



古史辨

第三册



羅根澤編著

古
史
辨

第四冊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初版

古史辨

第四冊

編著者 羅根澤

出版者 樸社

印刷者 北京子飛龍橋十三號
北平京書局

總發行所 北平景山東街十七號
景山書社

分售處 北平及各省各大書坊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甲 種洋宣紙洋裝實價
乙 種洋宣紙平裝實價
丙 種瑞典紙平裝實價

古史辨第一册

諸子贊



吴莘仕题

孔子修成康之道，述周公之訓，以教七十子，使服其衣冠，脩其篇籍，故儒者之學生焉。

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爲其禮煩擾而不悅，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節財薄葬，閑服生焉。

齊桓公之時，天子卑弱，諸侯力征，南夷北狄，交伐中國，中國之不絕如線，齊國之地，東負海而北障河，地狹田少而民多智巧，桓公憂中國之患，苦夷狄之亂，欲以存亡繼絕，崇天子之位，廣文武之業，故管子之書生焉。

齊景公內好聲色，外好狗馬，獵射忘歸，好色無辨，作爲路寢之臺，族鑄大鐘，撞之庭下，郊雉皆响，一朝用三千鐘，梁邱據子家喻導於左右，故晏子之諫生焉。

晚世之時，六國諸侯，谿異谷別，水絕山隔，各自治其境內，守其分地，握其權柄，擅其政令，下無方伯，上無天子，力征爭權，勝者爲右，恃連與國，約重致，剖信符，結遠援，以守其國家，持其社稷，故縱橫脩短生焉。

申子者，韓昭釐之佐。韓，晉別國也，地險民險，而介於大國之間，晉國之故禮未滅，韓國之新法重出，先君之令未收，後君之令又下，新故相反，前後相繆，百官背亂，不知所用，故刑名之書生焉。

秦國之俗，貪狠強力，寡義而趨利，可威以刑，而不可化以善，可勸以賞，而不可厲以名，被險而帶河，四塞以爲固，地形便，畜積殷富，孝公欲以虎狼之勢，而吞諸侯，故商鞅之法生焉。

顧序

宇之廣，宙之久，材料是找不盡的，問題是提不完的。何況一種學問已有了二千餘年的積聚，現在剛把傳統的態度澈底改變，開手作全盤的清理之時，其因難煩亂之狀豈是想像得出的。我編印了三冊古史辨，每每有人問我，『古史辨出齊了嗎？』我只得笑應之曰，『這書沒有出齊的日子，希望到我死後還有人繼續編下去呢。』因想起三年前在廣東時，有一位青年選修了我的課，耐不住了，焦躁地喊道，『我對於古史愈疑愈多，更碰更繁，越深入越不見底了！我看你找了無數材料，引了無數證據，預料定有斷然的結論在後頭，但未了仍是黑漆一團。如何你十年前的懷疑，到此刻仍未確定呢？我等待不及了！』他說的話是真心話，定然代表一部分人對我的感想。我慚愧我沒有法子使他們滿意，因為我的工作本來不是一服急效的藥劑，供應不了他們的需要。

秦漢間的方士常說海上三神山可望而不可即。我們對於古史，正有同樣的感覺。在許多條件沒有比較完備的時候，要找得一個系統也是可望而不可即的。條件是什麼？許多現存材料，應當依着現在的歷史觀念和分類法去整理一過，此其一。許多缺着的材料要考古學家多多發見，由他們的手裏給我們去補綴，此其二。以前學者提出的問題，哪些是已解決的，哪些是待解決的，哪些是不能解決的，應當審查一下，結一清賬，此其三。現在應當提出的新問題是什麼，這些新問題應當怎樣去謀解決，應當計畫一下，此其

四。這舊材料和舊問題的整理已經够許多人的忙了，何況加以新材料和新問題的出現，更哪裏是少數人的力量所能包辦的！至少的限度，必須對於舊的有了過半數的認識，對於新的有了大體的預測，纔可勉強搭起一座架子來，稱之爲假設的系統。這件事，現在能做嗎？數年以來，一般人不耐沒有系統，但也不耐費了大功夫去搜集材料和推敲問題，於是只在傳統的文獻裏兜圈子，真的不足，把僞的續，只要給渺茫的古人穿上了一身自己想像中的衣服，就自以爲找到新系統了。唉，除了自欺欺人之外，世界上還哪裏有這樣容易的事情！我儘可以給他們同情心，因爲『感情聊勝於無』是人類的通性。但我的治學的責任心不許我這樣幹：它只願我一塊磚一塊瓦地造起屋子來，不願海市蜃樓在彈指之頃立現，也在彈指之頃消失。如果青年們因此而唾罵我爲落伍者，那也只得聽之。

可是系統和結論，我雖不急急地尋求，究竟它們也常在我的心底盤旋，醞釀了好幾年了。今就作這序文的方便，略述所醞釀的如下：

我的研究古史的經歷甚簡單。幼年讀過幾部經書；那時適值思想解放的運動，使得我感到經書中有不少可疑的地方。其後又值整理國故的運動，使得我感到這方面儘有工作可做。因爲年輕喜事，所以一部分的材料尚未整理完工，而議論已先發表。遭逢時會，我所發表的議論想不到竟激起了很多人的注意，盜取了超過實際的稱譽。在友朋的督促之下，編印了古史辨第一冊。我向來對於學問的嗜好是很廣漠

的，到這時，社會迫着我專向古史方面走去；我呢，因為已出了書，自己應當負起這個責任來，所以也把它看作我的畢生工作的對象。

自從發表了幾篇古史論文之後，人家以為我是專研古史的，就有幾個大學邀我去任『中國上古史』的課；我惟有遜謝。這不是客氣，只因擔任學校的功課必須具有系統的知識，而我僅作了些零碎的研究；自開圖樣未打，模型未製，就造起渠渠的夏屋來，豈不危險。若說不妨遵用從前人的系統，那是違背了我的素志，更屬不可。可是受着生計的驅策，使我不得不向大學裏去討生活。民國十六年的秋天，我到廣州中山大學。到的時候已開課了，功課表上已排上了我的『中國上古史』了，而且學生的選課也選定了。這一急真把我急得非同小可：這事怎麼辦呢？沒有辦法，只得編講義而專印材料，把許多零碎文字鈔集一編，約略組成一個系統。那時所印的材料分作五種：

甲種——上古史的舊系統（以史記秦以前的本紀世家為代表。）

乙種——甲種的比較材料（一，史記本紀世家所根據的材料；二，其他真實的古史材料。現在看來，這兩類不

應合在一起。）

丙種——（一）虛偽的古史材料；（二）古代的神話傳說與宗教活動的記載。

丁種——古史材料的評論。

戊種——預備建立上古史的新系統的研究文字。

那時搜集到的材料約有二百萬言，在一個學校的功課裡已不能算少，但自問把這些材料系統化的能力還差得遠；而且範圍太大，一個人也不能同時注意到許多方面。因此，我覺得有分類編輯古史材料集的需要。但這是一個學術團體的事，或是一個人的長期工作，決不是教書辦事終日亂忙的我所能擔負的。

爲了北平的環境適宜於研究，所以十八年就回到這舊遊之地來，進了燕京大學。來的時候，『中國上古史研究』的課目也早公佈了。幸而我有了兩年來的預備，不致像那時般發慌。但年前編的是些零碎材料，沒有貫穿的，現在則不該如此了。計畫的結果，擬就舊稿改爲較有系統的敘述，凡分三編：

甲編——舊系統的古史。

乙編——新舊史料的評論。

丙編——新系統的古史。

可是不幸得很，編了一年，甲編尙未編完，更說不到乙丙兩編。所以然者何？只因舊系統方面，我想編四個考：(一)辨古代帝王的系統及年歷，事蹟，稱之爲帝繫考。(二)辨三代的文物制度的由來與其異同，稱之爲王制考。(三)辨帝王的心傳及聖賢的學派，稱之爲道統考。(四)辨經書的構成及經學的演變，稱之爲經學考。這四種，我深信爲舊系統下的偽史的中心；倘能作好，我們所要破壞的偽史已再不能支持其壽命。我很想作成之後合爲古史考，與載零碎文字的古史辨相輔而行。可是一件事情，計畫容易，實做甚難。帝繫、道統兩考比較還簡單；而王制和經學的內涵則複雜萬狀，非隱居十載簡直無從下手。因此，在燕大所編的上古史

講義只成了帝繫考的一部分；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中華學報六卷一期）即是這一部分中的一部分。

此後爲了預備作王制考，改開了尚書研究一課，一篇篇地教讀，借它作中心而去吸收別方面的材料。工作的情况，誠有如某君所云，『愈疑愈多，更碰更繁，越深入越不見底。』不過，我不像他那樣急性，決不以『黑漆一團』而灰心。我總希望以長時間的努力，得到一部分的『斷然的結論』來告無罪於讀者。

這一個計畫，蓄在我的心頭已三年多了。我自信這是力之所及，只要肯忍耐便有成就之望的。所以沒有發表之故，只因怕惹起了急性的讀者們的盼望和責備。現在強鄰逞暴，國土日蹙，我們正如釜中之魚，生死懸於人手，不知更能讀幾天書，再得研究幾個題目。就算苟全了性命，也不知道時勢逼着我跑到什麼地方，熱情逼着我改變了什麼職業。如果不幸而被犧牲了，那在民族與國家的大損失中也算不了一回事。但中國不亡，將來這方面的研究是一定有本國的同志起而繼續之的，我很願他參考我的計畫。所以現在略略寫出我對於這四種的意見：

我們的古史裏藏着許多偶像，而帝繫所代表的是種族的偶像。所謂華夏民族究竟從哪裡來，它和許多鄰境的小民族有無統屬的關係，此問題須待人類學家與考古學家的努力，非現有的材料所可討論。但我們從古書裏看，在周代時原是各個民族各有其始祖，而與他族不相統屬。如詩經中記載商人的祖先是『天命玄鳥』降下來的，周人的祖先是姜嫄『履帝武』而得來的，都以爲自己的民族出於上帝。這固然不可信，但當時商周兩族自己不以爲同出於一系，則是一個極清楚的事實。左傳上說，『任，宿，須句，顛，與，風』

姓也，實司太皞與有濟之祀。」則太皞與有濟是任宿諸國的祖先。又說，「陳，顓頊之族也。」則顓頊是陳國的祖先。至於奉祀的神，各民族亦各有其特殊的。如左傳上說縣爲夏郊。又如史記封禪書上說秦靈公於吳陽作上時，祭黃帝；作下時，祭炎帝。這原是各說各的，不是一條綫上的人物。到了戰國時，許多小國併吞的結果，成了幾個極大的國；後來秦始皇又成了統一的事業。但各民族間的種族觀念是向來極深的，只有黃河下流的民族喚做華夏，其餘的都喚做蠻夷。疆域的統一雖可使用武力，而消弭民族間的惡感，使其能安居於一國之中，則武力便無所施其技。於是幾個聰明人起來，把祖先和神靈的「橫的系統」改成了「縱的系統」，把甲國的祖算做了乙國的祖的父親，又把丙國的神算做了甲國的祖的父親。他們起來喊道，「咱們都是黃帝的子孫，分散得遠了，所以情誼疏了，風俗也不同了。如今又合爲一國，咱們應當化除畛域的成見！」這是謊話，卻很可以匡濟時艱，使各民族間發生了同氣連枝的信仰。本來楚國人的馯舌之音，中原人是不屑聽的，到這時知道楚國是帝高陽的後人，而帝高陽是黃帝的孫兒了。本來越國人的文身雕題，中原人是不屑看的，到這時知道越國是禹的後人，而禹是黃帝的玄孫了。（國語中記史伯之言，越本半姓；但到這時，也只得隨了禹而改爲姒姓了。）最顯著的，當時所謂華夏民族是商和周，而周祖后稷是帝嚳元妃之子，商祖契是帝嚳次妃之子，帝嚳則是黃帝的曾孫，可見華夏的商和蠻夷的楚本屬一家。借了這種帝王系統的謊話來收拾人心，號召統一，確是一種極有力的政治作用。但這種說法傳到了後世，便成了歷史上不易消釋的「三皇五帝」的癢癢，永遠做真實的障礙。（如有人說：中國人求團結還來不及，怎可使其分

啟。照你所说，漢族本非一家，豈不是又成了分離之兆。我將答說：這不須過慮。不但楚，越，商，周已混合得分不開，即五胡，遼，金諸族也無法在漢族裡分析出去了。要使中國人民團結，還是舉出過去的同化事實，積極移民邊陲，鼓勵其雜居與合作。至於歷史上的真相，我們研究學問的，在現在科學昌明之世，決不該再替古人圓謊了。）除了種族的混合之外，陰陽五行的信仰也是構成帝繫說的一個重大原因。

王制爲政治的偶像，亦始創於戰國而大行於漢。古代對於先朝文獻本不注意保存，執政者又因其不便於自己的行事，加以毀壞。所以孔子欲觀夏殷之禮，而杞宋已不足徵；北宮錡問周室班爵祿事，而孟子曰：『其詳不可得聞也，諸侯惡其害己也而皆去其籍。』但戰國的諸子同抱救世之心，對於時王之制常思斟酌損益，而儒家好言禮，所改造的制度尤多。又慮其說之創而不見信，則託爲古代所已有。淮南子修務訓所謂『世俗之人多尊古而賤今，故爲道者必託之於神農黃帝而後能入說。亂世間主高遠其所從來，因而貴之。』爲學者蔽於論而尊其所聞，相與危坐而稱之，正傾而誦之，』直是說盡了這班造僞和信僞的人的心理。所以三年之喪，廁之於堯典，五等之爵，著之於春秋，而人遂無有疑者。同時出了一個鄒衍，他杜撰五德終始說，以爲『五德轉移，治各有宜』，政治制度應由五德而排成五種。他們說，黃帝爲土德，夏爲木德，商爲金德，周爲火德，秦爲水德，漢又爲土德，這各代的制度遂各不相同，惟漢與黃帝以同德而相同。稍後又出了一種三統說，截取了五德說的五分之三而亦循環之，於是政治制度又分爲三種。他們說，夏是黑統，商是白統，周是赤統，繼周者（春秋與漢）又爲黑統。有了這樣的編排，而古代制度不必到古國去尋，也不必向古籍裏

找，只須畫一五德三統的表格，便自會循次地出現。例如禮記檀弓中說：「夏后氏尚黑，大事斂用昏，戎事乘騂（黑馬），牲用玄。殷人尚白，大事斂用日中，戎事乘翰（白馬），牲用白。周人尚赤，大事斂用日出，戎事乘騂（赤馬），牲用駢。」懂得了三統說的方式，就知道這一個禮制單是這樣地推出來的。如月令十二紀，則是五德說支配下的禮制。其中所謂五時，五方，五帝，五神，五祀，五蟲，五畜，五數，五音，五色，五味，五臭……莫不是從五行上推出來的。人事哪能這樣整齊，又哪能這樣單調！董仲舒所作的三代改制質文篇，寫的推求的方式尤為顯明。照他所說，自神農至春秋十代的禮制俱可一目了然；不但如此，推上推下可至無窮，真是「雖百世可知也！」照他所說，古代帝王儘不必有遺文留與後人，只要把他們的代次傳了下來，即可顯示其一切。以我們今日的理智，來看他們的古史，不禁咋舌。但是都假了嗎？那也不然，他們總有一些兒的依傍。如上所舉，周人尚赤，牲用駢，乃由洛誥「文王駢牛一，武王駢牛一」及論語「犁牛之子駢且角，雖欲勿用，山川其舍諸」來。是則檀弓所言，別的均假，惟此不假。推想其他單子，亦當如此。即如明堂，月令中說得轟轟烈烈的當然是假，後儒把許多不相干的什麼文祖，太廟，衢室，總街……都說成明堂也當然是附會，但孟子裡的齊宣王欲毀明堂一事則不假。究竟三禮中有多少是真的，多少是假的，這是一件極難斷定的事情。這種的分析，將來必須有人費了大功夫去做。其術，應當從甲骨文中歸納出真商禮，從金文，詩，春秋，左傳，國語中歸納出真周禮，史記，漢書中歸納出漢禮，而更以之與儒家及諸子所傳的禮書禮說相比較，庶幾可得有比較近真的結論。

道統是倫理的偶像。有了道統說，使得最有名的古人都成了一個模型裏製出來的人物而且成爲一個集團，彼此有互相維護的局勢。他們以爲『天不變，道亦不變』，凡是聖人都得到這不變之道的全體。聖與聖之間，或直接傳授，或久絕之餘，以天亶聰明而紹其傳。最早的道統說，似乎是論語的末篇，『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舜亦以命禹，』見得堯傳舜，舜傳禹，聖聖傳心，都在『執中』一言。下面記湯告天之詞，記武王大賚之事，見得湯與武王雖不能親接堯舜禹，而心事則同，足以繼其道統。但論語末數篇本有問題，此所謂『天之歷數』頗有五德轉移的意味，『允執其中』亦是儒家中庸之義，疑出後儒竊入，非論語本有。推測原始，當在孟子。盡心篇的末章說，堯舜後五百餘歲，湯聞而知之；湯後五百餘歲，文王聞而知之；文王後五百餘歲，孔子聞而知之；見得孔子的道即是堯舜的道，相去千五百餘年沒有變過。孔子以後，他以為沒有聞道的了，所以以一歎結之。然孟子常說『私淑諸人』，『乃所願則學孔子』，可見他是聞孔子之道的，也就是直接堯舜之傳的。他說這番話，不過爲自己占地位。後人讀到這一章，輒不自期地發生思古之幽情，有志遠紹聖緒。如司馬遷說，『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孔子卒後，至於今五百歲，有能紹明世，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讓焉！』（史記自序）這就可見孟子的話發生了有力的影響。其後揚雄、王通、韓愈等各欲負荷這道統，不幸沒有得到世人的公認。到宋代理學興起，要想把自己一派直接孟子，以徒黨鼓吹之盛，竟得成功，而濂洛關閩諸家就成了儒教的正統，至今一個個牌位配享在孔廟。這個統，自堯舜至禹湯，至文武周公，至孔孟，又至周程們，把古代

與近代緊緊聯起。究竟堯舜的道是什麼？翻開經書和子書，面目各各不同，教我們如何去確定它？再說，

孔孟之道是相同嗎？何以孔子稱美管晏而孟子羞道之？何以孔子崇霸業而孟子崇王道？即此可見孔孟

之間相去雖僅百餘年，而社會背景已絕異，其道已不能不變，何況隔了數千百年的。至於宋之周程們，其道

何嘗得之於孔孟。周敦頤的學問受於陳搏，他是一個華山道士。太極圖是他們的哲學基礎，而這圖乃是

從仙人魏伯陽的參同契裏脫化出來的。所以要是尋理學的前緒，這條綫也不能挂在孔孟的腳下。他們

又從偽大禹謨中取出『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十六字算做堯舜以來聖人相傳的心法；

但這是從荀子所引的道經加上堯曰雜湊起來的，道經是道家的東西，依然不是堯舜之言，儒家之語。至於

堯舜以前，他們又要推上去，於是取材於易繫辭傳的觀象制器之章，而加上伏羲，神農，黃帝。只是這章文字

非用互體說和卦變說不能解釋，而這兩種學說乃西漢的易家所創造，不是真的古代紀載。道統說的材料

如此的一無可取，然而道統說的影響竟使後人感到古聖賢有一貫的思想，永遠不變的學說，密密地維護，高

高地鎮壓，既不許疑，亦不敢疑，成爲各種革新的阻礙；這真是始作俑的孟子所想不到成功。

經學是學術的偶像。本來古代的智識爲貴族所獨占，智識分子只是貴族的寄生者。貴族有樂官，他

們收聚了許多樂歌，所以有詩經。貴族有史官，他們紀載了許多事件，所以有尚書和春秋。貴族有卜官，他

們管着許多卜筮的繇辭，所以有周易。貴族有禮官，他們保存許多禮節單，所以有儀禮。實在說來，幾部真

的經書都是國君及卿大夫士們的日常應用的東西，意義簡單，有何神秘。詩，書，禮，樂，是各國都有的。易和

春秋，是魯國特有的。（左傳上記載宣子聘魯，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這句話大概可信。孟子上說，

『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一也；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可見同樣的記載春秋時代的史書，在晉的叫做乘，在楚的叫做檮杌，在魯的叫做春秋。）孔子生在魯國，收了許多弟子，把魯國所有的書籍當作教科書，這原是平常的

事。他死了之後，弟子們造成一個極大的學派，很占勢力，就把魯國的書加以潤飾（如儀禮的喪服，春秋的名號

和褒貶諸端），算作本學派的經典，這也是平常的事。戰國時，平民取得了政治上的地位，都要吸收智識，而當

時實無多書可讀，只有讀儒家的經。孔子之所以特別偉大，六經之所以有廣遠的流傳，其原因恐即在此。

到了漢代，孔子定為一尊，大家替他裝點，於是更添出了許多微言大義。他們把不完全的經算是孔子所刪

把完全的算做孔子所作。於是經書遂與孔子發生了不可分解的關係，幾乎每一個字裏都透進了他的深

意。這還不管；尊孔之極，把經師們所作的筆記雜說也算做經，把儒家的學說也算做經，把新出現的偽書也

算做經，而有『十三經』的組織。十三經，何嘗連貫得起，只是從西周之初至西漢之末一千一百年中慢慢

地疊起來的。（若加偽古文尚書則歷一千三百餘年。）一般人不知道，以為十三經便是孔子，也便是道德，只要提

倡讀經，國民的道德就會提高，這真是白日做夢。講起一班西漢的經師，會占卦，會求雨，開口是禎祥，閉口是

災異，結果造成了許多讖緯，把平凡的人物都講成了不平凡的妖怪。東漢的經師講訓詁，當然好得多，可是

穿鑿附會的工夫也到了絕頂。例如鄭玄，他是一個極博的學者，卻有一個毛病，最喜歡把不一致的材料講

成一致。這類的事極多，試舉其一。禮記王制說，『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是一種封國說。

周官職方氏則謂公方五百里，侯方四百里，伯方三百里，子方二百里，男方百里，又是一種封國說。這兩種說廣狹懸殊（前說的公國只一萬方里，後說的便有二十五萬方里），決合不在一起。但他想，周官出於周公已無疑，王制雖未標明時代，既在禮記中則亦必出周人，於是為調和之說曰：『周武王初定天下……猶因殷之地（指王制）以九州之界尚狹也。周公攝政致太平，斥大九州之界（指周意）制禮成武王之意。』（王制注）照他所說是武王時的疆域計廣九百萬方里（王制）『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而周公時的疆域則廣一萬萬方里（職方氏）王畿方千里，外九服各方五百里。何以周公時的國土會大於武王時十一倍餘？要是作史的人照他所說的寫在書上，豈不成了周初歷史的一件奇蹟。然而學者相傳，『甯道周孔誤諱，言服鄭非』，鄭玄在經學上的威權直維持到清末。所以經學裏面不知道包含了多少違背人性和事實的說話，只是大家不敢去疑它。既不能把它推翻，而為了敘述歷史的需要去使用它時又只能從這裏面去抽取材料，這幾何而不上他們的當。所以為要瞭解經書的真相和經師的功罪，使古史不絀絆於經學，我們就不得不起來作嚴正的批評，推倒這個偶像。

這四種偶像都建立在不自然的一元論上。本來語言風俗不同，祖先氏姓有別的民族，歸于黃帝的一元論。本來隨時改易的禮制，歸于五德或三統的一元論。本來救世蔽，應世變的紛紛之說，歸于堯舜傳心的一元論。本來性質思想不一致的典籍，歸于孔子編撰的一元論。這四種一元論又歸於一，就是拿道統說來統一切，使古代的帝王莫不傳此道統，古代的禮制莫非古帝王的道的表現，而孔子的經更是這個道

的記載。有了這樣堅實的一元論，於是我們的歷史一切被其攪亂，我們的思想一切受其統治。無論哪個

有本領的人，總被這一朵黑雲遮住了頭頂，想不出有什麼方法可以跳出這個自古相傳的道。你若打破它

的一點，就牽及於全體，而衛道的大反動也就跟着起來。既打不破，惟有順從了它。古代不必說，就是革命

潮流高漲的今日，試看所謂革命的中心人物，還想上紹堯舜孔子的道統而建立其哲學基礎，就知道這勢力

是怎樣的頑強呢。然而，我們的民族所以墮在沈沈的暮氣之中，喪失了創造力和自信力，不能反應刺戟，抵

抗強權，我敢說，這種思想的毒害是其重要的原因之一。大家以為蓄大德，成大功的是聖人，而自己感到渺

小，以為不足以預於此，就甘心把能力暴棄了。大家以為黃金時代在古人之世，就覺得前途是沒有什麼大

希望的了。下半世的太衰頹，正由於上半世的太繁盛。要是這繁盛是真的，其消極還值得，無奈只是些想

像呵！所以我們無論為求真的學術計，或為求生存的民族計，既已發見了這些主題，就當拆去其偽造的體

系和裝點的情形，而回復其多元的真面目，使人曉然於古代真像不過如此，民族的光榮不在過去而在將來。

我們要使古人只成為古人，而不成為現代的領導者；要使古史只成為古史，而不成為現代的倫理教條；要使

古書只成為古書，而不成為現代的煌煌法典。這固是一個大破壞，但非有此破壞，我們的民族不能得到一

條生路。我們的破壞，並不是一種殘酷的行爲，只是使它們各回復其歷史上的地位；真的商周回復其商

周的地位，假的唐虞夏商周回復其先秦或漢魏的地位。總之，送它們到博物院去。至於古人的道德、學術、

制度，可保存於今日的，當然應該依了現代的需要而保存之，或加以斟酌損益，這正如博物院中的東西未嘗

不可供給現代人的使用。但這是另一事，應由另一批人去幹；我們的工作只是博物院中的分類陳列的工作而已。

我自己的工作雖偏于破壞偽史方面，但我知道古史範圍之大，決不能以我所治的賅括全部，我必當和他人分工合作。數年以來，我常想把古史辨的編輯公開，由各方面的專家輯錄天文、歷法、地理、民族、社會史、考古學……諸論文為專集。就是破壞偽史方面，也不是我一個人的力量所能完成；逐部的經書和子書，都得有人專治並注意到歷來的討論。能穀這樣，我便可不作『古史辨』的中心人物，而只做『古史辨』的分工中的一員。我的能力之小，正無礙於學問的領域之大。能穀這樣，古史的研究自然日趨于系統化，人們的實望也自然會得對於古史學界而發，不對於某一個人而發。一般人如能有此分工合作的正確的學問觀念，學者們始可安心地從事其專門的工作而得到其應有的收穫，不給非分的責望所壓死，也不至發生『惟我獨尊』的驕心了。

羅雨亭先生（撰澤）是努力研究諸子學的一人。他著有管子探源、孟子評傳諸書，對於墨子、老子、莊子、荀子、戰國策、尹文子、鄧析子、燕丹子、慎子、孔叢子、新書、新語、新序、說苑等書又都有考證。去年一月，他把編輯的諸子叢考給我看，起自唐代，訖于今日，凡辨論諸子書的年代和真偽的文字都蒐羅於一集，計二百餘篇。把異時異地的考辨，甚至站在兩極端的主張，放在一起，讀者們比較之下，當然容易獲得客觀的真實，於以解

決舊問題，發生新問題。我見了，觸動了我的宿願，就請求他編列爲古史辨的第四冊。承他的厚意，給我以如願的答覆。惟篇幅太多，非一冊所可容納；於是先把清以上的文字刪掉，繼把名家和陰陽家等問題留下。然而僅僅這儒墨道法四家，十餘年來討論的文字已着實可觀。這些文字散在各處，大家乍爾一想，似乎沒有多少，問題也沒有幾個。現在集合了起來，馬上見得近年的文籍考訂學是怎樣的進步了。這可欣幸的進步，其由來有二：第一，學問上的束縛解除了，大家可以作自由的批判，精神既活潑，成績自豐富。第二，文籍考訂學的方法，大家已得到了；方法既差不多趨於一致，而觀點頗有不同，因此易起辨論。「知出於爭，愈辨論則其真相亦遂愈明白。雖是有許多問題不能遽得結論，但在這條長途上，只要征人們肯奮勇，不開倒車，必然可以達到目的地。所不幸者，時勢的紛擾，生計的壓迫，使人不能不分心，有的竟至退了下來。如果我們禮祖國在受盡磨難之後，一旦得到了新生命，這種研究一定比現在更興盛，因爲這一重久閉的門已經打開了，可工作的題目早放在人們的眼前了，許多發展的條件是具備了。」

中國的古籍，經和子占兩大部分。普泛的說來，經是官書，子是一家之言。或者說，經是政治史的材料，子是思想史的材料。但這幾句話，在戰國以前說則可在，在漢以下說則必不可。經書本不限于儒家所誦習，但現在傳下來的經書確已經過了戰國和漢的儒家的修改了；倘使不把他們所增加的刪去，又不把他們所刪去的尋出一個大概，我們便不能逕視爲官書和古代的政治史料，我們只能認爲儒家的經典。因此，經竟變成了子的附庸；如不明白諸子的背景及其成就，即無以明白儒家的地位，也就不能化驗這幾部經書的成

分測量這幾部經書的全體。因此，研究中國的古學和古籍，不得不從諸子入手，俾在諸子方面得到了真確的觀念之後再去治經。子書地位的重要，於此可見。

不幸自漢武帝尊儒學而黜百家之後，子的地位驟形低落。儒家的幾部子書，升做經了。廢下來的，以儒者的蔑視和功令的棄置，便沒有人去讀；偶有去讀的也不過爲了文章的欣賞。子書的若存若亡，凡歷二千年。猶幸重要的幾種尙未失傳。到了清代，因爲研究經學須賴他種古籍作輔佐，而子書爲其大宗，故有畢沅、謝墉、孫星衍、盧文昭等的校刻，嚴可均、汪繼培、馬國翰等的輯錄，汪中、王念孫、俞樾、孫詒讓等的研究，而沈震已久的東西復顯現其光輝。到清末，康有爲作孔子改制考，以爲周末諸子並起創教，託古改制，爭教互攻。孔子亦諸子之一，創儒教，作六經，託之於堯舜文王。以其託古而非真古，故弟子時人常據舊制相問難。他的話，現在由我們看來，也不能完全同意。因爲儒教的創造，六經的編集，託古的盛行，都是孔子以後的事。孔子當年對於自己的工作並沒有很大的計劃，只是隨着弟子們的性格指導以人生的任務。又六經中的思想制度，錯雜而不單純，必不能定爲一時一人所作。但儒教發源於孔子，六經中的堯舜文王有若干出於儒教所膺託，這是無疑的。明白了這一點，則周末諸子並起創教，託古改制，儒家的宗旨與諸家異，儒家的方式與諸家同，康氏所發見的事實確已捉得了子學和經學的中心。只因他的見解是超時代的，故孔子改制考出版之後，發生不出什麼影響。我自己，雖在不忍雜誌裡見到改制考的目錄，惟以沒見全文（未登完），也不甚注意。

自從劉歆在七略中規定了諸子有九家，每家都出於一個官守，學者信爲真事，頻加援引。鄒櫛的校讎略，章學誠的校讎通義，尤爲宣傳的中堅。諸子既是同出王官，原在一個系統之下，如何會得互相攻擊？儒墨固常見於戰國書中，何以其他的家派之名竟無所見，而始見於漢代，甚至到了七略纔露臉？這些問題，不知從前人爲什麼提不出來。民國六年四月，適之先生在國外作了一篇諸子不出於王官論。就是這年的秋天，他到北京大學授課，在課堂上亦曾提起此文；但送去印了，我們都未得見。延至年底，太平洋雜誌把它登出，有幾位同學相約到圖書館鈔寫，我始得一讀。我那幾年中頗喜治子，但別人和自己的解說總覺得有些不對，雖則說不出所以然來。自讀此篇，髣髴把我的頭腦洗刷了一下，使我認到了一條光明之路。從此我不信有九流，更不信九流之出於王官，而承認諸子的興起各有其背景，其立說在各求其所需要。諸子的先天的關聯既失了存在，後天的攻擊又出於其立場的不同，以前所不得消釋的糾纏和牴牾都消釋了。再與孔子改制考合讀，整部的諸子的歷史似乎已被我鳥瞰過了。可是這種不自然的關繫，家派方面雖已解除，而個人方面尚有存在，例如道家的老子爲儒家的孔子之師的故事。到民國十一年春天，梁任公先生發表其老子書作於戰國之末的意見，始把我的頭腦又洗了一下。凡古人所噴着的厚霧，所建着的障壁，得此兩回提示，覺得漸有肅清的可能了。這真是學術史上應當紀念的大事！現在羅先生把這兩篇文字放在本冊兩編的開頭，使我回憶前事，生出無限的歡喜。我敢說，一個人發見的真理是大家可以承認的，一個人感受的影響也是大家直接間接，有意無意間所受到的；本冊中容納的四十餘萬言的討論恐怕大部分都

是從這兩篇引起。如果沒有這兩篇，時代的颶風固然也終於吹散這堆浮雲，但總要慢一些了，民國二十一年的羅先生是編不出這一冊的。等到這一冊書出來之後，研究諸子學的風氣又推進一層了，將來他再編第二、第三冊諸子叢考時，當然討論得更深密了。子書方面，既無西周文字，不如經書的考訂之勞，又不曾經過經學家的穿鑿附會，不必多費刪芟葛藤的功夫，其得到結論必較輕學爲速。羅先生研究諸子早定有詳細的計畫，我敢鼓舞贊歎以豫祝他的將來的成功！

有一點意思，我和羅先生略有出入。『考年代與辨真僞不同：辨真僞，追求僞蹟，擴斥不使廁于學術界，義主破壞；考年代，稽考作書時期，以還學術史上之時代價值，義主建設』（本書頁六一六），這個意見，他屢屢提起。由我看來，這二事實沒有嚴密的界限。所謂考年代，也就是辨去其僞託之時代而置之於其真時代中。考年代是目的，辨真僞是手段。所以我們的辨僞，決不是秦始皇的焚書。不過一般人確實常有焚書的誤認，所以常聽得人說，『顧頡剛們說這部書僞，那部書僞；照這說法，不知再有什麼書可讀！』這真是太不瞭解我們的旨趣，不得不辨一下。我們闢周官僞，只是闢去周官與周公的關係，要使後人不再沿傳統之說而云周公用周官。至於這部書的價值，我們終究承認的。要是戰國時人作的，它是戰國政治思想史的材料。若是西漢時人作的，它便是西漢政治思想史的材料。又如我們闢左傳僞，也只要闢去左傳與孔子的關係，使後人不再說『左丘明與孔子俱乘傳如周，觀百二十國寶書』以及『孔子作春秋，丘明爲之傳』等話。

至於它的歷史價值，文學價值，我們何嘗不承認。堪笑一般人以為我們用了劉逢祿、康有為的話而辨左傳，就稱我們為今文學家。不知我們對於春秋時的歷史，信左傳的程度乃遠過於信公羊傳。我們所摺斥的，不過『君子曰』及許多勉強塗附上去的釋經之語，媚劉氏之語，證世經之語而已。而且所謂摺斥云者，只摺斥之於原本的左傳（國語），並不摺斥之於改本的左傳（西漢末以來的流傳本）。這原是以漢還漢，以周還周的辦法，有何不可。我們所以有破壞，正因求建設。破壞與建設，只是一事的兩面，不是根本的歧異。

況且辨僞這件事，原不是我們幾個人忽發奇想想出來的，也不是我們的態度激烈，有意打倒前人而鼓吹起來的。當『文武之道未墜』的春秋之世，子貢已說『紂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口邊常提『詩云』『書曰』的孟子，也會說『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凡是理智發達的人，決不會對於任何事物作無條件的信仰。班固著漢書藝文志，根據的是劉向、歆父子的七略，其所錄書名之下輒注云『依託』、『非古語』、『近世增加』。有的更直揭其作時與作者，如神農二十篇，不但不信為神農之書，且注云『六國時諸子疾時怠於農業，道耕農事，託之神農』。又如黃帝、秦素，不但不信為黃帝之書，且注云『六國時韓諸公子所作』。以漢人歷史觀念的薄弱，劉歆又蒙有造僞書的絕大嫌疑，而其所作序錄尚如此，可見是非之公自有不容混滅者在。到東漢，有王充的『疾虛妄』的論衡，打破了無數不合理性的傳說，其藝增、儒增等篇對於經書和子書舉發了不少的疑點。到唐，有劉知幾的史通，對於古代史料與史法作不容情的批判。他不信古代記載為完全的真實，他還說破學術界所以不敢疑古的心理，是『拘於禮法，限以師訓，雖口不能言而心知其

不可者蓋亦多矣！」(疑古) 這句話真痛快，真確切。學術界的所以平靜，並不是古無可疑，也不是智不能疑，而只是受了禮法和師訓的束縛，失去了言論的自由。換句話說，學者們對於古事，但有腹誹而已，哪敢說在嘴上，寫在紙上。這正如專制的家庭，尊長對於卑幼凌虐萬狀，卑幼只有將痛苦咽在肚裏，面子上依然是叩頭服從。家庭如此，當然非健全的家庭。學術界如此，也當然非健全的學術界。

唐代以上，因為書卷都由鈔寫，一個人不能得到很多的書，不易做比較考訂的工作，所以辨偽的事只限於幾個特出的人。自從有了刻版，書價低廉，學者能見的書驟然增加了許多，而辨偽遂成爲一時普遍的風氣。我們翻開宋代人的文集和筆記，幾乎可疑的古書已全被檢舉。例如古史辨第三冊裏，我懷疑易傳中的觀象制器的故事，似乎在今日猶爲新奇之說，但葉適的習學記言裏已早說道，「十三卦亦近世學者所標指，而其說尤爲不通。」包犧氏始爲罔罟，神農氏始爲耒耨，交易，黃帝堯舜始爲衣裳，其後乃有舟楫，馬牛，白杵，弧矢，宮室，棟宇。甚矣其不考於易也！易十三卦義詳矣，乃無毫釐形似之相近者。」(卷四) 又如孝經，是一部含有濃厚的宗教性的經典，誰敢疑它，卻不道在道統中占有重要地位的朱熹反一再說它除了開頭一段之外不是聖人之言，其文遠不如論語中說孝的親切有味，而且勸襲左傳，文勢反不通貫。(見孝經刊誤及語類) 古文尚書中，聖帝和賢臣所說的話何等光明正大，勤政愛民，真是最好的道德教條；但自吳棫發發難，朱熹繼之，疑者接踵，直到閻若璩而判決爲偽造，這個案子再也翻不過來。他們何嘗是輕蔑古代，侮聖人之言，只爲用了求真理的態度來治學問，不得不如此。

現存的古書莫非漢人所編定，現存的古事莫不經漢人的排比，而漢代是一個「通經致用」的時代，爲謀他們應用的方便，常常不惜犧牲古書古事來遷就他們自己，所以漢學是攪亂史蹟的大本營。同時，漢代是迷信陰陽五行學說的時代，什麼事都要受這學說的支配，所以不少的古代史蹟已被迫領受了這個洗禮。其後隋代禁讖緯，宋代作新注，漢學早已銷沈。不料清代學者信而好古，他們在「漢人近古，其說必有所據」的前提下工作，於是漢學復興而疑古之風爲之減殺，宋人精神幾於斷絕。可是，他們除了漢人之說不敢獻疑之外，對於魏晉之說畢竟也做了許多有力量的辨僞工作。例如古文尙書孔傳，孔子家語，孔叢子等書，都因代鄭玄反王肅的緣故而明白宣布其僞造的證據。其後今文家起，對於古文家的幾部經傳，書序，毛詩周官，左傳等，又肆抨擊。史書方面，考訂譌誤的極多，廣雅書局已集爲叢書；其中梁玉繩的史記志疑，直把漢武帝以前的史蹟作一總清理，其氣魄尤爲偉大。可見辨僞之事既已開了頭，便遏束不來。好像長江大河，挾了百川東流，勢極洶湧，不到大海是不能停止的。

我們今日的工作，正是疏導它的下流，使之歸於海，完成昔人未完的工作。這個工作是遲早必做的，而我們在這思想解放的潮流中讀古書，更是義不容辭的時代使命。可憐一般人沒有溯源尋流，不知道這是一件必然的事，竟看我們是「異軍蒼頭特起」！又或看見我們表章鄭樵，姚際恆，崔述，康有爲們，而這一般人有些短處和漏洞落在人手，即以爲是辨僞工作本身的危險。又或因我們提倡辨僞已有十餘年了，看得厭了，便以爲不必再走這老路。這都把事情看得太簡單了！我們爲他們悲傷，不如爲中國的學術界悲傷。

中國的學術界做深澈的工作的太少了，大家只見當前的時髦貨色，而這些貨色是過數年必須換一次的大家看慣了，以爲我們研究古史，提倡辨僞，亦是時髦的一種，有改換的必要。不知道我們的工作有源有委，既不隨便而來，也不隨便而去。別人的短處，我們可以修改。旁觀者的厭倦，並不會影響到我們而亦厭倦。謝謝批評的人們：願你們在瞭解我們的態度和我們的工作的由來之後再發言罷！

又近年唯物史觀風靡一世，就有許多人痛詆我們不站在這個立場上作研究爲不當。他人我不知；我自己決不反對唯物史觀。我感覺到研究古史年代，人物事蹟，書籍真僞，需用於唯物史觀的甚少，無寧說這種種正是唯物史觀者所亟待於校勘和考證學者的借助之爲宜；至於研究古代思想及制度時，則我們不該不取唯物史觀爲其基本觀念。唯物史觀不是『味之素』，不必在任何菜內都滲入些。在分工的原則之下，許多學問各有其領域，亦各當以其所得相輔助，不必『東風壓倒西風』纔算快意。況且我們現在考辨古書，爲什麼成績能比宋人好，只因清代三百年的學者已把古書整理得很清楚了，我們要用好版本，有要用好注釋，也有要尋零碎的考證文字，也多得。清代的學者辛辛苦苦，積聚了許多材料，聽我們用。我們取精用弘，費了很少的功夫即可得到很大的效力。然而清代學者大都是信古的，他們哪裏想得到傳到現在，會給我們取作疑古之用！所以然者，他們自居於『下學』，把這根柢打好了，我們就可跳一級而得其『上達』了。他們的校勘訓詁是第一級，我們的考證事實是第二級。等到我們把古書和古史的真僞弄清楚，這一層的根柢又打好了，將來從事唯物史觀的人要搜取材料時就更方便了，不會得錯用了。是則我們的

『下學』適以利唯物史觀者的『上達』。我們雖不談史觀，何嘗阻礙了他們的進行，我們正爲他們準備着初步工作的堅實基礎呢！若說我們的工作做得太慢，得到結論不知在何年，他們等不及了，可是不幸得很，任何學問都是性急不來的。我們考辨古書，須借助於語言學家，考古學家之處不知有多少；而語言學家等又各有須待借助的他種學問，不能在我們一發問之後即致一個滿意的回答。我們若因他們的不能回答或回答而不能使我們滿意之故，就喊出打倒他們的口號，不與他們合作，那麼無非得到同歸於盡的結果，有什麼益處？所以，須待借助於我們的還請鎮靜地等待下去罷！如果等待不及，請你們自己起來幹罷！如果幹得不耐煩，也希望不要因材料的缺乏和填表格的需要，便把戰國秦漢間人用了他們的方式製造出來的上古史使用於真的上古；因爲將來一定可以證明，這種工夫是白費的！

正經的話說得太多了，板着面孔沒有趣，我們還是同唱一首陝西的歌謠，大家樂一樂罷：

姐姐縫衣縫窟窿，

哥哥看書看不通；

兩人急的滿石碰，

幾乎成了瘋先生。

『不要急來不要慌！』

慢慢看來慢慢縫，
就是功到自然成。
那有一掀挖成井；
那有一筆畫成龍！

——見二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大公報小公園。

顧頡剛。

二十二，二，十二。

錢序

嘗謂近人自胡適之先生造諸子不出王官之論，而考辨諸子學術源流者，其途轍遠異於昔。漢志所列

九流十家，決非一源異流，同時並出，此即觀於各家立名之不同而可見。夫若道、法、名、陰、陽、縱、橫、農、雜七者，就

其名即曉其義，而儒墨兩號獨不然，顯徵有先後之別。故莊周齊物，韓非顯學，惟舉儒墨，旁流不預。而儒墨

兩宗，其稱名建號，究何取義，自昔尙鬱論者。余著諸子繫年，因辨墨翟姓氏，縱論及此。謂墨本刑徒之稱，墨

家正類近世有勞工黨，乃以刑徒苦作自律。繫年尙未刊布，其論曾節入所著墨子一小冊中（書收商務印書館

萬有文庫）。至於儒義，亦由墨推說。說文：儒，柔也。術士之稱。柔乃儒之通訓，術士乃儒之別解。後人不辨

說文句讀，以術士與柔兩語并說。不知柔非美德，老子正言若反，故乃捨高趨下，棄剛從柔。儒家固不以柔

爲道。儒祇是術士，不論剛柔也。術士者，猶云通習六藝之士耳。禮記鄉飲酒義：古之學道術者，將以得身

也。注：術猶藝也。列子周穆王篇：魯之君子多術藝。此均術藝相通之證。故儒爲術士，即通習六藝之士。

古人以禮樂射御書數爲六藝，通習六藝，即得進身貴族，爲之家宰小相，稱陪臣焉。孔子然，其弟子亦無不然。

儒者乃當時社會生活一流品，正猶墨爲刑徒苦役，亦當時社會生活一流品也。儒者稱摺紳先生，而墨則謙

爲摩頂放踵。摩頂者，摩突其頂，蓋效奴作髡鉗，所以便事。放踵則不履不恭，出無車乘。墨子自魯至郢，裂

裳裹足，與孔子適衛而冉有僕者異。先秦學派，不出儒墨兩宗，而其得名所由，盡係當時實際生活之流品，與

後起所謂道，法，名，陰陽，縱橫，農，雜諸稱絕不類，即此可定漢志九流十家之無據。而先秦學派，淵源孔門，在前不容復有一爲道家宗之老聃，事亦易見。適之先生倡九流不出王官之論於前，而不肯信老子後出之說。

近聞其謂老子亦儒家，當亦知九流實導流於儒，故遷就而說此。然儒乃術士，而老子則爲王官，否則爲隱士。

王官隱士皆非儒，不論其學說，即就流品言，老子非儒，斷然不諱。墨子之非儒也，謂其夏乞麥禾，五穀既收，大

喪是隨，子姓皆從，得厭飲食，舉治數喪，足以至矣。又曰：孔某盛容脩飾以蠱世，弦歌鼓舞以聚徒，繁登降之禮

以示儀，務趨翔之節以觀衆。荀子亦言之曰：弟佗其冠，神禪其辭，禹行而舜趨，是子張氏之賤儒。正其衣冠，

齊其顏色，矍然而終日不言，是子夏氏之賤儒。儉懦憚事，無廉恥而嗜飲食，必曰君子固不用力，是子游氏之

賤儒。然此乃儒之末流。孔門弟子言志，若冉有理財，子路治軍，公西華爲相，儒者非誠無用。彼所以求知

於貴族之門者有其具，即凡當時之所謂術藝者。而孔子之爲儒，則猶不止於此。子入太廟，每事問。或曰：

孰謂鄉人之子知禮，孔子曰：是禮也。蓋魯太廟禮物多僭，孔子非不識其物，乃故問以譏其非禮，猶其曰奚取

於三家之堂耳。孔子不僅藉術藝以進身，孔子既明習術藝，乃判其孰中禮孰不中禮，而推本於周公文王。

曰文武之道布在方策，我好古敏以求之，思欲以易夫當世。故其告子夏曰：女爲君子儒，毋爲小人儒。儒僅

當時生活一流品，非學者自錫之嘉名，故得有君子有小人。而孔子戒其弟子勿爲小人儒也。左氏哀十七

年，公會齊侯盟于蒙，孟武伯相。齊侯稽首，公拜。齊人怒，武伯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二十一年，公及齊

侯邾子盟于顧，齊人責稽首。因歌之曰：魯人之阜，數年不覺，使我高蹈。惟其儒書，以爲二國憂。孟武伯問

孝於孔子，其父懿子，乃孔子弟子。

武伯亦習聞孔子之說，乃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矣。

故孔子之爲儒，

通今之術藝，又治古之術藝，而思以易夫今。

其抱殘守缺，所謂布在方策者，世亦目之爲儒書。

後人因轉以

詩書禮樂易春秋爲六藝。

史記儒林傳：秦之季世，焚詩書，坑術士，六藝從此缺，是以詩書爲六藝也。

而王制

亦以詩書禮樂爲四術。

此皆後起之說，然以見儒術與典籍之關係焉。

周禮存於魯，典籍稱備，故儒術亦盛

於魯。

先秦惟言魯國儒生。

老子乃楚人，或云其爲周王官，而隱遯於秦，不聞楚與周秦先魯有儒學也。

(凡

此所云老子，姑據舊說言之，其實亦子虛烏有。

辨詳繫年，茲不及。)

老子晚出之論，自梁任公以來，辨之甚晰。

余論儒墨名義，俱詳繫年。

墨義別有流布，而儒訓未出，故節其說于此。

亦論諸子學淵源者一要義，并爲辨

老子晚出添一旁枝也。

儒墨何以稱家，此亦有說。

鮑白令之對秦始皇曰：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

官之與家，猶今云公私。

百家之學別於王官，亦公私之分也。

家學乃民間私說，而王官之學則政府公令。

古者政教不分，官師合一，

有官學，無家言。

孔子曰：春秋天子之事也。

後世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自孔子始而後

王官之學流爲民間之家人言。

然孔子尚本詩書六籍，墨子亦然。

故韓非譏之曰：儒墨皆道堯舜。

此在家

學初興則然，及其晚起諸家，頗不復爾。

司馬遷曰：協厥六經異傳，整齊百家雜說，此以六經與百家對文，六經

即先世官學也。

轅固生譏老子爲家人言，竇太后責以安所得司空城旦書。

轅生治詩，秦時禁詩書，挾者送

司空鉗爲城旦，惠帝已除挾書律，竇后盛怒，乃以廢律故入人罪。

此亦以老子家言與詩書官學對文也。

劉

「啟造七略，先六藝，即古之王官學，次諸子，乃後起私家言。而曰某家者流，出于某官之學，言雖非的，然亦漢之通人，非絕無影響，漫爲此說。時猶知官學既衰，家言始起，而析之過細，遂有云云。故六藝爲一略，而儒家列九流，儒與六藝，劃然判別，正以一官學，一則家言也。」

顧頤剛先生所編古史辨，已出三集。第四集由羅雨亭先生編纂，專屬考辨諸子年世先後。頗采余文，大率乃繫年之一鱗片爪。往年有金陵友人傳鈔流布，不賅不備。羅兩先生並約余爲書作序。余積年考訂諸子，雖粗有所獲，具詳繫年，其書未出，無所藉以請教。因偶摘余書中論儒墨一義，報兩君之雅命焉。

抑余于此編，竊別有感者。一日，余訪雨亭，雨亭方編校此書，笑而謂余，外間于此等考證工作，頗有不愜者，子意云何。余曰：唯唯。歸而思之，考據之業，爲人詬病，不越數端。一曰考據僅是整理舊知，無所新創也。會聞譏人不努力學業者，曰既不創作，又不考據，其視考據創作，儼若兩事。在昔袁簡齋譏漢學，已有此說。謂考據譬之火，火必附麗於物，而其極則爲灰燼。此非知考據者之言也。即以火論，薪盡而火傳，火之所得乃明照，非灰燼。考據之事，極其至則發前人所未發，開天地之奇秘。即如論老子晚出，若其說而不信，則無可論者。若其說而信，自西漢以來迄今二千年，誰復知之。烏得謂考據之事無預乎創。一曰考據瑣碎，無關大體。此亦非實。一瓦一甍，大匠不棄。建章宮千門萬戶，未窺其宗廟之美，百官之富，徘徊門戶之外，茫不識其會通，而譏其碎，則誠乎其碎也。非碎無以立通，碎非考據之終事，不足爲考據病。一曰考據僅爭故實，不明義理。然義理自故實生。即論文家創作，世所謂發抒心靈，苟非深觀世變，洞矚物情，心靈緣何而抒。

世變物情，獨非故實乎？一曰考據家率尚懷疑破壞。其意懷疑破壞非經叛道，不如尊信守常。然信亦有廣有狹。疑者非破信，乃所信之廣。信乎此，并信乎彼，而彼此有不能並信，於是乎生疑。若如世之守信者，信其一，拒其餘，是非無疑，乃信之狹。若必尊信，莫如大其信。大其信而疑生，決其疑而信定。則懷疑非破信，乃立信。即以尊信之見論之，懷疑非考據家病也。或則曰：考據無用，我不知所欲用之何途。近人方謂一切文史皆虛不實，病其無用，而專尚物質之學。又病純理科學為無用，而專尚製造。尤甚者，尚嫌一切農工製造，緩不濟急，惟飛機唐克車足以却敵。古人有以孝經禦寇，誠哉其無用。若謂一民族對其自身歷史文化之智識，尚復有用，則關於歷史文化知識之考據，焉得無用。有用無用之說，亦不足為考據病。學者各就其性之所喜近，以自成其業。無隨乎風氣，無動乎毀譽。知之者為知之，不知者為不知。善用之者為有用，不善用之者為無用。業之成否責之己，知之與用待之人。凡無所業以自見，與夫挾己所業而一切以繩者，皆不足與於衡量學術之大業者也。

且余于此編，猶尚有說，請試縱論之。諸子自儒墨，為民間家學，崛起以承王官學之衰微，其意已詳前述。自秦廷焚書，禁以家學議朝政，為儒墨以來家學崛起一反動。漢承秦設博士，亦欲以王官祿利範圍天下學術。然其時仕途尚不限博士，故民間猶得有家學遺壘。陵夷至於隋唐，以科舉取士，而後仕途歸一，家學竟衰。其高明恬退之士，不屑王官祿利，則遜山林而研禪悅。否則修詞藻，競聲華，而為進士。唐之一代，惟得一韓退之，自任以闡佛而倡為古文。一以斥山林之隱淪，一以砥廟堂之利祿。然退之之有意乎救世而卒無

所以爲教，故雖抗顏爲人師，師道終不昌。及宋有安定胡翼之，泰山孫明復，遠承退之之意，而興起書院，始立爲教之所。遂開宋明六百年私家講學之風，庶幾乎古昔家學之復振矣。然莊子有云：爲之斗斛以量之，則并與其斗斛而竊之。自王介甫慕聞安定之教，以經義取士，而介甫不免自歎，本欲變學究爲秀才，不謂變秀才爲學究。其後自二程以迄朱子，於經旨迭有創闢，在當時以僞學見禁，而元明即竊取其說以考士。家學精微，仍爲王官利祿所汨。陽明深痛訓詁辭章功利之不足以當學，而唱知行合一之教。然明之末葉，良知浮論亦僅以應科舉。清儒先反陽明，繼及程朱，然意趣嚮往，極於秦漢博士而止。彼所謂經學者，縱治之異其方，而卒不出古者王官利祿之範圍。故中國自秦以來，家學常屈，官學常伸。則宜乎其偃息無生氣。至於今則開有史未遇之奇變，科舉廢，王朝絕，家學復興，斯其會矣。而時局艱虞，民生無日，有甚於戰國。人標新解，家擅獨詣，紛紛藉藉，往者家學蓬勃之風，亦鬱鬱乎其若將復起。而徬徨瞻顧，求其巨識深心，擊誠毅魄，若往昔儒墨開宗孔丘墨翟其人者何在？斯乃關心中國民族文化之前途者所共有之慨想。而知人論世，撫今追古，一時學者均熱心爲先秦諸子之探討，夫豈無故而然哉。則此編之集，正足透露是間之消息。雖文字大體不越乎考據，而意趣之所灌注，潮流之所奔赴，必有不局於考據而已者。余因論儒墨家學大義，及考據利病，而并論之如此。拉雜無序，敬以請教於願羅兩先生，及並世之讀是編者。

錢穆謹序於北平，二道橋，厲廬。

自序

這本書的付印，顧頡剛先生勸我寫一篇長的自序，我自己也這樣想，但『時光老人』却祇許我略略的寫一點。

爲說明這本書的編著的原因，不能不略述我研究諸子的志趣；爲說明我研究諸子的志趣，又不能不略述我對於整個學問的志趣。

大約在五六年以前了，一位朋友問我：你時而弄弄文學，時而弄弄哲學，又時而弄弄考據學，到底要做什麼學問？這樣一問，我茫然了；回想過去，瞻望將來，渺無涯際的學術界，我這無柁的小舟，何處是停泊的地方？做考據吧，按不住自己的奔放的情感。做文學吧，理智又時來搗亂。做哲學吧，哲學要有己見；我呢，覺得凡是己見，都不是最終的真理，最終的真理在若干哲學家之己見的中間；我反對己見，當然不配研究哲學。可是哲學，文學，考據學，又都在被我愛好。那末怎麼辦呢？經了這一次的徬徨，最後體察出自己的短處和長處：自己沒有己見，因之缺乏創造力，不能創造哲學，亦不能創造文學。但亦惟其沒有己見，因亦沒有偏見，最適於做忠實的，客觀的整理的工作。利用自己因愛好哲學而得到的組織力與分析力，因愛好文學而得到

的文學技術與欣賞能力，因愛好考據而得到的多方求證與小心立說的習慣，來做整理中國文學和哲學的事業。由是擬定了以學生的精力，寫一部忠實而詳瞻的中國文學史和一部中國學術思想史。爲什麼不叫中國哲學史呢？因爲有許多在中國思想史上佔地位的學說，却不一定合於哲學的定義，所以不如叫學術思想史之操縱自由，而避去許多勉強牽附和略去重要學說的弊病。

我做中國文學史的計劃，已見我出版的樂府文學史；近來稍有變更，留待正在本社印刷的中國詩歌史裏詳說。

我做中國學術思想史的計劃，擬先將中國學術思想分爲四個時期：

(一) 自上古至東漢之末（約西歷二二〇年），雖然已和印度發生了一些關係，但學術思想界並未受多大影響，可以叫做『純中國學時期』。

(二) 自魏初（約西歷二二二年）至五代之末（約西歷九六〇年），印度學在中國學術思想界佔有極重要的地位，雖然那時有人提倡三教合一或兩教合一，但那更顯示了三教不合一的事實；新加入的印度學與舊有的中國學爭鳴，可以叫做『中國學與印度學之交爭時期』。

(三) 自宋初（約西歷九六一年）至清之中世（約西歷一八〇〇年），中國學與印度學由長期的爭辯而趨於混合，三教合一之說由宣傳而至於實現，產生了中印混合體的所謂理學。清代學者如顏元戴震諸人，雖極力反對理學，而結果不過是理學的修正，造成一種新理學。這種理學與新理學（或稱反理學）的時期，可以叫做『

中國學與印度學之混合時期，也可叫做『新中國學時期。』

（四）清中世（約西歷一八〇一年）至現在，西洋學在中國學術思想界佔有了重要地位，此種『新思潮』與舊有『國故』爭鳴，可以叫做『新中國學與西洋學之交爭時期。』

依黑格兒正反合的辯證法，將來總有『新中國學與西洋學之混合時期，』不過要等待一個相當的年代罷了。

一一

因了時間的關係，截至現在，我所研究者還祇是第一期——純中國學時期。這一期因學術的領域不同，可以分爲經學與諸子學兩類。我現在所研究的，還祇限於諸子，這是因爲我對諸子特別愛好的緣故。我之愛好諸子，似與我的性質有關。我究竟是一個喜新好異的人，雖然因了自己是研究中國學問的，而被人以『骨董』詆之。在諸子書中，可以看到各種相反的論調，可以看到類似而不同的主張；看孟子把墨子罵了個不亦樂乎，看墨子却有他獨到的見解。這些各是其是，各非其非的言論，最足以滿足我這喜新好異的嗜好。由是諸子遂如膠似漆的做了我的最親密的伴侶。這差不多已有二十年的關係了。

我對於我這最親密的伴侶，最初祇是欣賞，祇是愛好；放在客觀的地位而加以研究，是近十年的事。這十年的經過，迫於『時光老人』的命令，不能敘述；此下便直截了當，說我積十年以至今日所決定的研究計

劃。

我的最後的目的，祇是寫一部詳贍而有系統的學術思想史；但著手工作的步驟，則打算先從事於一個人，一部書，一個問題的研究，然後再作綜合的研究。所以以之整理諸子，擬分爲五種研究：

(一) 一人的研究——此種研究的重要性與方法論，近人言之者甚多，我也沒有什麼新奇可喜之論。從事於這種研究者，要算錢賓四（穆）先生的成績最爲偉大，他作了一部三十多萬言的先秦諸子繫年考辨。至我的企圖則在寫一部諸子評傳。我覺得諸子的精神，許多是值得我們崇拜的，尤其是孔墨孟荀。要表彰他們的精神，年表遠不如評傳。而且年表祇是供人看的，評傳於供人看以外，還可以供人讀，看遠不如讀之可以得到具體的印象與深切的感動。所以我希望先博稽詳考以搜索他們的史料，然後用有力量的文筆爲他們各作有史的價值與文學價值的評傳。可惜我所作訖者僅有孟子評傳一種（商務印書館出版），而文筆又非常脆弱，不能表彰孟子的精神。

(二) 書的研究——此又分爲二種：

(1) 文字內容的研究——此又分爲四種：

(a) 校注——這是中國舊學者最擅長的工作，尤以清代的「漢學家」差不多都是校注專家，他們的成績真是幾乎不可幾矣。但一，他們最注重者是經書，子書非其所急，到清末纔以治經之餘，漸及於子，因爲歷史很短，所以子書中尚有應校注而未校注的賸義，即最普通的墨荀韓呂，他們雖已曾經致力，但講不通的地

方仍然甚多；至若先秦的管商，漢代的論衡，申鑑之類（友人劉盼遂先生有論衡集解一書，甚精博，近擬付梓），其須用校注之處更多。二，我們比他們生後若干年，有新的知識供我們採用，有新的材料供我們參考。如文法是過去不甚講明而現在則極普通的知識，用以校注古書，很可以得到相當的成績。隨便舉一個例吧。墨子明鬼下「禽艾之道之曰，「得璣無小，滅宗無大。」蘇輿以呂覽報更篇「此書之所謂德幾無小」之「德幾」釋「得璣」。孫詒讓說，「蘇說是也。」其實稍微懂得文法的人，便知道他們的解釋不對：「得」為動詞，「璣」為名詞（畢沅云即璽祥字），「滅」為動詞，「宗」為名詞；「得璣無小」與「滅宗無大」正是相對為文。若釋為「德幾」便不合文法了。這並不是我們比古人聰明，實是因為古人不幸生得早些，那時文法還不講究罷了。我們既幸而得生在這種知識流行的時代，自然不應辜負牠，自然應當利用牠。

新的材料最普通的就是甲骨文。因了這批材料，也可以校正古書的錯誤不少。如詩大雅生民篇曰：「上帝不寧，不康禋祀。」毛傳說：「不寧，寧也；不康，康也。」真是滑稽之至。陳奐詩毛氏傳疏覺得這種解釋欠圓滿，由是另想了一個滑稽的辦法，說：「不，皆發聲也。」不是發聲，有什麼例證？試看鐘鼎文字，丕皆作不，知道這裏的「不寧」，「不康」，便是「丕寧」，「丕康」。甲骨文固是早已有材料與知識，但現在材料更多，研究的成績也更大，我們據了這份產業，適用以校注我們的子書，也一定可以得到比古人更多的成績。

(b) 通釋——我以為注疏之最大的使命是訓詁，應當以簡明為原則，「專若稽古」注十萬言，無論如何，

是使讀者討厭的。但書中的重要問題，又不是幾句話可以說明的。所以我們最好於校注以外，另爲通釋。清儒焦循的論語通釋便是最好的先例。戴震的孟子字義疏證，阮元的論語論仁論，孟子論仁論，也可以歸入這一類。我久擬寫一本荀子通釋，擬目爲釋禮，釋樂，釋性，釋天，釋名，釋蔽，釋心，釋學……惟釋禮已經脫稿。（女師大學術季刊第二卷第三期，荀子論禮通釋，餘者雖將材料彙齊，惜無暇寫定。）

這種通釋的辦法，不但適用於詮釋書中討論的重要問題，還可適用於詮釋書中所用的文法問題及其他的問題。如詩經的「言」字，經胡適之先生的通釋（詩三百篇言字解，見胡適文存卷二，古史辨第三册下編）而其義始明；詩經的「之」字，經黎劭西先生的通釋（三百篇之「之」，見燕京學報第八期）而其義始明。但這長篇的通釋，若放在注裏，便有點不稱了，所以應當與注別行。子書也每有自己的特殊的文法，如墨子中最常見的一句話，「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這個「中」字便不能以普通的含義解釋，便應當用歸納的方法，將墨子中的「中」字別爲通釋，以求其義。他如所引用的故實，以及對某一故實，某一古人的態度與批評，皆有別爲通釋的必要。

(c) 標點——古書之難讀的原因很多，沒有標點也是重要原因之一。所以對古書有相當素養而又喜歡標點的人，應當做標點古書的工作。這雖不甚難，也並不甚易，坊間標點的各種子書如莊子集解，荀子集解之類，皆令人反倒讀不通，所以這並不是低能而浮淺的事業。幾年以前，顧頡剛先生邀集一班人從事於這種工作，他所擔任的史記已將完成，我所擔任的管子則殺青無日，這是我最負疚在心的一件事。但在最

近的將來，我一定將最重要的幾部子書標點（包括分段）一次。

（d）索引——中國書最是翻檢不易，要想在某一書裏找一點材料，必須從頭至尾披覽一次。這是治中國學的最大不幸之一，也是青年怕讀古書的最大原因，所以應當為最重要的古籍作索引。

上述四種工作，是整理古書，尤其是諸子文字內容的急先務，最好對任何一部重要的古書都施以四種工作的整理，而且將四種整理的成績合起來印成一書。不然，則做一種算一種，或祇施以校注，或祇施以標點，亦無不可，不過不如合施四種整理者之更完好而已。

（2）著作年代的研究——中國古書裏邊有許多掛名某人而不是某人的著作，諸書皆然，子書尤甚，無以稱之，稱之曰偽書。稱之曰偽書者，祇是表明牠不出於掛名的某人之手，並沒有卑棄牠的本身的價值的意思。本來就本身的價值而論，是不是某人所作，無甚關係；但就學術史而論，則作者之人的問題，時的問題，極為重要。不是某人所作而強認為是某人所作，往往使某人成了自相矛盾的人。譬如易經，孝經，孔子家語，以至識緯之書都認為是孔子所作，則孔子與孔子便自己開戰了。不是某一時代的書，而強認為是某一時代的書，則學術史成了鬼怪錄了。即如列子若放在晚周的時代，無論如何在學術系統上講不通。所以一部書的是不是掛名的某一時代的某人所作，抑另一時代的另一人所作，是研究學術史的先決問題。我近年來研究子書，研究古代文藝，在這一方面很消耗了相當的時間。這雖然是時代的賜予，但直接的影響，可以說是得之於梁任公先生與顧頡剛先生。梁任公先生的中國歷史研究法，顧頡剛先生的古史辨第一

冊，是使我由研究諸子學說而走入考訂諸子真僞年代的原動力。我自讀了他倆的這兩部名著，我便蓄志將所有的號爲先秦兩漢的子書都予以推考著作年代的研究。

（現在已施用於子書以外的古書了，如古代文藝的眞僞及年代的研究；最近更想考一考禮記每一篇的著作年代。）可惜截至現在，我所已經考訂者還不及三分之二。

我自己正疚心於工作未竟，而有的人已在說自我以後，古書無可讀者。其實這種工作是建設的，不是破壞的。我在管子探源的敘裏說：

著書託名古人，斯誠卑矣。然周秦諸子，靡不託古改制，苟其言之成理，持之有故，皆宜保存；惟疏通明辯，使還作主，而不賸僞古人，以亂學術之統系已耳。如列子出晉人，非列禦寇作，近已漸成定讞；晉人之書，傳者絕少，據此以究戰國學術固妄，據此以究晉人學術則絕好材料，不得以其非列禦寇作而卑棄不一顧。故余以爲與其辯真僞，無寧考年代，始有功於古人，有裨於今後之學術界也。惟史料之書，其功用在史實，後人向壁虛造，自全無價值。如竹書紀年出汲冢，真僞姑不論，今本全非汲冢之舊，滑混史實，錯亂年代，誠宜析辯而雜燒之。即言理之書，若文子之襲淮南，憤懣賞本慎子之禍百家，割裂勦同，毫無詮發，原書可讀，何須乎此？亦應疏通證明，無使濫竽著作之林，而耗學子披讀之功。

這是我對僞書的根本觀念，也便是我勘訂僞書，推考著作年代的根本原因。我決定在十年以內，將自己及他人未確定年代的僞書，都考訂一次。全書出於一人的僞造者，則對全書施以綜合的考訂，如我已作的孔子探源，尹文子探源；全書不是一時之作，也不出一人之手者，則對全書各篇施以分別的考訂，如我已作的

管子探源，莊子外雜篇探源。

(三) 學說的研究——諸子是哲學書，以故學說的研究最爲重要，從事這種研究者也頗不乏人。但過去的學者每以不知科學方法，以致不是支離破碎，便是玄渺而不著實際。近來的學者，知道科學方法了，但又有隨着科學方法而來的弊病，就是好以各不相謀的西洋哲學相緣附，乃至以西洋哲學衡中國哲學。由是孔子成了最時髦的共產主義者，又成了新大陸晚近的行爲派的心理學家。前年見到一位學貫中西的學者，說預備着以愛因斯坦的『相對論』解釋老子。地之相去數萬里，時之相去數千年，居然有兩個人完全相同！試想孔老先生披上洋裝，擎起司提柯，革其履，絲其襪，真是豈不笑煞人也！二十世紀的歐洲新學術，紀元前的中國人已經講得爛熟，我想天地間沒有這一回事。而且這樣辦法，第一助長中國人的誇大誑，說西洋人的新學問都是我國先民的唾餘。第二助長中國人的不讀西洋書，說行爲派的心理學書不必看，左右就是孔子所謂『性相近也，習相遠也』而已。第三，行爲派的心理學確是珍貴的學問，我們孔老先生是不可以當之無愧？世界上已有了真的行爲派的心理學家，何必造一冒牌的貨色，以亂其真？第四，中國的哲學，其價值是不是祇在與西洋某一哲學家相同？假使如此，那末中國哲學，便根本不必研究。所以我研究諸子學說的根本方法，是採取西洋的科學方法，而不以與西洋哲學相緣附。（緣附不是比較，以中國某一哲學家與西洋某一哲學家相比較，是很好的方法。）寫定的方法，分爲(1)側重人，(2)側重學術兩種。

(1) 側重人者——又分爲四種：

(a) 個人的研究——我之研究子書，最早即是從個人的研究入手，這可以說是受了梁任公先生的影響。民十一年我讀到梁先生的墨子學案，在極度的欽佩之下，掀動了作諸子學案的野心，於是計劃着先作孟子學案；已經寫了一些，被其他的幾種工作（國文之讀法，歷代白話文選注，北方言語考源，諸葛武侯尺牘解注，後一種由掃葉山房出版）打斷了。從此遷延復遷延，直至民十四的冬天才以月餘之力寫了一本莊子學案。十五年的秋天又以二月之力寫了一本荀子學案，十六年夏又寫了一本孟子學案。梁任公先生擬為介紹商務印書館出版，但我自覺太幼稚，不敢問世。後來因了在河南中山大學，河北大學，師範大學，中國大學等校擔任諸子概論的機會，才將我這諸子學案的工作完成。但講一次，即發現從前的許多錯誤，以故仍然敝帚自珍，未以示人。

(b) 派別的研究——辨析派別，本來是研究學術的一種重要工作，尤其是諸子，九流十家，各有所宗，派別不明，動輒牴牾，所以各派的本身原委，以及與他派的相互關係，研究諸子的人有考究明晰的責任。我在清華大學研究院讀書的時候，即從事於十家源流考的工作，可惜現在尚脫稿無日也。

(c) 歷史的研究——派別的研究，是研究各派之分的歷史；歷史的研究，是研究各派之合的歷史。我在莊子學案第一章莊子學說之淵源裏說：

無論何人之學說或文藝，雖不能不歸功於作者之創造力，而自己之立場，前此之歷史，並時之社會，皆與之有極強之關係。此其影響雖千端萬緒，難以縷述；然約而言之，不外因自己之立場，觀察社會之

急需，而對歷史上之學說或文藝予以積極的演進或消極的改造而已。

這是我由歷史的觀點以研究學術文藝的根本觀念，也可以說是根本方法。譬如孔子，他自己的立場是士，所以他的主張近於人文主義，對過去學說之積極的演進者為禮，消極的改造者為仁（詳拙編孔子概論）。此種工作，余擬稍緩時日，俟其他工作完竣後，再從事於此，因此即余最後目的之學術思想史也。

(d) 比較的研究——荀子說：『凡人之患，蔽於一曲，而闕於大理』（解蔽篇）。又說：『萬物為道一偏，一物為萬物一偏，愚者為一物一偏，而自以為知道，無知也』（天論）。諸子都是所謂『持之有故，言之成理』之自成一家言者。既是自成一家言，則顯然與他家異，顯然不是道之全體，也便不是最後的真理。莊子天下篇論述晚周思想，說『道術將為天下裂』，便是指的這種現象。最有趣味的，如儒家主張厚葬久喪，墨家非之；墨子主張兼愛，而楊子又非之。其他如晚出的墨家和名家都提倡辯，而莊子荀子又都極力反對；莊子與荀子的反對的立場與論證又各不相同。即是屬於一家一派者，亦有極相反的論調，如孟子主性善，荀子主性惡。我們立在審判官的地位，而使他們互相辯論，互相駁斥，自然是非明而真理亦顯。這種研究法，最有趣味，亦最易收效。不但更能藉以將古代學術弄清楚些，而且可以訓練我們的分析力，裁判力，不致沾沾於一先生之言，為一曲之說所囿蔽。這種研究，細分又可析為四類，即（甲）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學派之整個的比較，如儒墨之比較研究或儒道墨之比較研究。（乙）兩個學派或兩個學派以上對某問題的比較，如儒墨兩家婚喪禮論之比較研究，先秦各家天道觀念之比較研究。（丙）兩人及兩人以上之整個的比較，如孔墨

者之比較研究，莊惠之比較研究。（丁）兩人及兩人以上對某問題之比較，如孟告荀論性之比較研究。可惜從事這種工作者還未見其人，我自己亦有志而未逮，所作訖者祇孟荀論性一篇論文（孟荀論性新釋，見哲學論叢三卷第四期）而已。

(2)側重學術者——此祇有一種方法，即問題的研究。問題的研究和比較的研究有相同者；不過比較的研究側重人，此則側重學術的問題。譬如以孟荀論性之比較研究標題，則其側重點在孟荀兩人對性的主張與論證及其所以有此主張之各人的原因；若以性論標題，則其側重點在性之本身及當時所有的性論。這種研究，其重要性可以說駕乎其他各種研究之上，因為研究中國哲學的人，為什麼總是仰賴於西洋哲學最大的原因，就是沒有中國哲學名辭辭典，所以不能不使中國哲學家披上西洋的外衣。我久想寫一篇由西洋哲學鐵蹄下救出中國哲學的論文，揭穿這種中貨西裝的把戲。但這是事實使然，不是空談可以挽回狂瀾的。補救的方法，祇有設法建立中國哲學名辭辭典。建立中國哲學名辭辭典的唯一方法，便是稽考中國哲學上所討論的問題和所使用的名辭，予以系統的說明。譬如中國人自易為禮教之邦，究竟禮是什麼？孔子所謂禮，與孟子所謂禮，荀子所謂禮，以至古往今來的一切的哲學家所謂禮，是否從同，有無差異，其差異的地方是什麼，恐怕任何人都茫然不能置答。其他如「仁」如「義」如「道」如「德」舉不勝舉，都應當予以系統的研究。並不是中國沒有哲學名辭，我人不能了解其哲學名辭的意義罷了。假使能將所有的重要問題都研究清楚，則中國哲學自然有獨立的地位。以故這種研究是再重要不過的。我最近正

努力於這種工作，我很希望其他研究諸子，研究哲學，研究國學者，也加入這種工作的研究，庶幾在最短期間完成建立中國哲學之獨立的事業。

（四）佚子的研究——這種工作，就是輯佚的工作。子書的輯佚，至清代的孫星衍，孫馮翼，嚴可均，馬國翰諸人，差不多已歎觀止矣。但第一，他們祇注重書而不注重人，我們覺得人的方面也很要緊。第二，由他人的評述也可以看出其學術思想的大概情形。如楊朱的整個學說我們不知道了，但由孟子，莊子，韓非子，呂氏春秋，淮南子……等書的評述，可以知道他是主張『爲我』的（如孟子，呂氏春秋，淮南子所評述），他是『智察好辯』的（如莊子，韓非子等書所評述）。以故他人的評述也應在搜輯之列。第三，現存的子書有許多是偽書，佚了的子書也不是皆真，也有原來不偽而搜輯的材料却不可信據。孫馬諸人，固然也有時注意及此，但他們究竟是輯佚者而不是辨偽者。在我們看來，辨偽的重要並不下於輯佚。（原來的偽書應考年代，輯來的材料則祇辨真偽而已可矣。）有此三種原因，所以這部工作雖已有前人的努力，我們却不能不完成前人未竟之功。我自民十七在清華研究院讀書的時候，即隨時留意這種材料的搜輯，但在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這却有點汗顏了，祇是努力做而已。

（五）歷代人研究諸子的總成績——這種研究，有兩層意義：一，可以幫助了解本書。二，可以藉知歷代學術的升降。如郭象，莊子注，一方面可以予研究莊子者許多幫助；一方面可藉以研究郭象的思想，晉代的學術狀況。研究方法有二：

(1) 子學考——略仿朱彝尊的經義攷，謝啓昆的小學考，以一子爲一類，而以歷代學者研究的成績，分別著錄於下。不過朱謝二書，率祇鈔錄書序，而書序有時並不能提示書中的精義所在。我們做子學考，對於歷代研究某一子書的書，其序文能提示其精義所在者，則祇錄其序文；其序文不能提示其精義所在者，則另作提要。至不成專書的單篇文字或筆記，也一律鈔錄。這種工作，我在清華研究院的時候也做了一些，但茲事體大，並不是短時期的一手一足之烈所能完成的，我很希望有別人也來做，譬如像王友三（重民）先生已做了一部老子攷，假使做的人多了，全部的完成也便容易了。

(2) 歷代人眼光中的諸子——譬如孔子，歷代人對他有什麼認識，持什麼態度，是很關重要的問題。其他墨老孟莊雖不如孔子那樣重要，但也很有關係。這類的論文，我們見到的還不多，依我所知，祇有顧頡剛先生的春秋的孔子與漢代的孔子（見古史辨第二冊中編）而已。

二

現在應說到本書的編印了。說的冠冕一些，便是『學惡其棄於地也，不必在己。』但這雖是原因之一，而不是最主要的原因；最主要的原因，老實說，祇是雖未『學』而已『知不足』的表現罷了。上述研究諸子的方法，最初我確有意自己包辦。但近來知道這是妄想，且說自己還有其他的工作，如編纂詳贖的中國文學史之類，當然包辦不來。我企望着學術上的問題解決，但不一定要自己解決。雖然如前所述，我是一

個沒有己見與偏見的人，但我究竟關在自己的軀殼與意識之中，我所解決的，未必一定不錯。我相信如欲對學術上的某一問題有所主張，應當盡量的虛心閱覽旁人之說，尤其是和你相反的論調；否則最容易陷於誤謬。我又相信徧觀對一問題的各種不同之說，可以喚醒我們的研究趣味，可以喚醒我們的裁判能力，不致蔽於一家之言，鑄成終古不治的痼疾。所以我改變方針，一方面仍然本着既定方法，繼續努力；一方面將自己及旁人研究的結果，彙集成書，以爲自己及旁人再來研究的參考。這本書便在這種原因之下編印了。

我粗略的將近人研究諸子的成績分爲三類：一，文字的校勘與注釋。二，學說的研究。三，人的年代行實，書的真僞年代的研究。現在所搜輯者祇是第三類，將來如有機會，將一二兩類也搜輯印行。

這本書的編印，最感激的爲顧頡剛先生，他讓我列爲古史辨第四冊，並且爲作序鼓吹，由是自『續貂』而『附驥尾以益彰』了。編輯方面，校勘方面，他幫忙的地方也非常之多，實在令我銘感無極。還有胡適之先生，他不但應答將他的考訂諸子真僞年代的文字全部編入，且爲轉請唐肇黃（鏡）先生，也允將所有的考訂諸子真僞年代的文字編入；劉子植（飾）先生，他爲我向國立北平圖書館借各種雜誌，指導書記鈔寫，給我以極大的幫忙與無上的方便；錢玄同先生，馮芝生先生，劉盼遂先生，錢賓四（穆）先生，當編輯的時候，給我許多提示（廣四先生重蕙尤作序，惜因南下未果）；黎劭西先生，吳檢齋先生爲我題箋；侯芸圻（博）先生爲向燕京大學圖書館借雜誌；謝剛主（國楨）先生爲向國立北平圖書館借孔子見老子畫象；孫子高（道昇）先生爲在

清華大學圖書館查雜誌，都是我極端感激的。還有每篇論文的著作，出版家，我也都感謝不已。最後我的內子曼漪，她幫我鈔寫，幫我校閱，幫我作勘誤表，也記此誌謝。我所最抱歉的，就是因篇幅的關係，祇收了總考及考訂儒、墨、道、法四家的文字，由是唐擘黃，錢賓四，孫蜀丞諸先生考訂其他各家的文字，已向他們請允編入，却祇得留在續編再印。（因此，即拙作也去掉不少。）其次便是校勘的粗心，以致有許多錯誤。這應當怪我校勘的能力淺薄，有的校了五次，自以為無大錯了，而結果還是錯誤很多；固然有的是手民沒有照改，有的因改動而弄出新的錯誤，但無論如何，我不能脫卸責任。顧先生的大著錯誤極少，一到我便弄的不成樣子，實在慚愧之至。請著者與讀者特別原諒！

編排次序，先分總考及儒、墨、道、法五類；總考以論文的發表年代為序；儒、墨、道、法四類，則先以本類諸子的年代為序，再以論文的發表年代為序；惟兩文有關係者則連比排次。文字與標點，極力依照原樣，惟有一望而知為印刷之誤者也間或擅改，請著者讀者不吝賜正。容肇祖先生的韓非的著作考，原來的格式不甚一律，所引文字亦間有錯誤與遺漏，想係手民之誤，今格式改歸一律，所引文字照韓非子集解本校改。可惜容先生不在北平，未得預先持商，擅改之過，敬祈宥教。其原無標點者，亦以己意標點，當否亦祈誨政。鉛字俗體太多，如『決』作『決』，『況』作『况』之類，改不勝改，好在『約定俗成』似亦沒有多大關係吧？

羅根澤記於北平寓廬 廿二，一，十二日。

古史辨第四冊 (諸子叢考) 目錄

卷頭語

顧頡剛先生序

自序

上編 (起民國五年三月迄廿二年一月)

一八五 諸子不出於王官論 (六, 十, 十五)

一八六 戰國前無私家著作說 (廿, 四)

(壹) 證據

(一) 戰國著錄書無戰國前私家著作

(二) 漢志所載戰國前私家著作皆屬僞託

(三) 左國公穀及他戰國初年書不引戰國前私家著作

(四) 春秋時所用以教學者無私家著作

(貳) 原因

著者 葉數

胡適

羅根澤

(一)	孔子以前書在官府	六二
(二)	戰國前無產生各家學說之必要	六五
(三)	偽託古人以堅人之信	六七
(附)	案語(廿一,七,十五)	六八
一八七	漢志諸子略各書存佚真偽表(十五,六)	六九
(附)	跋(十五,六)	七六
一八八	先秦學術年表(十五,七)	七六後
一八九	孔子年表(十四,十二)	七七
(附)	附考二則(十九,五,二)	八一
(一)	孔子去衛適陳在魯哀公二年衛靈公卒歲非魯定公卒歲辨	八二
(二)	孔子去衛適陳在衛靈公卒後非卒前辨	八七
一九〇	《論語考》(十五,一)	八九
一九一	荀卿考(十三,二,廿二)	九四
一九二	荀卿及荀子(十四,十二)	一〇四
(一)	荀卿之年代及行歷	一〇四

	一九三	荀卿致(十九,九).....	錢穆	一一五
(二)		荀子書之著作及其編次.....		一一〇
(一)		荀卿年十五之齊致.....		一一五
(二)		荀卿自齊適楚致.....		一一六
(三)		春申君封荀卿爲蘭陵令辨.....		一一七
(四)		荀卿齊襄王時爲稷下祭酒致.....		一二〇
(五)		荀卿赴秦見昭王應侯致.....		一一一
(六)		荀卿至趙見趙孝成王議兵致.....		一二二
	一九四	荀卿遊歷考(廿一,八,十三).....	羅根澤	一二三
(一)		引言.....		一二三
(二)		荀卿能 _レ 和子之同時嗎?.....		一二五
(三)		遊秦.....		一二六
(四)		遊齊三爲祭酒.....		一二七
(五)		自齊適楚初爲蘭陵令.....		一三一
(六)		由楚返趙議兵趙孝成王前.....		一三二

(七)	由 <u>趙返楚</u> 再爲 <u>蘭陵令</u>	一三二
(八)	<u>荀卿遊歷年表</u>	一三三
一九五	<u>荀子傳經辨</u> (廿二, 一, 十).....	一三六
一九六	<u>孝經今考</u> (廿一, 五, 五).....	一四一
	王正己.....	一四一
	第一章 緒言.....	一四一
	第二章 <u>孝經的今古文考</u>	一四一
(一)	<u>今文孝經的沿革</u>	一四二
(二)	<u>古文孝經的沿革</u>	一四三
(三)	<u>今古文孝經文字的差異</u>	一四六
(四)	<u>今古文孝經字數的差異</u>	一五三
(五)	<u>今古文孝經的真僞問題</u>	一五五
(1)	<u>古文孝經孔氏傳之僞</u>	一五五
(2)	<u>古文孝經之僞</u>	一五八
(3)	<u>古文孝經的作者</u>	一六一
(4)	<u>現今孝經的三種本子</u>	一六一

第三章 今文孝經作者考.....一六一

(一) 主張孝經是孔子作的.....一六二

(二) 主張孝經是孔子門人記錄的.....一六六

(三) 主張孝經是曾子作的.....一六六

(四) 主張孝經是曾子門人記錄的.....一六七

(五) 主張孝經是子思作的.....一六八

(六) 主張孝經是齊魯間陋儒作的.....一六八

(七) 孝經是孟子門人作的.....一七〇

第四章 孝經成書年代考.....一七一

一九七 大學爲荀學說(十九,六).....一七五

一九八 中庸的年代問題(廿,八).....一八三

一九九 臧三耳辨爲孔叢子書作僞之證(十五,九,十).....一八四

二〇〇 孔叢子探源(廿一,八,十).....一八九

(一) 孔叢子證僞.....一八九

(二) 連叢子證僞.....一九一

	(三) 孔叢子及 <u>連叢子</u> 之著作年代……………	一九三
二〇一	<u>陸賈新語考</u> (十九,一—二)……………	胡適……………一九五
二〇二	<u>陸賈新語考證</u> (十九,十一)……………	羅根澤……………一九八
二〇三	<u>四庫提要辨證</u> —— <u>新語</u> (廿,五,十五)……………	余嘉錫……………二〇三
二〇四	<u>陸賈新語辨偽</u> (廿,八)……………	張西堂……………二一四
二〇五	<u>四庫提要辨證</u> —— <u>新書</u> (廿一,五)……………	余嘉錫……………二一五
二〇六	<u>新序說苑列女傳</u> 不作始於 <u>劉向考</u> (十九,三)……………	羅根澤……………二二七
	(附) <u>戰國策</u> 作於 <u>蒯通考</u> (十八,九,十五)……………	羅根澤……………二二九
二〇七	<u>原墨篇</u> (五,三)……………	張爾田……………二三三
二〇八	<u>墨辯與別墨</u> (八,二)……………	胡適……………二三五
二〇九	<u>墨子經說作者考</u> (八,四,廿)……………	張煊……………二三八
二一〇	<u>論先秦無所謂別墨</u> (十四,七,十八)……………	唐鉞……………二四五
二一一	<u>墨子年代考</u> (十,十一)……………	梁啓超……………二四八
二一二	<u>讀墨經餘記</u> (十二,五)……………	梁啓超……………二五三
二一三	<u>墨子備城門</u> 以下二十篇係漢人偽書說(十八,一,五)……………	朱希祖……………二六一

二二四	墨子的生卒年代(廿八).....	錢穆	二七一
(一)	墨子與公輸般的關係.....		二七二
(二)	墨子與孔門弟子年歲的比較.....		二七三
(三)	墨子與楚魯陽的關係.....		二七四
(四)	墨子事蹟年表.....		二七四
二二五	由墨子引經推測儒墨兩家與經書之關係(廿一,五—六).....	羅根澤	二七八
(一)	叙意.....		二七八
(二)	引詩十則.....		二八一
(甲)	不見今本詩經者四則.....		二八一
(乙)	與今本詩經次序不同者三則.....		二八三
(丙)	與今本詩經字句不同者二則.....		二八四
(丁)	與今本詩經從同者一則.....		二八四
(三)	引書二十九則.....		二八五
(甲)	篇名文字俱不見今古文尚書者十四則.....		二八五
(乙)	篇名文字與今文尚書不同者一則.....		二九四

下編 (起民國前二年七月迄廿二年一月)

二二六	許行爲墨子再傳弟子考(廿,八).....	錢穆	二〇〇
(丙)	文字不見今文尙書者六則.....		二九五
(丁)	引泰誓而不見今本泰誓者二則.....		二九六
(戊)	引泰誓而與今本有出入者二則.....		二九七
(己)	與今文尙書略同者三則.....		二九八
(庚)	附引詩書不明者一則.....		二九九
二二七	老子傳略(八,二).....	胡適	二〇三
二二八	論老子書作於戰國之末(十一,三,十三—十七).....	梁啓超	三〇五
二二九	梁任公提訴老子時代一案判決書(十一,三,廿二—二十四).....	張煦	三〇七
二二〇	老子道德經出於儒後考(十六,十一,十八—廿一).....	張壽林	三一七
(一)	引言.....		三一八
(二)	孔子適周見老子辨.....		三一九
(三)	就史事以證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後.....		三二三

(四)	就文字以證 <u>老子道德經</u> 出於孔子之後	三二五
(五)	就思想以證 <u>道德經</u> 出於孔子之後	三三〇
(六)	結論	三三一
二二一	老聃的姓名和時代考(十八,十二,三一;十九,一,七;十九,一,十四)	三三二
二二二	<u>老子正詁前記</u> (十九,三)	三五一
二二三	<u>老子年代之考證</u> (十九,七)	三五三
二二四	關於 <u>老子成書年代</u> 之一種考察(十九,十二)	三八三
(甲)	道	三八四
(乙)	名	四〇七
二二五	與 <u>錢穆</u> 先生論 <u>老子問題書</u> (廿一,五,七)	四一
二二六	<u>老子的年代問題</u> (廿,五,廿五)	四一四
二二七	與 <u>馮友蘭</u> 先生論 <u>老子問題書</u> (廿,六,八)	四一七
二二八	<u>老子年代問題</u> (廿,六,八)	四二〇
二二九	關於 <u>老子年代</u> 的一假定(廿,六,廿九;七,六,七,十三)	四二二
(附)	識(廿一,十)	四四三

	(附)	跋(廿一,廿八).....	羅根澤.....	四四六
二二〇		老子及老子書的問題(廿一,九,十八).....	羅根澤.....	四四九
	(一)	論老子即太史儋.....		四四九
	(二)	史記老子傳考證.....		四五三
	(三)	老子書的問題.....		四五六
二三一		從呂氏春秋推測老子之成書年代(廿一,六).....	顧頡剛.....	四六二
		引言.....		四六四
	(一)	呂氏春秋引書例及老聃在當時的地位,淮南子引老子語的方式.....		四六五
	(二)	呂氏春秋語與老子書的比較.....		四六九
	(三)	「故曰」與「詩曰」.....		四七八
	(四)	荀子語與老子書的比較.....		四八〇
	(五)	老子書援用故言的證據.....		四八四
	(六)	戰國時有道家嗎?.....		四八八
	(七)	崔述所提出的老聃與老子的新問題.....		四九二
	(八)	楊朱的真相.....		四九三
	(九)			

調和 <u>楊墨</u> 者—— <u>子莫</u> 與 <u>宋鉞</u> ……………	四九五
<u>楊朱</u> 的後學者—— <u>詹何</u> 與 <u>子華子</u> ……………	四九七
<u>老聃</u> ——他的學說與 <u>楊朱</u> <u>宋鉞</u> 的異同，「 <u>黃老</u> 」一名的由來……………	四九九
<u>貴清</u> 的 <u>關尹</u> 和 <u>貴虛</u> 的 <u>列子</u> ……………	五〇二
<u>棄知</u> 去己的 <u>慎到</u> 和 <u>莊周</u> 及其與 <u>老子</u> 書的比較……………	五〇四
<u>道經</u> ……………	五〇三
<u>愚民</u> 說的 <u>鼓吹</u> 與 <u>實現</u> ……………	五一四
<u>老子</u> 一書的總估計……………	五一六
<u>列子</u> 偽書考（八，三，廿）……………	五二〇
偽造 <u>列子</u> 者之一證（十三，六）……………	五二九
<u>楊朱</u> 即 <u>莊周</u> 說（前二，七）……………	五三九
論 <u>楊朱</u> ……………	五四〇
<u>楊朱</u> 考（十四，三，十）……………	五四〇
<u>楊朱</u> 考補（十四，八，廿五）……………	五五四
<u>楊朱</u> 傳略（十四，十一，十二）……………	五六一

二二九	田駢攷 附彭蒙 (十九,九).....	錢穆.....	六二三
二三八	魏牟攷 (十九,九).....	錢穆.....	六一〇
(八)	結論.....		六〇九
(七)	楊學絕滅原因.....		六〇八
(六)	楊學及其地位.....		六〇六
(五)	楊子年代考.....		六〇四
(四)	辨楊朱非莊周亦非陽子居.....		六〇一
(三)	楊朱篇與漢魏晉時思想.....		五九七
(二)	楊朱篇裏「爲我」說之印證.....		五九五
(一)	發端.....		五九二
二二七	楊朱篇和楊子之比較研究.....	門啓明.....	五九二
(乙)	楊朱之學術派別.....		五八五
(甲)	周秦舊籍中之楊朱.....		五七九
二二六	楊朱學派 (廿,五).....	高亨.....	五七八
(四)	楊朱考再補 (十四,十二月底).....	唐鉞.....	五六九

二四〇 接子攷(十九,九)……………錢穆……………六一五

二四一 管子探原叙目(廿,四)……………羅根澤……………六一五

二四二 慎到攷(十九,九)……………錢穆……………六二三

二四三 慎懋賞本慎子辨僞(十八,十二)……………羅根澤……………六二五

(一) 來歷不明……………六二五

(二) 與慎子思想矛盾……………六二六

(三) 鈔襲他書……………六二七

(四) 據意林及他書所載慎子逸文而略有附益……………六二九

(五) 與古本不合……………六三三

(六) 混慎子爲禽滑釐……………六三五

(七) 有孟軻字……………六三五

(八) 尚有逸文……………六三六

(九) 結論……………六三六

二四四 慎懋賞慎子傳疏證(廿,十一)……………羅根澤……………六三七

二四五 尸子考證(十四,三)……………張西堂……………六四六

二四六	韓非的著作考(十六,十一,廿二).....	容肇祖	六五四
(一)	確爲韓非所作者.....		六五四
(二)	從學說上推證爲韓非所作者.....		六五六
(三)	黃老或道家言混入於韓非子書中者.....		六六一
(四)	縱橫或遊說家言混入於韓非子書中者.....		六六五
(五)	他家言法可確定爲不是韓非所作者.....		六六七
(六)	與韓非有關係的記載因而混入韓非子書中者.....		六六八
(七)	司馬遷指爲韓非所作而未可遽信者.....		六六八
(八)	文著非名似尙有可疑者.....		六六九
(九)	似是韓非所作而後段攙雜他人之文者.....		六七〇
(十)	是否韓非之文疑未能定而又無充分證據者.....		六七〇
二四七	讀容肇祖先生『韓非的著作考』志疑(十七,四,十).....	鄧思善	六七五
二四八	韓非子初見秦篇考(十七,十二,十九).....	容肇祖	六七九
二四九	韓非子初見秦篇作於韓非考.....	高亨	六八六
二五〇	韓非子初見秦篇作者考.....	劉汝霖	六八八

二五二	王充論衡篇數殘佚考(廿一,五).....	劉盼遂.....	六九一
	(附) 論衡集解自序(廿一,九).....	劉盼遂.....	六九三
二五二	戰國策作於 <u>蒯通</u> 考補證(廿二,元旦).....	羅根澤.....	六九六

(題下之年月日,係發表日期;未發表者則據文後所標日期。李鳳鼎女士之荀子傳經辨,原據稿本,茲悉全文已題荀子非儒家考,發表於河北女子師範學院期刊之廿二,一,十日創刊號,故茲亦即標爲廿二,一,十。)

古史辨第四冊上編

——諸子叢考——

一八五 諸子不出於王官論

胡適

(六，十，十五，太平洋第一卷第七號，又中國哲學史大綱附錄，又胡適文存一集二卷)

今之治諸子學者，自章太炎先生以下，皆主九流出於王官之說。此說關於諸子學說之根據，不可以不辨也。此說始見漢書藝文志，蓋本於劉歆七略，其說曰：

儒家者流，蓋出於司徒之官……

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

陰陽家者流，蓋出於羲和之官……

法家者流，蓋出於理官……

名家者流，蓋出於禮官……

墨家者流，蓋出於清廟之守……

縱橫家者流，蓋出於行人之官……

雜家者流，蓋出於議官……

農家者流，蓋出於農稷之官……

小說家者流，蓋出於稗官……（本十家，原文有「其可觀者九家而已」之語，故但言九流。）

此所說諸家所自出，皆屬漢儒附會揣測之辭，其言全無憑據；而後之學者乃奉爲師法，以爲九流果皆出於王官。甚矣先入之言之足以蔽人聰明也。夫言諸家之學說，間有近於王官之所守，如陰陽家之近於占候之官，此猶可說也。即謂古者學在官府，非吏無所得師，亦猶可說也。至謂王官爲諸子所自出，甚至以墨家爲出於清廟之守，以法家爲出於理官，則不獨言之無所依據，亦大悖於學術思想興衰之迹矣。今試論此說之謬，分四端言之：

第一，劉歆以前之論周末諸子學派者，皆無此說也。

甲，莊子天下篇。

乙，荀子非十二子篇。

丙，司馬談論六家要指。

丁，淮南子要略。

古之論諸子學說者，莫備於此四書，而此四書皆無出於王官之說。專論諸家學說所自出，以爲諸子之學皆起於救世之弊，應時而興。

淮南要略（自「文王之時，紂爲天子」以下）故有殷周之爭，而太公之陰謀生；有周公

之遺風，而儒者之學興；有儒學之敝，禮文之煩擾，而後墨者之教起；有齊國之地勢，桓公之霸業，而後管子之書作；有戰國之兵禍，而後縱橫修短之術出；有韓國之法令，『新故相反，前後相繆』，而後申子刑名之書生；有秦孝公之圖治，而後商鞅之法興焉。此所論列，雖間有考之未精；然其大旨以爲學術之興皆本於世變之所急，其說最近理。即此一說，已足摧破九流出於王官之陋說矣。

第二，九流無出於王官之理也。周官司徒掌邦教，儒家以六經設教，而論者遂謂儒家爲出於司徒之官。不知儒家之六籍，多非司徒之官之所能夢見。此所施教，固非彼所謂教也。此其說已不能成立。其最謬者，莫如以墨家爲出於清廟之守。夫以『墨』名家，其爲創說更何待言？墨者之學，儀態萬方，豈清廟小官所能產生？七略之言曰：

茅屋采椽，是以貴儉；養三老五更，是以兼愛；選士大射，是以上賢；宗祀嚴父，是以右鬼；順四時而行，是以非命；以孝視天下，是以上同。

此其所言，無一語不謬。墨家貴儉，與茅屋采椽何關？茹毛飲血，穴居野處，不更儉耶？又何不謂墨家爲出於洪荒之世乎？養三老五更，尤不足以盡兼愛。墨家兼愛，本之其所謂『天志』，其意欲兼而愛人，兼而利人，與陋儒之養老異矣。選士大射，豈屬清廟之守，其說已爲離本；至謂『宗祀嚴父，是以右鬼，以孝視天下，是以上同』，則更荒謬矣！墨家愛無差等，何得宗祀嚴父？其上同之說，謂一同天下之義，與儒家之以孝治天下，全無關係也。墨家非命之說，要在使人知禍福由於自召，豐歉有待耕耘，正攻儒家『死生有命，富貴在天』

『之說；若『順四時而行』，適成有命之說，更何『非命』之可言？

凡此諸端，皆足徵墨家之不出於王官。舉此一家，可例其他。如云縱橫之術出於行人之官，不知行人

自是行人，縱橫自是縱橫；一是官守，一爲政術，二者豈相爲淵源耶？周禮嘗有掌皮之官矣，豈可謂今日制革

之術爲出於此耶？

第三，藝文志所分九流，乃漢儒陋說，未得諸家派別之實也。古無九流之目，藝文志強爲之分別，其說多

支離無據。如晏子豈可在儒家，管子豈可在道家？管子既在道家，韓非又安可屬法家？至於伊尹、太公、孔

甲盤、孟、種種僞書，皆一律收錄，其爲昏謬，更不待言。其最謬者，莫如論名家。古無名家之名也；凡一家之學，

無不有其爲學之方術，此方術即是其『邏輯』。是以老子有無名之說，孔子有正名之論，墨子有三表之

法，別墨有墨辯之書（即今墨子書中之經上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諸篇），荀子有正名之篇，公孫龍有名實之論，尹文子

有刑名之論，莊周有齊物之篇，皆其『名學』也。古無『名學』之家，故『名家』不成爲一家之言。

（此說善於所著先秦名學史中詳論之，非贅言所能盡也。）

惠施、公孫龍，皆墨者也，觀列子仲尼篇所稱公孫龍之說七事，莊子天下篇所稱二十一事，及今所傳『公孫龍子』書中堅白、通變、名實諸篇，無一不嘗見於墨經

（晉人如張湛、魯勝之徒，頗知此理。至於惠施主兼愛萬物，公孫龍主偃兵，尤易見。）皆其證也。其後學術散失，漢儒

固陋，但知掇拾諸家之倫理政治學說，而不明諸家爲學之方術，於是凡『苛察繳繞』（司馬談語）之言，概謂

之『名家』。名家之目立，而先秦學術之方法淪亡矣。劉歆班固承其謬說，列名家爲九流之一，而不知其

非也。先秦顯學，本只有儒墨道三家，後世所稱法家如韓非『管子』（管仲本無書。今所傳管子，乃偽書耳。）皆自屬道家。任法，任術，任勢以爲治，皆『道』也。其他如呂覽之類，皆雜糅不成一家之言。知漢人所立『九流』之名之無徵，則其九流出於王官之說不攻而自破矣。

第四章太炎先生之說，亦不能成立。近人說諸子出於王官者，惟太炎先生爲最詳。（其說見『諸子學畧說』）

此篇今不列於『章氏叢書』。然其言亦頗破碎不完。如引藝文志之說而以爲『此諸子出於王官之證』

此如惠施所云以彈說彈（見說苑），不成論證也。其稱老聃爲柱下史，爲徵藏史，以爲道家固出於史官。

然則孔丘嘗爲乘田矣，嘗爲委吏矣，豈可遂謂孔氏之學固出於此耶？又云，『墨家先有史佚，爲成王師，其後

墨翟亦受學於史角。』史佚之書，今無所考，其名但見藝文志；其書之在墨家，亦猶晏子之在儒家與伊尹太

公之在道家耳。若以墨翟之學於史角，爲諸子出於王官之證，則孔子所師事者尤衆矣。況史佚史角既非

清廟之官，則藝文志墨家出於清廟之說亦不能成立。又云，『其他雖無徵驗，而大抵出於王官。』然則太

炎先生亦知其爲無徵驗矣。

太炎先生又曰：『古之學者多出王官，世卿用事之時，百姓當家則務農商畜牧，無所謂學問也；其欲學者，

不得不給事官府，爲之胥徒，或乃供灑掃爲僕役焉。故曲禮云，『官學事師。』學字本或作御。所謂官者，謂

爲其官寺也。（適按此說似未必然。鄭注云，官，仕也。正義引左傳宣二年服虔注云，官，學也，謂學仕官之事。其說似

近是。）所謂御者，謂爲其僕御也。（適按原作學本可通。正義謂學習六藝是也。卽作御，亦是六藝之一。古者車

戰之世，射御並重，孔子亦有吾執御矣之言，未必是僕役之賤職也。

……說文云，「仕，學也。」

仕何以得訓爲學，

所謂官於大夫，猶今之學習行走耳；是故非仕無學，非學無仕。」（諸子學略說）

又曰：「不仕則無所受書。」

（訂孔上）

適按此言古代書冊司於官府，故教育之權柄於王官，非仕無所受書，非吏無所得師。此或實有

其事亦未可知；然此另是一問題。古者學在王官是一事；諸子之學是否出於王官又是一事。吾意以爲即

令此說而信，亦不足證諸子出於王官。蓋古代之王官定無學術可言，周禮偽書本不足據（無論如何，周禮

決非周公時之制度。）即以周禮所言「十有二教」及「鄉三物」觀之，皆不足以言學術。徒以古代爲學皆

以求仕，故智能之士或多萃於官府。此如歐洲中世教會柄世政，才秀之士多爲祭司神甫，而書籍亦多聚於

寺院。以故，其時求學者，皆以祭司爲師。故謂教會爲握歐洲中古教育之柄可也；然豈可遂謂近世之學術

皆出於教會耶？吾意我國古代，或亦如此？當周室盛時，教育之權或盡操於王官。然其所謂教，必不外乎

祀典卜筮之文，禮樂射御之末，其所謂「師儒」亦如近世「訓導」「教授」之類耳；其視諸子之學術，正如天

地之懸絕。諸子之學不但決不能出於王官；果使能與王官並世，亦定不爲所容而必爲所焚燒坑殺耳。此

如歐洲教會嘗操中古教育之權，及文藝復興之後，私家學術隆起，而教會以其不利於己，乃出其全力以抑阻

之。哲人如卜魯諾（Bruno）乃遭焚殺之慘。其時科學哲學之書多遭禁燬，笛卡兒至自毀其己著未刊

之「天地論」。使教會當時竟得行其志，則歐洲今世之學術文化尙有興起之望耶？是故教會之失敗，歐

洲學術之大幸也；王官之廢絕，保氏之失守，先秦學術之大幸也。而世之學者，乃更拘守劉歆之謬說，謂諸子

之學皆出於王官，亦大昧於學術隆替之迹已。

太炎先生國故論衡之論諸子學，其精闢遠過其『諸子學略說』矣；然終不廢九流出於王官之說。

（其說又散見他書，如『孝經用夏法說』，『訂孔上』諸篇。）

其言曰：『是故九流皆出王官，及其發舒，王官所不能與；官

人守要，而九流究宣其義，是以滋長』（原學）。

此亦無徵驗之言。

其言『官人守要而九流究宣其義』，大足貽

誤後學。夫義之未宣，便何要之能守？

學術之興，由簡而繁，由易而頤；其簡其易，皆屬草創不完之際，非謂其

要義已盡具於是也。

吾意以爲諸子自老聃孔丘至於韓非，皆憂世之亂而思有以拯濟之；故其學皆應時而

生，與王官無涉。

諸家既羣起，乃交相爲影響，雖明相攻擊，而冥冥之中已受所攻擊者之薰化。

是故孔子攻

『報怨以德』之言，而其言無爲之治則老聃之影響也。

墨子非儒，而其言曰：『義者，正也，必從上之正下，無

從下之正上』，則同於『政者正也』之說矣。

又言必稱堯舜古聖王，則亦儒家之流毒也。

孟子非墨家功

利之說，而其言政無一非功利之事。

又非兼愛，而盛稱禹稷之行，與不忍人之政，則亦莊生所謂『名實未虧

而喜怒爲用』者耳。

荀子非墨，而其論正名，實大受墨者之影響。

諸如此類，不可悉數。

其間交互影響之

迹，宛然可尋，而皆與王官無涉也。

故諸子之學，皆春秋戰國之時勢世變所產生。

其一家之興，無非應時而

起；及時變事異，則向之應世之學翻成無用之文，於是後起之哲人乃張新幟而起。

新者已興而舊者未踏，其

是非攻難之力，往往亦能使舊者更新。

儒家之有孟荀，墨家之有『別墨』。

（別墨之名，始見莊子天下篇。）

其

造詣遠過孔墨之舊矣。

有時一家之言蔽於一曲，坐使妙理晦塞，而其間接之影響，乃更成新學之新基。如

莊周之言天地萬物進化之理，本爲絕世妙論，惜其「蔽於天而不知人」（荀卿之語），遂淪爲任天安命達觀之說。（此說流毒中國最深。莊子書中如「大宗師」諸篇，皆極有弊。）然荀卿韓非受其進化論，而救之以人治勝天

之說，遂變出世主義而爲救時主義，變乘化待盡之說而爲戡天之論，變「法先王」之儒家而爲「法後王」之儒家法家。學術之發生興替，其道固非一端也。明於先秦諸子興廢沿革之迹，乃可以尋知諸家學說意旨所在，知其命意所指，然後可與論其得失之理也。若謂九流皆出於王官，則成周小吏之聖知，定遠過於孔丘，墨翟，此與謂素王作春秋爲漢朝立法者，其信古之陋何以異耶？

民國六年四月草於赫貞江上寓樓

一八六 戰國前無私家著作說

（二十，四，管子探源附錄一，今畧有改動）

羅根澤

章實齋曰：「古人不著書，古人未嘗離事而言理，六經皆先王之政典也。」（文史通義易教上）余讀之而竊焉。惜所謂「古人」斷自何代，章氏闕焉未及；且於古人無離事言理著作之說，亦未能詳盡而足以折服泥古之口。故直至於今，託名黃帝以至春秋時人離事言理之書，尙有信以爲真者。此於中國古代史實，古代學術思想，關係綦重，不可以不辯。余不敏，遍考周秦古書，參以後人議論，知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始於戰國，前此無有也。非憑臆揣，確有證佐。

一 戰國著錄書無戰國前私家著作

吾國傳世著錄書，最古有莊子天下篇，次尸子廣澤篇，次荀子非十二子篇，天論篇，解蔽篇，次韓非子顯學篇，次呂氏春秋不二篇。（此諸篇雖不若後世之著錄書；然先秦諸書，多著於此，則亦著錄書之雛形矣。）天下篇所舉

者凡九家：墨翟，禽滑釐，（相里勤，五侯，苦獲，己商，鄧陵子，附及非特舉。）宋鈞，尹文，彭蒙，田駢，慎到，彭蒙之師亦附及，且名亦不載，茲更不列舉。）關尹，老聃，莊周，惠施（桓團，公孫龍，附及非特舉），除關尹，老聃外，皆

戰國時人，盡人無異辭。舊傳關尹為老聃弟子，而老聃則孔子嘗問禮者。原問禮之說，雖載之史記孔子世家，老莊申韓列傳，及禮記曾子問。然史記本之禮記，禮記為漢諸儒之所纂集；曾子問時代不可考，要之非曾

子作（注二）。考孔子師老聃之說，始見莊子。內篇德充符曰：「无趾語老聃曰：『孔丘之於至人，其未耶？彼何寶寶以學子為？』」至外篇天地篇更曰：「夫子問於老聃曰：『有人治道若相放，可不可，然不然……」

老聃曰：『丘，予告若……』」云云。天道篇曰：『孔子西藏書於周室……往見老聃。』其他載孔子

問老聃遭老聃之譏誚教訓者，尙屢見不一見。莊子寓言十九，書中所言王詒，无趾（德充符），長梧，瞿鶻（齊

物論）之流，竟其人而無從質實，即子綦，子游之論（齊物論），孔子，顏回之言（人間世等篇），亦皆子虛烏有，憑空結造，固當據研哲理，不能據論史實。至外雜篇又非莊子作，更難信據。蓋道家推崇本宗，排舐儒家，造孔子師老聃之說，以謂儒家之祖，出於道家，亦如後世佛教盛行，造老子化胡經，謂釋迦為老子之弟子者然。（此尙就

作始彌爾諸事，實考孔子則直當言耳，事實非所計也。

韓愈原道曰：「老者曰：『孔子，吾師之弟子也。』」

：爲孔子者，習聞其說，樂其誕而自小也，亦曰：「吾師亦書師之云爾。」不惟舉之於其口，而又筆之於其書。

「正謂此也。」史記老子傳曰：「蓋老子百六十歲，或言二百餘歲。」又曰：「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

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或曰即老子，或曰非也。」愴悅迷離，似神非人。其原因緣史公誤信孔

子問老聃之說，而又確知孔子卒後百二十九年太史儋見秦獻公，故有老子壽二百餘歲之妄，老聃史儋是否

一人之疑。其實老聃即史儋。何以言之？一，聃儋音同字通，呂氏春秋作老聃（見後），亦即此人。古聲音

同則可段借，故苟卿一作孫卿，荆卿一作慶卿，厥例繁矣。二，聃爲周柱下史，儋亦爲周之史官。三，老子出函

谷關；史儋入秦，亦必出函谷關。四，史記：「老子之子名宗……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仕於漢，孝文帝。」

而考孔子世家，孔子十世孫襄，爲孝惠博士；何老子先於孔子，反八世已至孝文。若謂即史儋，史儋後孔子百

二十餘年，則俱妥適無疑。近人張煦先生謂玄孫乃玄遠之孫，非必爲孫之孫（見晨報副刊十一年三月份張氏所作

稟任公投駁老子時代問題一案列夾書）。然考史記孟嘗君列傳：「文承問其父嬰曰：『子之子爲何？』曰：『爲孫。』

「孫之孫爲何？」曰：「爲玄孫。」則玄孫爲孫之孫之專稱，戰國已經成立。且見於史公之書，史

公安能不知，而用爲泛指玄遠之孫。然則老聃亦戰國時人（注二）。關尹更不必論矣。

或曰：「莊子條舉諸家皆曰：『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某某聞其風而悅之。』則所舉雖皆戰國時人，而

明古已有也。」曰：「古已有各種道術之胚胎雛形，斯必然也；謂古已有分流別派之道術著作，則不然。」

「然則各種雜形之道術，載之何書？」曰：「莊子固已明言之矣。其言曰：『古之所謂道術者，果惡乎在？曰：无乎不在。……古之人其備乎！配神明，醇天地，育萬物，和天下，澤及百姓，明於本數，係於末度，六通四辟，小大精粗，其運无乎不在。其明而在數度者，舊法世傳之史，尚多有之。其在於詩書禮樂者，鄒魯之士，搢紳先生多能明之。其數散於天下而設於中國者，百家之學，時或稱而道之。』此明言古之道術爲全體的，无乎不在；而見於記載者，則有世傳之史及詩書六藝，而百家之學亦時或稱而道之。稱而道之，非創作而爲徵引，正指『天下大亂，賢聖不明，道德不一，天下多得一察焉以自好』之「不該不徧，一曲之士」之「百家衆技。」而莊子所列九家，亦括在內矣。故不能據「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一言，謂戰國以前，已有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也。」

廣澤篇所列者凡六家：曰墨子，曰孔子，曰皇子，曰田子，曰列子，曰料子。皇子，料子無考，餘惟孔子爲春秋末年人。但孔子於易書詩禮樂，充其量不其過整齊撰集而已；其春秋亦因魯史舊文，稍事整理，自謂「述而不作」（論語述而篇）蓋實言也。況此皆章實齋所謂「政典」，非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論語一書，可謂爲私家著作；但成於再傳弟子之手，已至戰國時矣。

非十二子篇所列者凡十二家：曰它鬻，魏牟，曰陳仲，史鮪，曰墨翟，宋鉞，曰慎到，田駢，曰惠施，鄧析，曰子思，孟軻。天論篇所列者凡四家：曰慎子，曰老子，曰墨子，曰宋子。解蔽篇所列者凡六家：曰墨子，曰宋子，曰慎子，曰申子，曰惠子，曰莊子。它鬻無考。餘惟史鮪，鄧析爲春秋末年人。史鮪，閻氏四書釋地又續，高氏姓名考，并

謂爲史翻之子，確否第深考；要之既姓史氏，必以官爲氏，其家世爲史官。他書從未言史隨之書，漢志詳列

羣籍，亦無及焉。然荀子論十二子，皆曰「言之成理，持之有故」，則其人固有論述，而非顛顛即其行實評罵者。

蓋史隨爲衛之史官，秉筆書事，時附褒貶式之言論（注三）。不然，若有離事言理之著作，不容於他書不一見

也。鄧析子今傳世者爲僞書（詳拙撰鄧析子之真僞及年代）。左傳定公九年：「鄧駟欲殺鄧析而用其竹刑。」

杜注：「鄧析，鄭大夫，欲改鄭所鑄舊制，不受君命，而私造刑法，書之竹簡，故言竹刑。」受之君命與否，於古無

徵。杜氏之說，純屬懸測，但亦不必深究；要之鄧析既爲大夫，造竹刑必期用於行政，所謂政典，非私家離事言

理之著作。刑書設置甚早，尚書有呂刑篇。左傳昭公六年：「鄭人鑄刑書。」二十九年：「晉鑄刑鼎，著范

宣子所爲刑書焉。」此皆行政典章，不得與後世法家言法理法意及法作用與功效之私家著作成一家言

者，同日而語也。荀子論十二子，兩兩駢叙，故時舉此家說而以他家之類似者，附及並論。「大儉約而優等

差，曾不足以容辨異，縣君臣」此真墨子之說，宋鉞不盡如此。而荀子總括之曰：「此墨翟宋鉞也。」宋鉞

之書雖亡，然即孟子告子篇，荀子正論篇，莊子逍遙遊篇，天下篇，韓非子顯學篇所稱論者言之，其學爲「禁攻

寢兵」，「情欲寡淺」，「見侮不辱」，與墨子小同而不盡同（詳拙撰宋子及其學說）。故荀子於他篇則分論墨宋

曰：「墨子有見於齊，無見於畸；宋子有見於少，無見於多」（天論篇）。又曰：「墨子蔽於用而不知文，宋子蔽

於欲而不知得」（解蔽篇）。而此篇惟以相提並論之，故故不能分而強之使合。其論惠施鄧析亦如此。

其言曰：「不法先王，不是禮義，而好治怪說，玩奇辭，甚察而不惠，辯而無用，多事而寡功，不可以爲治綱紀，然而

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衆，是惠施鄧析也。」於不苟篇又曰：「山淵平，天地比，齊秦襲，入乎耳，

出乎口，鉤有須，卵有毛，是說之難持者也，而惠施鄧析能之。」於儒效篇又曰：「不卹是非，然不然之情，以相

薦擗，以相耻忤，君子不若惠施鄧析。」非十二子，儒效兩篇皆泛斥詭辯之言，尙難質證。不苟篇所言，據莊

子天下篇皆惠施之說。若惠施前之鄧析已有此言，莊子不容特表出之，而附之惠施。蓋鄧析之竹刑，對舊

制有所駁斥，而其人又有善辯之名，故荀子舉以與名家之惠施同論，非鄧析已著有名學書也。

顯學篇所列，先分兩大派：曰儒，曰墨。復於儒分爲八家：曰子張氏之儒，子思氏之儒，顏氏之儒，孟氏之儒，

漆彫氏之儒，仲良氏之儒，孫氏之儒，樂正氏之儒。於墨復分爲三家：曰相里氏之墨，相夫氏之墨，鄧陵氏之墨，

除兩大派外，附及者有宋榮子，即宋鈃。（篇中尙及澹臺子羽，宰子，孟卯，馬服，子產，似皆事的徵引，而非論其學術

，故不列舉。）除孔子，皆戰國時人；而孔子之無私家著作，前已論之矣。

不二篇所列者凡十家：曰老聃（老聃），曰孔子，曰墨翟，曰關尹，曰列子，曰陳駢（即田駢），曰陽生（蓋師）

（宋），曰孫臏，曰王廖，曰兒寬。亦惟卒後其言論始由再傳弟子纂集之，孔子爲春秋時人，而老聃關尹則世人

誤以戰國人爲春秋人。他舉生戰國，無庸言也。

五子皆戰國顯學，於其已住學術，不爲不悉，戰國以前，若有私家著作，烏能不列？即流傳至今者論之，若

六韜，若握奇經，若陰符經，若鶡子，若管子，若孫子，皆卓然大家，果非後世依託，五子不得闕焉不述。至若漢志

所載神農，黃帝，伊尹，太公，以至風后，力牧之徒，其著作自數種以至數十種，而五子無一著錄，則其成書在五子

之後無疑也。

(注一) 孔穎達禮記序：「禮記之書，自漢以後，各有傳授。」姚際恒古今僞書考謂禮記決非載德本書。梁任公先生古書真僞及其年代言：「禮記曾子十篇，文字淺薄，不似春秋末的曾子所作，反似漢初諸篇。」確否未暇深考；但曾子問篇曾子孔子同稱子，必曾了以後人所作無疑。

(註二) 老子一書，經梁任公先生(兼任公學術講演集第一輯評胡適之中國哲學史大綱，又古書真僞及其年代)，顧頡剛先生(古史辨頁五六)，張壽林先生(晨報副刊第七十四期老子道德經出於儒後考)，日人齋藤拙堂先生(老子辨)之研究，畧可斷定爲戰國時書，非春秋時書。至於以聲音假借之義斷定史儋老聃爲一人，則始於畢沅道德經考異(見昌平叢書及經訓堂叢書)。惟嚴粲先生在晨報副刊(民國十一年三月份)發表梁任公提訟老子時代問題一案判決書一文，極力辯護老子及老子書確在春秋時；但其證佐疏薄，不能成立，此實爲專文論之。

(註三) 古史書法蓋皆有「寓褒貶，別善惡」之義，不獨孔子之春秋爲然，說見燕京學報第二期馮友蘭先生孔子在中國史中之地位。

二 漢志所載戰國前私家著作皆屬僞託

漢志所載，六藝略易書詩禮樂春秋皆政典，非吾所謂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小學類訓詁文字，亦非吾所謂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論語孝經雖可謂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但論語成於孔子再傳弟子之手，已至戰國

孝經亦決非曾子作（注四），不得認爲春秋時書。詩賦略所載，其私家著作，最古者爲孫卿賦，孫卿固戰國人，其餘如河南周歌詩，河南周歌聲曲折，周謠歌詩，周謠歌詩聲曲折，周歌詩之類，固不得認爲私家著作也。數術，方技，醫卜，星象，諸官之書。二略所載戰國前書，皆出僞託；即非僞託，亦不得認爲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故今於其體僞踳駁，置弗深考。惟諸子兵書二略，須略爲辨說耳。

諸子略儒家類，班氏自言五十三家，而所載祇五十二家：

日子思，日曾子，日漆雕子，日宓子，日景子，日世

子，日魏文侯，日李克，日公孫尼子，日孟子，日孫卿子，日華子（一本作芋子），日宓越，日公孫固，日董子，日魯仲連

子，日平原君，日莫氏春秋；此十八家或明爲戰國時，或班氏注明戰國時人。日羊子，班自注：「故秦博士。」

日高祖傳，日陸賈，日劉敬，日孝文傳，日賈山，日太常蓼侯孔臧，日賈誼，日河間獻王對上下三雍宮，日董仲舒，日

兒寬，日公孫宏，日終軍，日吾丘壽王，日虞丘說，日莊助，日臣彭，日鈞盾，日從李步昌，日桓寬，日鹽鐵論，日劉向所序，

日楊雄所序；此二十家，皆漢時人。唯曾子，漆雕子，宓子，爲孔子弟子，生在春秋，歿於戰國。古人著書，概在學

成之後，則三書即真三子作，亦當在晚年。況史記仲尼弟子列傳未言三子有書，則其真僞又頗成問題。曰

河間周制，班自注：「似河間獻王所述也。」則非周時書而爲漢時書。曰王孫子（日巧心），王氏考證言：

「太平御覽引趙簡子獵於重陽，撫轡而嘆；楚莊王攻宋，將軍子重諫。」藝文類聚引衛靈公坐重華之

臺。」考史記六國年表，周元王元年（西前四七五年），爲趙簡子四十二年，已入戰國六年（春秋絕筆於西前四

八一年）。上推四十二年爲周敬王六年（西前五一四年），雖在春秋之世，而簡子之卒，則在周定王（一作貞定王）十

一年（西前四五八年），已入戰國二十三年，王孫子徵引其事，且言其諡，必在其卒後。衛靈公卒於魯哀公二年

（西前四九三年），十二年而春秋絕筆，入戰國，王孫子稱其諡，又在卒後。所以嚴可均謂：「蓋七十子之後言治

道者」。（鐵橋漫稿王孫子條），曰徐子，班自注：「宋外黃人。」考史記魏世家：「惠王三十年，使龐涓將而令

太子申爲上將軍，過外黃，外黃徐子謂太子曰：「云云，則亦戰國時人也。」曰周史六弢，班自注：「惠襄之間，或

曰顯王時，或曰孔子問焉。」（師古曰：「即今之六籍。」）沈濤謂即「莊子則陽篇仲尼問於太師大弢」（漢

書藝文志講疏引）之大弢。依班注或曰顯王時，則已至戰國，謂惠襄間，則遠在春秋，謂孔子問焉，並依沈氏，即則

陽之大弢，則又爲孔子之師。則陽在莊子雜篇，莊子外雜篇，除天下篇外，皆非莊子作，乃道家後學所爲，其所

言孔子問焉之人亦多矣，概誣蔑非事實，不得爲據。若以爲今之六籍，則其書出後人依託，前人已備論之。

（宋濂諸子辨，胡應麟四部正誦，姚際恒古今僞書考。）此外曰周政，班自注：「周時法度政教。」曰周法，班自注：

「法天地，立百官。」皆未注作者，其書舉亡，諛皆六國時依託，即果周初書，曰周史，曰周政，曰周法，亦所謂政

典而非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曰晏子，非晏嬰自撰，乃後人采嬰行事而成，已經前人考訂，成爲定讞。（藝文總

目，王氏漢志考證，吳氏讀書記，柳宗元讀晏子春秋，宋濂諸子辨，姚際恒古今僞書考，梁章鉅退菴隨筆。）雖有孫星衍

（晏子春秋序）顧實（漢書藝文志講疏）之辯護，亦無益也。曰侯子，班無注，王先謙曰：「風俗通有侯子，古賢人著

書」（漢書補註）。即果如風俗通所言，風俗通亦未言爲戰國以前人。曰內業，曰訓言，曰功議，曰儒家言，班

自注並云：「不知作者。」曰李氏春秋，班無注。此五家其書皆亡，無從考其年代。但班氏既言不知作者，

戰國以前書又不見徵引或論述，則蓋亦戰國或戰國以後書。無論如何，無法證明爲春秋或春秋以前書，以推翻戰國以前無私家著作之說也。

道家三十七家：曰劉向說老子，出漢時。曰莊子，曰列子，曰公子牟，曰田子，出戰國時。曰文子，班自注：

『老子弟子，與孔子並時，而稱周平王間，似依託者也。』曰黃帝君臣，班自注：『起六國時，與老子相似也。』曰

雜黃帝，班自注：『六國時賢者所作。』曰力牧，班自注：『六國時所作，託之力牧。』曰孫子，班自注：『六國時

』曰捷子，班自注：『齊人，武帝時說。』王念孫曰：『捷子，六國時人。』人表在尸子之後，鄒子之前。史記作

接子（田完世家孟荀傳正義說同），注『武帝時說』四字，乃涉下條武帝時說於齊王而衍（讀書雜誌）。曰鄭長

者，班自注：『六國時。』則此七家亦出戰國。曰曹羽，班自注：『楚人，武帝時說於齊王。』曰郎中嬰齊，班

自注：『武帝時。』曰道家言，班自注：『近世，不知作者。』曰臣君子，班自注：『蜀人。』考蜀雖見尚書牧

誓，而在春秋戰國除秦司馬錯張儀嘗議伐之外，與中原之交涉絕。至漢通西南夷，始與中國接近。前曹

羽注楚人在漢時，此曰蜀，疑亦在漢。則四家亦皆漢人書。曰老子鄰氏經傳，班自注：『姓李名耳，鄰氏傳其

學。』曰老子傅氏經說，班自注：『述老子學。』曰老子徐氏經說，班自注：『傳老子。』曰帽子，班自注：『

老子弟子。』曰關尹子，班自注：『名喜，爲關吏，老子過關，喜去吏而從之。』老子前已考訂即太史儋，在戰

國時，此四家更在其後。曰黔婁子，班自注：『齊隱士，守道不調，威王下之。』齊威王之立，依六國表在周安

王二十四年（西前三七八年），爲戰國時，則黔婁子亦必戰國時人。曰周訓，師古曰：『劉向別錄云，』人間小書，

其言俗薄，」則蓋亦後世依託。曰伊尹，隋唐志均不著錄，其亡已久，故其真偽亦無人論及。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從逸周書，呂氏春秋，齊民要術，劉向七略別錄，說苑，尸子等書，輯得十一篇。馬氏自序言：「九

主之名及阻職貢之策，與戰國術士語近，殆所謂依託者乎？」今案篇中言「湯得伊尹」云云（本味篇，采自呂氏春秋），已知必非伊尹作。孟子喜稱伊尹，從未言其著書，若伊尹有書，孟子之辯割烹要湯，不容不舉其書以折之。戰國以前他書，亦從不引伊尹書。王氏考證謂：「蓋戰國權謀之士，著書而記之伊尹，」不誤也。曰

太公，曰謀，曰言，曰兵，太公內之類別，非另有三書，錢大昭即主此說。今案謀八十一篇，言七十一篇，兵八十五篇，適符太公二百三十七篇之數；道家共三十七家，不數謀，言，兵適合，數之則多三家，知錢說甚是。）班自注：「或有近世，又

以為太公術者所增加也。」沈欽韓曰：「謀者，即太公之陰謀；言者，即太公之金匱……兵者，即太公之兵法（漢書疏證）。顧實曰：『隋唐志通志著錄太公書多種，通考僅餘六韜而已』（漢書藝文志講疏）。六韜前已

言為僞書，金匱更非太公作（姚氏古今偽書考有詳論），陰謀今不見專書。汪宗沂輯太公兵法逸文（見浙西村舍叢書）實兼六韜，金匱，陰謀三書。自序力詆今本六韜之僞，然其所輯亦必非太公之作。五帝之說，起於戰國，三皇又在其後（詳管子探源附錄三古代政治學中之皇帝王制）。今其第二篇一再曰：「武王問師尚父曰，「五帝之戒，可得聞乎？」第六篇曰：「古者三皇之世。」其他罅漏，觸目皆是，一望而知為戰國或戰國以後所依託。

曰辛甲。考辛甲之人，一見於左傳襄公四年，又見於韓非子說林，皆不言其有書，他書亦從未徵引，則辛甲書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之為僞託無疑。清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采左傳虞箴及說林所載。案虞箴為虞人之詞，非辛甲所作。

左傳之言曰：『昔周辛甲之爲太史也，令百官箴王闕，於虞人之箴曰』云云。杜注：『闕，過也，使百官各爲箴辭戒王過也。』則虞箴即真傳出周初，亦非辛甲之書。況朝廷箴勸之詞，非私家著作。說林所引，乃事的徵引，即確信不疑，亦周史之言，非辛甲之書。（辛甲爲周太史，此容即辛甲所記，但此所謂史，非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

今辛甲二十九篇，載之道家，似非史書；若爲史書，則未必僞，惟非私家著作矣。

曰鬻子，班自注：『名熊，爲周師，自文

王以下問焉。』考史記楚世家：『鬻熊事文王，早卒，』而其書於文王，周公，康叔皆曰：『昔者，』知必非鬻子

作。黃震（黃氏日鈔）胡應麟（四部正鵠）謂爲『戰國依託，』誠然。曰老萊子。老萊子之人，余頗疑爲子

虛烏有。莊子外物篇記老萊子呵斥孔子，老萊之名，此爲初見。莊子書所言之人，不能實實者不一而足，後

人據之僞書，遂若實有其人者，齊諧兀桑斯固然矣，老萊子亦何獨不然？班氏與孔子同時之言，亦因襲莊

子。史公附老萊子於老子傳，即疑其爲老子化身，而課虛叩寂，不能實證其人也。史言著書十五篇，志載十

六篇，則史公後尙有僞託附入者。（余擬爲專文論之，此處格於體裁，不得太詳。）曰長盧子，班自注：『楚人。』

考史記孟荀列傳，於彼荀卿之後曰：『而趙亦有公孫龍爲堅白同異之辯，劇子之言，魏有李悝盡地力之教，楚

有尸子，長盧。』與戰國諸子並稱，且列在尸子之後，其爲戰國人，無可疑者。曰老成子，曰王狄子，曰宮孫子，

曰楚子，班氏皆未注作者。曰鷓冠子，班氏言：『楚人，居深山，以鷓爲冠。』此五家時代不可考，然他既無戰

國以前書，此亦不能獨外；其人容或有戰國前者，其書則必戰國或戰國以後所作。鷓冠子今行世猶有之，而

其僞認則前人已能言之（姚氏古今僞書考），茲不必再詞費也。曰黃帝四經，曰黃帝銘，王氏考證引朱文公謂：

『戰國術士筆之書』。顧實據太平御覽三百九十引孫卿子有黃帝金人銘；又五百九十引家語孔子觀金

人節注云：『孫卿子，說苑又載也。』遂信爲真黃帝之銘。其實荀子去黃帝幾二千年，正諸子託古改制之時，

即果有此銘，充其極不過如劉勰之說：『蓋上古遺語，戰代所記。』(文心雕龍諸子篇)。黃帝之時，文字未備，而謂

有皇皇之著作，聲音工整之銘詞，人誰信之？曰管子，此余作書討論之本題，而此則不能詳論，姑置本證，就旁

證言之。孔子迭稱管仲，未舉其書；桓公霸諸侯之後，列國君相，競願學之，春秋三傳及國語稱其事者極多，

如左傳二十四年，人披曰：『齊桓公置射鉞而使管仲相。』三十四年白季曰：『管敬仲，桓之賊也，實相以濟。』晉語第

十一：『齊桓公親舉管敬子，其賊也。』而無稱其書或其語者。惟晉語第十，齊姜告晉文公有引管仲之語。

但其發端曰：『昔管敬仲有言，小妾聞之。』而齊姜又爲桓公之女，則所引之言，非引自書，乃引自人。蓋齊姜

親聞或傳聞管仲之言，告晉文公時，管仲已死，故曰昔耳。管仲如有書，諸國之欲法齊桓者，不能不奉爲圭臬，

而內外傳及公穀不能不見也。下至墨子，孟子，荀子，亦未言管仲有書。直至韓非子始曰：『藏商管之法者

家有之。』(五蠹篇)。韓非已至戰國之末，正偽書叢出之時，則知管子書之最早者蓋在戰國，爲不誤也。

陰陽家一十一家。曰鄒子，曰鄒子終始，曰鄒奭子，皆在戰國。曰公禱生終始，班自注：『傳鄒奭終始書，

』則更在鄒後矣。曰公孫發，曰乘丘子，曰杜文公，曰南公，班自注並云：『六國時。』曰黃帝泰素，班自注：『六

國時韓諸公子所作。』曰將鉅子，班自注：『六國時，先南公，南公稱之。』曰周伯，班自注：『齊人，六國時。』

曰閭丘子，班自注：『名快，魏人，在南公前。』魏立國在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西前四〇三年)，已入戰國。則八

家亦皆在戰國。曰張蒼，班自注：『丞相北平侯。』曰五曹官制，班自注：『漢制，似賈誼所條。』曰衛侯官，

班自注：『近世，不知作者。』曰子長天下忠臣，班自注：『平陰人，近世。』曰公孫渾邪，班自注：『平曲侯。』

則此五家皆在漢時。曰宋司星子韋，班自注：『景公之史。』據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周敬王四年（西前一五六年）

為景公元年。表譜至敬王四十三年（西前四七七年），為景公四十年，後書『六十四卒。』由敬王四十三年，

下推二十四年，為貞定王（一作定王）十六年（西前四五三年）。春秋絕筆於敬王三十九年（西前四八一年），則其

卒年已入戰國二十八年。司星子韋當春秋時，抑戰國時，未深考；然蕭綺錄已言：『司星氏至六國之末，著陰

陽之書。』（玉函山房宋司星子韋書附錄引）。馬氏玉函山房從呂氏春秋制樂篇，淮南子道學訓，新序雜事篇，輯得其

逸說一篇，中有曰：『可移於宰相。』相之立官，始於戰國（詳管子探源辯立政篇）。知其書必成於戰國。曰容成

子，班無注，其書久佚。世本：『黃帝使容成作調曆』（亦見呂氏春秋勿躬篇）。莊子則陽篇稱容成氏曰：『除日

無歲，無內無外。』蓋相傳容成氏明曆象，好事者遂作書託之，亦如道家之託黃帝，農家之託神農耳。曰馮

促，班自注：『鄆人。』書已亡。據其置於閭丘子，將鉅子之間，當亦六國時。曰雜陰陽，班自注：『不知作者。』

其書已亡。按名思義，為雜集陰陽各家之說，是又在諸家之後也。

法家十家。曰李子，班自注：『名悝，相魏文侯。』文侯已在戰國。曰商君，曰申子，曰慎子，曰韓子，亦均在

戰國。曰處子，師古曰：『史記云：「趙有處子。」』考今本史記作劇子。其言曰：『而趙亦有公孫龍為堅

白同異之辯，劇子之言，魏有李悝盡地力之教，楚有尸子長慮，阿之吁子焉。』其述在公孫龍之後，且與其他

戰國諸子並稱，則必亦在戰國。曰量錯，在漢時。曰游楛子，班無注。曰燕十事，曰法家言，班自注並云：『不知作者。』此三書皆置之最末，則雖其書已亡，時代不可考，要之亦戰國或戰國以後書也。

名家七家：曰鄧析，其書爲後世依託，余別有專文（鄧析子之真偽及年代）論辯。曰尹文子，曰公孫龍子，曰惠子，皆戰國人。曰黃公，班自注：『爲秦博士。』曰成公生，班自注：『與黃公等同時。』曰毛公，班自注：『與公孫龍等並遊平原君趙勝家，』則亦戰國人。

墨家六家：曰墨子，戰國人。曰隨巢子，曰胡非子，班自注並云：『墨翟弟子。』曰我子，師古引劉向別錄云：『爲墨子之學。』曰田悝子，班自注：『先我子。』考呂氏春秋首時篇：『墨者有田鳩。』高誘注：『田鳩，齊人，學墨子術。』又韓非子外儲說左上篇：『楚王謂田鳩曰：『墨子者，顯學也。』』馬繡釋史卷一百三：『田鳩即田悝子，班氏亦以鳩悝爲一人，故言先韓子也。』案鳩悝音同字通，馬氏謂爲一人甚是。四家或墨翟弟子，或爲墨翟之學，則更在墨子之後。此外尚有尹佚一家，班自注：『周臣，在成康時也。』尹佚即史佚，其書久亡。馬氏玉函山房據逸周書，史記，左傳，國語，淮南子，說苑，賈誼新書等書，輯得若干事。逸周書，晚出僞書，其言未可信據。史記，淮南說苑，新書所載，雜采戰國諸士之說，信否未敢確定。左國年代較古，似可依據。史佚爲周之史官，自然與修周史，（墨子明鬼下引周之春秋，則周史至墨子時尙存。）懿言嘉話，左國每據以徵引，非史佚別有離事言理之書也。今以馬氏所輯而論，絕不似墨家，知墨家尹佚一書爲後世依託也。

縱橫家十二家：曰蘇子，曰張子，皆在戰國。曰闕子，班無注，書已亡。水經注卷十四，藝文類聚卷六十，

文選左太冲吳都賦注，鮑明遠擬古詩注，枚叔七發注，太平御覽三百四十七，並引闕子云：「宋景公使弓工爲弓」云云。宋景公卒於周貞定王十六年（西前四五三年），入戰國二十八年（考見前）。死然後有諡，闕子舉其諡，必在卒後。曰秦零陵令信，班自注：「難秦相李斯」其時代可知矣。曰蒯子，班自注：「名通」。曰鄒陽，曰主父偃，曰徐樂，曰莊安（卽嚴安），五子並在漢時。曰待詔金馬聊蒼，班自注：「趙人，武帝時」。則亦在漢也。曰龐煖，班自注：「爲燕將」。案兵權謀亦有龐煖，蓋非一書而爲一人。史記燕世家燕王喜十二年：「劇辛故居趙，與龐煖善，已而亡走燕。燕見趙數困於秦，而廉頗去，令龐煖將也，欲因趙擊攻之，問劇辛，辛曰：『龐煖易與耳。』」燕使劇辛將擊趙，趙使龐煖擊之，取燕軍二萬，殺劇辛。（六表國燕王喜十三年，劇辛死於趙。）據此，龐煖爲趙將，班氏蓋涉見燕世家與燕戰而誤。燕王喜十二（或十三）年已至戰國矣。曰國筮子，班無注，其書久亡，他亦無可考，以班氏置闕子後，秦零陵令信之前，蓋亦戰國末年人也。

雜家二十家：曰尉繚，曰尸子，曰呂氏春秋，皆在戰國。曰淮南內，曰淮南外，曰東方朔，皆在漢代。皆無煩考也。曰大帝，班自注：「傳言禹所作，其文似後世語」。曰荆軻論，班自注：「軻爲燕刺秦王不成而死，司馬相如等論之」。曰博士臣賢對，班自注：「漢世，難韓子商君」。曰臣說，班自注：「武帝時作賦」（沈壽謂賦字疑衍）。亦無煩考也。曰孔甲盤盂，班自注：「黃帝之史，或曰夏帝孔甲，似皆非」。則亦後世依託。曰伍子胥，子胥處心積慮，報父兄之仇，何暇著書？左國皆不言其有書。兵技巧尙有伍子胥十篇，圖一卷，並此均亡佚。行世有東漢人袁康託爲子胥作之越絕書，今本篇次錯亂，以末篇證之，本八篇：曰太伯第一，荆平第二，吳第三，

計倪第四，請糶第五，九術第六，兵法第七，陳桓第八，與此篇數適合。若果爲一書，則知爲東漢人作矣。曰由余亦佚。馬氏輯佚書從史記秦本紀，韓非子十過篇，說苑反質篇，賈誼新書禮篇，輯得三事。據史記所載，謂篡弑滅宗，由於禮樂法度，似拾道家之唾餘。韓非子說苑所載，則又極力倡儉，謂：「昔者堯有天下，飯於土簋，飲於土銅，其地南至交趾，北至幽都，東西至日月之所出入者，莫不賓服。」則又酷類墨子。交趾至秦漢始通中國，堯所統轄，不出黃河流域，即此而言，亦必後人依託。且韓非子史記皆謂秦繆公聞由余之言，退問內史廖曰：「寡人聞鄰國有聖人，敵國之憂也。今由余，聖人也，寡人患之，吾將奈何？」（依韓非子，與史記文字小有異同。）於是如何以「女樂二人遺戎王」，如何由余遂降秦，事全同，而由余之語則不同，至於一似道家，一似墨子，顯爲後人附會。曰伯象先生，班無注。應劭曰：「蓋隱者也，故公孫敖難以爲無益世主之治。」考公孫敖難語見太平御覽八百十一引新序（今本新序脫）。其言曰：「公孫敖問伯象先生曰：『今先生收天下之術，博觀四方之日久矣，未能裨世上（應從應劭引作主上）之治，明君臣之義。』公孫敖有二，一爲春秋時人，即孟穆伯；一爲漢景武時人。今案「世主」二字，天下一統後稱君上之詞，春秋戰國諸侯並峙，稱國君固不得曰世主，稱天子亦未聞曰世主者。」（春秋稱天子曰王，或曰天王。戰國後天子益微，諸侯皆王，勢同齊班，人鮮稱道，稱者概冠以周字，曰周王，或曰周君。）又稱人稱書曰先生，亦不見於春秋戰國，班氏列之於東方朔之後，則公孫敖必景武時之公孫敖，伯象先生之人及書，亦必在景武時矣。曰吳子，曰公孫尼，曰解子簿書，曰推雜書，班氏俱無注，其書全亡，其排列俱在極末年代，亦略可推矣。曰雜家言，班自注：「王伯，不知作者。」師古曰：「

言伯王之道，伯讀曰霸。』言王霸，始於戰國，極於漢初（詳管子探源附錄三古代政治學中之皇帝王霸），戰國以前無有也。此外尚有一家，曰子晚子，班自注：『齊人，好議兵，與司馬法相似。』書亡，時代難考，然亦無法定爲戰國以前書也。總之，雜家『兼儒墨，合名法』，必在儒墨名法成立之後，儒墨名法尚無戰國以前書，何況雜家？故雜家有時代古遠者，不問而知爲僞託；以諸家未成立，無可供其採獲以成其博雜之學也。

農家九家：曰神農，班自注：『六國時諸子疾時怠於農業，道耕農事，託之神農。』曰野老，班自注：『六國時，在齊楚間。』曰董安國，班自注：『漢代內史。』曰汜勝之，班自注：『武帝時爲議郎。』曰蔡癸，班自注：

『宣帝時。』曰宰氏，曰尹都尉，曰趙氏，曰王氏，班自注：『不知何世。』元和姓纂十五海宰氏姓下引菴齋

傳曰：『陶朱公師計然，姓宰氏。』世人據此謂宰氏即計然。馬氏輯佚書據越絕書，吳越春秋，史記及各類

書輯爲范子計然三卷。篇中言『某出三輔』者，不下數十事。此外曰：『鬼毫出樂浪，』『蜀椒出武都；

秦椒出隴西天水，』『榎棗出漢中，』『蜀漆出蜀郡，』『空青曾青出巴郡。』若此者甚衆，皆漢郡，則其

書必漢人依託。尹都尉，馬氏輯佚書考爲漢成帝以前人，確否未遑博考。都尉必爲尹某職官，此官漢置，以

前無有，則必爲漢人。趙氏，沈欽韓疑爲趙過（漢書疏證）。食貨志載過精農政，有新法，武帝末爲搜粟都尉。

據此，沈氏之言，似乎不誤；而趙氏之人與書，亦知在漢武之世矣。惟王氏實無可考，但班氏置之最末，其時代

可知非戰國以前也。

小說家十五家：曰伊尹說，班自注：『其語淺薄，似依託也。』曰鬻子說，班自注：『後世所加。』曰周考，

班自注：「考周事也。」考爲稽考之意，亦明後人作也。曰師曠，班自注：「見春秋，其言淺薄，本與此同，似因託也。」曰務成子，班自注：「稱堯問，非古語。」曰宋子，即宋鉞，戰國人，與孟子同時。曰天乙，班自注：「天乙謂湯，其言非殷時，皆依託也。」曰黃帝說，班自注：「迂誕，依託。」曰封禪方說，班自注：「武帝時。」曰待詔臣饒心術，班自注：「武帝時。」曰臣壽周紀，班自注：「宣帝時。」曰虞初周說，班自注：「武帝時。」曰待詔臣安成未央術，班無注，置待詔臣饒心術下，臣壽周紀上。待詔爲漢官，則亦漢時書。惟尙有青史子一家，班自注：「古史官記事也。」書已佚，大戴禮保傅篇，賈誼新書胎教雜事，並引青史氏記胎教之文，淺近似秦漢語。即真爲古史記，又非吾所謂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矣。曰百家，無注。

兵書略分四類：曰兵權謀，曰兵形勢，曰兵陰陽，曰兵技巧。兵權謀十三家：曰吳孫子，史記孫武吳起傳：「孫子者，齊人也，以兵法見於吳王闔廬。闔廬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又載其爲吳破楚入郢。既灼灼如是，何以左傳國語並無其人？入郢之功，左傳全繫之伍子胥，太宰嚭，夫槩，無一語及孫子。意史公之言，蓋本之僞孫子者。（僞孫子者必有其序，或代序之篇章，鋪敘孫子事功。）梅聖俞葉正則（習學記言）姚際恆（古今圖書考）等疑之是也。（史記十三篇，志載八十二篇，又圖九卷，知史公之後，尙有陸續增附者。）曰齊孫子，師古曰：「孫臏。」曰公孫鞅，曰吳起，眞僞姑不論，固皆戰國時人。曰范蠡，曰大夫種，書舉亡。二人論兵之言，散見越語，史記，吳越春秋等書，而越語史記不言二人有書，蓋後人附益越語爲之。曰李子（一作季子）。曰睡，曰兵春秋，班並無注，書全亡。依其排次之序，當亦戰國時。曰龐煖，前已言與燕王喜同時。曰兒良，師古曰：「

六國時人也。』曰廣武君，班自注：『李左車』知爲漢人。曰韓信，其年代盡人知之，毫無問題。

兵形勢十一家：曰楚兵法，班無注，書亡，疑後人記楚用兵。曰蚩尤，應劭曰：『蚩尤，古天子，好五兵。』

案荀子曰：『五帝之外無傳人……五帝之內無傳政』（非相篇）。故自五帝皆神話時代，諸子百家，恣意託附，其

言皆不得據爲史料。蚩尤好五兵，亦一種傳說，信否應付闕疑；至其書則必依好五兵之說而附會者也。曰

孫軫，班無注，無可考。曰繇鼓，王氏考證謂即由余。由余無書，前已考定。李荃太白陰陽經曰：『秦由余有

陣圖。』愈後愈多，何庸駁辯？曰王孫，班無注，時無考。曰尉繚，與梁惠王同時。曰魏公子，班自注：『名無

忌』知亦戰國人。曰孫子，班無注，書亡。依排比之次，前者爲戰國，後者漢代，其時代可想。曰李良，書亡。

史記張耳陳餘傳：『有李良者，爲趙將，』當即其人，在秦末漢初。曰丁子，沈欽韓謂『疑即丁固』（漢書疏證）

丁固，項羽將。曰項王，真僞不論，其時代人舉知在秦末。

兵陰陽十六家：曰太壹兵法，曰天一兵法。考武經總要曰：『太乙者，天帝之神也，其星在天一之南。』

據此，太壹，天一，皆神，亦能爲人世作書，荒謬何極！曰神農兵法，曰黃帝，皆僞託無疑義。曰封胡，曰風后，曰力

牧，曰鬼容區，班並云：『黃帝臣，依託也。』至今之風后握奇經，又爲唐宋以後之僞書（註五）。曰鳩冶子（治一

作治），曰地典，曰孟子，曰東父，班並無注，書亡。曰師曠，班自注：『晉平公臣。』吾聞師曠明音律，未聞能兵

竟有作兵書託之盲目之師曠者！願亦有因，左傳襄十八年，『晉人聞有楚師，師曠曰：『不害，吾驟歌北風，又

歌南風，南風不競，多死聲，楚必無功。』曰蘧弘，蘧弘亦博能兵之名，著兵家之書，此與太壹，天一，神農，黃帝，

師曠，皆僞書之極無謂者，余實厭爲之辯。曰別成子望軍氣，曰辟兵威勝方，班未注作者，而列之最末，必兵陰陽時代最後之作也。

兵技巧，班言十三家，而實爲十六家。曰鮑子兵法，班無注，後人亦無論者。余意僞託鮑叔牙，以鮑叔牙

亦嘗爲將，作僞者固每如此。曰伍子胥（一本作五子胥），子胥無書，已見前。曰公勝子，曰苗子，班無注，書亡，時

無考。曰逢門射法，師古曰：「即逢蒙。」攷孟子：「逢蒙學射於羿」（萬章篇），則逢蒙，殷時決無

私家著作，無須考辯。曰陰通成射法，班無注，書佚，時無考。曰李將軍射法，師古曰：「李廣。」曰魏氏射法，

班無注，書亡，時無考；以排次論，當爲漢時。曰疆弩將軍王圍射法，師古曰：「圍，郁邳人也，見趙充國傳，」則亦

漢人。曰望遠連弩射法，曰護軍射師王賀射書，班並無注，書亡。考漢書百官公卿表：「護軍都尉，秦官。

武帝元狩四年，屬大司馬。……平帝元始元年，更名護軍。」望遠亦疑爲漢侯。果爾，固皆漢人書。曰蒲

首子弋法，淮南子覽冥訓：「蒲且子之連鳥於百仞之上，而詹何之驚魚於大淵之中。」高誘注：「蒲且子，楚

人，善弋射。」他無可考。（偽列子述之，晉人書，時代太晚，未可據。）依排列次序，當亦漢人書。（蒲且子若爲

漢以前人，則書出依託。）曰劍道書，亡無考。曰手搏書，亡。刑法志：「戰國稍增講武之禮，以爲戲樂，用相夸

視，而秦更名角祗。」武帝紀：「元封三年春，作角抵戲。」哀帝紀：「時覽卞射武戲。」師古注：「手搏爲

卞，角力爲戲。」據此，角抵手搏起於戰國，盛於西漢，其書可以推矣。曰雜家兵法，班無注；此蓋雜集用兵言

兵之書，時代當極晚。曰蹴鞠，班無注。考劉向別錄云：「蹴鞠者，傳言黃帝所作，或曰起戰國之時」（史記

蘇秦傳集解引) 蹴鞠，手搏類同，起亦當同時，或曰戰國時是也。

考辯至兵書略，煩亂無味。

諸子略雖雜僞書，真者尙夥，兵書幾於全僞；且不惟僞託神話時代之帝王君

臣，且僞託縹緲無稽之天地鬼神。

蓋託古之風既開，甲託之文武周公，乙思駕而上之，則必託之堯舜禹湯；丙

又思駕而上之，則必託之神農黃帝。

如積薪耳，後來居上，勢必僞造古帝，虛構三皇，猶以爲未足，不得不離塵

寰而上天入地，於是太一（泰壹）天一（天乙），皆有著作矣。

至數術，方技兩略，更烏煙瘴氣，不可究詰（神書更

多）。

堪注意者，班氏於諸子略僞託之書，概標明於注，而兵書略太壹天一諸書之顯爲僞者反闕焉；數術

方技尤不著一字。蓋注以辯疑，不疑何注？

此等書膺僞荒謬，已爲人所共知，無庸再辯。

故今所以置不考

者，固以醫卜星相，不得與離事言理之私家著作同論；亦以不值一辯，何必浪擲筆墨也哉！

（註四）孝經開宗明義第一章即曰：

「仲尼居，曾子侍。」

於孔子稱字，曾子反稱子，即此一端，亦知必曾子以後

人作。

（註五）辯見古今書考，四庫全書提要等書。

三 左國公穀及他戰國初年書不引戰國前私家著作

投石於水，水爲之波；擲錠於布，布爲之染；水流濕，火就燥；一種學說發生，學術界未有不受其影響者也。

故神農黃帝之書而果真，則殷墟文字，不能如此簡陋；太公管子之書而果真，則春秋時代，不應無道家法家思

想(註六)。此就其抽象言之，尙不足以折服泥古之口。就其具體實證而言，既有此書，則此後之書必有徵引或論述。戰國以前若有私家著作，何能不一見於戰國初年書也？戰國初年書之可信據者，曰左傳，曰國語，曰公羊，曰穀梁，曰論語，曰墨子前五十一篇(註七)，曰孟子，曰莊子內篇，曰荀子。今一一述之於下：

左氏浮夸，最喜徵引。全書引詩者一百五十四：

『豐元年：『詩曰』。三年：『商頌曰』。六年：『詩云』。桓十二年：『詩云』。莊六年：『詩云』。二十年：『詩云』。閔元年：『詩云』。僖五年：『詩云』。九年：『詩所謂』。『詩曰』。又曰。十二年：『詩曰』。十五年：『詩曰』。十九年：『詩曰』。二十年：『詩曰』。二十二年：『詩曰』。『詩曰』。又曰。二十四年：『召穆公思周德之不類，故糾合宗族，述成周而作詩曰』。『詩曰』。『詩曰』。二十八年：『詩云』。三十三年：『詩曰』。文元年：『周芮良夫之詩曰』。二年：『詩曰』。又曰。『詩曰』。『魯頌曰』。『詩曰』。三年：『詩曰』：『子以采芣，于沼于沚，子以用之，公侯之事』。秦穆有焉。『夙夜匪懈，以事一人』。孟公有焉。『貽厥孫謀，以燕翼子』。子桑有焉。四年：『詩曰』。『詩云』。六年：『詩曰』。十年：『詩曰』。十五年：『詩曰』。『在周頌曰』。宣二年：『詩所謂』。『詩曰』。又曰。又：『自貽伊戚』。杜注：『逸詩也』。九年：『詩云』。十一年：『詩曰』。十二年：『汜曰，武曰』。(杜注：『汜，詩頌篇名；武，詩頌篇名。』)『詩云』。『武王克商作頌曰』。『又作武曰』。『詩曰』。十五年：『詩曰』。十六年：『詩曰』。十七年：『詩曰』。成二年：『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曰』。四年：『詩曰』。

六年：『詩曰。』 七年：『詩曰。』 八年：『詩曰。』 九年：『詩曰。』 十二年：『故詩曰。』 故詩曰。』 十四年：『故詩曰。』 十六年：『詩曰。』 襄二年：『詩曰。』 三年：『詩曰。』 五年：『詩曰。』 七年：『詩曰。』 又曰。』 詩曰。』 八年：『周詩有之曰。』 詩曰。』 十年：『詩所謂。』 十一年：『詩曰。』 十三年：『其詩曰。』 詩曰。』 十四年：『詩曰。』 十五年：『詩云。』 二十一年：『詩曰。』 詩曰。』 詩曰。』 二十二年：『詩曰。』 二十四年：『詩曰。』 樂只君。』 邦家之基（杜注詩小雅）。……上帝臨女，無貳爾心（杜注詩大雅）。』 二十五年：『詩所謂。』 詩曰。』 二十六年：『詩曰。』 商頌有之曰。』 二十七年：『彼其之子，邦之司直（杜注詩鄘風）。……何以郵我，我其將之（杜注逸詩）。』 二十九年：『詩云。』 詩曰。』 詩曰。』 三十年：『詩曰。』 又曰。』 三十一年：『詩曰。』 詩云。』 詩云。』 詩云。』 魯詩曰。』 周詩曰。』 詩曰。』 昭元年：『詩曰。』 詩曰。』 詩曰。』 詩曰。』 二年：『詩曰。』 三年：『詩曰。』 詩曰。』 四年：『詩曰。』 五年：『詩云。』 六年：『詩曰。』 又曰。』 詩曰。』 詩曰。』 七年：『故詩曰。』 詩所謂。』 詩曰。』 又曰。』 詩曰。』 詩曰。』 八年：『詩曰。』 九年：『詩曰。』 十年：『詩曰。』 詩曰。』 十二年：『祭公謀父作祈招之詩，其詩曰。』 十三年：『詩曰。』 二十年：『詩曰。』 詩曰。』 詩曰。』 又曰。』 二十一年：『詩曰。』 二十三年：『詩曰。』 二十四年：『詩曰。』 詩曰。』 詩曰。』 二十五年：『詩曰。』 二十六年：『詩曰。』 詩曰。』 詩曰。』 二十八年：『詩曰。』 詩曰。』 詩曰。』 詩曰。』 三十二年：『詩曰。』 詩曰。』 詩曰。』 定三年：『詩曰。』 十年：『詩曰。』

虞二年：「詩曰。」五年：「詩曰。」商頌曰。二十六年：「詩曰。」
稱詩者（不舉其詞者）六：

歷二年：「風有采芣采蘋，雅有行葦泂酌。」昭元年：「小晏之卒章善矣。」定十年：「臣之業在揭水卒章之四言矣。」

引書者四十二：

莊八年：「夏書曰。」僖六年：「故周書曰。」又曰，「又曰。」二十三年：「周書有之。」二十七年：「夏書曰。」三十三年：「康誥曰。」文五年：「商書曰。」十八年：「虞書數禹之功曰。」七年：「夏書曰。」宣六年：「周書曰。」十二年：「仲虺有言曰。」十五年：「周書所謂。」成二年：「周書曰。」大誓所謂。六年：「商書曰。」周書曰。十六年：「周書曰。」夏書曰。歷二年：「商書曰。」五年：「夏書曰。」十一年：「書曰。」十三年：「書曰。」十四年：「仲虺有言曰。」故夏書曰。二十一年：「夏書曰。」二十三年：「夏書曰。」二十五年：「書曰。」二十六年：「故夏書曰。」三十年：「仲虺之志曰。」三十一年：「大誓云。」周書數文王之德曰。昭元年：「大誓曰。」八年：「周書曰。」十年：「書曰。」十四年：「夏書曰。」十七年：「故夏書曰。」二十年：「在康誥曰。」二十四年：「大誓曰。」僖六年：「夏書又曰。」十一年：「盤庚之誥曰。」十八年：「夏書曰。」

引易者七：

宣六年：『其在周易。』十二年：『周易有之。』襄九年：『是於周易曰。』二十八年：『周易有之。』

年：『在周易。』二十九年：『周易有之。』三十二年：『在易。』

以易占者不可勝數。引禮者一：

文十八年：『先君周公制周禮曰。』

引夏訓者一：

襄四年：『夏訓有之曰。』

引周志者一：

文二年：『周志有之。』

引前志者二：

文六年：『前志有之曰。』成十五年：『前志有之曰。』

引軍志者二：

宣十二年：『軍志曰。』昭二十一年：『軍志有之曰。』

引志者六：

襄四年：『志所謂。』二十五年：『志有之。』昭元年：『志曰。』三年：『志曰。』又曰。』襄十八年：

『志曰。』

引鄭書者二：

襄三十年：『鄭書有之曰。』昭二十八年：『鄭書有之。』

引箴銘者三：

夔四年：『於虞人之箴曰。』昭三年：『禮鼎之銘曰。』七年：『故其鼎銘云（杜注：正考父廟之鼎）。』

引史佚者五：

僖十七年：『且史佚有言曰。』文十五年：『史佚有言曰。』宣十二年：『史佚所謂。』成四年：『史佚之志有之。』昭元年：『史佚有言曰。』

引周任者二：

隱六年：『周任有言曰。』昭五年：『周任有言曰。』

引周文王者一：

昭七年：『周文王之法曰。』

引周武王者一：

昭七年：『昔武王數紂之罪以告諸侯曰。』

引楚莊王者一：

成二年：『且先君莊王（楚莊王）屬之曰。』

引楚文王者一：

昭七年：『香先君文王（楚文王）作僕區之法曰。』

引孔子者二十二：

僖二十八年：『仲尼曰。』文二年：『仲尼曰。』宣二年：『孔子曰。』九年：『孔子曰。』成二年：『仲尼聞之曰。』十七年：『仲尼曰。』襄二十五年：『仲尼曰。』三十一年：『仲尼聞是語也，曰。』昭五年：『仲尼曰。』七年：『仲尼曰。』十二年：『仲尼曰。』十三年：『仲尼謂子產。』十四年：『仲尼曰。』二十年：『仲尼曰。』仲尼曰。』仲尼曰。』仲尼曰。』二十八年：『仲尼聞魏子之舉也，以爲義曰。』二十九年：『仲尼曰。』定九年：『仲尼曰。』哀六年：『孔子曰。』十一年：『孔子曰。』孔子曰。』

引子思者一：

哀五年：『子思曰。』

引叔向者一：

哀十七年：『叔向有言曰。』

引辛伯者一：

閔二年：『昔辛伯諗周桓公云。』

引子犯者一：

宣十二年：『先大夫子犯有言曰：「師直爲壯，曲爲老。」』

引臧孫紇者一：

昭七年：『臧孫紇有言。』

引謠諺者十九：

隱十一年：『周諺有之曰。』桓十年：『周諺有之。』閔元年：『且諺曰。』僖五年：『諺所謂，』童謠云。』
七年：『諺有之曰。』文七年：『諺所謂。』宣四年：『諺曰。』十五年：『諺曰。』十六年：『諺曰。』昭元年：『諺所謂。』三年：『且諺曰。』七年：『抑諺曰。』十三年：『諺曰。』十九年：『諺曰，』諺所謂。』二十五年：『童謠有之曰。』二十八年：『諺曰。』定十四年：『諺曰。』

引古人之言者八：

僖七年：『古人有言曰。』文十七年：『古人有言曰，』又曰。』宣十五年：『古人有言曰。』成十七年：『古人有言曰。』襄二十四年：『古人有言曰。』二十六年：『古人有言曰。』昭七年：『古人有言曰。』

引人言者三：

昭七年：『人有言。』二十二年：『人有言曰。』二十四年：『人亦有言曰。』

引先民之言者一：

襄十五年：『先民有言曰。』

總觀所引之書，除詩、書、易、禮，而外，曰夏訓，曰周志，曰前志，曰軍志，曰志，曰鄭書，皆史也，無一為離事言理之作。曰虞箴，曰鼎銘，箴銘之作，其源甚古，但不得與後世成一家言之私人著作同論。所引之人，曰史佚，曰周任，皆史官，其言必見其所修之史。

（咸四年引史佚之志，志即史。）

曰周文，武，曰楚莊，文，曰叔向，曰辛伯，曰子犯，曰臧

孫紇，皆歷史人物，其言故見於史書。

子犯之言即見左傳僖二十八年。

曰謠諺，曰泛引古人，先民，或史籍所

載，或口碑所傳，決非有私人著作。

惟孔子，子思，雖亦歷史人物，而實兼學術人物。

但孔子述而不作，無私家

著作之書，三傳及他戰國初年書所引孔子之言，除荒渺無稽者（如莊子所引）概得之傳聞，或孔門弟子之口授。子思已為戰國時人，與左傳作者相近。

（左傳作者雖不可考，然即其引子思言而論，知必非與孔子同好惡之左邱明，而

其時代決不能前於子思也。）

無論得之其人，見諸其書，與戰國前無私家著作之說，固無牴也。

昭十二年楚王

謂左史倚相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邱，真偽姑不論，固史書而非私家離事言理之作也。

國語引書者六：

國語上第一：「夏書有之曰，」「在湯誓曰，」「在盤庚曰。」晉語第十：「夏書有之曰，」「周書有之曰。」楚

語上第十七：「周書曰。」

引夏令者一：

國語中第二：「故夏令曰。」

引周制者二：

周語中第二：「周制有之曰，」「周之制官有之曰。」

引志者二：

晉語第十五：「志有之曰。」楚語上第十七：「其在志也。」

引先王者一：

周語中第二：「先王之令有之曰。」

引史佚者一：

周語下第三：「昔史佚有言曰。」

書皆政典，人則史官，無一離事言理之作。

穀梁，公羊不喜博引，所引概傳春秋之人。公羊傳引沈子者二：

隱十一年：「子沈子曰。」莊十年：「子沈子曰。」

引公羊子者二：

桓六年：「子公羊子曰。」宣五年：「子公羊子曰。」

引魯子者三：

莊三年：「魯子曰。」二十三年：「魯子曰。」僖二十八年：「魯子曰。」

引司馬子者一：

莊二十九年：「子司馬子曰。」

引女子（讀汝子）者一：

閔元年：「子女子曰。」

引高子者一：

文四年：「高子曰。」

引北宮子者一：

哀四年：「子北宮子曰。」

引孔子者二：

昭十二年：「子曰。」 二十五年：「孔子曰。」

引或曰者三：

閔二年：「或曰，」「或曰。」 成元年：「或曰。」

引不修春秋者一：

莊七年：「不修春秋曰。」

引既修春秋者一：

莊七年：「不修春秋曰，……君子修之曰。」

穀梁傳引穀梁子者一。

隱五年：「穀梁子曰。」

引尸子者一。

定元年：「尸子曰。」

引沈子者一。

定元年：「沈子曰。」

引孔子者六。

桓二年：「孔子曰。」 三年：「孔子曰。」 十四年：「孔子曰。」 僖十六年：「子曰。」 成五年：「孔子曰。」

昭四年：「孔子曰。」

引子貢者一。

桓三年：「子貢曰。」

引傳者四。

成八年：「傳曰。」 十六年：「傳曰。」 襄三十年：「傳曰。」 昭元年：「傳曰。」

人皆傳春秋之人，書曰春秋，曰傳，皆史書也。

論語引詩者四。

論詩者九：

學而第一：「詩云。」八份第三：「相維辟公，」「巧笑倩兮。」泰伯第八：「詩云。」

爲政第二：「誦詩三百。」八份第三：「關雎樂而不淫。」泰伯第八：「興於詩，」「師學之始，關雎之亂。」

子罕第九：「雅頌各得其所，」「唐棣之華。」子路第十三：「誦詩三百。」季氏第十六：「不學詩，無以立。」

關貨第十七：「小子何其學夫詩，女爲周南召南矣乎。」

引書者二：

爲政第二：「書云。」憲問第十四：「書云。」

引易者一：

子路第十三：「不恒其德，或承之羞。」（孔安國曰：此易恒卦之辭也。）

論易者一：

述而第七：「五十以學易。」

論禮者二：

泰伯第八：「立於禮。」季氏第十六：「不學禮，無以立。」

論樂者三：

八份第三：「子謂韶。」泰伯第八：「成於樂。」子罕第九：「然後樂正。」（此幾論詩，姑列入。）

引闕任者一：

季氏第十六：「周任有言曰。」

引人言者四：

子路第十三：「子曰：『善人爲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矣。』」
（孔安國曰：古有此言，故孔子備之也。）
又「人之言曰，」「人言曰，」「南人有言曰。」

無私家著作也。

（附說）論語論禮樂之言甚多，如曰：「禮云，禮云，樂云，樂云，」及「禮與其害也寧儉」之類，泛言禮樂，非指禮書，樂書而言，不得與引書論書同列；即前所列論禮者二，論樂者三，亦未必指禮書，樂書也，始列之而已。

墨子前五十一篇，引詩者十二：

所樂：「詩曰。」
尙賢中：「詩曰，」「周頌道之曰。」
尙同中：「周頌道之曰，」「詩曰，」「又曰。」
兼愛下：「周詩曰，」「大雅之所道曰。」
非攻中：「詩曰。」
天志中：「皇矣道之曰。」
明鬼下：「大雅曰。」
非命上：「在於商夏之詩曰。」

引書者三十二：

七患：「夏書曰，」「殷書曰，」「周書曰。」
尙賢中：「湯誓曰，」「先王之書呂刑道之曰，」「先王之書曰。」
尙賢下：「於先王之書呂刑之書然王曰，」「於先王之書誓年之官然曰。」
尙同中：「是以先王之書呂刑之道曰。」

「是以先王之書衛官之道曰，」「是以先王之書相年之道曰。」尙同下：「於先王之書也太誓之官然曰。」彙覽下：「泰誓曰，」「雖禹誓亦猶是也，」「禹曰，」「雖湯說亦猶是也，」「湯曰。」天志中：「大誓之道之曰。」明鬼下：「商書曰，」「夏書禹誓曰。」非樂上：「先王之書湯之官刑有之曰，」「於武觀曰。」非命上：「於仲虺之告曰，」「於太誓曰，」「先王之誓亦誓有曰，」「先王之刑亦誓有曰，」「先王之誓亦誓有曰。」非命中：「仲虺之告曰，」「太誓之官然曰。」非命下：「風之總德有之曰，」「仲虺之告曰，」「太誓之官也於去發曰。」

引傳者二：

尙賢中：「傳曰。」彙覽中：「傳曰。」

引各國春秋者四：

明鬼下：「著在周之春秋，」「著在燕之春秋，」「著在宋之春秋，」「著在齊之春秋。」

引魯語者一：

公孟：「子亦聞夫魯語乎？」(蓋非國語之魯語)

引古聖王者五：

節用中：「昔者聖王爲法曰，」「古者聖王制爲節用之法曰，」「古者聖王制爲飲食之法曰，」「古者聖王制爲衣食之法曰，」「古者聖王制爲節喪之法曰。」

引古語者六：

尙同下：「古者有語焉曰。」非攻中：「古者有語，」「古者有語，」「古者有語。」天志上：「且語言有之曰。」

（此容爲當時語，祇此一條，且難定時代，姑附於此。）明鬼下：「於古曰。」

詩書之外，曰傳，曰各國春秋，皆政典，古語當見古史，無私家言理之書也。至所引古聖王之法，非詩書所載者，

疑爲託古改制。明鬼下引禽艾之言，翟灝疑即逸周書世俘解禽艾侯（墨子間詁引），他無所見，確否難定，要之

亦歷史人物，無私人著作。至公孟，公輸，告子，（與墨子同時，非與孟子言性惡之告子，見公孟篇。）程子（亦見公

孟篇）之流，皆與墨子同時，不得與引古同論矣。

孟子引詩者三十三：

梁惠王篇：「詩云：經始靈臺，」「詩云：他人有心，」「詩云：刑于寡妻，」「詩云：畏天之威，」「詩云：王赫斯

怒，」「詩云：齊矣富人，」「詩云：乃稂乃倉，」「詩云：古公亶父。」公孫丑篇：「詩云：自西自東，」「詩云：

迨天之未陰雨，」「詩云：永言配命。」滕文公篇：「詩云：萋萋於茅，」「詩云：雨我公田，」「詩云：周雖舊邦，

「魯頌曰：戎，狄是膺，」「詩云：不失其馳，」「詩云：戎，狄是膺。」離婁篇：「詩云：不愆不忘，」「詩云：

天之方厭，」「詩云：殷鑒不遠，」「詩云：永言配命，」「詩云：商之子孫，」「詩云：離能執熱，」「詩云：其何能

淑。○萬章篇：「詩云：娶妻如之何？」詩云：普天之下，「雲漢之詩曰，」詩曰：永言孝思，「詩云：周道如底。」告子篇：「詩曰：天生蒸民，」詩云：既醉以酒。」盡心篇：「詩曰：不素餐兮，」詩曰：憂心悄悄，……肆不殄厥愠。」

稱詩者（不舉其詞者）二：

告子篇：「小弁，小人之詩也，」「凱風何以不怨。」

引書者二十一：

梁惠王篇：「湯誓曰：時日曷喪？」書曰：天降下民，「書曰：湯一征自葛始，」書曰：徯我后。」公孫篇

「太甲曰：天作孽。」滕文公篇：「書曰：若藥不瞑眩。」放勳曰：勞之來之（雖不見今尚書，當爲逸篇文字）。

「書曰：葛伯仇餉，湯始征，自葛載。」書曰：徯我后，……有攸不爲臣（趙注尚書逸篇之文）。「太誓曰：我武

維揚，」「書曰：泮水誓余，」「書曰：不顯哉文王謨。」離婁篇：「太甲曰：天作孽。」萬章篇：「堯典曰：二十

有八載，」「書曰：祗載見睍，」「太誓曰：天視自我民視，」「伊訓曰：天誅造宮自牧宮，」「康誥曰：殺越人於貨

。」告子篇：「享多儀。」盡心篇：「南面而征，」「武王之伐殷也。」（吳辟疆孟子文治讀本云，此尚書逸文。）

論書者一：

盡心篇：「吾於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

引禮論禮者二十三：

陳澧東塾讀書記孟子說禮，有明言禮者：（如曰：「諸侯辭助」云云，「禮朝廷不歷位而相與言」云云是也。「諸侯失國」云云，「在國曰市井之臣」云云，下文皆云禮也。「丈夫之冠也，父命之」云云，上文云：子未學禮乎？「三年之喪，齊疏之服」云云，「天子一位」云云，皆曰嘗聞。「君薨，聽於冢宰，」引孔子曰。「天子適諸侯」云云兩見，一引晏子。）有不明言禮者：（「古者棺槨無度」云云，「夏后氏五十而實」云云，「夏曰校」云云，「禘以下必有圭田」云云，「歲十一月從柩成」云云，「招虞人以皮冠」云云，「天子之制地方千里」云云，「犧牲既成」云云，「有布練之征」云云。）有與人論禮者：（「景丑曰：「禮曰父召無諾」」云云，「淳于堯曰：男女授受不親，禮與？」」齊宣王曰：禮爲書君有服，」「萬章曰：父母愛之，喜而不忘」云云，與內則畧同。）根澤所數一時散亂，故姑就陳氏列之。內則在禮記，輯於漢人，孟子果否引禮，頗難臆定。他如此者尙多。

說春秋者三：

滕文公篇：「孔子懼，作春秋。」離婁篇：「時亡然後春秋作。」盡心篇：「春秋無義戰。」（此似論春秋時事，非論春秋書。）

引傳者一：

滕文公篇：「傳曰。」

說傳者二：

梁惠王篇：「於傳有之，」「於傳有之。」

引志者二：

滕文公篇：「且志曰，」「且志曰。」

引孔子者二十九：

顧炎武日知錄孟子引論語有詳目，不贅列。此外有引孔子言而不明言孔子者，如曰「君子之德風也，」「生事之以

禮。」（孟子引曾子曰）均見論語。「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似本論語「言必信，行必果，硜硜然小人哉。」

「原泉混混，不舍晝夜，」似本論語「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

引曾子者六：

梁惠玉篇：「曾子曰：戒之戒之。」公孫丑篇：「曾子謂子墨子曰，子好勇乎？」曾子曰：管，楚之富。」滕公文

篇：「曾子曰：生事之以禮（論語謂孔子語），」「曾子曰：不可，江漢以濯之，」「曾子曰：曾肩詔笑。」

引曾西者一：

公孫丑篇：「曾西矍然不悅曰。」

引子貢者二：

公孫丑篇：「子貢問於孔子曰，」「子貢曰，見其禮。」

引宰我者一：

公孫丑篇：「宰我曰：以予觀於夫子。」

引有若者一：

公孫丑篇：「有若曰：豈惟民哉？」

引顏淵者一：

滕文公篇：「顏淵曰：舜，何人也。」

引子路者一：

滕文公篇：「子路曰：未同而言。」

引公明儀者四：

滕文公篇：「公明儀曰：文王，我師也。」
公明儀曰：三月無君則弔，
公明儀曰：庖有肥肉，
離婁篇：「公

明儀曰：宜若無罪焉。」

引伊尹者二：

萬章篇：「伊尹曰：何事非君？」
盡心篇：「伊尹曰：予不狎於不順。」

引龍子者二：

滕文公篇：「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
告子篇：「龍子曰：不知足而爲履。」

引成覿者一：

滕文公篇：「成覿曰。」

引齊景公者二

梁惠王篇：「齊景公問於晏子曰。」

離婁篇：「齊景公曰：既不能令。」

引陽虎者一

滕文公篇：「陽虎曰：爲富不仁矣。」

引長息公明高者一

萬章篇：「長息問於公明高曰。」

引齊太師之詩者一

梁惠王篇：「其詩曰：畜何尤？」

(齊太師爲景公景子所奏)

引孺子之歌者一

離婁篇：「有孺子歌曰：滄浪之水清兮！」

引夏諺者一

梁惠王篇：「夏諺曰：吾王不游。」

引齊人之言者一

孫公丑篇：「齊人有言曰。」

引恒言者一

離婁篇：「人有恒言。」

此外若稱論堯舜，文武，伯夷，叔齊，伊尹，周公，孔子，曾子，柳季，子產諸聖哲者，未遑枚數；但亦秦半未得與引書同論也。至告子，高子，宋徑，淳于髡，皆並時人，亦屢見於書中；稍前顯學，若楊朱，墨翟，子莫之流，主張不同，未引其言，而評論之語，迭見不鮮（此人舉知之，不必具列，所引之人與書，不爲少矣，而書無私家著作之書，人非歷史人物，即爲戰國顯學（墨翟，楊朱等），總之無戰國前著書成一家言者也。

莊子寓言十九，所引半屬子虛（天下篇爲自序，皆實指，當別論），能實實者甚少。引齊諧者一：

逍遙遊：「齊諧之言曰。」

引宋榮子者一：

逍遙遊：「而宋榮子猶然笑之。」

引列子者一：

逍遙遊：「夫列子御風而行。」

引肩吾，連叔者一：

逍遙遊：「肩吾問於連叔曰。」

引肩吾，狂接輿者一：

應帝王：「肩吾見狂接輿曰。」

引惠子者三：

逍遙遊：「惠子謂莊子曰，」「惠子謂莊子曰。」
德充符：「惠子謂莊子曰。」

引南郭子綦，顏成子游者一：

齊物論：「南郭子綦隱几而坐，……顏成子游立待乎前曰。」

引南伯子綦者一：

人間世：「南伯子綦遊乎罔之丘，」
成疏：即南郭子綦也。

引齧缺，王倪者二：

齊物論：「齧缺問乎王倪曰：」「應帝王：「齧缺問於王倪。」
(尚附及蒲衣子)

引瞿鵠，長梧者一：

齊物論：「瞿鵠問乎長梧子曰。」

引罔兩，景者一：

齊物論：「罔兩問景曰」
(此顯非人)。

引庖丁，文惠君者一：

養生主：「庖丁爲文惠君解牛。」
(庖丁未必爲人名，姑列入。)

引公文軒，右師者一：

養生主：「公文軒見右師而驚曰。」（右師非人名，亦姑列入。）

引老聃，秦失者一：

養生主：「老子死，秦失弔之。」

引仲尼，顏回者三：

人間世：「顏回見仲尼。」 大宗師：「顏回問仲尼曰，」「顏回曰：回益矣，」「仲尼曰：何謂也？」

引仲尼，葉公子高者一：

人間世：「葉公子高將使於齊，問於仲尼曰。」

引蘧伯玉，顏闔者一：

人間世：「顏闔將傳衛靈公太子而問於蘧伯玉曰。」

引孔子，接輿者一：

人間世：「孔子適楚，在接輿遊其門曰。」

引支離疏者一：

人間世：「支離疏者」（此顯非人）。

引王骀者一：

德充符：「魯有兀者王骀。」

引常季，孔子者一：

德充符載常季與孔子問答。

引伯昏無人及子產，申徒嘉者一：

德充符：「申徒嘉，兀者也，而與鄭子產同偈於伯昏無人。」

引叔山無趾，仲尼者一：

德充符：「魯有兀者叔山無趾，踵見仲尼。」

引無趾，老聃者一：

德充符：「無趾語老聃曰。」

引魯哀公，仲尼及哀駘它者一：

德充符：「魯哀公問於仲尼曰，衛有惡人焉，曰哀駘它。」

引哀公，閔子者一：

德充符：「哀公異日以告閔子曰。」

引闔跂支離，無脹，衛靈公者一：

德充符：「闔跂支離無脹說衛靈公。」

引甕竈大癩，齊桓公者一：

德充符：「婁大癩說齊桓公。」

引南伯子葵，女偶者一：

大宗師：「南伯子葵問乎女偶曰。」（二人談及副墨之子，誦、洛之孫等等，不特列。）

引子祀，子輿，子犁，子來者一：

大宗師：「子祀，子輿，子犁，子來，相與語。」

引子桑戶，孟子反，子琴張者一：

大宗師：「子桑戶，孟子反，子琴張，三人相與友。」

引孔子，子貢者一：

大宗師：「子貢反以告孔子曰。」

引許由，意而子者一：

大宗師：「意而子見許由。」

引子輿，子桑者一：

大宗師：「子輿與子桑友。」

引天根，無名人者一：

應帝王：「天根……達無名人而問焉。」

引老聃、陽子居者一。

應帝王：「陽子居見老聃曰。」

引壺子、列子、季咸者一。

應帝王：「鄭有神巫曰季咸，……列子見之而心醉，歸以告壺子。」

引法言者二。

人間世：「法言曰，」「法言曰。」

述儒、墨者一。

齊物論：「故有儒墨之是非。」

可質實者如孔子，雖為戰國以前人，而固無及身成立之私家著作（說見前）。
總之，莊子荒唐之言，不可據為史實，無論罔兩無趾之無其人者，即孔子師徒之語，亦妄託耳。淺者見齊諧之言，偽為齊諧記，固不值識者一笑也。所引法言，郭象釋為格言，則非書名。而堪注意者，於學術獨言有儒、墨之是非，則以於時儒、墨之言已出，而他家之言舉未立也。

（附說）所列莊子引人，無言而祇為人的徵引者，亦附入，以莊子述人述言，淆混難分，故索性全舉也。

荀子引詩者八十二。

勸學篇：「詩曰，」「詩曰，」「詩曰。」「修身篇：「詩曰，」「詩云，」「詩云。」不苟篇：「詩曰，」「詩曰

，「詩曰。」榮學篇：「詩曰。」非相篇：「詩曰，」「詩曰。」非十二子篇：「詩云，」「詩云。」仲尼篇：「詩曰。」儒效篇：「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曰。」王制篇：「詩曰。」常國篇：「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曰。」王霸篇：「詩曰，」「詩曰。」君道篇：「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臣道篇：「詩曰，」「詩曰，」「詩曰，」「詩曰。」放士篇：「詩曰，」「詩曰。」義兵篇：「詩曰，」「詩曰，」「詩曰，」「詩曰。」張國篇：「詩曰，」「詩曰。」天論篇：「詩曰，」「詩曰。」正論篇：「詩曰，」「詩曰。」禮論篇：「詩曰，」「詩曰，」「詩曰。」解蔽篇：「詩曰，」「詩曰，」「詩云，」「詩曰。」正名篇：「詩曰，」「詩曰，」「詩曰。」君子篇：「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云，」「詩曰，」「詩曰。」大畧篇：「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云，」「詩云，」「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曰，」「詩曰。」法行篇：「詩曰，」「詩曰，」「詩曰。」堯問篇：「詩曰。」

論詩者十一

勸學篇：「詩者，中聲之所止也，」「詩，書之博也，」「詩，書故而切。」榮學篇：「詩，書，禮，樂之分乎，」「夫詩，書，禮，樂之分。」儒效篇：「故詩，書，禮，樂之歸是矣，詩言是其志也。」「故風之所以爲不逐者，取是以節之也；小雅之所以爲小雅者，取是而文之也；大雅之所以爲大雅者，取是而光之也；頌之所以爲至者，取是而通之也。」大畧篇：「而詩非屢也，」「善爲詩者不說。」「國風之好也，」「小雅不以於汙上。」

引書者十五：

修身篇：「書曰。」王制篇：「書曰。」富國篇：「康誥曰，」「書曰。」君道篇：「書曰，」「書曰。」

臣道篇：「書曰。」致士篇：「書曰。」議兵篇：「太誓曰。」天論篇：「書曰。」正論篇：「書曰，」「書曰。」

○「君子篇：「書曰。」大畧篇：「舜曰：維予從欲而治。」（楊注：虞書美皋陶之辭。）宥坐篇：「書曰。」

論書者五：

勸學篇：「故書者政事之紀也，詩，書之博也，」「詩，書故而不切。」榮辱篇：「詩，書，禮，樂之分乎！」「夫

詩，書，禮，樂之分。」儒效篇：「故詩，書，禮，樂之歸是矣，書言是其事也。」

引易者三：

非相篇：「易曰。」大畧篇：「易之咸，」「易曰。」

論春秋者五：

勸學篇：「春秋之微也，」「春秋約而不速。」儒效篇：「春秋言是其微也。」大畧篇：「春秋賢程公，以為能變

也。」「故春秋善齊命。」

至禮，樂為荀子所傳，篇中論述極多，惟禮經，樂經，亡佚殆盡，不知何為引書，何為立論，故專闕焉。此外引傳者

二十：

修身篇：「傳曰。」不苟篇：「傳曰。」非相篇：「傳曰。」王制篇：「傳曰，」「傳曰。」王霸篇：「傳曰

。』臣道篇：「傳曰，」傳曰。」致士篇：「傳曰。」議兵篇：「傳曰。」天論篇：「傳曰。」正論篇：

傳曰，」傳曰。」解蔽篇：「傳曰，」傳曰，「傳曰，」傳曰。」性惡篇：「傳曰。」君子篇：「傳曰。」大畧篇

：「傳曰。」子道篇：「傳曰。」

引孔子者六：

仲尼篇：「孔子曰。」儒效篇：「孔子曰。」王制篇：「孔子曰。」富國篇：「孔子曰，」孔子曰。」正論

篇：「孔子曰。」

引孟子者三：

性惡篇：「孟子曰，」孟子曰，「孟子曰。」

引公孫子者一：

疆國篇：「公孫子曰。」

引曾子者一：

解蔽篇：「曾子曰。」

引語曰者六：

君道篇：「語曰。」正論篇：「語曰。」大畧篇：「民語曰，」語曰。」哀公篇：「語曰。」堯問篇：「語

曰。」

至大略，宥坐以下數篇，多記孔門問答之言，似依託，不具列。統觀所引書，非六藝，即傳記，無離事言理者。所引之人，惟公孫子不經見，揚竒疑爲孟嘗君客公孫成，則無論有無著作，固戰國人也。荀子其生稍晚，各家學說，發生已夥。故書中於其以前及并世之學術，論述視論孟、墨、莊爲多，除非十二子天論，解蔽及他篇論惠施、鄒析之言已見前，論墨子者見於儒效、富國、王霸、禮論、樂論、成相六篇：

儒效篇：「其言譏說已無異於墨子矣」云云。富國篇：「墨子之言」云云。王霸篇：「墨子之說也」云云。禮

論篇：「墨者將使人兩喪之者也。」樂論幾於全爲墨子非樂而發，故篇中皆針對墨子立論。成相篇：「慎，墨，季，

惠，百家之說」云云。

又有論墨子而不明言墨子者：

正論篇：「世俗之爲說曰：太古薄葬」云云，此則對墨子而發。（修身篇言：術順墨而精雜汙，未必指墨子。）

論宋子者見於正論篇：

正論篇：「子宋子曰：明見侮之不辱」云云。「子宋子曰：人之情欲寡」云云。

論孟子者見於性惡篇：

性惡篇幾於全對孟子性善說而發。

論慎，惠，季三子者見於成相篇：

成相篇曰：「慎，墨，季，惠之說不詳。」

述楊朱者見於王霸籍。

王霸籍：『西 朱 哭 衢 塗。』

曰墨，曰宋，曰孟，曰慎，曰惠，曰楊，皆戰國人。曰季，楊 倜 注：『或曰季即莊子，或曰季 梁，楊 朱之友，』則亦戰國人也。

(附說) 各書徵引，列其泛論事理者，但於一事發生伊始，同時人或親見，或傳聞，再加以評論，書雖記此，乃事的敘述，不得與引古同論，故不列。(如左傳傳十四年沙鹿崩，晉 卜 偃曰：期年將有大咎，幾亡國。如公羊傳哀十四年顛淵

死，子曰：噫！天喪子。) 惟孔子整齊魯史，據爲春秋，對春秋之事，自有評論，(未必盡筆於書，史記十二諸侯年表

言孔子次春秋，七十子之徒口授其傳指，爲有所刺譏褒諱抱損之文辭，不可以書見也。) 而定，哀之後，又爲及身所見

，其言爲論古，(如爲次春秋時所發，則爲論古。) 抑爲論時，(如爲事情發生時所言，則爲論時。) 極難分析，故

除顯著易見者外，姑皆列焉。

論孟，莊，荀，左，國，穀，墨子，率戰國初年以至中年人作，爲書九種，爲卷數百，爲字無慮百萬，所引書皆詩書
政典，皆史書，無私家著作。不惟天乙，秦 壹，神 農，黃 帝，封 胡，力 牧之書不一見；即至今尚存且泥古者信以爲真
之六籍，陰符，鬻子，管子之書，亦不一見，則戰國前之無私家著作，尚可疑乎？而淺者每據韓 非 儲 說 林，不 韋

呂 覽，戰國末年之作，及漢 儒 纂 輯之禮記，以及說 苑，新 序，列 女 傳，韓 嬰之韓 詩 外 傳，淮 南之篇，桓 譚，桓 寬之論，王
充之論，董 仲 舒之春 秋，班 固之白 虎 通 德 論，應 劭之風 俗 通 義，以至賈 逵 躋 駁之晏子，吳 越 兩 春 秋，商 君，賈 誼

兩書，以爲不惟春秋之時，已學說燦爛；即皇王鴻荒未開之先，亦已道術大備，著作斐然。不古之據而後之從，其迷誤不喻，豈不悖哉？

（注六）左傳昭六年，鄭人鑄刑書，叔向詒子產書，力言其非。二十九年，晉鑄刑鼎，著范宣子所爲刑書，仲尼曰：「晉其亡乎！」可見春秋時無法家思想。至道家思想，春秋三傳亦不一見。

（注七）論孟，左傳，皆戰國初年書，無問題。公，穀成書年月蓋甚晚，而其傳授則實自戰國初年，故亦認爲戰國初年書。墨子後二十篇（備城門以下），爲漢人僞作，經近人朱希祖考訂，畧成定讞（見清華過刊第三十卷第九期）；前五十一篇，亦非盡墨子作，要之爲戰國初年之書。莊子書，眞莊子作者，惟內篇及天下篇，餘皆後人依附，（見拙撰莊子復始，天下所引已見前，故祇列內七篇。荀子書大畧以下數篇，非荀子作，故所引須分別觀之。

四 春秋時所用以教學者無私家著作

楚語：「莊王使士麇傅太子箴，……申叔詩曰：「教之春秋，而爲之聳善而抑惡，以戒勸其心；教之世，而爲之昭明德而廢幽昏，以休懼其動。」（章注：「世，先王之世業。」）教之詩，而爲道廣顯德以耀其明志；教之禮，使知上下之則；教之樂，以疏其穢而鎮其浮；教之令，使訪物官」（章注：「令，先王之法時令也。」）教之語，使明其德，而知先王之務用明德于民；教之故志，使知廢興者而戒懼焉；教之訓典，使知族類，行比義焉。」令語志典，尙皆教之，設有漢志所載神農黃帝以至伊尹太公之書，其關係政教，即流傳至今者而論，極爲重要，何

以獨不教？至鬻子稱楚祖鬻熊所作，如屬事實，楚國君臣，自當奉爲圭臬，視爲寶典，教太子何能不列入教科？不惟士燮所教無私家著作也，直至孔子有教無類，弟子三千，爲世界鮮有之大學問家，大教育家，其所以教其弟子者，亦祇詩書六藝（見論語引書條），無私家著作。孔子數稱管仲，謂「如其仁，如其仁，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設於時有管子之書，何能不喋喋稱述，以教門徒也？

有此四證，戰國前無私家著作，可深信而不疑。抑所以至戰國而諸家蔚起，且每託名古人，戰國以前獨無一家者，其亦有因：

一 孔子以前書在官府

古者政教不分，書在官府，欲得誦習，頗非易易。故韓宣子，晉世卿也，必俟至魯觀書於太史氏，始得見易

象與魯春秋（左傳昭二年）。季札，吳公子也，亦必俟至魯，始得聞各國之詩與樂（左傳襄二十九年）。一般平民，更

無論焉。大凡典冊深藏官府，則有承傳，無發展；謹世守，乏研究。歐洲中古時代一切書爲教會所專有，卒至

學術黯然，非其例歟？荀子曰：「循法則度量刑辟圖籍，不知其義，謹守其數，慎不敢損益也，父子相傳，以持王

公（王念孫讀書無志謂持奉也），……是官人百吏之所以取祿秩也」（榮華篇）。則各家學說又烏能產生？逮

孔子以詩書禮樂爲教，自行束脩，未嘗無誨，有教無類，門徒三千，開私人講學之風，予平民讀書之機。馮芝生

先生言士農工商之士始自孔子（見燕京學報第二期先生所爲孔子在中國史中之地位）考「士」字在孔子以前，泰

半指士大夫或軍士。如書牧誓：「是以爲大夫卿士。」左傳定元年：「若立君，則卿士大夫與守龜在。」

皆謂士大夫。齊語：「士鄉十五。」韋昭注：「此士，軍士也。」左傳定十一年：「士兵之。」杜預集解：「

以兵擊萊人。」則亦軍士。間有泛指男子者，如詩：「女曰雞鳴，士曰昧旦。」亦有指理官者，如書堯典：

「汝作士。」無解爲士農工商之士者。左傳昭二十六年：「民不遷，農不移，工賈不變，士不濫，官不滔，大夫

不收公利。」於士下連舉官大夫，杜預注爲「不失職」，則亦指士夫。哀二年：「克敵者，上大夫受縣，下大

夫受郡，士田十萬，庶人工商遂，人臣隸圉免。」士舉於大夫之下，則亦非士農工商之士。文十四年：「公子

商人驟施於國而多聚士。」襄十一年：「懷子好施，士多歸之。」二十三年：「晉將嫁女於吳，齊侯使析父

賂之，以藩載欒盈及其士，納諸曲沃。」昭十二年：「南蒯之將叛也……鄉人或歌之曰：……已乎，已乎，非

吾黨之士乎！」十三年：「我先君文公（晉文公）……生十七年，有士五人。」所謂士皆泛指人士。至孔

子而「士」字始不得盡以古義解。論語載孔子謂：「士志於道，而耻惡衣惡食者，末足與議也。」（里仁第四

）又曰：「士而懷居，不足以爲士矣。」（憲問第十四）又曰：「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

衛靈公第十五）則孔子所謂「士」爲道德學問上之一階級，與前爲地位上一階級者絕異。此實創自孔子，以

前無有，故門弟子每疑而問之。「子貢問：『何如斯可謂之士矣？』子曰：『行己有恥，使於四方，不辱君命，

可謂士矣。』曰：『敢問其次。』曰：『宗族稱孝焉，鄉黨稱悌焉。』曰：『敢問其次。』曰：『言必信，行必果，

蹇蹇然小人也，抑亦可以爲次也。」曰：「今之從政者何如？」子曰：「噫！斗筭之人，何足算也！」（子路

第十三）雖子貢有謂：「今之從政者，孔子亦曰：『使於四方，』但曰：『宗族稱孝，鄉黨稱悌，』則非士夫之

士，而爲道德學問之士；『使於四方，』以言其能，非言其職。蓋學問道德之士，本以爲士夫之候補者也。

子路問：「何如斯可謂之士矣？」子曰：「切切，偲偲，怡怡如也；朋友切切偲偲，兄弟怡怡如也。」（同上）且

論語於仕宦之仕作『士』，不作『仕』。陽貨第十七：『吾將仕矣。』子張第十九：『仕而優則學，學而優

則仕。』亦與前祇作『士』者異。惟穀梁傳成公元年曰：『古者有四民：有士，有商，有農，有工，有民。

穀梁傳，其傳甚古，而著於竹帛則甚晚。書中引及尸子（隱五年），尸子與商鞅同時，知其成書時代必在

商鞅之後；且單文孤證，於他無徵，不得據以爲古有講學論道之士一階級。則馮先生士農工商之士始自孔

子之說，不誤也。私家著作之事，幾爲士所專有，孔子以前既無士，無私家著作，又何足怪？至孔子後講學之

風既開，各家皆聚徒授書，呂氏春秋謂：『孔墨徒屬彌衆，弟子彌豐，充滿天下。』（尊師篇）『孔墨之後，顯榮

於天下者衆矣，不可勝數。』（當梁篇）墨子亦曰：『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公輸篇）孟子傳食諸

侯，後車數十乘，從者數百人（滕文公篇）。許行至滕，亦徒屬數十（孟子滕文公篇）。見於記載者已如此，則當時

實以政教初分，忽得觀書，人喜竊讀，家好立說，河出伏流，一瀉千里，與歐洲教會壟斷學術之局一敗，而文藝復

興，遂一發而不可遏，中西古今，同具偉觀焉。

一一 戰國前無產生各家學說之必要

凡近於人事論之道德學說，無非所以解決當時之患難，俾社會國家漸進於理想。諸子學說，除晚出名

家外，泰半屬於人事論。（道家雖有宇宙論，但仍以人事論爲終極，）故方術不同，皆思所以救世之弊。三代無論矣。

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世已亂矣，而君臣士夫，言及政治人生，無不以禮；前期固然，後期亦何獨不然？今就左傳

最末之定哀兩代言之：定十年：『孔丘謂梁丘據曰：「……且犧象不出門，嘉樂不野合，饗而既具，是棄禮也：

：棄禮名惡，子盍圖之。」』又：『晉人遂殺涉佗，成何奔燕，君子曰：「此之謂棄禮，必不鈞。」』詩曰：人而無禮，

胡不過死？涉佗亦過矣哉！』又：『宋公子地嬖濶富獵，十一分其室，而以其五與之。』公子地有白馬四，

公嬖向魍，魍欲之，公取而朱其尾鬣以與之。地怒，使其徒扶魍而奪之。魍懼，將走，公閉門而泣之，目盡腫。

母弟辰曰：「子分室以與獵也，而獨卑魍，亦有頗焉。子爲君禮，不過出竟，君必止子。」十五年：『春，邾隱

公來朝，子貢觀焉。邾子執玉高，其容仰；公執玉卑，其容俯。子貢曰：「以禮觀之，二君皆有死亡焉。夫禮，死

生存亡之體也，將左右周旋進退俯仰，於是乎取之；朝祀喪戎，於是乎觀之。今正月相朝，而皆不度，心已亡矣。

』哀七年：『吳來徵百牢，子服景伯對曰：「先王未之有也。」』吳人曰：「宋百牢我，魯不可以後宋；且魯

牢晉大夫過十；吳王百牢，不亦可乎？」景伯曰：「晉范鞅貪而棄禮，以大國懼敵邑，故敵邑十一牢之。君若

以禮命於諸侯，則有數矣；若亦棄禮，則有淫者矣。」周之王也，制禮上物不過十二，以爲天之大數也。今棄周

禮而必曰百牢，亦唯執事。」吳人弗聽，景伯曰：「吳將亡矣，棄天而背本，不與，必棄疾於我。」乃與之。太宰嚭召季康子，康子使子貢辭，太宰嚭曰：「國君道長而大夫不出門，此何禮也？」對曰：「豈以爲禮，畏大國也。大國不以禮命於諸侯，苟不以禮，豈可量也？寡君既共命焉，其老豈敢棄其國？」大伯端委以治周禮，仲雍嗣之，斷髮文身，贏以爲飾，豈禮也哉？有由然也。」八年：「吳爲邾故，將伐魯，問於叔孫輒。叔孫輒曰：「魯有名而無情，伐之必得志焉。」退而告公山不狃。公山不狃曰：「非禮也，君子遠，不適讐國。」十二年：「衛侯會吳於鄆……吳人藩衛侯之舍，子服景伯謂子貢曰：「夫諸侯之會，事既畢矣，侯伯致禮，地主歸饌，以相辭也。今吳不行禮於衛，而藩其君舍以難之。」十五年：「楚子西子期伐吳，及桐汭，陳侯使公孫貞子弔焉，及良而卒，將以尸入，吳子使太宰嚭勞且辭……辛尹蓋對曰：「……臣聞之，事死如事生，禮也。於是乎有朝聘而終以尸將事之禮，又有朝聘而遭喪之禮。若不以尸將命，是遭喪而還也，無乃不可乎？以禮防民，猶或踰之。今大夫曰：死而棄之，是棄禮也，其何以爲諸侯主？」十六年：「孔丘卒，公誄之……子贛曰：「君其不沒於魯乎？夫子之言曰：禮失則昏，名失則愆。失志爲昏，失所爲愆。生不能用，死而誄之，非禮也。」禮之信用，春秋時已不如三代，春秋後期又不如前期，而定哀四十餘年中，言禮者尙如此之多。則春秋及春秋以前所以經緯萬端者，無不以禮（注八）。故各種學說，無產生之必要與可能。及至戰國，世亂日亟，人心益詐，學者見先王之禮不能維持和平，於是各就所見，求所以維繫改善之方。惟儒家仍思以禮治天下，而其所謂禮，亦益以制裁力，不若先王之祇恃歆動力。（參看拙撰荀子論禮通釋）自餘若老莊之非薄禮

者無論矣。國策所載，諸子所論，言禮由禮之說，不經見也（參閱顧炎武日知錄周宋風俗）。則百家思救世弊，應時而出，亦如希臘之智者（Sophist）；清末民初之新學，風起雲湧，有由然也。

三 僞託古人以堅人之信

返古思想，爲人類通性之一，中國人尤甚。況當戰國亂離之時，顛沛失所，更易引起慕古返古之思，故各家著書立說，每每託古。即彰彰較著者言之：儒墨兩家，俱祖堯舜，道家爲黃帝之說，許行託神農之言，其非神農，黃帝，堯，舜之真，而爲諸家之託，不惟今人言之，戰國諸家已言之。墨子曰：『今逮至昔者，三代聖王既沒，天下失義，後世之君子，或以厚葬久喪以爲仁也，義也，孝子之事也；或以厚葬久喪以爲非仁義，非孝子之事也。』曰：『二子者言則相非，行即相反，皆曰吾上祖述堯舜，禹，湯，文，武之道也；而言即相非，行即相反於此乎？』後世之君子，皆疑惑乎二子者言也（節葬下）。韓非子曰：『孔子墨子俱道堯舜，而取舍不同，皆自謂真堯舜，堯舜不復生，將誰使定儒墨之誠乎？』（顯學篇）？孟子於舜南面而立，堯率諸侯北面朝之，說曰：『此非君子之言，齊東野人之語也。』於孔子主癰疽瘠環，百里奚以飯牛干秦繆公之說，皆曰：『好事者爲之也。』（並萬章篇）荀子正論篇於當時言古之說，力斥其非，而儒效篇又詆言議談說之士曰：『呼先王以欺愚者。』言『道過三代謂之蕩。』則謂諸子託古，不爲誣蔑。公孟子託法於周，墨子謂：『子法周而未法夏也，子之古非古也。』（墨子公孟篇）。然則墨子之所以述堯舜，道夏禹者可知矣，以其古尤古也。故愈至後世，所言益古，馴至而

法黃帝，馴至而法神農，馴至而法天乙泰一，無非所以使其古尤古，以壓倒他家，謂其古非古也。荀子曰：『五帝之外無傳人，……五帝之中無傳政，……禹湯有傳政，而不若周之察也。』（非相濡）則凡五帝以前之書，皆荀子所未見，其爲後人之僞，尙何疑哉？漢志神農黃帝以來僞書之多，半由託古著說，而作者名佚，後人以其多述某人，即謂某人撰著，半由託古爲說，尙不如託名古人著作之尤爲古而真切，可以益堅世人之信，在託古學上誠爲進步之法也。

（注八）禮之信仰，自三代以至戰國，其程度遞降。春秋末戰國初，尙有一部分勢力，不過入戰國未久，除儒家外，浪蕩無聞矣。春秋止於哀十四年，而十四年後尙有言禮者，以其勢力由漸而非驟，故十四年以後者，亦盡引焉。若戰國策，則絕少言及者矣。

此文雖發表於二十年四月出版之管子探源，而撰述則在十六年秋。年來研究中國古代社會經濟，知戰國前無私家著作，亦可以社會經濟解說之；自春秋以前爲封建時代（非謂遠古即如此），於時之人，分貴族與農奴兩個階級。農奴無學識，不能著書立說；貴族不須要抑且反對著書立說。至戰國則封建勢力，逐漸淪喪，資本勢力，日益膨脹，中產階級，率有求學之機會，由是學說因之蔚起。自春秋以前爲貴族家政時代（非謂遠古即如此），通祖宗之遺法，守國家之舊典，無庸新說。至戰國則貴族逐漸失勢，士人進而奪取政權；其所以奪取政權之利器，每恃自己之政見與學說，由是積極消極，相乘相除，羣定於著書立說之途焉。日後有限，當專文論之，記此以爲余之息壤。二一，七，一五，根澤校記，在北平。

一八七 漢志諸子略各書存佚真偽表

(十五、六、實學第三期)

梁啟超

家	儒	流別		見	存
		真	偽		
列女傳	董仲舒	孟子	全真	見	存
說苑	今所傳秦 秋繁露全 真但較漢 志已佚多 篇	依託四篇 已佚	部分竄附	真書	
新序	賈誼	孫卿子	依託	存	已
鹽鐵論	似補綴改竄	晏子	戰國末或漢初依託	依託	
王孫子	魏文侯	會子	漆雕子	有遺篇遺說可攷輯者	佚
公孫尼子	周周制	內史	景子	全佚者	
寧越	周周法	陸賈	景子	原佚而後人偽託或補竄者	而後人偽造者
公孫固	六韜	晉人偽造 有依託孔 威語	孔叢子	本志無	
羊孫子	六韜之名 而偽撰				

道	流 者
老子 <small>原書存但</small>	太玄 法言 箴言 <small>劉向所序 四種之三 楊雄所序 四種之三</small>
莊子 <small>內篇全真</small>	
管子 <small>取國末依</small>	
伊尹 <small>依託</small>	魯仲連子 劉敬 賈山 河間獻王 對上下三 雍寬 倪寬 終軍 吾丘壽王 莊助
辛甲 老子隣氏	徐子 平原君 虞氏春秋 高祖傳 孝文傳 孔臧 虞丘說 臣彭 鉤盾冗從 李步昌 儒家言 世說 樂 <small>劉向所序 四種之一 楊雄所序 四種之一</small>
騫子 <small>原書想已</small>	
陰符經 <small>陰符當在</small>	

流 者 家

本志不別
著錄

外篇雜篇
有實附

託

太公謀言
兵

依託

長慮子

公子牟

田子

老萊子

鄒長者

經傳

老子傅氏

經說

老子徐氏

經說

劉向說

文子

娟子

老成子

王秋子

黔婁子

宮孫子

周訓

黃帝四經

黃帝銘

黃帝君臣

雜黃帝

力牧

孫子

依託今傳
者全偽

文子

原書依託
今本唐人

關尹子

唐以後人
偽

列子

晉人偽

鷓冠子

魏晉以後
偽

子華子

今本全偽

子倉子

莊子寓言
人名唐以
後人偽作
其書

其書

其書

其書

其書

其書

其書

其書

流者家墨	流者家名	流 者 家 法	
<p>墨子 內三四篇 有竄亂痕 迹</p>	<p>公孫龍子 殘缺且有 覆附</p>	<p>韓子 第一篇錯 入</p>	
	<p>尹文子 似劉向依 託</p>	<p>商君 戰國末依 託</p>	
<p>尹佚 田俶子 隨巢子 胡非子</p>	<p>惠子</p>	<p>李處子 申子 慎子 近出一本 全篇 量錯</p>	
<p>我子</p>	<p>成公生 黃公 毛公</p>	<p>處子 游棣子 燕十事 法家言</p>	<p>公孫渾邪 雜陰陽</p>
	<p>鄧析子 原書已偽 託今本蓋 魏晉後偽</p>		

者 家 雜	流 者 家 橫 從
<p>呂氏春秋 淮南內</p>	
<p>余 由 尉繚子 <small>今存之本 恐是兵家 尉繚</small></p>	<p>蘇 子 張 子 關 子 荆 子 鄒 陽 主 父 偃 徐 樂 莊 安</p>
<p>孔甲盤盂 大 命 五子胥 <small>皆依託 恐依託</small></p>	<p>龐 煖 國 箴 子 秦 零 陵 令 信 待 詔 金 馬 聊 蒼</p>
<p>子 晚 子 淮 南 外 荆 軻 論 吳 子 公 孫 尼 博 士 臣 賢</p>	
<p>於 陵 子 <small>明人偽</small></p>	<p>鬼 谷 子 <small>唐以後偽</small></p>

家 說 小	流 者 家 農	流
<p>宋 師 青 史 子 曠 子</p>	<p>汜 趙 尹 勝 都 之 氏 尉</p>	
<p>特 心 侍 封 黃 天 務 周 鬻 伊 詔 術 詔 禪 帝 成 子 鬻 子 臣 臣 方 說 乙 子 考 說 安 饒 說 說 說 說 說 說</p>	<p>蔡 王 董 宰 野 神 葵 氏 國 氏 老 農 依託</p>	<p>雜 推 解 臣 對 家 雜 子 簿 說 言 書 書 說</p>

合	流 者
計	
八	
十二書	
六	
家	
四	
家	
四十七家	
百〇四家	成未央術 臣壽周紀 虞初周說 百家
七	
家	
七	
書	

(附)跋

劉盼遂

盼遂謹案：自西學東來，治周秦諸子者，殆如遽起雲浦矣。然研治占子之難關，首在辨真偽，而真者又往往被竄亂附益；學士於此，苟不能抉擇，則難免異行適道，如塗塗附，益難其真，重可闕歎！吾師任公先生憂之，爰著先秦諸子攷，得十一篇，曰先秦諸子年表，曰莊子天下篇釋義，曰荀子評諸子語彙釋，曰韓非子顯學篇釋義，曰尸子廣澤篇呂氏春秋不二篇合釋，曰淮南子要略書後，曰司馬談論六家要指書後，曰史記中所述諸子書最錄攷釋，曰漢書藝文志諸子略攷釋，曰漢志諸子略各書存佚真偽表，曰附攷諸子略以外之現存子書。俟支別以觀其通，總綱紐以求其異，統括大類，釐定一書；然後諸子之學，本原昭然，庶燕石不冒於華鬘，渥注弗服於隨阪，得失真偽，各即其職，無相奪倫，誠治諸子之津逮，勘古籍之斤柯也。今先生特將書中漢志諸子略各書存佚真偽表一篇載之本刊，以昭學人，黨亦世之好諸子書者有所樂於是歟？

丙寅四月息縣劉盼遂記

一八九 孔子年表

(十四,十二,國學小叢書論語要畧,又十九,四,萬有文庫本,此從萬有文庫本。)

錢穆

周靈王二十一年 西曆紀元前五五 一 魯襄公二十二年	孔子生	
周景王元年 西曆紀元前五四 四 魯襄公二十九年	孔子八歲 爲兒嬉戲,常陳俎豆,設禮容。	吳季札使諸侯,歷交魯叔孫穆子,齊晏平仲,鄭子產,衛蘧瑗,史狗,史緇,公子荆,公叔發,公子朝,晉趙文子,韓宣子,魏獻子,叔向諸人。明年,鄭使子產爲政,國大治。
周景王八年 西曆紀元前五三 七 魯昭公十五年	孔子十五歲 有志於學。	

<p>周景王二十年 西曆紀元前五二 五 魯昭公十七年</p>	<p>孔子二十七歲 鄉子至魯，孔子見之， 學古官制焉。其為 委吏，乘田，皆在前。</p>	<p>後三年子產卒。</p>
<p>周敬王二年 西曆紀元前五一 八 魯昭公二十四年</p>	<p>孔子三十四歲 魯孟僖子卒，囑其二 子，學禮於孔子。</p>	
<p>周敬王三年 西曆紀元前五〇 七 魯昭公二十五年 齊景公三十一年</p>	<p>孔子三十五歲 適齊後返魯，不仕而 教授，弟子益進。</p>	<p>魯昭公欲誅季氏，三桓氏攻公，公出居鄆，魯亂，孔子適齊，魯昭 公在外七年，季氏為政，以理度之，孔子於其時當不歸魯。今 孔子去齊歸魯之歲，均不可考。周敬王十年，定公立，孔子或 於其時歸魯，然亦無確證，僅得闕疑。</p>
<p>周敬王十五年 西曆紀元前五〇 五 魯定公五年</p>	<p>孔子四十七歲</p>	<p>魯陽虎執季桓子，與盟釋之。</p>

<p>周敬王十八年 西曆紀元前五〇 魯定公八年</p>	<p>孔子五十歲</p>	<p>魯陽虎欲伐三桓，三桓攻陽虎，虎奔陽關。明年陽虎去魯奔齊，孔子乃見用。</p>
<p>周敬王二十年 西曆紀元前五〇 魯定公十年 齊景公四十八年</p>	<p>孔子五十二歲 其時爲魯司寇，魯定公與齊會夾谷，孔子相，齊人來歸汶陽田。</p>	<p>齊晏平仲卒。</p>
<p>周敬王二十二年 西曆紀元前四九 魯定公十二年</p>	<p>孔子五十四歲 見信於季孫，三月不違，墮郈，墮費，將墮成，弗克。</p>	
<p>周敬王二十三年 西曆紀元前四九 魯定公十三年 衛靈公三十八年</p>	<p>孔子五十五歲 孔子不得志於魯，春郊，膳肉不至，孔子去魯適衛。</p>	

<p>周敬王二十七年 西曆紀元前四九 三 魯哀公二年 衛靈公四十二年</p>	<p>周敬王二十八年 西曆紀元前四九 二 魯哀公三年 宋景公二十五年 陳湣公十年</p>	<p>周敬王三十一年 西曆紀元前四八 九 魯哀公六年 陳湣公十三年 楚昭王二十七年 衛出公四年</p>	<p>孔子五十九歲 去衛。</p>
	<p>孔子六十歲 在陳。</p>	<p>孔子六十三歲 自陳如蔡，被兵絕糧。 在蔡見葉公，遂返衛。</p>	
	<p>世家，孔子以魯定公卒之歲去衛，尙前二年，不可據。</p>	<p>年表，世家均謂孔子以今年過宋，則去衛定在前歲，否則在途不應若是之久。左傳哀公三年，孔子在陳，聞魯火災，知孔子即以是年至陳。</p>	<p>吳伐陳，楚救陳，孔子絕糧在其時。不久即去，據世家，孔子即以是年返衛；年表，孔子返衛在哀公十年，恐不足據。</p>

<p>魯哀公十六年 九</p>	<p>周敬王四十一年 西曆紀元前四七 夏四月己丑，孔子卒。</p>	
<p>魯哀公十四年 一</p>	<p>周敬王三十九年 西曆紀元前四八 齊陳恆弑其君簡公， 孔子請魯君討之，弗 聽。</p>	<p>是年顏回卒，齊亂，宰予死之。明年衛亂，仲由死之。</p>
<p>魯哀公十一年 四</p>	<p>周敬王三十六年 西曆紀元前四八 魯人以幣召孔子，孔 子返魯，孔子之去魯， 至是十四年矣。</p>	

(附)附考二則

錢穆

（一九一五）一，史學雜誌第二卷第二期，附子癸年考異，茲以附於孔子年表後。）

（一）孔子去衛適陳在魯哀公二年衛靈公卒歲非魯定公卒歲辨

世家記孔子去衛適陳事最凌雜。崔述辨之曰：

「世家，孔子於衛靈公時，凡四去衛而再適陳，其二皆未出境而返。其初適陳，以定公卒之歲，乃定

公十五年，適宋，遭司馬之難，至陳，主司城貞子，蓋本之孟子；其再適陳，以靈公卒之春，乃魯哀公二年，而誤以爲三年，因靈公周陳而遂行，蓋本之論語。余按論語孟所記，乃一時事，論語記其去衛之故，孟子敘其道

路所經與在陳所主，非再去也。世家誤分爲二，其謬一也。論語云：「子在陳曰：歸歟！歸歟！吾黨之小子

狂簡。」孟子云：「孔子在陳，曰：盍歸乎來！吾黨之士狂簡。」此亦一時之語，所傳異辭，史家亦分以爲二，遂

謂孔子凡兩發嘆，一屬之初至，一屬之再至，其謬二也。（此條案羅經史均辨之。）過匡之役，未出境也，無故而

反，臨河之役，無故而去，亦未出境而復反，去就苟然，僕僕道途而不憚其煩，其謬三也。且世家以定十四

年適衛，而年表已於是年至陳；世家以定十五年遭宋桓魋之難，而年表乃在哀之三年；世家以哀六年再

及衛，而年表乃在十年；世家自陳反衛自衛復至陳之事，年表皆無之；即其所自爲說，己自改之，而學者反

皆遵之，甚不可解也。

其言如此，足以破千古之迷矣。又云：

『孔子去衛之年，雖無可考，然衛靈以哀二年夏卒，則孔子去非定之末，即哀之初，所謂魯定公卒之年去衛者近是。』

則立說猶疏，未見所以爲去取之故也。以余考之，孔子去衛，當在衛靈卒歲，請舉十證以明之：

年表，宋景公二十五年，孔子過宋，桓魋惡之，宋世家亦同。孔子以前歲去衛，今年過宋，前後適合。若於

魯定公卒歲已去衛，何緣至是始過宋乎？此一證也。（志疑謂過宋在景公二十二年，臧庸拜禮文集上錢勰徵書謂在二

十三年，皆據孔子以魯定卒歲去衛爲說，故改易過宋之年以就之耳，其實非也。）

左傳：『哀公三年夏五月辛卯，司鐸火，火踰宮宮，桓魋災，孔子在陳，聞火曰：「其桓魋乎。」』是孔子，哀

三年夏在陳，蓋以是年過宋而至陳，年亦適合，二也。

其後孔子以魯哀六年自陳避兵適蔡，即自蔡返衛（考辨別詳），在陳不出三年。若自魯定公卒歲去衛，則

至魯哀六年返衛，在陳將踰五年。孔子自言之曰：『從我於陳蔡者，皆不及門也。』鄭玄云：『不及仕進之

門。』故孟子亦云：『君子之厄於君蔡之問，無上下之交也。』則孔子之在陳蔡，不比其在魯衛，何以留滯

如此之久？此不可信，三也。

孔子之至衛，衛靈公祿之如魯，其敬事孔子至矣，孔子又稱衛之多賢，若以定公卒歲即去，則去衛何其速，

留陳何其久？不可信，四也。

且世家云：『孔子去衛適曹，是歲魯定公卒，孔子去曹適宋。』去衛適曹，去曹適宋，文本一貫，何以中間

機插『是歲魯定公卒』一語，此不似史記原文，可疑，五也。

余謂後人妄添此句，正緣妄據孟子末有終三年淹一語而然。自定公十三年孔子至衛，至十五年恰及三年，故謂孔子於是年去衛矣。又世家云：『孔子遂行，復如陳。夏，衛靈公卒。六月，趙鞅內太子蒯聩于戚，冬，蔡遷於州來。是歲，魯哀公三年，而孔子年六十矣。齊助衛圍戚。夏，魯桓釐廟燬。秋，季桓子病。』史記探源云：『秦春秋蔡遷於州來以上，皆在哀公二年，齊助衛圍戚以下，乃在三年，此文是歲以上，有關文，本謂一年之事，故上文已言冬，下文復云夏秋也。』(志疑云：『是歲當作明歲，以下文是歲也，孔子年六十三而魯哀公六年也之例，知其非是，』祖述云：『乃魯哀公二年而誤以為三年，』尤失之。』)余謂上文孔子去衛適曹，去曹適宋，遂至陳，主司城貞子家一節，正在當此。以後人妄疑孔子於魯定卒歲先已去衛適陳，移之於前，又妄為增竄，遂使今世家文理纏沓，先後舛舛，不可依據，六也。

年表，孔子來陳，在陳潛公六年，尚在魯定公卒前一年，其誤不待辨；然其所以誤，則亦有可得而言者。世家云：『孔子居陳三歲，會晉楚爭疆，更伐陳，及吳侵陳，陳常被寇，於是孔子去陳。』自魯哀三年孔子至陳，居三歲為哀公之六年，吳侵陳而孔子去，避兵適蔡，見葉公，年數正合。後人不知適蔡則適楚，見葉公，又誤謂孔子去陳至蔡，去蔡至葉，遂因孔子居陳三年，而誤演為孔子居蔡三年，因誤謂孔子自陳避兵，在魯哀公元年之役，遂移年表孔子來陳於潛公之六年，以其年至魯哀元年吳代陳，前後亦適及三年也。然與世家居三歲之文已不符。且孔子於魯定公十三年至衛，十四年即來陳，尤不合，並與世家以魯定公卒歲去衛之說相乖，使子

長自爲之，不應僭違如是，明出後人移易，痕跡鑿鑿，七也。

陳世家：『潘公六年，孔子適陳，吳王夫差伐陳，取三邑而去。

然十三年，吳復伐陳，時孔子在陳。』按吳伐

陳一在潘公八年，一在十三年，有年表可證，何嘗有六年伐陳取三邑之事？

此後人妄據年表改世家，謂孔子

來陳，應在潘公六年，而八年吳伐陳之事，亦因誤在六年也。

（志疑云：『六年當作七年，』不悟吳伐陳尚在八年，此

決非一字之誤。）是同有後人改易之跡，八也。

且年表之經後人妄加改易，猶有不止於是者。

世家：『孔子自楚反乎衛，是歲，孔子年六十三，而魯哀公

六年也。』今年表，孔子自陳來衛在衛出公八年，當魯哀公十年，與世家相差四年。此何以誤？

曰：亦誤於

妄增孔子居蔡之三年也。蓋孔子居於陳三年，被兵亂，而至蔡見葉公，即以是年返衛，則爲魯哀公六年。後

人不知至蔡即至葉，遂謂孔子去陳先至蔡，又三年，而後至葉，於是自哀公六年至蔡，又三年後返衛，則爲魯哀

公之十年也。然則孔子來陳，今年表已移前四年，而孔子返衛，今年表又移後四年，故索隱疑孔子在陳凡經

八年，何其久（語見陳世家）。而據年表，則孔子在陳乃有十二年，此決非史記本來之誤，而其妄爲移易，以致誤

者，又決非出於一人之手，又可得而微論者，九也。

又考今年表，有孔子至陳去陳之年，無孔子至蔡去蔡之年，蓋孔子適陳，年表所固有，而後人從爲移易；孔

子適蔡，年表所本無，而後人亦未爲增入也。然蔡世家則有之云：『蔡昭侯二十六年，孔子如蔡。』

楚昭王伐

蔡，蔡恐，告急於吳，吳因遷蔡於州來。

是孔子適蔡，尚在蔡未遷州來之前，然則其居蔡三年，又將隨蔡而遷

乎？其謬抑又甚矣！茲考其致誤之原，亦有可得而指者。孔子世家云：『孔子至陳，歲餘，吳王夫差伐陳，取三邑而去，趙鞅伐朝歌，楚圍蔡，蔡遷於吳。』後人據此，誤謂孔子是時避兵亂，自陳至蔡，則在蔡未遷州來之前也。此又史記所載孔子行跡，多經後人妄竄，其謬誤之尤易見者，十也。

而余謂孔子以魯哀三年至陳，其論證猶不止此。孔子世家案隱云：『按系家，潁公十六年，孔子適陳，十三年亦在陳。』既云十六年適陳，則十三年何得先在？既云十三年在陳，則適陳不能後至十六年，其語舛誤可知。按今年表及陳世家謂孔子以潁公六年適陳，而實誤前四年。余考孔子以魯哀三年適陳，當陳潁公十年，索隱引系家正謂潁公十年適陳，十三年亦在陳。後人既疑孔子適陳在潁公六年，妄爲移易年表及陳世家文，又於此案隱注下妄竄六字，而舊引十字未滅，遂兩存成潁公十六年適陳也。此辨索隱之誤，而足爲孔子以魯哀三年至陳之證者，十一也。

余讀史記孔子世家最難雜無條理，其他若年表，若魯，衛，陳，蔡，諸世家，凡及孔子，幾於無事不牴牾，無語不舛違，誠如崔氏之譏，所謂自爲說而自改之者，史遷雖疎，不當滅裂乃爾。蓋出後人之移易增竄者多矣。考其所以有移易增竄者則不出兩誤：一則誤於孟子未有終三年淹之說，一則誤於不知自陳至蔡之即爲至葉也。於是乃有四去衛再適陳之說，復有居陳三歲，居蔡三歲之說。崔氏既力辨之，而未能指陳其癥結之所在，又不能詳定孔子自衛適陳及在陳絕糧之年。於孔子在陳蔡一段，其模糊影響猶如故，而麤梳抉剔，未嘗不足以得其誤中之是。余故詳爲辨正如此，而孔子南遊行跡，乃如天日之朗，蓋發其陰翳於二千載之下，而

與入以共見，苟有精思明辨之士，必瞭然有見於吾說之非誣，而弗能以謂鑿空之妄說也。

（二）孔子去衛適陳在衛靈公卒後非卒前辨

余既考定孔子去衛在靈公之卒歲，而猶有說者，余疑孔子之去，未必在靈公卒前，而應在靈公之卒後也。何以言之？凡言孔子去衛在靈公卒前者，以論語「衛靈公問陳，孔子明日遂行」爲據，然此事與左傳答孔文子語大相類，而彼尤詳備。崔述曰：「此本一事，而傳聞者異也。以理度之，靈公問陳之失小，孔文子問政太叔之失大。彼可勿行，而此則當去；彼可因所問而導之以禮，此則但當以不對拒之。竊疑左傳爲得其實。」是論語此章固已不可信也。世家據論語而增之曰：「明日與孔子語，見蜚鴻仰視之色，不在孔子，孔子行。」是謂孔子並不以靈公之問陳而行，而靈公乃以孔子之一對而遽衰其禮貌也。其去理益遠。其他世家載孔子去衛之故，又曰「靈公與夫人同車，使孔子爲次乘，招搖市過之，孔子醜之，去衛。」此事亦本論語子見南子章，而增益之。子見南子一章，昔人自孔注以下率多疑者；次乘過市，尤爲難信。必謂孔子於靈公卒前去衛，實無的據。孟子曰：「孔子於衛靈公，際可之仕也。」孔子至衛已當靈公三十八年，至靈公卒後五年，衛多賢臣，靈公亦好賢，於孔子未必遽失禮，故余疑孔子之去乃在靈公之卒後也。年表，衛靈公卒後一歲，孔子過宋，是年夏，即至陳。靈公卒在前年夏，若孔子在夏前行，何以淹滯衛曹之境，有一年之久？關孔子以靈公卒後去，則時日適合。又論語有冉有子夏問爲衛君乎一章，崔述曰：「論語爲衛君章，冉有子夏問答

之辭，皆似在衛之時，有所諱而不敢深言者。」又曰：「此章所稱衛君，先儒皆以爲出公，玩其辭意良然。」

此章問答當在孔子返衛之初。」余則謂此章在孔子去衛之前也。春秋哀二年夏，衛靈公卒，六月乙酉，晉

趙鞅納衛太子於戚。」子父相抗之形已成。時孔子猶未去衛，二子之間如此，最切情事。（論語集解引鄭玄

曰：「衛君謂，衛靈公逐太子蒯聵，公薨而立孫，後晉趙鞅納蒯聵於戚，衛石曼姑帥師之，故問其意助，顧否乎。」石曼姑圍

戚在哀公二年春，時孔子方過宋適陳，鄭氏未能詳定孔子去衛之年，而漫述蒯聵相抗之事，故援引石曼姑圍戚以明以子拒父之

實。實則當晉師納蒯聵而衛不之迎，已顯有敵抗之迹，二子之間，何必俟衛人圍戚以後？然鄭氏此注，猶不以此章問答爲孔

子反後衛事。史記孔子世家於孔子返衛後僅記子路問衛君待子爲政一節，似亦不以此章爲同時語。至蘇子由古史乃以此段問

答謂在魯哀公六年孔子返衛之後，而推述承之。不悟以子拒父，自是當時驚人一大事。且孔子與諸弟子在衛已久，於其事尤應

關切，雖已去衛，而師弟子之間，豈有不相與問答討論以定其事理之是非，而謂遠在出公四五年後，孔子重返衛，乃始見詢及之

耶？此皆緣誤以孔子於衛靈公卒前先去衛，故於論語此章，不得不繫之於孔子返衛之後。今定孔子於靈公卒後始去，而此

章問答正在臨去之前，若較舊說爲遠勝。又按：朱子語類夫子爲衛君乎，若只言以子拒父，自不須疑而問，今再有疑夫子爲衛

君者，以當去言之，則輒亦戰所當立者也。以輒當立，故疑夫子助之。方實問，輒之逃，當在靈公薨而夫人欲立之時，日然

。是亦見此章問答當在靈公初薨，輒初立時矣。情爲奮脫纏繞，未能明白辨析耳。則孔子之去衛當在此年六月

後也。（又按：論語儀封人請見，釋地云：「孔子時，衛都濮陽，爲今大名府開州。儀邑城在今開封府開陽縣西北二十里，

乃衛西南境，距其國都五百餘里，不知孔子先至國而後輒儀邑；或由儀至國都，皆不可知。要爲第一次適衛無疑。何則？

封人曰：「二三子何患於喪？」喪失位去國。天將以夫子爲木鐸，使周流四方，以行其教，天生夫子，豈爲魯國已乎？其語與情跡正合。」余謂儀邑既遠在衛西南；孔子自魯適衛，何須迂迴而過其地？此殆孔子去衛適陳時事，封人所說亦可通，不必定指去魯言也。閻氏既詳考其地域，而猶曲爲之說者何哉？林春溥孔門師表後說亦主此事在去衛適陳時。（）

一九〇 論語考

孫世揚

（十五，一，華國月刊第二期第十二冊）

漢書藝文志『論語古二十一篇，齊二十二篇，魯二十篇。』論語者，孔子應答弟子時人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當時弟子各有所記，夫子既卒，門人相與輯而論纂，故謂之論語。』

今考其傳受原流，蓋自漢人已不能詳說；唯王充言之最備。論衡正說篇曰：『說論者，不知論語本幾何

篇。』夫論語者，弟子共紀孔子之言行，勅己（疑有誤字）之時甚多，數十百篇。漢興失亡。至武帝發取孔子壁

中古文，得二十一篇，齊魯二魯字疑衍。河間九篇（九當作七，合齊古乃爲三十篇）三十篇。至昭帝女（女字疑誤）讀

二十一篇。宣帝下太常博士時，尙稱難曉，名之曰傳，後更隸寫以傳誦。初，孔子孫孔安國以教魯人扶卿，官

至荊州刺史，始曰論語。今時稱論語二十篇，又失齊魯（魯字亦疑衍）河間九篇。』據此，則扶卿之學，傳自孔

安國，而藝文志以爲扶卿傳魯論，是魯論本出於古文也。藝文志傳齊論者有王吉以下六人，皆後於孔安國，

其膠東庸生，則孔之再傳弟子也（見儒林）。似壁中古文未出以前，不得有論語之書；古文出而孔安國以教

扶卿，始曰論語，以前此亦不得有論語之名。

然考坊記引論語曰：『三年無改於父道，可謂孝矣。』坊記者，或言子思所作，或言公孫尼子所作，然則

論語之名不自孔安國始名也。自孝武以選論語之文，多見稱引。見於陸賈新書者曰：『磨而不磷，涅而不

淄。』曰：『鄉黨以仁恂恂，朝廷以德便便。』曰：『陳力就列。』(道基)曰：『季孫貪顯與之地，而變起蕭牆之

內。』(術事)曰：『哀公問於有若曰：『年饑用不足，如之何？』有若對曰：『盍徹乎？』曰：『直道而行』

(辨惑)曰：『顏回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之中，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曰：『無如何者，吾末如之何也已

矣。』曰：『不在其位，則無以齊其政。』曰：『孔子曰：『道之不行。』』曰：『謂顏淵曰：『用之則行，舍之則

藏，惟我與爾有是夫。』(慎微)曰：『敏於事而慎於言。』曰：『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本行)曰：『孔

子曰：『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樂則韶舞，放鄭聲，遠佞人。』(思務)

案賈生於秦火之前，此或記誦所及也。然賈誼爲文帝博士，年纔二十，亦數稱論語。見於新書者曰：

血氣方剛。』(宗旨)曰：『過猶不及。』曰：『質勝文則野，文勝質則史，文質彬彬，然後君子。』(容經)曰：『

九合諸侯，一匡天下。』(胎教)見於本傳者曰：『禮云，禮云。』曰：『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

其他自晁錯鄒陽，以至元朔元狩之間，詔策章奏，所引斷章零句，未能悉數。唯董仲舒所引最多，必其素

所肄習也。今見於春秋繁露者曰：『孔子曰：『無爲而治者，其舜乎！』』曰：『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

樂云，鐘鼓云乎哉？』(祭莊王)曰：『父不父則子不子，君不君則臣不臣耳。』曰：『孔子曰：『政逮於大夫

四世矣。(玉杯) 曰：『詩云：唐棣之華，偏其反而，豈不爾思，思是遠而。』子曰：『未之思也，夫何遠之有！』

曰：『孔子曰：「道千乘之國，敬事而信。」(竹林) 曰：『苟志於仁無惡。』(玉英) 曰：『管仲之器小哉。』(精

華) 曰：『望之儼然。』(服制像) 曰：『孔子曰：「不患貧而患不均。」(度制) 曰：『孔子謂冉子曰：「治民先

富之而後加教。」 語樊遲曰：『治身者先難而後獲。』曰：『我躬自厚而薄責於外。』曰：『君子攻其惡，

不攻人之惡。』 曰：『居上不寬，爲體不敬。』(仁義法) 曰：『孔子曰：「誰能出不由戶，何莫由斯道也。」(身

之養) 曰：『孔子曰：「殷有三仁。」(對隱西王) 曰：『孔子曰：「唯天爲大，唯堯則之，巍巍乎其有成功也。」(泰

本) 曰：『孔子曰：「善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得見有常者斯可矣。」(深察名號) 曰：『孔子曰：「名不正，則言

不順，聖人於言無所苟而已矣。」 (實性) 曰：『足恭，小謹，巧言，令色。』(五行相勝) 曰：『孔子曰：「君子有

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聖人之言。」 (並見郊語順命) 曰：『孔子曰：「獲罪於天，無所禱也。」(郊祭) 曰：『孔

子入太廟，每事問。」 (郊事對) 曰：『子曰：「人而不言，如之何如之何者，吾未如之何也已矣。」(執轡) 曰：『

孔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 (山川類) 曰：『孔子受君賜則以祭。』曰：『孔子曰：「吾不與

祭，如不祭；祭神，如神在。」 (祭義) 見於本傳者曰：『孔子在齊聞韶。』曰：『孔子曰：「人能弘道，非道弘人

也。」 曰：『孔子曰：「德不孤，必有鄰。」 曰：『孔子曰：「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也，草上之風必偃。」

曰：『孔子曰：「不教而誅，謂之虐。」 曰：『孔子曰：「鳳鳥不出，河不出圖，吾已矣夫。」 曰：『孔子曰：「腐朽

之木，不可彫也；糞土之牆，不可圻也。」 曰：『孔子曰：「如有王者，必世而後仁。」 曰：『孔子曰：「韶盡美

矣，又盡善也；武盡美矣，未盡善也。」曰：「孔子曰：『奢則不遜，儉則固。』」曰：「孔子曰：『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曰：「論語曰：『有始有終者，其唯聖人乎！』」曰：「孔子曰：『不知命，無以爲君子。』」曰：「孔子曰：『殷因於夏禮，所損益可知也；周因於殷禮，所損益可知也；其或繼周者，雖百世可知也。』」

案仲舒爲孝景時博士，其對策在元光元年，而孔安國獻書在天漢之後（見劉歆傳）上距元光三十餘年。

安國早卒（見孔子世家）于仲舒爲後進，則仲舒所稱論語，宜非受之於安國。且江都易王（繁齊作厲西王）素驕好勇，乃亦知殷有三仁，非當時所傳誦，何以稱焉？是知論語之書，不自古文始傳也。

蓋論語之名，初甚廣泛，凡記孔門言行者，如三朝記及仲尼閒居，孔子燕居之類，以及家語二十七篇，孔子徒人圖法二篇，悉以爲稱。故王充言論語有數百篇也。秦火以後，傳誦不絕，而未有專師授受，故賈董輩雖肄業及之，而史不明言其傳授也。王充言漢興失亡者，亦謂其散亂不治而已。唯趙歧孟子章句叙云：

文帝嘗置論語博士，其後即罷。（劉歆傳亦云：『文時帝諸子傳記，置博士。』）蓋當時博士皆具官待問，固未嘗有師法。

自後漢人言之，有道及論語者，則謂之論語博士，其實亦汎說耳。及魯共王壞孔子宅，得壁中古文論語（見藝文志及說文序）還之孔氏，孔安國以授扶卿，自是論語之名始有限制，論語之學始有專師。此王充

所謂始曰論語，別於前此之泛稱論語者矣。

唯論語在中祕者，初爲古文，不易誦讀。昭帝讀之，而曰『未云有明』（見本紀）。宣帝下太常博士，亦稱

難曉。知其所見者，必古文也。其散布於民間者，古文既出，不妨易以隸寫，於是齊魯諸學者，相繼以興，家法

流傳，浸有同異矣。何晏論語集解叙云：『古論唯孔安國爲之訓說，而世不傳。』又云：『前世傳受，不爲之

訓解。』然則解論語者，始於孔氏，而藝文志所錄魯傳，魯說，齊說諸家，固皆後起者也。魯夏侯安昌侯說並

爲二十一篇，蓋猶存古論舊目，唯王駿說爲二十篇，顯以兩子張之合自駿始。駿父吉，本傳齊論，而駿爲魯說，

安昌侯本受魯論，亦兼講齊說，豈非魯齊雜糅，其辨已微，雖謂之同出於孔氏可也。至鄭玄就魯論篇章，考之

齊古，而爲之注，讀正凡五十事，今見於經典釋文者尙二十事，未見有齊論與魯古異讀者。或齊論初無異本，

非同於魯，則同於古耳。若魯讀有異，鄭多從古，魯無不知命章，而董仲舒已引之，亦可見扶卿以後，魯論已有

譌訛，是以補此一章，有賴於張王之兼通齊論者爾。河間獻王多得先秦舊書，所見論語，校壁中增多七篇，此

無足怪。而齊論別有間王，知道爲古魯所無，其得之何處，不可知。河間七篇，蓋寫以古文科斗，故西漢諸師，

已不傳。今齊魯二篇亦亡，恐自張禹王駿之後，絕無師說，而不見重於世耳。說文所稱逸論語者，謂河間七

篇耶，謂齊之二篇耶，今亦無以明也。至隸釋引漢石經論語殘字，其文頗異於今。集解篇末又箸盜毛包周

異文，然則其所取者，仍不過張禹本，特以傳至漢末又有異同。此則不關於古齊魯之分矣。

今孔氏訓說既不可見，世傳何氏集解，雜采漢魏諸家之說，亦頗爲改易，其所取孔注，未詳所出。唯司馬

遷撰孔子世家，仲尼弟子列傳，取論語次爲篇，以爲孔氏古文近是。今以考之集解本，或異或加詳焉。其說

『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爲衛靈公與夫人同車過市而發。『犁牛之子騂且角』，指仲弓父賤人而言。問子

賈多學而識之，管子張問行，並在陳蔡絕糧之時；『河不出圖』、『莫我知』二章，並爲獲麟而歎；對司馬牛問仁，所以戒牛之多言而躁；此詳言本義者也。又葉公問子路章有『學道不厭，誨人不倦』二句；假我數年章承以『若是則我於易則彬彬矣』一句；河不出圖章無『鳳鳥不至』而有『雉不出書』；君子疾沒世章冠以『弗乎弗乎』，承以『吾道不行矣，吾何以自見於後世哉』二句；陳司敗問昭公章有『臣不言君親之惡，爲諱者禮也』二句；此章句之異於今本者也。曾點作會歲，此文字之異於士本者也。案漢書儒林傳云：『遷從安國問，故遷書多古文。』然則好古之士，欲求論語古訓者，舍遷書將焉取之？

乙丑夏日馬餘杭先生家，購習論語，遂以先生緒論，綴爲是篇。

一九一 荀卿考

游國恩

(十三，二，二十二，努力週報讀書雜誌第十八期)

荀子，趙人，姓苟氏，苟亦作『孫』。史記孟荀列傳稱荀卿；戰國策，劉向孫卿書錄，班固漢書藝文志，應劭風俗通義都稱孫卿；韓嬰韓詩外傳稱孫子；荀子書中多稱孫卿子。司馬貞，顏師古等都說因避漢宣帝諱，詢故改稱『孫』。顧炎武謝墉則謂漢人不避嫌名，苟之爲『孫』，如孟卯之爲『芒卯』，司徒之爲『信都』，不過是語音之轉。胡元儀作郁卿別傳，却謂苟當作『郁』；荀子是周郁伯的苗裔，而郁伯又是公孫的後代，或以『孫』爲氏，故又稱孫卿。以上諸說，當以顏謝二家爲最通。

名況，字卿。

郇卿別傳云：『昔孟子爲卿於齊，荀子亦爲卿於齊；虞卿爲趙上卿，時人尊之，號曰「虞卿」。

郇卿亦爲趙上卿，故人亦卿之而不名也。按胡氏以卿爲尊之之詞，殊爲不當；故近人江璩駁之曰：『劉向

叙云：「蘭陵人喜字爲卿，蓋以法孫卿也。」此爲荀子字卿之確證。（見讀子卮言）這話駁得極是。

他年十五，始來遊學於齊。

按十五，司馬遷及劉向都作五十，惟應劭風俗通義窮通篇不誤。晁公武郡

齋讀書志謂史記所云「五十」爲「十五」之譌。汪中孫卿子通論據顏氏家訓勉學篇「荀卿五十始來

遊學」之文，謂之推所見史記古文已如此，未可據以爲譌字（見述學）。胡適之先生也主張「五十」之說。

他在中國哲學史大綱裏復加以解釋云：「不知本文說的「年五十始來遊學」，這個「始」字含有來遲

了的意思。若是「年十五」，決不必用「始」字了。」這個或者胡先生是錯的。因爲一來史記荀子傳

說的「年五十始來遊學於齊」，應該注意「遊學」二字。遊學與遊宦和遊說不同；荀子遊學於齊，與孟子

遊梁，墨子遊楚，和蘇秦遊說六國不同。他來齊國遊學，必在少年時代。「始」字本訓爲初，意思是說荀子

十五歲的時候，初到齊國來讀書。若五十歲才來齊國讀書，那未免太遲了。按顏氏家訓勉學篇云：「荀子

五十始來遊學，猶爲碩儒。」公孫宏四十餘方讀春秋，以此登丞相。……此并早迷而晚寤也。」顏氏也覺

得荀子來遲了；然借此亦可證明他這番遊齊，是專爲讀書而來的。二來因爲荀子在齊曾做過三次祭酒。

他這番來齊，是第一次。胡先生假定他年五十始遊於齊，在西歷二六五至二六〇，是當齊王建初年，那慶還

有二次祭酒又在什麼時候做的呢？故我以爲應劭「十五」的記載是對的，並且應當拿他來訂正史記及

鄧向的錯誤。

桓寬鹽鐵論論儒篇云：

『及潛王奮二世之餘烈，南舉楚，北並巨宋，苞十二國，西摧三晉，却強秦，五國賓從。鄒魯之君，泗

上諸侯皆入臣，矜功不休，百姓不堪。諸儒諫，不從，各分散。慎到接子亡去，田駢如薛，而孫卿適楚。』

按齊潛王三十八年（前二八六）滅宋，矜功黷武，民不能堪。從鹽鐵論看來，那時荀子大概與諸儒同在列大夫

之列。（他爲列大夫，當在學成之後，其時大約總有三十歲。試以他年十五來齊推之；則他當在潛王二十四年（前三〇〇）始來

齊國遊學；再上推他的生年，當在周赧王元年（前三一四），即潛王的十年。鄒卿別傳考異謂荀子以齊潛王三十九年（前二八五）

來齊。試以荀子是年十五歲推起來，當生於赧王十六年（前二九九）。這話大概是錯的。若荀子果生於赧王十年，至齊王

建初年，不過三十餘歲，史記安得說他『最爲老師』？這是他第一次在齊國爲祭酒。

諸儒諫潛王，不聽，故各分散去了。荀子便在那些分散者之中。（按荀子《儒國篇有說齊相一章，正是諫潛王

王矜功的事。）不到一兩年，果然五國伐齊，潛王奔莒，被殺。那時齊國大亂，稷下之士，大概亡散盡了，及襄王

復國，必再招集亡散諸子，『不治而議論。』司馬遷劉向諸人所說的『齊尙修列大夫之缺，』即是指此。

荀子在楚不久，必曾應襄王的召，復至齊爲列大夫，大約在襄王初年（前二八〇頃）。這是他第二次在齊國爲

祭酒。

劉向孫卿書錄云：『孫卿應聘於諸侯，見秦昭王……及秦相應侯，皆不能用也。』按齊襄王十八年（前

二六六) 當秦昭王四十一年，范雎相秦，封應侯。可見他自齊襄王十八年以後，必去齊遊秦。孫卿書錄又云：

『至趙，與孫臏議兵趙孝成王前。』按齊襄王十九年(前二六五)，當趙孝成王元年，秦伐趙。趙是他父母之

邦，他自然要回到本國去。按荀子議兵篇只載他與臨武君議兵於趙孝成王前，而沒有說明臨武君究竟是誰，故劉向以爲就是孫臏。但考齊宣王二年(前三四二)，即趙肅侯九年，使孫臏救趙，大敗魏師於馬陵。廟涓

稱他爲豎子，他至少總有三十歲。至趙孝成王初年，快一百二十歲了。無論他能不能活到這麼高的壽，而一個別了足的老人，還會到趙國去議兵，未免不近情理，所以胡先生說他可笑。

楊偉議兵篇注謂臨武君是楚將，未知姓名。他引楚策云：『天下合從，趙使魏加見春申君曰：『君有將乎？』春申君曰：『有矣，僕欲將臨武君。』魏加曰：『……今臨武君嘗爲秦擊，不可以爲拒秦之將。』』可知此臨武君另是一人，不是孫臏。

荀子與他議兵於趙孝成王前，不知在何年。按楚策，趙使魏加求將於春申君，春申君欲將臨武君，那時春申君必已爲楚相，而他相楚在楚考烈王元年(前三六二)，即趙孝成王四年，則議兵之事，大約即是在是年或是一

年以後。

按劉向孫卿書錄叙荀子再爲蘭陵令後，應聘於諸侯，見秦昭王及應侯，皆不能用，遂至趙，議兵於趙孝成王前。而胡元儀郇卿別傳則叙他初爲蘭陵令，春申君信客言而謝之，遂去之趙，與臨武君議兵於趙孝成王前，不用，遂應聘於秦，見秦昭王及應侯，又不用，復反趙。郇卿別傳考異復爲之考定云：『……卿乃去之趙，當

在考烈王八九年，趙孝成王之十二三年。議兵於趙孝成王之前，即此時矣。』又云：『秦昭王在位，盡五六

年以後。』

按劉向孫卿書錄叙荀子再爲蘭陵令後，應聘於諸侯，見秦昭王及應侯，皆不能用，遂至趙，議兵於趙孝成王前。而胡元儀郇卿別傳則叙他初爲蘭陵令，春申君信客言而謝之，遂去之趙，與臨武君議兵於趙孝成王前，不用，遂應聘於秦，見秦昭王及應侯，又不用，復反趙。郇卿別傳考異復爲之考定云：『……卿乃去之趙，當

在考烈王八九年，趙孝成王之十二三年。議兵於趙孝成王之前，即此時矣。』又云：『秦昭王在位，盡五六

年以後。』

按劉向孫卿書錄叙荀子再爲蘭陵令後，應聘於諸侯，見秦昭王及應侯，皆不能用，遂至趙，議兵於趙孝成王前。而胡元儀郇卿別傳則叙他初爲蘭陵令，春申君信客言而謝之，遂去之趙，與臨武君議兵於趙孝成王前，不用，遂應聘於秦，見秦昭王及應侯，又不用，復反趙。郇卿別傳考異復爲之考定云：『……卿乃去之趙，當

在考烈王八九年，趙孝成王之十二三年。議兵於趙孝成王之前，即此時矣。』又云：『秦昭王在位，盡五六

年以後。』

十年。郇卿入趙，當昭王五十二年。田入秦，不出秦。昭王五十四至五十六三年中也。即由秦反趙，亦不出此三年中。」今考史記荀子傳，春申君死，荀子廢家於蘭陵，著書而卒；是荀子於春申君死後，並未應聘諸侯可知。若謂他因見廢不甘寂寞，那麼春申君死時，他年近八十，未見得便如此熱中；故劉向的話是靠不住的。至於胡氏所說，也不甚合。他謂荀子於秦昭王五十二年去楚入趙，五十四至五十六三年中，由趙至秦，復由秦反趙，數年之間，奔走數國，而秦、楚、趙又相去甚遠，何荀子之不憚煩？況他在齊曾三爲祭酒。三爲祭酒者，乃三次至齊爲祭酒，非歷潁、襄、王、建三世之謂；把他遊秦反趙二事移在春申君謝他，他遂適趙以後，則他第二次自齊襄王時爲祭酒，一直做到王、建初年，中間未曾間斷，不得說三爲祭酒，故我謂荀子入秦，必在他第二次爲祭酒之後，大概是久於齊的緣故；（自齊襄王初年至入秦時差不多二十年。）其後因秦伐趙，故又回到本國去，這是很合理的。

齊王建初年（前二六〇—二五五），荀子再由趙至齊，爲列大夫，那時他已經有五十多歲了，在齊國當時諸子之中，要算是老前輩，故史記荀子傳云：『而荀卿最爲老師。』此句上文既叙田、駢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魏胡先生說），則他在齊爲老師，必在襄王以後可知。劉向是誤解史記這段文字的頭一個，故他在孫卿書錄中竟改爲『至齊襄王時，孫卿最爲老師。』他武斷的添上一『至』字，却又刪去『而』字。後來應劭又承劉向的誤，而一面仍參照史記，改爲『至襄王時，而孫卿最爲老師。』他又把『而』字添上了。這個錯誤之迹，是很可以尋得着的。後人讀書不細心，反因劉向的錯改而錯讀史記，遂致鬧不清楚。其實荀子生

於周赧王初年（詳前），即至齊襄王末年，也不過四十多歲，未見得便『最爲老師。』胡先生從文法上攷證

史記這段誤讀和錯簡，極精確可從（見中國哲學史大綱）。荀子這番至齊爲祭酒，是最後的一次。

史記荀子傳云：『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按春申君傳，他於楚考烈王

元年爲相，相楚八年，以荀卿爲蘭陵令。可見齊人讒荀子，荀子適楚，是在齊王建十年（前二五五）的事。

按楚策，孫卿書錄及韓詩外傳都說荀子爲蘭陵令，春申君信客言而謝之。於是去之趙。汪中因史記

但說『荀子適楚，春申君以爲蘭陵令。及春申君死而荀卿廢，』故力詆此事爲鑿空之談。其實荀子是當

時的賢者。他做蘭陵令時，必大得民心，客之讒他，不過是晏嬰子西阻封孔子的意思，算不得什麼稀奇的事。

楚策及韓詩外傳又云：『客又說春申君……春申君曰：「善。」於是使人請孫子於趙。孫子爲書謝

之。』今按荀子謝書，雖未明白表示去就，而但泛引前代劫殺死亡的事，似乎逆知春申君親信李園，將有規

殺的禍，言外有去而不就的意。這樣看來，他這番去楚，並未回來。但孫卿書錄云：『春申君使人聘孫卿。

孫卿遺春申君書，刺楚國。……春申君恨，復固謝孫卿，孫卿乃行，復爲蘭陵令。』（應隨風俗通義窮通篇畧同）可

見荀子曾在楚國做過兩次蘭陵令。及楚考烈王二十五年（前二三八），春申君死，他便被廢了。因此就在蘭

陵住家，著書數萬言。後來竟死在那裏。

春申君請荀子復爲蘭陵令，此事不知在何時。郇卿別傳考異云：

『考春申君傳，春申君相楚二十二年，諸侯合從西伐秦，楚爲從長，春申君用事。至函谷關，諸侯兵

皆敗走。楚考烈王以咎春申君。……春申君以合從伐秦不利，歸咎諸客，疏而遠之。前讒郢卿

之客，必在所疏之中。於是春申君所聽信者，惟觀津人朱英。……然則說春申君反郢卿於趙之

客，蓋即朱英歟？由是言之，郢卿復爲蘭陵令，在楚考烈王二十二年之後矣。』

按春申君信客言而謝荀子，大概是荀子爲蘭陵不久的事。而他疏遠諸客，在楚考烈王二十二年（前二四二），中間相距十餘年。在諸客未疏以前的十餘年中，豈無再說春申君請荀君回來的，而必待朱英的勸？故我

謂荀子初雖被讒去楚，而不久又因客言復爲蘭陵令，不一定在考烈王二十二年以後。

鹽鐵論毀學篇云：『李斯之相秦也，始皇任之，人臣無二。然而荀卿爲之不食，觀其權不測之禍也。』

按史記秦始皇本紀及李斯傳，斯於始皇三十四年（前二一三）已爲丞相，但他爲相始於何年，史記無明文。李

斯傳云：『二十餘年，竟並天下，尊王爲皇帝，以李斯爲丞相。』汪中不察，竟據此謂李斯相在秦始皇二十六

年並天下之後；距春申君之死十八年，距齊湣王之死六十四年。不知傳文乃終言其事，並非說他相秦即在

二十六年。若始皇二十六年，他不過爲廷尉，二十八年乃爲卿，本紀言之甚明。他始爲丞相，至早不能在二

十八年以前，汪氏之說，殊爲疏妄。荀子既及見李斯爲丞相，可見他的死必在始皇二十八年（前二一九）以後。

胡先生在中國哲學史大綱裏會說鹽鐵論裏的話不值一駁。但我以爲不然，其證有三：

（一）李斯傳云：『斯長男由，爲三川守。告歸咸陽。斯置酒於家，百官長皆前爲壽。李斯喟然而歎曰：「嗟夫！吾聞之荀卿曰：『物禁太盛。』斯乃上蔡布衣，今人臣無居臣上者。——物極則衰，吾未知所稅

「鹽鐵論謂李斯相秦，荀子爲之不食，想必有戒他的話。『物禁大盛』一語，必是針對他爲相而發的。他稟師訓居安思危的義，故當極得意之時，不覺發歎。

（二）荀子傳云：『李斯爲弟子，已而相秦。荀卿嫉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道，……序列著數萬言而卒。』看司馬遷叙荀子的死於李斯相秦之後（劉向却改叙在前），可見荀子的確及見李斯爲相。不然，他在叙荀子的死以前，忽夾叙著『李斯嘗爲弟子，已而相秦』兩句，豈不是毫不相干的嗎？

（三）左傳正義引劉向別錄謂張蒼從荀卿受左氏春秋（經典釋文同）。按漢書任敖傳，張蒼卒於景帝五年（前一五二），年百餘歲。上推他的生年，當在秦昭王的末年（前一五二頃）。下距始皇二十八年（前一九），才三十餘歲；他做荀子的弟子，可謂正當其時了。

根據上面的證據，故我謂鹽鐵論裡的話是狠可信的。其實荀子生於周赧王初年，至秦始皇二十八年，不過九十餘歲，並非絕不可能的事；我們又何必故意要把他的年紀縮短呢？

荀子爲周末大儒，他的學問可謂無所不通；在我國學術史上要算重要人物。司馬遷爲他立傳，可惜太簡略了。劉向孫卿書錄所載，比較的詳細一點，然而却有幾點極大的錯誤。舉之如下：

（一）他謂齊威王，宣王時，荀子年五十，始來遊學。按齊宣王末年，即周顯王四十五年（前三二四），下距春申君死時（前三三八）尚八十七年；若荀子以宣王末年來齊，年已五十，至秦始皇二十八年，有一百五十多歲。這話未免近於妄誕。（朱子楚辭後語說他『歷威，宣至襄王時，三爲魏下祭酒』，就是爲劉向所誤。 郁卿

別傳考異曾論辯讀，謂他說的是，故統威王，宣王言之。『是時孫卿有秀』，并非指威王，宣王之時，是指魏下之盛時。但『是時』一句直承上文而來，『是』字代表威王，宣王，語極明顯，不必曲為解說。』

(二)他說荀子後孟子百餘年。但孟子以周赧王二十六年(前二八九)卒，下距秦始皇二十八年，不過七十一年，何得說他在孟子後一百餘歲？

(三)他把史記荀子傳讀錯了，而又擅自改爲『至齊襄王，孫卿最爲老師』，故後人遂誤讀中『而』不疑，以至荀子的年代難以考見。

(四)他以爲臨武君即是孫臏，荀子與他論兵於趙孝成王前，也是錯的。

(五)他謂蘇秦張儀以邪道說諸侯，以大貴顯，荀子退而笑之。按周慎觀王四年(前三一七)，齊殺蘇秦，那時荀子還沒有出世。赧王五年(前三一〇)，張儀卒。荀子不過四五歲。看『荀子退而笑之』的『退』字，似謂荀子與蘇秦是同時的人，此真大錯。

又韓非子難四篇云：『燕王喻賢子之而非荀卿，故身死爲僂。』按燕王喻五年，以國讓其相子之，即蘇秦死的次年(前三一六)。此種無稽之談，曾經受業的韓非決不致有此。這一定是後人僞託的妄言。而汪

中竟遽然信他，以爲荀子遊燕，在遊齊之前，殊爲失考。

荀子年表

西歷前——荀子年——傳記的事實

三一四

一

荀子生。

三〇〇

十五

始遊學於齊。

二八五

三十

爲齊祭酒。說齊相適楚。

二八四

三一

五國伐齊，潛王被殺。

二八二

三三

襄王復國。荀子再爲祭酒。

二六六

四九

去齊遊秦，見昭王及應侯。

二六五

五十

去秦歸趙。

二六二

五三

黃歇相楚，封春申君。

二六一

五四

與臨武君議兵。

二六〇

五五

由趙至齊，三爲祭酒。

二五五

六十

適楚，春申君以爲蘭陵令。

二五四

六一

適趙。

二五三

六二

返楚，復爲蘭陵令。

二三八

七七

春申君死，荀子廢。

二一八

九七

李斯相秦，荀子爲之不食。

二二七 九八 荀子卒。

(右年表，因篇幅的關係，由記者刪節過。)

一九二 荀卿及荀子

梁啓超

(十四，十二，要籍解題及其讀法荀子之部，節錄荀卿之年代及行歷，荀子書之著作及其

編次二節，故爲改標此題。)

一 卿荀之年代及行歷

吾輩對於國中大思想家，莫不欲確知其年代及其行歷。然而世愈古則所知愈少，故思想界關係最大之先秦諸子，其事蹟往往絕無可考，或僅有單詞孤證，不能窺全蹟什之一二。如荀卿者，著書雖數萬言，而道及本身歷史殊少；史記雖有列傳，而文甚簡略，且似有訛舛。故非悉心攷證，不足以語於知人論世也。今徧引各書關於荀卿之資料而參驗論次如下。

史記孟子荀卿列傳：

荀卿，趙人。年五十始來游學於齊。……田駢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爲老師。齊尙脩

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爲祭酒焉。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春申君死而

荀卿廢，因家蘭陵。李斯嘗爲弟子，已而相秦。

史記春申君列傳：

楚考烈王元年，以黃歇爲相，封爲春申君。……春申君相楚八年，以荀卿爲蘭陵令。……春申君相

楚之二十五年，考烈王卒。李園伏死士刺春申君，斬其頭。

史記李斯列傳：

李斯……從荀卿學帝王之術。學已成……欲西入秦，辭於荀卿。……至秦，會莊襄王卒，李斯乃求

爲秦相呂不韋舍人。……二十餘年，秦并天下，以斯爲丞相。……李斯置酒於家，百官長皆前爲壽。

……斯喟然而歎曰：嗟乎，吾聞之荀卿曰：『物禁太盛。』……當今人臣之位無居臣上者，可謂富貴

極矣。物極則衰，吾未知所稅駕也。

本書劉向敘錄：

孫卿，趙人名。方齊威王、宣王時，聚天下賢士於稷下，尊寵之。若鄒衍、田駢、淳于髡之屬甚衆，號曰

列大夫，皆世所稱，咸作書刺世。是時孫卿有秀才，年五十始來游學。……至齊襄王時，孫卿最爲老

師。齊尚脩列大夫之缺，而孫卿三爲祭酒焉。齊人或讒孫卿，孫卿乃適楚，楚相春申君以爲蘭陵令。

人或謂春申君曰：『湯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孫卿賢者也，今與之百里地，楚其危乎。』春申君謝

之，孫卿去之趙。後客謂春申君曰：『伊尹去夏入殷，殷王而夏亡。……今孫卿天下賢人，所去之國

其不安乎。』春申君使人聘孫卿。孫卿遺春申君書，刺楚國，因爲歌賦以遺春申君。春申君惧，復

固請孫卿。孫卿乃行，復為蘭陵令。申春君死而孫卿廢。……李斯嘗為弟子，已而相秦。及韓非，

浮邱伯皆受業為名儒。孫卿之應聘於諸侯，見秦昭王。昭王方喜戰伐，而孫卿以三王之法說之，及

秦相應侯，皆不能用也。至趙，與孫臏議兵趙孝成王前。孫臏為變詐之兵，孫卿以王兵難之，不能對

也。卒不能用。孫卿道守禮義，行應繩墨，安貧賤。孟子者，亦大儒，以為人之性善。孫卿後子子百

餘年。孫卿以為人之性惡，故作性惡一篇以非孟子。……

應劭風俗通窮通篇：

……孫卿有秀才，年十五始來游學。……（餘畧同劉向叙）

戰國策楚策：

……孫子去而之趙，趙以為上卿。春申君使請孫子。孫子為書謝之曰：鄙語曰「厲憐王，……」此

為劫殺死亡之主言之也。……

桓寬鹽鐵論論儒篇：

齊湣王奮二世之餘烈，南舉楚淮，北并巨宋。……矜功不休。……諸儒諫不從，各分散。……而孫

卿適趙。內無良臣，故諸侯伐之。

鹽鐵論毀學篇：

李斯之相秦也，始皇任之，人臣無二，然而歸卿為之不食。觀其懼不測之禍也。

韓非子韓四篇：

燕王噲賢子之而非荀卿，故身死爲僇。

本書儒教篇：

秦昭王問孫卿子曰：……

本書議兵篇：

臨武君與孫卿子議兵於趙孝成王前。……

本書強國篇：

應侯問孫卿子曰：入秦何見？……

荀卿子說齊相曰：……處勝人之勢，不以勝人之道，索爲匹夫不可得也。……今巨楚縣吾前，大燕臨

吾後，勁魏鈞吾右，……是一國作謀，則三國必起而乘我。……

羣書所記載荀卿事蹟，略盡於此。其中中年最爲明顯者，則西紀前二五五年——即楚考烈王八年，荀卿仕楚爲蘭陵令。此事史文紀載詳確，宜據爲荀卿傳蹟之中心。雖然，韓非子所說，則荀卿及見燕王噲。

在位九年，當西紀前三二〇至三一二年，下距考烈王三十八年凡六十餘年。依鹽鐵論所說，則荀卿及見李斯相。秦。斯相在秦始皇三十四年，當西紀前二一三年，上距考烈王八年凡四十二年。前後相去已百餘年。

若如後人所解史記本傳及劉向敘錄之文，則荀卿當齊威宣時，年五十來游學。齊威王在位三十年，自前三

七八至三四三；宣王在位十九年，自前三四二至三二四。即以宣王末年卿年五十計，則至李斯相秦時，荀卿

當百六十一歲，天下安有此情理？且劉向言「孫卿後孟子百餘年」，若卿及見齊宣王，燕王噲，則與孟子並世

矣。故韓非子之說，當然不可信。（此又關涉韓非僞偽問題，當別論之。）而史記及劉向之文，亦當子細繹釋，別

下解釋。彼文記齊威宣間稷下列大夫之事，乃是追叙，並非謂荀卿及見威宣。故史記云「田駢之屬皆以

死。」宣王後爲湣王，凡四十年；湣王後爲襄王，凡十九年。荀卿游齊，蓋在湣王末年。旋因進諫不用，遂去

齊適楚。及襄王時再游齊，則年輩已尊，三爲祭酒也。然自湣王最末一年下至秦始皇三十四年，亦已七十

一年，若荀卿其時年五十，則亦必百二十餘歲始能見李斯之相，其說仍不可通。「年五十」之文，風俗通作

「年十五」似較近真。今本史記及劉向叙錄或傳寫之譌耳。荀卿及見李斯相秦與否，亦一問題。鹽鐵

論云云，或因李斯述荀卿「物禁太盛」一語而增益附會之，未可知也。要之齊湣王末年，荀卿年當在二十

前後；李斯爲相時，卿存沒雖難確攷，然斯之貴盛，則卿尚及見。似此推定，則卿年壽蓋八九十歲，雖不中當不

遠矣。今略依此設爲假定譜荀卿年歷如下：

前二九三（齊湣王三十一年）假定是年荀卿年十五，始游學于齊。

前二八六（齊湣王三十八年）是年齊滅宋。

前二八五（齊襄王三十九年）荀卿有說齊相書，見本書齊國篇。（鹽鐵論論僞篇所

言，即指是年事。知說齊相書在是年者，因書中叙四鄰強國舉楚，燕，魏而不及宋，知在滅宋後矣。時齊君相方

「功不休，」而荀卿已料「一國作謀三國起樂。」齊人不能聽，卿遂去之。明年而五國伐齊，潛王爲僂矣。

前二八四至二六八（齊襄王元年至十七年）荀卿復游齊，三爲祭酒，當在此十餘年間。

前二六七（齊襄王十八年）（秦昭王四十一年）是年秦以范雎爲相，號爲應侯。本書儒效篇與秦昭王問答，強

國篇與應侯問答，皆當在本年以後。

前二六六（趙孝成王元年）本書議兵篇與孝成王及臨武君問答，當在本年以後。（臨武君姓名無攷。叙錄

指爲孫臏，恐非是。其年代不相及也。）

前二六二（楚考烈王元年）是年春申君相楚。

前二五五（楚考烈王八年）假定是年荀卿五十三歲。是年春申君以卿爲蘭陵令。

列傳言「齊人或讒孫卿，孫卿乃適楚。」去齊適楚之年難確攷，要當在本年以前也。戰國策又言

「春申君客讒孫卿，卿去楚適趙，趙以爲上卿。」事當在本年以後。其見秦昭王及趙孝成王，疑皆

在蘭陵令去職之後。

前二四六（秦始皇元年）史記李斯列傳言「斯辭荀卿入秦，會莊襄王卒。」事當在此一兩年間。

前二三六（秦始皇十一年）（楚考烈王二十五年）是年李園殺春申君。荀卿遂廢居蘭陵。假定是年荀卿

七十二歲。（據戰國策及劉向叙錄，荀卿似嘗兩度爲蘭陵令。其第二次任職，當在本年之前數年間。）

前二二三（秦始皇三十四年）是年李斯相秦。是年荀卿若尚生存，則假定爲九十五歲。

二 荀子書之著作及其編次

本書劉向叙錄云：『孫卿卒不用於世，老於蘭陵。疾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道，而營乎巫祝，信禳祥，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滑稽亂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興壞，序列著數萬言而卒。』是以荀子書爲荀卿所手著也。今案讀全書，其中大部分固可推定爲卿自著。然如儒效篇，議兵篇，強國篇，皆稱『孫卿子』，似出門弟子記錄。內中如堯問篇末一段，純屬批評荀子之語，其爲他人所述尤爲顯然。又大略以下六篇，楊倞已指爲荀卿弟子所記卿語及雜錄傳記，然則非全書悉出卿手蓋甚明。

荀子書初由漢劉向校錄，名孫卿新書。漢書藝文志著錄，名孫卿子。

（顏注云：『本日荀卿。避宣帝諱故』）

唐楊倞爲作注，省稱荀子。今遂爲通名。劉向叙錄云：『所校讐中孫卿書凡三百二十二篇，以相

校，除復重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二篇。』言中祕所藏卿孫之書共三百二十二篇，實三十二篇，餘皆重複之

篇也。漢書藝文志作三十三篇。王應麟謂傳寫之訛，始然。隋書經籍志作十二卷，舊唐志同。今本二十

卷，乃楊倞所析，編次亦頗易其舊，倞自序云：『以文字繁多，故分舊十二卷三十二篇爲二十卷。其篇第亦頗

有移易，使以類相從。』今將新舊篇第列表對照如下：

（劉向本）

（楊倞本）

勸學篇第一

同

修身篇第二

不苟篇第三

榮辱篇第四

非相篇第五

非十二子篇第六

仲尼篇第七

成相篇第八

儒效篇第九

王制篇第十

富國篇第十一

王霸篇第十二

君道篇第十三

臣道篇第十四

致仕篇第十五

議兵篇第十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第二十五

第八

第九

第十

第十一

第十二

第十三

第十四

第十五

強國篇第十七	第十六
天論篇第十八	第十七
正論篇第十九	第十八
樂論篇第二十	同
解蔽篇第二十一	同
正名篇第二十二	同
禮論篇第二十三	第十九
宥坐篇第二十四	第二十八
子道篇第二十五	第二十九
性惡篇第二十六	第二十三
法行篇第二十七	第三十
哀公篇第二十八	第三十一
大畧篇第二十九	第二十七
堯問篇第三十	第三十二
君子篇第三十一	第二十四

賦篇第三十二

第二十六

楊倞所改編是否愜當，另爲一問題。但劉向舊本，亦不過就中祕所藏三百餘篇之叢稿訂譌芟複，從新編次，原非必荀卿時之舊，故改編亦不必指爲案古也。（汪容甫荀卿子通論謂：「其書始於勸學，終於堯問，篇次實仿

論語。」恐是附會。）

但劉向本篇第，是否即向之舊，似仍有問題。漢書藝文志儒家載『孫卿子三十三篇』而賦家復載『

孫卿賦十篇』，知劉向哀定七略時，兩書本各自別行。乃今本則賦篇即在三十二篇中，而其賦又獲五首，頗

難索解。今案成相篇純屬韻文文學，其格調絕類今之鼓兒詞，亦賦之流。漢志雜賦十二家別有成相雜辭

十一篇，知古代本有此體，而作者非獨荀卿矣。本書成相篇亦以五首組成。故知漢志所謂『賦十篇』者，

實即本書成相篇，賦篇之各五首也。（說采自胡元儀。但胡謂合此二篇即成相雜辭之十一篇，而謂漢志『孫卿賦十篇』

之文脫去「」字，則誤也。）以此論之，則所謂『孫卿子』者，當除此兩篇外別有三十二篇，今乃合此兩篇

共成三十二篇，不已缺其二耶？案本書大略篇首『大略君人者隆禮尊賢而王……』、『大略』二字與

下文不相屬，明是標題（陽偉在已言之）。而儒效篇篇末一段云：『人論志不免於曲私……』、『人論』二字

不與下連；王制篇篇中一段云：『序官宰爵知賓客……』、『序官』二字與下不連，體例正如大略篇。是『

人論』、『序官』本爲兩篇名，略可推見。（王念孫謂『論當讀爲倫，未免求之太深，「人論」爲一篇名，正如書中天論

，禮論，樂論諸篇耳。）然則後此何故失此二目而將四篇併爲兩篇耶？當緣有傳鈔者以『孫卿子』與『

孫卿賦」合爲一書，將賦十篇（兼成相言）附於末。二度傳鈔者，不解「成相」之義，見其文與「非相」相近，遂提前置諸第八篇。三度傳鈔者，覺增此二篇與「三十二篇」之數不符，而當時各篇名，或皆如大略篇之僅著於篇首，並未提行另寫鈔者，遂合四爲二，謂符原數。信如是也，則仲尼篇第七之下，宜次以儒效篇第八，人論篇第九，王制篇第十，序官篇第十一，其當國，王霸至堯問，君子著篇，以次從第十二遞推至三十二。而成相，賦兩篇，則別爲「孫卿賦」，而不以入荀子。庶幾遺中墨校錄之舊觀矣。此問題前此絕未嘗有人提起，吾所推論，亦別無旁證，姑懸之以竣好事者疏證云爾。

大小載兩禮記，文多與荀子相同。今互舉其篇名如下：

小戴三年問篇

荀子禮論篇

大戴禮三本篇

小戴樂記篇

荀子樂論篇

小戴鄉飲酒義篇

小戴聘義篇

荀子法行篇

大戴勸學篇

荀子勸學篇

大戴曾子立事篇

荀子修身篇

荀子大略篇

凡此皆當認爲禮記采荀子，不能謂荀子襲禮記。蓋禮記本漢儒所哀集之叢編雜采諸各家著述耳。

然因此可推見兩載記中其摭拾荀卿緒論而不著其名者或尙不少。而荀子書中亦難保無荀卿以外之著作摻入。蓋荀子書亦由漢儒各自傳寫，諸本共得三百餘篇，未必本本從同。劉向將諸本冶爲一爐，但刪其重複，其曾否懸何種標準以鑑別真僞，則向所未言也。楊涼將大略，宥坐，子道，法行，哀公，堯問六篇降附於末，似有特識。宥坐以下五篇，文義膚淺，大略篇雖間有精語，然皆斷片，故此六篇宜認爲漢儒所雜錄，非荀子之舊。其餘二十六篇，有無竄亂或缺損，則尙待細勘也。

一九三 荀卿攷

錢穆

(一九一九，史學雜誌第二卷第三，四期合刊，先秦諸子繫年考辨畧鈔，原祇四節，補足標此題。)

一 荀卿年十五之齊攷

史記孟荀列傳謂「荀卿年五十始來游學於齊，至襄王時而最爲老師。」顧不言其來齊在何時。劉向序荀卿書則曰「方齊宣王，威王之時，聚天下賢士於稷下尊寵之，是時孫卿有秀才，年五十，始來遊學至齊，襄王時孫卿最爲老師。」應劭風俗通窮通篇則云「齊威、宣之時，孫卿有秀才，年十五，始來游學，至襄王時孫卿最爲老師。」今按三說相舛，以年十五之說爲是。何者，曰游學是特來從學於稷下諸先生而不名一師者，非五十以後學成爲師之事也。曰「有秀才」此年少英俊之稱，非五十以後學成爲師之名也。曰「始來

游學。』此對以後之最爲老師而言，謂荀卿之始來尙年幼爲從學，而其後最爲老師也。且荀卿於潛王末年去齊，至襄王時復來（政辨詳後），則始來者又對以後之一再重來而言也。據此，則荀卿之齊，其爲十五之年明矣。考威王之卒在周慎靚王之元年（三二〇），荀卿游學當在威王晚時。其後又曾至燕。韓非子難三云：『燕王喻賢子之而非荀卿，故身死爲僂。』燕王讓國子之爲慎靚王五年（三一六），去威王之卒四年，其時荀卿至少亦當二十四五歲。循是上推，則荀卿之生，當在周顯王三十年前。循是下究，至春申君之死，荀卿年已一百零三歲，荀卿其時尙在人世與否不可知。史記謂春申君以荀卿爲蘭陵令，春申君死而荀卿終老蘭陵，其語不可信（考辨詳後）。要之荀卿蓋亦壽者也。又考魯平公元年正值燕王喻讓國於相子之歲（史記說後二年），其時孟子猶未退隱，而荀卿已以秀才有名譽。孟子外書謂孫卿子自楚至齊見孟子而論性，荀子趙人，則楚字當係趙字之譌，然孟荀相見論學，固非不可能之事也。

一一 荀卿自齊適楚攷

桓寬鹽鐵論儒篇云：『及齊潛王奮二世之餘烈，南舉楚，淮北并巨宋，苞十二國，西摧三晉，却強秦，五國賓從，鄒魯之君泗上，諸侯皆入臣，矜功不休，百姓不堪，諸儒諫不從，各分散，慎到接子亡去，田駢如薛，而孫卿適楚，內無良臣，故諸侯合謀而攻之。』今按潛王滅宋在十五年（年表誤爲三十八年考辨別詳），其明年爲燕昭王二十七年，燕使樂毅謀伐齊。又明年齊潛王之十七年，而樂毅以秦魏韓趙之師入齊，至臨淄，潛王走莒。是荀

卿諸人之去當在潛王五十六年間也。荀子強國篇有說齊相一節，汪中荀子年表謂「此齊相乃薛公田

文，故曰「相國上則得專主，下則得專國」，其言蓋是。今按篇中有「巨楚縣吾前，大燕鯨吾後，勁魏鈞吾右，

一國作謀，三國必起而乘我」之說，列舉隣敵而不及宋，知係潛王滅宋以後語，正亦諫潛王之矜功者。是時

荀卿年當五十五六，始自遊燕以後重復至齊，亦為稷下列大夫，而慎到田駢之屬為老師，至是而相率散亡也。

（胡元儀荀卿別傳據鹽鐵論此文，謂「是鄒卿，潛王末年至齊，」鹽鐵論明謂荀子以潛王末年去，何得即推以為潛王末年來，胡

說非也。）史記孟荀列傳叙荀卿至楚在齊襄王時三為祭酒之後，蓋誤至謂春申君以荀卿為蘭陵令，益不足

信，辨詳後。

三 春申君封荀卿為蘭陵令辨

後世言荀卿事，悉本司馬遷劉向。然向言最難憑，既曰孫卿後孟子百餘年，又謂其與孫臏議兵於趙孝

成王前，其無稽如此。史記於卿事亦疏略不備。余既別為考之，而於春申君封荀卿為蘭陵令一事，則不能

無疑，蓋其說始於馬遷，成於劉向，而實未足為信史也。

史記言「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為蘭陵令。」今考荀卿去齊適楚，乃當潛王末世（考

辨詳前）。下距黃歇為春申君尚二十餘年，則史說非也。又謂「春申君為楚相八年，以荀卿為蘭陵令」（春

申君列傳）。余考荀卿是時年踰八十。（昔人疑荀卿年者多矣，唐仲友謂春申君死而卿年已百三十七；晁公武謂荀卿去楚時

近百歲，皆考核未精。）又曰：『春申君死而荀卿廢』。是卿以八十老人，爲一縣令，至十八年之久，至於春申之

死，荀卿年已百齡，失所憑依，乃不得已而見黜，卿縱貪祿好仕，一何老不知退，爲驚馬之戀豆，至於若是其甚耶？

向之言則尤謬，謂：『春申既以卿爲蘭陵令，或讒之曰：『湯以七言里，文王以百里，孫卿賢者，與之百里，楚

其危乎？』春申君遂謝去孫卿。夫卿之在齊，爲稷下老師，稷下之祿，如齊人之讓田駢，則曰：『貲養千鍾，

徒從百人，』宣王之留孟子，則曰：『中國授室，致祿萬鍾，』其優異也如此。昔孟子遊梁，惠王尊之曰叟，問以

利國之大計，今荀卿較之年爲高矣，位爲尊矣，退自稷下，而至於楚，（荀卿至楚，尙在齊襄王前，茲姑據劉向叙錄爲說

耳）使春申君賢荀卿耶，不應抑以百里之小令，使春申君不賢荀卿，何以或人之一言，遽謝而去之耶？又謂：

『荀卿既之趙，春申君又以或人之言聘荀卿，荀卿遣春申君書，刺楚國，因爲歌賦以遺春申君。』此汪中荀

卿子通論已辨之曰：『春申君請孫子，孫子答書，或去或就，曾不一言，而泛引前世趙殺死亡之事，未知其意何

屬。且靈王雖無道，固楚之先君也，豈宜向其臣子，斥言其罪？不知何人鑿空爲此。韓嬰誤以說詩，劉向不

察，采入國策，其叙荀子新書又載之，斯失之矣。此書自「厲憐王」以下，乃韓非子姦劫弑臣篇文，其賦詞乃

荀子掩詩之小歌，見於賦篇，由一書雜采成篇，故文義前後不屬。幸本書具在，其妄不難破。』向又謂：『春申

君得書恨，復固謝孫卿，孫卿乃行，復爲蘭陵令，此尤無理。黃式三周季編略信有荀卿答書，而亦不信有反

楚復仕。曰：『荀卿是時，年已八十餘，反趙之後，無棄趙卿而再仕蘭陵之理。』又曰：『書賦之辭嚴厲，無應

召之意。』余謂荀春申君誠賢荀卿，而再聘召，亦不宜仍以蘭陵小令屈也。凡此皆史記之所無，而尤不近

情理之甚者。

且余觀荀卿書，如說齊相，應秦昭王應侯問，議兵於趙孝成王前，凡其行迹所至皆有記載，其論烈時事亦詳，然至於邯鄲之解圍則止。獨自爲蘭陵令後十八年，無片辭涉及。又絕不言春申君。有之惟成相一語，

曰：『春申道纒莒畢輸。』盧文弨疑之，曰：『此春申句有誤，必非指黃歇。』郝懿行則云：『此荀卿自道。

荀本受知春申，爲蘭陵令，蓋將借以行道，迨春申亡而道亦連纒俱亡，莒亦墮輸矣。』今按：卿以八十頹齡，爲令蘭陵，垂二十年，親著書數十篇，曾無一語自道政績，其弟子如韓非李斯之徒衆矣，亦不見一語及其師治道，並又不見於其他之稱述，則所謂畢輸之莒者安在？郝氏道亦連纒一語，尤強解非文理。則盧氏之疑是也。

余讀成相詩，皆有遭讒憤世之辭，則殆卿當齊潛王時，以讒去楚之所感而作也。故卿之遭讒，在齊潛王之世，非楚春申也。其之楚在爲齊襄王時稷下老師之前，非在襄王後也。其至趙在自齊至秦之後，非爲今蘭陵而後之趙也。其退老而著書，所論止於邯鄲之役，正卿八十之年，非其後尙爲縣令二十年，然後乃廢退而家居也。史記所傳，失情實者多矣。荀卿春申之事，豈必以見於史記而信之哉？

然則史說無本，何以又確指其年，謂荀卿封蘭陵在春申爲相之八年乎？曰：非也。蘭陵屬東海，爲魯地，

故史姑附之楚滅魯之歲。史固未能確指而後人乃確信之也。（又按史記誠魯年亦誤，考辨別詳）曰：然則荀卿

之爲令蘭陵，果盡無稽乎？曰：是又不然，荀卿適楚在湣王末年，當頃襄王之十五年，是年取齊淮北，蘭陵或以

其時歸楚，而荀卿爲之令，則非不可有之事也。又春申既頃襄王弟，其時或已用事，而進言荀卿於楚王，而史

自誤爲春申爲相之後，又非不可有之事也。

（史記又云：「荀卿卒，因葬蘭陵。」劉向向叙錄云：「蘭陵多善爲學，

蓋以荀卿，長老至今稱之曰：「蘭陵人喜字爲卿，蓋以法荀卿。」二說若信，則卿與蘭陵洵有淵源，殆以初曾爲令其地，故遂退老卒因葬焉，而後人又思慕之如是耶？）今既不可詳考，而史說之誤，自有可得而辨者，因爲之辨如此。

又按應劭風俗通卷七窮通篇：「齊人或讒孫卿，乃適楚。楚相春申君以爲蘭陵令。人或謂春申君云，春申君謝之，孫卿去之，遊趙應聘於秦。作書數十篇。春申君使請孫況。况遣春申君書刺楚國，因爲歌賦以遺春申，因不得已乃行，復爲蘭陵令焉。」蓋應氏以卿爲蘭陵令在遊趙聘秦之前，是也。又序其事於在齊三爲祭酒後，則誤於史記。并謂其爲歌賦遺春申，因不得已復爲蘭陵令，則誤於劉向。然通觀諸書所載，以應氏爲最得荀卿行實矣。

四 荀卿齊襄王時爲稷下祭酒攷

史記孟荀列傳：「荀卿年五十，始來遊學於齊。騶衍之術，迂大而閎辯，爽也文具難施，淳于髡久與處，時有得善言，故齊人頌曰：「談天衍，彫龍爽，炙穀過髡。」田駢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爲老師。齊尙修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爲祭酒焉。」此文謂荀卿初來，稷下尙盛，及後諸儒零落，而荀卿獨在，最爲老師也。然鄒衍鄒奭尙在荀卿後，不當與淳于髡並列（考辨別詳）。至年五十乃十五誤倒，荀卿自十五遊學來齊，其後會至燕，見燕王噲，燕王噲不之用，後重適齊，則爲稷下列大夫。至潛王滅宋驕，稷下先生慎到田駢之徒皆散，

其時荀卿則適楚(均詳前考)。

是皆爲史文所不具。

此云齊尙修列大夫之缺者，以稷下之制，壞於魯王末年。

至襄王而重修也。

今考襄王五年田單殺騎劫，重修列大夫之缺，當在此後。

是時荀卿年踰六十，自楚復反

齊，而往者田駢之屬，同時散亡者，皆已死，故荀卿最爲老師也。

汪中荀子年表謂「荀子年五十始遊學來齊，

則當魯王之季，故傳云田駢之屬皆已死也。」

是誤謂田駢已先於荀子來齊之前。

近人有疑史文鄒衍之

術以下一節爲衍文，謂當以田駢之屬一語直接始來遊學云云，是荀卿始來，乃在齊襄王時，亦不與田駢諸人

相接，皆與鹽鐵論所記背繆，殊不足信。

及襄王死，荀卿乃遊秦(考詳後)。

史謂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

亦誤。蓋史記述荀子行跡，僅及齊楚兩國，不知有之秦適趙之事。

又謂其爲蘭陵令，而終老於楚，故以適楚

移之三爲祭酒而去齊之後矣。

今自襄王六年至襄王十九年，前後凡十有四年，荀卿之三爲祭酒，當在其時。

五 荀卿赴秦見昭王應侯攷

齊襄王十八年，當秦昭王四十一年，范雎相秦，封應侯。

荀子儒效篇載秦昭王與荀卿答問之語，彊國篇

載應侯與荀卿答問之語。

是荀卿在齊襄王十八年後曾赴秦也。

至昭王五十二年，應侯罷相，荀卿赴秦當

在此十二年間。

惟自劉向已不曉其的在何時，故爲荀卿書錄序之最後。

胡元儀鄒卿別傳以入秦謂在爲

蘭陵令去而之趙以後，並謂不出秦昭王五十四至五十六三年中，是誤讀劉向文也。

凡如此類甚多。史記

魏世家叙文侯受經子夏於二十五年後，讀者遂謂其事即在二十五年。

孔子世家敘適周見老子在十七歲

後，讀者遂謂其事即在十七年。不悟古人行文，自有伸縮，刻劃以求，宜其謬也。今考荀卿與應侯問答，稱秦

「四世有勝」，（張國篇，指自孝公至昭王也。）而曰「愛患不可勝校焉，認認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軋已也」，（張國篇）

並不及秦師失利事，則荀卿遊秦尚在邯鄲一役之前。周季編略列荀況如秦於周赧王五十一年，是

年爲齊王建元年，荀卿殆以襄王死而去齊，如孟子以惠王死去梁之例。黃氏之說則信。

六 荀卿至趙見趙孝成王議兵攻

范雎爲相之明年，爲趙孝成王元年，孝成王二十一年而卒，荀卿嘗至趙論兵趙孝成王前，今亦不能攷其的在何年。劉向欽錄謂「孫卿爲蘭陵令，客或讒之春申君，春申君謝之，孫卿去而之趙，客又說春申君，春申

君使人聘孫卿，孫卿遣春申君書刺楚國，春申君固謝孫卿，孫卿乃行，復爲蘭陵令。今按春申君以荀卿爲蘭陵令事，既不足信（攷辨前詳），則避讒適趙，愈益無據。汪中荀子通論謂「本傳稱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

韓詩外傳國策所載或說春申君之詞，即因此以爲緣飾。周秦間記載若此者多」是也。至爲荀子年表，謂荀

卿去齊遊秦不遇而歸，齊王建初年復自趙來齊，至楚考烈王八年齊王建十年乃至楚爲蘭陵令，終老於楚，則復誤。余攷荀卿自齊避讒適趙乃當潛王季年，其後重返齊爲稷下祭酒當襄王時。至王建之立，乃去齊

適秦返而歸於趙。大抵荀卿留秦決不久，其去秦東歸，約當長平一役前後，其在趙則值邯鄲之圍。荀子臣

道篇極稱平原信陵兩人功，實爲邯鄲解圍事發。其時荀卿在趙，身歷其事，故盛加稱許如此也。（汪中荀子年

表謂「荀子歸趙疑當孝成王九年十年時，故臣道篇亟稱平原，言陵之功，是時信陵放在趙也。」今按臣道一篇不徒可證爲荀卿在趙所作，且可推想荀卿實身經邯鄲之圍，故特爲作論歎揚耳。汪氏疑爲荀卿以邯鄲圍解後來趙，恐亦未是。其與臨武

君議兵趙孝成王前，亦疑在邯鄲圍解後。（臨武君卽龐煖，余別有考辨。）其時荀卿年已八十餘外，卿殆終老

於趙也（攷辨詳別）。蓋史記叙荀卿行迹，僅及自齊適楚，而無遊秦遊趙之事，劉向叙錄荀書，始以適趙繼諸爲

令蘭陵之後，而適秦見昭王，則散叙文後，竟亦不能定其在何時也。今詳審荀子原書，參以諸家記載，合諸當

荀卿時史實，重爲考定，則情節宛符矣。（楚策又云「孫子去之趙，趙以爲上卿。」姚校云「荀子未嘗爲上卿，後語作上客，

當是。」金氏補釋云：「按傳詩外傳亦云孫子去而之趙，趙以爲上卿，此策不必爲誤。墨子小取篇，子墨子使曾黔放遊高石

子於齊，齊君致祿甚厚，設之於卿。史記田完世家，賜列第爲上大夫，不治而議論。漢書陳平傳，賜爵卿。張晏曰，禮秩

如卿，不治事，孟荀之上卿，蓋致祿而已，非仕之也。齊策賜之上卿，命而處之，卽此類也。」）

一九四 荀卿遊歷考

羅根澤

一 引言

從前有一個『科命布豎蛋』的故事：

科命布已經發現了美洲新大陸，妬功嫉能的人們故意和他爲難說：『美洲一塊大陸地是原已存在那裏，還是自窓先生纔有的呢？』

科侖布說：『自然是原已存在那裡。』

『那末還能算窻先生的發現嗎？』和他爲難的人們爭着說。

科侖布沈吟了一時，順手取過一個雞蛋，說：『雞蛋爲物，總是躺着，那一位能把牠豎立起來？』和他爲難人們，相顧愕然，莫知所出。科侖布將手中的雞蛋，碰的一聲磕破一頭，即刻豎立起來。由是羣衆大譁，說：

『這樣誰不會呢？』科侖布說：『那末爲什麼你不做呢？』美洲一塊大陸，安然的在那里，爲什麼沒有人知道呢？羣衆語塞，漸漸的鳥獸散了。

考證之學，頗與此相類；是一種發現，不是一種發明。發現是要有安然存在那裡的證據，不要玄渺的推理；即使萬不得已而仰賴推理，其推理亦必植基於證據。以故，最上乘的考據，如同科侖布之發現新大陸一樣——是原已存在那裡的，祇是原先沒有人知道，或沒有人注意，經他才指示出來罷了。

近人之考訂荀卿年代及行歷者，已經很多，所有的材料——安然存在那裡的證據，已經爲他們發現淨盡，我並沒有新材料。祇是他們好用推理，有背於考據學的原則，由是治絲益棼。我現在掃除玄渺的推理，將安然存在那裡的證據排列起來，荀子的一生歷程，便已昭然若揭。這雖然儉陋，但庶幾不至於『非愚則妄』了。

梁任公先生說荀卿事蹟年歲最明顯者，爲：『西紀前二五五年——即楚考烈王八年，荀卿仕楚爲蘭陵令。此事史文紀載詳確，宜據爲荀卿傳蹟之中心。』我以爲還有最明顯而可據爲傳蹟之中心者一事，即

史紀本傳說：『春申君死而荀卿廢，因家蘭陵』而春申君之死，據他的本傳在考烈王二十五年——西紀前二三八年。

今即以二事爲中心，考訂其年代及行歷如左。

一一 荀卿能和子之同時嗎？

荀子本書，史紀孟荀傳以及劉向叙錄，都沒有說過荀子到過燕國，更沒有與燕喻子之發生過關係，惟獨韓非子難三篇（汪容甫引作難四誤）有這樣兩句：

燕子喻賢子之而非孫卿，故身死爲膠。

據史記六國年表，燕王噲立於周慎靚王五年，當西前三一六年。就我們所知道的，西前三一八年春申君死的時候，荀卿還健在；有的書說他及見李斯相，雖然不可靠，但在二三八年以後仍活幾年以至十幾年，並非不可能的。即以二三八年計算，上距三一六年已七十九年，那時的荀卿，已否降生還不敢定，那裡說得上到燕國臣於燕喻而不得志呢？燕喻讓國於子之，正在孟子遊齊的時候，韓非子的話而果真不錯，豈不是荀子與孟子同時嗎？其實荀子之在孟子後，是很顯然的，以故荀卿能懲於孟子性善說的失敗，而另創性惡說，其非十二子篇亦將孟子列在他以前的十二子之一，而痛斥其非。燕國也是歷史很長的國家，在燕喻時，除子之之外，當然別有重臣而賢者。韓非去其時未遠，故能言之。日久年湮，所謂重臣而賢者，已成爲不能知名的

人物，由是傳鈔轉刻者，遂誤爲荀卿了。無論如何，這種按之史籍而顯然乖謬的單文孤證，我們是不能輕於置信的。

二 遊秦

雖然史記孟荀列傳沒有說過荀卿曾經遊秦，但他遊秦可信是爲事實，因爲本書儒效篇載有秦昭王的問答，說：

秦昭王問孫卿子曰：『儒無益於人之國。』……

張國篇又載有和應侯的問答，說：

應侯問於孫卿子曰：『入秦何見？』……

爲其史記沒有記載，劉向敘錄雖有記載，又未標時代，所以何時遊秦，遂言人人殊。依我看，在他五十歲遊齊以前。

(1) 依史記，荀卿五十遊齊，『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是去齊即適楚。胡適之先生繫遊秦於遊齊適楚之間（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頁三百五），恐怕是錯的。再依劉向敘錄，荀卿由楚到趙，由趙又返楚，遂至廢死，而葬蘭陵。我們假設無法推翻這些記載，則遊秦必在遊齊之前，因爲自遊齊以後，遊歷的路程極明顯，卻是沒有秦國的。

(2) 據史記范雎蔡澤傳，范雎拜相爲應侯在昭王四十一年。荀卿入秦見應侯，當然最早不能在昭

王四十一年以前。昭王四十一年爲周赧王四十九年，當西前二六六年。他向應侯說秦國，「四世有勝，非幸也，數也。」汪中荀子年表謂指「孝公至昭王」的確，秦自孝公至昭王，迭次戰勝了六國諸侯；但昭王五十年，秦兵圍邯鄲，楚春申君將兵救之，秦軍却是遭了慘敗。荀子說「四世有勝」的時候，似乎還未見到邯鄲之戰，則最晚不能在昭王五十年之後。昭王五十年爲周赧王五十八年，當西前二五七年。（有人說「四世有勝」是當面恭維語，不見得不在邯鄲戰後。我們姑且退一步信此說罷。應侯在昭王五十二年，他所援引的汪稽棄市之後，「日益以不懼」，被秦澤搗三寸不爛之舌，取其相位而代之。則無論如何，荀子之赴秦，不能在昭王五十二年之後。）

荀子之遊齊當齊王建時。齊王建立於秦昭王四十三年，其元年前後，正應侯當國的時候。至王建八年，秦兵即敗於邯鄲。荀子在齊三爲祭酒，必有相當的時間，若於遊齊以後到秦，即在邯鄲之後，不應當說「四世有勝」在遊齊以前呢，則一切妥當了。

風俗通義窮通篇，繫「應聘於秦」於初次適楚復去之後。這也是不可靠的。荀卿初次爲蘭陵令在西前二五五年。因爲有人向春申君說：「孫卿賢者也，今與百里地，楚其危乎？」由是「春申君謝之」而孫卿遂去楚。其年當在西前二五五年以後。其時已在春申君大破秦軍於邯鄲二年以後，應侯已稱病篤歸田了。

四 遊齊三爲祭酒

關於荀子遊齊，有兩個問題：一，荀子是十五歲遊齊還是五十歲遊齊呢？二，荀子遊齊的時候，齊國的君主是湣王呢？襄王呢？還是齊王建呢？

(一) 荀子本身年歲，我是擁護五十歲說的：

(1) 史記，劉向敘錄都說是「五十」，唯有東漢末年的應劭才在他的風俗通義窮通篇裏說是「十五」。考古有兩條信條：一，愈古的材料愈有價值。二，證據愈多愈可信任。準此而言，我們應當信史記和叙錄，不應當信風俗通義。固然宋人晁公武曾於郡齋讀書志說史記「五十」乃「十五」之譌，但北齊時的顏之推已經於顏氏家訓勉學篇說「荀卿五十，始來遊學」，可見史記古文已如此，並非後來因鈔刻誤倒。

(2) 史記及叙錄有「荀卿最爲老師」一句，又說「齊尚脩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爲祭酒焉。」若是「十五」，還佩得上稱爲「老師」，「三爲祭酒」嗎？有的學者，因爲要完成十五歲遊齊之說，由是說荀卿遊齊有兩次：一次在十五歲，另一次在晚年，才「三爲祭酒」，稱爲「老師」。還有的說，「三爲祭酒」是三次到齊國爲祭酒。這我們沒得可說，祇可說一句有什麼證據呢！

(3) 這是胡適之先生已經說過的，「這個「始」字含有來遲了的意思。若是「年十五」，決不必用「始」字了。」（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頁三百五）。

(二) 荀子遊齊時，我以爲當齊王建的初年：

(1) 西前二二八年春申君死後，荀卿尚健在。齊湣王立於周顯王四十六年，當西前三二三年，卒於周

赧王三十一年，當西前二八四年。齊襄王立於赧王三十二年，當西前二八三年；卒於赧王五十年，當西前二六五年。齊王建立於赧王五十一年，當西前二六四年。即以二三八年爲荀卿之卒年，上推至齊王建元年，共二十七年，加五十已七十七歲。若二二八年而荀子尚活數年以至十數年，則已八九十歲。若推至襄王元年，則至百十歲上下；至湣王元年，則至百五十歲上下了。這不成了老怪物了嗎？

本書強國篇說：『荀卿子說齊相曰：「今巨楚縣吾前，大燕臨吾後，勁魏鉤吾右，西壤之不絕若繩，楚人則乃襄賁，開陽以臨吾左；是一國作謀，則三國必起而乘我，如是則齊必斷而爲四，三國若假城然耳。」』汪中荀子通論說：『其言正當湣王之時。湣王再攻燕魏，留楚太子橫以割下東國，故荀卿爲是言。……此齊相爲薛公田文，故曰：「相國上則得專主，下則得專國。」』

其實『荀卿子說齊相』七字，根本有問題。

(a) 宋錢佃作荀子攷異，自言所根據的有五個本子，『二浙西蜀本凡四，又一本是『元豐國子監刻者』。錢氏於此篇『處勝人之勢』下，寫着這樣一句：『監本於此上有「荀卿子說齊相曰」七字。可見其『二浙西蜀本凡四』都沒有這七個字。顧千里曰：『宋錢佃本卷末云：「監本有七字，」宋呂夏卿本有，疑楊注所見與監本不同，或不止少七字，亦王伯厚所說「監本未必是」之類也。』

(b) 這七字祇就文字上看，也有可疑。本書皆作『孫卿』，無作『荀卿』者。如儒效篇，『秦昭王問孫卿子曰』。『議兵篇』，『臨武君與孫卿子議兵於趙孝成王前』。『堯問篇』，『爲說者曰，孫卿不及孔子』。

即疆國篇何處也作『孫卿』如『應侯問孫卿子曰』不但本書其他先秦書亦無作『荀卿』者。如韓非子顯學篇『有孫氏之儒』戰國策楚策『今孫子天下賢人也』這也可見此七字之不疑了。

(c)此文前段引公孫子論子務，此段當亦是述古。

即承認是荀卿說齊相罷，在潛王時固然有如所說的勁隣，在王建時何嘗不仍是如此？一定說是在潛王時，使荀子成了能知未來的預言家，無寧說是在潛王後，懲於潛王之敗而爲此言。戰國時的相國，差不多都有大權，『上則得專主，下則得專國』不一定非孟嘗君才能如此。而且這兩句是恭維而期其轉告齊君的話，當然不免說的重些。

鹽鐵論儒篇說：『齊潛王奮二世之餘烈，南舉楚淮，北并巨宋……矜功不休。……諸儒諫不從，各分散……而孫卿適楚』這是兩造辯論時極隨便的一句話，並沒有經過稽考是非像史家似的一番審察。

鹽鐵論還說過，『李斯之相秦也，始皇任之，人臣無二，然而荀卿爲之不食，視其罷不測之禍也』(《鹽鐵論》)據

秦始皇本記，二十六年，初并天下，李斯爲廷尉，二十八年稱爲卿，三十四年稱丞相，則爲相之年雖不可考，約之必在二十八至三十四年之間。二十八年爲西前二一九年，三十四年爲西前二一三年。即以二十八年計算，上距潛王之立已一〇五年，至潛王之卒已七十五年，那末荀卿非百餘歲不可，若是『五十』遊齊，則非百五六十歲不可，我們不用在旁處找證據，祇以鹽鐵論之『已足陷鹽鐵論之盾』。

至於王翳篇說：『上詐其下，下詐其上，則是上下析也。如是則敵國輕之，與國疑之，權謀日行，而國不免』

危削，暴之而亡，齊湣薛公是也。」又說：「燕趙起而攻之，若振稿然，身死國亡，爲天下大戮。」（仲尼篇說：「

潘王毀於五國。」更顯見是借古事立論而荀卿之在潘王後，益可相信了。

（2）史記「田駢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爲老師。齊尚修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爲祭酒焉。」應當照胡適之先生的讀法，「田駢之屬」的「屬」字下不斷句，意思是說田駢之屬已經死在齊襄王時了，所以到這時荀卿便最爲老師了。襄王以後便是齊王建，則荀卿之適齊，當然在齊王建時了。

（3）荀卿遊齊是在遊秦之後的。他遊秦的年代，最早不能超過秦始皇四十一年（西二六六），即齊王紀元前二年。他在秦國的一段，史書致於沒有記載，可知爲時很短。我們不妨假定，他於王建元年前後（即秦昭王四十三年前後）在秦。由秦返趙，由趙到齊，當然還是王建的初年。他於楚考烈王八年，即齊王建十年，自齊適楚爲蘭陵令，可知在齊國的生活，自王建十年截止。他既然三爲祭酒，至被讒而後去，當然有相當年月，這也足以證明他來齊在王建的初年。假使容許我們假定一下，可以說王建二三年以至十年在齊。

五 自齊適楚初爲蘭陵令

他去齊適楚爲蘭陵令，在楚考烈王八年，齊王建十年，即西前二五五年，這是沒有問題的。因爲史記，劉向敘錄，應劭風俗通義窮通篇都說，「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可見去齊適楚即爲蘭陵令。其爲蘭陵令，史記春申君傳又明言在「春申君相楚八年」而春申君之始爲相，傳又明言在

『楚考烈王元年。』他這次爲蘭陵令共幾年，我們不能知道；能知道的是他後來曾一度返回祖國，議兵於趙孝成王前。近人有謂司馬遷本不知荀卿爲蘭陵令在那一年，所以繫之於春申君爲相八年者，因爲蘭陵屬東海，爲魯地，故史姑附於楚滅魯之歲。我以爲這祇是一種推測。固然我們生在幾千年後，不能找出司馬遷所根據的書，證明司馬遷的話是對的。但司馬遷撰史記的時候，一定有很多的參考書。不過古人著書，不像我們現在作考證的人，每句要注明出處。我們不能因爲發現史記有錯的地方，便並未發現錯的地方也一律不信。

六 由楚返趙議兵趙孝成王前

據本書議兵篇，他曾與臨武君議兵於趙孝成王前。戰國策楚策四，劉向敘錄，都說：『客說春申君曰：「湯以亳，武王以鄴，皆不過百里，以有天下；今孫子，天下賢人也，君藉之以百里勢，臣竊以爲不便於君。如何？」春申君曰：「善。」于是使人謝孫子。孫子去之趙，趙以爲上卿。』可知荀卿確於仕楚後一度返趙。趙孝成王立於周赧王五十年，即齊王建之紀元前一年，當西前二六五年，卒於秦始皇二年，當西前二四五年，在位共二十一年，荀卿是那一年來的，我們不能知道。但他由齊到楚的時候是齊王建十年，楚考烈王八年，於時爲孝成王之十一年，那末，最早也當在十一年以後。與臨武君議兵，當然在此次返趙的時候。

七 由趙返楚再爲蘭陵令

戰國策，劉向叙錄都於荀卿去楚返趙後，說：「客又說春申君曰：『伊尹去夏入殷，殷王而夏亡；管仲去魯入齊，魯弱而齊強。夫賢者之所在，其君未嘗不尊，國未嘗不榮也。今孫子，天下賢人也，君何辭之？』」春申君又曰：「善。」於是使人請孫子於趙。」叙錄謂孫子乃行，復爲蘭陵令。楚策未載。但荀卿既老於楚，蘭陵令，當然返楚無疑。他返楚的年代已不可考了。但春申君因客言而疏遠他，以致逼他返回祖國，又因客言而用他，叫他由祖國回來，這其間似乎爲時很短。他返趙時見過趙孝成王，趙孝成王卒於西前二四五年，則他返楚，至遲當在此年。史記，叙錄都說：「春申君死而荀卿廢。」春申君死在考烈王二十五年，其返楚當然在此年以前；而其政治生涯，則在此年告終了。

八 荀卿遊歷年表

荀子的生年，我們無法確考。但荀子五十遊齊，古書有明載；而其時代約在齊王建二三年前後，即西前二六三，二年前後；則其生年可知約在西前三一三，二年前後，即周赧王之二，三年前後，趙武靈王之十三，四年。其卒年也無法確攷。但楚考烈王二十五年（春申君死年）即西前二三八，他尚健在，是古書明載的。由二三八上推至三一三，二年，已七十四，五歲。若在二三八以後再活幾年乃至十幾年，則已是八九十歲的壽者了。

現在我們即根據以前的考證，爲表於下：

西曆紀元前	中國紀元	與荀卿有關之列國君王	荀卿遊歷事蹟及與荀卿有關事蹟
三一六	周慎靚五年	燕王噲五年	燕王噲讓國於其臣子之。韓非子難三篇稱：「燕子噲賢子之而非孫卿，故身死爲僂。」蓋不可信？
三一二	周赧王三年	趙武靈王十四年	荀卿約於是年前後生於趙。
三〇六	九年	秦昭王元年	
二九九	十六年	趙武靈王二十七年卒	
二九八	十七年	趙惠文王元年	趙以公子勝爲相，封平原君。
二七六	三十九年	魏安釐王元年	魏封公子無忌爲信陵君。
二六六	四十九年	秦昭王四十二年卒 趙惠文王三十二年卒	秦以范雎爲相，封應侯。荀卿入秦見昭王及應侯，當在是年後。在秦不久，即返趙。
二六五	五十年	趙孝成王元年	

二四七	三年卒							
二四九	秦莊襄王元年							
二五〇	秦孝文王元年卒	趙孝成王十六年						
二五一	五十六年卒							
二五五	秦昭王五十二年	楚考烈王八年						
二五六	五十九年卒							
二五七	五十八年	秦昭王五十年 趙孝成王九年 楚考烈王六年 魏安釐王廿年						
二六二	五十三年	楚考烈王元年						
二六四	五十一年	齊王建元年						

史記李斯傳：「斯從荀卿學帝王之術，辭卿西入秦，會莊襄王卒，乃求爲呂不韋舍人。」

荀卿自楚返趙，與臨武君議兵於趙孝成王前，當在是年前後之數年間。

秦相應侯稱病請歸相印，秦昭王以蔡澤代爲相。齊人或讒荀卿，荀卿適楚，楚相春申君以爲蘭陵令。

周亡。

秦圍趙邯鄲，楚春申君，魏信陵君救趙，秦解圍去。

楚以黃歇爲相，封春申君。

荀卿至齊，三爲祭酒，當在是年後。其至齊時，年已五十歲。

二四六	秦始皇元年			荀卿自趙返楚再為蘭陵令，當在是年前。
二四五	二年	趙孝成王二十一年卒		
二三八	九年	楚考烈王二十五年卒		楚李園殺春申君，荀卿廢居蘭陵，年已七十四，五歲矣。
二二一	二十六年	齊王建四十四年	秦虜齊王建，統一天下。	
二一九	二十八年		秦始皇本紀，是年稱李斯為卿。	
二一三	三十四年		秦始皇本紀，是年稱李斯為丞相。鹽鐵論毀學篇稱：「李斯相秦始皇任之，人臣無二，而荀卿為之不食。」蓋不可信？	

二一，八，十三，補充舊稿諸子概論講義為此。

一九五 荀子傳經辨

李鳳鼎

(節錄荀子非儒家說)

……但還有一個清代人汪中，他不只是認為荀卿是儒家真正的衣鉢的承繼者，並還把儒家的法寶

——經書等——的傳授，多歸到荀卿的名下；我們乍一看，或迷信荀卿是儒家的人，一定覺得他的話是的確的。真話。但若細加考研，追本探源去找牠的根據，恐怕也就不攻自破了。我們先來看一看他的意見：

『荀卿之學，出於孔氏，而尤有功於諸經經典。』叙錄毛詩。徐整云：子夏授高行子，高行子授薛倉子，薛倉子授帛妙子，帛妙子授河間人大毛公，毛公爲詩故訓，傳于家，以授趙人小毛公。一云：子夏傳曾申，申傳魏人李克，克傳魯人孟仲子，孟仲子傳根牟子，根牟子傳趙人孫卿子，孫卿子傳魯人大毛公。由是言之，毛詩，荀卿子之傳也。——汪中荀卿子通論

我們看這一小段中，把荀卿說得如何的闊氣，他不但是真正的儒家，並還有功於諸經經典，叙錄毛詩可笑汪中老先生，既要證明『毛詩，荀卿傳之也』，爲什麼不單用『一云』的話來證明，怎麼還把『徐整云』的話也引用出來，這與毛詩傳於荀卿有什麼關係呢？這豈不是明明告訴人說毛詩傳於荀卿不很真確的證據嗎？並且若是一個有來歷的學說，決不能有兩樣的說法，如徐整說『帛妙子授河間人大毛公』，又一個大毛公是毛詩的毛公？請問這無標準的說法，是有來歷的嗎？可以作毛詩傳於荀子的證據嗎？

『漢書楚元王交傳：少時嘗與魯穆生，白生，申公，同受詩於浮邱伯；伯者，孫卿門人也。』鹽鐵論云：包邱子與李斯均事荀卿（包邱子即浮邱伯）。劉向叙：浮邱伯受業爲名儒。漢書儒林傳：申公，魯人也，少與楚元王交，俱事齊人浮邱伯受詩。又云：申公卒以詩，春秋授，而瑕邱江公盡能傳之。由是言之，魯

詩，荀卿子之傳也。」——同上

浮邱伯是荀卿的學生的話，在史記是沒有提到，究竟是否尚無法考察，反正漢書不能作確切的證據；就假設是他的學生，別人從浮邱伯受詩，與荀卿有什麼關係？這與人們認為李斯、韓非成爲法家，與荀卿沒有關係是一樣的事實。荀卿的弟子很多，若每人都有所傳，那麼都算荀卿所傳，我恐怕他有些擔負不起吧？

再說汪中引漢書，劉向、叙、漢書、儒林傳等作證據，可是他們也並沒說「魯詩，荀子之傳也。」由是觀之，魯詩傳於荀卿的話，無論如何，是不能成立了。我們再看他關於其餘的說法，如：

「經典叙錄云：『左邱明作傳，以授曾申，申傳衛人吳起，起傳其子期，期傳楚人鐸椒，椒傳趙人虞卿，卿傳同郡荀卿名況，況傳武威張蒼，蒼傳洛陽賈誼。』由是言之，左氏春秋，荀卿之傳也。」

「儒林傳云：『瑕邱江生受穀梁春秋及詩於魯申公，傳子至孫爲博士。』由是言之，穀梁春秋，荀卿之傳也。」

「荀卿所學本長於禮。儒林傳云：『東海蘭陵孟卿，善爲禮，春秋授后倉，疏廣。』劉向叙云：『蘭陵多善爲學，蓋以荀卿也。長老至今稱之曰蘭陵喜字爲卿，蓋以法荀卿也。』

「又二戴禮並傳自孟卿，大戴禮曾子立事篇載修身，大略二篇文小戴樂記，三年間，鄉飲酒義篇載禮論，樂論篇文。由是言之，曲臺之禮，荀卿之支與餘裔也。」

「蓋自七十子之徒既歿，漢諸儒未興，中更戰國暴秦之亂，六藝賴以不絕者，荀卿也。」——以上均汪

中荀卿子通論

以上幾段，他說左氏春秋，穀梁春秋，大小戴禮俱傳於荀卿，我們試來找一找牠的根據：

第一先看一看『左氏春秋，荀卿子之傳也。』這一段更是無稽之談，我們只用康有爲的幾句話，就可以戰破了這只紙老虎。

『按向治公羊，後奉詔治穀梁，其書本公羊者十之九，本穀梁者十之一，未嘗言左氏也。……曾申

即曾西，曾子之子，羞稱管仲，必非爲左氏之學者。吳起曾事子夏，或左氏多采其文。姚姬傳以左氏

言魏氏事，造飾尤甚，蓋吳起爲之以媚魏君者尤多，要非左氏再傳弟子也。張蒼非荀卿弟子，賈生亦

非張蒼弟子……』——偽經考。

康氏偽經考已如此確實的考證出來，左氏春秋是偽書，在劉向的時候就『未嘗言左氏也。』由此我們知道劉向既沒言過左氏，太史公更沒言過左氏，荀卿更沒傳過左氏春秋。並且康氏又爲我們考出吳起非左氏再傳弟子，張蒼也不是荀卿的弟子，賈生也不是張蒼的弟子。像劉向別錄，經典叙錄，有着如此錯謬的系統，還能引牠做根據嗎？若必須固執荀卿是儒家，引證的時候，千萬別再使荀卿傳左氏春秋，須時時記着康有爲說過的一句話。

『……左氏春秋皆偽書也。』——偽經考。

第二再看一看『穀梁春秋，荀卿之傳也。』這段更是沒有根據，我們看他自己要說穀梁春秋傳於荀

卿，但連一個確切的證據也沒有，就是像以前那樣牽強附會的，引經據典的，一攻自破的證據都沒有。

史記的儒林傳只說『瑕丘江生爲穀梁春秋』。漢書的儒林傳也只說瑕丘江公授穀梁春秋及詩於魯申公，傳子至孫爲博士。』看這兩個儒林傳，何處告訴瑕丘江生爲穀梁春秋，是直接或間接受教於荀卿？連這一點關係都沒有，怎麼可以說『穀梁春秋，荀卿之傳也？』

第三段說荀卿長於禮的證明，更是令人發噱，蘭陵孟卿善爲禮，與蘭陵的荀卿又有什麼關係呢？若是根據於劉向所說：『蘭陵多善爲學，蓋以荀卿也。』這更是自己留出使人攻破的地方；我們試想，若只因孟卿，荀卿同是蘭陵人的原故，孟卿的善爲禮，就是受荀卿的影響或傳授，那麼與孔子同鄉的人，可以都是孔門的正宗，儒家的柱石了。像這樣穿鑿牽強的證明法，是沒有價值的，更沒有成立的可能。

大小戴禮更跟他風馬牛不相及，不能說因爲在大小戴禮裡邊載有荀子中幾篇的文字，就把他附會到裡邊去，請代姚鼐的古文辭類纂，選載有古時各家的文章，但是姚鼐他是桐城派的正宗，我們能說『桐城派，韓愈之所傳也，』或『桐城派，蘇軾之支與餘裔也，』或『……』嗎？像這樣牽強的說法，真是荒乎其唐，可笑之至！

汪中所引用的證據，既然不能成立，當然那句『六藝賴以不絕者，荀卿也』的話，也就連帶着無效了。

汪中主張荀卿是儒家，用着這樣自以爲是的鐵案來證明他，結果也一攻就破，以下所有的瑣碎的證例，更是沒有成立的可能了；因此，像跟他無獨有偶的胡元儀的郁卿別傳，跟他說着同樣的條件，也就可以用同

樣的話把他攻破了……

一九六 孝經今考

王正己

第一章 緒言

漢朝有七經的名稱，就是在五經以外，加入了論語、孝經。至唐開成石經，和五代成都所刻的石經，也都有孝經，所以孝經在經的歷史上有很久遠的關係。

可是中國的偽書，古今代出，纂雜混同，真偽莫辨，讀起來常感到困苦。唐時劉知幾疑經惑史，宋朝的歐陽修，開始對易傳懷疑，著有童子問，後世考據學受他們的影響很大。清代考據精詳，堪稱造極，可是孝經一書，所考不是失於紛雜混亂，就是犯了團圓吞棗的毛病。因此我想蒐集前人的成績，加上自己的意見，給孝經結個總賬，用科學的方法，分條別項，逐層批駁，找出孝經的源流同偽跡來，以探訊牠本來的面目——因此寫了這篇文章。

第二章 孝經的今古文考

中國經書的沿革，在漢朝古文的發現，實在是一個大關鍵。當時兩派的意見很深，所以師傳家法，莫敢稍違。到了漢末鄭氏，集古今文之大成以注經，這是今古文頭一次趨入和解的狀況。可是後人對經的觀

念，還存在着派別的思想，或稱今文家，或名古文派，往往對一個問題因為派別關係，固執的堅持着。孝經這本書，據說在漢朝初年與尚書、論語等一同發現於孔壁，稱為古文孝經。在今古文爭辨之中，孝經也成了嫌疑了。現在分述於後：

一 今文孝經的沿革

今文孝經是誰作的，到現在還不知道。許多學者衆口同聲的說是『當秦燔書時，河間顏芝藏其書；漢初，芝子貞出之，河間獻王得而上諸朝。長孫氏、江翁、后蒼、翼奉、張禹之徒，皆名其學，凡十八章。』按江、后、翼三人是前漢官，元成帝時人，官至博士，對孝經各有篇說。那麼漢武以後，今文孝經就倡行於世，史籍是已經證明了。

後來劉向典校經籍，實在是根據顏氏的本子，比照古文，定爲十八章。可是劉氏典校未免稍加修飾，削惑除繁，後來鄭衆、馬融、鄭玄的注解，也都從今文。因為古文人都不理，（即是當時的古文家講經，還是依照今文的篇章與材料。）未得列於學官，因此今文獨得寵渥流傳世間。到了唐朝開元七年，帝詔諸儒集議孝經的事情，當時劉知幾請行孔傳的古文孝經，而司馬貞極力反對，獨主鄭說，玄宗從之，以十八章爲定本，並且他親自作注，元行冲作疏；到宋朝，邢昺作正義訓詁，越發的詳細了。就是現在通行十三經的本子。

今文孝經的章名，始於梁、唐。從天子到庶人五章，是皇侃標寫在每章的前面的。唐朝又依各儒的議

論，每章才都有了名稱，如開宗明義，三才，孝治等類。所以孝經全篇的章名是從唐朝才有的。

二 古文孝經的沿革

漢武帝時，魯恭王拆毀孔子家裏的牆壁，得到古文的孝經，尚書等，以為是秦時孔鮒所藏；漢昭帝時魯國三老，獻給朝廷；孔安國又著孝經傳；或以建武時議郎衛宏所校。然而這都是口傳，不見於記載的。孔傳的本子亡於梁亂；陳，周，齊國都是傳鄭氏今文的。到了隋文帝開皇時，秘書監王劭在京師得着一本孔傳，送給河間劉炫，劉炫述其得失，著了一本義疏，到處宣傳。後來漸漸給朝廷知道了，遂令同鄭注今文並列學官。而當時的人都疑惑是劉炫僞作的，不是孔氏本來的面目。

及到了唐代，因為帝詔羣儒集議，質定孝經，劉知幾請行古文，力非鄭說，在開元七年三月七日上議說：

『謹按今俗所傳孝經，題曰鄭注。爰在近古，皆曰鄭注（即康成）；而魏，晉之朝，無有此說。至晉穆帝

永和十一年，及孝武帝太元年，再聚羣臣，共論經義，有荀茂祖者，擴集孝經諸說，始以鄭氏為宗。自齊，梁以來，多有異論。陸澄以為非玄所注，請不藏於祕省。王儉不依其請，遂得見傳於時。魏，齊則立於

學官，著於律令。蓋由庸俗無識，故致斯訛。』

他又舉了十二條證據，證明鄭玄未注過孝經。理由是：

『按鄭君自序云：「遭黨錮事起，逃難注禮；黨錮事解，注古文尚書，毛詩，論語。為袁譚所逼，來至元

城，乃注周易。」都無注孝經之文，其驗一也。

鄭君卒後，其弟子追論師所著述及應對，時人謂之鄭志。其言鄭所注者，惟有毛詩、三禮、尚書、周易，都不言鄭注孝經，其驗二也。

又鄭志目錄，記鄭之所注五經之外，有中候書傳、七政論、乾象歷、六藝論、毛詩譜、答臨頌難禮、駁許慎異義、發墨守、鍼膏肓及答甄子然等書。寸紙片言，莫不悉載，若有孝經之注，無容匿而不言，其驗三也。

鄭之弟子分授門徒，各述師言，更相問答，編錄其語，謂之鄭記。惟載詩、書、禮、易、論語，其言不及孝經，其驗四也。

趙商作鄭先生碑文，具稱諸所注箋駁論，亦不言注孝經。晉中經薄：周易、尚書、尚書中候、尚書大傳、毛詩、周禮、儀禮、禮記、論語、凡九書，皆云鄭氏注，名玄。至於孝經，則稱鄭氏解，無名玄二字，其驗五也。

春秋偉演孔圖云：「康成注禮、書、易、尚書、論語，其春秋、孝經，則有評論。」宋均於詩譜序云：「我先師北海鄭司農，一則均是玄之傳業弟子也。師所注述，無容不知，而云春秋、孝經，惟有評論，非玄之所注，於此特明，其驗六也。」

又宋均孝經緯注引鄭六藝論叙孝經云：「玄又爲之注。司農論如是，而均無聞焉。」有義無辭，令予昏惑，舉鄭之語，而云無聞，其驗七也。

宋均春秋緯注云：「爲春秋、孝經略說，一則非注之謂。所言「玄又爲之注」者，汎辭耳，非事實。」

其序春秋亦云：「玄又爲之注也，一寧可復責以實注春秋乎？其驗八也。」

也。『後漢史書存於代者，有謝承，薛瑩，司馬彪，袁山崧等。其爲鄭玄傳者載其所注，皆無孝經，其驗九也。』

『王肅孝經傳首章有司馬宣王之奏云：「奉詔令諸儒注述孝經，以肅說爲長。」若先有鄭注，亦應言及，而都不言鄭，其驗十也。』

『王肅注書，發揮鄭短，凡有小失，皆在訂證者。若孝經此注亦出鄭氏，被肅攻擊，毋應繁多，而肅無言，其驗十一也。』

『魏晉朝賢論辨時事，諸注無不撮引，未有一言引孝經之注，其驗十二也。』

劉氏反對鄭玄注孝經的證據，都很精密。大概鄭氏對孝經，曾有過評論，後人就附會他注過孝經。不過劉知幾的目的是反對今文孝經，主張應該立古文孝經於學官。可是他證明的是鄭玄未注孝經，鄭氏注不注孝經與孝經本身的真偽無關。難道能够因爲鄭氏不注孝經，孝經就是偽的，不應立於學官嗎？在他的目的上說，真是費力無功。果然遭了司馬貞的非難，皇帝沒有採取他的意見。

及至宋朝，司馬溫公同范蜀公都是篤信古文，並且著作解說（那古文是孝經孔氏傳）。孔傳孝經，我以爲是

僞中之僞（詳後），所以孫本說：『唐乃殘缺於宮庭之議，司馬貞之罪可勝言哉？至宋王安石從而擯棄之，其罪又浮於貞矣！』古文家真是把今文家咬着牙根地恨入骨髓了。

三 今古文孝經文字的差異

一樣。現在分章比較於下：
今古文孝經的文字，微有不同，所差的除去闡門一章，今文沒有以外，只是文字的增減改換，至於大義是

開宗明義章（即古文第一章）

今文：『仲尼居，曾子侍，子曰：「先王有至德要道……」』

古文：『仲尼閒居，曾子侍坐，子曰：「參，先王有至德要道……」』

今文：『教之所由生也。』

古文：『教之所由生。』

今文：『無念爾祖。』

古文：『勿念爾祖。』

天子章（即古文第二章）

今文：『蓋天子之孝也。』

古文：『蓋天子之孝。』

諸侯章（即古文第三章）

今文：『所以長守貴也……長守富也……諸侯之孝也。』

古文：『所以長守貴……長守富……諸侯之孝。』

士章（即古文第五章）

今文：『然後能保其祿位。』

古文：『然後能保其爵祿。』

庶人章（即古文第六第七兩章）

今文：『用天之道。』

古文：『子曰：用天之道。』

今文：『故自天子至於庶人。』

古文：『故自天子以下至於庶人。』

三才章（即古文第八章）

今文：『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

古文：『夫孝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

孝治章（即古文第九章）

今文：『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

古文：『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

聖治章（即古文第十，第十一，第十二，三章）

今文：『敢問聖人之德，無以加於孝乎？』

古文：『敢問聖人之德，其無以加於孝乎？』

今文：『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祭。』

古文：『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助祭。』

今文：『父子之道，天性也，君臣之義也。』

古文：『父子之道，天性，君臣之義。』

今文：『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

古文：『子曰：「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

今文：『不在於善，而皆在於凶德，雖得之君子不貴也。君子則不然，言思可道，行思可樂。』

古文：『不在於善，皆在於凶德，雖得之君子所不貴。君子則不然，言斯可道，行斯可樂。』

今文：『而行其政令。』

古文：『而行政令。』

紀孝行章（即古文第十三章）

今文：『子曰：「孝子之事親也……三者不除……」』

古文：『子曰：「孝子之事親也……此三者不除……」』

廣要道章（即古文第十五章）

今文：『則千萬人悅……此之謂要道也。』

古文：『而千萬人悅……此之謂要道。』

廣至德章（即古文第十六章）

今文：『所以敬天下之爲人父者也……爲人兄者也……爲人君者也。』

古文：『所以敬天下之爲人父者……爲人兄者……爲人君者。』

廣揚名章（即古文第十八章）

今文：『是以行成於內。』

古文：『是故行成於內。』

諫諍章（即古文第二十章）

今文：『敢問子從父之令。』

古文：『敢問從父之令。』

今文：『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臣不可以不爭於君。』

古文「則子不可以弗爭於父，臣不可以弗爭於君。」

事君章（即古文第二十一章）

今文「子曰：『君子之事上也……故上下能相親也。』詩云……」

古文「子曰：『君子事上……故上下能相親。』詩曰……」

喪親章（即古文第二十二章）

今文「子曰：『孝子之喪親也……此哀戚之情也……此聖人之政也……示民有終也……』」

古文「子曰：『孝子之喪親……此哀戚之情……此聖人之政……示民有終……』」

古文比今文多一章，有人叫着閨門章。是「子曰：『閨門之內，具禮矣乎，嚴父嚴兄，妻子臣妾，猶百姓徒

役也。』」共二十四字。

總而言之，古今文的分別是幾個字的差異，意義則一。統計起來，古文比今文少二十二個「也」字，少

「故」「其」「而」「子」「之」各一個字。古文比今文多的是「閒」「坐」「參」「其」「易」

「所」「此」各一字，「以下」二字，「子曰」多三個。古今文不同的是古文的「勿」「爵祿」「斯」

「而」「是故」「弗」「曰」「因」，今文乃作「無」「祿位」「思」「則」「是以」「不」「云」

「分」等字。列表如下：

古文比今文多的

字別	詞性	字數
閒	副詞	1
坐	動詞	1
參	名詞	1
以下	附加語	2
子	代名詞	3
曰	動詞	3
其	代名詞	1
助	動詞	1
所	代名詞	1
此	代名詞	1
總計		15

古文比今文少的

字別	詞性	字數
也	語助詞	22
故	連詞	1
其	代名詞	1
而	連詞	1
子	代名詞	1
之	介詞	1
總計		27

今古文不同的

古文	今文	詞性	字數
勿	無	副詞	1
爵祿	祿位	名詞	2
斯	思	動詞	2
而	則	連詞	1
是故	是以	連詞	2
弗	不	副詞	2
曰	云	動詞	1
因	分	動詞	1
總計			12

至於章數及次序，也稍有不同。除去閨門一章是今文所沒有的以外，今文庶人章，在古文由「庶人之孝也」以下分爲兩章，前者爲古文次序的第六章，後者爲第七章。又古文之第十，十一，十二，三章合起來成爲今文的聖治章。其餘的只是章的次第不同罷了。茲列表示之於後：

本（孝經三本管窺）統計了一下。分章列表於下：
 今文章經十八章，古文二十二章，歷代成爲定論。牠們的字數我根據十三經本的今文，同流行的古文

四 今古文孝經字數的差異

今文章名	今文次第	古文次第
開宗明義	第一	第一
天子章	第二	第二
諸侯章	第三	第三
卿大夫章	第四	第四
士章	第五	第五
庶人章	第六	第六
又	又	第七
三才章	第七	第八
孝治章	第八	第九
聖治章	第九	第十
又	又	第十一
又	又	第十二
紀孝行章	第十	第十三
五刑章	第十一	第十四
廣要道章	第十二	第十五
廣至德章	第十三	第十六
感應章	第十六	第十七
廣揚名章	第十四	第十八
又	又	第十九
諫諍章	第十五	第二十
事君章	第十七	第二十一
喪親章	第十八	第二十二

章 數	古文字數	今文字數
一	123	121
二	51	52
三	71	74
四	87	87
五	84	84
六	24	43
七	23	129
八	126	142
九	141	287
十	142	91
十 一	28	37
十 二	118	81
十 三	91	83
十 四	37	45
十 五	80	143
十 六	80	109
十 七	109	49
十 八	45	142
十 九	24	
二 十	142	
二 十 一	46	
二 十 二	138	
總 計	1740	1799

結果今文一千七百九十九字，古文一千七百四十字，相差五十九字。

鄉耕老云：『孝經一千九百三字。』

『今文的，見經義考二百二十二卷。』同現在今文比較起來，相差一百二十四字。從五代以後，書籍都是板

刻行世，而鄭乃宋高宗時人，那時今文孝經是一千九百三字，到現在才八百年左右，竟跑了一百二十四字。

而五代以前今文孝經經過一次最大刪改的浩劫，就是劉向校典經籍除其繁惑的事。他所刪除的痕跡已

經渺然，而大體說來，在他未刪改以前，字數定多於一千九百三字，毫無疑義。

至於古文孝經，今存一千七百四十字，恒譚新論說：『古孝經千八百七十二字，今異者四百餘字。』

那變古文孝經從漢到現在少了一百三十三字。桓氏光武時人，臣古文發現還有一百多年，則古文的真數目，也應多於一千八百七十二字。篇章字數，雖無關宏旨，然究爲題內應有之義，故略考如此。

五 今古文孝經的真僞問題

從漢初起，孝經別爲今古文兩種，就開端爭執真僞的訴訟。隋文帝時候，劉炫把孔傳孝經，添上義疏，宣講人間，今古文孝經才起始並列學官。可是當時，已經有人反對古文孝經了。唐時司馬貞同劉知幾也爭執過今古文，到宋朝司馬光等提倡古文，又因王安石的反對，到底未能表彰於宮庭。究竟今古文孝經的淵源真僞如何，歷代學者都是咬定了牙關抱着主觀的見解，信其所信，疑其所疑。這種態度都是不對的。先就古文而論，我以爲是僞的，是漢人假作的。我從今日的古文孝經起，溯源推論上去。

(1) 古文孝經孔氏傳之僞

今日有從日本翻譯來的古文孝經孔氏傳一書，以爲是孔安國孝經傳的真本。其實這書是僞的，在事實上說，孔安國的孝經傳，早已亡於梁亂。隋文帝時，王劭訪得的孔傳，恐怕是劉炫造謠，他自己託着孔安國的名子，僞造成書，盲目的官府，就給他並列於學官了。無怪乎當時的議論都疑惑是劉炫僞造的。現在自日本傳來的本子，更是僞中之僞。鄭珍嘗舉出十條證據來辯明，現在附錄於下面：

- (一) 劉炫既作孔氏注本，別作古文稽疑一篇明之，又作義疏三卷，書皆不傳，要主孔氏駁鄭氏。兩

漢以來，並謂孝經爲孔子與曾子陳孝道，獨炫謂孔子自作，特假曾子之言，以爲對揚之體，並非因曾子請業而對，是所撰僞孔傳大端也。今孔序乃云：「曾子躬行匹夫之孝，未達天子諸侯以下之事，因侍坐請問，而夫子告其義，遂集錄之名曰孝經。」則與炫說不應，其僞一。

(二) 孝經，漢止分章，晉荀昶撰集諸說，仍無章名。至皇侃義疏始標目各冠章首，明皇御注因之。然則標章非古也。故宋司馬溫公所見古文本經止二十二章而已。今標目惟所多四章，別立新名，餘皆同御注，其僞二。

(三) 桓譚新論云：「古孝經千八百七十二字，今異者四百餘字。」班固藝文志序孝經云：「父母生之，續莫大焉，故親生之膝下，諸家說不安處，古文字讀皆異，異不止二處。」班氏道其略，桓氏總其數也。今經文止少桓氏九字，猶云相傳脫誤；至見班氏有此言，乃改續爲續，改生之膝下作生毓之。其餘除閨門章皆同今文，未見有字讀皆異；異不過強加閒文語助百二十四字耳，亦未見四百餘字也，其僞三。

(四) 鄭氏注孝始於事親三句云：「父母生之，是事親爲始；四十強而仕，是事君爲中；七十致仕，是立身爲終。」劉炫駁之，文具載邢疏，是必僞孔傳與鄭異義，乃持以難鄭氏。今傳解此三句，正與鄭義同，其僞四。

(五) 御注所用舊說，疏必云依某注，非者則否。其天子章疏云：「一人，天子也，依孔傳。慶善也。書傳通十億日兆，古數爲然。」則惟「一人，天子也」五字是孔傳，餘皆非也。又孝治章注：「立德行義，

不違道正，故可尊也。『三句，疏云：『此依孔傳。』且引劉炫義疏解之。至『制作事業，動得物宜，故可法也。』三句，疏不云依某，又自解之，然非孔傳也。又注『容止，威儀也，必合規矩，則可觀也。』四句；又注『上正身以率下』一句，疏皆云依孔傳。至『進退，動靜也，不越禮法，則可別也。』及『下順上而法之，則法教成也。』數句，皆明皇自撰，故疏不云依某，今一概認作孔傳入之，是疏之體例尙未別白也，其僞五。』

(六) 邢氏孝治章疏引孔安國曰：『亦以相統理。』感應章注：『禮，君燕，族人與父兄齒也。』疏云：『此依孔傳。』今傳中無此二條，可見空腹野夫，即目前注疏猶未細檢，宜其文俚俗至是，其僞六。』

(七) 許冲上說文表稱『古文孝經者，孝昭帝時魯國三老所獻。』按史記自序云：『述黃帝以來，至太初而迄。』其孔子世家稱孔安國爲今皇帝博士，至臨維太守，早卒；則安國卒在太初以前，遠不及昭帝；獻壁中諸古文，皆死後其子孫所爲。今孔序乃云：『魯三老孔子惠抱詣京師獻之。』其僞七。』

(八) 孔穎達云：『漢初爲傳訓者，皆與經別行，及馬融爲周禮注，乃云：『欲省學者兩讀，故具載本文，』則東漢未始就經爲注。今孔序云：『發憤精思，爲之訓傳，悉載本文萬有餘言，』是漢儒訓詁證例，且未知也，其僞八。』

(九) 前漢藝文志：『孔氏有古文尙書，孔安國以今文字讀之，因以起其家，逸書得十餘篇。』故古文尙書傳自安國始，伏生所傳二十九篇今文耳，非古文。今孔序云：『昔吾逮從伏生論古文尙書誼，』是今古文尙書祖師亦且不辨，其僞九。』

(十)

陸氏經典釋文，其初本標經文用朱書，標注文用墨書。故序例云：『朱以發經，墨以起傳。』

本因摘字爲音，經傳相間，欲便覽者分別，乃如此書之起發云者，即標之謂也。今孔序所云：『朱以發經，墨以起傳。』不知經何待發？所起者，又何傳也？是直不解陸氏所謂，徒見其例於古無有，以爲甚奇異可以欺世也，其僞十。

驗此十事，可以知作書者，彼窮島僻，一空腐之人。見前籍稱引孔傳，中土久無其書，漫事粗裙，自詡絕學，以耀其國富秘藏耳。不知孔氏原未與孝經作傳，就令唐人所見孔傳至今尙存，亦是劉炫僞撰，不足與漢儒注說並重，矧不善作僞淺陋至如此極也。……

鄭先生辯之甚詳，無容疑義。總之，孔安國的孝經傳早已失傳，劉炫宣布的孔氏傳，是劉炫僞的。而日本翻來的孔氏孝經傳，更是僞中之僞。孔安國的孝經傳，既然早就不見於世，然而孔安國傳的古文孝經是真的嗎？這就不能不討論古文孝經的本身的真僞了。

(2) 古文孝經之僞

我以爲古文孝經是僞的，孔壁中絕不能藏着這樣犯嫌疑的東西。而宋司馬光還替古文祖護着說：『今人皆知尙書之真，而疑孝經之僞，是何異信膾之可啗，而疑炙之不可食也！』司馬先生不知古文尙書僞於安國，反拿來證明古文孝經是真的。那麼應該說是今人皆知尙書之僞，故疑孝經亦爲僞，是猶疑茶毒之

俱不可食也。所以古文孝經實在是依今文偽造的。證據是：

(一) 由文字方面來看：——今古文孝經文字的差異，從前節所列三個表觀察：

(A) 古文比今文所少的有二十二個語助詞「也」字，及兩個連詞，兩個代名詞，一個介詞。固然古文之所以爲古文，助詞連詞等的省略，是一種特徵。然而孝經却省的不是地方。換句話說，孝經文字，如果省去了這些「也」字，讀起來倒反覺得不古，有時語氣簡直落不下。若同今文比較一讀，一定知其爲故意矯揉造作的。而且前於他的孟子，莊子，中庸，大學等書，未見得對虛字抹殺得這樣厲害。那是自然的古奧，而孝經是個強的造作。所以古文是由今文節省而來，其偽證一。

(B) 古文比今文所多的，多半是無關緊要的代名詞，在意義上不占重要位置。換句話說，這多添的字，有無皆可，而且加上更足以減却古香古色的氣味。例如「仲尼閒居，曾子侍坐，子曰：『先王有至德要道，以安天下。』」反不如今文作「仲尼居，曾子侍，子曰：『先王有至德要道，以安天下。』」有些古味。多添「閒」字，「坐」字，無用的「參」字，同今文一比較，更覺其不古。而且在這幾個字的意義上看，增加的都不得當。既云閒居，何以說是講孝？既然講孝，就便不是閒居了。其實「仲尼居」的意義，就是孔子在那裏坐着，如果曾子是在孔子跟前站着的話，何須再加坐字？加坐字，明明是把曾子的動作限制出來。古文因略字而意義晦隱，這是不能避免的。而添上「閒」「坐」二字，來限制和補足文意，在文法上是進步了，所以不嫌古文。至於兩人對面談話，何須叫名，論語中不見此例；不明古人情節，而妄行加字，這明是漢人之僞。

加字之移，反不如今文之古，這是顯而易見的，其僞證二。

(C) 古今文所不同的，不過是字的改裝換樣而已，意義絕對一樣。如今文的『無』『不』『云』古文作『毋』『弗』『曰』，『是以』改為『是故』，固然古氣了。可是『則』字換『而』，『祿位』換『爵祿』，豈非朝三暮四，朝四暮三嗎？至於動詞『思』字作『斯』字，真是古奧得不可解了。無怪乎朱子說，『至有不成文理處』也。這樣的亂改，其僞證三。

(D) 古今文本是一種，隋書云：『長孫氏有閨門一章』，可知漢初的今文家是有閨門章的。在消極方面，這也足以證明古文是從今文脫出來的，其僞證四。

(二) 由引書的例證來看：——孝經的文字，他書早有徵引。如呂氏春秋察微篇：『孝經曰：「高而不危，所以長守貴也；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也。」』完全是今文的，而古文是沒有兩個『也』字的。足以證明古文在漢前是沒有的，所以古文是漢初人依今文而改的，其僞證五。

(三) 由漢初知識界的趨勢來看：——漢書儒林傳贊曰：『自武帝立五經博士，開弟子員，設科射策，勸以官祿。訖於元始，百有餘年，傳業者寔盛，支葉蕃滋。一經說至百餘萬言，大師衆至千餘人，蓋利祿之路然也。』可見漢初經學之盛，是由於升官發財的利祿在那裡作誘餌。知識界爲要求把利祿拿到手，對於經學上，就不得不僞造新說，使立言不同，以資標榜。漢人僞古文孝經大概是出於這種目的，其僞證六。

由此看來，古文孝經在漢前是沒有的，其爲漢初人依託今文孝經所作，毫無疑義。古代思想，本很模忽，

偽書一出，障蔽誤謬的地方更變本加厲了。

(3) 古文孝經的作者

至於古文孝經的作者，孫本說：『劉向典校經籍，以顏本比對，未免稍加修飾，故有除其繁惑之語，然則古今文稍異者，乃劉向爲之也。』以他的主張，古文孝經顯然是劉向僞的。其實不然，劉向以前古文孝經已經出世。隋書云：『劉向校經籍，以顏本比古文，除其繁惑。』其意明明是劉向見過古文孝經，爲何能說古今文之異乃是劉向作的呢？劉向除其繁惑，是指今文本的文字說的，所以我以爲古文孝經非劉向所僞，乃是向前無名氏之託今文而作的。

(4) 現今孝經的三種本子

現在孝經本子區別最大的有三種：一是古文，一是今文，一是朱子刊誤本。朱子刊誤本是根據古文而從新離合章句以改組的，首章爲經，餘後十四章爲傳。姚鼐曾批評說：『朱子疑焉，爲之刊誤。夫古經傳遠，誠不能無誤也，朱子所刊亦甚耳。其書有不可通者，非本書之失，後人離合其章者之過，而文有譌失不能明也。』立論却很公正客觀，我很讚同其說。這本書今存，不詳述。古文孝經前面已言爲漢初僞造。今文孝經是現在最流行的，除十三經注疏本外，其他印刻的也很多。至於今文孝經作者同成書年代，詳考於後。

第三章 今文孝經作者考

歷代學者對孝經作者，持議紛紜，歸納起來，不外乎孔子、孔子門人、曾子、曾子門人、子思、七十子之門人，及齊魯陋儒幾種說法。他們的理由多屬臆測，並沒有確鑿的證據。現在把他們的話，分別批駁於下：

一 主張孝經是孔子作的

(1) 班固漢書藝文志說：『孝經者，孔子爲曾子陳孝道也。』

(2) 陸德明說：『孝經者，孔子爲弟子曾參說孝道，因明天子庶人五等之孝，事親之法。』

(3) 何休說：『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經，則孔子自著也。」』

(4) 孫爽說：『夫孝經者，孔子之所述作也。』

(5) 徐彥說：『孝經者，尊祖愛親，勸子事父，勸臣事君，理關貴賤，臣子所宜行。故孔子云：「行在孝』

』經也。』

這些人的理由有兩點：

(1) 因孝經的內容，是孔子對曾參講孝道，所以說是孔子作的。

(2) 因孔子說過『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經』的話，所以斷定孝經是孔子作的。

就第一點說，即使『子曰』是孔子的話，也不能斷定是孔子作的。如論語裏面『子曰』很多，却出於再傳弟子之手，而非孔子自著。何況不見得是孔子的話呢？並且若是孔子自著，頭二字何能自稱『仲尼』

『孔子自稱其字的證據，在他處未嘗見過一條。』

第二點的理由是出於孝經鈞命訣。孝經鈞命訣云：『孔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經。」』淺膚的一看，確是引證的好材料。殊不知孝經鈞命訣是漢時的緯書。漢人深信讖緯的證驗，來決定事情，所以于經書之外，別爲緯書。漢時去孔子雖不很遠，然而前人的書簡，因爲遭秦焚毀，都是口耳相授，以訛傳訛，愈荒愈謬，已經得不到孔子的真像；再加上學者的託古，由是孔子的人格更被分裂了。何況漢人作緯書，是別具心腸的。總之，緯書本身既怪誕，引作證據更爲怪中之怪了。

以上兩點是我不滿意他們的論調，再看下面的證據，不但孝經非孔子自作，而且更不是孔子的思想。

(1) 鬼神思想的衝突

孝經說：

『子曰：「……宗廟致敬，不忘親也；修身慎行，恐辱先也。宗廟致敬，鬼神著矣，天地明察，神明彰矣；』

孝弟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無所不通。』

所謂『鬼神著矣』，明是承認有鬼神的；而且主張鬼神是真實存在的。我們有兩個問題：（一）孔

子信任鬼神嗎？（二）孔子相信有鬼神嗎？

論語說：

『子不語怪力亂神。』

又

「祭如在，祭神如神在。」

又：

「季路問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

又：

「敬鬼神而遠之。」

（一）

由上例可知孔子對鬼神是不信任的，他對鬼神這套思想已經抱着「遠之」的態度，所以不談鬼神的問題。從季路的一問，孔子的態度完全表露出來了。他說不能盡人事，去信什麼鬼！換句話說，先做你的人事好了，不要管鬼兒神兒！孔子要是信任鬼神，他能這樣說嗎？

（二）

孔子不相信有鬼神，他雖未明言鬼神無真實的存在，可是消極的態度上已經否認鬼神的存在了。所謂「祭如在，祭神如神在」的「如在」豈不是明明說沒有那個真實的東西嗎？不然，何必說是「如在」呢？

由上兩點的結論看來，孔子是不承認有鬼神的。那麼「鬼神著矣」絕非孔子的思想。至於「天地明察」更抵牾得很；孔子觀念中的天就沒有這樣大的監視神明，對於地的觀念就沒有過。看到「孝弟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無所不通」的話，把孝弟表彰得神聖似的登峯造極，擴大成了天經地義的道理了。

然而孔子以孝弟是仁的一種，並未鼓吹到這個地步，在思想上看來，顯然不合。

父子諫過的牴牾

孝經說：

「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義，故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從父之令，又焉得為孝子

乎？」

明言父有不義，子應爭執，而且非諫到勝利的目的不成。不然任其不義，就不是孝子。可是論語說：

「事父母幾諫，見志不從，又敬不違，勞而不怨。」

這兩種態度相反到極點。孝經主張積極的抗爭，不達到目的不止，時時對他爹爹不合法的行為要提

出抗議，不然就不是孝子。論語主張消極的婉勸，勸而不聽則罷，絕不許爭，仍然要孝順，做孝順的兒子。這

兩種主張是多麼牴牾！這問題的解決，只有一條路，若承認孝經是孔子的真思想，論語便僞；若以論語為真，

孝經便僞，事實顯然。現在舉世都承認論語是孔子的語錄，那麼孝經之非孔子作不待言矣！

(3) 引詩的不合

論語上孔子引詩有兩處，都是「始可與言詩矣。」沒有一處是他引詩原文的，可知孔子說話並不以引

詩作後盾，然孝經引詩有九處之多，並且多半用作後盾，也是孝經與孔子無關的一個證據。

(4) 經名非孔子時所有

梁任公說：「經之名，孔子時並未曾有，專就命名論，已足徵其妄。」其說甚是。考經之起源，始於莊子稱詩，書，禮，樂，易，春秋爲六經。莊子與孟子同時而稍後，去孔子有一百多年，所以就以「孝經」這題目而論，已非孔子所作。

二 主張孝經是孔子門人記錄的

(1) 司馬光說：「孔子與曾參論孝而門人書之，謂之孝經。」

(2) 唐仲友孝經解自序：「孔子爲曾參言孝道，門人錄之爲書，謂之孝經。」

以上二人的話，並無確實的理由；只是從內容而下武斷的臆測。不知二先生何以知是「門人書之」？「門人錄之」立論無據，不用駁辨。

三 主張孝經是曾子作的

(1) 司馬遷說：「曾參，南武城人，字子輿，少孔子四十六歲。孔子以爲能通孝道，故授之業，作孝經。」

(2) 董鼎孝經大義彙序曰：「孔門之學，惟曾氏得其宗，曾氏之書有二：曰大學，曰孝經，……而僅見於門人記錄之書也。……要之出於諸儒傳會，皆非曾氏門人所託舊文矣。」

司馬遷不知據何而言曾子作孝經，只是以曾子能通孝道，然則就不準是別人給他們，或寄託於他們而作的嗎？而且曾子是孔子口口稱道的高材生，焉能把孔子的思想（聖賢鬼神）記載的那樣舛乖？更顯然的，曾子說道：

『父母之行，中道則從；若不中道則諫，諫而不用，行之如由己。從而諫，非孝也；諫而不從，亦非孝也。孝子之諫，達善而不致爭辨；爭辨者，亂之所由興也。』——曾子事父母

這樣看來，孝經非曾子作，且非曾子的思想是明顯的。至於熊氏之言，以為第一次孝經是曾子作的。此書大概未傳，今傳者是門人記錄的，這是第二次的孝經。後來經過屢次刪改，內容有許多傳會，這便是第三次的孝經了。孝經內容確是不很清淨，而且語多傳會，可是他怎能知道曾子作孝經，其弟子又記錄成書呢？根據全無，未免成了空中樓閣，言過虛渺了。

四 主張孝經是曾子門人記錄的

胡寅說：『孝經非曾子所自爲也；曾子問孝於仲尼，退而與門弟子言之，門弟子類而成書。』

晁公武說：『今首章云「仲尼居」，則非孔子所著矣；當是曾子弟子所爲書。』

何異孫說：『論語是七十子門人所記；孝經只是曾子門人所記。』

(4)(3)(2)(1)

姚鼎說：『孝經非孔子所爲書也，而義出於孔氏，蓋曾子之徒所述者耳。』

這四人都以為不是孔子所著，然而又不像曾子所作的口吻，只好說是「曾子門弟子類而成書。」孝經雖是孔會的問答，然而這樣斷案，太不確實，究竟何以知是曾子門人所錄？恐怕他們都要結舌了。更奇怪的，姚氏竟認為孝經之義，出於孔氏，其謬更大。

五 主張孝經是子思作的

馮氏曰：「子思作中庸，追述其祖之語，乃稱字，是書當成於子思之手。」

馮氏的話見經義考第二百二十二卷第二頁。因為子思作中庸稱孔子為仲尼的嫌疑，就認定孝經是成於子思之手。這個根據是由推理而來，因為中庸裏子思追述其祖之語乃稱仲尼，今孝經起首就稱仲尼，中庸是子思作的，所以孝經也是子思作的。古書稱仲尼的很多，然則都是子思作的嗎？這個誤謬，真可令人發一冷笑。

六 主張孝經是齊魯間陋儒作的

(1) 朱鴻說：「……古文孝經二十二章，今文孝經十八章；齊魯間記者亦各以其意而記之，非頓殊也。」

(2) 朱熹說：「孝經疑非聖人之言，且如「先王有至德要道，」此是說得好處。然下面都不會說切要處。」如論語中說孝皆親切有味，都不如此。」

又說：「孝經獨篇首六七章爲本經，其後乃傳文，然皆齊，魯間陋儒纂取左氏諸書之語爲之，至有全然不成文理處，傳者又顛失其次第，殊非中庸、大學二傳之儔也。」

又孝經刊誤後序說：「熹見衡山胡侍郎論語說疑孝經引詩非經本文，初其駭焉；徐而察之，始悟胡公之言爲信。而孝經之可疑者，不但此也。因以書質之沙隨程，可久丈，程舍書曰：「項見玉山汪端明，亦以爲此書多出後人傳會……」

這些人都是對孝經抱着懷疑態度的，其中表彰最力的，要算朱熹。他們的證據，可說是有三點：

- (1) 孝經引詩非經本文。
- (2) 孝經不如論語論孝之親切有味。
- (3) 犯纂取左氏春秋的嫌疑。

由上三點，斷定了孝經非聖人之言，而是齊魯間陋儒所作。一二兩條證據，都很消極。朱子因爲孝經

引詩以爲非經本文，這是他受了經傳見解的陷溺了，孟子書中也儘有許多引詩而非經本文者。朱子對經的觀念根本錯誤，以爲稱經的就得怎樣純潔神聖。殊不知經的名稱，只是後人加的。不是一稱之爲經就必須價高百倍。至於論孝一點，確是一榻糊塗，不如論語中的話。關於第三點，究竟孝經纂取左氏之言，抑左氏纂取孝經之言，却成問題了。我以爲左氏纂取孝經，非孝經纂取左氏之言，不然前於左氏的呂氏春秋，何以能徵引孝經文句？這派人的說法，確實比較前人精明，不過朱子說是齊魯間陋儒所爲，我以爲這話太

曖昧不如說是孟子門人所著。

七 孝經是孟子門人作的

從大體上看來，孝經思想有些與孟子的思想相同，不過是文字的變相而已。我後來看到東塾讀書記，知道陳澧也有這樣的話，他說：『孟子七篇中與孝經相發明者甚多。』合併起來，有以下各證：

(一) 滕定公薨，世子使然友之鄒，問孟子以喪事，孟子曰：

『不亦善乎？親喪固所自盡也。』曾子曰：『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可謂孝矣。』諸

侯之禮，吾未之學也。雖然，吾嘗聞之矣，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飭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

以上的思想同孝經相出入。孝經有『春秋祭祀，以時思之。生事愛敬，死事哀戚，生民之本盡矣，死生之義

備矣。』又『孝子之喪親也，哭不偯，禮無容，言不文，服美不安，聞樂不樂，食旨不甘。』這簡直是孟子思想

的注解。

(二) 孟子講政治組織，次序總是以天子，諸侯，大夫，來對着天下，國家。今孝經諫諍章云：『昔者天子有爭

臣七人，雖無道不失其天下；諸侯有爭臣五人，雖無道不失其國；大夫有爭臣三人，雖無道不失其家……』次

序正同。

(三) 孟子講孝說是事親能養，他的弟子聽慣了這樣語調，所以孝經裏很多這樣的詞語。

(四) 孟子有「子服堯之服，誦堯之言，行堯之行」的話。今孝經 卿大夫章說：「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二者的意義正同。

(五) 孟子說：「天子不仁，不保四海；諸侯不仁，不保社稷；卿大夫不仁，不保宗廟；士庶人不仁，不保四體。」而孝經首四章的次序正是：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並且天子章云：「刑於四海；」諸侯章云：「保其社稷；」卿大夫章云：「守其宗廟；」士章云：「謹身；」這完全是由孟子的思想脫化出來的。

由上五點看來，孝經大概是孟子門弟子作的。但是同孟子思想相違的有一點，便是諫諍問題，孟子離

婁：

「父子相夷，則惡矣。……父子之間，不責善；責善則離，離則不祥莫大焉。」

「父子責善，賊恩之大者。」

這樣看來，同孝經的「當不義子不可不爭於父」是大相逕庭的。這許是孟子門徒受當時思想的影響。韓非子 五蠹裏有個故事：「楚人有直躬，其父竊羊而謁之吏令尹曰，殺之。」就這一點說，很像孝經中父子諫諍的主張。大概這個故事流行於戰國末年，孟子門徒因思想不穩固而受熾了。總之孝經的內容，很接近孟子的思想，所以孝經大概可以斷定是孟子門弟子所著的。

第四章 孝經成書年代考

世儒若以孝經爲孔子或曾子或其門人等所著的，則孝經成書年代都沒有考定的必要；可是前章已言孝經非孔子等所著。朱子主張是齊魯陋儒所爲書，成於漢初。姚際恒古今僞書考說：『是書來歷出於漢，不惟非孔子所作，併非周秦之言也。』黃震也主張出於漢初。他們的理由是：

(1) 古今僞書考云：『後儒以其言孝，特爲攝出，因名以孝經耳。』
(2) 姚際恒引朱子說孝經襲左傳的證據說：『文勢反不若彼之貫通，條目反不若彼之完備，明是此襲彼，非彼襲此也。』

(3) 黃震說：『其每章引詩爲斷，雖與劉向說苑，新序，列女傳文法相類，而孝爲百行之首……所當拳拳服膺。』
黃氏疑惑孝經是劉向著的，則孝經成書年代當不出於漢初。

在我未提出我決定孝經成書年代以前，先來批駁以上三項見解。

(1) 孝經書名，不是後儒（指漢初）起的。呂氏春秋已經引過『孝經曰』（詳後）。

(2) 孝經襲左傳問題，朱子以爲孝經是出於漢初左氏未盛行之前。並且堅硬的說是孝經儻左傳，非

左傳儻孝經。這話武斷得很，姚對這話也抱着不滿的態度說：

『孝經之文，譌脫不具，朱子覺此文義之不完，反不如左氏之可通，遂疑爲襲取左氏也，其病亦混合

爲章者過也。』

而且如果孝經襲左傳，當是孝經成書於漢初，那麼呂氏春秋又怎能徵引？

(3) 關於引詩問題，黃先生以爲像劉向的新序，說苑，列女傳。然則引詩是始於劉氏嗎？若不是劉向開始，爲何不能說孝經引詩不像新序，新苑，列女傳而類似其他的文章？其實劉向以前，荀子的文章，橫一個詩曰，豎一個詩曰，到處可見。我以為孝經引詩可以說是類似荀子；或者孟子門徒作孝經時，已經有引詩的潮流。姚氏說：

「夫儒者有德行，有言語，有文學，苟非亞聖之才不能備也。德行之儒，或疏於辭，若坊記，表記，緇衣之類，每一言畢，輒引詩，書文以證之。間有不甚比附而強取者矣，亦泗，洙，閔，儒者之習也。子思，孟子然後不爲是習。至荀子則亦有之矣，孝經引詩，書亦頗有然。知其取義有疏密則可耳，而節去之，恐未可也。」

可見孝經引詩，不能推定是類似新序，說苑，列女傳。

以上三條佐證是不能成立的。那麼孝經究竟是何時成書的？我以為是在戰國末年，其年限早不過莊子的時代，晚亦不出呂氏春秋的成書時代。其證據如下：

(一) 稱經之始，起於莊子。天運篇說：「丘治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可知莊子時已有六經的名稱了；以前則未見。孝經既未見同別的經一同被引過，那麼孝經當然是在有了六經以後才產生的，所以孝經成書最早不能過了莊子的時代。

（二）呂氏春秋引過孝經 蔡微篇：

「孝經曰：『高而不危，所以長守貴也；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也；富貴不離其身，然後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

此段與今文孝經的諸侯章上的話，毫無參差。又孝行篇曰：

「故愛其親不敢惡於人，敬其親不敢慢於人，愛敬盡於事親，而德教加於百姓，究於四海，此天子之孝也。」

此段與今文孝經天子章的文字互相出入，有幾個字是不同的；一定今文孝經經過漢人的刪改無疑，而這裡還保存一點真的面目。

由呂氏引孝經看來，呂氏一定見過孝經的。引孝經的書，呂氏春秋是頭一部，所以說孝經成書的年代，最晚不得後於呂氏。

由以上兩項看來，我推定孝經的成書是在莊子以後，呂氏春秋以前。有人以為孝經的思想是接近漢人的，因此推想孝經是漢人作的。我以為不然，漢初思想最蓬勃的是迷信主義，各種緯書叢出，真是光怪陸離。把這些緯書同經書一比較，真有背壤之別。而孝經並不類似緯書，還是保存聖人遺言的，而且緯書是漢人在經書之外別作的，目的在用迷信的徵驗來輔助解釋經書。所以例先有了經書，而後才有緯書。孝經也是如此，戰國末年已經成書，到了漢人又為之作緯書，像孝經鈞命訣等，所以不能斷定是漢初人作的。

不過傳到漢初，因漢人爲求利祿，對經書覺得需要，自然要從事研究或解說，孝經因此得以發揮光大，並且被帝王因了利用而鞏固他的地位。即到現在，國民性中，還普遍的存着孝字的痕跡。孝經的影響真是巨而且深了。

二十一，五，五。

一九七 大學爲苟學說

馮友蘭

(十九，六，燕京學報第七期)

小戴記中之大學，中庸二篇，在中國以後哲學中，有甚大勢力。大學，宋儒以爲係曾子所作，蓋以意度之，以前未有此說也。大學曰：

『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知止而後有定，定而後能靜，靜而後能安，安而後能慮，慮而后能得，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后知止，知止而后意誠，意誠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齊，家齊而后國治，國治而后天下平。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爲本，其本亂而未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

此段所說，爲大學之主要意思，所謂三綱領，八條目也。此段所說之意思，大致雖甚明白，無須解釋；惟所謂致知格物，下文未詳細論及，致後來學者，解釋紛紜。宋明世代程朱陸三派之一主要爭點，亦在其對於致知格物解釋之不同。此四字對於以後哲學甚爲重要，不容不解釋。但如欲解釋之，則以後諸家之「格物說」，何者爲合於大學之原意乎？荀子爲戰國末年之儒家大師，後來儒者，多出其門。荀子又多言禮，故大小戴記中諸篇，大半皆從荀學之觀點以言禮。其言學者，大戴記中直抄荀子勸學篇，小戴記中之學記，亦自荀子之觀點以言學。蓋當隨荀學之勢力，固較漢以後人所想像者大多也。學記云：

「古之教者，家有塾，黨有庠，術有序，國有學。比年入學，中年考校。一年視離經辨志，三年視敬業樂羣，五年視博習親師，七年視論學取友，謂之小成；九年知類通達，強立而不反，謂之大成。夫然從足以化民易俗，近者悅服而遠者懷之，此大學之道也。」

「強立而不反」，即荀子不苟篇所謂「長遷而不反其初則化矣」之意。蓋主張性惡之說者，以道德仁義爲人性中所本無有，其學之也，乃「化性起偽」，使性化於道德仁義。性化於道德仁義，即習慣於道德仁義，而道德仁義亦即成人之第二天性，所謂「強立而不反也」。主性善者教人復其初，主性惡者教人「長遷而不反其初」，此孟荀之異也。學記以「知類通達，強立而不反」，「足以化民易俗，近者悅服而遠者懷之」爲「大學之道」。大學亦以「格物致知，正心誠意，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爲「大學之道」。二者之主要意思相同。大學中所說「大學之道」，當亦用荀學之觀點以解釋之。

荀子解蔽篇曰：

『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以可以知人之性，求可以知物之理，而無所疑（喻曰：「疑則

定。」）止之，則沒世窮年，不能偏也。其所以貫理焉，雖億萬，己不足以浹萬物之變，與愚者若一。學老身

長子，而與愚者若一，猶不知錯，夫是之謂妄人。故學也者，固學止之也。惡乎止之？曰：止諸至足。曷

謂至足？曰：聖也。』

大學亦教人『學止之。』『惡乎止之？』荀子曰：『止諸至足。』大學曰：『止於至善。』其義一也。大學

曰：

『詩云：「邦畿千里，惟民所止。」詩云：「緡蠻黃鳥，止於丘隅。」子曰：「於止知其所止，可以人

而不如鳥乎！」詩云：「穆穆文王，於緝熙敬止。」爲人君，止於仁；爲人臣，止於敬；爲人子，止於孝；爲人

父，止於慈；與國人交，止於信。』

荀子以聖人爲『至足。』又曰：『聖也者，盡倫者也。』大學所說『爲人君止於仁』等，即『盡倫』之義

也。人苟知止，則向一定之目的以進行，心不旁騖而定，定則靜，靜則安，安則慮，慮則得矣。

孟子曰：

『人有恒言，皆曰天下國家。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離婁上）

此以身爲家，國，天下之本之所在。大學謂『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

其家者，先修其身，」或亦本於孟子此言。然荀子君道篇亦言：

「請問爲國，曰：聞修身未嘗聞爲國也。君者，儀也；儀正而景正。君者，槃也；槃圓而水圓。君者，孟也；孟方而水方。君射則臣決。楚莊王好細腰，故朝有餓人，故曰：聞修身未嘗聞爲國也。」

在上者爲一國之儀表；故在上者能修身，則國及天下之人皆修其身，而國治天下平矣。大學曰：

「堯舜率天下以仁，而民從之；桀紂率天下以暴，而民從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從。是故君

子有諸己，而后求諸人；無諸己，而后非諸人。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諸人者，未之有也。故治國在齊其

家。詩云：「桃之夭夭，其葉蓁蓁，之子于歸，宜其家人。」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國人。詩云：「宜兄宜弟，

宜兄宜弟，而后可以教國人。詩云：「其儀不忒，正是四國。」其爲父子兄弟足法，而后民法之也。」

在上者足法，則民自法之，故修身爲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本也。再則人之治國，平天下乃「以人治人」，「以

人治人」，「其則不遠」，此中庸之言也。荀子亦曰：

「聖人者，以已度者也。故以人度人，以情度情，以類度類，以說度功，以道觀盡。」（非相篇）

又云：

「千人萬人之情，一人之情是也。天地始者，今日是也。百王之道，後王是也。君子審後王之道，

而論於百王之前，若端拜而議。推禮義之統，分是非之分，統天下之要，治海內之衆，若使一人。故操彌

約而事彌大，五寸之矩，盡天下之方也。故君子不下室堂，而海內之精舉積此者，則操術然也。」（不苟）

〔篇〕

能修身者，自能『以人度人，以情度情；』『操五寸之矩，以盡天下之方』矣。〔大學曰：

『所謂平天下在治其國者，上老老而民興孝，上長長而民興弟，上恤孤而民不倍；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所惡於上，毋以使下，所惡於下，毋以事上；所惡於前，毋以先後，所惡於後，毋以從前；所惡於右，毋

以交於左；所惡於左，毋以交於右；此之謂絜矩之道。』

『絜矩之道，』即『操五寸之矩，以盡天下之方』之道也。

欲修其身，先正其心者，蓋聖人必須『知道；』而心必『虛壹而靜，』方能知道。〔荀子解蔽篇曰：

『聖人知心術之患，見蔽塞之禍。』故無欲無惡，無始無終，無近無遠，無博無淺，無古無今，兼陳萬物，

而中懸衡焉。是故衆異不得相蔽以亂其倫也。何謂衡？曰：道。……何以知道？曰：心。心何以知？曰：虛

壹而靜。』

又曰：

『故人心譬如槃水，正錯而勿動，則湛濁在下，而清明在上，則足以見鬚眉而察理矣。微風過之，湛

濁動乎下，清明亂於上，則不可以得本（原作大，依汪校改）形之正也。心亦如是矣。故導之以理，養之

以清，物莫之傾，則足以定是非，決嫌疑矣。』

〔大學曰：

「所謂修身在正其心者，心有所忿懣，則不得其正；有所恐懼，則不得其正；有所好樂，則不得其正；有所憂患，則不得其正。」

心有所好樂等，則如「微風過之，湛濁動乎下，清明亂於下，則不可以得本形之正也。」心不能「虛壹而靜，不能「正錯而勿動，」則不能「知道」不「足以定是非，決嫌疑矣。」

荀子續曰：

「小物引之，則其正外易，其心內傾，則不足以決庶理矣。故好書者衆矣，而倉頡獨傳者壹也。好稼者衆矣，而後稷獨傳者壹也。好樂者衆矣，而夔獨傳者壹也。好義者衆矣，而舜獨傳者壹也。樸作

弓，浮游作矢，而羿精於射。奚仲作車乘，杜作乘馬，而造父精於御。自古及今，未嘗有兩而能精者也。」

此謂心不專一，則亂而不正。大學謂「心不在焉，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食而不知其味，」皆心不專一之過也。

欲無此過，須對於一事物真實求之。大學曰：

「康誥曰：『如保赤子。』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未有學養子而後嫁者也。」

慈母於赤子真實保之，此即誠之具體的例也。大學曰：

「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惡惡臭，如好好色，此之謂自慊，故君子必慎其獨也。小人閒居爲

不善無所不至，見君子而后揜然，揜其不善而著其善；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則何益矣。此謂誠於中

形於外，故君子必慎其獨也。曾子曰：『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其嚴乎！』富潤屋，德潤身，心廣體胖，故君

子必誠其意。」

人之惡惡臭，皆真實惡之；其好好色，皆真實好之，此皆誠之具體的例也。大學此處言「誠於中形於外」及

「慎獨」等語，均見荀子。荀子不苟篇曰：

「君子養心，莫善於誠；致誠則無它事矣。唯仁之爲守，唯義之爲行。誠心守仁則形，形則神則

能化矣；誠心行義則理，理則明，明則變矣。變化代典，謂之天德。天不言而人推高焉，地不言而人推厚

焉，四時不言而百姓期焉，夫此有常以至其誠者也。君子至德默然而喻，未施而親，不怒而威，夫此順命

以慎其獨者也。善之爲道者，不誠則不獨，不獨則不形，不形則雖作於心，見於色，出於言，民猶若未從也；

雖從必疑。天地爲大矣，不誠則不能化萬物。聖人爲知矣，不誠則不能化萬民。父子爲親矣，不誠則

疏。君上爲尊矣，不誠則卑。夫誠者，君子之所守也，而政事之本也。唯所居以其類至。操之則得之；

舍之則失之。操而得之則輕，輕則獨行。獨行而不舍，則濟矣。濟而材盡，長遷而不反其初，則化矣。」

不過荀子所謂「獨」，乃專一之意。人若能對於一事物真實求之，自能對於其事物專一求之。能專一求

之，則自有顯著之結果可得，所謂「致誠則無它事矣」，「誠心守仁則形，誠心行義則理」也。否則「不誠

則不獨，不獨則不形」矣。大學於此，似以「慎獨」爲使內外一致之意，與荀子小異。

吾人之心，必須有所「誠求」，心方能不亂而正。即「知止而后有定」云云之義。此所以達正其

心者，先誠其意也。誠意係由「知止」得來；故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也。「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

則近道矣。」致知即知此也。故曰：「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爲本；其本亂而末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此段，宋儒車玉峯及王柏以爲卽「致知」之傳）

○「知本」爲「知之至」；知修身爲本，而真實而專一以修身，即知至而意誠矣。大學又曰：「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內末，爭民施奪。」知德爲本，而即專一真實以「明明德於天下」，亦即知至而意誠矣。

然吾人如欲知物之本末，事之終始，則須對於事物先有若干正確之知識，否則所謂本者或非本，所謂末者或非末。若此一錯誤，則以後皆錯誤矣。荀子解蔽篇曰：

「凡觀物有疑，中心不定，則外物不清。吾慮不清，則未可定然否也。冥冥而行者，見疑石以爲伏虎也，見植林以爲後人也，冥冥蔽其明也。醉者越百步之溝以爲頤步之澮也，俯而出城門以爲小之闔也，酒亂其神也。厭目而視者，視一以爲兩；掩耳而聽者，聽漠漠而以爲响响，勢亂其官也。故從山上望牛者若羊，而求羊者不下牽也，遠蔽其大也。從山下望木者十仞之木若筍，而求筍者不上折也，高蔽其長也。水動而影搖，人不以定美惡，水勢玄也。瞽者仰視而不見星，人不以定有無，用精惑也。有人焉，以此時定物，則世之愚者也。彼愚者之定物，以疑決疑，決必不當。夫苟不當，安能無過乎？」

觀物時爲物之現象所蔽，則不能對之有真知識，故致知在格物。格者，至也。（爾雅釋詁）必看穿物之現象，而至其本來面目，方可得其真象，此所「以致知在格物」也。（註）否則「以疑決疑，決必不當。」然如此須先不使「心中不定」，蓋致知格物，仍皆心之事，故與正心互爲因果也。

(註)鄭康成曰：「格，來也。物猶事也。其知于善深則來善物，知于惡深則來惡物。言事緣人所好來也。」此即荀子所謂「唯所居以其類至」之意。惟大學所說，以格物為致知之方法，非以其為致知之結果；故鄭似誤。

一九八 中庸的年代問題

馮友蘭

(二〇，八，中國哲學史，第十四章，第八節，錄下標為此題。)

小戴禮記之中庸，相傳為孔子之孫子思所作。史記孔子世家謂：「子思作中庸。」荀子非十二子篇以子思孟軻為一派。今小戴禮記中，中庸所說義理，亦實與孟子之學說為一類。則似此篇實為子思所作。然小戴禮記之中庸，有「今天下車同軌，書同文，行同倫」之言，所說乃秦漢統一中國後之景象。中庸中又有「載華嶽而不重」之言，亦似非魯人之語。且所論命性，誠明諸點，皆較孟子為詳明，似就孟子之學說加以發揮者。則此篇又似秦漢時孟子一派之儒者所作。王柏曰：

『中庸者，子思子所著之書。……愚滯之見，常覺其文勢時有斷續，語脈時有交互。一日偶見西漢藝文志有曰，中庸說二篇。……惕然有感，然後知班固時尚見其初為二也。合而亂之，有出於小戴氏之手乎？』(魯齋集卷五)

又曰：

『今既以中庸名篇，而中庸二字，不見於首章，何也？曰，道也者，非他道也，非可離之道也，即中庸之道也。』

……不然，則次章忽曰「君子中庸，與首章全不相屬，恐子思之文章，決不如是之無原也。」（潛齋集卷二）王柏能提出此二問題，可謂有識。惜其對於第一問題之答案，以中庸之後段，分爲一篇，名之曰「誠明」，殊無根據。於第二問題又曲爲之辭。然其所說，固已與吾人以不少提示矣。細觀中庸所說義理，首段自「天命之謂性」至「天地位焉，萬物育焉」，末段自「在下位不獲乎上」，至「無聲無臭至矣」，多言人與宇宙之關係，似就孟子哲學中之神秘主義之傾向，加以發揮。其文體亦大概爲論著體裁。中段自「仲尼曰，君子中庸」，至「道前定則不窮」，多言人事，似就孔子之學說，加以發揮。其文體亦大概爲記言體裁。由此異點推測，則此中段似爲子思原來所作之中庸，即漢書藝文志儒家中之子思二十三篇之類。此亦不過就其大概言之，其實中段中似亦未嘗無後人附加之部分，不過有大部分似爲子思原來所作之中庸耳。）首末二段，乃後來儒者所加，即漢書藝文志「凡禮十三家」中之中庸說二篇之類也。「今天下車同軌」等言，皆在後段，更可見矣。中庸說之作者，名其說爲中庸說，必係所謂「子思之儒」；但其中又發揮孟子之學說，則又爲所謂「孟氏之儒」。蓋二派本來相近，故荀子非十二子篇以之爲一派也。

一九九 臧三耳辨爲孔叢子書作僞之證

（十五，九，十，東方雜誌第二十三卷第十七號）

心 史

孔叢子公孫龍篇云：「公孫龍又與子高記論於平原君所，辨理至於臧三耳。公孫龍言臧之三耳甚辨。」

析。子高弗應，俄而辭出。明日復見。平原君曰：「疇昔公孫之言信辨也，先生實以爲何如？」答曰：「然。幾能令臧三耳矣。雖然，實難。僕願得又問於君。今爲臧三耳，甚難而實非也。謂臧兩耳，甚易而實是也。不知君將從易而是者乎？亦從難而非者乎？」平原君弗能應。明日謂公孫龍曰：「公無復與孔子高辨事也。其人理勝於辭，公辭勝於理，辭勝於理，終必受誦。」

公孫龍篇凡與公孫龍論辨之辭，除上條外，皆出公孫龍子。孔叢本雜集各書而成，與家語略同。上條

之文，則采自呂氏春秋。呂氏春秋淫辭篇：「孔穿，公孫龍相與論於平原君所，深而辯，至於臧三牙。公孫龍

言藏之三牙甚辯。孔穿不應，少選辭而出。明日，孔穿朝，平原君謂孔穿曰：「昔者公孫龍之言甚辨。」孔

穿曰：「然。幾能令臧三牙矣。雖然，難。願得有問於君。謂藏三牙甚難，而實非也。謂藏兩牙甚易，而實

是也。不知君將從易而是者乎？將從難而非者乎？」平原君不應，明日，謂公孫龍曰：「公無與孔穿辨。」

呂氏春秋自作藏三牙。僞撰孔叢子者不明其故，因謂牙不可以兩三計，遽改爲耳。蓋其胸中先一橫

雞三足之底本。雞三足出莊子天下篇，謂惠施持此論，公孫龍子亦有是言，龍之學蓋出於惠氏。輯孔叢書

既採及公孫龍子，又見公孫龍子有雞三足牛羊五足等文，然與孔子高無涉，其有涉者乃呂覽中之藏三牙說，

便用雞三足例改爲臧三耳以就之。作僞之跡顯然。呂書之作藏三牙，有高誘注文可證。高誘生近漢末，

所注書今尙存者，有戰國策，呂氏春秋，淮南，離騷諸種，皆極奧博之書。如果有孔鮒所著之孔叢書，出於漢初，

其書既託尊於孔氏，豈有漢儒而不之知？豈有孔鮒引作臧三耳，而高誘注呂，不據改正亦不據辨駁之理？

鮒爲陳涉博士，自見孔子世家。孔安國身出孔子之後；太史公親受業安國之門，世家叙孔子後裔甚晰。子思子高子順，以至子魚，傳記固皆有遺文可輯。因於漢後輯爲此書，大約與今之家語，同時作僞而成。說更詳後。

呂氏春秋於『公無與孔穿辯』之下，又曰：『荆往國莊伯，令其父視日。曰「在天」。』視其奚如？曰「正圓」。視其時。曰「當今」。令謁者駕。曰「無馬」。令涓人，取冠進上，問馬齒。涓人曰：「齒十二與牙三十」。人有任臣不亡者，臣亡。莊伯決之，任者無罪。高誘注於『齒十二與牙三十』句下云：『馬上下齒十二，牙上下十八，合爲三十。謂若公孫龍滅去其三牙，多而偏，不可均，故難也。藏去其二，少而均，故易。』此高注明藏三牙乃呂覽原文，並不作滅三耳。但此節令其父視日，曰在天，日與曰字互易，曰當今之曰，又誤作日。其文遂不可解。高注僅可證漢時無孔叢子書。若其注呂，則亦甚誤。呂覽淫辭篇，首言『言心相離，言行相詭，謂之淫辭。』下分六段，各爲起訖。第一段，秦趙之約，公孫龍以淫辭爲解釋。第二段與孔穿辯，藏三牙之說亦淫辭。第三段，荆莊伯父子臣僕，皆善淫辭，並以淫辭決事。第四段，宋澄子之淫辭。第五段，唐鞅之淫辭。第六段，惠子爲法，善而不可行，則亦淫辭。各自爲一事。高誘以荆莊伯一段，文有訛字難解；又見適有齒牙字，與藏三牙之牙相涉，誤粘爲一而注之。今重解荆莊伯節文如下：

莊伯令其父視日，父而可令，即已不辭。視日者，視日蚤暮也；乃曰在天。視其奚如者，進一步申言所視，爲欲知蚤暮之奚如也；乃曰正圓。視其時者，更進一步言所以視，爲欲知其時也；仍未將蚤暮二字揭明，則其

父又以當今二字答之。今時市井狡猾，頗有是等戲語，讀此知古人已有之。莊伯又嘗令謁者，蓋令謁者

傳命圉人也；以未明言傳命何人，則謁者對曰無馬。莊伯又改令涓人，大約謂謁者不知人意，轉而顧及涓人

耳；涓人即以其所掌之冠進，絕不爲之傳命也。問馬齒則圉人已來前矣，圉人又不以馬之年齒對，直爲數馬

之齒并及其牙。此皆淫辭也，與上段公孫龍藏三牙之說河涉。高誘以不解此段文義，因見文中偶有齒牙

字，揣爲與藏三牙之牙有涉，遂成此難通之注語。又莊伯決保任其臣者之獄，所保之臣逃亡，宜罪保者，莊伯

又故出之。亦淫辭也。此別爲荊莊之淫辭一段。

然則藏三牙究爲何解？高誘既不能明，僞撰孔叢者因而妄改藏爲臧，改牙爲耳。夫藏亦本可作臧，特

孔叢改臧，則必非復藏字。近人有解爲即臧獲之臧者。臧獲皆人類中之一，人皆兩耳，何以獨拈一臧？謝

墉謂臧與臧通，謂羊也。此直就雞三足之例，尋一獸類以比附之。公孫龍子書中通變論篇有云：「牛羊有

毛。雞有羽。謂雞足一，數足二，二而一，故三。謂牛羊足一，數足四，四而一，故五。」此公孫龍雞三足之說。

雞足一者，統名爲雞足，雞足自是能行之一物。數足二者，就足而數之，則有二足，二足乃足之數。所以能行

者雞足之統名，非供人指數之某一足，故曰雞足一，數足二，二而一，故三也。牛羊之五足義同。若謂公孫龍

言雞三足，於公孫本書中尙爲有據。其言藏三，則又明見於公孫龍子中。堅白論篇云：「堅白石不相外，藏

三可乎？」謂石之含有堅與白，人知堅白兩者，藏於石中。公孫氏堅白論則謂石亦藏於堅與白之中。目

見石不見堅，則堅藏矣。手知石不知白，則白藏矣。然當目見白時，辨其爲白，則無石之念存。手知堅時，識

其爲堅，亦無石之念存。石與堅白，未嘗不互相藏也。互字古作牙，與牙字，末一筆僅有向左向右之分耳。

藏三牙蓋本爲藏三牙之誤。後來畢氏沉，盧氏文昭，皆據孔叢之耳字，以改呂覽之牙字，所見未免太淺。置

高注於不論不識之列，又不細檢公孫龍藏三之本義，故有此失。夫孔叢作僞之據，朱子語類，已謂文氣軟弱，

不似西漢文字。陳振孫書錄解題，謂標題漢孔鮒撰，據孔光傳，鮒爲陳涉博士，死陳下，其時尚未有漢文書中

記鮒之沒，則安得謂鮒所撰？又其託孔子語，釋舜典禮於六宗，乃與僞孔傳合。僞孔傳出於晉代，東晉之初，

梅賾所上。王氏鳴盛尙書後案，引郭璞爾雅注，一見古文書語，兩見孔傳文。又注西山經烏鼠同穴，亦引孔

傳共爲雌雄。郭璞被害於東晉之初，其著書當稍前，且必非當時僞造，即被璞引用。可知梅賾乃上書人，其

僞造當稍在前。愚謂王肅立意與康成爲難，至假漢志中家語之名，僞造郊禘等說，以爲其聖證論之根本。

家語稱肅注，世定爲即肅僞撰。王鳴盛疑僞古文尙書及孔傳，往往仲肅之所見，亦當出於肅。愚故曰孔叢

亦家語之緒餘。隋書經籍志，論語家有孔叢七卷。注，陳勝博士孔鮒撰。其序餘又稱孔叢家語，並孔氏所

傳仲尼之旨。則在唐時修隋書，孔叢已與家語同稱，知其行於世必亦時日相等。皆私造典禮，以伸王肅之

學，所以爲難鄭之用。肅以晉外戚之勢，推行其經說，造作孔氏之遺書，意本一貫。王氏并以僞古文尙書一

案疑肅，此則想當然語。然非如肅其人，固亦未易成此僞作耳。

惠施相魏惠王，在顯王三十四年丙戌。平原君相趙，在赧王五十年丙申。相距七十年。公孫龍，孔穿

之遊平原君門，皆在平原作相之日，則年輩自後於惠子。鄒衍前與惠施同事齊，後亦有與公孫龍論辨事，則

或鄒自老壽。要之雞三足之說，自出於惠子，莊子之言可信；雞三足之義，則頗發明於公孫氏書。故曰公孫龍乃傳述惠氏之學者也。

1100 孔叢子探源

羅根澤

一 孔叢子證僞

孔叢子之見於著錄，就現在所見到的書而論，最早爲者爲隋書經籍志；該志論語家，說是「陳勝博士孔鮒撰」(注二)。到宋朝嘉祐中(一〇五六——一〇六三)，宋咸爲之注釋，自序說：

「孔叢子者，乃孔子八世孫鮒，字子魚，仕陳勝爲博士，以言不見用，託目疾而退，論集先君仲尼、子魚、子上、子高、子順之言，及已之事，凡二十一篇，爲六卷，名之曰孔叢子；蓋言有善而叢聚之也。至漢孝武朝，太常孔臧又以其所爲賦與書謂之連叢子上下篇，爲一卷，附之。」

其實呢，此書原出依僞，隋志和宋咸的話，都是不可靠的。茲先考證孔叢子二十一篇之僞。

(一)若真是孔鮒撰，劉向、班固及其他的漢代學者，應當見過，爲什麼漢書藝文志不載？爲什麼漢代從沒有一人徵引過，論述過？

(二)若真是孔鮒撰，據說鮒是孔子的八世孫，記孔氏行實，當然不致十分大錯。今此書雜訓篇載：「孟子居尚幼，請見子思；子思見之，甚悅其志。」誇獎孟子說：「孟子居孺子也，言稱堯舜，性樂仁義，世所希有也。」

「又載：『孟軻問牧民何先？』子思曰：利之。」居衛篇也屢次載孟子問子思爲人處世之方，君臨萬民之

政。孟子是受業子思之門人，不是受業子思之門，在我所做的孟子評傳（商務印書館附編）中有詳細的考證。

現在不能一一徵引；只考一考子思和孟子的年代，便知他倆絕不能見過面，師弟關係更談不到。我們知道

伯魚死在孔子以前，所以孔子有『鯉也死有棺而無槨』之歎。子思是伯魚的兒子，他的生年，最晚不會超

過伯魚死後的幾個月。所以孔子是大概見過子思的，而且有見過他十來歲的可能。孔子卒年，依公羊傳，

穀梁傳，史記等書，在周敬王四十一年，當西曆紀元前四百七十九年。孟子生年，雖然不能確考，但大概在周

烈王四年左右（註二），當西曆紀元前三百七十二年左右。自孔子之卒，到孟子之生，前後相距一百多年，孟

子那能親受業子思之門呢？最奇怪的，此書不但叫子思下能親教孟子，還上能與孔子討論政治大端！記

問篇說：『夫子（孔子）閉居，喟然而歎，子思再拜請曰……』云云。又說：『子思問於夫子（孔子）曰，爲人君

莫不知任賢之逸也，而不能任賢何故？』云云。若真信爲是孔鮒記載祖德的信史，子思不成了壽享一百幾

十歲的老怪物了嗎！——可是史記孔子世家明明告訴我們子思享年六十二了。

更有奇怪的，居衛篇說：『子思在齊，尹文子生子不類，怒而杖之，告子思曰：『非吾子也，吾妻殆不婦。』』

考漢書藝文志尹文子下，班自注說是『說齊宜王。』師古引劉向說，『與宋鈞俱遊稷下。』依史記六國

表，宜王之立，在周顯王二十七年，爲西曆紀元前三百四十二年。這時候的子思，大概是『墓木已拱矣』，那

能從墳坑裏跳起來來判斷尹文夫婦的床第之私呢？這真是大錯而特錯。若真出孔鮒手，不應當錯到如此。

(三)獨治篇說：『子魚生於戰國之世，長於兵戎之間，然獨樂先王之道，講習不倦。』這似乎不像自述的語氣吧？又說：『子魚名鮒甲，陳人，或謂之子鮒，或稱孔甲。陳勝既立爲王，其妻之父兄往焉，勝以衆賁待之，長揖不拜，無加其禮。其妻之父怒曰，「恬亂僭號，而傲長者，不能久矣。」不辭而去。陳王跪請，不爲顧。王心慙焉，遂適博士太師（孔鮒）之館。……』若真出孔鮒自述，何能對自己的名字，還二三其詞，不能決定說名鮒甲，又說或稱孔甲，這是作僞者有意附會漢志雜家的孔甲盤孟。後來邯鄲書目就真的被他騙了，說什麼孔叢子一名盤孟。適纔引的孔叢子一段有『其妻之父兄』一句，『其』字最要注意，孔鮒自述，恐怕不能自己稱『其』呀！

(四)答問篇說：『博士（孔鮒）凡仕六旬，老於陳。將沒，戒其弟襄曰……』云云。易貧危急之際，還能操觚著書嗎？所以我們知道明明是後人僞作的。

一一 連叢子證僞

次考證連叢子上下篇之僞。

(一)連叢子上下篇，據說是孔臧作的。但叙書篇說：『彥以將士宮祖有功，封參侯。其子（臧）調馮，歷位九卿，遷御史大夫。……孝武皇帝重違其意，遂拜太常，其禮賜如三公。在官數年，著書十篇而卒。先時嘗爲賦二十四篇，四篇別不在集，以其幼時之作也。』又爲書與從弟及戒子，皆有義，故列之於左。』這能說

是孔臧的話嗎？

（二）敘書篇說到臧卒，爲之解者，還可以說這是序文，誠然是後人所作；本書固是孔臧所作。再看敘世篇說：『臧子琳，位至諸吏，亦傳學問。琳子黃，厥德不修，失侯。大司徒光以其祖有功德，而邑土廢絕，分所食邑三百戶，封黃弟茂爲關內侯。茂子子國生子子卯，爲諸生。……子卯生子仲驩。……仲驩生子子立。……子立生子元。……子元生子子建，與崔義幼相善，長相親也。義事王莽爲建新大尹，數以世利勸子建。……光武中與……是時關里無故，荆棘叢生。一旦，自關廣千數百步，從舊講堂。』又叙孔魚『甘從劉子駿受春秋左氏傳。』這都是孔臧夢想不到的人，夢想不到的事。至連叢子下，所叙及的人物，時代更晚了。發端便說：『元和二年（八五）三月，孝章皇帝東巡，過魯，幸關里。』說：『天子……乃召諸孔大夫年二十以上者六十三人，臨賜酒飯。』子和自陳曰……』云云。又叙到子和『疾浸不瘳，乃命其二子留葬焉。二子長曰長彥，年十有二次，曰季彥，年十歲。』又叙季彥與華陰張太常，崔駰，長孫尚書，孔大夫，楊太尉的問答。又叙到季彥『年四十有九，延光三年（二四）十一月丁丑卒。』延光是漢安帝五次改元的年號，知道作書者最早在安帝以後，決不能出於西漢孔臧之手。

（三）連叢子下說：『弘農太守皇甫威問仲淵曰，「孔氏自三父之後，能傳祖之業者，常在於叔祖。今觀連叢子所記，信如所聞。然則伯季之後，非克負荷矣。」』據本篇『永初二年（一〇八），季彥如京師省宗人仲淵，知道仲淵姓孔氏，是安帝時人（永初是安帝初元年號）。在連叢子裏論到連叢子，『真正豈有此理！』

這大概是依僞的人恐人不信，所以設爲問答，以迴護其書；但僞跡便從此暴露了，這才是弄巧成拙哩！

三 孔叢子及連叢子之著作年代

那末，是什麼時代僞的？是誰僞的？第一個問題，我的答復，是曹魏。第二個問題，我的答復，以爲牠和王肅有關係。我的理由：

(一) 朱子語類說：『孔叢子說話多類東漢人，其文氣軼弱全不似西漢文字。西漢初若有此種語，何故略不見於賈誼、董仲舒所述，恰到東漢方突出來，皆不可曉。』朱子說：『到東漢方突出來，』不知何所見而云然？東漢各書，不見徵引；始徵引者，就譚陋所知，似乎始見王肅的聖證論。牠說：『學者不知孟軻字，按子思書及孔叢子有孟子居，即是軻也。軻少居貧坎軻，故名軻，字子居也。』(見太平御覽三六二) 王肅是作僞的大將，舉世稱誦的孔子家語，便是他的出產品。這是因爲他要推翻鄭康成，於是先造家語，孔叢子諸書(其中當然有古代遺說)；然後據爲證佐，作聖證論，反駁康成之說。孟軻的字，史記本傳、漢書藝文志和風俗通義窮通論都不著，趙岐的孟子題辭更說『字則未聞。』子思子，孔叢子若是真書，司馬遷、班固、劭趙、應岐，以及東西兩漢的大儒，都未免太鄙陋了！我想字孟子叫子居，大概是王肅所賜，所以爲之解釋其義，說什麼『少居貧坎軻，故名軻，字子居也。』

(二) 四庫提要說：『朱子所疑，蓋非無見。即如舜典禋於六宗何謂也？子曰，所宗者六，皆潔祀之也。』

理少卒於泰昭，所以祭時也；祖迎於坎壇，所以祭寒暑也；主於郊官，所以祭日也；夜明，所以祭月也；幽祭，所以祭星也；雲霧，所以祭水旱也。禋於六宗，此之謂也。其說與偽孔傳、偽家語並同，是亦晚出之明證也。按偽

孔傳出梅賾，賾是晉元帝時人。王肅生於漢獻帝興平二年（二九五），卒於魏高貴鄉公甘露元年（二五六），此書和偽孔傳從同，當然是偽孔傳鈔此，不是此鈔偽孔傳。可是與王肅所造偽家語從同，却可以暗示我們同出一人之手。

（三）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疑顏師古未見此書。宋濂諸子辨說，「偽之者其宋咸歟？」朱子和姚際恒也「以為即註者偽作」（古今偽書考）。這些說都不對的。隋志已經著錄，其產生的年代，當然在唐臣撰隋書以前。再考酈道元作水經注，已經引孔叢子文，說：「夫子墓塋方一里，在魯城北六里泗水上。」諸孔邱封五十餘所，人名昭穆，不可復識。有銘碑三所，獸碣具存。」固然今本已佚，但孔叢子一書，酈道元已經見到，是誰也不能否認的。酈道元是北魏人，那末，孔叢子更當在北魏以前了。

姚際恒古今偽書考說，「李燿以為東漢末季彥輩為之。」這也是沒有根據的臆說。連叢子下叙季彥「年四十有九，延光三年十一月丁丑卒。」若是「季彥輩為之」，那能叙到自己之卒呢？延光三年，是安帝最末第二年，那末，此時最早在安帝之後。安帝之後，經、順、冲、桓、靈四帝，便是獻帝，便是漢家滅亡的年代，便是王肅生長的年代。此書既上不過安帝，下不到北魏，正是曹魏的時候，所以我們敢武斷的說是漢末曹魏時的偽書。又因為他和曹魏時的作偽大將王肅有些關係，所以疑心是王肅所造？

倘以上所考的不甚錯誤，可得此下的結論：

(一) 絕對是偽書。

(二) 作偽的時代在曹魏。

(三) 作偽的人大概是王肅。

(注一) 姚際恒古今偽書考說孔叢子「漢，隋，唐志皆無，」大概是因爲他祇看見子部諸家不載，並沒有檢一處編部論語家。

(注二) 孟子生年，本來因爲古書沒有記載，不能確考。生於周烈王四年之說，大概出於明人所傳之偽孟學孟氏譜。

。郭書燕說，似難置信；但據以考孟子行歷，皆不抵觸，知道不甚相遠，所以自有請以至現在賡大儒多信之。詳拙

撰孟子評傳。

——二二，八，十，據舊稿諸子概論講義，補充爲此。

二〇一 陸賈新語考

胡適

(十九，一，二月，國立北平圖書館館刊第四卷第一號，又胡適文存三集卷七，原注「跋

湖陽鄭氏熊溪精舍叢書本新語。)

陸賈新語很少善本，此本是唐晏先生用明人刻的子集本和明范氏天一閣刻本參校重刻的，可算是新

語的最好本子。四部叢刊內所用明弘治壬戌(二五〇二)本內容與天一閣本相同，大概是和范本同出於一個底本。

弘治本與范本第六篇有自『齊夫用人若彼』至『不操其柄者則』二百二十八字，是第五篇『邑土單于疆』之下的錯簡。各本皆沿其錯誤，而漢魏叢書本於第五篇改『疆』爲『疆』，於第六篇刪改許多字，又添上許多字，更失本來面目了。

唐晏先生據子彙本移正此段錯簡，兩篇遂都可讀了。大概子彙本另出於一種較古的底本，故訛脫最少。唐先生依據范本與子彙本校補，故成爲最可讀之本。

此本刻印不甚精，間亦有誤字，如第三篇『杖仁者覆』，弘治本覆作霸；第四篇『近山之上燥』，弘治本上作土，均應校改。

四庫提要疑新語『殆後人依託，非賈原本』。提要列舉三種可疑之點：

(1) 漢書司馬遷傳稱遷取戰國策，楚漢春秋，陸賈新語作史記。楚漢春秋，張守節正義猶引之，今佚不可考。戰國策取九十三事，皆與今本合。惟是書之文悉不見於史記。

(2) 王充論衡本性篇引陸賈曰：『天地生人也，以禮義之性。人能察己所以受命則順，順謂之道。』今本亦無其文。

(3) 又穀梁傳至漢武帝時始出，而道基篇末乃引『穀梁傳曰』，時代尤相牴牾。

唐晏先生跋此本，頗駭提要之說。提要所列三事，其第二點不足辨，因爲漢書藝文志有陸賈二十七篇，王充

所引或出于陸賈的他書，故此條不足推翻新語。關於第一點，唐跋說：

史記載趙高指鹿爲馬事，正本之此書也。

關於第三點，唐跋說：

陸氏著此書，去秦焚書纔六年耳，其所讀者，未焚之穀梁傳也。至武帝則爲再出矣，故所引者今本無之也。

唐跋指出道基篇所引穀梁傳「仁者以治親，義者以利尊，萬世不亂」之語，爲今本穀梁傳所無，此一點大可解釋提要之疑。但「指鹿爲馬」一條孤證，還不足駁倒提要的第一疑點。

今按提要之第一點，全是無的放矢，提要的作者實誤記漢書司馬遷傳的原文，原文並未提及陸賈，亦未提及新語。遷傳贊中說：

司馬遷據左氏國語（漢紀十四引作左氏春秋國語）采世本戰國策，述（漢紀引作述）楚漢春秋，接其後事，訖於天漢。

此文中心何嘗有據陸賈新語作史記的話？

我推想提要作者所以誤記之由，大概由於楚漢春秋一書。藝文志說「楚漢春秋九篇，陸賈所記。」

四庫館臣因聯想作用，一時誤記陸賈楚漢春秋之外另有陸賈新語，又偷懶不檢原文，遂據誤記之書以定新語出於後人依託，豈非大冤枉嗎？

提要說史記取戰國策九十三事，皆與今本合。這樣擺出十足的考據學者架子，故後來讀者皆不敢懷

豈有查出戰策國九十三事的娘家的學者而不一檢司馬遷傳的原文呢？所以唐晏先生震於四庫館臣的學者架子，也不去檢漢書原文了。

新語一書，很有見地，其思想近于荀卿、韓非，其道基篇敘文化的演變尤有獨到的見解。陸賈親經始皇李斯的急進政策失敗之後，故在政治上頗主張無為，正與他身遭呂之亂，晚年自隱於醇酒婦人，同一用意。然其人絕不是一個消極的人，此書末篇有『聖人不空出，賢者不虛生』的教訓，很可以表示他的生活態度。第六篇中很沈痛的攻擊當日人士的『避世』態度，與此正是一貫。我從前也曾懷疑此書，去年得唐晏先生校刊本，重校讀一遍，頗信此書是楚漢之間之書，非後人所能依託，故為檢司馬遷傳，正四庫提要之誤，以釋後來讀者之疑。

一〇，九一。

二〇二 陸賈新語考證

羅根澤

(十九，十一，學文第一期)

十八年秋，根澤應河南中山大學之聘，講諸子概論，至陸賈新語，檢四庫提要以為『後人依託』，而嚴可均叢書及魏則磁力為之辯護，參伍比驗，知嚴氏之說甚是，故遂各為增補，定為陸氏之書。今年蔡根澤平，見國立北平圖書館

刊第四卷第一號載有胡適之先生陸賈新語考，或取讀之，與澤說結果相同。惟胡先生大作，係介紹陸是說而加以補充。

者，羣書治要載有八篇，其辯惑本行，明誠，思務四篇，皆非王伯厚所見，而與明本相同。文選張載雜詩注引「建大功於天下者，必重名於萬世也。」古詩行行重行行注引「邪臣之蔽賢，猶浮雲之彰日月。」

今在辯惑篇。王粲從軍詩注引「聖人承天威，承天功，與之爭功，豈不難哉？」今在本行篇。意林所載「衆口毀譽，浮瓜沈李，羣邪相抑，以直爲曲。」今在辯惑篇。「玉斗酌酒，金碗刻鏤，所以誇小人，非

厚己也。」今在本行篇。知多出五篇，是隋唐原本。

「至論衡本性篇引陸賈曰：『天地生人也，以禮義爲性，能察己所以受命則順，順謂之道。』今十二篇無此文。論衡但云陸賈，不云新語，或當在漢志之二十三篇中。」

「又穀梁傳，孝武時始立學官，非陸賈所預見。今此書道基篇引穀梁傳曰：『仁者以治親，義者以利尊。』乃是穀梁舊傳，故今傳無此文。因知瑕丘江公所受于魯申公者，其本復經改造，非穀梁亦之舊也。」

今案嚴氏據治要及文選注等書，證明今本十二篇爲隋唐之舊，亦即陸賈之舊，其證甚確，其辯亦甚悉。謂論衡所引不在此十二篇，當在漢志之二十三篇，亦有理據。惟駁引穀梁傳一事，似覺言有未盡，對於四庫提要以「是書之文，悉不見於史記」之說，更無一言辯正。今考元和姓纂一屋穀梁姓下引尸子曰：

「穀梁俶傳春秋十五卷。」

太平御覽六百十引桓譚新論曰：

『左氏傳世百餘年，魯穀梁亦爲春秋，殘略多所遺失。』

是穀梁傳雖武帝時立學宮，而其傳則甚早，且其書原爲十五卷。然考漢志六藝略春秋類則著穀梁傳十一卷，少四卷，知後世之本有所削刪，則新語所引，不見今本，當在古本，無可疑者。（余跋是書不見史記之說，不及問先

生據漢書遷傳，並無遷取陸賈新語作史記說之直接了當，故刪畧。）

抑再以學術思想考之，亦與陸賈全同。史，漢本傳皆言陸賈對高祖曰：

『……昔者吳王夫差，智伯，極武而亡，秦任刑法不變，卒滅趙氏。（祖綱集解「趙氏，秦姓也。」）』鄉使

秦已併天下，行仁義，法先聖，陛下安得而有之？』

據此，知陸賈之政治思想：

積極方面，主張行仁義；

消極方面，反對任刑法。

檢今本新語，對政治之主張，與此完全相同。如道基篇曰：

『君子握道而治，口德而行，席仁而坐，杖義而行。』

又曰：

『故聖人懷仁杖義，分明纖微，忖度天地，危而不傾，佚而不亂者，仁義之所治也。』

又曰：

「仁者，道之紀；義者，聖之學。學之者明，失之者昏，背之者亡。殫力就列，以義建功，師旅行陳，德仁爲固，杖義而彊，調氣養性，仁者壽長，美才次德，義者行方。……穀梁傳曰：「仁者以治親，義者以利尊。」

萬世不亂，仁義之所治也。」

至德篇曰：

「天地之性，萬物之類，僂道者衆歸之，特刑者民畏之。歸之則附其側，畏之則去其域。故設刑者不

厭其輕，爲德者不厭其重，行罰者不患薄，布賞者不患厚，所以親近而致疎遠也。」

本行篇曰：

「口口德爲上行，以仁義爲本。」

治辯僞學者，每偏重制度名物，忽略思想文藝，其時一人有一人之思想，一人有一人之作風，無論如何模擬仿效，不能全同，故就文藝方面，思想方面，以考證其真僞，尤爲確鑿可據。今本新語所表現之思想，既在在與陸賈全同，故知其決爲陸賈之書也。

然細味嚴氏之意，似以今之十二篇，即史、漢賈傳之新語十二篇；漢志二十三篇，乃賈之他書，亡者適爲他書，新語固當完整，則余不敢以爲然也。漢書賈傳與漢志同出班固一人之手，一言新語十二篇，一著陸賈二十三篇，則漢志所載，實并其他書，而新語亦在其內，嚴氏似以新語不在二十三篇。惟現在之十二篇，則無法證明即賈傳所言，無其他十一篇之遺耳。

二〇三 四庫提要辨證——新語

余嘉錫

（二〇，五，十五，師大國學叢刊第一卷第二期。）

偶閱書提要辨證，積疑盈尺，未付寫官。五年前偶取此書手錄之，老友吳君，見而攜去，以寄章君行殿，列入甲寅週刊。其中發引，頗有疏漏。比年讀書有得，輒取舊彙改治之，此篇約增於舊者三之一。會師範大學國學叢刊發彙，因取以替之，界之刺行，以正前說之遺失，且志吾過云耳。辛未三月自記。

提要云：舊本題漢陸賈撰。案漢書賈本傳，稱著新語十二篇，漢書藝文志儒家，陸賈二十七篇，（案漢志實

二十三篇，此七字誤）蓋兼他所論述計之，隋志則作新語二卷。此本卷數與隋志合，篇數與本傳合，實為舊本。

然漢書司馬遷傳，稱選取戰國策，楚漢春秋，陸賈新語作史記。楚漢春秋，張守節正義猶引之，今佚不可考。

戰國策取九十三事，皆與今本合。惟是書之文，悉不見於史記。

謹案自來目錄家，皆以新語為陸賈所作，相傳無異詞。蓋提要始創疑其偽，而其所考則至為糺謬，

不足為據。如所引漢書司馬遷傳，考之漢書，實無其文，遷傳終篇未嘗言及陸賈新語。其贊中惟言：「

司馬遷據左氏國語，采世本戰國策，述楚漢春秋，接其後事，訖于天漢。」亦無取陸賈新語作史記之語。

惟高似孫子略卷三云：「班固稱『太史公取戰國策，楚漢春秋，陸賈新語作史記。』此蓋似孫之臆說，

而提要誤信之，未及覆考之漢書本傳也。（卷五十一雜記類戰國策提要後，引班固語，尚不誤。）考後漢

書班彪傳，史通古今正史篇，述史記所采書，皆與遷傳贊同。他書亦無取新語作史記之說。則是書之文，悉不見於史記，固其宜也。

王充論衡本性篇引陸賈曰：『天地生人也，以禮義之性，人能察己所以受命則順，順謂之道。』今本亦無其文。

是書賈本傳作十二篇，漢志儒家陸賈二十三篇，提要既知爲兼他論述計之，則論衡本性篇所引之語，稱陸賈曰，不稱新語曰，自是賈他論述中之文。故嚴可均鐵橋漫叟卷五新語敘，謂本性篇所引，當在

漢志二十三篇中。則今本之無其文，亦不足異。論衡書虛篇引陸賈曰：『離婁之明，不能察帷簿之內，

師曠之聰，不能聞百里之外。』其文亦不見於今本。又薄葬篇云：『聖賢之業，皆以薄葬省用爲務。

然而世尚厚葬，有奢泰之失者，儒家論不明，墨家議之非故也。墨家之議右鬼，以爲人死輒爲神鬼而有

知，能形而害人，故引杜伯之類以爲效驗。儒者不從，以爲死人無知，不能爲鬼，然而轉祭備物者，示不負

死以觀生也。陸賈依儒而說，故其立語，不肯明處。』今新語初無論鬼神之語，此亦引賈他著述也。

提要及嚴氏僅引本性篇一條，蓋猶考之未詳矣。

又穀梁傳至漢武帝時始出，而道基篇末乃引穀梁傳曰，時代尤相懸，其殆後人依託，非賈原本歟？

考穀梁傳出世時代，御覽卷六百十引桓譚新論云：『漢成帝世後百餘年，魯穀梁亦爲春秋，殘略多

所遺失，又有齊人公羊高，緣經作傳，彌失其本事矣。』禮記玉藻天子諸侯無事則歲三田章疏，引鄭玄

云：『穀梁近孔子，公羊正當六國之亡』（此鄭釋廢疾之文）

漢書儒林傳云：『漢興，高祖過魯，申公以弟

子從師入見於魯南宮，申公卒以詩春秋授，而瑕邱江公盡能傳之。』又云：『瑕邱江公受穀梁春秋及

詩於魯申公。』並無穀梁傳至武帝時始出之說。提要之意，蓋以瑕邱江公受穀梁春秋於魯申公，申

公之學，惟江公盡能傳之，申公至武帝時年八十餘乃卒，而江公在武帝時，與董仲舒並（以上並見儒林傳）。

因謂穀梁傳至是始出，爲賈之所不及見。不知申公爲浮邱伯弟子，其穀梁春秋之學，自當是受之於伯。

高祖過魯，申公以弟從師入見，師蓋即浮邱伯。其時賈方以客從高祖定天下，居左右。呂太后時，浮邱

伯在長安，楚元王遣子郢客，與申公俱卒業（見楚元王傳及儒林傳）賈亦方爲陳平畫與絳侯交驩之策（均見

賈傳）。是賈與浮邱伯正同時人，又同處一地，何爲不可以見穀梁春秋乎？

新語資質篇云：『鮑邱之德行，非不高於李斯，趙高也，然伏隱蒿廬之下而不錄於世，利口之臣害之

也。』鹽鐵論毀學篇云：『李斯與包邱子俱事苟卿，包邱子不免於黜，李斯之相

秦也，始皇任之，人臣無二，而苟卿爲之不食，觀其懼不測之禍也。包邱子飯麻蓬藜，修道白屋之下，樂其

志，安之於廣廈芻豢，無赫赫之勢，亦無戚戚之憂。』與新語所言鮑邱，李斯之事合。飯麻蓬藜，修道白

屋之下，即所謂伏隱蒿廬之下。包邱當即鮑邱，蓋古字通用。包又與浮通，左氏隱八年經，浮來，穀梁作

包來，是其證。鮑邱子即浮邱伯。（注中苟卿子通論，顧千里鹽鐵論考證後序，沈欽韓漢書疏證二卷十七，均謂包邱

子即浮邱伯，今參用其意，更詳述考證如此。）浮邱伯爲孫卿門人，見楚元王交傳。方賈著新語時，浮邱伯

尙健在賈之年輩，當亦與相上下。而賈極口稱之，形於奏進之篇，其意蓋欲以此當薦書。則其學出於

浮邱伯，尤有明徵。穀梁傳序疏云：『穀梁子，名俶，字元始，魯人，一名赤。受經於子夏，爲經作傳，傳孫卿，

孫卿傳魯人申公，申公傳博士江翁。』閻若璩古文尚書疏證卷四云：『申公受詩浮邱伯，荀卿門人，

申於詩爲再傳，何獨於春秋而親受業乎？且申至武帝初，年八十餘，計其生，當在秦初并天下日，苟卒已

久。疏凡此等，俱悠謬不勝辨。』沈欽韓漢書疏證卷三十四云：『案申公之年，不能逮事荀卿，而其師浮

邱伯也。蓋荀卿傳浮邱伯，浮邱伯傳申公。』其說是也。浮邱伯以詩及穀梁傳授弟子，賈與之同時，敬

其德行，安知其不從之問春秋大義，如司馬遷之間故於孔安國耶？特賈非專門名家，故儒林傳不列其

名耳。則其引穀梁傳，曾何足異乎？（劉歆移太常博士書所云漢興天下惟有易卜，至文帝時始萌芽；至武帝然後

鄒，魯，梁，趙，頗有詩，禮，春秋先師者；特謂文，景以前，諸儒皆孤經傳授，至武帝時，鄒，魯，梁，趙，各有先師，

其傳始廣耳。考之漢書楚元王傳：『交與申公受詩浮邱伯。伯者，孫卿門人也。』及秦焚書，各別去，元王至楚。高

后時，浮邱伯在長安，元王遣子鄂客與申公俱卒業。』又儒林傳云：『漢興，言易自淄川田生，言書自濟南伏生；言詩

於魯則申培公，於齊則轅固生，燕則韓太傅；言禮則魯高堂生言；春秋於齊則胡毋生，於趙則董仲舒。』又云：『漢興，

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而魯徐生善爲頌，孝文時，徐生以頌爲禮官大夫。胡毋生治公羊春秋，爲京師博士。漢興，北

平侯聖著，及梁太傅買誼，皆修春秋左氏傳。』是則詩之萌芽，早在高后之時，而禮與春秋，自漢興已有先師矣，安得

執劉歆之言，謂穀梁傳至武帝時始出乎！

辯惑篇引魯定公與齊侯會于夾谷事，與穀梁傳略同，而其詞加詳。

公羊既無其事，左傳所載復不

同，知其用穀梁義也。『兩君升壇，兩相處下，而相欲揖。』傳作『兩君就壇，兩相相揖。』『夷狄之民

何求爲？』傳作『夷狄之民何來爲？』『使優旃儻於魯公之幕下』，傳作『使優施舞於魯君之幕下。

』可以考見古今傳文之異。至德篇云：『魯莊公一年之中，以三時興築作之役，』(案謂三十一年春，築

臺于郎；夏，築臺于海；秋，築臺于秦也。)規固山林草澤之利，與民爭田漁薪菜之饒，刻楸丹楹，眩曜靡麗，

收十二之稅，不足以供回邪之欲。膳不用之好，以(原缺一字)婦人之目。財盡於驕盈，人力罷於不急，上

困於用，下飢於食，乃遣臧孫辰請(原缺二字)於齊。倉廩空匱，外人知之，於是爲宋陳，衛所伐。』考穀

梁莊二十八年，冬，築微，傳云：『山林藪澤之利，所以與民共也，虞之非正也。』臧孫辰告耀于齊，傳云：『

國無三年之畜，曰國非其國也。古者稅什一，豐年補敗，不外求而上下足也。雖累凶年，民弗病也。一

年不艾而百姓饑，君子非之。』三十一年秋，築臺于秦，傳云：『不正，罷民三時，處山林藪澤之利。且財

盡則怨，力盡則黷，君子危之，故謹而志之也。』賈說全出於此。所謂規固山林草澤之利，與民爭田漁

薪菜之饒者，左氏公羊皆無此事，知賈爲用穀梁師說也。明誠篇云：『聖人察物無所遺失，上及日月星

辰，下至鳥獸草木昆虫。』(原缺三字)鷓鴣之退飛，治五石之所隕，所以不失纖微。至於鷓鴣來，冬多麋，言鳥

獸之類(原缺三字)也。十有二月，李梅實，十月，殞霜不殺，言寒暑之氣，失其節也。鳥獸草木，尚欲各得

其所，綱之以法，紀之以數，而況於人乎？』案穀梁僖十六年，六鷩退飛過宋都，傳云：『子曰，石無知之物，

鷓鴣有知之物。石無知，故日之。鷓鴣有知之物，故月之。君子之於物，無所苟而已。石鷓鴣猶且盡其

辭，而況於人乎？故五石六鷓鴣之辭不設，則王道不亢矣。〔范濤注云：不遺細微，故王道可舉。〕此亦左

氏、公羊所未言，知賈說本於此也。以此數條推之，知全書所言春秋時事，皆用穀梁家法，又不獨道基篇

所引一條而已。〔近人劉師培左菴集卷二春秋三傳先後考云：「周季漢初之儒，凡治春秋，均三傳並治，非惟葡圃之書

可徵也，觀陸賈新語道基篇，明引穀梁傳，而輔政，無爲，至德，懷庶，明誠諸篇，均述公羊說，爲繁露所本；若辨惑一

篇，甄引孔子論嘉樂諸言，則又悉本左傳。〕又左氏學行於西漢考云：「新語之說，多本公羊說，然辨惑爲載孔子嘉樂

不野合二語，均本左傳，則賈兼通三傳。〕余謂賈兼通左傳，誠如劉說，但不過引用其語耳，至其說春秋大義，實用穀

梁家法。若春秋繁露之說，或有與賈相似者，此自仲舒被服新語耳，不得以賈爲述公羊說也。蓋公羊傳至漢景帝時始

由公羊壽與齊人胡毋子都著於竹帛，當漢初時，尙是口說相傳，賈未必得聞之；若穀梁則賈親從浮邱伯游，自得從之問故

也。〕又至德篇末有「故春秋穀」四字，其下文闕佚，蓋亦引穀梁傳也。

楊士勛穀梁疏謂穀梁子爲經作傳。而徐彥公羊疏，則謂穀梁亦是著竹帛者題其親師，故曰穀梁

傳。二說不同，今亦不敢斷其孰是。〔四庫提要卷二十六云：疑徐彥之言，爲得其實。〕然既爲賈所徵引，足

知其著竹帛先於公羊，恒譚鄭玄之言，信而有徵矣。漢儒諸經師說，雖多亡佚，然其遺文散見諸書者，多

可哀集。惟穀梁春秋，以後人治之者鮮，漢儒之說，幾希殆絕。賈書幸而隱存，其說適在申公、瑕邱江公

之前，去著竹帛時未遠，微言大義，皆有所受，治經者宜若何寶重之乎！有清一代，經學極盛，而於賈之穀

梁義，鮮稱述之者，豈非爲提要不根之說所惑耶？

考馬總意林所載，皆與今本相符。李善文選注於司馬彪贈山濤詩引新語曰：「梗梓仆，則爲世用。」於王粲從軍詩引新語曰：「聖人承天威，承天功，與之爭功，豈不難哉！」於陸機日出東南隅行引新語曰：「高臺百仞。」於古詩第一首引新語曰：「邪臣之蔽賢，猶浮雲之障日月。」於張載雜詩第七首引新語曰：「建大功於天下者，必垂名於萬世也。」以今本校校，雖文句有詳略異同，而大致亦悉相應，似其僞猶在唐前。惟玉海稱陸賈新語今存於世者，道基，術事，輔政，無爲，資賢，至德，懷慮，纒七篇，此本十有二篇，乃反多於宋本，爲不可解；或後人因不完之本，補綴五篇，以合本傳舊目也？

嚴氏新語叙曰：「史記本傳十二篇，漢書同，藝文志作二十三篇，疑兼他所論譎計之。史記正義引

梁七錄，新語二卷，陸賈撰，隋志，舊，新唐志同。崇文總目，郡齋讀書志，書錄解題，皆不著錄。王伯厚漢藝

文志考證云：「今存道基，雜事，輔政，無爲，資賢，至德，懷慮七篇。」蓋宋時佚而復出，出亦不全。至明宏治

間，蒲陽李庭梧，字仲陽，得十二篇足本，刻版於桐鄉縣治。後此有姜思復本，胡維新本，子彙本，程榮，何鏗

叢書本，皆祖李庭梧。或疑明本十二篇，反多於王伯厚所見，恐是後人因不全之本，補綴五篇，以合本傳

篇數。今知不然者，羣書治要載有八篇，其辨惑，本行，明誠，思務四篇，皆非王伯厚所見，而與明本相同。

文選張載雜詩註引「建大功於天下者，必垂名於萬世也。」古詩行行重行行註引「邪臣之蔽賢，猶

浮雲之障日月。」今在辨惑篇。王粲從軍詩註引「聖人承天威，承天功，與之爭功，豈不難哉。」今

在本行篇。意林所載「衆口毀譽，浮石沉木，羣邪相抑，以直爲曲。」今在辨惑篇。「玉斗酌酒，金碗刻鏤，所以夸小人，非厚已也。」今在本行篇。足知多出五篇，是隋唐原本。嚴氏所考，足以釋提要之疑。羣書治要爲修四庫書時所未見，提要不知其所載新語同於今本，固不足怪。獨是提要既謂此書之僞，似在唐前，又謂後人因不完之本，補綴五篇。夫所謂不完之本者，即王伯厚之所見也。伯厚爲南宋末人，信如提要之言，則必伯厚所見之七篇爲唐以前人所僞作，今本多出之五篇，出於宋以後人之僞作而後可。乃其所引意林及文選注，所謂與今本雖有詳略異同，而大致亦悉相應者，豈多見於後出之篇。然則此五篇者，究出於唐以前耶？宋以後耶？可謂自相矛盾，多所抵牾者矣。

考宋黃震日抄卷五十六云，「新語十二篇，漢大中大夫陸賈所撰。一曰道基，言天地既位而列聖制作之功。次曰備事，言帝王之功，當思之於身，雖棄黃金，禹捐珠玉，道取其至要。三曰輔政，言用賢。四曰無爲，言舜周。五曰辨惑，言不苟合。六曰謹微，言謹內行。七曰資質，言質美者在遇合。八曰至德，言善治者不尚刑。九曰愷慮，言立功當專。十曰本行，言立行本仁義。十一曰明誠，言君臣當謹言行。十二曰思務，言聞見當務執守。此其大略也。」其所叙篇目與今本皆合，且能每篇言其作意，是十二篇未嘗闕也。黃氏與王伯厚皆生於宋末，正是同時之人。然則當時自有兩本，一只七篇，一則十二篇，王氏偶見不全之本耳。乃提要遽謂宋本只七篇，餘出後人補綴，嚴氏亦謂宋時佚而復出，出亦不全，皆不考之過也。

今但據其書論之，則大旨皆崇王道，黜霸術，歸本於修身用人。其稱引老子者，惟思務篇引上德不德一語，餘皆以孔氏爲宗；所援據多春秋論語之文，漢儒自董仲舒外，未有如是之釀正也。流傳既久，其真其膺，存而不論可矣。

按班固賓戲云：『近者陸生優游，新語以興；董生下帷，發漢儒林；劉向司籍，辨章舊聞；楊雄草思，法言

太玄。皆及時君之門闈，究先聖之靈奧，婆娑學術藝之場，休息虛籍籍之圃，以全其質而發其文』（漢書

藝傳，文選卷四十五）。論衡案書籍云：『新語，陸賈所造，蓋董仲舒相被服焉』（案漢書河間獻王傳云：『被服儒

術，造次必於儒者。』注，師古曰：『被服言常居處其中也。』通鑑卷十八胡注云：『被服者，言以儒術衣被其身也

。』與顏注雖異，而意亦不甚相遠。王先謙漢書補注，定從胡注，未爲不可，乃又云：『史記作被服造次必於儒者，

則謂不服奇裝，不苟行止也。』此則純出臆說，未免畫蛇添足。如此文之董仲舒相被服，可以不服務術術之乎？

皆言君臣政治得失，言可采行，事美足觀，漏知勝言，參貳經傳，雖古聖之言，不能過增。陸賈之言，未見遺

闕，而仲舒之言，零祭可以應天，土龍可以致雨，頗難曉也。』又超奇篇云：『陸賈，董仲舒，論說世事，由意而

出，不假取於外。』又云：『陸賈消呂氏之謀，與新語同一意。』其爲漢人推重如此。王充謂其言君臣

政治得失，論說世事，與今本體裁亦復相合。知新語確爲敷陳治道之書，非記事之書。且班固稱之曰：

『究先聖之靈奧，婆娑術藝，休息籍籍。』王充稱之曰：『參貳經傳，雖古聖之言，不能過增。』則其崇

至道，黜霸術，援據春秋論語，以孔氏爲宗，正不待作提要之時，讀其書而始知之。况班固以之與董仲舒

劉向，楊雄並言，王充謂新語蓋董仲舒相被服，是仲舒固亦推服其書。故充屢以二人之書相衡較，且謂

仲舒不如賈。然則提要所謂漢儒自董仲舒外，未有如是之醜正者，不獨不足爲奇，尙嫌高視仲舒，所以贊賈者未及其量也。宋黃震日抄卷四十六謂：『漢初諸儒，未有賈比。』卷四十七又云：『賈庶幾以道事君者。』其稱譽賈甚至。然其卷五十六又謂：『此書似非賈之本真。』則其誠亦尙未足以知賈矣。嚴氏叙云：『子書新語最純最早，貴仁義，賤刑威，述詩書春秋論語，紹孟荀而開賈董，卓然儒者之言。』史遷目爲辨士，未足以盡之。嚴氏此論甚善，雖其意亦取之於提要，然提要非真能知新語者，惟嚴氏乃能知之耳。但嚴氏又謂穀梁傳，孝武始立學，非陸賈所預見，則猶未免惑於提要之說。穀梁傳由荀卿浮邱伯且授之申，賈與浮邱伯同時相善，何爲不可預見乎？以據儒林傳，穀梁春秋至宣帝時始徵江公孫爲博士，孝武時未嘗立諸學官也。道基篇所引穀梁傳曰：『仁者以治親，義者以利尊。』今穀梁傳無其文。鍾文蒸穀梁補注謂此語乃漢志所稱穀梁外傳，穀梁章句之語，而通謂之傳（見補注卷首論傳篇）。其說似爲得之。嚴氏謂賈所見者穀梁舊傳，疑瑕邱江公所受于魯中公者，其本復經改造，非穀梁赤之舊，亦未必然也。要之賈在漢初，粹然儒者，於詩書煨燼之餘，獨能誦法孔氏，開有漢數百年文學之先。較之賈董爲尤難，其功誠不在浮邱伯伏生以下。故班固王充皆亟稱之。漢高以馬上得天下，不知重儒，賈獨爲之稱說詩書，陳述仁義。本傳言其每奏一篇，高帝未嘗不稱善。論衡書解篇云：『高祖既得天下，馬上之計未敗，陸賈造新語，高祖粗采。』則漢初之撥亂反正，賈有力焉，非叔孫通輩陋儒所敢望。史遷乃曰：『余讀陸生新語書十二篇，固當世之辯士。』夫新語豈飛箝捭闔書耶？然

則國人皆以孟子爲好辯，又何爲讀之廢而歎也。本卷叙賈著新語，但言粗述存亡之徵，蓋其不足以知

陸生如此。班固之智，雖足以知之，而其爲賈作傳，則僅去粗述存亡之徵一語。（此蓋不以史記爲然，有憲刪

去。）其他皆沿裴史記，無所發明。傳賈雖改作，但稱其附會將相，以彊社稷，身名俱榮。竟不復準及

〔新語〕。叙傳亦只言從容諷議，博我以文而已。（博我以文，卽指新語言之。）後儒因之，遂鮮稱述之者。

幸而遺書具在，猶可考見其學問。而提要不能博考，臆決唱聲，誣爲贋作，豈不重可歎哉！愚故逐條辨

駁，表而出之，無使讀者惑焉。

所載衛公子鱗奔晉一條，與三傳皆不合，莫詳所本。中多闕文，亦無可校補。所謂文公種米，曾子駕羊諸事，

劉晝新論，馬總意林皆全句引之，知無譌誤，然皆不知其何說。又據犂鳴報之語，訓詁亦不可通，古書佚亡，今

不盡見，闕所不知可也。

〔淮南子秦族訓〕云：『舜放弟，周公殺兄，猶之爲仁也。』文公樹米，曾子架羊，猶之爲知也。』高誘注云：

『文公，晉文公也，樹米而欲生之也。架，連架，所以備知也。』（末句不甚可解。）此亦望文爲說，而不能詳其

本事，然固可以釋提要譌誤之疑。新論觀量篇作晉文種米，曾子植羊，文又小異；且是自作故事用之，並

未明引新語。世說尤悔篇云：『簡文見田稻不識，問是何草，左右答是稻，簡文還，三日不出。云，寧有賴

其末而不識其本？』劉孝標注云：『文公種菜，曾子牧羊，縱不識稻，何所多悔，此言必虛。』亦用此二

語，米作菜，駕作牧，疑後人不得其解而妄改之。詳數書之意，蓋言米不可種，羊不可駕，此衆人之所知，而

晉文，曾子不知世或以爲不智。然君子之智，有大于此者。故新語曰：「智者之所短，不如愚者之所長。」劉孝標亦謂無所多悔也。但終不能得其本事耳。餘俟考。

二〇四

陸賈新語辨僞

張西堂

（二〇，八，穀梁真僞次上篇附記，錄下標此題。）

四庫全書總目陸賈新語提要曰：「穀梁傳至漢武帝時始出，而道基篇乃引穀梁傳曰，時代抵牾，其殆後人依託，非賈原本歟？」提要以新語引穀梁，而斷其爲後人依託。鍾氏補注曰：「道基之末引穀梁傳曰：

「仁者以治親，義者以利尊，萬世不亂，仁義之所治也。」今傳中無此四語。蓋在漢志所稱穀梁外傳，穀梁

章句中而通謂之傳也。又第八篇至德之末論魯莊公事，而曰：「故春秋穀梁」云云，今自梁字以下，皆缺不

知何語，觀陸生兩引穀梁，則此傳信爲周代書，並外傳章句之屬，有非晚出者矣。」（案：新語引用穀梁傳說，實

凡四見。鍾氏補注所舉之外，別有兩處。一，辯惑篇論魯定公之時與齊侯會於類谷，孔子行相事。與定十年穀梁說畧同。二，至德篇論「魯莊公一年之中，以三時興築作之役，遣城孫辰請於齊」。與莊二十八年，三十一年穀梁傳相合。）疑可

均鐵橋漫稿新語叙曰：「穀梁傳，孝武時始立學官，非陸賈所預見。今此書道基篇引穀梁傳曰：「仁者以治

親，義者以利尊。」乃是穀梁舊傳，故今本無此文。因知瑕丘江公所受於魯申公者，其本復經改造，非穀梁

赤之舊也。」

鍾賡皆以新語非依託者。據今新語攷之，賈從公羊義者，輔政無爲，至德，懷慮，明誠，諸篇，均述公羊誼，

（用劉師培春秋三傳先後考語）云：「書國絕骨肉之親，棄大夫之位。」（公羊作歸，穀梁作傳。）尤破穀梁「專之去

合乎春秋』之說，其不明引公羊，而轉徵引穀梁，其可疑一。

且如崔驥甫說，韋賢，夏侯勝，蕭望之，劉向，皆習穀梁而晚於賈，所引公羊傳文，而不及穀梁一字；賈生於其前，反得徵引之，果又何耶？其可疑二。

賈書本行篇曰：『案紀圖錄，以知性命，表定六藝，以口口口。』『表定六藝』非賈所為，此本董君事，賈不當云此。其書實似為依託者，其可疑三。

鍾氏之說，以傳為外傳或章句，自覺未安。

如果賈書非偽，而又徵引穀梁，則嚴氏云：『其本復經改造，非

穀梁亦之舊』說較可信。且與桓譚新論所云：『殘略多所遺失』相合。或其書本非真傳，在漢初又極衰微；『殘略多所遺失』者。則未知其果若是也？……

二〇五 四庫提要辨證——新書

余嘉錫

(二一，五，國學叢編第一期第六冊。)

漢書藝文志儒家，賈誼五十八篇，崇文總目云：『本七十二篇，劉向刪定為五十八篇。』隋、唐志皆九卷，別本或為十卷。考今隋、唐志皆作十卷，無九卷之說。蓋校刊隋、唐書者，未見崇文總目，反據今本追改之。明人傳刻古書，往往如是，不足怪也。

謹案今隋志、新唐志固皆作十卷，然舊唐志實作九卷。

崇文總目成于慶曆元年（見玉海卷五十二）

而新唐書成于嘉祐五年（見卷首曾公亮表），後於總目者十九年，則總目所引之唐志，自指舊唐志言之。舊志作九卷，新志不妨自作十卷，提要乃以總目校新志，誤矣。高似孫子略目及玉海卷五十五引隋志均作賈子十卷，錄一卷，是南宋人所見隋志已同今本，亦非明人所追改也。總目多疏略，不可據之以駁隋志。梁庠仲容子鈔有賈誼新書九卷（據子畧引，今意林卷二作八卷，恐是傳寫之誤。）是此書自唐以前已有九卷，十卷兩本之不同，新舊志各據所見錄之耳。

然今本僅五十六篇；又問孝一篇，有錄無書，實五十五篇，已非北宋本之舊。又陳振孫書錄解題稱首載過秦論，末爲弔湘賦，且節略誼本傳於第十一卷中。今本雖首載過秦論，而未無弔湘賦，亦無附錄之第十一卷，且併非南宋時本矣。

按提要所謂今本，蓋明刻本也。

盧文昭嘗據宋建本（盧氏目錄自注云「是宋時刻本，前失去序文，故不知

是何年所刻；唯目錄後有建寧府陳八郎書舖印一行，故今稱爲建本。」）潭本（自注云：「宋高斷八年，長沙刻，即從瀋

熙八年，程潛使本重雕者，題賈子。）校正明刻諸本，刻入抱經堂叢書。其自序（見本書卷首）云：「班書藝文

志儒家載賈誼五十八篇，今世所行本，其目祇五十有六；然過秦有三篇，而唯載上下兩篇，又禮容語宋本分上下兩篇，而本復不分，故視漢志所載缺其二篇。此本十卷，據宋本目錄增多過秦論（案不當有論字）

中一篇，定爲五十八篇，中有其目而亡其書者二篇焉。（案謂問孝及禮容語上）盧氏又於過秦中篇目下

自注云：「建本作過秦下，諸本多同。案小司馬云（案見史記秦本紀索隱）：「過秦論以孝公已下爲上篇，秦兼

并諸侯三十餘郡爲下篇。」据此則此爲中篇明矣。

（案據司馬貞言，則唐本新書，過秦當分三篇，然與陳涉傳應

勸注不合，見後。）

宋潭州所刻賈子作過秦中，今依用之。」

考玉海卷五十五，備載新書目錄，自過秦

上下至傳五十八篇，十卷。

卷五內問孝下注闕，字卷十禮容語上下注云上篇闕。

其分卷及篇目，并與

盧氏所見建本同，知問孝篇之有錄無書，南宋時各本皆同，非自明本始。

故明何孟春餘冬叙錄卷四十

四亦云：『王應麟玉海載是書（案謂新書）卷帙，篇章數名，次第與世本並同。』

王鳴盛十七史商榷卷二

云：『秦始皇本紀贊采賈生之言凡二千四百字，今考此文見賈誼書卷一過秦上中下三篇，予所藏係

宋清祐八年刻本，最爲可據。自秦孝公至攻守之勢異也爲上篇；自秦并海內兼諸侯，南而稱帝，至是二

世之過也爲中篇；自秦兼諸侯山東三十餘郡，至而社稷安矣爲下篇。』此即盧氏所見之潭本也。蓋

南宋時，新書自有三本：一則合過秦中下二篇爲一，而以漢書本傳爲第五十八，王應麟所見及建本是也。

一則過秦分上中下，仍爲五十八篇，雖附本傳而不入篇數，（按本漢書志卷三云：『新書凡五十八篇，或取漢書置

傳附於後。』則本傳本不當入篇數。）

潭本是也。一則首過秦，末弔湘賦，以本傳爲卷十一，陳振孫所見本

是也。

三本之中，惟陳本今不傳，明本既從建本合過秦中下爲一，又脫去篇目一條，（有脫禮容語上者，見盧

序。程榮漢魏叢書本則有容語上而脫解縣第二十五，然其文具在，但目錄脫耳。）故爲篇只五十有六，其實較之

南宋刻本，文字並無闕佚也。

潭本篇數已與漢書相合，雖闕問孝及禮容語上二篇，目具全，似是五十八篇之舊。

然漢書陳涉

誤矣。

提要未見宋本，又不考之玉海，執陳振孫一家之言，以今本爲非宋人所見，

傳贊應劭注云：「賈生書有過秦二篇，言秦之過。」則潭本分三篇者非是，較漢志篇尚少其一，考治安策中有大戴禮禮察篇文，不見於今本，或正是所闕之一篇歟？汪中校新書嘗據漢書補入之，是也。（見述學內篇三）

其書多取誼本傳所載之文，割裂其章段，顛倒其次序，而加以標題，殊齷齪無條理。朱子語錄曰：「賈誼新書除了漢書中所載，餘亦難得粹者，看來只是賈誼一雜記稿耳，中間事事有些個。」陳振孫亦謂：「其非漢書所有者，輒淺駁不足觀，決非誼本書。」今考漢書誼本傳贊稱：「凡所述五十八篇，按其切於世事者著於傳。」應劭漢書註亦於過秦論下註曰：「賈誼書第一篇名也。」則本傳所載皆五十八篇所有，足爲顯證。

案班固於誼本傳錄其治安策，先言「誼數上疏陳政事，多所欲匡建，其大略曰」云云。夫曰大略，則原書固當更詳於此矣。傳贊又曰：「誼之所陳略施行矣，及欲改定制度，以漢爲土德，色上黃，數用五，及欲試屬國，施五餌三表，目係單于，其術固已疏矣。」凡所述五十八篇，按其切於世事者著於傳。」

顏師古注亦曰：「誼上疏言可爲長太息者六，今此至三而止，蓋史家直取其要切者耳。」然則班固於其所上之疏，凡以爲疏而不切者，皆不加采掇；其他泛陳古義，不涉世事者，更無論也。故凡載於漢書者，乃從五十八篇之中，擷其精華，宜其文如萬選之青錢。後人於此數篇，童而習之，而新書則讀者甚寡，其書又傳寫脫誤，語句多不可解，令人厭觀，偶一涉獵，覺其皆不如見於漢書者之善，亦固其所。然唐皮日休文叢卷三悼賈篇云：「余嘗讀賈誼新書，見其經濟之道，真命世王佐之才也。」又云：「其心切，其憤

深，其詞隱而麗，其藻傷而雅。」陳振孫詆為淺駁，而曰休愛其雅麗，見仁見智，夫亦何常之有？堤要以爲本傳所載皆五十八篇所有，善矣。然過秦論乃陳涉傳贊所引，不在本傳之中，引證已不能無誤。至謂新書爲取本傳所載，割裂其章段，顛倒其次序，則尤不然。

王應麟漢書藝文志考證卷五云：「今考新書諸篇，其末綴以痛哭者一，流涕者二，太息者四，其餘篇目，或泛論事機而不屬於是三者，如服疑，益壤，權重諸篇，是也。」班固作傳，分散其書，參差不一，總其大略，自陛下誰憚而久不爲此以上，則取其書所謂宗首數密，(案數密篇，班固錄爲首段，即所謂臣竊惟事勢可爲痛哭者一，可爲流涕者二，可爲長太息者六也。)痛哭，新書作痛惜。(案數密篇，班固錄爲首段，即所謂臣竊惟事勢可爲痛哭者一，可爲流涕者二，可爲長太息者六也。)藩傷，藩煇，五美，(自注云：「變動而五業附，

新書云五美。』)制不定，親疎危亂。(案此四字篇名)凡七篇，而爲之。自「天下之勢方病大腫」以下，

以爲痛哭之說，與其書合。(按此節乃新書大都篇之後半，其前有可爲痛惜一段，漢書刪去。)至于流涕二，說其

論足食勸農者，是其一也。(按即新書無蓄篇。)而固載之食貨志，不以爲流涕之說也。論制匈奴，其實一事，

凡有二篇，其一書以爲流涕，(按新書成不信篇，有可爲流涕語。)其一則否，是與前所謂足食勸農而爲二也。

固既去其一，則以爲不足，故又分解縣，匈奴二篇，以爲流涕之二。(按漢書兩流涕，其前一節乃解縣篇，而取感

不信篇流涕語足之，後一節則勢卑篇，非匈奴篇也，王說誤。)說庶人上僭，(按即孽產子篇)禮貌大臣，(案即禮

篇)皆其書所謂太息之說也。固從而取之，當矣。而其書又有等齊篇，論當時名分不正，銅布篇，論收

鑄銅錢，又皆其太息之說也。固乃略去等齊之篇不取，而以銅布之篇附于食貨志。(案食貨志所載乃新

書鑄錢，銅布二篇文，而改銅布篇末可爲長太息句爲巨竊傷之。

顧取秦俗，經制二篇，其書不以爲太息者，則以

爲之。

（案今本新書及玉海所載之目錄，皆無秦俗，經制二篇之名。

漢書所取，自「商君遺禮義，棄仁恩」起，至

「中流而遇風波，船必覆矣」止，皆俗激一篇之文，移易其前後，加長太息一句耳。本非二篇，王氏誤也。）

劉台拱漢學拾遺（劉氏遺書卷七）亦云：「誼陳治安之策，與其保傅，本各爲一書（案當云各自爲篇）。

班氏合之，而頗有所刪削，故以大略起之。流涕者二，而止載匈奴一事。長太息者六，止載其三。其論

畜積爲流涕之一，鑄錢爲太息之一，二事既載入食貨志，故於本傳不復重出。羅錯言守邊備塞，勸農力

本，當世急務二事，而一見本傳，一見食貨志，亦此例也。保傅傳言三代與秦治亂之意，審取舍之論，即其

下篇。（案漢書治安策中「豫教太子」一段，凡分二節，前一節自「夏爲天子」起，至「此時務也」止，乃新書保傅篇文

，亦見大戴禮。後一節自「凡人之知，能見已然」起，至「人主胡不引股周秦事以視之也」止，即劉氏所謂言「三代與

秦治亂之意，審取舍之論」也，今在大戴禮禮察篇，新書無之，說見前。）兩篇全文，今在大戴禮中，一爲保傅篇，

一爲禮察篇。而禮察篇有云：「爲人主師傅者，不可不日夜明此。」（案大戴此處上下凡四十字，漢書刪去

。）則當爲保傅傳之下篇，無疑。（案大戴保傅乃取新書四篇合爲一篇，本非新書保傅篇之舊，則禮察篇不當名

保傅下篇。劉氏此處專就大戴立說，故其言如此；若就新書言之，但當云禮察爲新書中之一篇，亦保傅，傳職之類耳。）

今以王氏，劉氏之說考之，則班固之接五十八篇之文，翦裁鑄錢，筭費苦心，試取漢書與新書對照，其

閒斧鑿之痕，有顯然可見者。如取勢卑篇文云：「陛下何不以臣爲典屬國之官，以主匈奴，行臣之計，」

而刪去匈奴篇五餌三表之說，使非新書具在，班固又於贊中自言之，則讀者莫知其所謂行臣之計者爲何等計，將不覺其爲操術之疏，而疑爲行文之疏矣。又治安策以痛哭流涕，長太息起，其後卽爲痛哭者一，流涕者二，長太息者三，而其文終焉，則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一篇之幹也。而於移風易俗（卽商君書禮義一節）及禮貌大臣（卽人主之尊譬如堂一節）兩太息之間，忽取新書保傅及見於大戴之禮祭二篇，闖入其中，既無長太息之語，又與前後文義不侔。禮祭篇亦言保傅之事，故曰：『爲人主師傅者，不可不日夜明此。』其言『禮禁將然，法禁已然，湯武置天下於仁義禮樂，秦王置天下於法令刑罰，』猶是保傅篇『三代明孝仁禮義以道習太子，而秦使趙高傅胡亥而教之獄』之意。班固刪去『爲人主師傅數語，使此一節若泛言禮與法之短長者，以起下文『禮貌大臣』之意，似可前後聯貫爲一矣。然『豫教太子』與『禮貌大臣』究非一事，何可併爲長太息之一耶？以一節贅於其間，無乃如賈生所謂『方病大瘳，一脛之大幾如要』也乎？凡此皆其刪併痕跡之顯然者，而曾無人肯爲細心推尋，亦可怪也！

新書自南宋已苦無善本，盧文弨以校勘名家，然其校此書，於非漢書所有者，率不能訂其謬誤，迨其訓詁，凡遇其所不解，輒詆爲不成文理，任意刪削。俞樾諸子平議（卷三十七）譏其是讀漢書，非治賈子，深中其病。若陳振孫者，其識未必過於盧氏，彼亦徒知讀文從字順之漢書耳，則不以爲漢書錄新書，而反以爲新書錄漢書（見書錄解題卷九），固其宜也。乃提要從而附和之，謂此書乃取本傳所載，割裂顛倒，其亦未免汨於俗說也夫！

贊又稱『五餌三表以保單于』顏師古註所引賈誼書與今本同。又文帝本紀註引賈誼書『衛侯朝於周
周行人問其名』亦與今本同。則今本即唐人所見亦足爲顯證。

案近人劉師培著賈子新書輯補，余未見其書，然其自序載於所著左菴集卷七，序中臚舉北堂書
鈔，藝文類聚，初學記，羣書治要，意林，稽瑞，白帖，御覽所引新書，以校新本，除字句小有異同外，所得佚文不
過三條，劉氏云：『類聚卷八引：『師農以爲走禽難以久養，民乃求可食之物，嘗百草，察實鹹苦之味，教民食穀。』

御覽七十八引同，蓋修政語上篇投文。初學記二十二引『古天子二十而冠，帶劍；諸侯三十而冠，帶劍；大夫四十而冠，
帶劍；隸人不得冠，庶人有事，得帶劍，無事不得帶。』二十六引：『天子黑方履，諸侯素方履，大夫素圓履』三語，
蓋等齊諸篇投文。又御覽三百七十六引：『佛母投塞垣之下』七字，注云：『匈奴號也，疑亦匈奴篇投文。』劉氏

以爲即今本諸篇中投文。自白帖以上，皆唐時書，然則今本即唐人所見，特傳寫有脫誤，其證甚多，不止
如提要所云也。

然決無摘錄一段立一篇名之理，亦無連綴十數篇合爲奏疏一篇，上之朝廷之理。疑誼過秦論，治安策等本
皆爲五十八篇之一；後原本散佚，好事者因取本傳所有諸篇，離析其文，各爲標目，以足五十八篇之數，故餽
至此。其書不全真，亦不全僞，朱子以爲雜記之稿，固未核其實，陳氏以爲決非誼書，尤非篤論也。

案古人之書，書於竹簡，貫以韋若絲則爲篇，書於帛縑，可以卷舒則爲卷。簡太多，則韋絲易絕；卷太
大，則不便卷舒。故古書篇幅無過長者，而篇尤短於卷。其常所誦讀，則又斷篇而爲章，以便精熟易記。

故漢人五經諸子，皆有章句之學。漢志云：『閻君書師，合蒼頡、爰歷、博學三篇，斷六十字以爲一章。』

是其事也。孝經一篇，今文二十二章，古文十八章，皆有章名，即宗明義之類是也。老子二篇，河上公注

本分八十一章，亦皆有章名，禮道章之類是也。夫一篇之文，可摘錄數十字，即別爲之名，何謂無摘錄一

段立一篇名之理乎？陸賈述存亡之微，奏之高祖，號新語，此與上疏無異，而分爲十二篇。桓寬竊鐵論

雖非奏疏，然皆記當時賢良文學與丞相御史大夫丞相史御史問答辨論之語，首尾前後相承，直是一篇

文字，而必分爲六十篇，此其篇名，明是古人所題，非由後人摘錄也。賈誼之疏，何爲獨不可分爲若干篇

乎？古之諸子，平生所作書疏，即是著述，賈山上書名曰至言，豈錯上疏謂之守邊，備塞，勸農，力本，並見本

傳賈誼之疏，何爲獨不可有篇名乎？大戴禮取新書保傅，傳職，胎教，容經四篇，合爲保傅篇。漢書昭帝

紀注文頤曰（文頤，後漢建安時人）。賈誼作保傅傳在禮大戴記。明保傅是賈誼書本名，而新書保傅

一篇，實在治安策中；此一段既可立篇名，知其餘皆當有篇名矣。提要 狃於漢書治安策前後相聯，以爲

本是一篇，故曰：『無連續十數篇合爲奏疏一篇之理。』不知班固明云：『誼數上疏陳政事，多所欲匡逮，

其大略曰』云云，言數言多，皆指此下所載之大略，即今所謂治安策者。傳又云：『居數年，梁王勝死，亡

子誼復上疏』（此疏即新書益樂篇；又有陳封淮南諸子疏，即新書淮雜篇。）云云。言復上疏，則與上文『數上

疏』無異矣，戴治安策一篇，而謂之數上疏，則此本非一篇，其連續數篇爲一者，班固也，非賈誼也。

或曰：治安策之首即曰：『臣竊維事勢可爲痛哭者一，可爲流涕者二，可爲長太息者六。』此爲綱領，

後爲條目，安可先出一綱領，而其餘條目徐徐分篇奏上乎？不知此十餘篇，不必是十餘疏，或合兩三疏爲之，觀保傅、禮察二篇與前後不相應，並不在條目之內，可見矣。特一疏太長者，又分作數篇耳。商君書內如算地篇云：『臣請詰其過。』錯法篇云：『臣聞古之明君，錯法而民無邪。』來民篇云：『臣竊以爲不然。』此皆明是對孝公之語，蓋與其前後諸篇皆所上之書，而以一事爲一篇也。新書正是此例。汪中述學卷三新書序云：『自數寧至輔佐三十三篇，皆陳政事。按蠶錯傳，錯言宜削諸侯及法令可更定者，書凡三十篇，則知當日封事，事各一篇，合爲一書，固有其體。班氏其文而分載之本傳，食貨志耳。』今按上父假傳云：『上書所言九事，其八事爲律令，一事諫伐匈奴。』而傳獨載其諫伐匈奴一事，蓋九事即分九篇，故藝文志有主父假二十八篇。是亦漢人上書以一事爲一篇之證也。

且提要疑過秦論，治安策爲五十八篇之一，其說亦不可通。史記，漢書陳涉贊所載過秦論，皆只上篇，應劭明云：『賈生書有過秦二篇。』過秦既非一篇，則治安策安得獨爲五十八篇之一乎？吾謂過秦篇亦賈生所上之書，且爲以後諸篇之綱領。何以言之？新書分事勢，連語，雜事三類。凡屬於勢事者，皆爲文帝陳政事，不應首篇獨異。即曰新書不足信，今試以過秦與治安策並觀之：過秦上曰：『商君內立法度，務耕織，修守戰之具，外連衡而鬪諸侯。始皇奮六世之餘烈，吞二周而亡諸侯，然後以六合爲家，嶠函爲宮。一夫作難而七廟墮者，何也？仁義不施，而攻守之勢異也。』又過秦中曰：『先詐力而後仁義，以暴虐爲天下始。』秦雖離戰國而王天下，其道不易，其政不改，是其所以取之也，孤獨而有之，故

其亡可立而待也。」而治安策亦云：「商君遺禮義，棄仁恩，並心於進取；行之二歲，秦俗日改。然並心

赴時，猶曰馭六國，兼天下，功成求得矣。終不知反廉愧之節，仁義之厚，信並兼之法，遂進取之業，天下

敗，其亂至矣。」過秦中曰：「借使秦王論上世之事，並殷周之迹，以制御其政，後雖有淫驕之主，猶未有以

危之患也。故三王之建天下，名號顯美，功業長久。今秦二世立，天下莫不引領而觀其亡。」而治

策亦云：「夏爲天子十有餘世，而殷受之，殷爲天子二十餘世，而周受之，周爲天子三十餘世，而秦受之，不

爲天子二世而亡。人性不甚相遠也，何三代之君有道之長，而秦無道之暴也！」此其文義皆前後相

應，然猶可曰一家之言，固有不謀而合者，未見過秦之必爲奏疏也。至於過秦下曰：「鄙諺曰：『前事之

妄，後之師也。』是以君子爲國，觀之上古，驗之當世，參之人事，察盛衰之理，審權世之宜，去就有序，變化

因時，故曠日持久，而社稷安矣。」此所謂「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及言「君子之所以爲國」者，爲誰言之

耶？雖後之作史論者，亦或針對時事立言，而不必徹之廊廟，然此乃無官守言責之人，情格禁禁，雖欲陳

之而未有路，乃姑陳古刺今，以舒其憤懣耳。若賈生之事君，竭忠盡智，數上疏，多所欲匡建，蓋已知無不

言，言無不盡，豈復隱情惜已，有此嘉謀嘉猷，而不以告者耶？且秦已亡矣，連篇累牘，極口詆之，奚爲也？

賈生豈如後世經生，習爲策論，以求決策發科乎？治安策云：「臣謹稽之天地，驗之往古，按之當今之務。

」此即「觀之上古，驗之當世，參之人事」之說也。又云：「鄙諺曰：『不習爲吏，視已成事。』」又曰：「

前車覆，後車戒。」夫殷周之所以長久者，其已事可知也；然而不能從，是不法聖智也。秦之亟絕者，其

軌迹可見也；然而不避，是後車又覆也。夫存亡之反，治亂之機，其要在此矣。」此即「前事不忘，後事之師」之說也。過秦下曰：「當此時也，非無深謀遠慮知化之士也；然所以不敢盡忠拂過者，秦俗多忌諱之禁也。是以三主失道，而忠臣不諫，智士不謀也。天下已亂，姦不上聞，豈不悲哉？」此望文帝之納諫，而自明其盡忠也。又曰：「先王知壘蔽之傷國也，故置公卿大夫士，以飾法設刑，而天下治。其強也，禁暴誅亂而天下服，其弱也，五霸征而諸侯從；其削也，內守外附而社稷存。」此言所上衆建諸侯，制伏匈奴之策，皆所以禁暴誅亂，苟聽其言，則雖不幸至於削弱，而社稷可存也。故治安策曰：「臥赤子天下之上而安，植遺腹朝委而天下不亂。」由此觀之，則過秦亦所上之書，所以爲諸篇之綱領，明矣。後人但知痛哭流涕，長太息爲一篇之綱，非也。過秦可分二三篇，治安策何爲不可分爲十餘篇乎？然則此篇獨言秦之過，而不及時事者，何也？曰：「殷監不遠，在夏后之世，」過秦所以戒漢也。漢人上疏多喜稱引秦事，徐樂嚴安之上書，劉向之諫起昌陵，皆如此。賈山至言所謂「臣不敢以遠爲喻，願爲借秦以爲喻」也。而至言與過秦猶相近。過秦言不及漢者，此爲所上書之第一篇，故姑徐引其端，而其他條目則俟後言之耳。班固以爲不切於時事，故不掇之以著於本傳；然讀新書，則當知此篇所以冠全書之意也。至於連語諸篇，則不盡以告君，蓋有與門人講學之語。故先醒篇云：「懷王問於賈君，」而勸學篇首冠以「謂門人學者」五字。其雜事諸篇，則平日所稱述誦說者。凡此皆不必賈子手著，諸子之例，固如此也。至於其闕脫爛失次，蓋所不免，要爲古書所常有。陳振孫謂「決非賈本書，」固爲無

識；即提要調停之說，以爲『不全真，亦不全僞』者，亦尙考之未詳也。夫惟通知古今著作之體，而無蔽於臆見諛聞，然後可以讀古書矣。

二〇六 新序說苑列女傳不作始於劉向考

羅根澤

（十九，三，圖書館學季刊第四卷第一期，二，八，十六，略有更改。）

漢志諸子略儒家者流，載『劉向所序六十七篇』。注，『新序，說苑，世說，列女傳，頌圖也』。世說自隋志已不著錄，其亡蓋久。新序，說苑，列女傳，今尙行世，續學之士，無不讀者。然隋志言新序三十卷，今祇十卷，則亦非全書矣。自隋志，舊唐志，宋志，晁陳兩志，馬氏經籍考，以至紀氏四庫全書提要，皆謂三書爲劉向撰。此與以戰國策爲劉向撰同一誤謬（詳河南中山大學週刊第十二期，拙撰戰國策作者考，其證亦同在劉向叙錄，人人知之，人人讀之，特習而不察耳）。

說苑敘錄曰：『護左都水使者光祿大夫臣向言：所校中書說苑雜事，及臣向書，民間書，誣校讎，其事類衆多，章句相溷，上下謬亂，難見次序。除去與新序復重者，其餘者淺薄不中義理，別集以爲百家後，今以類相從，一一條別篇目，更以造新事十萬言以上，凡二十篇，七百八十四章，號曰新苑，皆可觀。』初學記二十五，太平御覽七百一俱引劉向別錄云：『臣向與黃門侍郎歆所校列女傳，種類相從爲七篇，以著禍福榮辱之效，是非得失之分，書之屏風四堵。』

劉向於說苑，列女傳，皆曰『校』。校字之義，據文選魏都賦注引劉向別錄云：『一人讀書，校其上下，得謬誤爲校。』然則二書，劉向時已有成書，已有定名，故劉向得讀而校之，其非作始劉向，毫無疑義。惟新序一書，敘錄久佚，無從考證。然說苑敘錄言『除去與新序復重者』云云，則新序亦當時已成之書，非自劉向撰著。

說苑敘錄所謂『及臣向書』，乃言向所存書，非言向所作書。晏子敘錄曰：『太史公書五篇，臣向書一篇，參書十三篇。』列子書錄曰：『太常書三篇，太史書四篇，臣向書六篇，臣參書二篇。』所言向書，某人書，某官書，皆就保存言，非就撰著言。以彼例此，自亦不得以向作解也。

但說苑敘錄又言：『更以造新事十萬言以上，凡二十篇七百八十四章，號曰新苑。』則劉向實就舊有說苑，增造新事，以爲新苑。考今說苑亦二十篇。漢志劉向所序書有說苑，無新苑。向本傳言：『采傳記行事，著新序，說苑凡五十篇。』則自漢志所載，以至今行世之說苑，蓋即劉向增補之新苑。增補非作始，不得漫不分析，遽以爲劉向撰也。

考舛錯之原，蓋由於班固誤解劉歆七略。七略雖佚，然班固藝文志言歆所奏七略，『有輯略，有六藝略，有諸子略，有詩賦略，有兵書略，有術數略，有方技略，今刪其要以備篇籍。』其增刪七略處，皆以『出』、『入』二字注明。如六藝略言『凡書九家四百一十二篇』，自注『入劉向稽疑一篇』。師古曰：『此凡言入者，謂七略之外，班氏新入之也。其云出者，與此同。』檢諸子略儒家載『劉向所序六十七篇』，楊雄所序三

十八篇。」

班自注：「入楊雄一家三十八篇。」

(一本作十八篇，誤，此據汪先謙補注引官本。)

言入楊雄一家，不

言入劉向一家，則劉向所序六十七篇，爲七略所原有。

七略於他家皆直書某某幾篇，於下注明作者，無『所

序』二字。

此獨曰『劉向所序』，明此爲劉向就舊書所重新編次，與他書爲某人撰著者異。

劉向叙錄於

說苑曰：『以類相從，一一條別篇目。』

於列女傳曰：『種類相從爲七篇。』

知此等書爲當時所固有，以其

次序凌亂，故劉向又爲之整理排次。

劉向爲之整理排次之書甚多，不惟於三書爲然也。

如於晏子曰：『凡

中外書三十篇，爲八百三十八章，除復重二十三篇六百三十八章，定著八篇二百一十五章。』

於孫卿書曰：

『所校讐中孫卿書凡三百二十二篇，以相校除復重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二篇。』

此三書蓋佚其作者，故

七略繫之劉向，而冠以『所序』二字，明爲劉向所序次，而非劉向所撰著也。

班固不明『所序』之意，誤以爲即劉向所著，由是將楊雄所著三十八篇，亦冠以『所序』二字。於劉

向傳更曰：『向以爲王教由內及外，自近者始。』

故採取詩書所載賢妃貞婦與國顯家可法，及孽嬖亂亡者，序

次爲列女傳，凡八篇，以戒天子，及采傳記行事著新序說苑五十篇，奏之。』

沿誤至今，習非成是，證在目前，無

人舉正，故特表而出之，以告世之治數書者。

(附) 戰國策作於蒯通考

羅根澤

(十八，九，十五，河南中山大學周刊第十二期，戰國策作者考，二〇，九，學文第一卷第四期，改標此

題。今以與新序設苑列女傳爲劉向作同一誤謄，故附於此。

戰國策，漢志不著作者。劉向敘錄言：『所校中戰國策書，中書餘卷，錯亂相揉。』又有國別者八篇，少不足。臣向因國別者，略以時次之，分別不以序者，以相補除重，得三十三篇。本字多誤脫爲半字，以趙爲肖，以齊爲立，如此字者多（字，應依一本作類）。中書本號，或曰國策，或曰國事，或曰短長，或曰事語，或曰長書，或曰修書。臣向以爲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爲之策謀，宜爲戰國策。其事繼春秋以後，迄楚漢之起，二百四十五年間之事，皆定以殺青書，可繕寫。』由是隋志遂謂『劉向錄』，舊唐志更謂『劉向撰』，新唐志更直名『劉向戰國策』，沿誤至今，四庫全書提要猶謂『戰國策乃劉向哀合諸記，併爲一篇』，顧廣圻更謂『戰國策實向一家之學』。

根澤案：劉向敘錄羣書，每日以校除重復，得若干篇。如於管子曰：『所校讐中管子書三百八十九篇，大中大夫卜圭書二十七篇，射聲校尉立書十一篇，太史書九十六篇，凡中外書五百六十四篇，以校除重復四百八十四篇，定著八十六篇』（案應餘八十篇）。於孫卿書曰：『所校讐中孫卿書三百二十二篇，以相校除重復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二篇』。不能謂管子、孫卿書爲劉向撰。此所云『因國別者，略以時次之，分別不以序者，以相補除重復，得三十三篇』，乃校其篇次，所云『本字多誤脫爲半字，以趙爲肖，以齊爲立，如此字者多』，乃校其訛奪。非董理其故實，潤色其文字，烏得獨於此謂『劉向撰』耶？漢書藝文志六藝略春秋類載戰國策三十三篇，祇言『記春秋後』，未著作者，知劉歆固舉不以此書爲劉向撰，其非劉向撰明矣。

考史記田儻列傳：『蒯通者，善爲長短說，論戰國權變爲八十一首。』漢志縱橫家雖有劉子，然儻五篇，固非史記所云，疑爲通說韓信等之言，漢志縱橫家所列，多作者說時君時人之書。『所謂八十一首』者，史明言『論戰國權變』，則必爲論述戰國權變之書，與戰國策性質全同。又言『通善爲長短說』，而戰國策亦曰短長，曰長書，或曰修書，脩通修，義亦訓長。然則戰國策蓋即蒯通所論述者也？

再考之本書，趙策叙至王翦滅趙，燕策叙至燕滅，高漸離筑擊始皇。滅趙在始皇十八年，滅燕在始皇二十五年，六國表，秦始皇本紀並同。高漸離擊始皇更在燕滅之後。是其書訖秦之統一，劉向謂『訖楚漢之起』，尙不盡合。蒯通生卒年月雖不可考，然史記淮陰侯列傳載韓信下井陘，破趙，蒯通說其擊齊，又載韓信既誅，高祖捕蒯通而復釋之。按高祖本紀，韓信破趙擊齊在漢三年，誅韓信在十一年，則蒯通必爲楚漢時人，適少後戰國策之終。戰國策所記，非一時之事，亦非一人之言，而全書一律，自成一體，知出一人一手之畫理潤色。不然，果如四庫提要所謂『哀合諸記，併爲一編』，若後世類書總集者然，則其文體必殊。設合左國公毅爲一書，稍通文字者，知其不類也。然則此書既出一人之手，又非劉向之作，史記又有『蒯通論戰國權變爲八十一首』之言，蒯通又善爲長短說，爲縱橫之雄，與戰國策所表現之習性相近，其時代亦恰相銜接，史漢又不謂他人作戰國策，則此書之作始於蒯通，似無疑矣？

顧所以佚作者主名何也？蓋戰國前無私家著作（余別有戰國前無私家著作說）戰國至漢初，無自己命名之書。以『子』名者無論矣。春秋爲史書通稱，不始孔子，所以墨子明鬼篇有周之春秋，燕之春秋，宋之春秋。

秋，齊之春秋。孔子因魯史爲書，故後人亦名之曰春秋。至左氏春秋，虞氏春秋，呂氏春秋，於春秋之上，冠以

姓氏，亦如墨子，莊子於子上冠以姓氏，皆後人所加以示區別者。論語成書於七十子後學，時在戰國之初，而

戰國書引孔子言，無曰論語者，直至漢世，史記仲尼弟子列傳始言「悉取論語弟子問，并次爲篇」，則命名論

語，其時甚晚。國語一書，其名不知防於何代。史記五帝本紀曰「予觀春秋國語」。自序及報任安書曰：

『左丘失明，厥有國語』。而於戰國書，則不一見。即史公之書，今專名史記，而在漢時，則或曰『太史公

』（漢書藝文志），或曰『太史公記』（漢書楊惲傳，風俗通卷一，卷六。）或曰『太史公書』（漢書宣元六王傳，

班彪論器，王充論衡。）或曰『太史記』（風俗通卷二）。知史公之書，亦無自己命名，後人以其爲大史公作，遂

漫加此等名耳。翻通牛楚漢之交，論戰國權變爲八十一首，『當亦無自己命名，後人以其記戰國縱橫短

長之說，遂漫名之爲國策，國事，短長，事語，長書，修書，劉向更以爲宜名戰國策。由是作主失傳，遂嫁名劉向，豈

不異哉！

難者曰：今戰國策三十三篇，與史記所言『八十一首』不合，安能謂即翻通所論述？不知此出劉向重

訂，篇數固非翻通之舊。其分三十三篇，亦無義據，東西周，中山各爲一篇；秦五篇；齊六篇；楚，趙，魏各四篇；韓，燕

各三篇；宋，衛合爲一篇，各多析數篇，亦無不可。劉向校書之時，已有數種本，或多或少，參差錯亂，向據多者，補

少者，除其重複，於是定著爲三十三篇，正名爲『戰國策』，故此書蓋作始於翻通，重訂於劉向。書出劉向重訂

者多矣，不得因其重訂而謂爲作者。

十八年九月十五日脫稿於河南中山大學，二十年四月二十五日修正於北平寓廬。

二〇七 原墨篇

張爾田

(五、三，中國學報第三冊，又史徵內編，此節錄。)

……或問曰：子謂墨家之旨在順天是已，而經上，經下，經說上，經說下，及大取，小取等篇，識者多謂墨學之

源流，何以與天志所言不同也？亦有說歟？答之曰：經上下，經說上下，莊周名之曰別墨，而魯勝稱之曰辯經者也。

大取，小取，則又專爲語經而作者也。以余考之，皆非墨家學術之正宗也。莊子天下篇曰：『相里勤之

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譎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營，

以簡偶不侔之辭相應，以巨子爲聖人，皆願爲之尸，冀得爲其後世，至今不決。』魯勝傳則言惟注墨辯，存其

序曰：『墨子著書，作辯經以立名本，惠施，公孫龍祖述其學，以正刑名顯於世。孟子非墨子，其辯言正辭，則與

墨同。荀卿，莊周等皆非毀名家，而不能易其論也。自鄧析至秦時，名家者世有篇籍，率頗難知，後學莫復傳

習，於今五百餘歲，遂亡絕。墨辯有上下經，經各有說，凡四篇，與其書衆篇連第，故獨存。今引說就經，各附其

章，疑者闕之。又采諸衆雜，集爲刑名二篇，略解指歸，以俟君子。』今據二人之說，以觀經上，經下，經說上下

及大取，小取，六篇所言，多與公孫龍相符合，真粹然名家之學也，豈非莊生所謂以堅白同異之辯相營，魯勝

所謂作辯經以立名本者哉？蓋名家本出禮官，而墨家則出清廟之守，清廟之守，又掌郊祀之禮者也，其與名

家相表裏也，固其宜矣。

或曰：六篇既不足為經矣，然則果何篇為墨子之經乎？曰：以言乎墨子之經，惟親士、修身、法儀、七患、辭過、三辯七篇，足以當之。何則？墨子全書之宗旨，不外乎天志，尚賢，尚同，兼愛，非攻，節用，節葬，明鬼，非樂，非命，十者而已；而此十者，大抵由此七篇中推而演之者也。

親士篇言：「非賢無急，非士無與慮國。」則尚賢之所從出也。法儀篇言：「莫若法天，天之行廣而無私，其施厚而不德，其明久而不衰，故聖王法之。」則天志之所從出也。又言：「奚以知天兼而愛之，兼而利之也，以其兼而有之，兼而食之，則兼愛之所從出也。」又言：「

昔之聖王禹、湯、文、武，兼天下之百姓，率以尊天事鬼，則明鬼之所從出也。七患篇言：「上世之聖王，豈能使五穀常收而旱水不至哉，然而民不凍餓者何也，其生財密，其用之節也。」則節用，節葬之所從出也。三辯篇言：「其樂逾繁者，其治逾寡，樂非所以治天下也。」則非樂之所從出也。

（惟尚同，非攻，非命，無說明，然皆義已隱具於篇中矣。）潛溪諸子辯：曰：墨子三卷，上卷七篇號曰經，中卷下卷六篇號曰論，是此七篇之為墨經，由來久矣，豈可與經上，經下，名家別墨者同日語乎？余觀管子書有經言九篇，韓非子內儲，外儲說有經二十二篇，賈誼新書有容經，商高周髀有算經，則墨子以此七篇為經，而以此餘者為論，蓋猶儒家尊孔子所言為孝經，道家尊老子所言為道經耳。而章實齋反謂古人不當稱經，自蹈於僧竊王章之罪，亦可謂知黑入不知白出者矣。

（古人政典編著官府則曰經，李悝法經是也。三代簡畧，六藝不稱經，而經之實具。其後國異政，家殊俗，六藝已非當代頒行之書，但可名史，不得稱經；稱經，儒家崇奉孔子耳。故七十子後學所紀有經解篇，而諸子著書，其徒亦以經章之，而經之

名始不專屬政典矣。實齊所言，辨而實外。……

二〇八 墨辯與別墨

（八，二，中國哲學史大綱，第八篇，第一章）

墨學的傳授，如今已不能詳細考究（參看孫詒讓墨子間詁附錄「墨學傳授考」）
韓非子顯學篇說：

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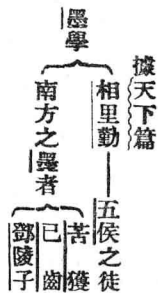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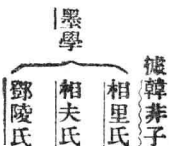
莊子天下篇說：

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詭偽不侔之辭相應。（論，惟云，決也。昔，通哲，說文「昔，苛也。」苛與訶同。

論即奇。說文「奇，不耦也。」釋文「作，同也。」應，說文云「當也。」又「訾，虛也。」相應即相爭辯。）

以「巨子」為聖人，皆願為之尸，冀得為其後世，至今不決。

古書說異家傳授派別的，只有這兩段。兩處所說，互相印證。今列表如下：



胡適

最重要的是天下篇所說，墨家的兩派『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簡偶不侔之辭相應。』細看這幾句話，可見今本墨子裏的經上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六篇，是這些『別墨』作的。

有人說這六篇即是天下篇所說的『墨經』，別墨皆既俱誦墨經，可見墨經作於別墨之前，大概是墨子自著的。我以為爲這一段文字不當如此解說。『墨經』不是上文所舉的六篇，乃是墨教的經典，如兼愛，非攻之類。

後來有些墨者雖都誦墨經，雖都奉墨教，却大有『倍誦不同』之處。這些『倍誦不同』之處，都由於

墨家的後人，於『宗教的墨學』之外，另分出一派『科學的墨學』。這一派科學的墨家所研究討論的，有

『堅白同異』，『簡偶不侔』等等問題。這一派的墨學與宗教的墨學自然『倍誦不同』了，於是他們自

已相稱爲『別墨』。（別墨猶言『新墨』，柏拉圖之後有『新柏拉圖學派』，近世有『新康德派』；有『新海智爾派』。

『別墨』即是那一派科學的墨學。他們所討論的『堅白之辯』（墨屬於形，白屬於色。兩種同爲物德，但一屬

觀官，一屬觸官，當時辯證種分別甚明。）『同異之辯』（名學一切推論，全靠同異兩事，故當時討論這問題甚詳。）和『

簡偶不侔之辭』（釋文說：『侔，同也；』集韻『侔，偶也；』玉篇『侔，對家也；』漢書孫慶志注，『伍，耦也；』是

伍件兩字古相通用，中國文字沒有單數和衆數的區別，故說話推論，都有不便之處。墨家很注意這個問題，小取篇說：『一馬

，馬也；二馬，馬也。馬四足者，一馬而四足也，非兩馬而四足也。馬或白者，二馬而成白也，非一馬而成白也。此乃一

是而一非也。』這是說『簡偶不侔』最明白的例。）如今的經上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六篇，很有許多關於這些

問題的學說。所以我以為這六篇是這些『別墨』的書。（天下篇僅舉兩派，不及相氏，或者相氏之學，仍是宗

最的墨學。「別墨」之名，只限於相里氏及南方的墨者如鄧陵氏之流。晉人有劉魯勝曾替經上下、經說上下四篇作注，名為墨辯注，我如今用他的名詞，統稱這六篇為墨辯，以別於墨教的「墨經」。（我對於「別墨」「墨經」「墨辯」三個問題的主張，一年以來，已變了幾次。此次為最近研究所得，頗可更正此書油印本及墨家哲學演講錄所記的錯誤。）

至於這六篇決非墨子所作的理由，約有四端。

(一) 文體不同 這六篇的文體，句法，字法，沒有一項和墨子書的愛愛，非攻，天志……諸篇相像的。

(二) 理想不同 墨子的議論，往往有極鄙淺可笑。例如明鬼一篇，雖用「三表」法，其實全無論理。

這六篇便大不同了。六篇之中，全沒有一句淺陋迷信的話，全是科學家和名學家的議論。這可見這六篇書決不是墨子時代所能作得出的。

(三) 「墨者」之稱 小取篇兩稱「墨者」

(四) 此六篇與惠施、公孫龍的關係。這六篇中討論的問題，全是惠施、公孫龍時代的哲學家爭論最烈的問題，如堅白之辯，同異之論之類；還有莊子下篇所舉惠施和公孫龍等人的議論，幾乎沒有一條不在這六篇之中討論過的。（例如「南方無窮而有窮」，「火不熱」，「目不見」，「飛鳥之影，未嘗動也」，「一尺之棊，日取其半，萬世不竭」之類，皆是也。）又如今世所傳公孫龍子一書的堅白通變，名實三篇，不但材料都在經上下、經說上下四篇之中，並且許多字句文章都和這四篇相同，於此可見墨辯諸篇若不是惠施、公孫龍作的，一定是

他們同時的人作的。所以孫詒讓說這幾篇的『堅白同異之辯，則與公孫龍書及莊子天下篇所述惠施之言相出入』。又說『據莊子所言則似戰國時墨家所傳之學，不盡墨子之本指』。

二〇九 墨子經說作者考

張煊

（八，四，二〇，國故第二期，墨子經說新解之一節。）

經上下，經說上，下四篇，吾今稱爲墨子經說，從臬文先生之舊，且明爲翟所作也。前人於之四篇皆信爲翟書，近張君爾田始以其說與天志不同而疑之，胡尹適之則直稱謂別墨所作。惟俱誦墨經，載於莊子，既稱謂經，必其師說。胡君以兼愛等篇當經，而張則以親士以下七篇爲經，煊竊謂二說皆非。親士以下七篇，蓋後人僞託，本非翟書；親士，修身二篇，文富麗，近荀子所言，皆儒者言，決非翟作。所染，法儀，七患，辭過，三辯五篇，雖似墨說，實後世續墨書者之所爲，其意與他篇相複；所染取意於尚賢，法儀取意於天志，尚同，七患，辭過取意於節用，節葬，三辯取意於非樂。依所染篇『宋康染於唐鞅，田不禮』一語考之，之數篇殆作於宋亡而後，其時墨骨已朽，胡能著述，意者其逃墨歸儒者之所爲也，作者殆墨子之流亞也。且此七篇之襲經名，實始於宋，殆宋人因其說近儒而強冠以經之美名也。

張氏舍原有之經，而以親士以下七篇當之，由於以天志爲墨學之本，天志覺誠墨學之本哉？臬文先生之言曰：『墨子之本在兼愛，尊天，明鬼，尚同，節用者，其支流也。』此言得之。墨子唯欲人之兼相愛交相利，

故其學皆以實用爲主，於人無實利者，墨所不取。尙同與尙賢似相反不同（陳介石先生謂二說相反），明鬼與薄

葬亦似相反不同（汪充論衡說），然墨子皆兼收並採，蓋以其皆切於實用也，蓋取其有裨於兼愛也；若謂是皆天

之志，則不可通矣。尙同若爲天志，則天固當使生人之智慧強弱相伴，固當使生人之性皆愛勤動如翟，胡爲

使世界之不平一至於此？胡爲故與以偷惰之性而復加之以罰？然則尙同固非源于天志。古人祭天祀鬼

必爲樂，所以祈福也，而墨子迺非樂，非樂果天之志，則古先哲王爲樂以事神祇，早應得罰，爲樂而不加罰，是天

志固不非樂。伯夷叔齊積仁聚行而餓死，盜跖日殺不辜，肝人之肉，暴戾恣睢，聚黨數千人，橫行天下，竟以壽

終，爲善而得惡果，作惡而獲善終者，證諸史冊，比比皆是，天果尙賢否耶？墨子嘗讀百國春秋，熟於史事，其尙

賢惡亦非本於天志。天志既不足爲墨學各部產生之原，則其非墨說之本也審矣。墨學之本，既非天志，則

經說雖未之言，亦不害其爲翟說。

耕柱篇云：「子墨子怒耕柱子，耕柱子曰：『我母俞於人乎？』」子墨子曰：『我將上大行，駕驥與羊，子將誰

歐？』耕柱子曰：『將歐驥也。』子墨子曰：『何故歐驥也？』耕柱子曰：『驥足以責。』子墨子曰：『我

亦以子爲足以責。』觀此，則知翟之尙賢，實爲其足以責，爲其足以責而尙之，是生於兼愛交利者也。尙

同之原於兼愛固矣，然物之不齊，物之常情，齊而同之，勢不可能，翟之所謂同者，恐非巨屨小屨同價之謂，適人

各竭其力之所能之謂。尙同於天者，則天行健耳，賢愚皆能盡其力以事事，雖其果不同，而其盡人之性則同，

尙賢固不背於尙同也。驥食鷩馬之食，腹不飽，力不足，則不能盡其能，故所以養驥與鷩者，亦不必同量，各及

其所必需者而止，倘齊而同之，則侏儒飽欲死，東方餓欲死，亦非兼相愛交相利之意也。故由兼愛之說以推，則尚賢實所以左尚同而不與尚同相反。王充論衡薄葬篇云：『墨家之議，自違其術，其薄葬而又右鬼。右鬼引效以杜伯爲驗，杜伯死人，如謂杜伯爲鬼，則夫死者審有知；如有知而薄葬之，是怒死人也，情欲厚而惡薄，以薄愛死者之責，雖右鬼其何益哉？』如以鬼非死人，則其信杜伯非也；如以鬼是死人，則其薄葬非也。王氏此言，未明墨者道，翟之所爲謂神鬼者，指能賞賢罰暴者言也，人行善而降之禍，作惡反加之福，若是之鬼，翟以爲無。夫能賞賢而罰暴者，其身必賢。翟之所謂賢者，當以自苦爲極，當愛利天下。厚葬是令死人與生人爭利也，是賊人以利鬼也；賊人以利鬼，是明鬼不能愛利人也，是以鬼爲非賢也。然則厚葬者，在翟視之，直所以怒鬼而非所以事鬼也，薄葬正所以博鬼之權心也；薄葬與右鬼，以兼愛之說推之，固相成而不相反。莊子天下篇云：『古之喪禮，貴賤有儀，上下有等，天子棺槨七重，諸侯五重，大夫三重，士再重；今墨子獨生不歌，死不服，桐棺三寸而無槨，以爲法式。以此教人，恐不愛人；以此自行，固不愛己。』觀此，則薄葬似非本於兼愛，然細審之，則殊不然。翟之意，固以爲以此教人，即爲愛人；以此自行，所以愛己；蓋其所謂愛者與人殊也。經上云：『仁，體愛也。』說曰：『仁，愛己者，非爲用己也，不若愛馬，著若明。』觀此，則用馬正所以愛馬，用人亦所以愛人（說詳後）。歐驥爲其足以責也，是賢驥也，是愛驥也，視若廢材，翟所視爲最不之愛者也，廢材且不可爲，而况爲蠶乎？然則薄葬，固不與兼愛相反矣。是故兼愛者，墨說之本，天志明鬼者，墨所借之以爲推行其說之勤者也。墨之爲人也過多，其自爲也過少，翟縱肯行之，恐後之人莫肯繼也，故藉天鬼之力，以必人師其

行，此翟之術也。顧謂爲其學之本在是，可乎？經說所言，大都爲實用之學，凡翟之學說，強半羅於其中，固不得以無據之言，斥爲非翟作。張爾田之說，實不足信。

胡適之所以謂墨經非翟書者，約有四證；依吾觀之，皆不能成立。姑列而辨之：

一、文體不同：『這六篇的文體句法字法沒有一項和墨子書的兼愛、非攻、天志諸篇相像的。』此不足爲經非翟作之證。兼愛等篇，每題皆分上中下三篇，而意皆相同，前儒稱謂三墨各記師說之作，故篇首恒冠以『子墨子曰』四字，此說實信而有徵；墨子之文，其文體句法字法奚必同其弟子作？例如韓非所著，體異荀卿，商君之書，亦殊尸子，均其證也。本胡氏之說，則師生所作，其文體句法宜皆相若，又以爲墨經作於別墨，二說實相矛盾。胡氏所謂別墨者，相里勤之弟子，及鄧陵子之屬也。鄧陵與相里勤皆三墨之一，非攻、尚同等三篇中必有二篇出於二子之手；今云墨經作於別墨，是猶云墨子弟子之文，其文體句法當同師作，而墨子再傳弟子之文，則可異於師作也。況文體句法字法即一人之文，亦隨體而殊，周禮、君奭同爲公旦文，而句法字法大殊，各因其宜也。經上下爲定義之文，故用字謹嚴，句法簡淨，縱使翟自作天志，尚同等篇，其文體句法亦未必與之同。故胡氏此說，不能成立。

二、理想不同：『墨子的議論往往有極鄙淺可笑的，例如明鬼一篇，雖用三表法，其實全無道理；這六篇便大不同了，六篇之中，全沒有一句淺陋迷信的話，全是科學家和名學家的議論，這可見這六篇書決不是墨子時代所能做得出的。』夫言名學，科學之書，固不容間有迷信語，然名學家與科學家未必即不迷信，歐西之

科學家，名學家，其迷信耶教，無異翟之迷信天鬼，胡氏不疑歐西名學科學之書不應出於耶教徒之手，而獨以此疑墨經，亦可怪矣！且明鬼縱不合論理，不能遂謂墨子不知論理，今之以邏輯自鳴者，其文果盡合於邏輯否，以今證古，是非立見矣。若謂此數篇非翟時所能作，言更無據，指南之針，歐人發明至晚，而我國人用之絕早，學固未可以時限也。學說之興，與時有關固矣，然當翟時名學實有可以發生之原。春秋會盟，辭令首尚賢士大夫，羣治辯學，宰我子貢以言語著於孔門，鄧析實詭辯之祖，近於希臘之智士，少正卯辯足飾非榮衆，囚致孔子之誅，當時辯論之風固已甚矣。有希臘智士之說，即有蘇格拉底柏拉圖之名學繼起，有鄧析少正卯之辯，即有墨翟之名學隨其後，自然之勢也。況翟舍當時衆所推崇之儒學，棄當世所用之周禮，而倡墨教，行夏政，必受當世學者之駁詰，又以非攻之故，欲罷天下兵，東西奔走遊說，突不暇黔，使不長於辯，不明辯學，何以能折衆人之口，而自樹其學，惡能使世人信從其言？故翟之明名學，實勢所必然者也。墨子善爲守械，故物理學，形學皆其所長，墨經中形名，物理三學實居什七，謂非翟所能作，無徵。

三，墨者之稱：『小取篇兩稱墨者。』大取，小取二篇，本非墨經，形學，物理學等悉末之論，蓋專治名學之墨所作也，與經說本無與。

四，此六篇與惠施，公孫龍的關係：『這六篇中討論的問題，全是惠施，公孫龍時代的哲學家爭論最烈的問題，如堅白之辯，同異之論之類。還有莊子天下篇所舉惠施和公孫龍的許多議論，幾乎沒有一條不在這六篇之中討論過的。又如今世所傳公孫龍子一書的堅白，通變，名實三篇，不但材料都在經上下，經說上下

四篇之中，并且連字句文章都和這四篇相同，於此可見墨辯諸篇，若不是惠施、公孫龍作的，一定是他們同時的人作的。所以孫詒讓說這幾篇的堅白同異之辯，則與公孫龍書及莊子天下篇所述惠施之言相出入。

又說據莊子所言，則似戰國時墨家別傳之學，不盡墨子之本指。後人說同前人，不得謂前說即作於後說時。惠施、公孫龍皆非兵，蓋亦墨者之流裔，後生本先師之說以立言，爲學術界常事，以墨經所言與惠施、公孫

龍相似，遂斷爲作於惠施、公孫龍時，則墨子非兵之說，亦可斷爲作於二子時矣，豈近情哉？堅白同異之論，固非自龍始，倪說辯於稷下，已謂白馬非馬，說生宋元王前，（據呂氏春秋元王令國人解閉，說之弟子往解之，宋惟康王稱王，元王恐即昭侯，追稱王也，元桓古墨約相借。）先於龍，龍反得以白馬非馬名，蓋亦有幸有不幸焉。

孔子固嘗言性矣，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惟上智與下愚不移。』孟子言性善，荀子言性惡，告子言生之謂性，性猶杞柳，性猶水，三子皆以言性著，而孔子則否，非三子之言性有過孔子，實當時言性之爭較烈，故易爲名也。

翟時與爲名學之爭辯者少，而與爲非樂，非命之辯者多，故雖長於名學，而不以名學著。公孫龍等與人論議者惟名學，故雖說不加精於墨經，而得盛名於後世，亦猶孟荀之以言性名也。

若謂公孫龍通變等篇之字句有與墨經同者，即可斷墨經非作於翟時，則近日所流行之幾何書，其定例字句亦多有與始倡幾何學各家書相同者，遂得謂古幾何書皆作於近年乎？

且依駢拇篇之言，亦但足證明翟說中有堅白同異之言，而未足證墨經爲墨家別傳之說，蓋其前所言之離朱、師曠、曾史，皆指個人言，而非言其弟子也。孫氏之說，亦由意造，不足徵信。

胡君又引莊子天下篇：『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己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譎

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背，以簡偶不侔之辭相應。『數語，而爲之說曰：』有人說那些別墨的時侯，已有了墨經，可見墨經不是別墨作的。我以為此段文字不當如此說，天下篇說的是『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同』，大概那時候的墨者有兩派：一派是韓非子說的相里氏之墨，是相里勤的弟子，五侯一班人。一派是韓非子說的鄧陵氏之墨，是苦獲、已齒、鄧陵子一班人。但是這兩派的人，雖然都誦墨經，却有大相倍誦不同之處，所以你稱我作別墨，我稱你作別墨，依此看來，大概墨經乃是墨教的經典，這條如兼愛、非攻之類。後來的墨者，漸漸的離開這宗教的墨學，却研究那堅白同異之辯，和簡偶不侔之辭，因此便成了墨家的名學，正如公孫龍講假名，惠施講汜愛萬物，都合墨家的教旨，然而他兩人又都講名學，便成了別墨了。如今的經上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六篇，有許多關於堅白異同和簡偶不侔的話，所以我以為這六篇是講名學的別墨所作之書。按韓非顯學篇云：『自翟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取舍相反不同，而各自以爲真。』是相里氏之墨與鄧陵氏之墨固未嘗不以已說爲真墨也。天下篇所云：『相謂別墨者』，亦猶云『各自以爲真』，而謂人爲別耳。今胡君謂二派因講名學而成別墨，則二派於別墨之稱，非特稱人，直將自稱。蓋胡君固亦謂二派皆治名學也，證以天下篇及韓非之言不合。故別墨二字，實三墨互相稱道之名，而非一學派之名也，故確爲別墨所作之文。惟兼愛、尚同、非攻等篇，以其爲三墨各記師說而成，故以三墨之一，恒自以爲真墨，而謂人爲別墨故。然則別墨者，一方即爲真墨，與其以真別言，無寧以相里、相夫、鄧陵言之爲當。故吾以爲胡君謂墨經作於別墨之說，不能成立。

而吾以墨經爲翟所自作者，舍以上各反證外，尚有數證。一，舊有經名。二，包羅洪富。墨經之中，有名學，有形學，有光學，有力學，有人生哲學，有政治學，有數學，有經濟學，有心理學。墨子善爲守械，又嘗削木爲鸞而使之飛，精於機械學；力光形數四學，機械學之本也。墨家機械之學，惟禽子一派得其傳，故備成門以下各篇，皆書禽子再拜問，且每篇止有一，不若尚同，尚賢等，因三墨各記師說而爲三。由是可知相里，鄧陵之墨，於攻守機械之學，非所素習，故南方墨者 孟勝等，但能爲陽城君死，而不能爲守也。今經俱墨說之全，可知爲翟所自作。三，翟嘗教弟子以名學。據胡君適之言，相里勤之弟子，鄧陵子之屬，皆離墨家根本學而研治名學。韓非顯學篇則謂二派各自爲爲得墨之真。假令翟未嘗授弟子以名學，二派惡得自以爲真？然兼愛等篇，皆未言名學，雖言有三表，見於非命，即此一語，未必便能開墨家名學之大部，鄧陵之徒，更何得據師一語，即自以爲得師之真，而謂他人爲僞哉？墨經者，殆翟所作以教後生者也。兼愛等篇，但有定旨，即不易誤，故任弟子自記名形等學，皆爲定義，一字稍異，差即千里，故翟自作。說之作，蓋略後於經，殆爲弟子講解時隨手所錄，故補經不逮處甚衆。然魚目混珠，古人常習，周秦諸子，大都有後人加入之文，墨經每句成文，加入至易，謂四篇之文，皆翟自作，無後加之文，余亦未之敢信，以其不易攷知真僞，止可權認爲翟說而已。

二一〇 論先秦無所謂別墨

唐 鉞

（十四，七，十八，現代評論第二卷第三十二期。又十五，九，國故新探以此篇及伍非百先生的

何謂別墨，唐先生的先秦「還是」無所謂別墨，合爲論先秦無別墨。茲由唐先生畧加改動。

關於墨家流派的史料，可靠的只有莊子天下篇及韓非子顯學篇。這兩處的材料雖不多，但對於墨家流派這個問題上，却能發放不少的光明。天下篇說：

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己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謫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書，以簡偶不忤之辭相應。

顯學篇說：

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故……墨（子）之後……墨離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墨。

把這兩段話互勘起來，相里勤之弟子，當然就是相里氏之墨；南方之墨者就是鄧陵氏之墨。我疑心五侯之徒就是相夫氏之墨。胡適之先生說天下篇不舉相夫氏之墨（中國哲學史一八六頁註），恐怕未必然。最後這一節，與本題無大關係，就是未能十分斷定，也不要緊。但下述兩事是無可疑的。

（一）天下篇所謂「倍謫不同」，正是顯學篇所謂「取舍相反不同」。「倍謫」即呂氏春秋明理篇「其日有闕，蝕，有倍，橋」之「倍橋」。高註云：「日旁之危氣……在兩旁反出爲倍，在上反出爲橋。」漢書天文志「日月薄，食，暈，適，背，穴，抱，珥」。註引孟康曰「背」形如「背」字也。「穴」多作「鑿」，其形如玉鑿也。」（鑿，環之有舌者。）又引淳曰「凡氣……向外爲背。有氣刺日爲鑿，鑿，扶傷也。」

「倍橘」是本字；其餘都是通假。「倍橘」之義，當以高註爲正。天下篇乃借用當時天文術語，以表「取舍相反」的意思。

(二)天下篇「相謂別墨」，正是顯學篇「皆自謂真：墨」的背面。墨家的三派，既然自稱爲「真墨」，當然呼他派爲「別墨」。「別墨」明明是墨家之任一派用以挖苦任何他墨的綽號，也如荀况隱然自命爲「大儒」而呼子張氏之儒，子夏氏之儒，及子游氏之儒爲「賤儒」一樣（荀子非十二子篇）。

總之，莊子與韓非子中這兩段話，（尤其是「墨離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墨，」和「……俱誦墨經，而倍論不同，相謂別墨，」兩語。）合起來一看，就知道先秦並沒有什麼墨家的流派叫做「別墨」的，正如沒有什麼墨家的流派叫做「真墨」的一樣。

胡適之先生說：

墨家的後人，於「宗教的墨家」之外，另分出一派「科學的墨學」……這一派的墨學與宗教的墨學自然「倍誦不同」了，於是他們自己相稱爲「別墨」。「別墨」即是那一派科學的墨學（中國

哲學史一八六頁）

他根據這說把墨辯的著者和惠施、公孫龍及其他辯者都歸入「別墨」，在中國哲學史中特立專篇，題曰「別墨」（第八篇）以敘述他們。但是，先秦本來并無所謂「別墨」，不特名家的惠施、公孫龍不是「別墨」，就是墨辯的著者——此刻姑暫容許他不是墨子而是墨者——也只是墨，並不是「別墨」，這與子張

氏及子夏氏之儒只是儒，並不是儒家中的『賤儒』派是一個道理。

晉書魯勝墨辯註叙『惠施公孫龍……以正刑名顯於世』一本作『……以正別名顯於世』。但如

施龍果是別墨，那末，說他們『以正別名，……』於文理似欠通順。『刑名』就是『形名』，本是先秦諸子

說名理時的常語；呂氏春秋正名篇云『刑名異充而聲實異謂之『刑名』，正是此意。墨經『生，刑與知

處也』，『力，刑之所以奮也』，也以『刑』為『形』，這與荀子正名篇『刑名從商』用『刑』字本義的都

不相同。並且勝敘自稱『為刑名二篇』。這裏既然不誤，似乎那裏也應作『以正刑名顯於世』。

近來有許多人对胡氏施龍為『別墨』之說表示異議。但他們往往雖然不承認施龍為別墨，而却承

認先秦實有一個墨家的特派叫做『別墨』的；我覺得這似乎近於『不揣其本而齊其末』。我的淺見以

為我們實有理由可以說先秦並沒有什麼墨家的新派叫做『別墨』的；至於誰是『別墨』，誰不是『別墨

』的問題，更是『毛將安傅』的了。

二二一 墨子年代考

梁啟超

（一〇，十一，墨子學案，又十二，五，梁任公近著第一輯下卷）

史記既不為墨子作專傳；孟荀列傳末數語，於墨子年代，亦僅作傳疑之辭；後人無證焉。晚清以還，學者

始從事攷證，而論益歧出。畢沅據非攻中篇言中山之亡，則謂墨子至周赧王二十年（西紀前二九五）猶存

果爾則墨子與孟子同時，安有是理？
孫詒讓據道藏本校正舉本誤文，此說不辯自破矣。（墨子問詒卷五第卅葉）。

孫氏作墨子年表，大段不謬。但其據親士篇言吳起之死，則謂墨子至周安王二十一年（西紀前三八一）猶存；

此亦不確。胡適謂墨子決不及見吳起之死，諒矣（中國哲學史大綱一四六葉）。然胡氏謂墨子生年約當孔子

卒前二十年，其卒年約當吳起死前四十年，則又失之太前。以吾所攷證則如下：

墨子生於周定王初年（元年至十年之間，西紀前四六八至四五九），約當孔子率後十餘年（孔子卒於前四七九）。

墨子卒於周安王中葉（十二年至二十年之間，西紀前三九〇至三八二），約當孟子生前十餘年（孟子生於前三

七二）。

右所攷證，專以墨子所曾交接之人爲根據，參伍其年代以求之。

墨子所曾交接之人，其年代可推求者：

一 公輸般

二 魯陽文君

三 楚惠王

四 宋子罕

五 齊太王田和

六 告子

公輸般年代雖難確攷，然據檀弓稱季康子之母死，般請以機封，其時般年最幼亦當十七八。季康子母

卒年無考，然康子卒於魯哀二十七年（前四七〇），其母卒必在前。則般必生於魯哀初年（最遲當生於西前四

九〇年）。假定彼造雲梯攻宋時約五十歲內外，其時墨子弟子已有禽滑釐等三百餘人，則墨子最少亦當在

三十歲內外。今假定墨子少於公孫般二十歲，則生年當在周定之初。若謂墨子與般年相若或更長於般，

則必不能與田和相及矣。

魯陽文君即國語楚語之魯陽文子，據賈逵國語注（文選注引），高誘淮南子注皆云，即司馬子期之子公孫

寬。據左傳哀十六年，寬爲司馬。即孔子卒之年也。既任爲司馬，則最幼亦當在弱冠以上。然據本書魯

問向，魯陽文子與墨子語，謂鄉人三世弑君。考墨子時，鄉哀公，幽公，繡公確是三世被弑。惟繡公之弑，當周

安王六年（前三九六），上距魯哀十六，已八十四年。孫詒讓因其與公孫寬年代不相及，因改三世爲二世。其

實幽公之弑，上距寬爲司馬時亦已六十餘年矣。若此則寬非惟不見繡之弑，恐並不及見幽之弑。竊謂魯

陽爲寬封邑，固無可疑；然文子未必即寬，安知其不爲寬之子？孫氏據漢人之注，以改先秦古書，甚非當也。

墨子既及見鄒繡之弑，且弑後三年，與文子談其事（據魯問篇），則西紀前三九三年猶存。胡氏謂其死在前四

二五年左右，必不確。

楚惠王在位五十七年，卒於周考王九年（前四三二）。墨子曾獻書惠王，王以老辭。獻書當是墨子三

四十歲時事。

史記鄒陽傳，『宋信子罕之計而囚墨翟。』

呂氏春秋名類篇高注：『子罕殺昭公。』

考宋昭公被弑

在周威烈王二十二年（前四〇四），若如胡氏說墨子卒於威烈初年，則與子罕執政不相及矣。

墨子見齊太王事，見魯問篇；太王必爲田和，殆更無辯難之餘地。胡氏因欲強將墨子年代移前，乃謂：太

王未必即田和，即使是田和，亦未必可信；舉莊子書中莊周見魯哀公爲例。殊不知莊子多寓言，說不能一一

據爲事實，墨子則安可援彼爲例？且『哀公』容或爲他公之訛，『太王』更不能爲他王之訛。姜齊諸君，

未有稱王者，若『太王』爲他王之訛，則其人只有更在田和後耳。至孫氏謂墨子見和必在列爲諸侯以

後，因推定周安王十六七年，墨子猶存，則又太拘。和列爲諸侯之時，亦並無王號，更無『太王』之號。云『

太王』者，自是後人追述之詞。例如孔子見魯哀公，豈見時已號『哀公』耶？故墨子必嘗見田和，自無可

疑。然和自周威烈王十五年，即已繼田莊子執齊政，越十八年乃列爲諸侯，墨子見彼，未必不在此十八年中

也。特胡氏謂墨子卒於威烈十年以前，則與和不相及，決不可通耳。胡氏謂魯問篇爲後人所輯，不足信，試問墨

子全書，何篇非後人所輯？公孟公輸等篇其非墨子自作，亦與魯問等耳，何不謂公孟公輸與墨子說話皆不足信耶？魯問篇見齊

太王事不足信，然則魯陽文君公尚過吳慮魏越諸人與墨子語者，其又足信否耶？又胡氏不信非樂篇，因篇中屢用『是故子墨子

曰爲樂非也』一則，此十篇皆不可信耶？胡氏不輕信古書，原是好處，但疑古未幾太勇耳。（）

孫氏又以非樂篇述『齊康公興樂萬』，因推定齊康卒時（西紀前二九二），墨子猶存，此又太過。『康公

』容或爲他公之訛，蓋康公時齊公室微弱已極，決不能如此侈麗也。即曰不訛，亦安見其然？康公在位二

十六年『興樂萬』安見其非早年事？不能引爲墨子後死於康公之證也。

胡氏引呂氏春秋述墨者鉅子孟勝爲陽城君守死事，因其時已有鉅子，證明墨子已死，可謂卓識。但必謂其時距墨子死將四十年，未免武斷。墨子死後一二年，『鉅子』便可發生，豈必久哉？

汪中據非攻下篇：『唐叔呂尚邦齊晉，今與楚越四分天下，』推定墨子時代，『全晉三家未分，齊未爲陳氏；』此誠近理。然墨子壽甚高，此或其早年之言耳。且以吾所推定，墨子卒於周安王八年至十七年間，其時魏韓趙及田齊雖列爲諸侯，然晉靜公齊康公猶擁虛號；則唐叔呂尚之祀固未絕，與非攻篇所言不相忤也。

公孟篇記墨子與告子語，而告子又曾與孟子論性。參合兩書言論，其爲一人無疑，孫氏據趙岐孟子注謂告子曾學於孟子，疑其年代不相及，因謂當是二人。今案孟子本文，無以證明告子爲孟子弟子。非惟不是弟子，恐直是孟子前輩耳。依孫氏所推定，謂墨子及見齊康公之卒，則下距孟子生不過三年，告子得并見二人，殊不爲奇。即如吾所推定，墨子卒下距孟子生亦不過十餘年，則以弱冠的告子得上見晚年的墨子，以老宿的告子得下見中年的孟子，年代并非不相及。因此一人，轉足以定墨子年代之距離聯絡也。

要之墨子之生，最晚不能幼於公輸般三十歲。

(公輸般之生，最晚亦當在孔子卒前十年。)

墨子之卒，最早

不能早於鄒簡公被弑之後三年(前三九〇)，最晚不能晚於吳起遇難之年(前三一八)。卒年既大略攷定，持以上推其生年，使墨子老壽能如子夏者，則亦可上逮孔子也。……

一一二 讀墨經餘記

(十二、五、梁任公近著第一輯卷，此節錄)

梁啓超

注墨經者始魯勝。勝字叔時，晉惠帝時人。著述甚多，有正天論，糾正當時曆法，自云：『如無據驗，甘即刑戮。』知其人邃於科學，而自信力甚強矣。所著墨辯注，久佚，賴晉書隱逸傳猶存其叙。今錄之以志竊比之誠。其文曰：

『名者，所以別同異，明是非，道義之門，政化之準繩也。孔子曰：『必也正名，名不正，則事不成。』墨

子著書，作辯經以立名本。惠施，公孫龍祖述其學，以正刑名顯於世。孟子非墨子，其辯言正辭則與

墨同。荀卿，莊周等，皆非毀名家，而不能易其論也。名必有形，察形莫如別色，故有堅白之辯。名必

有分，明分莫如有無，故有無序之辯。是有不是，可有不可，是名兩可。同而有異，異而有同，是之謂辯

同異。至同無不同，至異無不異，是謂辯同辯異。同異生是非，是非生吉凶。取辯於一物，而原極天

下之汗隆，名之至也。自鄧析至秦時名家者，世有篇籍，率頗難知，後學莫復傳習，於今五百餘歲，遂亡

絕。墨辯有上下經，經各有說，凡四篇，與其書衆篇連第，故獨存。今引說就經，各附其章，疑者闕之。

又采諸衆雜，集爲刑名二篇，略解指歸，以俟君子。其或與微繼絕者，亦有樂乎此也。』

勝言：『墨子著書，作辯經以立名本。』是勝以此經爲墨子自著也。畢沅亦云：『此翟自著，故號曰經，

中亦無「子墨子曰」云云。其說甚是。莊子天下篇云：「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謫不同，相謂別墨。」所謂「誦墨經」者，即誦此也。墨者何以獨誦此經？蓋知識之源泉存焉。而篇中義訓，皆墨學精神所寄也。古書槩於竹簡，傳寫甚難，故凡著述者文皆極簡。老子僅五千言，墨經不逾六千言，孔子作春秋，亦義豐而文約，而微言大義，皆在口說，蓋以此也。

孫詒讓始疑此經非墨子所作，而胡適益行其說。孫氏之言曰：「四篇皆名家言，其堅白異同之辯，則與

公孫龍書及莊子天下篇所述惠施之言相出入。……似戰國時墨家別傳之學，不盡墨子本指。舉謂墨子

自著，考之未審也。」胡氏以大取，小取合此四篇，統名墨辯，（魯勝所謂墨辯，只有經上下，經說上下四篇，不含大取

小取）而斷言此六篇皆非墨子作。舉四理由：（一）與他篇文體不同。（二）與他篇理想不同。（三）小取

篇兩稱「墨者」，故決不出墨子手。（四）所言與惠施、公孫龍相同，當為施龍之徒所作。胡氏既持此說，乃

解天下篇「倍謫不同相謂別墨」八字，謂治墨辯一派之墨者，與舊墨學「倍謫不同」，因自稱為「別墨」

「別墨」即「新墨學」之意云云。（中國哲學史大綱一八五至一八七頁）今案：孫胡說非也。經上下，經說上下，大

取，小取六篇，雖皆多言名學，而諸篇性質各異，不容併為一談。大取，小取既不名經，自是後世墨者所記，斷不

能因彼篇中有「墨者」之文，而牽及經之真偽，蓋彼本在經之範圍外也。（胡氏誤認六篇同出一人手，此根本致

誤處。）經分上下兩篇，文例不同。經上必為墨子自著無疑；經下或墨子自著，或禽滑釐、孟勝諸賢補綴，未敢

懸斷。至經說與經之關係，則略如公羊傳之於春秋。欲明經，當求其義於經說，固也。然不能逕以經說與

經同視。經說固大半傳述墨子口說，然既非墨子手著，自不能謂其言悉皆墨子之意；後學引申增益，例所宜有。況現存經說，非盡原本，其中尚有後人案識之語，歸入正文（說詳下）。今因說之年代以疑經之年代，是

猶因公羊傳有孔子以後語，而謂春秋非孔子作，大不可也。至經之文體與他篇不同，此正乃經爲墨子自著之確證耳。何也？諸篇皆有「子墨子曰」云云，則其必爲門弟子所記述，而非墨子自著甚明。師之著述其

文體何故預模擬弟子所記？經文體與他篇異者，經爲墨子自著，他篇爲弟子記，故也。胡氏反以此爲經非

出墨子之證，何也？胡謂經爲惠施、公孫龍之徒所著，殊不知以文體論，墨經決非施龍時代之產物，而實爲墨

子時代之產物。試將老子與莊子比較，論語與孟子比較，即可知當時二百餘年間，文體變遷甚劇。前此文

約而旨微，後此文敷而旨暢。施龍時代之文，則莊、孟國策其代表也。墨經之文，乃與易象傳及春秋類

此種文體，戰國無有也。胡云：與他篇理想不同，此實不然。墨子之教，曰智與愛；他篇多教愛之言，此經多教

智之言，其範圍本應有別。且此經根本理想，實與墨教一致。（如「仁，體愛也」，「義，利也」，「任，士損己而

益所爲也」，「無窮不害兼」諸條最明。其與他篇互有詳畧，則固宜然耳。）胡氏謂明鬼等篇，多迷信之言，此經無有，

以是爲不同出一手之證，此論非是。墨子惟天志、明鬼兩篇有迷信之言，所謂言各有當耳，不能以此爲墨家

之根本主義。胡氏又謂墨子時科學思想不應如此發達，此亦不然。墨子距公孫龍，百餘年耳，其間並無特

別理由可以促科學之發生，然則公孫龍時所能有之科學思想，何以墨子時必不能有？且墨子備城門以下

十一篇，皆須有科學爲之基礎，乃能有此類之發明。若公孫龍之徒，則惟詭辯耳，抑不足以語於科學也。

墨經與惠施公孫龍一派學說之關係最當明辯。施龍輩確爲「別墨」其學說確從墨經衍出無可疑也。然斷不能謂墨經爲施龍輩所作。蓋施龍輩所祖述者不過墨經中一小部分，而其說之內容又頗與經異也。

經上篇並無「堅白異同」「牛馬非馬」等論。(第六十六條「堅白不相外也」。「白不」二字，全屬後

人妄加。據經說文無「白」字且專釋「堅之相外」可證。說詳本條。)經下篇雖有數條，第十六條「不堅白說在無久與

字，堅白說在因」。第五十五條「狗犬也，而殺狗非殺犬也可，說在重」。第六十七條「牛馬之非牛，其名不同，說在兼。

而辭極簡約，是否卽如後名家之所說，蓋未可知。經說上篇，此類之論亦絕少；下篇則多矣；且有並文，亦與今本公孫龍

子問者。)如第一四，一六，三四，三八，六六，六八，等條，殆卽龍之徒所爲說也。細按四篇之文，經下或比

經上時代稍後，其兩經皆墨子著耶？抑經下出諸弟子手耶？未能確斷。經說則決非出自一人，且並未必出自

一時代，或經百數十年遞相增益，亦未可知，故其文詳略顯晦，互不相同。則雖公孫龍之徒所論述者亦在其

中固無足怪。至於「臧三耳」「白馬非馬」「矩不方」「規不可以爲圓」「白狗黑」等詭辭之

說，則四篇中固未嘗有也。莊子天下篇「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譽，以簡偶不

侔之辭相應。」謂其同出於墨經而倍誦不同，互相誦以「別墨」。「別墨」者，言非墨家之正統派也。

(胡氏說「相謂」爲「自謂」，「大非宜」。)夫墨經含義甚豐，乃僅摭其堅白同異簡偶不侔之一部分相譽相應，

而所推演又或盡於經旨，則謂之「別墨」宜矣。若如胡氏說，則所謂「俱誦墨經」者，究誦何物？明明有

經兩篇，必指爲非經，而別求經於他處，甚無謂也。(胡氏指尚同兼愛等篇爲墨經，非是。此諸篇，篇各有三，蓋當時

「三墨」之能，各配所開。其文乃論體而非經體。三墨並宗者，則此經上下兩篇而已。

經與經說，舊皆旁行，今並改爲直寫，而改法又各自不同。經則上下行交錯相次，上行第一條，故所得

而後成也。之後，即次以下行第一條之「止以久也」，後次以上行第二條之「體分於兼也」。經說則不

然。上半篇自「故小故有之不必然」至「戶樞免瑟」皆釋經文上行，從「故所得而後成也」，「體分於

兼也」起，至「動或徙」凡四十九條，橫列而釋之。下半篇自「止無久之不止」至「若自然矣」皆釋經

文下行，從「止以久也」必不已也」起，至「正無非」亦橫列而釋之。經文簡錯，句讀尚易。經說字句既較繁

且互相連屬，每條起訖，動生疑問，故引說就經，其事更難。今細釋全文，得一公例。凡經說每條之首一字，必

據經所說經文此條之首一字以爲標題。此字在經文中可以與下文連讀成句，在經說文中，決不許與下文

連讀成句。此例，張孫各家，本皆見及，但信之不篤，守之不嚴。故舊注之引說就經，常滋譌謬，試舉數條爲例：

(一) 經說下(嘉靖本，卷十，葉十七)「損飽者去餘適足不害能害飽若傷糜之無脾也且有損而后益智

者若癡病之之於癡也智以目見而目以火見而火不見惟以五路智久不當以目見若以火見火謂火熱

也非以火之熱我有若視曰智雜所智與所不智而問之則必曰是所智也是所不智也取去俱能之是兩

智之也」

此段凡分四條，自「損飽者去餘」至「之於癡也」爲一條，釋第四十六條經文之「損而不害說在

餘」。『損』字，其牒經標題之文也。自「智以目見」至「若以火見」爲一條，釋第四十七條經

文之『知而不以五路說在久。』『智』即知字，其牒經標題之文也。自『火謂熱也』至『若視曰』爲一條，釋第四十八條經文之『火熱說在頓。』『火』字其牒經標題之文也。自『智雜所智』至『兩智之也』爲一條，釋第四十九條經文之『知其所以不知說在以名取。』『智』字，其牒經標題之文也。以此例衡之，本釐然分明。然章炳麟則以『若瘧病之之於瘧也』屬四十七條，謂爲釋『知而不以五路』，不知第四十七條決當從『智以目見』起，因牒經之『智』字，最可信據也。章氏又以『若以火』斷句，而以『見火』兩字並屬四十八條(國故論衡原名篇)。孫詒讓則以『若以火斷火』斷句，而以『見火』二字並屬四十七條；不知此文決當以『若以火見』斷句，因下『火』字乃四十八條牒經之文，最可信據也。張惠言孫詒讓皆以『我有若視曰智』斷句，指爲釋『知其所以不知。』不知此條決當從『智』字起，因其爲牒經之文，最可信據也。

(二)經說下(葉二十)『若耳目異木與夜熟長』

孫以『若耳目異』斷句。不知自『異』字以下，乃釋第八條之『異類不比說在量』，『異』字其牒經標題也。孫不守此例，則因異字與下連屬不成詞，乃誤割以屬上條矣。

(三)經說下(葉十五)『若敗邦鬻室嫁子無子在軍不必其生死』

此段應以『鬻室嫁子』斷句，釋第三十二條之『賈宜則售說在盡。』自『無子』以下，則釋第十三條之『無說而懼說在弗必。』『無』字乃牒經標題，『子在軍』三字成句，本甚易解，孫氏不

守此例，以『嫁子無子』續爲句，不成文矣。

(四)經說上(葉八)『心中自是往相若也』

此文『心』字，乃前條錯入者，『中自是往相若也』釋第五十四條經文之『中同長也』。『中』字乃牒經標題。孫氏不解，遂謂此條無說。

(五)說經上(葉九)『堅異處不相盈』

此條釋經文『堅相外也』。『堅』字乃牒經標題。孫氏破爲『堅白異處相盈』(增一白字刪一不字，誤欲引堅字連下成句，不惜肥改原文也。

(六)經說上(葉十)『若姓字灑謂狗犬命也』

此文自『謂狗犬』以下，釋第七十九條經文之『謂命舉加』。『謂』字其牒經標題也。『灑』字乃麗字之訛，應屬上條。孫氏不明牒經之例，乃將『灑謂』連讀，又破『灑』爲『鹿』，甚牽強而失之益遠。

(七)經說上(葉十一)『執服難成……』

此文釋第九十二條經文『執所言而意得見心之祭也』。『執』字乃牒經標題。孫氏誤謂此條無說。

(八)經說下(葉十二)『二與一亡不與一在偏去』

此文釋第四條經文「一偏去之。」本兩「一」字，上「一」字乃牒經標題，下「一」字與下文連讀成句。傳寫者誤併之成爲「二」字，而舊注家不得其說。

以上不過隨舉數事，而此例之足信據，略可見矣。吾持此以是正舊注之誤共八十四條。（經說上之十八

、二九、三十、三二、三五、三六、四九、五一、五二、五三、五四、六六、七三、七四、七五、七九、八三、八四、八八、九一、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九六等條。經說下之二、三、四、五、六、七、八、十、十一、十三、十五、十六、十七、二

十、二十三、二十四、二五、二六、二九、三三、三四、三五、三七、三八、三九、四十、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四、五八、六十、六一、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六、六七、六八、六九、七十、七一、七十二、七三、七四、七五、七七、七八、七九、八十、八一、八二、八三條等。）幾居全書之半。竊謂循此以讀，可以無大過，願後

之明哲，更有以正之。

今本之經及經說，皆非盡原文，必有爲後人附加者。經上篇末「讀此書旁行」五字，其最顯而易見者

也。經說每條牒經標題之字，亦必非原有。蓋當時讀者，因說與經離，慮引釋錯誤，乃取經每條之首一字，冠

注於經說每條之首，便比附檢閱云爾。然因此兩種附加，我輩乃能於千載殘缺之後，得有所依據以通此經

之七八，則附加者之功真不細矣。

既已有附加，則所加者或竟不止此。以文體論之，經文之極簡賅，不待言矣。即經說文亦至謹嚴，每條

罕過二十字，其間冗長者數條，疑有後學附加之文。例如經說上第七十五條，（釋經文「爲窮知而歸於欲也」。

其文體與他條絕對不類，其必爲讀者案識之語，屬入正文，殆無可疑。以推此之，他條亦安保無有？但附加者仍必出先秦人之手，且爲忠於墨學者之所爲；非如劉歆王肅輩有意改竄古籍耳。然既有附加，則其思想自未必能與墨子一致，胡適因其中數條與惠施公孫龍同調，遂疑全經皆施龍之徒所作，蓋未分別觀之耳。）

一一二二 墨子備城門以下二十篇係漢人僞書說

朱希祖

(十八，一，五，清華週刊第三十卷第九期)

墨子備城門以下二十篇，舊說皆禽滑釐所受墨子守城之法；余謂皆屬漢人僞託。今存者僅十一篇，其九篇已亡，茲先將其目錄列下：

備城門第一，

備高臨第二，

備鈎第三，

備衝第四，

孫詒讓曰：『依備城門篇所列攻具十有二，臨第一，鈎第二，則此篇疑當爲備鈎。』

孫詒讓曰：『備城門篇十二攻具，衝第三，則此當爲備衝。』詩六雅皇矣孔疏引有備衝篇，蓋唐初尙

未亡也。』

備梯第五，

備堙

第六，

孫詒讓曰：『十二攻具梯第四，堙第五，則此篇疑當爲備堙。』

備水第七

□□第八

孫詒讓曰：『十二攻具水第六，穴第七，突第八，空洞第九，蟻傳第十，今唯闕空洞一篇，其次又不當列水突之間，豈爲後人所質亂與？』

□□第九

備突第十

備穴第十一

備蛾傳第十二

□□第十三

孫詒讓曰：『十二攻具輶轡第十一，軒車第十二，則當有備輶轡，備軒車二篇，其次當在此。』

□□第十四

□□第十五

四回第十六

迎敵祠第十七

旗幟第十八

號令第十九

雜守第二十

據上目錄，則所亡九篇：其六篇爲備鈞，備衝，備堙，備空洞，備轆轤，備軒車；其三篇則並篇名亦亡之矣。畢

沉墨子敘謂：『通典言兵，有守拒法，而不引墨子備城門諸器，疑其失墜已久。』孫詒讓則謂：『李筌太白陰

經守城具篇云，「禽滑釐問墨翟守城之具，墨翟答以六十六事，」即指以下數篇言之。六十六事，別本陰經

作五十六事，今兵法（案二字疑有誤，當謂備城門以下諸篇）諸篇，闕者幾半，文字復多牴互，與李筌所舉事數不相應。

據此，則唐李筌時九篇尙未亡。今道藏本墨子出於宋本，此九篇已無其目，則其亡佚蓋在宋代。然其

篇目雖亡，據孫氏以攻具十二推測，則六篇之目尙可知，其文當與前後一律，同出漢人所僞託，則可斷言也。

茲將其僞託證據列下：

一，備城門以下今存之十一篇中，多漢代官名。

城門司馬 城門候 都司空

雜守篇云：「城守司馬以上，父母昆弟妻子有質在主所，乃可以堅守，署都司空，大城四人，候二人。」號令

篇云：「以屬都司空若候。」

案漢書百官公卿表：「城門校尉，掌京師城門屯兵，有司馬，十二城門候。」

顏師古注云：「門各有候，蕭

望之署小苑東門候，亦其比也。」又表：「宗正屬官，有都司空令丞。」如淳云：「都司空，主水及罪人。」

此皆漢制，漢以前未聞有此官名。

執盾 中涓

號令篇云：「守必謹微，察視謁者執盾中涓及婦人侍前者。」

案孫詒讓曰：「漢書惠帝紀注，應劭云，「執盾，親陸衛也。」高祖功臣侯表，有執盾闕澤等。」尋執盾

官名，亦漢以前所無。孫氏又云：「高祖功臣侯表集解引漢儀云，「天子有中涓，如黃門，皆中官者。」

國語吳語，「涓人疇。」韋注云，「涓人，今中涓也。」史記萬石君傳正義如淳云，「中涓，主通書謁出入命也。」

漢書陳勝傳，「故涓人將軍呂臣爲蒼頭軍。」注應劭云，「涓人，如謁者。」據此，中涓

之名起於漢，秦時尙稱涓人，如陳勝傳故涓人呂臣是。秦前或作涓人，或作涓人，皆未有中涓之名。

曹

號令篇云：「吏卒侍大門中者，曹無過二人。」

案孫詒讓注引蜀志杜瓊曰：「古者名官職不言曹，始自漢以來名官盡言曹，吏言屬曹，卒言侍曹。」孫

氏釋曹爲兩造之造，以非杜氏，說太迂曲，蓋吏卒侍大門中者，曹無過二人，正杜氏所謂吏言屬曹，卒言

侍曹皆漢制也。

三老

備城門篇云：『召三老左葆官中者（孫氏從王校，作在葆官中者）與計事。』號令篇云：『勿令里巷中三老守閭。』

案漢書百官公卿表：『十里一亭，亭有長；十亭一鄉，鄉有三老。』又云：『三老掌教化。』又高紀：『漢二年，舉民年五十以上，有修行，能率衆爲善，置爲三老，鄉一人；擇鄉三老一人，爲縣三老，與縣令丞尉以事相教，復勿繇戍。』備城門篇召三老左葆官中者與計事，似爲縣三老；號令篇三老守閭，似爲鄉三老；此皆漢制。

又案孫詒讓曰：『管子水地篇：『與三老里有司伍長行里。』史記滑稽傳：『西門豹治鄴，亦有三老。』』則三老戰國時已有，然篇中所舉既有漢官，則此亦漢官矣。且墨子時，必尙無三老之名也。

令丞尉

號令篇云：『令丞尉亡得入賞，滿十人以上，令丞尉奪爵各二級，百人以上，令丞尉免以卒戍。』

案漢書百官公卿表云：『縣令長皆秦官，皆有丞尉。』應劭漢官云：『縣萬戶以上爲令，不滿爲長。』

隸釋引應劭說：『大縣有丞左右尉，小縣一丞一尉。』此皆秦制，而漢因之。

備城門篇云：『城上四隅，意異（重童）高五尺，四尉舍焉。』

案商子境內篇云：「其縣有四尉。」商子係戰國末所僞託，且皆秦制，而漢因之。

又案孫詒讓曰：「史記商君傳云，「集小都鄉邑聚爲縣，置令丞，」秦本紀在孝公十二年。國策趙策載

「趙受上黨千戶，封縣令。」則縣有令，蓋七國之通制矣。」尋縣令諸國或皆有之，丞尉則起于秦。

據孫氏墨子年表，秦孝公十二年，墨子卒已久，當時必無令丞尉並立之官。令丞尉並立，雖爲秦制，然篇

中既有漢官，此亦必漢官無疑。

太守

號令篇云：「門里筭閉，必須太守之節。」又云：「望氣者必近太守。」

案漢書百官公卿表：「郡守，秦官，景帝中二年，更名太守。」

又案孫詒讓曰：「國策趙策說韓靳趙馮亭，並云太守，吳師道謂當時已有此稱，以此書證之，信然。」

云，「史記趙世家云，孝成王令趙勝告馮亭曰，敵國君使致命，以萬戶都三封太守，千戶都三封縣令。」

義云，爾時未合言太守，至漢景帝始加太守，此言太，衍字。沅案此書亦云太守，則先秦時已有此官，張守

節言衍字，非也。」太守之官名，雖起於趙孝成王時，然墨子之時，必尙無有；且篇中既有漢官，則此亦

漢官無疑。

據上列數官，皆爲漢官，即可以斷定此二十篇爲漢人僞託。其他若號令篇之關內侯，五大夫，公乘，皆爲

秦漢爵名；二百石之吏，三百石之吏，亦皆爲漢官祿秩之數。孫詒讓雖皆溯其制於戰國之季，然篇中既有漢

官制，則此亦必指漢之爵祿無疑。且迎敵祠及號令等篇，數稱王公。號令篇且云：「王（據畢校本；孫本王屬上

，似誤。）數使人行勞賜守邊城關塞備蠻夷之勞苦者。」又云：「邊縣邑視其樹木惡則少用。」雜守築

亦云：「令邊縣豫種畜莞芸烏啄株葉。」則此諸篇，明係漢代燕趙等諸侯王備邊塞時所作城守書，而託之

墨子無疑矣。

二、備城門以下今存之十一篇，有漢代刑法制度。

城旦

號令篇云：「以令爲除死罪二人，城旦四人。」

案漢書刑法志：「文帝詔除肉刑，有以易之，丞相張蒼，御史大夫馮敬奏言，臣謹議請定律，諸當完者，完爲

城旦春。」

漢書惠帝紀注，應劭曰：「城旦者，且起行治城，春者，婦人不豫外徭，但春作米，皆四歲刑。」漢舊儀：「凡

有罪，男髡鉗爲城旦，女爲春。」此城旦之刑，是漢制也。

復

號令篇云：「復之三歲，無有所與，不租稅。」

案孫詒讓注：「漢書高帝紀，「蜀漢民給軍事勞苦，復勿租稅二歲。」顏師古注云：「復者，除其賦役也。」

紀又云：「過沛，復其民，世世無有所與。」注云：「與，讀曰豫。」此皆漢制。

符傳

號令篇云：『諸城門若亭，謹候視往來行者，符傳疑，若無符，皆詣縣廷言。』

案崔豹古今注云：『凡傳，皆以木爲之，長五寸，書符信其上，又以一板封之，皆封以御史印章，所以爲信也。』

然則此符傳亦爲漢制，故符傳可疑及無符者，皆詣縣廷言，此縣廷亦漢制也。

據上所列刑法制度，皆係漢制，則此二十篇爲漢人僞託，更顯然矣。他若號令篇，『歸敵者父母妻子同

產皆車裂，』及『告知之賞，連坐之罰，』皆秦法而漢因之。至於號令篇之『闕石』，（漢書電錯傳，具闕石。注

服虔云，闕石，可投人石。如淳曰，闕石，城上雷石。）守難篇之『郵亭』，疑皆爲漢代新名，而迎敵祠篇之『

澤』（澤）急而奏，尤足以表明爲秦漢之制，蓋秦以前無言奏也。

三、備城門以下今存之十一篇，多勦襲戰國末及秦漢諸子。勦襲管子

備城門篇云：『凡守圍城之法，城厚以高，壕池深以廣，樓櫓（當作櫓）櫓（當作修）守備繕利，薪食足以支三

月以上，人衆以選，更民和，大臣有功勞於上者多，主信以義，萬民樂之無窮，不然，父母墳墓在焉，不然，山林草

澤之饒足利，不然，地形之難攻而易守也，不然，則有深怨於適（當作敵）而有大功於上，不然，則賞明可信而罰

嚴足畏也。』

案管子九變篇云：『凡民之所以守戰至死而不德其上者，有數以至焉，曰：大者親戚墳墓之所在也，田宅

富厚足居也，不然，則州縣鄉黨與宗族足懷樂也，不然，則上之教訓習俗慈愛之於民也厚，無所往而得之

也；不然，則山林澤谷之利足生也；不然，則地形險阻易守而難攻也；不然，則罰嚴而可畏也；不然，則賞明而足勸也；不然，則有深怨於敵人也；不然，則有厚功於上也；此民之所以守戰至死而不德其上者也。」此篇即係劉襲管子，而故爲顛倒錯亂耳。

劉襲黃帝兵法

迎敵祠篇云：「敵以東方來，迎壇；壇之東高八尺，堂密八，年八十者八人主祭，青旗青神八尺者，八弩八八發而止，將服必青，其牲雞。敵以南方來，迎之南壇；壇高七尺，堂密七，年七十者七人主祭，赤旗赤神長七尺者，七弩七七發而止，將服必赤，其牲狗。敵以西方來，迎之西壇；壇高九尺，堂密九，年九十者九人主祭，白旗素神長九尺者，九弩九九發而止，將服必白，其牲以羊。敵以北方來，迎之北壇；壇高六尺，堂密六，年六十者六人主祭，黑旗黑神長六尺者，六弩六六發而止，將服必黑，其牲以彘。」

案北堂書抄引黃帝兵法，與此節文全同，漢書藝文志兵陰陽家，有黃帝十六篇，書抄所謂黃帝兵法，蓋即此書。此節所言，皆兵陰陽家言，出於漢人僞託，而此又劉襲之耳。

劉襲尉繚子

旗幟篇云：「城將爲絳幟（原作城爲隆，依孫詒讓改），長五十尺，四面四門將，長四十尺，其次三十尺，其次二十五尺，其次二十尺，其次十五尺，高無下十五尺。」（十五上，原有四字，孫云衍。）城上吏，置之背，（吏下，原有卒

字，玉引之云，衍。）卒於頭上，城下吏卒置之肩，左軍於左肩，中軍置之胸。」

案尉繚子經卒令說：『卒十五章，前一行蒼章，置於首；次二行赤章，置於項；次三行黃章，置於胸；次四行白章，置於腹；次五行黑章，置於要。』又兵教篇：『將異其旗，卒異其章，左軍章左肩，右軍章右肩，中軍章胸，前書其章曰，某甲某士。』孫詒讓謂：『上文五十尺至十五尺，即謂將異旗，以下乃言卒異章之事，二書可互證。』尋此文前後脫誤甚多，蓋必剽襲尉繚子無疑。漢書藝文志兵形勢家，尉繚三十一篇，史記

秦始皇本紀：『大梁人尉繚來說秦皇，』則尉繚子作於秦，此文剽襲尉繚，必爲漢人作，又無疑矣。

四，備城門以下今存十一篇中，多言鐵器鐵兵，與墨子時代不符，決爲漢人僞託。

備城門以上諸篇，今雖亡其數篇，亦嘗言攻戰之事，且言攻守之械，然未嘗言及鐵器與鐵兵；而備城門以下諸篇，鐵器則有鐵鑠，鐵鑽，鐵纂，鐵什，鐵校（備城門篇），鐵校，鐵鑽（備穴篇），鐵鑠（備城門篇），鐵兵則有鐵矢（備城門篇），鐵鈎鉅，鐵鈇，鐵矛（備穴篇），鐵錦（雜守篇）。越絕書，吳越春秋之鐵劍鐵鑿，既有人證明其僞，則墨子時代鐵器鐵兵，必不產如此發達，故觀墨子前五十篇，而可以決定後二十篇之爲僞作無疑矣。

備城門以下諸篇鐵器鐵兵之多，爲戰國諸子冠實，與漢人僞託太公六韜相同。

案墨子在戰國諸子中爲最早，所載鐵器鐵兵之多，不應爲戰國諸子冠，備城門以下諸篇所載鐵器鐵兵，實與太公六韜軍用篇所載鐵器鐵兵，同其繁多。六韜不載於漢書藝文志，然志道家有太公二百三十七篇，中有謀八十一篇，言七十一篇，兵八十五篇，今六韜爲六十篇，即在兵八十五篇之內與否，尙不可知，六韜爲漢人僞託，實無疑義。今墨子備城門以下諸篇，實有剽襲六韜痕迹。六韜軍用篇云：『兩鐵疾襲，卷連織

女芒闢相去二尺萬二千具。」今漢蔡見於備穴篇（備城門篇有漢蔡，又有漢登，實爲一物。織女見於權守篇，此等兵器均不見於戰國諸子，而此二書，獨相吻合。他若衝機，鐵鎖，例不勝舉，吾恐備城門以下諸篇，尙出於僞託之六韜後也。

綜上四證，則備城門以下二十篇，實爲漢人僞託，殆無疑者。漢書藝文志兵技巧家有墨子，蓋劉歆七略兵技巧家省墨子，即此備城門以下二十篇。疑當時本單行，別又有與墨子合寫者，故致重複，至班固乃省此重複耳。太平御覽引書，有墨子備城門以下諸篇。而當時單行者，隋書經籍志又有墨子枕內五行紀要一卷，梁又有墨子枕中五行單記一卷，五行變化墨子五卷，此皆陰陽五行家所依託。以依託在後，故不並入墨子七十一篇之內。備城門以下二十篇，乃爲漢代兵家所依託，本爲單行，依託較早，故並入墨子，遂成爲七十一卷。數千年來學者，遂受其蔽，以爲真乃以滑釐所受於墨子者。余反覆讀之，乃始知漢代兵家因墨子非攻及魯問，公輸諸篇，有言守備之術者，遂僞作此二十篇，以託之墨子。此二十篇中亦有兵陰陽家言，遂又以陰陽五行之言，託之墨子，而有墨子枕內五行紀要等書，此僞託之踪跡之顯然者也。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二二四 墨子的生卒年代

錢穆

墨子的生卒年代，言來紛紛無定說。據我考訂，大率如下：

一 墨子與公輸般的關係。

墨子魯問篇：

昔者楚人與越人舟戰於江，越人亟敗楚人。公輸般自魯南遊楚，始爲舟戰之器，作鈎繩之備，楚人因

此亟敗越人。

今考史記楚世家：『惠王十六年越滅吳，四十二年楚滅蔡，四十四年楚滅杞。是時越已滅吳，而不能正

江淮北，楚東侵廣地至泗上。』公輸遊楚，當在惠王四十四年稍前。檀弓：『康子母死，公輸若方小，斂般請

以機封。』若即般字（詳見王引之春秋名字解詁）。既云其年方小，決不在二十五歲以上。季康子卒在哀公

二十七年，爲楚惠王二十一年，下距惠王四十四年尚二十三年，公輸年當在五十左右。至公輸爲楚製雲梯，

欲以攻宋，其事應在作繩鈎敗越之後。其證有二：

（一）楚欲攻宋，墨子往止之，魯問篇說：『公輸子謂子墨子曰：吾未見子，我欲得宋，自我見子，予我宋而不

義，我不爲。』公輸既不欲宋，決不再攻越，故知製鈎繩在造雲梯之前。

（二）魯問篇又說：『公輸善其巧，語子墨子曰：我舟戰有鈎繩，不知子之義亦有鈎繩乎？』可見公輸製

鈎繩在先，聞墨子論義，故把這話問他。

今略爲表列如下：

惠王十六年	越滅吳	越與楚接壤。
二十一年	魯季康子卒	季康子母應先卒，康子母卒，公輸般年不出二十五，若假定公輸生於魯哀公元年，則至是年廿七。
四十二年	楚滅蔡	
四十四年	楚滅杞	是時楚東侵廣地至泗上，公輸蓋已先至楚，其年約五十。稍後又爲楚製雲梯，欲恃以攻宋，墨子自魯往說止之。

今考墨子至楚說公輸，其年上不得過於四十，下不得弱於三十。過四十則不能『百舍重繭』（見宋策）『裂裳裹足，日夜不休，十日十夜而至郢』（見呂氏春秋）。弱於三十，則墨子赴楚，先使其弟子禽子等三百人守宋（見公輸篇），禽子事墨子三年而後問守道（見備梯篇），爲諸弟子的領袖，不應他們師弟子都這樣年輕，便學成行尊，預人國事。故推止楚攻宋，墨子年在三十上，禽滑釐約三十左右。

二 墨子與孔門弟子年歲的比較

魏文侯元年（即楚惠王四十三年，今史記六國年表誤，詳余著諸子繫年。）

子夏年六十二。

曾子年六十。

子貢年七十五。(不知其時尙在否?)

子思年約三十四五。

墨子約與子思相當，或稍後。

田子方，段干木，亦與墨子相比伍，或較墨子略長。

禽滑釐或未滿三十，爲墨徒領袖。

吳起正當生年或幼時。

三 墨子與楚魯陽的關係

墨子魯開篇載魯陽文君與墨子論攻鄒，說：『鄒人三世弑其君，天加誅焉，使三年不全。』據史記鄒世家，鄒人弑哀公，幽公，緡公。緡公見弑，在周元王六年（即楚悼王六年）；三年不全，應及元王的八九年。墨子自止楚攻宋到現在，已隔四十餘年，年事已老，以後便不見墨子的事跡。假定墨子生在孔子死的一年，到現在也已八十七歲了。

四 墨子事蹟年表

墨子的言論行事，可考的都載在墨子書裏耕柱，貴義，公孟，魯問，公輸的五篇。現在撮舉他重要的幾件，略按着先後，列表如下：
西曆紀元前（下並同）

四七九年	魯哀公十六年，孔子卒。	假定是年墨子生，或稍後，至遲亦不出十年。
四七三年	越滅吳。	
四六九年	魯哀公廿六年。越與魯伐衛，其時子貢仕衛。	
四六八年	魯哀公廿七年卒。季康子卒。越徙都琅瑯。曾子居武城。	
四六五年	越句踐卒。	墨子兼愛，非攻，公孟，親士，所染諸篇均言及句踐事。
四五八年	知伯與韓趙魏盡分范中行地。	非攻中篇言其事。
四五五年	知伯率魏韓之師攻趙，趙襄子奔晉陽。鄭人弑哀公。	

四二三年	四三一年	四四四年	四四五年	四四六年	四四七年	四五三年	四五四年
鄭幽公見殺。	楚滅莒。	公輸子爲楚製雲梯，將以攻宋。其事或稍後，至多不出五年。	楚滅杞。公輸般至楚，或稍前。楚東侵廣地至泗上。	魏文侯元年。子夏居西河，爲文侯師。不定在何年。	楚滅蔡。	趙魏韓滅知伯。	知伯圍晉陽。
	其事。貴義篇記墨子南遊衛，當在此後。非攻中篇言其事。	事。墨子年約三十六歲，或稍輕，（至多不出十年）。自魯往楚，止其謀（見公輸）。其後楚王不能用墨子，墨子歸魯，曾過宋。（見貴義，公輸，又余知古潘宮舊事。）			非攻中篇言其事。	非攻中篇，魯問篇言其事。	

四二二年	宋昭公四十七年卒。	墨子年約五十七歲，或稍輕。仕宋見囚（見史記） <small>（孟荀傳：漢書鄒陽傳）當在此時稍前。</small>
四一二年	魯元公十九年，吳起仕魯，當在其時。 齊伐魯，攻莒及安陽。 <small>越朱句卒（史記作王翁）。</small>	墨子年約六十八歲，或稍輕。 魯問篇，公尙過說越王，越王使迎墨子於魯。 孫詒讓疑爲王翁中晚年事，約在此十年內。
四一一年	齊伐魯，取一城。	墨子年約七十，或稍輕。 魯問篇魯君謂墨子曰：「恐齊攻我。」孫詒讓云：「疑即穆公。」今按穆公禮賢下士，故其初政，詢及墨子，孫氏之說或可信。
四〇九年	魯穆公元年，禮事子思，曾申諸人。 魏伐秦，吳起爲將，取五城。	魏
四〇八年	齊取魯鄆。 魏滅中山，樂羊，吳起爲將。	
四〇五年	齊田和立。	墨子年約七十五歲，或稍輕。 見齊田和，止其攻魯，見魯問篇。
四〇四年	齊康公元年。	非樂篇言及之。

<p>四〇二年</p>	<p>子思卒，至晚在此年。</p>	
<p>三九六年</p>	<p>鄭桓子陽弑繡公。 魏文侯卒。</p>	<p>墨子年約八十五歲，或稍輕。其時或已在楚魯陽。</p>
<p>三九四年</p>		<p>墨子年約八十七歲，或稍輕，至多不出十歲。與魯陽文君論攻鄭，見魯問篇。墨子不久便卒，至遲亦不出十年。</p>
<p>三九〇年</p>	<p>孟子生約在此時，或稍後。</p>	
<p>三八一年</p>	<p>吳起死於楚。</p>	

按表中所列年代，如魏文侯，齊田和等，與史記六國年表及後來諸家不能盡同。別有考訂，均詳余著諸子繫年。

二一五 由墨子引經推測儒墨兩家與經書之關係

羅根澤

(二一，五六月，國立北平圖書館館刊第六卷第三號，原名墨子引經考，茲加畧增補，改標此題。)

一 叙意

經名之產生甚晚，春秋戰國僅以詩書……稱之，未有綴以『經』字者；然『名無固宜，約定俗成謂之宜』

『世既公認詩書等書爲經，則襲名爲經，固爲不可。』

墨子，漢志著七十一篇，今存者五十三篇，備城門以下十一篇爲漢人僞託（一），餘四十二篇雖秦半不出墨翟之手，然確可代表墨家之說。其中引詩者十一則，以校除重複一則，實十則。在此寥寥十則中，不見今本詩經者至有四則之多；其餘與今本次序不同者三則；字句不同者二則；大致從同者，止一則而已。引書者三十四則，以校除重複五則，實二十九則。在此二十九則中，篇名文字俱不見今古文尚書者至有十四則之多；其餘篇名文字與今文尚書不同者一則；文字不見今文尚書者六則；引秦誓而不見今本者二則；與今本有出入者二則；秦誓雖在今文，但傳出於河內女子，不得與伏生所傳並論；引詩書不明而可附於書者一則，亦不見於今古文尚書。統上二十六則，非不見於今古文尚書，即與今古文尚書大異。與今文尚書雖字句有異，同而大體無殊者止有三則，而此三則又止在呂刑一篇。故概括言之，即謂墨子所引書，與今古文尚書全殊，亦無不可也。古人引書，不沾沾於舊文，故字句每有改竄，然懸殊至此，則不能一委於引者所改竄也。

墨子節葬下曰：『今逮至昔者三代聖王既沒，天下失義，後之君子，或以厚葬久喪爲仁也，義也，孝子之事也；或以厚葬久喪以爲非仁義，非孝子之事也。曰：『二子者，言則相非，行即相反，皆曰吾上祖述堯舜禹湯文武之道也；而言即相非，行即相反於此乎？』後世之君子，皆疑惑乎二子者言也。』韓非子顯學篇曰：『孔子墨子俱道堯舜，而取舍不同，皆自謂真堯舜，堯舜不復生，將孰能定儒墨之誠乎？』由此知春秋之末，戰國之初，諸子百家，其『託古立說』，蓋爲不可掩之事實。孔子謂：『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

「又曰：『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並見論語八佾篇。）而墨子則斥儒家曰：『子法周而未法夏也，子之古非古也。』」（墨子公孟篇，墨子斥儒家公孟子語。）比而觀之，最足以顯示儒家從周，墨家法夏之原因。

此在諸子爭鳴，可互詆爲『呼先王以欺愚者』」（荀子儒效篇）而在吾人視之，則直是莊子所謂『重言』。

重言者何？莊子曰：『所以已言也，是爲者艾』」（寓言篇）。王先謙莊子集解於『重言十七』下釋曰：『莊生書……其託爲神農黃帝堯舜孔顏之類，言足爲世重者，又十有其七。』茲再以今語釋之，即託古爲世重者以立說也。

然託古立說能有古書爲證，更可以堅人之信。

史記孔子世家曰：『孔子之時，周室微而禮義廢，詩書

缺，追跡三代之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故書傳禮記自孔氏。孔子語魯太師：樂

其可知也，始作翕如，縱之純如，噉如，繹如也，以成。吾自衛返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古者詩三千篇，及

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厲之缺，始於衽席。故曰：關雎之亂，以爲風始，

鹿鳴爲小雅始，文王爲大雅始，清廟爲頌始。三百五篇，孔子皆絃歌之，以求合詔武雅頌之音。禮樂自此可

得而述，以備王道，成六藝。』近今學者對此多持異議，予亦力詆此說者（詳拙撰諸子概論論議）。今觀墨子所

引詩書，率與今本不同，尙書阨於秦火，尙可委之殘燬，詩經則未受秦火影響者也，而亦大異。且尙書異者有

什七八，固亦不可一委於殘燬。孟荀兩書，皆喜引詩書，固亦時有與今本異者，然同者多，異者極鮮（當別爲孟

子引經考，荀子引經考以證之），如謂火於秦，則孟荀所引，亦當如墨子所引之與今本大異也。今孟荀儒家書所

引者，略同今本，墨家所引者，則懸殊太甚；今本舉世知爲儒家所傳，被有濃厚之儒家色彩，則孔子『刪詩書，定禮樂』之說，雖難遽信，而其經過儒家之修飾潤色，殊有極深之嫌疑。余喜編諸子，對經書之根柢甚淺，對此問題，未敢遽然判斷；願提起公訴，以與治經學者共商兌焉。此予不憚煩瑣，錄考墨子引經之意也。至僞古文尙書及秦誓，觀此益知爲晚出，猶其餘事耳。

(一)詳宋希祖先生墨子備城門以下二十篇係漢人僞書說，見清華週刊第三十卷第九期。朱云二十篇者，並亡者九篇也。

二 引詩十則

(甲)不見今本詩經者四則

(a)詩曰：『必擇所堪(1)，必謹所堪(1)』(所樂篇)

(1)王念孫云：『堪當爲讀湛，湛與漸漬之漸同。……湛漬皆染也。……』案墨子此篇名所染，自首至尾皆闡明染

之功能，則王說是也。

(b)周頌道之曰：『聖人之德，若天之高，若地之普。其有昭於天下也，若地之固，若山之承，不坼不崩；若日之光，若月之明，與天地同常。』(尚賢中)

俞樾云：『此文疑有錯誤，當云：「聖人之德，昭於天下，若天之高，若地之普；若山之承，不坼不崩；若日之光，

若月之明，與天地同常。」蓋首四句下普隔句爲韻，中二句承崩爲韻，末三句光明常爲韻，皆每句協韻。「昭於天下」句傳寫脫去，而誤補於「若地之普」下，則首二句無韻矣。又增「其有也」三虛字，則非頌體矣。既云「若地之普」，又云「若地之固」，重複無義，故知其錯誤也。」

(c) 周詩曰：「王道蕩蕩，不偏不黨；王道平平，不黨不偏。其直若矢，其易若底，君子之所履，小人之所視。」

(兼愛下)

按書洪範曰：「無偏無黨，王道蕩蕩；無黨無偏，王道平平。」與此處引詩前四句略同。史記張釋之馮

唐傳贊引書曰：「不偏不黨，王道蕩蕩；不黨不偏，王道便便。」說苑至公篇第一條引書曰：「不偏不黨，

王道蕩蕩。」孫詒讓據此謂「古詩書亦多互稱」，並引戰國策秦策引詩云：「大武遠宅不涉，」謂即

逸周書大武篇所云「遠宅不薄，」言「可以互證。」按逸周書之真僞極有問題，如無他據，祇以此作

證，實甚危險。詩自詩，書自書，何得互稱？洪範之著作，在戰國末秦末統一以前，友人劉君子植（節）有

詳論（劉君洪範疏證，見東方雜誌第二十五卷第二號）。墨子明標周詩，則出於周詩甚明，今本不載，足徵墨子

所見之詩，與儒家所傳者不同。洪範以前，無謂此數語出於書者，謂此數語出於書者，皆在洪範之後。

籀誦全文，確爲詩體，與散文之尚書不同，益知洪範之成書甚晚也。

又「其直若矢」四句，今見小雅大東篇，惟兩「若」字作「矢」，兩「之」字皆無，餘均同。以其與上

文連引，似出一篇，果爾，「王道蕩蕩」四句，亦當爲大東篇語，而今本不見，亦墨子所見詩與儒家所傳詩

不同之證也。

(d) 詩曰：『魚水不務，陸將何及乎？』(非攻中)

王念孫云：『陸將何及乎，不類詩詞，乎字蓋淺人所加。』

(乙) 與今本詩經次序不同者三則

(a) 詩曰：『我馬維馵，六轡沃若，載馳載驅，周爰咨度。』又曰：『我馬維馵，六轡如絲，載馳載驅，周爰咨謀。』

(尙周甲)

按此見小雅皇皇者華，除『若絲』之『若』字小雅作『如』外，均從同。但『我馬維馵』在小雅爲第三章，『我馬維駟』爲第四章。墨子先引『我馬維駟』次引『我馬維馵』且綴以『又曰』二字，足徵其所見之詩，其次序與今本不同，否則當先『我馬維馵』次『我馬維駟』連屬書之，無庸復標又曰也。

(b) 大雅之道曰：『無言而不讐，無德而不報，投我以桃，報之以李。』(兼受下)

按前二句見大雅抑第六章，惟彼無兩『而』字；後二句見抑第八章。此爲截句摘引，抑所見如此，不可知；但如此，文義確甚聯屬，則似乎所見如此也。

(c) 大雅曰：『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有周不顯，帝命不時。文王陟降，在帝左右。穆

穆文王，令聞不已。』(明鬼下)

按此見今本詩經大雅文王篇，惟彼自「文王在上」至「在帝左右」爲第一章，「穆穆文王」二句爲第二章之首二句，且「穆穆」作「臺臺」。

(丙) 與今本詩經字句不同者二則

(a) 詩曰：「告女憂恤，誨女子(1)。」誰能執熱，鮮不用濯？(尙賢中)

(1)「誓」原作「誓」，依盧文昭，畢沅，王念孫等校改。

按此見大雅桑柔篇，彼作：「告爾憂恤，誨爾序爵。誰能執熱，逝不用濯？」

(b) 周頌之道之曰：「載來見彼王，聿求厥章。」(尙同中)

按此見周頌載見篇，彼作：「載見辟王，曰求厥章。」

(丁) 與今本詩經從同者一則

(a) 皇矣道之曰：「帝謂文王，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天志中)

大夏(1)之道之然：「帝謂文王，予懷明德，毋大聲以色，毋長夏以革，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天志下)

(1)意越云：「大夏即大雅也。」夏雅古字通。荀子榮辱篇曰：「越人安越，楚人安楚，君子安雅。」儒效篇曰：

「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是夏與雅通也。」

按此大雅皇矣第七章文，天志中「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二「不」字，天志下引作「毋」，今本詩

經作「不」，餘均同。

三 引書二十九則

(甲) 篇名文字俱不見今古文尙書者十四則

(a) 先王之書距年之言也，傳曰：『求聖君哲人，以裨輔而身。』(尙賢中) 先生之書豎年之言然曰：『晞夫聖武知人，以屏輔而身。』(尙賢下)

畢沅於尙賢中曰：『距年，下篇作豎年，猶云遠年。』按此言非是。

距年，顯爲先生之書之篇名，墨子書

中此種句法甚多。

尙賢中傳曰之『傳』字，據下篇明爲衍文或『然』字之誤。

距在語韻，豎在變韻，

古同在第五部，故可通假。

孫詒讓曰：『裨輔不當有聖君，「君」蓋亦「武」字之譌。』

晞，畢沅疑當

從目，孫詒讓曰：『畢說是也。』

說文目部，「晞，望也。」

按偽古文尙書伊訓云：『敷求哲人，俾輔于爾

後嗣。』蓋出于此。

(b) 先王之書術令之道曰：『唯口，出好，與戎。』(尙同中)

蘇輿云：『出大禹謨。』

孫詒讓云：『詒讓案，術令當是說命之段字。』

禮記緇衣篇，兌命曰：『惟口起羞，惟

甲冑起戎，惟衣裳在笥，惟干戈省厥躬。』

鄭注云，「兌當爲說，謂殷高宗之臣傅說也，作書以命高宗，尙

書篇名也。

羞猶辱也，惟口起辱，當慎言語也。」

案此文與彼引兌命辭義相類，術說令命音並相近，必

一書也。

晉人作偽古文尙書不悟，乃以竄入大禹謨，疏謬殊甚。

近儒辯古文尙書者，亦皆不知其爲說

命佚文，故爲表出之。『澤案：墨子所引之書，不惟語句多不見於今文尙書，篇名亦多不見於今古文尙書，不必以今古文尙書強相緣附。』『術令』顯爲篇名，但孫氏謂爲說命，則未必然也。以聲音通假解古書，應有相當限制，否則子莫魏牟爲一人⁽¹⁾，莊周楊朱非二子⁽²⁾，其淆溷錯誤，不知夷於胡底！免命曰：『惟口起羞，惟甲冑起戎，』言惟口可以興起羞辱，惟甲冑可以興起兵戎。此文曰：『惟口，出好，與戎，』言惟口一方面可以出好，一方面又可以興戎。故墨子於引此言後，爲之申其義曰：『則此言善用口者出好，不善用口者以爲讒賊寇戎，則豈口不善哉，用口則不善也。』兩文辭義絕不相類，烏得謂爲說命佚文？

(1) 以子莫魏牟爲一人，亦孫詒讓說，見荀子莫魏牟。其實非是，詳國學論叢第一卷第四號荀子莫魏牟非二考。

(2) 以莊周楊朱爲一人，倡始於日人久保天隨，而吾國蔡元培先生亦有同樣主張，說詳蔡著中國倫理學史。其實非是

，說詳唐鏡先生國故新探楊朱考，哲學月刊二卷一期，中大季刊一卷一號，黃文弼先生楊朱爲戰國時人楊朱不卽是莊周考。

(c) 先王之書相年之道曰：『夫建國設都，乃作后王君公，否用泰也；輕⁽¹⁾大夫師長，否用佚也；維辯使治天均。』(尙同中)

(1) 畢沅曰：『輕當爲卿。』

按畢沅曰：『相年當爲距年，』未悉確否？

(d) 雖禹誓亦猶是也，禹曰：『濟濟有衆，咸聽朕言。』非惟小子敢行稱亂，蠢茲有苗，用天之罰，若予既率爾羣對諸（一）羣，以征有苗。（兼愛下）

（一）惠棟云：『羣猶君也。』周書太子晉云：『侯能成羣謂之君。』堯典言「羣后」。保詒云：『惠說近是。』此「羣對諸羣」，當讀爲「羣封諸君」，封與邦古音近通用，封對形近而誤。羣封諸君，言衆邦國諸君也。

按今古文尚書皆無禹誓，古文有大禹謨，未悉與此同否。今尚書大禹謨，乃僞古文。其言曰：『濟濟有衆，咸聽朕言。蠢茲有苗，昏迷不恭，侮慢自賢，反道敗德，君子在野，小人在位，民棄不保，天降之咎。肆予以爾衆士，奏辭罰罪，爾尙一乃心力，其克有勳。』

(e) 雖即湯說亦猶是也，湯曰：『非予小子履，敢用玄牡，告於上天后曰：『今天大旱，即當朕身履，未知得罪於上下，有善不敢蔽，有罪不敢赦，簡在帝心。』萬方有罪，即當朕身，朕身有罪，無及萬方。』（兼愛下）

按今古文尚書皆無湯說。論語堯曰篇云：『曰：予小子履，敢用玄牡，敢昭告於皇皇后帝。有罪不敢赦，帝臣不蔽，簡在帝心。朕躬有罪，無以萬方，萬方有罪，罪在朕躬。』孔安國注云：『此湯伐桀告天之文。』

……墨子引湯誓，其辭若此。此處有三個問題：一，據此似孔安國所見墨子作湯誓不作湯說；其實不然，墨子於此文以後曰：『不惟誓命與湯說爲然，』不容兩處均誤，故知作湯說是也。二，彼以爲伐

桀告天之文，與此以爲因旱禱天者不同，如孔說有所受，則足以爲儒墨所傳不同之證矣。後來僞古文

湯誥，亦以爲伐桀告天之文，其詞曰：『……肆台小子，將天命明威，不敢赦；敢用玄牡，敢昭告于上天神后，請罪有夏。』
聿求元聖，與之戮力，以與爾有衆，請命上天，孚佑下民。罪人黜服，天命弗僭，賁若草木，兆民允殖。
俾予一人，輯寧爾邦家。茲朕未知獲戾于上下，慄慄危懼，若將隕于深淵。凡我造邦，無從匪彝，無即怙淫，各守爾典，以承天休。
爾有善，朕弗敢蔽，罪當朕躬，弗敢自赦，惟簡在上帝之心。其爾萬方有罪，在予一人，予一人有罪，無以爾萬方……』
三、論語『曰：予小子履。』前，其文爲『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厥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舜亦以命禹。』云云。
依普通文法，『曰』下一段文字，當爲舜命禹之詞。孔氏解爲湯伐桀告天之文，未悉何本不知確否。
僞湯誥孔疏云：『鄭玄解論語云：『用玄牡者，爲舜命禹事……』』
設論語真以此段爲舜命禹事，則儒墨所傳，更絕對不同也。

(f) 先王之書，訓天明不解之道也。知之曰：『明哲維天，臨君下土(1)』。(天志中)
(1) 土，原作出，依王引之校改。

按小雅小明曰：『明明上天，照臨下土，』與此相近，但此曰：『先王之書，訓天明不解之道也。』云云，則非詩矣。惟『訓天明不解』不似篇名，疑有譌誤。

(g) 禽艾之道之曰：『得璣無小，滅宗無大。』(明鬼下)

翟灝曰：『逸周書世俘解有禽艾侯之語，當即禽艾。』
蘇輿云：『禽艾，蓋逸書篇名。』
呂覽報更篇云：『此書之所謂德幾無小者也。』
德璣與德幾古字通用。』
孫詒讓曰：『案蘇說是也。』
說苑復恩篇云：『

此書之所謂德無小者也，疑即本此。今書偽古文伊訓亦云：「惟德罔小。」澤案：以爲逸書篇名，是也以「德幾」釋「得璣」非也。畢沅曰：「此即鬯祥字。」檢此文「得璣無小」與「滅宗無大」相對成文，則「得」如字，爲動詞，不能以抽象名詞之「德」字釋也。墨子采此，本以證明有鬼，於引二句後，復申明其義曰：「則此言鬼神之所賞，無小必賞之；鬼神之所罰，無大必罰之。」則解「璣」爲「鬯」是也。逸周書世俘解雖有禽艾侯，而律以墨子之文法，凡言某某之道之曰者，概皆書名或篇名，則蘇說是，翟說非；倘逸周書世俘解之禽艾侯爲人名而兼篇名，則翟說亦是也。呂覽引作「德幾無小」說苑引作「德無小」，「德無小」蓋「德幾無小」之省文，此作「得璣無小」如同出一源，則儒墨所傳不同，益顯然矣。

(h) 先王之書湯之官刑有之曰：「其恒舞於宮，是謂巫風。其刑：君子出絲二衛(1)，小人否，似二伯黃徑。乃言曰：「舞佯佯(3)，黃(4)言孔章，上帝弗常，九有以亡；上帝不順，降之百殍，其家必壞喪！」」(非樂上)

(1) 畢沅云：「此轉字假借。」說文云：「績織橫絲也。」孫詒讓云：「案緯非絲數量之名，畢說未允；當當爲術。術與遂古通，月令「徑術」，鄭注讀爲遂，是其例。西京雜記鄒長倩遺公孫弘書云：「五絲爲緯，倍緯爲升，倍升爲緘，倍緘爲紀，倍紀爲纆，倍纆爲縶。」遂即縶也。此段借作術，又譌作衛，遂不可通耳。」

(2) 孫詒讓云：「此有脫誤」。

(3) 吳鈔本作洋洋。畢沅云：「舞當爲舞，縶與誤音同，孔書作「聖謨洋洋。」顧千里云：「此正是舞字，故用

之以非樂，二十五篇書，何足據耶？」澤案：顯說是。今伊訓乃偽古文，不足據；假使本於孔氏，益足證明儒墨所傳之不同矣。

(4) 畢沅云：「黃，孔書作嘉，是。」王引之云：「畢說非也。」「錦伴伴，黃言孔章，上帝弗常，九有以亡。」即下文之「萬舞翼翼，章聞於天，天用弗式」也。此承上文言耽於樂者，必亡其國，故下文云：「察九有之所以亡者，」

從飾樂也。」東晉人改其文曰：「聖謨洋洋，嘉言孔彰，惟上帝不常，」則與墨子非樂之意，了不相涉；而畢反據之

以改原文，俱矣。」孫詒讓云：「案王說是也。黃，疑當作其。其，篆文作算，黃古文作文，二字形近。」

案今古文尙書皆無官刑，足徵墨家所傳與儒家不同。（偽古文伊訓曰：「制官刑儆於有位曰：「敢有恒

舞于宮，酣歌于室，時謂巫風，敢有殉于貨色，恆于遊畋，時謂淫風，敢有侮聖言，逆忠直，違者德，比頑童，時謂亂風。惟茲三風十愆，卿士有一於身，家必喪；那君有一於身，國必亡。臣下不匡，其刑墨。具訓于蒙士。

嗚呼，嗣王祇厥身，念哉！聖謨洋洋，嘉言孔彰，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爾惟德罔小，萬邦惟慶，爾惟不德，罔大，墜厥宗。」明出於此，而辭義大殊，亦今本古文乃偽書之證也。如伊訓

不出於此，而別有所承，或竟是孔安國之舊，則儒墨所傳不同，抑更驗矣。

(i) 武觀曰：「啓乃(1)淫溢康樂，野于飲食，將將銘苒馨以力(2)，湛濁于酒，淪食于野，萬舞翼翼，章聞于天

(3)，天用弗式。」(非藥上)

(i) 惠棟云：「啓乃當作啓子」。江聲云：「啓子五觀也。啓是賢王，何至淫溢？」據楚語士匱比五觀於衆均，皆盛

，則五觀是淫亂之人，故知此文當爲啓子；乃字誤也。」孫詒讓云：「此卽指啓晚年失德之事，乃非子之誤也。」竹

書紀年及山海經皆盛言啓作樂，楚辭離騷亦云：「啓九辯與九歌，夏康媿以自縱，不顧難以圖後守，五子用失乎家巷，

」並古書言啓淫益康樂之事。淫益康樂卽離騷所謂「康媿自縱」也。王逸楚辭注云：「夏康，啓子太康也。」亦

失之。」

（2）此處有悅誤，各家箋釋，皆不免附會。

（3）原作大，依惠棟，江聲，畢沅等校改。

孫詒讓曰：『國語楚語云，「啓有五觀」，韋注云，「觀，洛汭之地。」水經巨洋水，鄒注云，「國語曰，啓有

五觀，謂之姦子，五觀蓋其名也，所處之邑，其名爲觀。」左傳昭元年，杜注云，「觀國，今頓丘衛縣。」』

舉云：『汲郡古文云，「帝啓十年，放王季子武觀於西河。十五年，武觀以西河叛，彭伯壽帥師征西河，武

觀未歸。」注，「武觀，五觀也。」楚語，「士媿曰，夏有五觀。」韋昭云，「五觀，啓子，太康昆弟也。」

春秋傳曰，「夏有觀扈。」惠棟云：『此逸書，叙武觀之事，卽書叙之五子也。周書嘗麥曰，「其在夏

之五子，忘伯禹之命，假國無正，用胥與作亂，遂囚厥國，皇天哀禹，賜以彭壽，思正夏略。」五子者，武觀也。

彭壽者，彭伯也。五子之歌，墨子述其遺文，周書載其逸事，與內外傳所載無殊。且孔氏逸書，本有是篇，漢

儒習聞其事，故韋昭注國語，王符撰潛夫論，皆依以爲說。』澤案：孔氏古文有五子之歌，無武觀，武觀乃

一人之名，不足以代表五子。彼云五子之歌，則當爲五人共作，故僞古文亦云：『太康失邦，昆弟五人，須

於洛汭，作五子之歌。」且彼五子者，乃憤太康之逸豫；此武觀之詞，依孫詒讓說，則淫溢者爲啓，依惠棟江聲說，則爲啓子武觀，與彼截然不同。設孔氏古文五子之歌，與墨子所引武觀同源，益可以證明儒墨所傳各異也。

(j) 仲虺之告曰：『我聞于夏人，矯天命，希命于下，帝伐（一）之惡，襲爽厥師。』（非命上）
先生之書仲虺之告曰：『我聞有夏人，矯天命，希命于下，帝式是惡，用闕師。』（非命中）
仲虺之告曰：『我聞有夏人，矯天命于下，帝式是增（二），用爽厥師。』（非命下）

（一）畢沅云：『非命中作「式是惡」，式伐形相近，之是音相近也。』

（二）江聲云：『增讀當爲增。』

案今古文尚書皆無仲虺之告，今尚書仲虺之告，乃僞古文，襲此文，又略爲潤色之。其詞曰：『夏王有罪，矯誣上帝，以希命於下。帝用不滅，式商受命，用爽厥師。』

(k) 武王以太誓非之，有於三代不國有之曰：『女毋崇天之有命也。』（非命中）

孫詒讓云：『上有字當讀爲又。』蘇云：『所引蓋古逸書，不字疑誤。』詒讓案：不疑當作百，三代，百國或皆古史記之名。隋書李德林傳引墨子云：『吾見百國春秋。』案：依孫說，三代，百國皆古史記之名，則三代爲一書名，百國亦爲一書名，於引書慣例不合。此言『武王以太誓非之，又（有）於三代不國有之曰』，則謂有古逸書，似乎近之；不過『三代不國』不類篇名，蓋有文誤。

（1）於召公之執令於然且（1）。『敬哉，無天命，惟子二人，而無造言，不自降天之哉，得之（2）。』（非命中）

（1）畢沅云：『當爲曰。』

（2）孫詒讓云：『疑當作「不自天降，自我得之。」』

孫詒讓云：『此有捭誤，疑當作「於召公之非執命亦然。」召公蓋即召公奭，亦周書佚篇之名。』

案：依孫說則召公當以人名篇，似改字太多。余意『執令』當爲篇名，召公乃執令之作者；墨子此種句法甚多，如『武王以太誓非之』、『禹之總德有之』，皆是也。要之，無論召公爲篇名，抑執令爲篇名，均不見於今古文尚書。

（m）禹之總德有之曰：『允不若（1），惟天民而不葆（2）。』既防凶心，天加之咎，不愼厥德，天命焉葆。』（非

命下）

（1）孫詒讓云：『著，疑當爲若，允不若，信不順也。』

（2）吳鈔本惟作唯。畢沅云：『而同能，葆同保。』

按蘇輿云：『總德，蓋逸書篇名。』此言甚是。

（n）先生之書子亦有之曰：『元（1）傲也，出於子不祥。』（公孟篇）

（1）原作亦，依畢校改。

戴望云：『子亦疑當作元子，元，古其字；其子即箕子，周書有箕子篇，今亡，孔晁作注時當尙在也。』案戴

所謂周書，乃汲冢周書，尚書中之周書則今古文皆無箕子篇也。

(乙) 篇名文字與今文尚書不同者一則

(a) 夏書禹誓曰(明鬼下)：

大戰於甘，王乃命左右六人，

下聽誓於中軍，曰：

『有扈氏威侮五行，怠棄三正，天用勦絕其命。』

有曰：『日中，今予與有扈氏爭一日之長。且爾卿

大夫庶人，予非爾田野葆士(一)之欲也；

予共行天之罰也。

左不共於左，右不共於右，若不共命；

御非爾馬之政，若不共命；

是以賞於祖而懲於社。』

(一) 俞樾疑爲玉，卽寶玉。

案：不惟字句有同異，墨子引爲禹誓，則伐有扈者禹也；書序曰，『啓與有扈戰於甘，作甘誓，』與此截然不同。

尚書甘誓：

大戰於甘，乃召六卿。

王曰：

『嗟！六事之人，予誓告汝：

有扈氏威侮五行，怠棄三正，天用勦絕其命。

予惟恭行天之罰。

左不恭於左，汝不恭命；右不恭於右，汝不恭命；

御非爾馬之正，汝不恭命。

用命賞於祖，弗用命戮於社，予則孥戮汝。』

(丙) 文字不見今文尙書者六則

(a) 夏書曰：『禹七年水。』(七患篇)

(b) 殷書曰：『湯五年旱。』(同上)

(c) 周書曰：『國無三年之食者，國非其國也；家無三年之食者，子非其子也。』(同上)

畢沅云：『周書云：』夏箴曰：小人無兼年之食，遇天饑，妻子非其有也；大夫無兼年之食，遇天饑，臣妾與馬非其有也；國無兼年之食，遇天饑，百姓非其有也。』墨蓋夏教，故義略同。』孫詒讓云：『案畢據周書』

文傳篇文，此文亦本夏箴而與文傳小異。攷穀梁莊二十八年傳：『國無三年之畜，曰隱非其國也。』與此文略同，疑先秦所傳夏箴文本如是也。又御覽五百八十八引胡廣百官箴叙云：『墨子著書，稱夏箴』

之辭，』蓋即指此。若然，此書當亦稱夏箴，與周書同，而今本悅之。』澤案：穀梁傳不言爲夏箴，此亦不言爲夏箴，據汲冢周書謂此爲夏箴文，未必然也。

(d) 商書曰：『嗚呼！古者有夏方未有禍之時，百獸貞蟲，允及飛鳥，莫不其其往人面，胡敢異心；山川鬼神，亦莫敢不寧。若能共允，佳天下之合，下土之葆。』(明德下)

案：僞古文伊訓襲此而稍易其詞曰：『……嗚呼！古有夏先后，方懋厥德，罔有天災，山川鬼神，亦莫不寧；鳥獸魚鼈咸若。……』

(e) 古曰：『吉日丁卯，周代祝社方，歲於社者考，以延年壽。』(同上)

案孫詒讓於『古曰』下云：『疑有脫字。』又於『丁卯』下云：『周以子卯爲忌日。』果爾，則此事爲周事，有出於周書之可能，然今文尚書周書則皆無此。

(f) 湯誓曰：『聿求元聖，與之戮力同心，以治天下。』(尚賢中)

案：今古文尚書雖皆有湯誓，而古文亡矣，無從質證，今文俱在，無此數語。湯誥有之，然湯誥固僞古文也。

(丁) 引泰誓而不見今本泰誓者二則

(a) 先王之書也，大誓之言然曰：『小人見姦巧，乃聞不言也，發罪鈞。』(尚同下)

孫詒讓云：『古書泰誓皆作大，僞孔傳云：『大會以誓衆，』則作大是。』又於兼愛下引泰誓下曰：『尚同下篇，天志中篇，非命上中下篇，並作大誓；此作泰誓，與今僞孔本同，疑後人所改。』案泰字既『古書皆作大』，則或爲大誓，或爲泰誓，極難臆定。孔傳既爲僞書，則其所謂『大會以誓衆』者，亦不足據也。

(b) 大誓之言也於去發曰：『惡乎君子，天有顯德，其行甚章。爲鑑不遠，在彼殷王。』謂人有命，謂敬不可行，謂祭無益，謂暴無傷。上帝不常，九有以亡；上帝不順，祝降其喪。惟我有周，受之大帝。』(非命下)

孫星衍謂去發『或太子廢三字之誤。』莊述祖云：『去發當爲太子發。』武王受文王之事，故自稱太子，述文王伐功告諸侯，且言紂未可伐，爲大誓上篇。』俞樾云：『古人作書，或合二字爲一，如石鼓文小魚作魚，散氏銅盤銘小子作多，是也。』此文太子或合書作多，其下闕毀，則似去字，因誤爲去字耳。詩思文篇正義引大誓曰：『惟四月，太子發上祭於畢，下至於孟津之上。』又云：『太子發升舟，中流，白魚入』

於王舟，王跪取出涖以燎之。」

……疑古大誓三篇，其上篇以「太子發上祭於畢」發端……學者相

承，稱大誓上篇爲太子發，以別於中下兩篇，亦猶古詩以篇首字命名之例也。」
澤按：惟「爲鑑不遠，在彼夏王」二句，見於今本泰誓，彼作「厥監惟不遠，在彼夏王」，餘均不見今本。

(戊)引泰誓而與今本有出入者二則

(a)泰誓曰(兼愛下)：

文王若日若月，乍照光于四方，于西土。

尙書泰誓下：

惟我文考，若日月之照臨，光于四方，顯于西土。

(b)大誓(1)之道之曰(天志中)：

紂越厥夷，不宥事上帝，棄厥先神祇不祀。乃曰吾

尙書泰誓上：

惟受罔有悛心，乃夷居，弗事上帝神祇，遺厥先

有命，無廖僂務(2)。天下(3)天亦縱紂棄而不

宗廟弗祀，犧牲粢盛，既于凶盜。乃曰吾有民

葆。

有命，罔懲其侮。

於太誓曰(非命上)：

紂夷處，不宥事上帝鬼神，禍厥先神禋不祀。乃曰

吾民有命，無廖排漏(2)。天亦縱棄之而弗葆。

先王之書太誓之言然曰(非命中)：

紂夷之居，而不屑事上帝，棄闕其先神而不祀也。

曰：我民有命，毋僂其務（2）。天不亦棄縱而不葆。

（1）道藏本及吳鈔本並作大明，與非命上中兩篇合而觀之，自以作大誓爲是。

大誓即太誓，亦即泰誓。

孫詒讓云：

「蓋誓省爲折，明即擊古折字之韻。顏師古臣壽正俗引書湯誓誓字作斷，山井鼎七經五子考文載古文甘誓，誓字作斷

；蓋皆折新二字傳寫訛舛，與明形畧相類。」

（2）畢沅於非命中曰：「言無戮力其事也，上二篇俱當从此」。孫詒讓則云「毋僂，當爲僂，二字平列，言紂諂侮

僂辱民是務也」。澤案：天志中於此句下曰：「天亦縱棄紂而不葆，」非命上亦曰：「天亦縱棄之而弗葆，」非命中

亦曰：「天亦縱棄而不葆，」亦「亦」字對紂而言，言紂不僂力天之務，天亦縱棄紂而不葆，故畢說是，孫說非。河內

女子所得泰誓改爲「罔懲其侮，」斯全無意義，以上文僅言紂不事上帝，不祀神祇，未言上帝神祇降侮，何「罔懲」之

有？廖倬皆从絜得聲，故可通用。僂，畢沅謂爲其字之誤；排漏二字，錯誤無幾，不能爲據。

（3）畢沅去：「二字疑衍，卽下天亦二字重文」。

（巳）與今文尚書略同者三則

（a）先王之書呂刑道之曰：（尙賢中）

皇帝清問下民，有辭有苗。曰：羣后之肆在下，明明

不常，繇寡不蓋，德威維威，德明維明。乃名三后，恤

尙書呂刑

羣后之肆在下，明明棗常，繇寡無蓋。皇帝清

問下民，有辭有苗，德威維長，德明維明。乃命

功於民。伯夷降典，哲民維刑；禹平水土，主名山川；稷隆播種，農殖嘉穀；三后成功，維假（一）於民。

三后，恤功于民；伯夷降典，折民維刑；禹平水土，主名山川；稷隆播種，農殖嘉穀；三后成功，惟假于民。

（一）畢沅云：「假，一本作假。」

案：『羣后之肆（逆）在下』三句，墨子在『皇帝清問下民，有辯有（子）苗』下，今本尚書呂刑互倒。

（b）先王之書呂刑之書然（尚賢下）

尚書呂刑

王曰：於來，有國有土，告女訟刑，在今而安百姓，女何擇言（一）人何敬不刑何度不及？

王曰：吁，來，有邦有土，告爾祥刑，在今爾安百姓，何擇非人何敬非刑何度非及？

（一）王引之云：「言當爲否。兼書否字作否，言字作否，二形相似；兼書否字或作否，言字或作音，亦相似；故否誤爲音。」

篇言。

（c）先王之書呂刑道之曰（尚同中）

尚書呂刑

苗民弗用練，折則刑，唯作五殺之刑，曰法。

苗民弗用斃，制之刑，惟作五處之刑，曰法。

（庚）附引詩書不明者一則

（a）在於商夏之詩書曰：『命者，暴王作之。』（非命中）

按：第一商夏不分，第二詩書不分，非有譌奪，即倉促徵引，未能悉辨也。觀其辭絕不似詩，故姑附於引書之

下。今古文尚書及詩經皆不見。

二十年除夕於北平

二一六 許行為墨子再傳弟子考

錢穆

(二〇)八，商務印書館百種小叢書墨子第三章第三節，錄下標此題。

墨子雖是北方人，他壯年便到過南方，馳過特殊的聲譽地，晚年又似死在南方的。孟勝似是墨子死後為首第一個鉅子，他便在墨子所死的魯陽，建著悲壯激越的榜樣，來鼓盪南方人的心靈，墨學和南方人是有特別因緣的。而且南方人比較上，沒有北方貴族階級制度的束縛，對於墨子平民化的學風，易於領受，墨子死後不久，墨學在南方自由新鮮的空氣裡，便醞釀出異樣的色彩來，這便是本節要講的墨子的再傳弟子許行。

怎樣說許行是墨子的再傳弟子呢？
呂氏春秋當染篇說：

『禽滑釐學於墨子，許犯學於禽滑釐，田繫學於許犯，顯榮於天下。』

禽滑釐即禽滑釐，許犯即是許行。春秋時，晉有狐突字伯行（見晉語注，齊有陳逆字子行（真十一年左傳）。

晉語韋昭注：『犯，逆也；』小爾雅廣言：『犯，突也。』把狐突，陳逆名『突』，『逆』字『行』之例，就曉得許行是名犯字行了。
孟子上說：

「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自之隱，踵門而告文公曰：『遠方之人，聞君行仁政，願受一廛而爲氓。』」
文公與之處，其徒數十人，皆衣褐，捆屨織席以爲食。」

這豈不酷肖上文所論一輩初期墨徒的氣象嗎？他的「並耕主義」却較墨子思想更爲激進。他的「布帛長短同，麻纒絲絮輕重同，五穀多寡同，履大小同，則價相若」的主張，自墨團內部那種粗略的分財共產主義上演成的。從許行思想再進一步，便成了莊子一派的無政府主義。同時稍後，齊國的陳仲子和許行遙遙相對，也是一個絕端反對貴族階級生活的人。

漢書藝文志，墨家有田倅子，韓非子，呂氏春秋，淮南子，有田鳩。馬驢，梁玉繩，孫詒讓都以爲是一人；據我推想，田倅子即是田繫。照古人名字相應之例說來，說文：「倅，冠飾貌。」爾雅釋言：「倅，戴也。」詩曰：「并服倅。」載弁倅倅。」倅倅大概是冠上的結飾而言。「繫者，系也。」（見易繫辭釋文），「以下總上，以末連本之解。」（見左氏春秋序疏），故名繫，字倅，如秦公子繫字顯（通作繫）之例。鳩字乃倅字之聲近而通借。可見田繫即田鳩，學於許行，爲墨子三傳弟子。他是齊人，或者和陳仲子還有些關係，也未可知。

古史辨第四册下編

諸子叢考——

二二七 老子略傳

胡適

(八,二,中國哲學史大綱,第三篇,第一章。)

老子的事蹟,已不可考。据史記所說,老子是楚國人(禮記曾子問正義引史記作陳國人),名耳,字聃,姓李氏。

(今本史記作「姓李氏,名耳,字伯陽,諡曰聃」,乃是後人据列僊傳妄改的。索隱云:「許慎云,聃,耳曼也。故名耳,字

聃。有本字伯陽,非正也。老子號伯陽父,此傳不稱也。王念孫讀書雜誌三之四,引索隱此節,又經典釋文序錄,文選

注,後漢書桓帝紀注,並引史記云老子字聃。可證今本史記所說是後人偽造的。後人所以要說老子字伯陽父者,因為周幽

王時有個太史伯陽,後人要合兩人為一人,說老子曾作幽王的官,當孔子生時,他已活了二百五十歲了。) 他曾作周室『

守藏室之史。』史記孔子世家和老子列傳,孔子曾見過老子。這事不知在於何年,但据史記,孔子與南宮

敬叔同適周。又据左傳,孟僖子將死,命孟懿子與南宮敬叔從孔子學禮(昭七年)。孟僖子死於昭公二十四

年二月。清人閻若璩因禮記曾子問孔子曰:「昔吾從老聃助葬於巷黨,及壻,日有食之。」遂推算昭公二

十四年,夏五月,乙未朔,己時,日食,恰入食限。閻氏因斷定孔子適周見老子在昭公二十四年,當孔子三十四

歲(國書傳地續)。這話很像可信,但還有可疑之處:一則曾子問是否可信;二則南宮敬叔死了父親,不到三個

個月，是否可謂孔子適周，三則曾子問所說日食，即便可信，難保不是昭公三十一年之日食。但無論如何，孔子適周，總在他三十四歲以後，當西曆紀元前五一八年以後。大概孔子見老子在三十四歲（西曆前五一八年

日食）與四十一歲（定五年，西曆前五二一年日食）之間。老子比孔子至多不過大二十歲。老子當生於周靈王

初年，當西曆前五七〇年左右。

老子死時，不知在於何時。莊子養生主篇明記老聃之死，莊子這一段文字決非後人所能假造的，可見

古人並無老子『入關仙去』、『莫知所終』的神話。史記中老子活了『百有六十餘歲』、『二百餘歲』

的話，大概也是後人加入的。老子即享高壽，至多不過活了九十多歲罷了。

上文說老子『名耳，字聃，姓李氏』，何以又稱老子呢？依我看來，那些『生而皓首，故稱老子』的話，固

不足信（此出神僊傳，謝元暉中國哲學史用之），『以其年老，故號其書爲老子』（高士傳），也不足信。我以為

『老子』之稱，大概不出兩種解說。（一）『老』或是字。春秋時人往往把『字』用在『名』的前面，例

如叔梁（字）紇（名），孔父（字）嘉（名），正（字）考父（名），孟明（字）視（名），孟施（字）舍（名），皆是。左傳文十一年，襄十年，

正義都說『古人連言名字者，皆先字後名』。或者老子本名聃，字耳，一字老（老訓壽考，古多用爲名字者，如

檀弓皆有張老，楚語楚有史老。）古人名字同舉，先說字而後說名，故戰國時的書皆稱老聃。（王念孫春秋名字解詁

及讀書雜誌皆依索隱說，據說文『聃，耳曼也』釋名耳字聃之意。今按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聃字下引漢老子銘云，『聃然，老

之貌也。』又禮記曾子問注，『老聃，古壽考者之號也。』是聃亦有壽考之意，故名聃字老，非必因其考而後稱之也。』

此與人稱叔梁紇，正考父，都不舉其姓氏，正同一例。又古人的「字」下可加「子」字，「父」字等字，例如孔子弟子冉求字有可，稱「有子」，（哀十一年左傳），故後人又稱「老子」。這是一種說法。（二）「老」或是姓。古代有姓氏的區別。尋常的小百姓，各依所從來爲姓，故稱「百姓」，「萬姓」。貴族於姓之外，還有氏，如以國爲氏，以官爲氏之類。老子雖不會做大官，或者源出於大族，故姓老而氏李，後人不懂古代氏族制度，把姓氏兩事混作一事，故說「姓某氏」。其實這三字是錯的。老子姓老，故人稱老聃，也稱老子。這也可備一說。這兩種解說都可通，但我們現今沒有憑據，不能必定那一說是的。

二二八 論老子書作於戰國之末

梁啓超

（十一，十一，哲學第七期，又十一，三，十三——七，晨報副刊，又梁集，評胡適之中國哲學史大綱第五節。）

這部書從老子孔子講起，蔡子民先生說他「有截斷衆流的手段」（序文），這是我極同意的。但應否從老子起，還是問題；這却不能怪胡先生，因爲這問題是我新近纔發生的。我很疑心老子這部書的著作年代，是在戰國之末；諸君請恕我枝出題外，許我趁這機會陳述鄙見。

我們考老子履歷，除了史記老莊申韓列傳外，是沒有一篇比他再可靠的了。但那篇實在迷離惝恍，一個人的傳有三個人的化身：第一個是孔子問禮於老聃，第二個是老萊子，第三個是太史儋。又說：「蓋老

子百有六十餘歲，或曰二百餘歲。」又說：「或曰儻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這樣說來，老子這個人，簡直成了『神話化』了。所以崔東壁說著書的人決不是老聃，汪容甫更咬定他是太史儻，特因舊說入人太深，很少人肯聽信他們。我細讀那篇傳，前頭一大段，固然是神話，但後頭却有幾句是人話；他說：『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假子解，爲膠西王卬太傅。』這幾句話就很發生出疑問。魏列爲諸國，在孔子卒後六十七年，老子既是孔子先輩，他的世兄，還推得到做魏將，已是奇事；再查孔子世家，孔子十代孫聚爲漢高祖將，封蓼侯，十三代孫安國，當漢景武時；前輩的老子八代孫，和後輩的孔子的十三代孫同時，未免不合情理：這是第一件可疑。孔子樂道人之善，對於前輩或當時的賢士大夫如子產蘧伯玉等輩，都常常稱歎，像史記說說的『老子猶龍』那一段話，孔子既有怎麼一位心悅誠服的老夫子，何故別的書裏頭沒有稱道一句？再者墨子孟子都是極好批評人的人，他們又都不是固陋，諒來不至於連那著『五千言』的『博大真人』都不知道，何故始終不提一字：這是第二件可疑。就令承認有老聃這個人，孔子曾向他問過禮，那禮記曾子問篇記他五段的談話，比較的可信（因爲裏頭有講日食的事實），却是據那談話看來，老聃是一位拘謹守禮的人，和五千言的精神，恰恰相反（這話前人已曾說過）：這是第三件可疑。史記這一大堆神話，我們試把他娘家根究一根究，可以說什有八九是從莊子中天道，天運，外物三篇湊雜而成，那些故事，有些說是屬於老聃，有些說是屬於老萊子，莊子寓言十九，本就不能拿作歷史譚看待，何況連主名都不確定：這是第四件可疑。從思想系統上論：老子的話，太自由了，太激烈了，像『民多利器，國家滋昏；人

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茲彰，盜賊多有；『六親不合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這一類的話，不大像春秋時人說的；果然有了這一派議論，不應當時的人不受他的影響，我們在左傳論語，墨子等書裏頭，爲什麼找不出一點痕跡呢？這是第五件可疑。再從文字語氣上論：老子書中用『王侯』、『侯王』、『王公』、『萬乘之君』等字樣者凡五處，用『取天下』字樣者凡三處，這種成語，像不是春秋時人所有；還有用『仁義』對舉的好幾處，這兩個字連用，是孟子的專賣品，從前像是沒有的；還有『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兵之後，必有凶年』這一類的話，像是經過馬陵，長平等戰役的人纔有這種感覺，春秋時雖以城濮，鄆陵……等等有名大戰，也不見死多少人，損害多少地方，那時的人，怎會說出這種話呢？還有『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這種官名，都是戰國的，前人已說過了；這是第六件可疑。這樣說來，老子這部書，或者身分很晚，到底在莊周前或在其後，還有商量餘地。果然如此，那麼，胡先生所說三百年結的胎，頭一胎養成這位老子，便有點來歷不明了。胡先生對於諸子年代，考核精詳，是他的名著裏頭特色之一，不曉得爲什麼象他這樣勇於疑古的急先鋒，忽然對於這位『老太爺』的年代竟自不發生問題！胡先生聽了我這一番話，只怕要引爲同調罷？……

二一九 梁任公提訴老子時代一案判決書

張煦

(十一, 三, 二二) — 四, (晨報副刊)

張君寄示此稿，考證精覈，極見學者態度。其標題及組織，採用文學的方式，尤有意味。鄙人對於此案雖未據原

訴，然極喜老子得此辯才無礙之律師也。 梁啓超議。

案。

梁任公自身認定的審判官張煦（見後），張煦並自兼書記官，判決梁任公提訴老子有戰國產品嫌疑一

判決

（原告）梁任公 今人

（被告）老子 古書

右列當事者，因時代問題起訴，經我受理，向衆宣判如左：

（主文）梁任公所提出各節，實不能絲毫證明老子一書有戰國產品嫌疑，原訴駁回，此判。

（事實）老子一書，舊說以爲孔子同時，崔東壁、汪容甫諸人，稍持異說，信者甚少，本年四月四日，梁任公在北京大學講演，復行提出各種證據，指此書著作時代有戰國末年嫌疑：

（甲）從史記老莊申韓列傳（以下簡稱老子列傳或列傳）中細看。現在考老子履歷，除了老子列傳，沒有比他再可靠的了。但是：

（a）列傳中說老子的地方，有三個人，（一）老聃，（二）老萊子，（三）太史儋，究竟他是幾個人？司馬遷用幾個或字，令人莫明其妙。崔東壁說老子不是老聃，汪容甫說老子是太史儋，只是古人多惑俗說，不肯聽信他們。至於列傳敘到年壽，也用「或」字。究竟他是多大高壽？抑是人非人？簡直與「神話化」沒

有差別。

(b) 列傳前面是神話，後面才說了幾句人話，說道：「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查魏爲諸侯，在孔子卒後六十七年。老子既與孔子同時，何以他的兒子能做魏將？

(c) 列傳又說：「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假之子解，爲膠西王卬太傅。」是解爲老子八代孫。再查孔子世家，孔子十三代孫孔安國，爲漢景帝時人，當與解同時。一個八代，一個十三代，何以不相符若此？老子必是孔子以後若干年才合。

(d) 列傳中的神話，仔細研究，大半是從莊子的天道，天運，外物三篇搬來，有的是說老聃，有的是說老萊子，主名還未確定，何能拿來作根據？莊子自己說『寓言十九』更不能拿來作歷史看了。

(乙) 從孔子，墨子，莊子三人的書中細看。

(a) 史記載孔子稱贊老聃說：「老子其猶龍乎？」詳查論語一書，知道孔子喜歡稱述古之賢人，及當時卿大夫，如蘧伯玉，子產諸人。藉令孔子嘗稱贊老聃，何以論語反不載其一言？

(b) 墨子，孟子都喜歡攻擊反對派的，又是好說話的，若老子是與孔子同時，何以他們二人的著作，都不曾說及老子？

(丙) 拿曾子問老聃的話與老子本書比較。

曾子問裡面的老聃，是否即著老子書的老聃，已經前人批評過。若是一個人，那老聃所說的話，都是拘

謹守禮一派，與老子本書的話，宗旨大不相同。

(丁)從老子本書的思想上看。

本書中所說『六親不和，有孝慈……』及『民多利器，國家滋昏……』那樣激烈的話，不合春秋時代思想。

(戊)從老子本書文字上細看，本書有許多處文字，斷非孔子同時的人所說的話：

(a)前人已考出書中『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兩句，所謂『偏將軍』、『上將軍』是春秋以後制度。

(b)書中數處說『取天下』，查春秋時霸主爭長，不過都是像在太平洋會議席上，想坐首席，並無取天下的意思。何以孔子同時的人，就有此等言語？

(c)書中說『大軍之後，必有凶年』，又『師之所處，荆棘生焉』。查左氏所述大戰，不過文字寫得轟轟烈烈，其實戰線都不過三十里（在公所著歷史研究法中作百里），戰期都不過一日，例如鞏之戰，左氏說『三周華不注』，華不注不過泰山旁邊一個小山，十五分鐘就可繞一周，齊晉打仗，只繞華不注三周，其戰爭之小，就可想見。那能就會『必有凶年』、『荆棘生焉』？

(d)書中數言『仁義』，查『仁義』二字，為孟老先生的專賣品，何以孔子同時的人就會聯起來？

(e)書中數言『王侯』、『王公』，查某諸侯（當時未聽明所舉人名）稱王，是春秋後數十年，何以孔子同時

的人，就會『王侯』、『王公』聯用起來？

任公根據上述各節，指定老子非孔子同時的產品，謂出在莊子前後，還有商量餘地。即不啻認爲他是戰國產品。任公當即真真切切的向聽衆數千人說：『我今將老子提起訴訟，請各位審判。』我本是『各位』中之一位，想合『各位』全體數千人，處理此案，揆諸事情，萬難辦到，由我個人受理，似無不合。我將他當場所提證據，追記於此，未敢加減語氣，或更改原意，請在場聽衆作證。案結說明，應即判決。

（理由）本案原告據所提出老子時代之嫌疑各證，遽認定老子被嫌之時代爲其時代，立論當否，姑不具論。僅就其所謂嫌疑各證而言，或則不明舊相，或則不察故書，或則不知訓詁，或則不通史例，皆立言過勇，急切難抄，以致紕繆橫生，勢同流產。今照原提各證，條駁如左：

（甲）老子履歷，固然以老子列傳爲比較可靠。但是

（a）史記本有後人綴補竄亂之作。

（證見後漢書班彪傳，史記集解，史記索隱，四史發伏，十七史商榷，二十二

史劄記，日知錄，四庫提要……諸書。）

前人又說老子列傳的神話，是後人從他書竄入的，證以唐時尊老子

爲玄元皇帝，將老子列傳在史記中移置地位一事，更覺其言可信。原告所謂『神話化』本不成問題。

至稱汪容甫說老子太史儋是一人，我記得畢秋帆即如此說（見經訓堂叢書及昌平叢書中之道德經考異）。此等語更無關係。

（b）原告稱列傳後面說了幾句人話云云。查清張照說：『司馬遷作老子傳，著其鄉里，詳考其子孫，以

明老子者亦人耳。』這『人話』的話，到是前人說過的。至原告稱老子的著者老子的兒子，萬推不到爲魏將。查魏爲諸侯，雖在孔子卒後七十年，而晉滅魏以封畢萬，早在魯閔公二年，即在孔子卒前一百八十二年。畢萬之魏，爲晉六卿之一，後又爲晉四卿之一，後又滅知伯而爲三晉之一。其爲三晉之一，僅在孔子卒後二十六年。儼然諸侯，爲日已久。古者大夫有家臣，何得謂魏未受爲諸侯之前，不能有將？就說魏必在受命之後，其將始能稱魏將。史書本多舉後制以明前之例。如左傳生而稱諡。又如史記黃帝本紀中有『諸侯』亦屬此例。即如老子列傳說：『老子者，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考苦縣本陳國地，楚滅陳在孔子生後四十七年，老子本長於孔子，則實陳人，而謂之楚人，皆屬此例。據此，則老子之子，縱在孔子卒前若干年仕魏，這『魏將』二字，也加得上去。

(c)原告以老子列傳與孔子世家對照，是套其師康南海以史漢對照而作新學僞經考的舊文章。南海又是學班固異同，二十二史劄記……諸書，而得史漢對照辦法。爲學之方，自是可採。惟原告以此事所得結果，而生疑問，實有未合。查老子至解爲九代，孔子至孔安國爲十四代，此等地方，不當僅問歷世若干，實當並考歷年多少。自孔子生年起算，至漢景帝末年，共四百一十年（照皇極經世等書推算），老子活幾百歲的話，雖不可盡信，總可斷定他是享高壽在百歲左右，或竟在百歲以上，就不能說他的子孫不享高壽。又孔子之父，年已六十四，始娶孔子生母（見史記正義引王肅家語），此語縱亦不足信，也不能說古人五六十歲，不能生子。據此，則以壽百歲左右的老子之子孫，歷世九代，就不能說他不能歷時四百年。

古者上壽一百二十歲，中歲百歲，下壽八十歲（見左傳疏）。莊子謂上壽百歲，中壽八十，下壽六十。

南子亦以七十歲僅爲中壽。孔子年七十三，其子孫十三代中，只子思年及莊子所謂下壽，餘或五十餘

歲，或四十餘歲。孔子二十歲生伯魚（照案隱引家語及孔子世家本文相考），其後十三代皆不永年，定皆早年

得子。則這樣的傳代，何能作爲傳代的標準比例？復查經典釋文敘錄載左邱明作春秋傳（趙匡隱注以

左邱明爲孔子前賢人，鄭漁仲、王安石說左氏非左邱明，俱不可信。當從朱竹垞考訂左氏、左邱明爲一，實亦孔子同時人。）

以授曾申、申傳、吳起……七傳即至漢文帝時之賈誼。以詩、老子八傳至解有何疑問？必欲以孔子十

三代相傳比，就是想把萬牲園站門的長人，和小說上的王矮虎，挪作一般長了，世上那有此理？退一步

說，九代人萬不能歷四百年，那末，老子列傳說「宮玄孫假」的玄孫，只爾雅釋韻上對曾孫說，下對來孫

說，方是第四代孫。若單言辛孫之「辛」，無異遠祖之「遠」，說文「辛，幽遠也」，文選東京賦注引廣

雅「辛，遠也」，「辛」字「遠」字，義本相同，遠祖本是高會以上的祖，玄孫自然可說是孫會以下的孫。

據此，就不只八傳了。

(d) 查原告說老子列傳的神話，係從莊子某篇搬來的一套話，早是崔東壁說過的（見陔酒考信錄）。莊

子渾言十九，不足爲據的一套話，又是汪容甫說的（見漢學補遺）。我們本否認這些神話，何必說他。若

要說他，別書載黃帝師容成，老子亦師容成，今有人於此，提出疑問，說老子是在堯舜前與黃帝同時，或說

黃帝是在春秋時與老子同時，我們也拿來討論，豈不枉費精神？

(乙)從孔孟墨三人書中考求則是考求結果，所得之質問則非。

(a)查原告的這套話，有十之九幾，都是崔東壁說的（見洙泗考信錄），只有遽伯玉子產兩個證人，是原告自己請的。東壁以為論語中不會說過老子，本是謬見，何可更相襲取？論語中說老子的地方，一見

於述而，再見於憲問。述而『竊比於我老彭』句，老即老子（並見論語鄭注，班固幽通賦『若尤彭而魯老』句顏注，羅從彥語錄，楊龜山集。）上句之『作』古二字，古音同韻（嚴氏說），二句即孔子所引成語（

攷文心雕龍自知。）老子喜用成語，其書用黃帝金人銘的話，已有數處（金人銘見于說苑，嚴鐵橋定為六銘之一

，當從。崔東壁指為習黃老者所託，但崔氏只從偽書的家語引出，不知據說苑，即見其陋。）故孔子引為同調。昔

人謂孔子此語，當為修春秋而發，太史述舊聞，故孔子以商周兩史官為比。據此則『老』即老子，毫無

疑義。至憲問章『或曰以德報怨』此文見於老子，昔人謂『或曰』是指老子，其言甚是。（參看論語集

注，四書考異……諸書自知。）

(b)今傳墨子雖不會說過老子，然其弟子禽滑釐本先師老子，後師墨子的人。墨子書缺有間，我們抱

定這些破卷殘篇，何能就認為墨子不會說過老子？即使沒有說，在論理學上，於老子時代問題，有何關

係。至於怪孟子何以反無一言關老的話，也是崔東壁說的。東壁說楊朱自託於老，道德五千言，

要必楊朱之徒所僞託。這些話不啻是他承認楊朱與老子為一氣。楊朱本學於老子而變其道者（別

有詳說）。戰國的楊朱為老子一派的代表，孟子不距老子而距楊朱，猶之乎不關神農而關許行。所以

所以

陳蘭甫說：『孟子之言楊墨，猶荀子之言老墨，』那有甚麼疑問？

(丙) 查此條拿尼采來做例，自不煩而解，那曾子問中的老聃，拘謹守禮，有何問題？

(丁) 原告認老子說的激烈話，不合春秋時代思潮，難道春秋時人都是涵詠太平，歌頌功臣的嗎？可不置駭。

(戊) 老子一書，有人考過其中文字，多有竄亂，但沒有全行考出。若欲從他文字上定時代，必須先做一番改訂工夫，定明他孰為原文，孰為改竄，才能說話。查原告所列，除前人說過的『偏將軍』、『上將軍』外，其餘各處，尚不足證明所用文字曾經竄改，那還能拿來否認全書的時代？

(a) 此節在王弼本第三十一章，本章王弼無注，文字原經竄亂，考

宋晁說之說：『王弼注老子，知佳兵者不祥之器，至戰勝以喪禮處之，非老子之言』（見困學記聞及晁氏本集）。

明焦弱侯說：『兵者不祥之器以下，似古之義疏雜入於經者』（見焦氏筆乘及老子翼）。

清四庫館臣校語說：『自兵者不祥之器以下，至言以喪禮處之，似有注語雜入』（見四庫書王弼本及喬閻

韓翻案珍本）。

前人已經見到『偏將軍』、『上將軍』是雜入之注疏，不成問題。

(b) 原告誤把『取天下』的『取』字作三國演義『取上將首級如探囊取物』的取字。此句舊注：

「取，治也。」所以說「取天下當以無事」，即「無爲而治」的意思，所以又說「及其有事不足以取天下」。廣雅釋古：「取，爲也。」「爲」「治」義近，以「治」訓「取」，義非無據。這樣看來，原告還沒講明這句話的意義，那能拿來作理由？

(c) 考鞏之戰，晉侯許卻克八百乘，照每乘是車一兩，馬四匹，甲士三人，步兵七十二人算，就是六萬人，八百兩車，三千二百匹馬，還有魯衛曹狄四國聯軍不在內。更加上齊國抵敵的軍容，能够說是小戰嗎？晉國的兵從山西至山東，數千里外去打仗，中間經過衛……國，起先「從齊師於莘」，到「六月壬申，師至於靡笄之下」……齊高國入晉師，桀石以投人……」到「辛酉師陣於鞏」……能够說戰綫不過三十里，戰期不過一日的話嗎？古書敘戰，往往只叙分勝負的那一次，後來史書猶多如此，有何疑問？我們再論他的軍容，僅憑鞏戰一部分的八百兩車，三千二百匹馬，那些車轍馬跡，也要把禾苗踏死，還愁不能「致凶年」，「生荆棘」嗎？況且大小二字，由比較生出，若拿鞏之戰，和兩年前歐戰比，固然是小。若拿「致凶年」，「生荆棘」的標準來比，那就大得多。至於華不注在今歷城縣，與泰安縣屬之泰山，相去數百里，縱是山脉相連，斷非原告說在泰山旁邊的話。說到「三周華不注」，是左氏在做文章，故史記齊世家敘鞏之戰，文同左氏，就把這一句刪去了，何不對照一下再說？

(d) 查原告所稱孟老先生即孟子，仁義二字是孟子專賣品一句話，我還沒聽說在農商部註冊。不過宋儒有孔子言仁，孟子兼言仁義一套話罷了，何嘗是他賣品？易繫辭下傳說：「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

義。』左傳說：『酒以成禮，不繼以淫，義也；以君成禮，弗納於淫，仁也。』仁義爲並文，與老子所說『絕仁棄仁，』『先仁而後義，』有何不同？史記引周初所制謚法云：『仁義之所往爲王，』周初謚法篇義與此合，早以仁義爲聯同，與老子『大道廢而後有仁義』有何不同？易說卦傳說：『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老子既說陰陽（如『萬物負陰而抱陽』之類），又說剛柔（如『柔之勝剛』之類），爲何獨不能連說仁義？

(e) 原告說某諸侯在春秋後若干年始稱王，才說『王侯』（老子或本作侯），『王公』聯用，那話從何見得？考吳子壽夢在春秋絕筆前一百零四年已稱王，稍後越亦稱王，楚更在春秋前稱王。老子原籍與楚接壤，或後竟爲楚人，豈有不知楚王？在周做官，豈有不知周王（夏商周皆稱王）？何以孔子同時的老子，不會用他？易蠱之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不是早已『王侯』聯用嗎？易坎象『王公被險以守其國，』離象『六五之吉離王公也，』不是『王公』聯用嗎？

原告認定審判官自兼書記官張煦 印

二二〇 老子道德經出於儒後考

張壽林

(十六、十一月十八——廿一日，晨報副刊第七十四期。)

一 引言

先秦學術思想，舍儒家外，以道家墨家最爲重要，而其發生時代之先後，學者蓋多疑焉。夫墨之出於儒後，自清代學者孫詒讓考訂墨子生時在周貞定王之世，與孔子相接，遂成定讞。道家則古代傳說，向稱九流百家之最古者，而老子生於孔子之前，亦學者之所弗疑也。然近讀其書，稽其思想，考其史事，頗疑其出於孔子之後。斯說雖奇，然徵之古籍，合之理論，蓋有以信其不謬。

道德經一書，大抵主無爲之教，不爲物先，而壹返於自然，其思想蓋多獨到。且楊朱莊周申韓之徒，莫不受其影響，而發揮光大，以自成其學，則又中國學術史中之一重要學派也。然其著作之時代，殊無定論，雖古代有出於儒前之說，而實多未允，是以疑古之士，考訂推證，以發其疑；但或少詳細之推求，未足以堅人信，或無明確之判定，未足以成其說。於是著述既多，異說益廣，疑案雖揭，然道德經著作之時代，則歷千百年而卒無定讞，此學者之所惜也。

夫學術之研究，貴有會通古今，觀其沿革。蓋沿革既明，然後可以辨異同，考其變易，故學術思想發生之時代，與學者之研究，最有關係。道德經一書，其與中國學術史之關係，既久爲學者之公認，則其著作之時代，苟懸而不決，將無以明先秦學術之淵源，而考其流變。是道德經著作之時代，不可不辨也，因覈衆說，益以任臆，作『老子道德經出於儒後考』。惟腹藏寒乏，卷冊苦儉，有所未盡，俟夫大正。

一一 孔子適周見老子辨

古代傳說，老子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前，其說蓋本於孔子適周見老子而誤。則斯說不辨，徒言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後，實無以釋人疑，請先辨其妄，以證吾說。

孔子適周見老子之說，出於司馬遷史記，後人因之，遂謂道德經著作之年代在孔子之前。史記孔子世家云：

『魯南宮敬叔言魯君曰：「請與孔子適周。」魯君與之一乘車，兩馬，一豎子。俱適周，問禮，蓋見老子云。辭去，而老子送之曰：「吾聞富貴者送人以財，仁人者送人以言。吾不能富貴，竊仁人之號，送子以言曰：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譏人者也。博辨廣大危其身者，發人之惡者也。爲人子者毋以有己，爲人臣者毋以有己。」孔子自周返於魯，弟子稍益進焉。』

老莊申韓列傳云：

『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時則駕，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爲罔，游者可以爲綸，飛者可以爲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

日見老子，其猶龍邪？」

據此，是孔子之從老子問禮者可信也，是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前者可信也；然細考之，蓋多可疑，而無成立之價值，茲舉數證，以辨其妄。

孔子適周之僞，吾儕蓋可以時代推之。案莊子天道篇云：「孔子行年五十有一而不聞道，乃南之沛見

老聃。」是莊子以孔子五十一歲問禮於老子，而史記孔子世家記此，則繫之於孔子十七歲至三十歲之間，於是邊韶老子銘，水經注渭水上注皆言孔子年十七問禮於老子。然此二年者，考之史記，孔子皆無適周之理。唐司馬貞史記孔子世家索隱首發其疑，其言曰：

「莊子云，孔子年五十一，南見老聃。系家亦依此爲說，而不究其旨，俱誤也。何者？孔子適周，豈訪禮

之時即在十七耶？且孔子見老聃云：「甚矣道之難行也！」此非十七之人語也。」

其論孔子年十七無適周之理，允矣。且不寧惟是，即孔子年十七果能適周，敬叔亦無以從，梁玉繩史記志疑云：

「敬叔生於昭十二年，當昭公七年，孔子十七時，不但敬叔未從游，且未生也。」

敬叔未生，乃能面魯君請與孔子適周，豈非大妄。是孔子年十七適周之說，不足信矣。至於莊子謂孔子年五十一而適周，不寧於曾子問日食之說，不得其解；且據孔子世家云：「定公九年，陽虎不勝，轟於齊，是時孔子年五十。……定公以孔子爲中郟宰。」則是時孔子方仕於魯，故崔適史記探源云：

「孔子年五十一，正爲中都宰之年，何暇南見老聃？」

則孔子五十一歲適周之說，又不足信矣。清儒閻若璩知二說之不可通也，遂因禮記曾子問之「昔吾從老

聃助葬於巷黨，及壙，日有食之。」推定其爲昭公二十四年，孔子三十四歲，第亦未允，崔述洙泗考信錄駁之

曰：

『昭公二十四年，孟僖子始卒。敬叔在哀絰中，不應適周。敬叔以昭公十二年生，至是年僅十三，亦

不能從孔子適周。至明年而孔子已不在魯，魯亦無君之可請矣。』

夫十三歲之童子，且在哀絰，何能面君而請適周？則孔子年三十四適周之不足信明矣。其證一。

孔子適周問禮，經傳未有言者；而老子當時言行，獨見於戴記曾子問篇，孔子論理，頻及之，其說凡四，今列

舉之於下：

一、老聃曰：「天子崩，國君薨，則祝取羣廟之主而藏諸祖廟，禮也。卒哭成事，而后主各反其廟，君去其國，大

宰取羣廟之主以從，禮也。祫祭於祖，則祝迎四廟之主，主出廟入廟，必蹕。」老聃云：

二、孔子曰：「昔者吾從老聃助葬於巷黨，及壙，日有食之。」老聃曰：「丘，止柩就道右，止哭以聽變。」既明

反而后行，曰「禮也。」反葬而丘問之曰：「夫柩不可以反者也，日有食之，不知其己之遲勳，則豈如行

哉？」老聃曰：「諸侯朝天子，見日而行，逮日而舍奠。大夫使，見日而行，逮日而舍。夫柩不蚤出，不暮

宿。見星而行者，唯罪人與奔父母之葬者乎？日有食之，安知其不見星也？且君子行禮，不以人親疇

患。」吾聞之老聃云。」

三、孔子曰：「吾聞諸老聃曰：『昔者史佚有子而死，下殤也，墓遠。』召公謂之曰：何以不棺斂於宮中？」史佚

曰：吾敢乎哉？召公言於周公，周公曰：豈不可？史佚行之。下殤用棺衣棺自史佚始也。」

四、孔子曰：「吾聞諸老聃曰：『昔者魯公伯禽，有爲爲之也，今以三年之喪，從其利者，吾弗知也。』」

吾儕讀此四則，當有以異者，則其思想頗近於儒家，殊非詭言異論，如後世儒家之所非難者，且與道德經

五千言大異其趣，汪中老子考異云：

『夫助葬而遇日食，然且以見星爲嫌，止柩以聽變，其謹於禮也如是；至其書則曰：『禮者忠信之薄，而

亂之首也。』下殤之葬，引周召史佚，其尊信前哲也如是；而其書則曰：『聖人不死，大盜不止。』彼此

乖違甚矣。』

以一人之思想，而矛盾若是，天下寧有是理？據此則曾子問爲不足信，而適周之妄可知矣。其證二。

案孔子果常適周，問禮於老子，而爲門弟子盛稱其學，則孔門弟子及孟軻之徒，何以無一語及之？崔述

洙泗考信錄云：

『孔子稱述古之賢人，及當時卿大夫，論語所載詳矣。藉令孔子果常稱美老聃，至於如是，度其與門

弟子，必當再四言之，何以論語反不載一言？』

考論語一書，唯述而篇云：『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老彭之義，向無定釋；鄭玄曰：『老，老聃；彭，

彭祖也。』皇侃曰：『老彭，彭祖也；年八百歲，故曰老彭。』然周季之人，不應反居殷初人之上，則皇侃之說是也。由此言之，論語實無一語及老子，是孔子適周之說不可信也。其證三。

綜觀上之所論，則孔子無適周見老子之理可知，史記所載，蓋因莊子而誤也。且據史記記述此事之本，亦有未允，而可以示吾儕以疑點也。孔子世家謂老子送孔子云：『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議人者也。博辯廣入危其身者，發人之惡者也。』老莊申韓列傳謂老子告孔子曰：『去子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然吾儕稽之孔子言行，此數語蓋無以加之其身，故崔述曰：

『孔子驕乎？多欲乎？有態色與淫志乎？深察以近死，而博辯以危身乎？老聃告孔子以此言，欲何爲者？由是言之，謂老聃告孔子以如是云云，妄也。』

是亦足證遷說之僞，而明孔子適周之不足信。然以史遷之卓識，又勇於求真，寧有是誤？故竊疑其因後人之說而誤。崔述云：『今史記之所載老聃之言，皆楊朱之說耳。』其說允矣。

三 就史事以證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後

古書著作之年代，蓋可就史事推而知之。張之洞曰：『漢學所要者二：一曰音讀訓詁；一曰考據事實。』

音訓明，方知此字爲何語；考據確，方知此物爲何物，此事爲何事，此人爲何人。是史事不可不辨也。蓋書中史事，與作者之年代是否相符，與此書之真僞，及其著作之年代，至關重要，此學者所當注意者也。清儒顧

炎武曰：

「管子稱「三晉之君」其時未有三晉。（經重篇稱「魯梁秦趙」其時未有梁趙）（日知錄）。凡此皆因史事而知其僞，以推得其真實年代者也。是知史事之參驗稽決，固可以知著作之年代，而辨其真僞也。」

道德經一書，大都論大道而主無爲，且文辭簡短，鮮及於當時史事，故吾儕欲以內證之方法，考其史事，蓋不可能，是不得不舍而以旁證之方法求之。且旁證之重要，有時亦無殊於內證。如西洋學者考訂柏拉圖（Plato）之著作，乃以亞里士多德（Aristotle）所引爲真書。而清代學者惠棟闕若璩諸氏考訂古文尙書之僞，其方法亦多出於旁證，則吾儕固可以旁證而推知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後也。

古籍中之引老子道德經者衆矣，然無出今本所錄者，其足以供吾儕據之推定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後者，則有文子列子二書。汪中老子考異云：

「文子精誠篇引老子曰：「秦楚燕魏之歌，異傳而皆樂。」案燕終春秋之世不通盟會，精誠篇稱「燕自文公之後，始與冠帶之國。」文公元年，上距孔子之歿，凡百二十六年。老子以燕與秦楚魏並稱，則老子已及見文公之始強矣。又魏之建國，上距孔子之歿，凡七十五年，而老子以之與三國齒，則老子已及見其侯矣。列子黃帝篇載老子教楊朱事，楊朱篇禽子曰：「以子之言問老聃，關尹，則子言當矣；以吾言問大禹墨翟，則吾言當矣。」然則朱固老聃之弟子也。又云：「端木叔者，子真之世也。」又云：

「其死也無瘞埋之資。」又云：「禽滑釐曰：端木叔狂人也，辱其祖矣。」段干生曰：「端木叔達人也，德過其祖矣。」朱爲老子之弟子，而及見子貢之孫之死，則朱所師之老子，不得與孔子同時也。說苑政理篇：「楊朱見梁王言治天下如運諸掌。」梁之稱王自惠王始，惠王元年，上距孔子之歿凡百八十年。楊朱已及見其王，則朱所師事之老子，其年世可知矣。」

由是言之，吾儕根據史事，孔子固已不及見老子，則老子道德經著作年代在孔子之後，蓋無容疑。而論者或以文子列子俱爲僞書，不足以爲據。然僞書非必不可據也，當視其所以據之之道耳。文子列子二書，固爲漢晉人之所僞作；然文子據宋濂諸子辨之考證云：

「是書非計然之所作也。予嘗考其言，壹祖老聃，大概道德經之義疏爾。」並廣引其書之發揮老子道德經者以證之，則是書雖僞，而其引老子者當可信也。而於列子，則楊朱籍亦以爲近真，是列子楊朱篇亦足以爲證，而汪氏之說非謬也。

四 就文字以證老子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後

文字隨時代而演進，故一書著作之時代，又可因文字而定之。蓋一時代有一時代之文字，而不相紊，求得其書中一二特殊之字，定其時代，則其書之時代可知。近人考訂山海經之時代，則以此法，周樹人中國小

說史略云：

『山海經』今所傳本十八卷，記海內外山川神祇異物及祭祀所宜，以爲禹益作者固非，而謂因楚辭而造者亦未是，所載祠神之物多用精，蓋古之巫書也。然秦漢人亦有增益。

又如宋濂諸子辨之考訂關尹子云：

『問讀其書，多法釋氏及神仙方技家，而藉吾儒言文之。如「變識爲智」，「一息得道」，「嬰兒靈女，金樓絳宮，青蛟白虎，寶鼎紅鐘」，「誦咒土偶」之類，冊之時無是言也。其爲假託，蓋無疑者。』

皆因文字以推知古籍著作之年代，此固內證法之最可信者也。

吾華邃古文字，『于』『於』二字異用，而各有其義；『于』字作介詞，『於』字則多與『呼』字連用，音『X』，『』作感嘆詞。但據發音學上言之，古語中嘆詞之發音，應與今語無異，然今語嘆詞，無作『X』

『X』二音者，蓋漢字之音，流轉變遷，今人依今讀以揣擬古嘆詞，或以近古之音讀而揣擬遠古，遂與事實不合，非古人與今人感嘆之發音真有變易也。考古代歌戈魚虞模諸韻中之漢字皆『Y』（或『』）韻，經注祭

寶諸氏之推證，已成定讞，是古代「於呼」二字之原音爲『Y』，此正與鴉鳴及幼兒哭聲相類。據毛

公鼎『於』作『』，象鴉形，至效而書作『』，余義鐘作『』，遂成『於』字。蓋古人造字無以表示『Y』之形，因以鳴聲類此之鳥形表示之也。而古音『Y』『X』『』與『于』同，是以

戰國之後，遂相假借，於是『于』『於』二字無別矣。請舉衛子聚賢春秋研究所列之統計表以證之：

號數

書名

于

於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骨甲文	金文	尙書	詩經	春秋	左傳	國語	論語	孟子	莊子
一四	二五	三七七	三一六	三九五	七六八	二一〇	六	二〇	一
無	一二	九	四四	四	八七五	八四三	一六一	四八一	八四九
考定的	無	一	一五	無	未定	未定	未定	未定	未定
		或無	或無		約 $\frac{88}{100}$	約 $\frac{23}{100}$	約 $\frac{37}{100}$	約 $\frac{4}{100}$	

由上表觀之，則「于」「於」二字之假借，實始於戰國之世，故骨甲文中無一「於」字作介詞者，金文中雖有「於」字，均作嘆詞用。至如陳昉敦之「孝於叔皇」，則已經王靜安先生之考定，認為戰國初年器。至春秋之後，國語，論語，孟諸書，遂皆以「於」字作介詞，而用「于」者不過五六處而已。

依此通則，吾儕試一查老子道德經「于」與「於」二字用作介詞之數，則其著作年代在春秋抑在戰

國可知矣。今據世德堂本，並校以楊遇夫氏老子古義本，列表如下：

篇名	于	於	確定者	待考者
易性篇	一			
獸恥篇				一
贊玄篇	一			
異俗篇	一			
虛無篇	八			
苦思篇				一
反朴篇	三			
偃武篇	一			
聖德篇				一
任成篇	一			
徵明篇	一			
去用篇	二			

儉欲篇

忘知篇

益證篇

修觀篇

玄符篇

恩始篇

守微篇

淳德篇

玄用篇

任爲篇

貪捐篇

任信篇

任契篇

總計

無

四七

四

四

一

一

五

一

四

六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據上表所示，老子道德經一書，凡「於」字五十一字，除尚需考證者四字外，其餘四十七字皆作介詞用。而

全書中無一『子』字。由是言之，則其書著作時代在戰國之世無疑，而出於孔子之後可知矣。

五 就思想以證道德經出於孔子之後

日人齋藤拙堂著老子辨五篇，就思想方面以證老子道德經之出於孟子之後，其說甚精。我邦梁任公氏近作儒家哲學文，即從其說。蓋凡學術思想之進化，必有一定之次序。一家之言，固由其獨到之見，以成其說，然與他家之思想學術，亦必有相當之系統可尋也。今采其論，以證吾說。

孔子之學，皆植本於『仁』。『仁』之一字，孔子之前，無人及之，詩與真書二十八篇，皆無言『仁』者。是以『仁』爲人生觀之中心者，孔子之所發明也。孔子之所以偉大，蓋亦在此。而老子道德經一書論『仁』者多矣，其說曰：

『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

此必得聞孔子之論，而非之之語也，使孔子不先以『仁』爲人生觀之中心，則老子將無由而非之。此外道

德經之非難『仁』字者尚多，如：

『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

『上仁爲之而無以爲。』

蓋皆因孔子而發也。又墨子主張賢人政治，倡『尚賢』之說，有尚賢篇以發其論，然老子道德經之言曰：

『不尚賢，使民不爭。』

墨子欲實行其主義，乃利用古代迷信之心理，主張尊天信鬼，作天志篇，明鬼篇以述其意，而老子道德經則曰：

『以道蒞天下，其鬼不神。』

然則老子固常聞墨子之論，故有此反動之語也。且不寧惟是，義之一字，孔子所不講，孔子之教，智仁勇而已，仁義對舉，始於孟子，蓋孟子之所發明，故論語中言仁者數十，而未常有以仁義二字對稱者。老子道德經云：

『大道廢，有仁義。』

『絕仁棄義。』

是老子又及聞孟子之說，故因而反對也。

由是言之，則老子道德經一書，即無其他佐證，就思想之系統言之，其著作之年代，亦當出於孔子之後，甚且出於墨子之後，孟子之後矣。

六 結論

綜觀前之所論，不寧孔子無適周見老之事，即案之史事，孔子亦不及見老子。且據文字思想推之，老子道德經亦應出於孔子之後。是消極的老子不應在孔子之前，而積極的應在孔子之後，故余之結論曰：老子著作之時代，當在孔子之後，約在孟子之前後也。

吾華古籍，以子書爲難治，蓋辭既峻古，而輾轉相傳，譌謬亦多，然古往今來，至美之文章，至深之哲理，並在其中，固不容吾儕之不探索也。周秦之世，諸子並興，羣言淆亂，稽其源流，古之說者，蓋多未允，老子道德經出於儒前之謬，其尤著者也。據此而言，則吾儕對於先秦諸子，固當詳爲體查，廣爲之說，以尋其淵源，庶免据子故說，而徒見欺於往哲也。

丁卯初冬，稿成於京華浮雲室。

二二二 老聃的姓名和時代考

唐蘭

（天津商報十八，十二，三一；十九，一，七；十九，一，十四；文學周刊第十三，十四，十五期）

一

……老聃的名，見於禮記曾子問，莊子，韓非子等，呂氏春秋不二及重言兩篇，朝都作耽，聃和耽本是音相近而假用的字。此外則莊子，韓非等書又同時稱他做老子。

在先秦古書上，我們找不出一些關於老聃的旁的名稱來——老萊子和老子是二人，那是很明顯的——那末據當時人普通的稱謂，老聃的老字是他的氏族的名稱，因爲當時稱子的，像孔子，有子，曾子，陽子，墨子，孟子，莊子，惠子，以及其餘，都是在氏族下面加子字的；雖說有時也有變例，像匡章的叫章子（見孟子），再有的叫有子（見左傳），拿字來冠在子上，但是那一種變例，是偶然地在言語中發見的，而且他的本來的名字依舊

是匡章，再有和老子的叫老聃不同；而且古人拿字放在名上連稱的，像叔梁紇，孔父嘉之類，也是有一個慣例的，就是古人取字的法子，是『曰伯某甫』所以在名上的字，總是冠以伯仲叔季或孟字，或稱為某甫或某父，而老聃二字又和那一個慣例不合；那末老聃應當是老氏是萬無可疑的。

但是我們假使翻開史記來看，老子韓非列傳一開頭就說：

——老子者，楚苦縣闕鄉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字聃，周守藏室之吏也。

在太史公自序裏又說：

——李耳無爲自化，清淨自正（今本史記又誤入老子傳末）韓非揣事情，循勢理；作老子韓非列傳第三。

太史公書是以爲老聃即是李耳，這是很可以懷疑的，老聃在古書中絲毫沒有姓李的痕跡，或者就是老子列傳的本身吧？列傳上說：

——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封於段干，宗子注，注子宮，宮女孫假，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假之子解爲膠西王印太傅，因家於齊焉。

我們倘然假定與太史公差不多時候的『假』與『解』兩人是姓李，那末老子是應該姓李了。但是這種理由很不充分，因爲：（一）究竟『宗』是不是老子的兒子，在太史公時代，已不能確切地知道。（二）『假』和『解』在漢與黃老之學盛極的時代，究竟是不是冒充老子的後世。

這兩層我們且擱下，先論姓李的問題，老子的世系——在現在我們找不出他們姓李的憑據的時候——

——不能證明老子一定姓李而古書上却並不姓李的問題，和這問題的有重大的關係的是老子傳開頭這一條有可疑的地方。

禮記曾子問疏引史記作『老聃，陳國苦縣賴鄉曲仁里（當有人字）也。』孔穎達禮記疏是根據熊安生及皇侃兩疏做的，所以這一段所引史記大概還是六朝原本，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陳國苦縣厲鄉人，』正和禮記疏所引符合。今本『陳國』作『楚』却和葛洪神仙傳相合——章賢太子注後漢書桓帝紀所引已與今本同——這是錯誤的一點，因為當老子的時候，陳實在還不能稱為楚。

而且今本史記在『名耳』以下作『字伯陽，諡曰聃。』索隱本本不如此，且說這樣是『非正也』，所謂非正的本子那正也是據神仙傳等書改的，那末這一條史記至少是經過兩次的改竄了，我們那能十分地相信他呢。

再從反面看來，禮記曾子問鄭注云：『老聃，古壽考者之號也，與孔子同時。』假使史記真有『姓李氏，名耳』，姓名如此其清楚，為什麼這位博學的康成先生不引用呢？

所以從（一）古書上老子不姓李，（二）史記老子傳經後人竄改，（三）漢人如鄭康成不用李耳的一說。這三點總攏來，史記上的『姓李氏，名耳』一說，大概是不可靠的。

所謂李耳的出處，大概是托始於道家或神仙家，我們且看漢邊韶的老子銘：

——老子姓李，字伯陽，楚相縣人也。

那裏面沒有說到『名耳』而經典釋文序錄引河上公云：『名重耳』（漢書藝文志不著錄）雖然我們不能確切地知道河上公的時代，要是說他真是漢文帝時候人，那是誰也不會相信的，照那種玄言的格調看起來，頂早也不過魏晉間的東西，因此葛洪的神仙傳也就接着說：『老子者，名重耳，字伯陽』了。

關於老子的一切荒誕無稽的事實是太多了，我們也不暇一一來辨正牠，只有『李耳』兩字，因為見於史記，一般學者都承襲着，依我的意見，在沒有充分的證據可以證明這不是偽造的以前，我們只能依一般古書的稱謂老聃或老子，無論如何總不致於上當吧。

至於『耳』和『聃』字義相應，那是不足為一定名耳的證據的，在這裏也可以不必細辯了。

一一

其次，就是老子的時代，近時人的意見，大都主張老子在孔子後，所根據的就是史記的世系——這是我以前也這樣假設過的。但有一樁最大的疑點，老子假使在孔子後，何以孔子又去向他問禮呢？

孔子和老聃的談話，見在莊子上獨多（共有八處），固然是因各崇其師的緣故，對於他們兩人談話的記載全都難信，但其事實總是真的，何以莊子不寫成孔子見楊朱墨翟而單寫見老聃，可見孔子是的確見過老聃的。

孔子和老聃講禮，見禮記曾子問（凡四節），在我們援引牠以前，就得先看曾子問那一篇書到底靠得住

不。禮記正義引鄭目錄云：『名爲曾子問者……曾子，孔子弟子曾參，此於別錄屬喪服。』据此是劉向別錄已把這篇認爲禮記之一。又據漢藝文志：『禮記百三十一篇，』班固原註云：『七十子後學所記也。』錢大昕說：『鄭康成六藝論云：『戴德傳記八十五篇，戴聖傳記四十九篇。』此云百三十一篇者，合大小戴所傳而言，小戴記四十九篇，曲禮，檀弓，雜記，皆以簡策重多，分爲上下，實止四十六篇，合大戴之八十五篇，正協百三十一之數。……』錢氏這一段話很對，那末曾子問確是被戴聖採進禮記去的。

在禮記中的曾子問來源是很清楚的，但在禮記前的曾子問呢？我們曉得兩戴之輯禮記，實在是在先秦古書裏輯取那種有關於禮的一部分的一種工作，譬如因爲有『經禮三百，曲禮三千』的話，就去輯了一篇曲禮，這是最顯著的。此外像月令采於呂覽；三年問采於荀子；樂記采於公孫尼子；中庸，表記，坊記，緇衣采於子思子；千乘等篇采於孔子三朝記；曾子十篇采於曾子等；可以舉出來的就很多，所以我們需要考察這篇書的被輯以前的來源。

漢志儒家曾子十八篇，現在見大戴禮的只有十篇，還少了八篇，這一篇曾子問雖然沒有直接的證據，但是我們能假定牠有本是八篇之一的可能性，因爲：（一）禮記全是采輯古書。（二）曾子有缺篇。（三）孺悲學士喪禮於孔子，而此篇係屬喪服。（四）這十篇顯然是屬於儒家，假使是後人僞託，決不會把道家的老聃拉來講起禮來，因爲此外更沒有老聃善於禮的顯據。（五）老聃對孔子的語氣，和莊子相合。

從這五點理由看來，雖然是假定，差不多可以說十分近似於真確了，而據（三）和（四）（五）三個理由，更

可以充分地說這一篇裏所記的材料是靠得住的。

所謂老聃對孔子的語氣，和莊子相合的一理由，是根據這一節的：

——昔者吾從老聃助葬於巷黨，及壘，日有食之。老聃曰：「丘！止柩就道……」

既然孔子從老聃助葬，而老聃對孔子又這樣不客氣地直呼他的名，那末老聃的和孔子同時而且比他年長的一層，是我們無論如何必須承認的。

但是，這樣就和史記的老子世系起了矛盾了。要承認了史記的世系，就得說老子在孔子後；反之，要承認了老聃長於孔子，那末就不能承認那世系。

因為老聃在孔子前是必須承認的，所以有些人就主張講禮的老聃和做道德經的老子是兩人，我們且看這種講法能把矛盾消失嗎？

關於這一個問題，頂重要的材料是莊子，現在我所引就是那上面的關於老聃——或老子——的事實。

(1) 「老聃死，秦失弔之，三號而出……」——養生主第三

(2) 「魯有兀者，叔山無趾見仲尼，仲尼曰：……孔子曰：……孔子曰：……無趾語老聃曰：「孔丘之於至人，其未邪？彼何賓賓以學子爲……」老聃曰：……」——德充符第五

(3) 「陽子居見老聃曰：「有人於此，嚮疾強梁，物徹疏明，學道不勸，如是者可比明王乎？」老聃曰：「是於聖人也，胥易技係，勞心怵形者也。且曰，虎豹之文來田，猿狙之便，執牧豎之狗來藉，如是者可比明王。」

(4) 『崔瞿問於老聃曰：「不治天下，安藏人心？」老聃曰：「女慎無撓人心！」人心排下而進上，上下囚殺，淖約柔乎剛強，廉劌彫琢，其熱焦火，其寒凝冰，其疾俛仰之間，而再撫四海之外，其居也濶而靜，其動也縣而天，僨驕而不可係者，其唯人心乎！昔者黃帝始以仁義撓人之心，堯舜於是乎股無胈，脛無毛，以養天下之形，愁其五藏，以爲仁義，矜其血氣，以規法度；然猶有不勝也，堯於是放讎兜於崇山，投三苗於三峽，流共工於幽都，此不勝天下也。夫施及三王而天下大駭矣，下有桀跖，上有曾史，而儒墨畢起，於是乎喜怒相疑，愚知相欺，善否相非，誕信相譏，而天下衰矣。大德不同，而性命爛漫矣。天下好知而百姓求竭矣。於是乎斲鋸制焉，繩墨殺焉，椎鑿決焉。天下脊脊大亂，罪在撓人心。故賢者伏處大山巖巖之下，而萬乘之君憂慄乎廟堂之上。今世，殊死者相枕也，桁楊者相推也，刑戮者相望也，而儒墨乃始離跂攘臂乎桎梏之間。意甚矣哉，其無愧而不知恥也甚矣。吾未知聖知之不爲桁楊桎梏也，仁義之不爲桎梏擊柝也。焉知曾史之不爲桀跖嚙矢也。故曰「絕聖棄智」而天下大治。」——在省第十一

(5) 『夫子問於老聃曰：「有人治道，若相放，可不可，然不然，辨者有言曰：離堅白若懸萬。若是則可謂聖人乎？」老聃曰：「是胥易技係，勞形怵心者也。執留之狗威風，緩狙之便自山林來。」丘！予告若而所不能聞與而所不能言者……」——天地第十二

(6) 『孔子西藏書於周室，子路謀曰：『由開周之微藏史，有老聃者，免而歸居，夫子欲藏書，則試往因

焉。」孔子曰：「善。」往見老聃，而老聃不許。於是繙十二經以說。老聃中其說曰：「大謾，願聞其要。」

孔子曰：「要在仁義。」……孔子曰：「中心物愷，兼愛無私，此仁義之情也。」老聃曰：「……夫子若欲使

天下無失其政？……夫子亦放德而行，循道而趨，已至矣。又何偈偈乎揭仁義若擊鼓而求亡子焉，意夫

子亂人之性也。」——天道第十三

(7) 『孔子行年五十有一而不聞道，乃南之沛，見老聃，老聃曰：「子來乎？吾聞子北方之賢者，子亦

得道乎？」孔子曰：「未得也。」老子曰：「子惡乎求之哉？」曰：「吾求之於度數，五年而未得也。」老

子曰：「子又惡求之哉？」曰：「吾求之於陰陽，十有二年而未得。」老子曰：「然，使道而可獻，則人莫不獻

之於其君……」——天運第十四

(8) 『孔子見老聃而語仁義，老聃曰：「……吾子使天下無失其朴……又何傑然若負建鼓而求亡

子者邪？……」——同上

(9) 『孔子見老聃歸，三日不談，弟子問曰：「夫子見老聃，亦將何歸哉？」孔子曰：「吾乃今於是乎

見龍，龍合而成體，散而成章……」子貢曰：「然則人固有尸居而龍見，雷聲而淵默，發動如天地者乎？賜

亦可得而觀乎？」遂以孔子聲見老聃。老子方將偃堂而應，微曰：「予年運而往矣，子將何以戒我乎？……」

老聃曰：「……是以天下大駭，儒墨皆起……」子貢蹴蹴然立不安。」——同上

(10) 『孔子謂老子曰：「丘治詩、書、禮、樂，春秋六經，自以爲久矣，孰知其故矣；以好者七十二君，論先王

之道而明周召之迹，一君無所鈎用，甚矣夫人之難說也，道之難明邪？老子曰：「幸矣，子之不過治世之君也……」——同上

(11) 『子孔見老聃，老聃新沐，方將披髮而乾，熱然似非人。孔子便而待之。少也見曰：「丘也眩與其信然與？」向者先生形體握若槁木，似遺物離人而立於獨也。』老聃曰：「吾遊心於物之初。」孔子曰：

「何謂邪？」曰：「……嘗爲汝議乎其將。……」——田子方第二十一

(12) 『孔子問於老聃曰：「今日晏間，敢問至道。」老聃曰：「汝齋戒疏瀹而心，澡雪而精神，搢擊而知！夫道宵然難言哉，將爲汝言其崖略……」』——知北遊第二十二

(13) 『老子之役，有庚桑楚者，徧得老子之道，以北居畏壘之山……庚桑子曰：「……吾是以不釋老聃之言。」……庚桑子曰：「……子胡不南見老子。」南榮旒贏糴七日七夜至老子之所。老子曰：「子

自楚之所來乎？」……老子曰：「……若規規然若喪父母，揭竿而求諸海也……」……老子曰：「衛生之經，能抱一乎？能勿失乎？能无卜筮而知吉凶乎？能止乎？能已乎？能含諸人而諸己乎？能儻然乎？能侗然乎？能兒子乎？

兒子終日嗥而嗑不暖，和之至也。終日握而手不掬，共其德也。終日視而目不瞬，偏不在外也。行不知所之，居不知所爲，與物委蛇而同其波，是衛生之經已。」……」——庚桑楚第二十三

(14) 『柏矩學於老聃曰：「請之天下遊。」老聃曰：「已矣！天下猶是也。」又請之。老子曰：「汝將何始？」曰：「始於齊。」至齊……」——則陽第二十五

(15) 『陽子居南之沛，老聃西遊於秦，邀於郊，至於梁而遇老子。老子中道仰天而歎曰：「始以汝爲可教，今不可也。」陽子居不答。至舍，進盥漱巾櫛，脫履戶外，膝行而前。曰：「向者弟子欲請夫子，夫子行不閒，是以不敢，今閒矣，請問其過。」老子曰：「而唯唯盱眙，而誰與居，大白若辱，盛德若不足。」陽子居獻然變容曰：「敬聞命矣。」其往也，舍者迎將，其家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煬者避竈，其反也，舍者與之爭席矣。」——《萬言》第二十七

(16) 『以本爲精，以物爲粗，以有積爲不足，澹然獨與神明居。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關尹，老聃聞其風而悅之。建之以常無有，主之以太一，以鴻弱謙下爲表，以空虛不毀萬物爲實。關尹曰……老聃曰：「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爲天下谷。」人皆取先，己獨取後，曰受天下之垢。人皆取實，己獨取虛，無藏也故有餘，歸然而有餘。……關尹，老聃乎，古之博大真人哉！」——《天下》第三十三

一部莊子裏，顯明地說到老聃或老子的，就是這十六處。現在再審查一下莊子裏篇章本身的真偽和其時代。

漢書藝文志，莊子五十二篇，據釋文序錄所引司馬彪本，凡內篇七，外篇二十八，雜篇十四。序錄又說：「後人增足，漸失其真，故郭子玄云：「一曲之才，妄竄奇說，若奔，意楛之首，危言，游彘，子胥之篇，凡諸巧雜，十分有三。」……言多詭誕，或似山海經，或類占夢書，故注者以意去取，其內篇衆家並同，自餘或有外而無雜。」據這話可知晉人已經對莊子的外篇，雜篇懷疑，對雜篇更疑得利害，對內篇却一致承認——以爲真是莊生

作的。

但是內篇和外篇，雜篇的分別，是從那裏來的呢？我以為這分別是起於劉向刪除複重的時候。我們且看管子書錄：『中外書五百六十四篇，以校，除復重四百八十四篇，定著八十六篇。』晏子敘錄：『凡中外書三十篇，爲八百三十八章，除復重二十二篇，六百二十八章，定著八篇，二百一十五章。』孫卿書錄：『凡三百二十二篇，以相校，除復重二百九十篇，定著三十二篇。』從這幾個例裏，可以看出來，凡著錄於別錄的古子書，都經過他的刪除重複的手續，才成爲漢書藝文志上所得的篇數，莊子當然是在這例內，所以我這個假設大半是靠得住的。

那末，所謂內篇七篇是真莊子書的一說，也不過承用劉向的意見而已；其實並沒有內篇一定是真和外篇，雜篇一定是假的證據。我們現在還得每篇都審查一下。但是就莊子的體例看，却每篇又往往有包含了好幾章的，而這幾章就不必出於一手。譬如內篇裏的人間世，德充符，大宗師三篇對孔子都稱仲尼，獨大，宗師，子桑戶死一章却是例外地稱孔子，可見這一章是另一人的筆墨，而從這兩種稱謂看來，似乎道家的莊子不應跟着儒家稱孔子做孔子，那稱爲仲尼的倒是近情些，那末子桑戶死一章大概不是莊子原文。但是同一例的德充符篇叔山無趾一章——見上文所引第二條——中間有兩個孔子曰，而同時也稱仲尼，那就很像是一種傳寫的錯誤。

在這一篇文章裏，當然來不及把每篇莊子都加以辯別，但只能就所引的十六章的真偽分別一下。

(1)(2)(3)三條，就是所謂「內篇的一部分」就文辭而論，我們也將承認爲真的，旁的方面，只有上面所說的第二條的兩個「孔子曰」有些可疑，但也許是一種錯誤。(4)條粗看似乎可疑，但「吾

未知聖知之不爲桁楊桎梏也」的「吾」字是作文者的口氣，因爲上文還有「吾又何暇治天下哉」一語可以證明，此外像「會史」、「桀跖」等語，也是和上文相應；那末老聃的話，大概只有「女慎無撓人心」一句

——或者一直到「其唯人心乎」爲止，所以這條真僞不可定。(5)條的假是很顯明的，因爲「離堅白

」與「斷不是孔子時的問題」又稱孔子作夫子，老聃的答語又和第三條相類。(6)條也很可斷爲假的，

因爲篇十二經斷不是孔子的事，「兼愛」斷不是孔子說的話，而老聃也不應稱孔子爲「夫子」，還有「傷傷乎揭仁義若擊鼓而求亡子」的話，似乎是襲天運篇（見第八條）(7)(8)(9)(10)四條同在天運篇，

也像同出於一個人的筆墨，但是也極可疑，因爲7810三條老聃稱孔子爲「子」，第九條又稱子貢爲「子

」和論語時代的稱「女」不合。第九條老聃的話裏有「儒墨皆起」還有子貢所說的「尸居而龍見，雷

聲而淵默」明明是襲在宥籍的。第十條孔子又自稱治六經。這種都是假的證據。(11)條孔子稱老聃

作先生，也有些可疑。(12)條雖沒有確可認爲假的證據，但從(9)到(12)凡七條，對孔子都不稱「仲尼」

而稱「孔子」，可見這七條都是差不多的時代的作品了。(13)條的假，也是很清楚的，因爲老子不應稱南

榮「迷」，老子的話裏有「規規然若喪父母，揭竿而求諸海」又和天運及天道兩篇語略同，「衛生之

經，能抱一乎」等語，又完全襲道德經而稍變其語。(14)條，真僞兩方面，都沒有證據可以證明。(15)條雖

沒有證據可以確說他是假，但在這十六條裏只有此條和 7, 10, 13, 三條，變老聃爲老子，究竟可疑。(16)條真僞也難定。

那末在這十六條裡面，除了(4)和(14)(16)三條是真僞未定以外，比較最可信的只有(1)(2)(3)三條，其餘十條是可斷定或可疑爲假的了。

但是，僞的莊子是怎麼有的呢？這是不消說得的，當莊子以後，一班門徒或者私淑莊子的人，大家做這一類文章，傳誦既多，就誤入莊子裏去，也許本不在莊子裏，而被秦漢間人因文體相類而采入的。所以這一類文字雖在莊子方面是僞的，在作者當時却並不是存心作僞，而且這究竟是先秦的文字，所以就史料而論，也許有些靠得住的東西。雖然在這種東西裏找真確的史料是非凡困難的，但可以相信得的也未嘗沒有。像孔子見柳下惠（盜跖篇），莊子見魯哀公（則陽篇）一類，時代顯然錯誤的且丟開了不算。則陽篇說『蘧伯玉行年六十而六十化』，寓言篇裏蘧伯玉變成了孔子，到底是那個對，那是很難定規的，可是『行年六十而六十化』的話總有些來歷。（像前述所說的『儼然若負建鼓而求亡子』的有兩三處相仿佛的話，也一定有一處是最先用的，其後經人仿效，像後世用典一樣，就成爲濫調了。）

用這個例來推，那末我們不拘牠們是真的莊子或假的莊子，在這十六條裏關於老聃的重要事實，可以總結出四點來：

(甲)老聃比孔子長，孔子曾學於老聃。

(2, 5, 6, 7, 8, 9, 10, 11, 12。)

(乙)老聃和老子是一人。(7, 10, 13, 15。)

(丙)老聃住的地方是沛。(7, 15。)

(丁)老聃就是今世所謂道德經的著者——至少是其中一部分的傳授者——的老子(16。)

(甲)點雖然只有第二條比較可信爲莊子原文，但這事實正如前面所說過同樣又存在於曾子問裏，可以相信爲真確的事實了。(乙)點雖然都很靠不住是莊子原文，但可以看出先秦一班摹仿莊子的作家都明白老聃就是老子，這事實是我們不能因牠們是假莊子而不承認的。(丙)點也是這樣，雖則居沛的事實向未經考證家注意過，但做這兩章莊子的人，似乎還不是亂造謠言，也許是可信的。(丁)點直接的證據雖只一條，而且真假未定，但這也是不能否認的事實，因爲還有後面所引的韓非子可證，就以本書論第十三條的假託老聃的話，可以證明當時人就以道德經爲老聃著的。

照上面所說看來，關於莊子裏的材料，結論正和近時人所假設相反，在事實上是老子即是老聃，也是道德經的著者。

除開莊子之外，讓我們再看韓非子吧，韓非子內儲說下的經上說：

——權勢不可以借人，上失其一，臣以爲百，故臣得借則力多，力多則內外爲用，內外爲用則人主壅，其

說在老聃之言失魚也——內儲說下六微第三十一

同篇的解釋是：

——勢重者人主之淵也，臣者勢重之魚也，魚失於淵而不可復得也，人主失其勢重於臣而不可復收也，古之人難正言，故託之於魚。賞罰者利器也，君操之以制臣，臣得之以擁主，故君先見所賞，則臣嚮之以爲德，君先見所置，則臣嚮之以爲威，故曰：『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同上（喻老篇大同小異，

唯引老子作『魚不可脫於深淵，邦之利器，不可以示人。』）

『魚不可脫於淵，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的兩句話，現在見於道德經，而韓非——至少也是韓非門徒——說是老聃，就可見道德經實是起原於老聃，而近人的假說根本失敗了。

假使要認定子老聃與老子是兩人，丑老聃在孔子後，寅道德經和老聃無關係，三個假說的話，那末至少也得有老聃以外別有一個老子的證據，或道德經不根源於老聃的證據，但古書上却絲毫影響都沒有。而相反的一方面，曾子問，莊子，韓非子裏的材料，却完全符合，可以證明下列的三點：

(子)老聃和老子是一人。

(丑)老聃較在孔子前。

(寅)道德經是老聃的遺言。

所以我在這裏敢下一個結論，說近時人的假設在事實上是不能成立的。

但是我們拿上邊的結論來看史記的老子子孫世系呢？那是正相反的，上邊的結論是老聃在孔子前，而史記上的世系却是『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明明是老子在孔子後。

自然，假使要設想那世系是真正可信的話，我們也可以把來遷就上邊的結論，那就只要假定那『宗』是老子晚年的兒子，譬如老子比孔子大二十歲，而在他七十歲時候生的兒子，到孔子死時是二十四歲，到魏文侯元年是七十九歲，也許有爲魏將的可能？

不過事實上總是牽強的很。恬澹寡欲，清靜無爲的老子，似乎不應七十歲還生兒子；七八十歲的老翁將兵也是很難能的事。而且，『宗爲魏將，封於段干』的話也很可疑，因爲當魏文侯的時候，正有『踰牆而避』的段干木，也以段干爲氏，拿用地名爲氏的例來推起來，像聃人紇的駘是紇的私邑，那末段干也應當是木的私邑，那末『過段干木之闕常式』和『見段干木立倦而不敢息』的魏文侯決不能奪他的私邑來給老子的兒子；如其說段干木和『宗』是一人呢，淮南子又說『段干木，晉之大駟而爲文侯師』，在古書上段干木和老聃不能發生絲毫關係；如其說『封於段干』的事，還在魏文侯以後，不用說那時代更相去太遠了。所以要按照老聃在孔子前的結論而同時又要承認史記的老子世系的一個假設是不能成立的。那末我們在這相反的兩說中，當然可以說史記的老子世系是假的，至少也是有錯誤的。

最後，我們所疑爲老子在孔子後的原因——比較最重大的原因——只是道德經的問題了。在上邊，從先秦古書的記載裏，已經可以證明戰國時的老莊派和韓非子派都認爲道德經是老聃所著

的了。可是我還要問，道德經究竟是不是老聃手著的。

近時人所致疑於老子道德經，以為在孔子後的原因，大概有四點：(A)老子的話和曾子問老聃的話不相應。(B)老子書中的『報怨以德』(六十三章)，見在論語上；『不尚賢使民不爭』(三章)，和墨子的『尚賢』相針對。(C)文辭不類，和『偏將軍上將軍』的名辭，不是老子時所有。(D)墨子孟子都沒有提起這一本書裏的話。

這四點裡，(A)和(B)兩點是不成問題的，因為這種反證都不能積極證明道德經必出孔子後。就(A)點說吧：老子和孔子講禮的時候，孔子才不過三十多歲（請參看余在將來月刊發表之孔子傳），就算老子比孔子大二十歲，那時不過五十多歲，在五十歲以後，思想變換方向，這是很可能的。而且老子道德經裡的思想，完全是從煩數的禮學轉變成的，我們只要看他在三十八章裡說：『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上德無為而無以爲，下德爲之而有以爲；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仍之。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前識者，道之華而愚之始。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處其薄，居其實不居其華，故去彼取此。』他所攻擊的焦點只是『禮』，這就是因為他所處的環境，是講禮的環境。

一到了墨子就不同了，墨子所處的環境，是在孔子後，孔子的門徒裏的身通六藝的末流，最講究的是喪禮，所以墨子要節葬，孔子很注重樂，所以墨子要非樂；從這一點，我們就可以證明道德經在孔子前了。

至於(B)點，孟子裏面就沒有提到易經，不能說孟子時易經不存在，墨子裏的沒有提到老子也不能說那時候沒有這本書。

但是我們可以推測爲什麼沒有受到影響的原因，這大概是這樣的：老子是南派，墨子是北派；當墨子的時代，和老子時代很接近，兩派還都不很盛，所以沒有互相接觸；孟子的時候，老子的弟子楊朱（就是莊子上的陽子居）的學派正盛行，反把老子掩住了。

老子學說之所以能盛行，那是不能不歸功於莊子的，那末未經莊子表彰以前，沒經過北方學者的注意，那是了不足奇的。

(B)點所提出的懷疑的證據，雖然是直接的，但是極不充分。「報怨以德」固然可以說老子引用論語，却也可以說論語引用老子（論語引用詩書成語，往往不寫出原書的名字，像「巧言令色」，「蓋有不知而作」之類。）也許是一句古話，兩家都引用了；無論如何，這是不能作爲在孔子後的證據的。「不尚賢使民不爭」更是與墨子的尚賢不相干，「賢」字是當時一個流行底題目，和「道」、「德」、「仁」、「義」、「名」、「實」一樣，各家的學說裡都要討論一下，決不能說某書是受某書影響的。

(C)點最爲一般人所重視，但單說文辭不類是很空洞的，我們姑且分析成兩點來看。倘然說春秋時代不應有這樣長的文章呢，却是殷朝中葉的盤庚已有一千二百多字，到周朝中葉衍成二三千字一篇的文章，也不好算很長，況且老子並不是有章法結構的整的文字，只是一節一節地續起來的文字，和論語差不

多，而論語比牠多四倍了。倘然說文體和孔子墨子所著的書不同呢，那又要說到南北派的不同了。（在詩經

裏有周南召南，孔子曾說過「南人有言曰」，莊子裏有「子北方之賢者也」，孟子裏說到「北方之學者」，都可以看見當時南北的派別。）

老子是南派，當然和孔墨的北方派不一樣。老子喜歡用「分」字，又大都每句用韻，這是從詩體蜕化下來的證據，和純乎北方派的墨子孟子等完全不同，只有孔子是很受南方派影響的，所以易象傳也是用韻的。從這一派文辭的演化，就有了楚辭出來。還有老子常用「是謂」二字（像「是謂天地根」），這是莊子所常套的調子，又喜歡用排句，（像「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形，高下相傾，音聲相和，前後相隨。」）也是莊子所常用的，這正是南方派自有一種獨立的文體的證據。

這兩點都還沒有「偏將軍上將軍」的名辭和時代不符的一點來得重要，但老子這一章顯然是後來摻入的，我且引他的原文：

——夫佳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君子居則貴左，用兵則貴右。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恬澹爲上，勝而不美，而美之者，是樂殺人。夫樂殺人者，則不可得志於天下矣。吉事上左，凶事尚右。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言以喪禮處之。殺人之衆，以悲哀泣之，戰勝，

以喪禮處之。——三十一章

我們只要看「君子」二字，已經曉得這不是老子原文了，因爲老子上是沒有君子二字的（只有傳奕本二十六章有君子二字，別本都作聖人）。何況王弼注本原沒有這一章呢。

對於道德經懷疑的時代的因果，既然不够證明牠是後於孔子，適得其反地，我所提出的，老子只攻擊禮，可見當時的環境只有禮的一點，却可以直接證明老子的書著在孔子學說盛行之前。

那末，老子道德經除了有一部分後人攪入錯亂以外，（除了第三十一章以外，還有許多可疑的地方，譬如「聖人」在老子裏凡二十九見，足見老子是推崇聖人的，而第十七章却說「絕聖棄智，民利百倍」，「自相矛盾」，那一節怕也有後人攪入的。）我們可以信爲是老聃手著的。

前邊從古書所得老子即是老聃，也就是道德經的傳授者的結論，本是無可疑的，在這裏又獲得了這樣一個結論，關於老聃的時代問題，大概不用再取懷疑的態度了吧？

二二二 老子正詰前記

高 亨

（十九，三，老子正詰上冊）

讀其書，不可不知其人。史記老子傳事略而辭疑，蓋老子之平生，司馬遷所莫能詳也。就其近者言之，

老子傳曰：「老子者姓李氏，」然則奚爲稱老子？解者紛紜，俱所未安。亭按老李一聲之轉，老子原姓老，後以

音同變爲李，非有二也。請列四證以明之：

周秦舊籍，若莊荀韓非呂覽禮記國策等，於孔墨大師皆舉其姓，獨於老子則稱老聃而不稱李聃，皆稱老

子而不稱李子，明見老子原姓老矣。其證一也。

古有老姓而無李姓。

世本：『顓頊子有老童。』

風俗通義：『老氏，顓帝子，老童之後。』

左氏成公十五年傳：『宋有司馬老佐。』

（杜注：老佐，藏公五世孫。）

又昭公十四年傳：『魯有司徒老邪。』

老佐，老邪，

蓋皆以老為姓，雖不必出於老童，然古有老姓，可以論定。

故商之老彭，楚之老萊，余亦疑其原姓老也。春秋

二百四十年間無姓李者。

惟左氏閔公二年傳：『晉有里克。』

（呂覽先已篇注，引作李克，乃後人或里為李耳。）

昭公十八年傳：『鄭有里析。』

魯語：『魯有里革。』

然皆作里不作李。

（史記循吏傳，李離者，晉文公之理也，左傳作士離，不作李。）

戰國策始有李悝，李克，李談，李牧，韓非子始有李克，李史，是李姓之起甚晚。

老子之

世，未聞有之。

然則老子原姓老，明矣。其證二也。

古人姓氏，多無本字，借同音字為之，所借各異，故一姓往往歧為數姓。

如晉語所記黃帝子十二姓，其已

姓則歧為姒姓，為允姓，其任姓則歧為娥姓，為南姓；其依姓則歧為偃姓，為贏姓（本劉師培說）。若是之類，不可

歷舉。

至荀卿亦作孫卿，田仲亦作陳仲，鄒衍亦作騶衍，惠子亦作慧子，更無論矣。故老之變李，亦語轉而然，

與此例同。其證三也。

古韻老屬幽部，李屬之部，二部音近，古或不分，此事於老子本書即足以明之。二章曰：『聖人處無為之事，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為而不恃。』

教屬幽部，事辭有特屬之部，此二部通諧之一驗也。

九章曰：『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銳之，不可常保；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功遂退身天之道。

也。』

保守谷道屬幽部，已屬之部，此二部通諧之二驗也。

十四章曰：『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執古之

道，

與此例同。其證三也。

古韻老屬幽部，李屬之部，二部音近，古或不分，此事於老子本書即足以明之。二章曰：『聖人處無為之事，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為而不恃。』

教屬幽部，事辭有特屬之部，此二部通諧之一驗也。

九章曰：『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銳之，不可常保；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功遂退身天之道。

也。』

保守谷道屬幽部，已屬之部，此二部通諧之二驗也。

十四章曰：『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執古之

道，

與此例同。其證三也。

古韻老屬幽部，李屬之部，二部音近，古或不分，此事於老子本書即足以明之。二章曰：『聖人處無為之事，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為而不恃。』

教屬幽部，事辭有特屬之部，此二部通諧之一驗也。

九章曰：『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銳之，不可常保；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功遂退身天之道。

也。』

保守谷道屬幽部，已屬之部，此二部通諧之二驗也。

十四章曰：『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執古之

道，

與此例同。其證三也。

道，以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謂道。紀』首後道屬幽部，有始紀屬之部，此二部通諧之三驗也。三十三章曰：『知足者富，強行者有志，不失其所者久，死而不亡者壽。』壽屬幽部，富志久屬之部，此二部通諧之四驗也。之幽通諧，在老子書，無處不然，蓋其時其地二部必未分也。老李二字，其聲皆屬來紐，其韵又屬一部，然則其音相同甚明，唯其音同，故由老而變為李。其證四也。（又按敦屬宵部，後屬侯部，余亦以幽部概之者，因幽，宵，侯三部相近。）

由斯觀之，老李本一，蓋無疑間。馬叙倫老子覈詁卷首，有老子老萊子周太史儋老彭是非一人考，老子姓氏名字鄉里仕宦生卒考二篇，蒐故抒新，論老子之平生，已為詳密。馬氏後之專篇考證，亦其文具存，故余弗重述，而特著此一端於本書之首。

民國十八年十月九日高亨記。

一二三 老子年代之考證

黃方剛

（十九，七月，哲學評論第二卷第二期）

凡研究一書，既於義理有所心得矣，而欲名其學說曰某某之學說，則必先知其書之作者為何許人，爾後可也。若欲論其學說之來源與其影響，則又必先知其書之年代而後可也。此類工夫，考其性質，近乎歷史，納其去純粹哲學遠矣。然其有助於純粹的哲學研究，誰云不然？今我此舉，即發於此機。若欲我專為考

證而考證，考證果有自身之價值乎？我亦不能也。嘗於雜誌報端見文章數篇專論老子學說之淵源，或謂出於史官，或謂環境刺激，爭論紛紛，一若真有問題在者，嗚呼！何其不思之甚耶？師承也，境遇也，固不能免，然其個性獨不存在耶？孰謂老子一書徒從師承境遇來者？觀其言道，言德，或歸天然，或涉人事，顯然有一系統在，孰謂徒以師承境遇而能造成一系統的哲學？且凡有百事業莫不成於個性與環境（師承亦環境之一面）之結合也，何獨老子書？則今之單就一端而思有以解釋老學之來源者皆着歧途也，抑亦戲論而已。

考古書之引老子語者有孔子家語、列子、戰國策、呂氏春秋、淮南鴻烈、韓非子及莊子，而論語雖不明引，似暗射之。茲先從論語討論之。

一、論語憲問第十四曰：「或曰：以德報怨，何如？」老子六十三章曰：「大，小，多，少，報怨以德。」孔子於憲問答曰：「何以報德？」此適與老子「大，小，多，少」句針鋒相對，吾疑孔子有老子學說在其心中也。憲問復有「仁者必有勇，勇者不必有仁」句，而老子六十七章亦曰：「慈故能勇，吾疑孔子之說自老子來也。」論語衛靈公第十五曰：「子曰：無爲而治者其舜也與？夫何爲哉？恭己正南面而已矣。」「無爲而治」老子之說也，孔子其欲以經證之歟？然「無爲」二字不必起自老子，故不能據以爲實。凡此三項皆不能確證老子書之前於論語，亦不能證作此諸語者之前於孔子，然如孔子學於老子之說證實，則此數語大概是指老子的，此則須待決於後來也。

二、孔子家語卷二三恕第九曰：「子路進曰：「敢問持滿之道乎？」……此所謂損之又損之道也。」（按

淮南鴻烈亦有此節。

「持滿」本乎老子九章「持而盈之」句，「損之又損」出於四十八章，並無疑。又同

卷復有「子路問……有人於此，被褐而懷玉」等句，「被褐而懷玉」或出於老子七十章，然此或是老

子前成語，未必原於老子。孔子家語卷三載有金人銘，其中語都類老子，殆即老子所宗也。孔子家語一書

前人有疑其僞者，然古書之僞大都依托而已，非必欲引人入迷也。家語之僞不過采集聞見而缺漏，不盡覈而

已，尙非依托者也。我以為金人銘決非僞造，劉向說苑已載之，今則且得因老子而證實焉。

三、列子一書本是湊合古書而成者，與列子人直無關係。列子書之僞即所謂依托者也。凡依托者其

言不盡屬杜撰，故列子書中有莊子語，有淮南語，皆有據也。列子書中所引老子，除莊子、淮南所已有者外，有

老子第六章，顧列子謂其出於黃帝書，此爲假托無疑。此假托竟是再傳的假托，蓋始則戰國時人假托於黃

帝，而僞造列子者復援引之，以爲真黃帝之書，意者戰國時人竊老子語以爲黃帝書耳。觀戰國策卷二十二

引周書，「將欲敗之，必姑輔之，將欲取之，必姑與之」，足知戰國時人不辨老子與周書矣。戰國策同卷復引

周書曰：「縣懸不絕，綬綬奈何？毫毛不拔，將成斧柯。」此與太公兵法引黃帝語及金人銘並相似，是知戰國時

人亦不辨周書與所謂黃帝書也。大抵此數語皆是古之成語，戰國時人不遠考其出處，故但就所聞而引之

耳。或者老子爲周史，其書遂被誤認爲周之官書，亦未可知也。老子書中引古成語者甚多，然老子於每處

必明示讀者以非己出，而於第六章則不然，故我以為此是後人竊老子，非老子引前人也。依托於黃帝者特

以戰國爲盛，而老子之語竟得爲戰國人所假借，則老子書必在戰國前明矣。然老子之成於戰國前，他書之

可爲證者尙多，不必倚此一件事也。

四、戰國策卷十一顏觸引老子曰：『雖貴必以賤爲本，雖高必以下爲基。是以侯王稱孤寡不穀，是其賤之本與非？』（按末句有誤）此老子三十九章文也。卷二十二引周書曰：『將欲敗之，必姑輔之；將欲取之，必姑與之。』此與呂氏春秋卷二十行論所引詩曰：『將欲毀之，必重累之；將欲踏之，必高舉之。』文義文格俱相似，我疑其與老子三十六章文一來源也，殆皆古成語耳。卷二十二復稱魏公叔痤曰：『故老子曰：『聖人無積，盡以爲人已愈有，既以爲人已愈多。』公叔當之矣。』此老子八十一章文。戰國策大約成於秦時，其中所載亦有成於秦前者。即以秦爲其書成之時，則亦已當西歷紀元前二百餘年矣。此時老子學說已頗盛行，游說之徒稱述之，則老子書之成當遠在秦前也明矣。況戰國策中顏觸一條乃顏觸自引老子，設此而可信，是當顏觸時老子已頗聞於世矣。顏觸之引老子在對齊宣王語中，宣王在位自西歷紀元前三百三十二年，至三百十四年，則顏觸之引老子當在西歷紀元前三百十四年以前也。

五、呂氏春秋卷二貴生曰：『惟不以天下害其生者也可以託天下。』此雖未引老子語，實用十三章『貴以身於天下，若可託天下』之意而反之。卷六制樂曰：『故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此則明明老子五十八章文，言『故』者蓋即引之之意也。卷十六樂成開章即曰：『大智不形，大器晚成，大音希聲。』亦不言『老子曰』，然最後兩句固老子四十一章文，惟老子亦是引古語耳。卷十七君守曰：『故曰：不出於戶而知天下，不窺於牖而知天道，其出彌遠者其知彌少。』此老子四十七章文，其出於老子無疑。卷二十五別類

開章曰：『列不知上矣。』此即老子七十一章文。此外用老子意而不用老子語者甚多，吾獨怪其於明引老子處不言『老子曰』，然其信作此數語者爲老耽則無疑，觀於卷十七不二『老耽貴柔』句及卷十八重言『故聖人聽於無聲，視於無形，參何田子方老耽是也』等句可知已。呂氏春秋作於呂不韋相秦期內，按不韋於西歷紀元前二百三十七年罷相，則此書至遲當成於彼時也。且此書乃輯古書而成者，則其被輯之書必於其時已流行矣，若老子者必其一也。

六、淮南鴻烈所引老子語太多，可不必開列於後。試單言其數，則卷一原道訓凡十五條，卷二儆真訓凡三條，卷六覽冥訓凡二條，卷七精神訓凡三條，卷八本經訓凡二條，卷九主術訓凡五條，卷十一齊俗訓凡四條，卷十二道應訓凡五十二條，卷十四詮言訓凡一條，卷十八人間訓凡二條，共八十九條。此外用老子意而不用老子語者尙多，韓非以來，惟此書引老子獨多。按劉安襲封淮南王在西歷紀元前一百七十二年，此書之成當不甚後於此時。

七、韓非子有卷六解老及卷七喻老兩篇，專論老學。此外卷一主道，卷二揚權，卷十內儲說下，卷十六難三，卷十八六反皆有所引。而書中老子學說之影響形跡昭然，故設有創韓非解老喻老二篇是假者非推翻全書之真狀不可也。司馬遷謂韓非之學原於老子，觀其書當知此說之不誣。按韓非死於西歷紀元前二百三十三年，其書之成，據司馬遷說，大約在數年或十數年前也。

八、莊子外篇胠篋引老子者凡四處：『魚不可脫於淵，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一也，出於老子三十六章；

『絕聖棄知』二也，出於老子十九章；『大巧若拙』三也，出於老子四十五章；『民結繩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樂其俗，安其居，鄰國相望，雞狗之音相聞，民至老死而不相往來』四也，出於老子八十章。外篇在宥引老子者凡二處：一爲『故貴以身於爲天下，則可以託天下；愛以身於爲天下，則可以寄天下』，出於老子十三章；一爲『萬物云云，各復其根』，出於老子十六章。外篇天地曰：『古之畜天下者無欲而天下足，無爲而萬物化，淵靜而百姓定』，此意本於老子六十五章。又曰：『不尙賢，不使能』，上句蓋老子第三章文。外篇天道『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句爲老子五十六章文。至樂篇『至譽無譽』句，實即老子三十九章文，惟老子各本自誤耳。同篇復有『天無爲，以之清；地無爲，以之寧』等句，其義出於老子三十九章。又『芒乎芴乎，而無從出乎；芴乎芒乎，而無有象乎』等句，義本老子二十一章。外篇達生有『爲而不恃，長而不宰』二句，乃老子五十一章文。外篇山木有『少私而寡欲』句，出於老子十九章。又有『自伐者無功』句，見於老子二十四章。外篇田子方曰：『既以與人己愈有』，語出老子八十一章。外篇知北遊引老子者凡三處：一曰，『夫知者不言，言者不知，故聖人行不言之教』，其末句本於老子二章之文。二曰，『故曰：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禮者道之華而亂之首也。故曰：爲道者日損，損之又損之，以至於無爲，無爲而無不爲也』，上五句本老子三十八章，下三句乃四十八章文。三曰，『終日視之而不見，聽之而不聞，搏之而不得也』，此爲老子十四章文。雜篇庚桑楚引老子者凡二處：『兒子終日嗥而嗑不噉，和之至也』，出於老子五十五章；『衛生之經，能抱一乎……能兒子乎』，本老子第十章。雜篇則陽有『道不私，故無名』句，

魏本老子首章與三十二章。寓言篇引老子四十一章「大白若辱，盛德若不足」二句。最後天下篇復引

二十八章「知其雄，守其雌，為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為天下谷」等句。綜觀莊子所引老子，外篇，雜篇內均

不可謂少矣，獨內篇無之。然內篇中提老子名者凡三次，則雖不引其語，不得以之疑莊子書之不純也，殆內

篇中莊子本說特富而已。莊子外篇及雜篇有為弟子所附益者，自其本文觀之可知。然此固未足以斷其

所言之必謬也。今欲知莊子書之年代，則須先知莊子人之年代，均詳於後。

莊子為惠施之友，自莊子書中觀之可知。莊子記與惠子之間答凡八條，散布於內篇，外篇，雜篇內，而惠

子之名亦復數見於書中，故不得謂之假矣。惠子之事跡尚可考，戰國策，呂氏春秋均紀之。按西歷紀元前

三百四十一年（即梁惠王三十年），齊大敗魏於馬陵。國策卷二十三載惠王於是召惠子來對策，此當是惠子

初用於魏時。惠子決不能於此以前相魏，蓋西歷紀元前三百四十二年中山君初為相之時也，然惠子於

此時已仕於魏則無疑。西歷前三百三十五年有徐州之會，魏王推齊王為王，即用惠子之策。惠子所以欲

魏會齊者，將以使楚，齊而起爭鬪也。關我徐州之會，呂氏春秋開春論五載匡章與惠子之間答，審應覽六

復載匡章之非惠子，此匡章即孟子書中之匡章也。匡章，齊人，故其與惠子相見當即在徐州時。孟子雖嘗

下公都子問於孟子曰：「匡章，通國皆稱不孝焉，夫子與之遊，又從而禮貌之，敢問何也？」據此則匡章，孟子之

友，決非如高誘注呂氏春秋所云孟子之弟子也。孟子之年代既可知，則匡章與惠施之年代亦約略可知矣，

今當更細查之。

西歷紀元前三百三十三年楚敗齊於徐州，魏遂間接得復仇，是惠子之策之成功也。吾意惠子之見重於惠王此後益甚至，於何時相魏則不可知惟莊子秋水篇言其曾相魏耳。國策卷二十二載惠子與張儀辯論及張儀以秦相魏二事，二事並在西歷前三百二十三年，正張儀免相於秦後也。又四年而惠王死，呂氏春秋開春論一及國策卷二十三並載惠子諫太子事，是知惠子後死於惠王也。然此後惠子不復大用事於魏，觀竹書紀年記翟章伐衛救鄭及救皮氏可知矣。翟章者，即呂氏春秋之翟翦也（「章」「翦」相通）。呂氏春秋審應覽五曰：「惠子爲魏，惠王爲法，法已成，以示諸民人，民人皆善之。獻之惠王，惠王善之，以示翟翦，翟翦曰：「善也。」惠王曰：「可行耶？」翟翦曰：「不可」……」翟翦蓋根本反對惠子之學術者也。又審應覽六曰：「惠子之治魏，爲本其治不治。當惠王之時五十戰而二十敗，所殺者不可勝數，大將愛子有禽者也。大術之愚爲天下笑，得舉其諱，乃請令周太史更著其名。」閩邯鄲三年而弗能取，士民罷謫，國家空虛，天下之兵四至，衆庶誹謗，諸侯不譽，謝於翟翦而更聽其謀，社稷乃存。」此作審應覽者之非惠子也，其舉惠王之一切失敗而歸之於惠子自是不公，亦不確，意者其所指特惠子一般人耳，非必指惠子一人也。末謂「謝於翟翦而更聽其謀，社稷乃存。」是惠王末年惠子已不用，而翟翦爲政矣。翟翦得與惠子前後爭政，則其年事當亦相若。翟翦於魏襄王時猶能將兵，其最後次將兵竟在西歷紀元前三百零七年，則惠子於此時當亦不能太過於六十之數。若然，則惠子於西歷前三百四十一年實新仕於魏。夫以一三十左右之人而初仕，可謂尋常之至矣。則以惠子爲生於西歷前三百七十五至三百六十五年間者當不致太差也。戰國策卷十六

言五國伐秦，欲和而使惠施之，楚按五國伐秦在西歷前三百十八年，其時惠子年尚不到六十，以任此職，不得謂之不近情。國策同卷又謂張儀逐惠施於魏，惠子之楚而楚王納之於宋，事當在張儀後相魏時，正西歷前三百十三年至三百十二年之期也。我所以斷其爲此時者，以張儀決不能於魏，惠王時逐惠子，一則因惠子見信於惠王，二則因張儀自己反不見信也。然張儀之惡惠子已始於此時矣，故有逐之之舉於後耳。按此二事實與翟章爲政一事互相表裏，故引之。

——(考 之 代 年 子 老)——

今試考惠子之卒年。莊子徐無鬼篇莊子謂惠子曰：『儒墨楊秉四，與夫子爲五，果孰是耶？』秉者公

孫龍之字也。公孫龍之政治活動，其見於史者最早爲勸燕昭王偃兵事，當在西歷前二百八十年前，呂氏春

秋審應覽七載之，最遲爲勸平原君勿受封事，在西歷前二百五十七年，國策卷二十載之。公孫龍於西歷前

二百五十七年猶存，即使其時年已老，其生之早恐終不出乎西歷前三百二十五年也。惠子得知公孫龍之

與已齊名，則惠子於公孫龍初著名時必猶存無疑。故我度惠子之死約在西歷前三百年至二百九十年間，

當公孫龍二三十歲時也。或且疑公孫龍著名何以如是其早，然觀之於其學術之性質，固不足爲奇耳。

——(證 考 之 代 年 子 老)——

惠施與公孫龍之年代既可循，則莊子之年代亦不難循矣。莊子果爲惠子之友，則其年事決不能相差

太多。莊子至樂篇載莊子妻死，惠子往弔之。惠子見莊子方箕踞鼓盆而歌，則責之曰：『與人居，長子，老，身

死，不哭，亦足矣，又鼓盆而歌，不亦甚乎？』惠子未死以前莊子已有長成之子，且其妻已老而死，則莊子即老不如惠子，亦不能相差太多也。大概而言，莊子之年似不及惠子，何以證之？莊子徐無鬼篇載莊子因送葬

而遇 惠子之墓，因而慨然歎惠子之已死焉。夫以惠子老死後許久而莊子猶得存而記其死後之事於書，則莊子之年決不能過於惠子也，明矣。尋常論之，且必以莊子之生爲後於惠子也。然此尙非惟一之證耳。莊子齊物論篇曰：『昭文之鼓琴也，師曠之枝策也，惠子之據梧也，三子之知幾乎皆其盛者也，故載之末年，唯其好之也，以異於彼，其好之也，欲以明之。彼非所明而明之，故以聖白之昧終。而其子又以文之綸終，終身無成。』驗此段文義，可知莊子至少知惠子之死，且得載之於其書。若以『而其子又以文之綸終』之『子』作惠子之子解，則莊子且及見惠子之子之死矣。莊子秋水篇載公孫龍與魏牟談及莊子之學，魏牟極稱道莊子。夫以晚輩之公孫龍而得列其名於莊子之書中，足知莊子之壽必甚長也，否則莊子必頗幼於惠子也。然此二說可並立，皆足以證莊子死年之晚。莊子於惠子死時已老，則莊子即享高壽，亦不能於惠子死後活過二三十年也，明矣。孔穿者公孫龍之大弟子，宣傳公孫龍學最有力者也，莊子書中宜有其名矣，而竟無之，此何故？試尋孔穿之年代，乃可得其解。孔穿爲孔子之後裔，據史記孔子世家，生於西歷前二百七十八年，卒於前二百二十七年，蓋當其享名之時莊子已死矣。且莊子秋水篇記公孫龍之言曰：『龍少學先王之道，長而明仁義之行，合同異，離堅白，然不然，不可，困百家之知，窮衆口之辯，吾自以爲至達已，今吾聞莊子之言，茫焉異之。』言『少』言『長』，蓋其時公孫龍猶不過一少年耳。假定公孫龍生於西歷前三百二十五年，與三百十五年間，則莊子死時約當西歷前二百八十年至二百七十五年之期。假定莊子至少活七十五歲，至多活八十五歲，則莊子生年約當西歷前三百六十年至三百五十五年之期。若是，則莊子至少

則少惠子五歲，至多則少惠子二十歲，而各方面事實皆顧及矣。以此推之，則莊子著書之期約在西歷前三百年，至其死時，其書或未完成，於是其弟子纂集其平日所言而增修之，故其文筆之不同有如斯者。莊子書中盛稱老子，又徵引其語，則約略言之，當莊子生時，老子之說必已傳於世矣。觀於莊子知老子之深且詳，吾意其必有親密之授受也，獨惜莊子前之傳老子學者皆不聞於世耳。不然，我且得上溯其流而定老子書之年代焉。事實既如此，故上距老子著書之時，下涉莊子生長之期，凡一百五六十年內，竟無一可靠之人或書得以證老子書之真實無假焉。噫！亦可慨已。

吾已考定老子書之年代，以爲此書至遲當於莊子生時已傳於世，顯其作者爲何人及其作者之生卒在何時猶未詳也，今當循此問題而商榷之。按淮南鴻烈凡引老子文時，不曰『老子』，即曰『老聃』。韓非

子除解老，喻老二篇外內儲說下六微第三十一曰：『其說在老聃之言失魚也。』（指老子三十六章『魚不可脫於淵，邦之利器不可以示人』二句）六反第四十六曰：『老聃有言曰：一知足不辱，知止不殆。』（難三第三十八則曰：

『老子曰：「以智治國國之賊」其子產之謂矣。』賈子新書卷二審微亦曰：『老聃曰：「爲之於未有，治之於未亂。」』荀子天論篇第十七曰：『老子有見於綢，無見於信。』呂氏春秋卷十三去尤篇曰：『老聃則

得之矣。』卷十七不二篇曰：『老聃（「聃」通耳）貴柔。』卷十八重言篇曰：『故聖人聽於無聲，視於無形，詹何田子方，老聃是也。』而卷一貴公篇曰：『荆人有遺弓者而不肯索，曰：「荆人遺之，荆人得之，又何索焉？」孔子聞之曰：「去其荆而可矣。」老聃聞之曰：「去其人而可矣。」故老聃則至公矣。』（戰國策所引老

子語已見於前，至於莊子書中則「老聃」「老子」到處皆是，無需徵引。綜觀以上各書，其引老子語或述老子學說時必冠以「老聃」或「老子」，曾未見有冠以他名者，則以老子書之作者單爲老聃，當矣。爾史記老莊申韓列傳獨持異議焉，故不得不特別討論之。

今本史記謂老子姓李氏，名耳，字伯陽，諡曰聃，不知其所據何在。凡史記以前書未有言此者，觀上所引可知之。按史記索隱謂「字伯陽」三字爲許慎所見本史記所無，則史記此文中有竄亂無疑。且以「聃」爲諡，可謂不通，竄亂之跡顯然。又關於老子鄉里，史記言之獨詳，而對於其人尙且有是否即老萊子或周太史儋之疑，是亦可怪矣。今本史記曰：「老子者，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陸德明經典釋文則謂史記又云「陳國相人也。」邊韶老子銘謂老子，楚相縣人，似根據於史記。謂老子陳國苦縣厲鄉曲仁里人者，蓋始於河上公之老子注，馬叙倫謂爲後世術士誤讀邊銘，亂湊王阜之碑而成者是也。原本史記殆作「老子，相人也，」亦無「陳國」「楚國」等字。馬叙倫謂於「相人也」上加「陳國」或「楚國」，史記無此例，甚是。余謂若加「陳國」，則後文明曰：「老萊子亦楚人也，」將成矛盾，即陳國後爲楚滅，亦不得如此說也。若置「楚國」於其上，則楚無相地，太史公不能糊塗如此也。由是觀之，即此段史記文亦已經後人改竄矣，史記之不可靠如此。然此猶非太史公自己之不可靠也，今請察其本語。史記述關尹強老子著書事亦爲前書所不道，吾亦不知其何所據而云然。史記言老子出關去後，不知所終，是與莊子養生主篇所記不合。史記信老子活一百六十餘歲，又疑其活二百餘歲，實屬不近情。史記疑老萊子太史儋與老子

爲一人，足見其關於老子實無確實之資料，乃後忽詳叙老子之後裔，一若曾得可靠之知識者然，是誠難解已。吾意司馬遷時老子之名早已爲神仙家所利用。老子生時爲隱君子，死後更少知之者，故神仙家得乘其便。司馬遷雖明知神仙家言之不足信，然外此更無從覓關於老子之材料，遂不得不採用之，同時又不得不置疑焉。凡讀司馬此文者不亦有相同之感乎？然則老子之世，裔太史公果何從而知之？太史公謂李假仕於漢文帝，而假之子解爲膠西王卬太傅，因家於齊，則其材料竟得之於解或解之子孫，亦意中事耳。然若老子之子孫既知其先代如其詳，何以猶不能辨之於老萊子及太史儋？豈彼等腦中自清而太史公獨不清耶？抑太史公自亦疑彼等之非老子之真子孫耶？或者太史公雖疑彼等之假托，因自己亟於欲明老子之非神人而不得不乞援於彼等，亦未可知，此其所以直書『老子之子名宗……』歟？總之，細察史記此文，只覺中無一言能令人深信不疑，我以爲當存而勿論之，必欲論之，則請單從其文之內部言之。太史公叙老子之後裔，自老子之假凡七世，連老子則爲八世。假定老子長孔子二十歲，又假定假卒於漢文帝末年，則自西歷前五百七十一年至前一百五十七年共得四百十四年。以八除此數，則平均每世幾五十二年，不覺太長乎？或以此比孔子世家，謂彼自孔子至安國平均才三十年爲一世。孔氏之世代雖不能作準，亦可以起疑矣。又老子若果長於孔子，而其子得爲魏將，亦殊可疑，然太史公六國表始於周文王元年（西歷前四百七十五年），上距孔子之卒不過四年耳。其時魏雖未爲諸侯之一，亦已稱魏矣，故雖於此前稱魏，亦不足怪。此點及李氏年世太長一點雖皆解說得過去，究竟令人不服，故有疑史記所稱老子子孫實非老子之子孫者，范梈

君在學衡二十九期所說足爲代表。范君謂由李宗至李解之世，爲數適與所謂周太史儺之年代相合，疑假解等皆自托於老子者，我亦疑之。若然，則所謂「姓李氏」者亦即太史儺之姓或氏耳，非老子之氏或姓也。如是則與先史記之書所記冥合矣。太史公撰老子列傳，惟此一事爲詳而切，然亦已靠不住矣，況其他乎？凡研究老子年代者似不應更依據史記老子列傳矣。

史記既無補於事，則當何向？禮記曾子問數言「吾聞諸老聃」，或者從此可考得老子之年代。然曾子問是否可靠尙是問題，即使可靠，其所記是否正確亦成問題。呂氏春秋卷二仲春紀四曰，「孔子學於老聃……」此事或誠有之。論語述而第七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向來注釋者或謂老彭是一人，曰殷之賢大夫也，或謂「老」是老聃，「彭」是彭祖；獨馬叙倫老子覈詁謂老彭即老聃，以「彭」「聃」聲通爲證。莊子雜篇則陽首言則陽游於楚，忽又言彭陽見王（楚王），注者或謂其姓彭名陽字則陽，或謂名則陽字彭，陽紛紛不一，吾疑其皆非，而實因「彭」「聃」二字亦相通也。「彭」「聃」相通之疑難惟在其韻之不同，然今日江浙一帶讀「詹」「甘」「聃」等字無英文N之音，而湖北人讀「木」爲「蒙」，則反增N之音，或者古之方言亦有如此不同者乎？「彭」「聃」若可通，則「彭」「聃」之相通真無疑問，蓋「則」與「聃」之相通，姑勿論其韻而單論其聲，爲「知」部與「端」部之相通，古來齒音與舌音相通之例直不勝枚舉耳。此與馬叙倫所舉之通例性質不同，或可爲其一助乎？孔子稱老彭而加「我」字於其上，蓋親之之詞，馬叙倫謂此因孔老宋人而同姓子之故，余謂此豈不亦因孔子嘗問學於老聃之故

耶。總之，以『老聃』解『老彭』似最近情，蓋『彭』之作『彭祖』解，已爲『彭祖』不是人名之說打倒矣，此外更有何解？今若假定老彭即是老聃，則『述而不作，信而好古』二語亦得其證矣。老子書中引古語或類古語者凡十五件，今一一開列於後：

一，六十四章『慎終如始』句，似原於尚書卷二太甲第七之『慎終于始』。

二，三十六章『將欲翁之，必固張之；將欲弱之，必固強之；將欲廢之，必固興之；將欲取之，必固取之』等句，類國策卷二十二所引之周書語，『將欲敗之，必姑輔之；將欲取之，必姑與之』。

三，三章之『多言數窮』及六十三章之『事無事』二句，類說苑敬慎篇所載金人銘語，『無多言，無多事』。

四，二十四章『強梁者不得其死』句，出於金人銘。此明明是老子引人語，蓋老子自云：『人之所以教我，亦我之所以教人』也。

五，七章之『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及六十六章之『是以欲上民，必以言下之；欲先民，必以身後之』亦本於金人銘之『君子知天下之不可上也，故下之；知衆人之不可先也，故後之』。

六，六十六章之『江海所以能爲百川王者，以其善處下也，故能爲百川王』二句，義本金人銘『江海雖在，長於百川，以其卑下也』句。

七，七十九章之『天道無親，常與善人』句，義本金人銘『天道無親而後下人』句。

金人銘殆是古語。

國策卷二十二引周書有「蘇蘇不絕，縵縵奈何，毫毛不拔，將成斧柯」等句；太公兵

法引黃帝語曰：「涓涓不塞，將爲江河；熒熒不救，炎炎奈何；兩葉不去，將用斧柯。」金人銘則曰：「蘇蘇不滅，炎炎奈何；涓涓不塞，終成江河；綿綿不絕，或成網羅；毫毛不札，將尋斧柯。」三處文雖略異而義則相似，語氣亦一，可信其出一源，不能謂其於同時異地假造而成也。又老子既曾引金人銘句，又指明其爲古成語，則金人銘之非假可知。

八、六章全章，列子天瑞篇引作黃帝書曰：此或係假托，或因不分別周之官書與老子之書故，或此真是古語，今無從斷定。

九、六十三章「大，小，多，少，報怨以德」句，其義似本於周書。國語卷十五所引周書曰：「怨不在大，亦不在小」，可爲引案。

十六、十八章「善爲士者不武，善戰者不怒，善勝敵者不與」等句，及二十三章之「死而不亡者壽」句，頗似穀梁傳卷一莊公八年春所引「故曰：……善爲國者不師，善師者不陳，善陳者不戰，善戰者不死，善死不亡」等句，穀梁所引或是老子以前成語也。按此又與國語卷二十一越語下范蠡所言「彼來從我，固守勿與」句相似。

十一、二十二章「曲則全」句，上有「古之所謂」四字，老子所引也。

十二、七十章「被褐而懷玉」句，孔子家語卷二三恕子路問亦有之，恐是古成語。

十三、四十一章「故建言有之曰」句，下自「明道若昧」句起至「道隱無名」句止均古語。

十四、六十九章之「吾不敢為主而爲客，不敢進寸而退尺」二語，老子自云古之用兵者言也。

十五、七十八章「能受國之垢，是謂社稷主；能受國之不祥，是謂天下王」上云「故聖人云」，察其口氣，似亦古語也。

以上各項及老子書中所屢見之「是以聖人……」、「古之善爲道者……」、「故有道者……」及六十二章之「古之所貴此道者……」並八十章不亦可稱「述而不作，信而好古」乎？然後人遂謂老子毫不創作，只是傳揚古道者，則又泥於此說之弊也。老子書中創作之處自是富足，孰謂如此有系統之哲學而可以湊集古語造成者？作此說者殆忘却老子之有個性耳。

老彭既爲老聃，則前所引論語文之似出老子者想必自老子來矣。若然，則老子書殆成於孔子存時，然或者此數語爲孔子親聞諸老子者，亦未可知。無論如何，老子若果長於孔子，則其書之成時亦約略可考矣，今吾所欲討論者即此點。

史記孔子世家，老子列傳及呂氏春秋皆謂孔子師老子，然皆不能使吾深信不疑者何也？以其皆後於莊子而莊子之說猶未成立也。禮記曾子問則靠不住，論語則雖有「老彭」而未言老彭是孔子師，故并不能爲證。今當從莊子着手討論焉。

莊子書所記一切事，前人從未有敢全信者，即有信之者亦不過擇其便於己說者而採用之而已，如胡適

之中國哲學史大綱之用養生主『老聃死』一節是也。殊不知老聃之必死，若不以神人目之者，科學常識足為見證，初無待於莊子之記載也。且學者既信莊子之多寓言，復何從而知養生主所云之必非寓言哉，今吾亦欲利用莊子者，獨不敢任情為之耳，則請先明莊子之詞例。莊子書中，除讓王，說劍，漁父，盜跖四篇顯然偽造及天下篇後人所編不計外，其間對人物與莊子認為同時之人，今排列於後，並示其可能或不可能焉：

內篇逍遙遊

堯——許由……可能且一貫。肩吾——連叔……惠子——莊子……絕對可能。

內篇齊物論

南郭子綦——顏成子游……可能且一貫。堯——舜……絕對可能。絜缺——王倪……可能且一貫。瞿——鶻子

——長梧子……可能且一貫。罔兩——景……寓言。

內篇養生主

庖丁——文惠君……？。公文軒——右師……？。

內篇人間世

顏回——仲尼……絕對可能。葉公子高——仲尼……絕對可能。顏闔——衛靈公太子……絕對可能。匠石

——欒社樹……寓言。孔子——楚狂接輿……絕對可能。

內篇德充符

常季——仲尼——王貽……？。申徒嘉——鄭子產——伯昏無人……可能。兀者叔山無趾——孔子——老聃……

……？。魯哀公——仲尼——哀駘它——閔子……？。闔跂支離無脈——衛靈公……？。惠子——莊子……絕對

可能。

內篇大宗師

南伯子葵——女偶……可能且一貫。子祝——子輿——子犁——子來……可能且一貫。

子桑戶——孟子反——子琴張——孔子——子貢……可能。顏回——仲尼……絕對可能。

意而子——許由——堯……可能且一貫。顏回——仲尼……絕對可能。

子輿——子桑……可能且一貫。

內篇應帝王

鑿缺——王倪——蒲衣子……可能且一貫。肩吾——狂接輿——日中始……？。天根——無名人……寓

言。陽子居——老聃……可能且一貫。季咸——列子——壺子……絕對可能。儵——忽——渾沌……寓言。

外篇在宥

蜃壘——老聃……可能。黃帝——廣成子……？。雲將——鴻蒙……寓言。

外篇天地

堯——許由——馮缺——王倪——被衣……可能且一貫。堯——禹——舜——伯成子高……可能。

夫子（指孔丘，「夫」恐是「孔」字誤）——老聃……可能。將闞薳——季徹……？。子貢——孔子——漢丈人……

可能。諄芒——苑風……寓言。門無鬼——赤張滿稽……？。

外篇天道

堯——舜……絕對可能。孔子——子路——老聃……可能？。士成綺——老子……可能。

外篇天運

商太宰蕩——莊子……可能。北門成——黃帝……？。孔子——顏淵——師金……可能。孔子——老聃……可

能？。孔子——老聃……可能？。孔子——老聃……可能？。

外篇秋水

涓伯——北海若……寓言。孔子——子路……絕對可能。公孫龍——魏牟——莊子……絕對可能。莊子——惠

子……絕對可能。莊子——惠子……絕對可能。

外篇至樂

莊子——惠子……絕對可能。支離叔——滑介叔……？。莊子——空髑體……寓言。

孔子——顏淵……絕對可能。列子——百歲髑體……寓言。

外篇運生

子列子—關尹……可能且一貫。顏淵—仲尼……絕對可能。田開—周威公……可能。桓公—管仲

……絕對可能。東野稷—莊公—顏闔……可能。孫休—子扁慶子……可能。

外篇山木

市南子—魯侯……可能。北宮奢—衛靈公—王子慶忌……可能。孔子—太公任……可能。孔子—子

桑寧……可能。莊子—魏王……可能。孔子—顏淵……絕對可能。莊周—蔭且……可能。

外篇田子方

田子方—魏文侯—東郭順子……可能。溫伯雪子—孔子—子路……可能。顏淵—孔子……絕對可能。

孔子—老聃……可能。莊子—魯哀公……絕對不可能。顏淵—仲尼……絕對可能。列禦寇—伯昏無

人……可能且一貫。肩吾—孫叔敖……？。

外篇知北遊

知—無爲謂……寓言。知—黃帝……寓言。齧缺—被衣……可能且一貫。

孔子—老聃……可能。東郭子—莊子……可能。芻荷甘—神農—老龍吉……？。秦清—無窮……寓

言。光耀—無有……寓言。冉求—仲尼……絕對可能。

顏淵—仲尼……絕對可能。

雜篇庚桑楚

庚桑楚——老聃——南榮越——老子……可能。

雜篇徐無鬼

徐無鬼——女商——魏武侯……可能且一貫。徐無鬼——武侯……可能。黃帝——大隗——方明——昌禹——張若

——譚朋——昆閻——滑稽……？ 惠子——莊子……絕對可能。管仲——桓公……絕對可能。吳王——顏不疑

——董梧……可能。南伯子綦——顏成子……可能且一貫。仲尼——孫叔敖——市南宜僚……不可能。子綦

——九方歎……可能。

——齧缺——許由——堯……可能且一貫。

雜篇則陽

則陽——夷節——彭陽(卽則陽)……可能。 魏瑩(鑿惠王)——田侯牟——犀首——季子——華子——惠子——戴晉人……

絕對可能。 孔子——子路……絕對可能。 長梧封人——子牢——莊子……可能。 柏矩——老聃……可能。 仲

尼——太史大弢——伯常騫——狝草……？ 少知——太公調……？。

雜篇外物

老萊子之弟子——仲尼——老萊子……可能。 惠子——莊子……絕對可能。

雜篇寓言

莊子——惠子……絕對可能。 顏成子游——東郭子綦……可能且一貫。

(一) 莊子見魯哀公，此顯然嘲儒之文。

(二) 仲尼與孫叔敖。按孫叔敖爲楚莊王相，楚莊王在位始於西歷前六百十三年，終於前五百九十一年，則孫叔敖縱長壽亦不及與孔子談話也。又依釋文，市南宜僚可作左傳宣公十二年所載之熊相宜僚，此爲孫叔敖同時人，然莊子後文曰：「市南宜僚弄丸而兩家之難解，此宜僚乃白公作亂時之宜僚，白公爲亂於孔子卒後，則此非彼宜僚無疑。」又，此宜僚亦未嘗仕楚，則上文所云皆寄言耳。

六，歷史上無據而自身一貫，可能者凡六事：

(一) 堯及許由，「許由」不知有此人否。

(二) 南郭子綦及顏成子游，（「南郭」或作「南伯」，或作「東郭」）兩俱無證。

(三) 齧缺，王倪，被衣（或作「蒲衣子」）皆不詳。

(四) 陽子居之見老聃，陽子居不像是楊朱，他書亦未提及。

(五) 列禦寇及伯昏無人皆不詳。

(六) 徐無鬼及魏武侯，「徐無鬼」不知有此人否。

以上諸人雖不能證實，因其屢見於書，故敢料其非杜撰的。

七，無從斷定是否歷史上人物者不過十七件，如肩吾，連叔，公文軒，常季，元者，叔山無趾，將闔，蘄，季徹，廣成子之流是也。

罔兩—景……寓言。陽子居—老聃……可能且一貫。

雜篇列禦寇

列禦寇—伯昏瞀人……可能且一貫。魯哀公—顏闔……絕對可能。

細察以上各項，可得以下各例：

一，凡對話者必同時人（除却二次，另論於後）。

二，其人不必真有。

三，其人雖非真有，其寄托則以一貫爲法。

四，時代上絕對可能與大概可能之間對或交涉凡七十九次，其絕對可能之類中最普通者如

(一) 孔子及其弟子

(二) 孔子及魯哀公

(三) 惠子與莊子

(四) 管仲與齊桓公

(五) 堯，舜與禹，恐皆無有敢置疑者。

此外老子與孔子之對答亦有七次，容後討論。

五，時代上絕對不可能者祇二次：

八，顯係寓言者凡十四處，若罔兩與景，匠石與斲社樹，天根與無名人，雲將與鴻蒙等是也。

九，結論：吾以爲莊子即使造假，決不欲在年代上造假，然則其以老子爲孔子前輩——如果有老子其人

——決定是事實。謂我言不信乎，請讀莊子寓言篇。考莊子寓言之旨，乃欲使人增信仰之心，豈有反肯顛

倒事實以滋人之疑者乎？謂莊子無中生有則是，蓋以其無悖於寓言之本旨也。若謂莊子明知一事實而

故意顛亂之，使成矛盾，則非吾所知矣，世亦少有如是之心理也。莊子自曰（寓言篇）：「重言十七，所以已言也，

是爲著艾。年先矣，而无經緯本末以期年著者，是非先也。」然則莊子書中所用以解決問題之人物必其

年又先而道又高者，老子其一也。吾由是而知莊子之使老子答孔子之問，非特因其年事較長也，亦因其學

問較深耳。得此鐵證，再加論語之「老彭」一事及後來各書之引證，吾以爲老子爲孔子之師而先於孔子，

可稱爲事實矣。

——(證考之代年子老)——

日本有津田左右吉者，著儒道兩家關係論（李繼德譯述），創言老子書并老子人都是莊子所假造，其意

蓋欲用以解釋其所謂儒道之衝突也。此種先存己見以解釋事實之方法是否適當，已成問題，若單就此問

題之原料言之，更屬可笑。古書言各家爭勝，在戰國時幾乎家家皆平等，從未有儒與道單獨相爭之事。莊

子書中似嘲儒矣，而莊子固道家也，然莊子豈特嘲儒而已，各家皆所譏也。蓋道家向來與人無爭，苟無莊

子一人，恐終於寂寞無聞耳，豈可因莊子一人之言而疑道家之欲爭勝哉。且戰國時儒墨信徒爲衆，相軋

亦特甚，此於當時各書中可見之。若道家果欲凌駕二家，則不特當以老子爲孔子師，抑亦當以爲墨子師，何

以獨不聞此？且莊子先於呂不韋，荀子，韓非諸人不過數十年，以一避世之莊子而其造假之效率如是其速且靈耶？是亦可怪已。然此猶可能也，戰國策卷十一顏闞會引老子語，顏闞固莊子同時人也。即此亦有說，說曰：國策縱靠得住，必成於莊子後，故知此非顏闞自引老子，乃後人追述之言。此說雖勉強，亦尙解得過去，然申不害之學，太史公謂其原於老子，而申子之語見於諸書者（馮國經史卷一百一引）有『天道無私，是以恒正……地道不作，是以常靜……聖人任法而不任智』等句，韓非亦謂『申子曰：『故曰，吾無從知之，惟無爲可以規之。』』呂氏春秋亦曰：『申不害聞之曰……故曰，去聽無以聞則聰，去視無以見則明，去智無以知則公。去三者不任則治……故至智棄智，至仁忘仁，至德不德，無言無思，靜以待時……無唱有和，無先有隨。古之王者其所爲少，其所因多……爲則擾矣，因則靜矣……故曰，君道無知無爲而賢於有知有爲。』』凡此皆足證老子對於申子之影響而申子固先於莊子也。（按申不害於西歷前三百五十一年相韓，前三百三十七年卒。）此不特足反證日人之說，且足使人益信老子書之爲老子之作矣。

又梁啓超亦嘗疑老子書爲戰國時作品，惟梁氏之疑起於輕信史記，而不知史記在研究老子各材料中實爲最不足信者也。加以梁氏未嘗精讀老子，乃解『取天下』之『取』字如『取一物』之『取』，信『偏將軍』、『上將軍』等詞爲老子原文而不知其『言以喪禮處之』句之『言』字已足證三十一章註文與原文之混亂，遂反以之疑老子矣。其餘疑問若書中之有『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等句及『仁義』、『王侯』、『王公』等名詞（按各碑本俱無『大軍之後，必有凶年』句，此句蓋上句之釋文而誤入正文者。）

又「荆棘生焉」之「焉」字，恐老子無此用法，漢書殿助傳引「焉」作「之」，作「之」者是也。「王公」「王侯」並當作「

侯王」。皆可謂不成問題，張煦君及張應麟君（學術二十一期）駁之，已使無立足地矣。至謂孟子未嘗道及

老子，以爲詫異，殊不知孟子對齊宣王問齊桓晉文之事自云（梁憲王上）：「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後

世無傳焉。」足證孟子不是固陋，便是不肯談老子，非必不知有其人也。孟子於西歷前三百二十年至三百

十八年間在梁，莊子熟悉梁事，又爲惠子友，平生好議他人之學，何以連鼎鼎大名之孟軻會未提及隻字？然

則後人果可因之而疑孟子人或書之真假乎？梁又謂史記老子列傳中之神話大半從莊子之天道、天運、外

物三篇運來，此說直無根據。張應麟駁之曰：史記內神話不過言老子活百六十餘歲及儻即老子，此皆與莊

子三篇無關，是也。至疑老子即老萊子，乃太史公自己腦中不濟，究竟亦未嘗信之（參觀仲尼弟子列傳），與莊

子書所給人之影像適相反，蓋莊子明分老子老萊子爲二人也。吾嘗細察三篇，竟不能尋出一句神話，「神

話」云何哉？

（設

不特此也，倘有欲於古紙堆中覓老子事蹟之資料者，舍莊子其將何從？前人總以莊子寓言爲不可靠，

殊不知莊子有寓其言而不寓其事者，則其事猶實事也，若孔子之師老子是已。然或有讀莊子書而信書中

相問對之人確嘗爲是言者，是亦太不檢矣。如在宥籍老子與雀瞿語涉「會史」「儒墨」是惡可信？考莊

子書中孔子與老子相問對者凡七次，又一次則二人未直接交談而以另一人爲介焉（見德充符）。天地篇中

二人之交談與應帝王篇陽子居與老子之言論頗相似，吾疑天地篇中所言爲莊子弟子所補記。天道篇言

孔子欲藏書於周室，遂往見老子於其家。察其語辭，若初見者，而天運篇言孔子行年五十有一而不聞道，乃南之沛見老聃，蓋亦初見，豈二事發生於一時耶？天運篇又言孔子見老子而語仁義，老聃乃與以一番教訓，孔子出而讓老子爲猶龍，於是子貢亦往見老子而請教焉。據史記仲尼弟子列傳，子貢少孔子三十一歲，則是時當爲二十歲，故老子呼之曰『小子』，此與上言孔子五十一歲見老子相合。然天運篇末載孔子謂老聃言曰：『丘治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自以爲久矣，孰知其故矣，以好七十二君……』夫『七十二君』固屬大言，然其證孔子已嘗遊列國則無疑。按孔子五十五歲始去魯適衛，六十八歲而自衛返魯，豈孔子於此三十年內復見老子耶？又孔子因欲藏書於周室，而見老子或即在彼時歟？以上諸事未嘗不可能，獨無左證耳，學者存疑可也。

禮記曾子問有『昔吾聞諸老聃』等語，史記又言孔子適周問禮於老子，而莊子則既不言適周，又不言問禮。若前既有適周問禮之事，則後之談話，若莊子書中所記，不得如初見時口氣也，故兩者必有一非而另一亦未必即是。如必欲有所取舍，則吾甯信莊子而疑史記，馬叙倫謂史記此說集禮記與莊子二說而混一之者是也。至於禮記所言，則未嘗不可能，但亦無旁證耳。閻若璩據日食一節斷孔子見老子時正三十四歲，此蓋本於史記孔子世家『南宮敬叔言魯君曰，請與孔子適周』一語。即使假定兩書俱靠得住，則前人已以孟僖子初死，敬叔不能從遊之說駁之矣。况敬叔年方十四，安能請於魯君（史記志疑三五）？若依莊子，孔子五十一歲見老子，則是年是地並無日食之事，意者孔子五十一歲後復見老子而於彼時遇日食耶？按

春秋魯定公十五年(西歷前四百九十五年，孔子年五十七歲)孔子去衛適宋，是年正好見日食，然則孔子若復見老子，殆於是年也。按老子居沛，莊子屢言之。沛爲宋地，孔子是年適至宋，因而復見老子，頗合情理。覈之莊子天運篇末段所載，更覺可能，故吾以爲禮記曾子問頗足信焉。然禮記祇言問禮而不言其他者何意？豈孔子所學於老子者止於此耶？吾意孔子所聞於老子者決不止此，作禮記曾子問者以爲其他無關於禮，故未載耳。或則儒者恐老子鄙禮之言之不利於己，故諱非之，又獨記老子述禮之言以淆亂人心，亦未可知，殊不知博聞多識於禮初無礙於學說上之排斥禮也。而不明之人且以此怪老子之爲人矣，是正中其計耳。考論語，孔子言禮言仁，最乏定義，然在孔子以前，「仁」與「禮」之義必較簡明，若老子書中所謂，則孔子之加以哲學的種種意義，顯然爲老子學說之影響，孰謂二人無學說上之關係哉？

從上所說，老子爲孔子之前輩，可無疑義，惟老子究竟長孔子幾歲則不得而知。孔子兩見老子，第一次孔子五十一歲，第二次孔子五十七歲，既如上言，則老子之年約略可考。按孔子初見老子時，老子已「免而歸居」，又自云「年運而往」，則其老可知。後世方士假老子之名造種種神話，吾以爲不特因老子之言，亦必因老子之人有何特異之點，或者以其年老乎？即單就孔子見老子之年代觀之，老子之享高壽已處於不可疑之境。莊子謂上壽百歲，中壽八十，下壽六十，淮南鴻烈亦以七十歲僅爲中壽(見張煦文)，則老子若活九十餘歲，在古時當不以爲奇。如欲對校上所考得之老子年代，須讀莊子及呂氏春秋所記列子之事蹟。莊子田子方篇及列禦寇篇並不列子師伯昏無人，莊子德充符篇又言子產師伯昏無人。莊子應帝王篇言列

子師壺子，呂氏春秋下賢篇則言子產雖爲相，見壺子時必與異弟子坐，坐必以年，其敬之如師可知。列子得與子產同師，則列子之年即少於子產，亦不能太少也。按西歷前五百六十三年子孔作亂，子產攻之，此當是子產初入政界時。前五百五十四年子產爲卿，五百四十三年子產爲政，國大治，至五百二十二年卒。假定子產生於西歷前五百八十年前後，則列子至遲約當生於前五百五十年。吾所以假定列子年少於子產者，一因莊子書中所記列子事大都屬少年人，二則因列子亦爲關尹弟子（莊子讀生篇，關尹固老子所爲著書之人，而老子又孔子所及見者也。按莊子寓言篇言老子西遊於秦，養生主亦言老聃死，秦失弔之，老子與秦有緣，可徵。若然，則老子因出入關塞（大概是函谷關）而識關尹，莊子雖未言及此，亦意中事耳。況天下篇又將二人並稱古之真人，其爲同道可知。據此則老子爲關尹著書一事，史記實不誣。若然，則老子之年決不能少於關尹，然亦未必較之太多，謂爲平輩可也。以此推之，假定列子少子產十五歲至三十歲，則關尹大約與子產年事相近；若老子較關尹更多十歲——夫長同輩者十歲，亦已太多矣——則老子至早亦不過生於西歷前五百九十年耳。大概老子生年在前五百九十年至五百八十年間，至多則長孔子三十九歲，至少亦長二十九歲；必欲斷定一年以爲折中，則謂之生於前五百八十五年，長孔子三十四歲，似最近是。如以此說爲準，則當孔子第一次見老子時，老子在八九十歲間故曰『子年運而往矣』。若第二次復見老子，則其時老子猶在八十六歲與九十六歲之間，雖甚老，尙不足以爲奇也。吾嘗見日本及西洋讀老子之書大多數謂老子生於西歷前六百零四年，考其出處與根據竟不可得，而十九世紀法人 *Patihier* 不特深信其年，且能言老子

生之月日焉。夫以中國古籍所不載之事，而外人獨言之如是其詳，其謬妄亦可謂甚矣。况嚴之以上考證所得，又有不可調和之衝突乎？老子書既爲關尹而作，則其作時殆在孔子見老子之前，故孔子門人有知其書之內容者，若論語所暗示之三條是也。至於老子何時方死，此則無關緊要，總之，老子至少活八九十歲也。

余考證老子年代畢，或有責余證列子其人者，若無以答之，人且因以疑我之老子年代矣，故不可不有以塞其口也。呂氏春秋不二篇曰：『老耽貴柔，孔子貴仁，墨翟貴廉（「兼」之屬），關尹貴清，子列子貴虛，陳駢貴齊，陽生貴己，孫臏貴勢，王廖貴先，兒良貴後。』夫躋列子於九個歷史上人物中，又尊之以上之『子』字，不特其爲歷史上人物無疑，且當時列子學說有承受者可知矣。謂呂氏春秋一證太孤乎，則請讀戰國策卷二十七文，文曰：『史疾爲韓使楚，王問曰，「客何方所循？」曰，「治列子罔寇之言。」曰，「何貴？」曰，「貴正。」』讀此則知『列子』非莊子所杜撰，而莊子所記亦可信矣。

民國十六年十二月十八日作於劍橋

一三四 關於老子成書年代之一種考察

錢穆

（十九，十二，燕京學報第八期）

老子乃晚出之書，此可于各方面證成其說。此篇特其一端，自哲學思想之系統立論，說明老子書出莊子內篇七篇之後

。稿成於民國十二年夏秋之間。當時本擬博採諸端，草爲老子辨偽一書。單篇孤義，藏之篋衍，未以示人。頃既

書成無日，而子走出其後之意，則信之益堅，爰先發表陳文，以求通人之教益焉。

大凡一學術之興起，必有其中心思想所在。而此中心思想者，對於其最近較前有力之思想，或為承受而闡發，或為反抗而排擊，必有歷史上之跡象可求。老子一書，開宗明義，其所論者，曰『道』曰『名』。今即此二字，就其思想之系統而探索其前後遞嬗轉變之線索，亦未始不足以考察其成書之年代。且一思想之傳布，必有所藉以發表其思想之工具，如其書中所用主要之術語，與其著書之體裁與作風，亦皆不能逃脫時代之背景，則亦足為考定書籍出世年代之一助也。

甲（道）

今按老子『道』字有主要之涵義，即道乃萬有之始，雖天地上帝，從來認為萬物之所從出者，老子亦謂其乃由道所生，此乃老子學說至堪注意之處也。如云：

道冲，而用之或不盈，淵兮似萬物之宗。……吾不知誰之子，象帝之先。（四章）

容乃公，公乃王，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十六章）

孔德之容，惟道是從。道之爲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二十一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二十八章）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八章)

大道汜兮其可左右，萬物恃之而生。(三十四章)

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爲和。(四十二章)

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五十一章)

上引七章，可見老子書中道字之觀念，實老子一書中心思想之所寄也。今尋論語言道，僅指人事，與老子之

道絕不相類。墨子言義不言道。孔墨均淺近，而老獨深遠。孔墨均質實，而老獨玄妙。以思想之進程言，

老子斷當在孔墨之後，已無待煩論。至於莊子論道，乃與老有同樣之見解。其言曰：

道有情有信，無爲無形，可傳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見。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

生天生地。(大宗師)

此亦謂道先天地而生也。然內篇七篇言道先天地，惟此一節。其他言道，如『道不欲雜』、『惟道集虛』，

『魚相造乎水，人相造乎道』，凡諸道字，皆與論語素樸之義爲近，與老子深玄之旨爲遠。則莊生言道，明爲

孔墨與老子之過渡。雖有道生天地之說，而持之未堅，靡之未暢，尤未成爲確定之觀念。至於老子書，乃始

發揮光大，卓然成一家之說也。而老子首章『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其語尤明承莊子而起。莊

子之言曰：

道惡乎隱而有真僞，言惡乎隱而有是非。道惡乎往而不存，言惡乎存而不可。道隱於小成，言隱於

榮華。故有儒墨之是非。……物無非彼，物無非是，……是亦彼也，彼亦是也，……彼是莫得其偶，謂

之道樞。(齊物論)

又曰：

道行之而成，物謂之而然。……無物不然，無物不可。……恢詭恠怪，道通爲一。

道未始有封，言未始有常。

大道不稱，大辯不言。道昭而不道，言辨而不及。孰知不言之辯，不道之道。

此皆以道與言辯並稱，即老子道名並提之所本也。莊子之意，在破儒墨是非之辯。儒墨之羣言淆亂，皆所以爭道之是非，故莊子論之如此。其間先後脈絡淵源，明白無疑。謂老在莊後，其說自順。謂老居莊先，則其義自逆。即此以觀，老子書成之年代，居然可見。今更據上引老子論「道」各節，擇其與「道」字相牽涉諸名詞，如「帝」「天」「地」「物」「大」「一」「陰陽」「氣」「德」「自然」「象」「法」之類，一一推溯其思想上之來源，以證成吾說如次：

(一) 帝

帝字見於詩書左氏內外傳，皆指上帝。論語不言上帝，其言天即帝也。墨子亦常言天。獨貴義錄「子墨

子北之齊，遇日者，曰：「帝以今日殺黑龍於北方，先生色黑，不可以北。」乃用帝字。此言墨子不信日者，非

不信帝也。論語墨子均不言先天有道，即不知老子「道爲帝先」之說也。易說卦傳「帝出乎震」帝有所出，乃與老子似。則以說卦較老子晚出也。何以不謂老子襲說卦，而謂說卦晚出於老子？則以老子「道

爲帝先」之論，於其書中有精密之組織，有一貫之精神，爲全書之創見，非可以外襲，至於說卦帝出於震之說，

若以孔子語，則與論語思想不符，謂非出孔子，則其思想之規模，條理及組織，盛大精密，皆遜老子。故謂其書

出老子後，襲老子語也。以下推斷率仿此。墨子而下，論及帝字者有莊子（篇中引莊僅限內篇，外編者篇多出莊

後，不盡可據也）。其言曰「古者謂是帝之縣解」猶是常義。至云：

南海之帝爲儵，北海之帝爲忽，中央之帝爲渾沌。儵與忽時相遇於渾沌之地，渾沌待之甚善。儵與

忽謀報渾沌之德，曰：「人皆有七竅以視聽食息，此獨无有。」嘗試鑿之，日鑿一竅，七日而渾沌死。（應帝

王）

則言帝有生，死，遠異在昔。詩書勿論已。以論語墨子言，論語言天命，墨子言天志，皆謂道本乎天。莊生之

意，則謂雖帝亦制乎道，故得道則生，違道則死。帝有生，死，則帝亦一物，此所謂「天地尙不能久」者也。其

尤明顯者，則曰：「道神鬼神帝，生天生地。」謂鬼神上帝皆得道而乃神，則神不在帝而在道，道在帝先也。此

明與老子似。故知老莊實較爲同時之產物，以其思想上之態度，及其發表之形式，即其所用之術語，皆相近

似故也。以思想發展之進程言，則孔墨當在前，老莊當在後。否則老已先發道爲帝先之論，孔墨不應重爲

天命天志之說。何者？思想上之線索不如此也。

天命天志之說。何者？思想上之線索不如此也。

(2) 天

論語言天字者十餘見，皆爲一理想上有意志有人格有作爲之上帝。孔學重知天命。墨子亦然，常以尊天事鬼爲是，詎天侮鬼爲非，其學說行事，自謂一本天志。孟子亦稱知天事天。雖曰「莫之爲而爲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莫之爲正謂天爲之，莫之致正謂天命之，非自然之謂。至莊子言天，其義乃大變。其論天籟曰：

夫吹萬不同而使其自己也，咸其自取，怒者其誰耶？(齊物論)

曰自己，曰自取，始以自然言天。自然者，謂非冥冥之中別有一天以使之然也。老子言天，亦本自然爲說，與

莊同，與孔墨孟異。今使老子言自然之天在前，孔墨孟重言神道之天在中，而莊子返言自然之天在後，則思

想上之縉索，有難言矣。故我謂莊老較爲同時，同出孔墨孟之後也。今試再將莊老兩家論天之言細爲比

較，則知老子猶在莊子後。何則？莊子重言天，故曰：

是以聖人不由而照之於天。

是以聖人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鈞。

和之以天倪，因之以曼衍。(齊物論)

依乎天理。

公文軒見右師而驚曰：「是何人也，惡乎介也？天與，其人與？」曰：「天也，非人也。」

是遯天倍情，忘其所受。古者謂之遁天之刑。(養生主)

按：遯天謂遠自然，倍情謂背道。情即道有情有信之情。

渺乎小哉，所以屬於人也，譬乎大哉，獨成其天。

道與之貌，天與之形，烏得不謂之人。(德充符)

按：此道與天互言之也。

知天之所爲，知人之所爲者，至矣。知天之所爲者，天而生也。知人之所爲者，以其知之所知，以養其

知之所不知，終其天年而不中道夭者，是知之盛也。

是之謂不以心捐道，不以人助天，是之謂真人。

按：此亦道與天互言也。

且夫物不勝天久矣。

子貢曰：「敢問畸人。」曰：「畸人者，畸於人而侔於天。」(大宗師)

盡其所受於天而無見得，亦虛而已。(應帝王)

故荀子評之曰：「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解蔽)蓋莊子之意，猶若有合乎天者謂之道之一種觀念存其胸中，雖其對於天之意義已無舊時神道之臭味，而其尊天之論，無形中尙受舊說之束縛而不自覺也。至

老子乃捨天而言道曰：

孔德之容，惟道是從。(二十一章)

不道早已。(三十三章)

道常無名，樸雖小，天下莫能臣。

譬道之於天下，猶川谷之於江海。(三十二章)

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化。(三十七章)

上士聞道，勤而行之。

夫唯道善貸且成。(四十一章)

天下有道，卻走馬以糞。天下無道，戎馬生於郊。爲學日益，爲道日損。(四十八章)

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五十一章)

使我介然有知，行於大道。(五十三章)

以道蒞天下，其鬼不神。(六十章)

按：此即莊子神鬼神帝之意也。

道者萬物之奧。(六十二章)

天下皆謂我道大似不肖。(六十七章)

可見老子道字之地位實較莊子七篇爲遠過。故曰：『天乃道，』曰：『天法道，』加道於天字之上，可證老子書較莊子七篇爲晚出也。不然，老子先分言之，明明道尊於天者，莊子復混言之，而謂合乎天乃道，亦非學術思想層累前進之象也。故在莊子時，天之意義已變，而在老子時，天之地位乃降。即此可以推斷莊老之先後也。

(3) 地

論語墨子僅言天，而不言天地。何者？天爲上帝，地不得配言也。莊子則言天地。何者？天乃萬物

自然之總名，否則亦塊然之一物，已無至高無上唯一獨尊之勢也。故曰：『乘天地之正，御六氣之辨。』(逍遙

遊) 曰：『地鎮天籟。』曰：『天地一指，萬物一馬。』(齊物論) 曰：『官天地，府萬物。』曰：『吾以夫子爲天地』

(德充符) 曰：『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曰：『生天生地。』曰：『先天地生而不爲久。』曰：『籀草氏得之

以契天地。』曰：『以天地爲大罅，造化爲大冶。』曰：『遊乎天地之一氣。』(大宗師) 曰：『吾示之以地文天

壤。』(應帝王) 皆以天地並言。天地並言，是天之意義變而地位降也。老子亦然。曰：『天地不仁，以造物

爲芻狗。』(五章) 曰：『元牝之門，是謂天地根。』(六章) 曰：『天長地久。』(七章) 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

(十五章) 曰：『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十五章) 曰：『天地相合以降甘露。』(三十二章) 曰：『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

寧。』(三十九章) 亦皆天地並言。而曰：『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則天地猶若有等級焉。此蓋

既合言之，而復析言之，然而天字之地位益不可復其舊矣。中庸亦每以天地並言，而曰：「惟天下至誠，爲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則可以與天地參矣。」此後人僞書也。盡性襲孟子，參贊天地則襲莊老。何以謂盡性襲孟子？孟子道性善，故曰盡性。然孟子言人之性善，異於物性，故不言盡物性也。中庸推盡人性而至盡物性，已非孟子本意，故不得謂孟子承子思之言，而知是後人層累孟子之言以爲言也。何以謂天地並言襲莊老？其曰「天命之謂性」，曰「鬼神之爲德」，曰「郊社以事上帝」，曰「惟天之命於穆不已」，知爲中庸者本言昭赫之上帝。其言天地，亦指能化育萬物者而言，與莊老自然之天地不同。是乃襲用莊老天地之文，而重以孔墨之神道粉飾之也。且曰「參天地」，則以人助天，以儒附道，明爲後人兼採兩家之說而累言之矣。其曰「可離非道也」，與孔子「何莫由斯道也」異。其曰「道者自道也」，與孔子「道之將廢，人能弘道，非道弘人」異。豈有子思於其親祖父之學而已大相乖戾至此者？且此皆道家之精言，故知非道家之襲中庸，乃中庸之襲道家也。凡學說之首創必精闢，其後承乃博綜，烏得子思先綜述率性爲道之理於前，而後孟子專闡性善，莊子特發道體於後？此亦於思想之系統有不然矣。易繫辭天地人三才之說，亦與中庸參天地同例，皆儒道兩家雜糅之言，在莊老之後也。

論語不言物。何者？物與心對言，孔子僅論人事未及心物之問題也。墨經有之曰：

(經上) 知，接也。(說) 知也者，以其知遇物而能貌之，若見。

(經上) 恕，明也。(說) 恕也者，以其知論物而其知之也著，若明。

(經下) 物之所以然，與所以知之，與所以使人知之，不必同。說在病。

此言知而遂及物也。其討論之重心在知識，不在物質。又曰：

(經說下) 物盡異，大小也。

(經下) 物盡同名。

(經下) 數物，一體也。說在俱一惟是。

此論名實異同而遂及物也。其討論之重心在名實之異同而不在物質。大率墨經論物，盡此二途。至孟

子倡性善，常言反求本心，而以心之陷溺放失歸罪於物欲，於是心物遂漸立於對等之地位，而成爲學術上一

討論之問題。故曰：

耳目之官不思則蔽於物，物交物則引之而已矣。心之官則思，思則得之，不思則不得也。

是孟子雖言外物，而其討論之態度亦復傾向於內心，不以物質爲注意之一問題也。至莊子出，乃始於外物

一面，進而觀察其本質與真相。大率莊子論物，有如下之四義：

A 討論物之來源者

自來言物源，均歸諸天帝之創造。莊周獨加非辯，謂物皆無待而自然。其言曰：

罔爾問景曰：『曩子行，今子止，曩子坐，今子起，何其無特操與？』景曰：『吾有待而然者耶？吾所待

又有待而然者耶？吾待蛇蚶蜩翼耶？惡識所以然，惡識所以不然？』

善乎郭象之言曰：『造物者無主而物各自造。物各自造而無所待焉，此天地之正也。』造物無主，乃莊學

一大發明，前此無有也。然一學說之興也，必有其背景焉，必有其動機焉。今莊生於數千年前舉世共信上

帝造物之時，而獨創此可驚之偉論，則試問其背景何在，動機何在？蓋莊生之時正儒墨爭辯甚烈之時也。

其時學者莫不欲得一是非之標準，以爲依歸。而其標準，則莫不求之於冥冥之上帝。蓋欲爭事物之是非，

不得不推尋事物之根源，則上帝是已。如曰：『天生下民，有物有則，』『惟皇上帝，降衷於下民。』非古人

以上帝爲事物是非最後標準之所在乎？故墨子言天志。其言曰：

我有天志，譬若輪人之有規，匠人之有矩。輪匠執其規矩以度天下之方圓，曰中者是也，不中者非也。

今天下之士君子之書，不可勝載，言語不可盡計，上說諸侯，下說列士，其於仁義至大相遠也。何以知

之？曰我得天下之明法以度之。(天志上)

此爲墨家以天志爲自己學派辯護之確證。至於儒家亦莫不然。請證之於孟子。其言曰：

規矩，方圓之至也；聖人，人倫之至也。欲爲君，盡君道。欲爲臣，盡臣道。二者皆法堯舜而已矣。不

以舜之所以事堯事君，不敬其君者也。不以堯之所以治民治民，賊其民者也。(離婁上)

此儒家以堯舜爲是非之標準，即以聖人爲是非之標準也。而推究之，則亦以天爲是非之標準。何者？孟子道性善，言必稱堯舜，而曰：「聖人先得吾心之所同然耳。」人之性善，乃天所與，而聖人堯舜不過性善之實證也。故墨者夷之見孟子，孟子告之以人之葬其親，由於中心之不獲已。又謂儒者一本，而墨二本。一本者，謂標準之不二也。莊子對於儒墨之辯，極欲有所判定，而覺其雙方各執一見，各有是非，定讞難成，於是激而爲斬根塞源之論，以爲萬物本非天造，則是非亦無一定。故曰：

道行之而成，物謂之而然。惡乎然，然於然。惡乎不然，不然於不然。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無物不然，無物不可。故爲是舉莛與楹，厲與西施，恢恠慤怪，道通一爲。(齊物論)

蓋儒墨之爭，其勢必均推極於造物之天。莊子乃曰：天亦一物耳，非能造物者。非有能造物之天，即無超出物外爲萬物最後是非之標準。故莊子言道，言自然，則昔人以天爲一切是非之標準者自破，此乃莊生自然論之所由起也。

B 討論物之情狀者

夫討論是非，一方必求其有外界一定之標準，如儒墨之言天是也。而一方又必有其內部相當之識力，於是知識之評價尙焉。然知識之可恃，乃在外物之有常。莊生則力破其說。曰：

昔者莊周夢爲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適志與，不知周也。俄而覺，則遽遽然周也。不知周之夢爲胡蝶與？胡蝶之夢爲周與？周與胡蝶，則必有分矣。此之謂物化。(齊物論)

此莊生言外物時化，不居常境，故人類當前之知識，亦復不足恃也。知識不足恃，則是非亦不足辯矣。故曰：

『鑿缺問乎王倪曰：『子知物之所同是乎？』曰：『我惡乎知之。』』

『子知子之所不知耶？』曰：『吾惡乎知之。』』

C 討論物之法則者

物既自然非天造，則無所謂天秩，天序，天衷，天則之類矣，而又時化不居，則又無所用物質物體之名矣，然則物固尚有法則可求乎？曰：有之，即此自然之時化是也。此自然之時化，莊生名之曰道，亦曰天。故其言

曰：

『死生，命也；其有夜且之常，天也。人之有所不得與，皆物之情也。』

莊生既言知之不足恃，而此則又言其無所用也。

D 討論對物之應付者

外物之真相既變動不居，我之知識又不可恃而無所用，莊生乃謂應付外物之方法，在乎一順其自然而時化，而人之私智小慧無與焉。故曰：

『若化爲物，以待其所不知之化已乎，且方將化，惡知不化哉？方將不化，惡知已化哉？』

又曰：

『藏小大有官，猶有所遁，若夫藏天下於天下，而不得所遁，是恒物之大情也。特犯人之形，而猶喜之，若

人之形者，萬化而未始有極也，其爲樂可勝計耶？故聖人將遊於物之所得，而皆存。

按此至人無已，神人無功，聖人無名之旨也。

審乎無假，而不與物遷，命物之化，而守其宗。

遊心於淡，合氣於漠，順物自然而無容私焉，而天下治矣。至人之用心若鏡，不將不迎，應而不藏，故能

勝物而不傷。孰肯以物爲事？

此莊生應付外物之態度也。故曰：

自我觀之，仁義之端，是非之塗，樊然殽亂，吾惡能知其辯？

此莊生對於物字之觀念也。我所以不憚詳引，條分縷析以著之者，凡以見莊子之言，乃係對當時儒墨是非之辯而起，其思想上確有其背景，確有其動機，一一皆可指證，而非漫無來歷，偶然而云也。繼此請言老。

老之言物，有與莊同，有與莊異。同者在論物之來源，老之言曰：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二章）

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四十章）

萬物生於無，明其非生於天也。然莊子僅言萬物之無待於天，非確言萬物之創生於無，則莊老雖同而不同也（此層詳後有無一節）。其與莊異者，在論物之情狀，與其應物之態度。其言曰：

致虛極，守靜篤，萬物竝作，吾以觀復。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知

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十六章)

此一節，老子論物之情狀與其應物之態度者，至明且盡。莊生僅言物化，而老子則進一層言之，以謂物之化常循環而反復，故雖化而實靜，雖變而實常。(按莊生雖有「不與物遷而守其宗，死生命也，夜且之常天也」之語，要僅

足爲老子之暗示，不如老子之明晰。) 又曰：

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爲一。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繩不可名，復歸於無物。(十四章)

故曰：

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遠，遠曰反。(二十五章) 反者道之動。(四十章)

天下有始以爲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復守其母，沒身不殆。(五十二章)

是老子於物之自然而時化之中，掄得一至大之公例。萬物變而公例則常，萬物動而公例則靜。此公例維

何？道之於萬物，爲其母，爲其根，爲其命。故曰：

侯王若虛守之，萬物將自賓。(三十二章)

又曰：

侯王若虛守之，萬物將自化，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三十七章)

此又莊老一絕異之點也。莊之於人言神人真人，其於物言物不能傷，物無害者，而老於人則言侯王，於物則

言，御言，鎮言以爲獨狗。莊生雖有應帝王之籍，然其意常在退，避不若老之超然燕處而有取天下之志。故莊子之論，對於儒墨是非之爭辯而發，以反抗懷疑消極破壞者居多。老子之論，則繼莊子而言，以承續肯定積極建設者爲多。以此判之，亦見老之後於莊也。

(5) 大

大，形容詞也。孔子曰：『大哉堯之爲君，唯天爲大，惟堯則之。』於文，一大爲天，亦言惟天爲大也。至老子則名道爲大，此亦有所本，本諸莊子。莊子鑒於儒墨之辯是非，各守一先生之言，顯顯焉自以謂莫吾易，故慨乎言之曰：『道隱於小成，有故有儒墨之是非，以是其所是，而非其所非。』鵲之與斥鴳學鳩，何以相笑？曰以不相知。縮援猴獮鹿麕且鴟之於民，何以相非？曰以不相知。故莊生言大，所以破己執。己執破，則儒墨是非之辯息。故莊生言大知，以明彼我也，言大道以和是非也。其意皆有所激。至老子道大之言，特承莊爲虛美之詞耳。即此可以證莊老之先後也。

(6) 一

孔子曰：『吾道一以貫之。』一非道也。老子則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此道以後萬物以前之一二三爲何物乎？求其解則在莊子。莊子之言曰：

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始也者。有有也者，有無也者，有未始有無也者，有未

始有夫未始有無也者。俄而有無矣，而未始有無之果孰有孰無也。今我則已有謂矣，而未始知吾所

謂之果有謂乎？其果無謂乎？天下莫大於秋毫之末，而泰山爲小，莫壽於殤子，而彭祖爲夭。天地與

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爲一。既已爲一矣，且得有言乎？既已謂之一矣，且得無言乎？一與言爲二，二

與一爲三，自此以往，巧曆不能得，而況其凡乎？故自無適有，以至於三，而況自有適有乎？無適焉，因

是已。

郭象解之曰：

夫以言言一，而非言也。則一與言爲二矣。一既一矣，言又二之，有一有二，得不謂之三乎。夫以

一言言一，猶乃成三，況尋其支流，凡物殊稱，雖有善數，莫之能紀也。故一之者與彼未殊，而忘一者無

言而自一。

象之言可謂妙得莊旨矣。故莊之所謂一二三者，名言之謂也，非實有其物也。墨經有之：

（經上）言，出舉也。（說）言，言也者，口態之出名者也。

言以出名，則名言爲二也。且所謂萬物爲一者，此非莊生之言也，其友惠施言之也。惠施歷物之意，而曰『

萬物一體。』惠施，墨者徒也，言兼愛，故言一體。一體之說，本諸墨經：

（經下）數物一體也，說在俱一惟是。（說）數俱一，若牛馬四足，惟是當牛馬，數牛數馬，則牛馬二，數牛馬

則牛馬一，若數指，指五而五一。

此萬物一體之論所從出也。初不過辯名實之異同，如言一足，則三足在外，言一牛，則四足皆舉，而馬猶在外。

曰一物，則牛馬同等矣。惠施引伸爲大一小一舉同舉異之論，遂曰『萬物一體』。故當兼愛。不知萬物

一體，原出名言，即言以求，一已成三，豈能一天下之言，使盡一於我哉？此莊生所以欲以忘言齊物論也。則

莊生一二三之言，豈不確有根源，所謂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者？至老子書已不辨斯義，漫曰『道生一，一生二，二

生三，三生萬物』，不知一二三是名言，萬物是實體，實體烏得自名言中生？（王弼注亦知一二三是名言，然不能發明

名言生實體之理也。）又曰：

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萬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爲天下貞。

王弼之注曰：

一，數之始而物之極也。

彼不知數是名言，物是實體，數終不足以生物。數之始，終不足以爲物之極也。老子之言，蓋即以指道耳。

莊子所謂『騶韋氏得之以挈天下，伏羲氏得之以襲氣母』云云者，而老子襲取以爲言也。老子又曰：『載

營魄抱一』一亦是道。蓋老子既曰道生一，而又即以一稱道也。今以老子之一推溯至於莊子之一，以莊

子之一，又推溯至於惠子之一，以惠子之一，又推溯至於墨經之一，則脈絡分明，路逕宛然，皆可指證。使謂老

子於莊子前，先已有『道生一，一生二』之說，則請問此一二之數果何指者？

(7) 陰陽 氣

然莊生亦自持萬物一體之論，特與惠施之論不同。惠施以名數言，莊子取其意而變其說，遂以實體言。

曰：

凡物無成與毀，復通爲一。

自其異者視之，肝膽楚越也。自其同者視之，萬物皆一也。物視其所一而不見其所喪。

其所以一萬物者何在乎？曰：氣。故曰：

與造物者爲人，而遊乎天地之一氣。

天地萬物皆一氣之自然而時化，故曰：

夫若然者，又惡知死生先後之所在？假於萬物，託於兩體。

造物之以予爲此拘拘也，浸假而可以化予之右臂以爲彈，左臂以爲鷄，尻以爲輪，神以爲馬，爲鼠肝，爲蟲臂，將萬化而未始有極也。於是言六氣（御六氣之辨），言陰陽（必有陰陽之患），至老子遂云「萬物抱陰而負陽，沖氣以爲和。」此以前孔墨孟子都未之言，其後易繫辭出，乃汲莊老陰陽之流而發揮之，成一系統之學說。其曰「太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云者，即模倣「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言之也。使老子孔子本已言陰陽於前，則墨家亦何愚而倡名數的萬物一體論於後哉？

莊子內篇儷言德不及性，老子亦然，此莊老之所由與儒家異。然莊子以道與言對稱，老子以道與名對稱，至於德字，在莊子內篇中似不佔重要之地位，至老子有『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與『道生德育，尊道貴德』之言，而後道德乃若有對等之位置。莊子外篇時有道德並舉為一名詞者，則其書又出老子後，非莊子之真也。

(9) 有無

孔墨孟子皆不言有無，言有無者，自莊老發生萬物起源之問題始。然莊子言有無，亦與老微有不同。莊子之言曰：

古之人其知有所至矣。惡乎至？有以為未始有物者，至矣盡矣，不可以加矣。其次以為有物矣，而未始有封也。其次以為有封矣，而未始有是非也。

此所謂未始有物者，與無不同。天地一指，萬物一馬，道通為一，無彼與是，故曰未始有物也。莊生特於萬類紛然之中，見其同，見其化，不認有彼是之分別耳。非追論在萬物之先，更有未始有物之一境界也。莊生又言之曰：

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始也者。有有也者，有無也者，有未始有無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無也者。俄而有無矣，而未始有無之果孰有孰無也。今我則已有謂矣，而未始知吾所

謂之果有謂乎，其果無謂乎？天地與我並生，萬物與我爲一。既已爲一矣，且得有言乎？既已謂之

一矣，且得無言乎？一與言爲二，二與一爲三，故自無適有，以至於三，而況自有適有乎？

此始以有無對言。然所謂有無者，僅言有謂之與無謂，非論有物與無物也。故莊子並不遠論物始，僅就物之彼我封畧名言有無之間，辯其虛實。有無兩字，在莊書尙未成爲確然對立之兩名詞。故莊子書中屢言無有，曰：

未成乎心而有是非，是今日適越而昔至也，是以無有爲有。無有爲有，雖有神禹且不能知。

又曰：

彼何人者耶？修行無有，而外其形骸。

立乎不測而遊於無有。

足證莊子書中於無字尙未定爲特殊之一名。至老子則不然，乃始確然以有無兩字對立，成爲有特殊意義之兩名。故曰：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

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徼。

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

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

於是無之一名，確然爲天地之所自始，爲萬物之所從生；此在莊時並無其說也。以無之一名之確立，足證老子書成在莊周之後矣。

(10) 自然

莊子雖創自然之論，而自然一名詞之地位猶未確定。故曰『咸其自取』，曰『惡識所以然，惡識所以不然』，曰『因其固然』，曰『自本自根』，皆自然也。又曰『常因自然而不益生』，曰『順物自然而無容私焉』。內篇自然二字僅此再見，可證莊子未嘗確立自然爲一名詞也。至老子始曰『道法自然』，又曰『輔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爲』，『百姓皆謂吾自然』，曰『希言自然』，自然二字乃確然成爲一名詞，而佔重要之地位。此又可以證吾莊先老後之說也。至莊子外篇言自然者乃出老後。

(11) 象

象字古人用者極少，莊子僅云『寓六骸，象耳目』。至老子乃好用象字。如云：
道之爲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

又云：

無狀之狀，無物之象。(十四章)

大象無形。(四十一章)

執大象，天下往。(三十五章)

於是象字始有神秘之價值。其後鑿辭好言象，而曰『易者象也』，乃有大象傳，亦受老子之暗示而爲之者。

以上論有無，論自然，論象，均見凡此諸語，在莊書僅義取達旨，乃臨文遣辭之恒規，在老書則若特鑄專名，以稱妙理，乃成一固定之術語。如此之類，尚不乏例。如莊言『道有情有信，無爲無形』，又曰『必有真宰而特不得其朕，可形已信而不見其形，有情而無形』，皆不過形容道體之語。老子則曰『道之爲物，惟恍惟惚。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此以精信連文，即猶莊子之情信連文也。云『道有精有信』，即猶莊子之謂『道有情有信』也。惟老則肯定其辭，曰『其中有精』，『其中有信』，則若實有精信其物，爲一特定之專名，與莊書之僅以形容道體者不同也。又曰『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博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爲一，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繩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惚恍。凡此諸名，曰夷，曰希，曰微，曰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曰惚恍，其實皆即莊書所謂道之無形也。又曰『大象無形』，是明承無形之意而特鑄大象之一名。至於無爲二字，尤常見於老書。其曰『道常無爲而無不爲』，尤爲明承莊書道無爲之語而轉深一層言之耳。若此之例，苟深辨其文體之異同，必將首肯於吾莊先老後之論也。

(12) 法

論語不言法，僅有法語一言而已。法字之重要，始見於墨子。所謂「子墨子置天志以爲儀法」(天志下)，又曰「莫若法天」是也(法儀篇)。其在經上云：「法所若而然也」經下亦曰：「一法者之相與也盡類，若方之相合也。」莊子破是非之畛域，故不喜言法。老繼莊後，已自破壞而漸趨於建設，故曰「人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而以理植其學說之根蒂於自然之裏。此後法象之觀念遂爲陰陽家所重視。

乙 (名)

(1)

老子書開首即以道名並言，道字之來歷大略如前述，今請論名字。老子書中論名字，約可分二組：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一章)

道常無名，樸。(三十二章)

道隱無名。(四十一章)

此言道之不可以名舉也。其意承襲莊子。蓋孔子首言正名，然其所指不過君臣父子間之名分，非謂凡名實之名也。墨辨論名，乃指凡名實之名，其涵義較孔子遠過。小取篇云：「夫辯者，將以察名實之理。」又云：「以名舉實，以辭抒意，以說出故。」經說上云：「所以謂名也。所謂實也。」又「舉告以之名，舉彼實也。」公孫龍子「名實謂也。」皆以名實並舉，與孔子正名之名不同。孟子距楊墨，然殊不論名實。淳

子堯則曰『先名實者爲人也，後名實者自爲也。』可見名實兩字，在當時已成一極流行之名詞。故莊子亦云『名者實之賓也。』然其意又較墨家提出名實二字之本意不同。墨家謂『以名舉實』，重在名。莊子謂『名是實賓』，重在實。墨家以名與辭爲辯論真理之利器，而莊子則謂名字言說均不足以言真理。此其間蓋有一至巧妙之機括焉。墨家根據實事物以爲辯，則名之功效自大。何者？名實之謂也。如或謂之牛，或謂之馬，此實物之辯也。求白馬不可以驪色之馬應，此實事之辯也。使無名字言說，則實事物之理固不可辨。然其末流，往往過重於名字言說之辯，或好爲驚世駭俗之論，而轉失實事物之理。如云『雞三足』，是與實物背也。曰『犬可以爲羊』，是與實事乖也。莊子當名家詭辯極盛之時，儒墨之是非相爭而不息，又親與名家鉅子惠施相過從，故其受名家之刺激最深，莊子學說之努力點，即爲若何而可以打破此繳繞之辯論。於是其驚人可怪之論遂起，曰實事物，固無是非之可辯也。何者？大瓠可用而不可用，不龜手之藥可貴而不可貴，學鳩可以笑大鵬，彭祖可以悲衆人，昭文師曠，惠子不足以明其好，麋鹿蝸且鴉不足以正其嗜，莊生慙恍其言，凡以見事物之間，是非淆亂，無一定之標準可據，而縮其大故，則不出兩端，曰各拘於地域，各限於時分，則不足以相喻而已。莊生乃進而求其包地域時分之一物者，而名之曰道。其言曰『道在六極之上不爲高，六極之下不爲深』，此言其包地域也。又曰『先天地生不爲久，長於上古不爲老』，此言其踰時分也。墨家之辯是非，本人而爲辯也，本己而爲辯也，莊生乃本道而爲辯。曰『有真人焉』，明拘地域限時分之人之非真也。曰『至人無己』焉，明本己以爲辯者之非人之至也。且墨家之辯，

辯實事也，辯實物也。莊生乃捨實事實物而辯道，曰：『何肯以物爲事？』曰：『以道觀之。』若是而墨子以來一切名實之辯，儒墨是非之爭，若劍首之一映，不足以復控搏矣。故名實之辯，墨家所慎重提出者，至莊子之手而輕輕轉移，變爲言道之辯也。此吾所謂一至巧妙之機括也。

然莊生之意，僅謂是非拘於地域，限於時分，不足以推而廣之，引而遠之耳。故曰：『聖人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鈞，是之謂兩行。』則莊生之意，亦不過曰各行其是耳，亦不過爲儒墨兩家作一調人耳。至老子則息爭之事匪急，而認道之心方真，於是名以舉實者，乃求所以舉道，而道終不可舉也，故曰：『道隱無名。』然而無名者終不可以不名，故曰：『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然則此大道者，將實有者乎，抑虛名之乎？使道爲實有，則避實而言道，道不可復言實也。使道爲虛乎，則道又不可以虛也。於是曰：『道冲而用之或不盈。』冲非虛也，（按說文，冲，涌搖也。此以形容道體之流動不居，流動不居則虛矣。自來只以虛調冲者失之。）不盈非實也。又曰：『道常無名，樸。』樸者非實非虛，而爲實之本質者也。實可名，實之本質不可名，故曰：『無名之樸。』又曰：『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然則道者非無實而又不可名，故曰：『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惚恍。』道樸何以生物質，其中間之過渡則曰：『象。』曰：『大象無形，』象之與形，猶樸之與實也。凡老子之所以言道者如此。故莊子之言道，激於名實之繳繞，求離實而言之也。老子之言道，病於名之終不可以離實而言之也。求棄實，故曰道。將自道而重返之實，故曰象。於是後之辯實事實物之是非者，不求之於名，而求之於象，此又學術思想轉變之一大關鍵也。老子又曰：『大辯若訥，』

善者不辯，辯者不善。』『多言數窮，不如守中。』守中者，莊生所謂「得其環中以應無窮」，此皆明承莊子言之也。使老子生孔子前，未經儒墨之爭，決不言此。

(2)

道常無名，樸，雖小天下不敢臣。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賓。天地相合以降甘露，民莫之令而自均。始制有名，名亦既有，夫亦將知之。知之所以不治(從胡笈)(三十二章)。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化。化而欲作，吾得鎮之以無名之樸。無名之樸，夫亦將無欲。不欲以靜，天下將自定。(三十七章)

前舉以無名言道，此則以無名言治也。以無名治，即是以道治。老子之意，謂天下之亂由於民之多欲，多欲則外逐物而內喪其真，違自然之道。而欲之興由於名，故曰「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矣；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矣。」其論亦始於莊。

天根遊於殷陽，至蓼水之上，適遭無名人而問焉，曰：「請問爲天下。」無名人曰：「去汝鄙人也，何問之不豫！」(應帝王)

又以濔子之無得而相以爲應帝王，此皆老子以無名治之說也。惟莊子特粗啓其意，而未暢發其旨耳。其後至於莊子之外篇，開發此意者乃甚多。以君天下者本已好弄出名字以擾天下人心者爲亂之本，則其論

又多出老子後矣。故老子斥仁義而重道德，其意亦本諸莊。不過莊子以之言學術，而老則重言政治耳。莊子謂是非無一定之標準，不當以吾之所是強同諸人。故老子言君子不應以一己之好惡號召天下人也。無一定之標準，而一任各己之自然者，此道體也。鎮之以無名之樸，即是錢之以道。莊子用道字息儒墨之爭者，老乃進一步而以之為政治之理想的標準，此莊老學說不同之又一點也。根據上諸論列，故我斷爲老子後於莊子。至其他論證，當別詳，此不具。

一二二五 與錢穆先生論老子問題書

胡適

（二二、五、七，清華週刊，第三七卷，第九、十期，文史專號）

賓四先生：

去年讀先生的向歆父子年譜，十分佩服。今年在燕京學報第七期上讀先生的舊作『關於老子成書年代之一種考察』，我覺得遠不如向歆譜的謹嚴。其中根本立場甚難成立。我想略貢獻一點意見，請先生指教。

此文的基本立場是『思想上的綫索』。但思想綫索實不易言。希臘思想已發達到很『深遠』的境界了，而歐洲中古時代忽然陷入很粗淺的神學，至近千年之久。後世學者豈可據此便說希臘之深遠思想不當在中古之前嗎？又如佛教之哲學已到很『深遠』的境界，而大乘末流淪為最下流的密宗，此又是

最明顯之例。試即先生所舉各例，略說一二事。如云：

說卦『帝出于震』之說，……其思想之規模，條理，及組織盛大精密，皆遜老子，故謂其書出老子後，襲老子語也。以下推斷率仿此。

然先生已明明承認大宗師已有道先天地而生的主張了。『仿此推斷，』何不可說『其書出老子後，襲老

子語也』呢？

又如先生說：

以思想發展之進程言，則孔墨當在前，老莊當在後。否則老已先發道爲帝先之論，孔墨不應重爲天命天志之說。何者思想上之綫索不如此也。

依此推斷，老莊出世之後，便不應有人重爲天命天志之說了嗎？難道二千年中之天命天志之說，自董仲舒班彪以下，都應該排在老莊以前嗎？

這樣的推斷，何異於說『幾千年來，人皆說老在莊前，錢穆先生不應說老在莊後。何者思想上之綫索不如此也？』

先生對於古代思想的幾個重要觀念，不曾弄明白，故此文頗多牽強之論。如天命與天志當分別而論。天志是墨教的信條，故墨家非命；命是自然主義的說法，與尊天明鬼的宗教不能並存。（後世始有『司命』之說

，把『命』也做了天鬼可支配的東西。）

當時思想的分野：老子倡出道爲天地先之論，建立自然的宇宙觀，動搖一切傳統的宗教信仰，故當列爲左派。孔子是左傾的中派，一面信『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的自然無爲的宇宙論，又主『存疑』的態度，『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未能事人，焉能事鬼』，皆是左傾的表示；一面又要『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則仍是中派。孔孟的『天』與『命』，皆近於自然主義；『莫之爲而爲，莫之致而致』，皆近于老莊。此孔孟老莊所同，而尊天事鬼的宗教所不容。墨家起來擁護那已動搖的民間宗教，稍稍加以刷新，輸入一點新的意義，以天志爲兼愛，明天鬼爲實有，而對於左派中派所共信的命定論極力攻擊。是極右的一派。思想的綫索必不可離開思想的分野。凡後世的思想綫索的交互錯綜，都由于這左，中，右三綫的互爲影響。荀卿號稱儒家，而其天論乃是最健全的自然主義。莊子蔽于天而不知人，其大宗師一篇已是純粹宗教家的哀音，已走到極右的路上了。

老子書中論『道』，尚有『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的話，是其書早出最強有力之證。這明明說他初得着這個偉大的見解，而沒有相當的名字，只好勉強叫他做一種歷程——道——或形容他叫做『大』。

這個觀念本不易得多數人的了解，故直到戰國晚期才成爲思想界一部分人的中心見解。但到此時期——如莊子書中——這種見解已成爲一個武斷的原則，不是那『強爲之名』的假設了。

我並不否認『老子晚出』之論的可能性。但我始終覺得梁任公馮芝生與 先生諸人之論證無一

可使我心服。若有充分的證據使我心服，我決不堅持老子早齒之說。匆匆草此，深盼指教。

胡適

廿/三/十七。

二二六 老子的年代問題

素癡

（二〇，五，二五，大公報文學副刊第一百七十六期，批評馮友蘭著『中國哲學史』文中之一節）

老子的年代問題，自從梁啟超在評胡適之中國哲學史大綱一文中提出以後，在國內曾引起了不少的辯論，現在應當是結算的時候了。馮先生是主張老子書（以下稱道德經）應在孟子書之後的。但依馮先生說，道德經的李耳到底與孟子同時呢，抑或在孟子後呢？如在孟子後到底後若干時呢？這些問題馮先生都沒有注意到。他在孟子一章內引史記云：

『孟軻……游齊宣王，宣王不能用，適梁，梁惠王不果所言。』

後來他在莊子一章內又引史記云：

『莊子……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

是他承認莊子與孟子同時了。但著道德經的李耳到底在莊周之前抑在莊周之後，抑與莊周同時呢？馮先生也沒有明白告訴我們。他書中把老子放在莊子之前，在莊子一章中又沒有否認莊學受老學的影響。那麼他似乎承認李耳在莊周之前。而莊周與孟子同時，則李耳當亦在孟子之前，這豈不與上引道德經應在孟子書後之說相矛盾嗎？

依我看來，孟子書當是孟子晚年所作的（如若是孟子所作的話），道德經如出孟子書後，而又隔了一個著作體裁變遷所需的時間，則其作者必不能與孟子同時。換言之即不能與莊子同時。而莊子書所稱述老聃的學說及精神却與道德經相合，其所稱引老聃之言幾乎盡見於道德經。這事實又如何解釋呢？依馮先生的立足點，只能有兩種說法：（一）在莊子之前，已有一派『以本為精，以末為粗，以有積為不足，澹然獨與神明居，……以濡弱謙下為表，以空虛不毀萬物為實』的學說，其創始者據說為老聃，其後李耳承其學而著道德經。（二）李耳是作者而非述者。莊子書或至少其中稱及老聃學說諸篇皆不出與孟子同時的莊周，而為李耳以後人所依託。但我們從學說演變的程次觀之，莊學似當產生於老學之後，如果老學出孟子後，則史記所載與孟子同時的莊周，即非烏有先生，亦必非莊學的創始人。這兩種說法，不知馮先生到底取那一種？如若取第（一）種的話，則有以下之問題：李耳以前，『老學』的創始者到底屬何時代，傳說中的老聃是否即是其人？道德經中李耳述的與作的部分如何分別？

我對於老學的歷史觀却與馮先生不同，我以為：

（一）現存的道德經其寫定的時代不惟在孟子之後，要在淮南子之後。此說並不自我發，二十多年前英人翟理斯 H. A. Giles 已主之。他考證的方法是把淮南子以前引老子的話搜集起來，與現存的道德經比對。發現有本來貫串之言，而道德經把牠們割裂者，有本來不相屬之文，而道德經把牠們混合者，有道德經採他人引用之言而誤將引者之釋語驟入者。他舉出道德經由湊集而成的證據很多，具見於其所著 *Diversaria Sinica* (1914, Shanghai) 第一冊中。我這裏恕不重述了。

（二）因此我們決不能據這部書的體裁，來推考其中所表現的學說的產生時代。

（三）我們沒有理由可以推翻史記所說莊周與莊學的關係，和所記莊周的時代；我們也沒有理由可以把老學放在莊學之後，故此我們應當承認老學的產生乃在莊子之前，亦即孟子之前。

（四）老學的創始者和其正確時代已不可知。但漢以前人稱引此學者多歸於「老子」或「老聃」。其言及老子或老聃之時代者，皆以為他是孔子的同時人。禮記曾子問所記的老聃，孔子適周從之問禮者，或確有其人，或即論語裏的「老彭」亦未可知（馮叙倫說）。但這人是拘謹守禮「信而好古」的，不像是道德經所表現的學說的倡始者。但大約他是富有「濡弱謙下」的精神，提倡像論語所舉「以德報怨」一類的教訓，這一點却與後來老學有一些近似，故此老學遂依託於他。對於老學的真正創始人，我們除了知道他的時代在莊子之前，他的書在莊子時已傳於世外，其餘一無所知。他大抵是託老聃之名著書而把自己的真姓名隱了的。所以秦以前人引他的話時，但稱老子或老聃，而沒有用別的姓名。他的書經秦火以後，

蓋已亡逸或殘闕。現存的老子乃漢人漢集前人所引並加上不相關的材料補綴而成。

以老學的創始者爲李耳，始見於史記，那是老學顯後二百多年的孤證；秦以前人所不知者，至史遷始知之；那已足令人疑惑了。史遷與「李耳」的八代孫相去不遠，所以史記載李耳後一長列的世系，若非出妄造或根據誤傳，當是直接或間接得諸其家。如若彼家知道李耳與老聃非一人，則史記不當有此誤，如若彼家不知李耳與老聃非一人，則其「家譜」根本不可靠。以吾觀之，「老學」的創始者其真姓名殆已早佚，戰國人疏於考核，即以所依託之老聃當之。漢初有一家姓李的人，把老聃攀作祖宗，加上姓名，著於家譜，史遷信以爲真，採入史記。那就無怪乎梁啓超把史記所載老子後裔世系和孔子後裔的世系一比對，便發現大大的衝突了。那姓李的人家何以要攀老聃作祖宗呢？我們看史記的話便明白。史記載「李耳」的七代孫「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假之子解爲膠西王卬太傅。」那個時代，黃老之學得漢文帝和竇太后的推崇於上，盛極一世。無怪乎有人要攀老聃作祖宗了。說不定他們因爲攀了老聃做祖宗而得做大官也可未知。

以上關於老子時代的話，自然大部分是假說。但我相信這假說比較可以滿意地解釋一切關於「老子」的記載。

一二七 與馮友蘭先生論老子問題書

胡適

芝生吾兄：

承你寄贈中國哲學史講義一八三頁，多謝多謝。連日頗忙，不及細讀，稍稍翻閱，已可見你功力之勤，我看了很高興。將來如有所見，當寫出奉告，以酬遠道寄贈的厚意。

今日偶見一點，不敢不說。你把老子歸到戰國時的作品，自有見地；然講義中所舉三項證據，則殊不足推翻舊說。第一，『孔子以前，無私人著述之事』，此通則有何根據？當孔子生三歲時，叔孫約已有三不朽之論，其中『立言』已爲三不朽之一了。他並且明說『魯有先大夫曰臧文仲，既沒，其言立。』難道其時的立言者都是口說傳授嗎？孔子自己所引，如周任之類，難道都是口說而已？至於鄧析之書，雖不是今之傳本，豈非私人所作？故我以為這一說殊不足用作根據。

第二，『老子非問答體，故應在論語孟子後。』此說更不能成立。豈一切非問答體之書，皆應在孟子之後嗎？孟子以前的墨子等書，豈皆是後人假託的？況且『非問答體之書，應在問答體之書之後』，一個通則又有什麼根據？以我所知，則世界文學史上均無此通則。老子之書，韻語居多，若依韻語出現於散文之前，一個世界通則言之，則老子正應在論語之前。論語、檀弓一類魯國文學，始開純粹散文的風氣，故可說純散文起於魯文學，可也；說其前不應有老子式的過渡文體，則不可也。

第三，『老子之文爲墨明之「經」體，可見其爲戰國時之作品。』此條更不可解。什麼樣子的文字

才是簡明之「經」體？ 是不是格言式的文體？ 孔子自己的話是不是往往如此？ 翻開論語一看，其問答之外，是否章章如此？ 「巧言，令色，鮮矣仁；」「道千乘之國，敬事而信，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這是不是「簡明之「經」體」？

懷疑老子，我不敢反對；但你所舉的三項，無一能使我心服，故不敢不為牠一辯。推翻一個學術史上的重要人，似不是小事，不可不提出較有根據的理由。

任公先生所舉證據，張怡孫兄曾有駁文，今不復能記憶了。今就我自己所能見到之處，略說於此。任公共舉六項：

(一) 孔子十三代孫能同老子的八代孫同時。此一點任公自己對我說，他梁家便有此事，故他是大房，與最小房的人相差五六輩。我自己也是大房，我們族裏的排行是「天德錫禎祥洪恩育善良」十字，我是「洪」字輩，少時常同「天」字輩人同時；今日我的一支已有「善」字輩了，而別的一支還只到「祥」字輩。這是假定史記所記世系可信。何況此兩個世系都大可疑呢？

(二) 孔子何以不稱道老子？ 我已指出論語「以德報怨」一章是批評老子。此外「無為而治」之說也似是老子的影響。

(三) 曾子問記老子的話與老子五千言精神相反。這是絕不了解老子的話。老子主張不爭，主張柔道，正是拘謹的人。

索隱先生文之一段)

關於老子這本書，適之先生說我書中舉的三條，不能證明此書爲晚出，本來我並不專靠這三條。但就這三條說，關於孔子以前無私人著述之事，上文已詳。老子非問答體一點我是引用傅孟真先生說，在原書第五章第二節裏聲明過。關於第二點我是引用顧頡剛先生說，也在第五章第二節裏聲明過。傅先生的原文已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週刊裏發表，顧先生的原文見古史辯第一冊，此處無須再爲稱引。不過我的主要的意思，是要指明一點，就是現在所有的以爲老子之書是晚出之諸證據，若只舉其一，則皆不免有邏輯上所謂『丐辭』之嫌，但合而觀之，則老子一書之文體，學說，及各方面之旁證，皆可以說老子是晚出，此則必非偶然也（原書神州國光社本一九五頁）。

適之先生駁梁任公先生的幾條，第一條我想適之先生的比喻，恐怕不能解除任公先生指出的困難。因爲一族間大房小房的輩差，不必是因爲小房的人都壽長的結果。而孔李二氏輩數之差若要說明，則要假定孔氏的人都壽短而李氏的人都壽長。這個假定不一定是合情理的。關於第二條，即令孔子所說『以德報怨』是指老子而言，但墨子孟子何以未言及老子，仍是問題。因墨子孟子未言及老子，所以孔子所說之『以德報怨』亦未必是指老子也。關於第三條，老子主張不爭，主張柔道，雖可說他是拘謹的人。但主張絕聖智廢仁義的人，却又又不像是拘謹。況第五條中，適之先生也承認老子的主張是激烈呢？關於第

五條，鄧析的學說，我們不很清楚。『伐檀』、『碩鼠』的激烈，與老子之激烈不同。一是就某種具體事實，表示不滿，一是就當時社會組織之根本原理，表示不滿；其間很有差別。關於第六條，孔子可以說「千乘之國，

老子不能說萬乘之君，其理由是因為春秋時之國家多而小，戰國時之國家少而大。所以孔子不說萬乘之君，老子不說千乘之國也。道家之名，誠為後起。但不能因其後起，即據以推定漢人所謂道家即專指當時之道家。法家名家之名亦是後起，豈司馬談所說法家名家，亦是專指漢時之法家名家嗎？

素癡先生說，孟子與莊子同時，莊子之書既多受老子的影響，則老子應在孟子之前。這種說法，是以為現在莊子之書，整個的是姓莊名周之莊子一人所寫。我不是這種看法。這一點我在我的書第二章第五節中已聲明過了。至於現在莊子書中，那一部分是姓莊名周的莊子寫的，那一部分是後學所寫，聽說現在正有人考定。我們可以說姓莊名周的莊子不是莊學的完成者，但仍然可以說他是莊學的創始人。

素癡先生說「我們決不能據這部書（老子）的體裁，來推考其中所表現的學說的時代。」所說體裁不知是否即指所謂老子用「經」體而言？本來先秦的書，差不多全經過漢人的整理。老子之書，經過漢人整理，乃意中事。素癡先生說現存的老子，「乃漢人湊集前人所引，並加上不相干的材料，補綴而成。」即令如此，老子亦非只是口耳相傳至漢始著於竹帛，為什麼據其體裁不能以推考其時代呢？

二一九 關於老子年代的一假定

張季同

老子的年代，是一個極其糾紛的問題，但也許正因為極其糾紛，所以覺得極其有趣。數年來討論這個問題的文字，已經不少；近一二年似乎不常見了，不想馮芝生先生的名著中國哲學史出版後，這個問題又重新提起。

我以前爲這個問題曾費過兩個假期的工夫——也算够癡蠢的了，爲這末一個問題費兩個假期的工夫。結果得了一個假設的結論。認爲老子大約生于墨子生後二十年，卒于孟子生前十年。他是道家的開山祖，是春秋末戰國初的一個思想家。我的考證，以前不曾發表。這次看了胡馮兩先生的文章，觸動我的興趣，使我不能不動筆。

我覺得這個問題討論了六七年還不得解決，主要是因爲辯論的各方考察的方法與態度，都不十分適當。他們不了解史事的性質不知道史事的錯綜複雜，他們總想求個直線的說統。他們常滿足于單方面的證據，不知道綜觀各方的證據，更再也不會替反方面設想。對於每一證據之本身，又不分析鑑別其作證資格作證力量。所以在旁觀的人看來，覺得他們是在爭勝，不是在共同求真實。

史事的錯綜複雜，常可使你迷亂。一個學者思想見解上的錯綜複雜，亦然。你不能斷定某人對於某

項問題有何種見解，對於另一項相似的問題也有那一種見解。就如梁任公先生與胡適之先生，當然胡先生思想更新更急進更勇於疑古，所以胡先生說墨經不是墨子作的，梁先生則偏說是墨子作的。但在老子問題，二人態度正相反，梁任公說是後人作的，胡適之却偏說他的理由不足。假若千百年後，有些急躁的考據家們，也許會考證前幾期文學副刊上發表的胡先生致馮芝生先生的信是假的了。他們會一口咬定胡先生是勇于懷疑一定不顧惜舊說的。

在老子問題辯論中就有與此相類的笑話，老子是反禮的就不許知禮（我也以為孔子沒有問禮子老子的事，但不敢根據老子反禮來推斷），孟子沒提過老子，老子就不許在孟子以前，老子批評過刑法，就說是在法家成立之後（却忘了孔子也批評過刑法），照這樣討論下去，祇有各是其是了。

我覺得考證至少須符四個字，即「周」、「衡」、「嚴」、「微」。各方面都注意到，都平等的看待，不肯偏倚，更須替反方想理由。方法步驟要嚴格，不要輕易得結論，不要濫找證據。小的地方，一毫的差異，都不要輕易忽過。

假若你的證據全備，各個證據自會「擠」出一個結論，正卡在那兒，上也不得，下也不得，只是在那兒才行，事實是不猶豫的。

以下我的考證不過只是一個大略。方法仍嫌太不嚴密。距離科學的考證，還有兩萬八千里呢？據我所知，以前的考證，唯有馮芝生先生的結論略與我的結論相近，但也非切合，因為我說老子在孟子

之前。馮先生是斟酌衆說而得的結論，大體不違乎哲學史的發展。只是不甚嚴密，但我們要知道馮先生是自己有見解的哲學者，不是考據學者，我們不應該向他要求詳細的考據。

一一

先不要考老子這個人的時代，先要考老子這本書所表現的思想在什麼時代才會發生，先不要考老子思想之時代，先要考老子這本書的性質。在考察前，我們要清清楚楚的把老子，老子書，老子思想，個個分開。我們毫不可假定這三項之間有任何關係，然後才能做客觀的靠實的考較。

以下我便按着這個次序，先考老子這本書的性質。我覺得，這本書確是一本專著不是纂輯；二，這本書中有後來滲入的部分。理由就在這本書先後理論確是一貫的，層層推成一家之言。其中有數章數段，看去儼似例外，除了這數章數段之外，其餘確然成一系統，而只有這數章數段，與系統不容。所以我們只能假定這數章是後來滲入的，而不能說全書都是由許多部分湊成的。

這數章就是：

『大道廢，有仁義；慧智出，有大偽；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此三者以爲文不足，故令有所屬；見素抱朴，少私寡欲。』

「……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扔之。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節而亂之首……（至）故去彼取此。」

我說這三段是老子以後的道家附益的，證據如下：

1. 義字除此三段外，全書不見，而在此三段又都仁義並舉。很是奇怪。

2. 老子全書以聖人爲其理想的人格，處處稱述聖人，此處忽然絕聖。

3. 自上仁爲之而無以爲句至去彼取此，也是後人添加的。其上文「上德不德」六句，皆上德下德對

文，頗成系統，此則只上仁上義，更無下仁下義，以仁義禮相對，與上文文例不符。

4. 其上文「下德爲之而有以爲」與「上義爲之而有以爲」重疊，既已相同，緣何有下德上義之分？（傳本

下德句作下德爲之而無以爲，則又與上仁句無分。馮其昶改下德句爲「下德無爲而有以爲」，陶鴻慶改爲「下德爲之而有以爲」，皆期於分辨，然韓非引云：「下德爲之而有以爲」則古本自如是，殊非錯謬。且馬融所改，亦無事據，不過爲避同已耳，

未足爲定論。）

未足爲定論。）

5. 老子全書，道德并重，此則忽云失道而後德，頗與其他諸章不合。

6. 輔行記一之三引老子，更有「失禮而後智，失智而後信」兩句，當然是後添的，但此大段恐亦同科。

7. 大道廢及絕聖棄智二章，用忠臣孝慈字樣，上仁一段用忠信字樣，皆可疑。諸多可疑羣集在一塊，此

外那變許多章，則鮮見可疑之點。與其因此三段而疑全書，不若單單疑這三段是後加的。

此外古人已經證明的，『是以聖人當善救人』四句，及『夫唯兵者不祥之器』一章，都是假的。『天地相合以降甘露』句，『雖有榮觀，燕處超然』二句，現在都有人證明其為後添。

然而我們不能因為有後來滲入的，便說全書都是破散的，輯成的。全書思想體系是頗整齊的，以道常反，弱無為，為五基本觀念，全書都在表現這個，決不像隨手輯錄的。

以為老子書是纂輯成的人是津田左右吉。此外顧頡剛先生則說牠是經體，是戰國末道家纂錄精言而作成，其實也不然。說是纂集精言，不異說老子這本書集道家思想之大成。其實甚謬。在思想發展上看，老子書所表現的思想，只可說是道家之開創者，決難說是集大成。在老子外道家如楊朱，列子，莊子有許多更精妙深湛的思想，如楊朱貴己，顯然比貴柔進一步，列子的貴虛，也較貴柔無為之說為高，莊子則玄妙精微的思想更多。假若老子是纂集精言，為什麼不采入這些真正的精義，而反採些如貴柔一類笨的思想？顧先生根據韓非子內外儲說有經，荀子又引有道經，就說當時大家都作經。其實道經不見得是書名，不過是『大道之常理』的意思。韓非的經，是內外儲說中的經，不是法家的經，拿現在名辭來說，只是『論綱』而已。所以，當時只有一墨經，那裏能說大家都作經？

由以上的討論，我們知道老子書大體出一人手筆，而其中有後來附益的地方。這樣便規定了老子書與老子思想的關係：老子思想就老子書所表現的，不是先有這種思想後才著之於書，也不是把許多人的思想，彙采纂集成一本書。這兒又有兩個問題：1，老子書既一人手筆，即係私人專著，私人專著起于何時？2，

老子書雖不是什麼經，不是什麼精言集，但到底文句極澀，這種簡鍊文體，應是春秋的作品，應是戰國的作品。關於第一個問題，我的意見同于芝生先生。春秋時大概不會有私人著述之事。但當時並不是沒有書，墨子貴義篇：「墨子南遊，載書甚多。」但恐怕就是所謂百國春秋之類。私人的書當以論語爲始，但論語不是撰作，是將若干已成的片斷編在一起，個人專著恐更在論語之後，時間就到戰國初了。

關於第二個問題，我覺得有兩個理由，可以證明這種簡鍊的作品不是太晚的作品，即不是戰國中期以後的。第一，現存的戰國中期以後的諸子，都是長篇大論，文不厭繁。說這本簡鍊的書，一定是與這些長篇大論的書同時出現的，簡直不像，除非立意作經，不然不會。反之說老子是戰國初期的產品，到合乎實際的可能，他不是故意簡鍊，他是當時簡策難得，寫字不易，不得不簡鍊。到戰國末就可以隨意暢寫，不需乎再簡鍊了。第二，現存諸子書與老子文體相類的，有申子及孫子。申子只二篇（現只一篇及數段），恐是申不害自己的手筆。申不害卒于紀元前三三七年，書之成當在其前。孫子或是孫臏的書或是孫臏以後的書，但說是孫臏的書比較妥當些。孫臏當齊威王時，在孟子之前。拿老子書與申子及孫子比較，着眼於樸華之別上，則老子尤覺在前。要之，從文體看，老子至遲是戰國中期的作品。

二一

其次我們來考察老子書所表現的思想，是什麼時候才會有的。我們拋開上面結論，不管老子書與老

子思想有什麼關係，要再作個新開始，獨立的考察老子中所表現的思想。免得假若上面結論錯誤，以下討論也要跟着錯誤。但上面所考定的『老子書中有幾章幾段是後來添入的』這個結論，却要記着。

（1）老子思想決在孔子後。

證據：1. 『道』在孔子用道字，略含二義：一則指『學說』，『主義』的意思，如云『道之不行，已知之矣。』二則指今所謂真理，如『朝聞道，夕死可矣。』第二義仍屬罕見，屢見的是第一義，只不過謂學說主義，且並不限於某主義某學說，不是孔子的學說是『道』，旁人的學說不是道，所以說『道不同不相為謀。』到老子，道字意義就特殊化深刻化了，變為一個生萬有，包萬有，並為萬有之規律的玄想實體。似乎深義的道字，當在素樸的道字之後。若反轉過來，便真古怪了。

2. 『天』在孔子，是個不甚顯明的有意志的天，孔子懷疑鬼神又信鬼神，他對於天也是這個態度。所以天是有意志的又不甚顯明。在老子就變了，老子中的天是實質的天，就是蒼蒼的天。取消意志的意味而與地並列了。有意志的天是不能與地並列的。孔子的態度正是初民的上帝之天到老子的實質之天，中間的過渡。

3. 『不言之教』孔子只說了一句子欲無言，老子却說了許多次不言之教。似乎在孔子是個發端。他不過偶而說『我想不說話』，並沒有想到不說話可作為一個政治教育的主張。到老子，不言之教，就成為一種很重要的主張了。

4. 『無爲』孔子只說一句『無爲而治者其舜也與』老子中却大吹無爲之治。似乎孔子仍是個發端。說孔子受老子的影響，不如說老子受孔子的影響。

所以在思想發展之統系上看，說老子在孔子之後，比較妥當些。

(2) 老子思想在墨子之後。

老子的思想中有幾點與墨子有關係。反覆比較觀之，說墨子是受老子影響，不如說老子受墨子的影

響。孔子講仁，墨子進而講兼愛，在老子則講玄德，講聖人不仁，似乎是由兼愛再一轉。墨子鼓吹尚賢，老子

來個『不尚賢』，正似一個反動。(奇怪的是都用尚賢，說二者沒有關係，似乎不可能。)

還有一個事例須注意的，就是墨子閒話墨子後語上，引有二段：『禽子問天與地孰仁，墨子曰：翟以地爲

仁……』似乎正是老子天地不仁的前引。又：『禽子問曰多言有益乎，墨子曰：多言何益，唯其言之時也。』

也正是老子多言數窮的前引。

(3) 老子至遲在戰國初年。

老子書是單純表現思想的，不及人物事蹟。但有時也附帶着表出一點當時社會情況，如六十一章：

『大國者下流……故大國以下小國則取小國，小國以下大國則取大國。故或下以取，或下而取。』

大國不過欲兼畜人，小國不過欲入事人。夫兩者各得其所欲，大者宜爲下。』

這顯然是春秋末以前的口氣，在當時還是大國爭霸，所以說『兼畜人』、『入事人』，又說『各得其所

欲。』若在戰國時，只有一個吞併人。也沒有法各得所欲了。這是一條極重要的證據，歷來都忽視了。

又八十章：『小國寡民……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這也是只有在春秋末以前才能說的話，當時小國還多，大國還比較少，所以還可有小國寡民的計畫，在戰國時，天下七分，如孟子一般學者都講天下定於一，思想家怕不至於再出小國寡民的設計了。

在老子書中有一句『萬乘之君』，有許多人以為是出於戰國時的證據。其實不然。《論語先進》：『子路率爾而對曰：「千乘之國，攝乎大國之間。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饑饉，由也爲之，比及三年，可使有勇，且知方也。」……』既云攝乎大國之間，又說加之以師旅等，可見千乘之國正是被大國蹂躪的小國。所以在春秋時說萬乘之國當然是十分可以的。

(4) 老子決在楊朱，慎到，申不害，孟子前。

楊朱的思想，現在知不清楚了。淮南子汜論訓：『全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又三國志蜀志劉巴傳注引零陵先賢傳曰：『……欲遣周不疑就巴學，巴答曰：『……內無楊朱守靜之術，外無墨翟務時之風……』』這二段大概是楊朱爲我的真諦。楊朱爲我貴己的思想，看來是老子貴柔守雌的進一步。老子祇云具體的身，所以講後身，楊朱則說抽象的我，老子云同光和塵與物玄同，而楊朱則說不以物累形，老子不敢爲天下先，楊朱就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進釋之迹，較然可尋。

慎到是由道家轉爲法家的第一個人。有兩個有力的證據，證明在慎到前一定要有個老子。第一，

到把道字的崇高地位打落，莊子天下篇：『……彭蒙，田駢，慎到聞其風而悅之，齊萬物以爲首，曰：『天能覆

之而不能載之，地能載之而不能覆之，大道能包之而不能辨之。』知萬物皆有所可，有所不可。……』

(彭蒙與慎到同時，田駢較後。)道家認道是至高的，慎到却說它有一不能。在慎到前一定有鼓吹道的人，沒有

正不會有反的，老子書中又處處表示是第一個說道的人，所以云字之曰道，道字之名本是他起的。第二，慎

到是趙人，正因為是趙人，具有北方氣魄，所以才會由道家轉法家。(荀子思想也近於法家，也正因為是趙人。)道

家思想是南方思想，是不會錯的(當時南方指淮水一帶)。其影響延及到北方的趙國，非短時間所能。在慎到

道家思想一定就很盛了。但慎到的時間很早，他在申不害以前。漢書藝文志說『慎到先申韓，申韓稱

之。』申不害卒年是紀元前三三七，年代比孟子早些，慎到也要比孟子早。現在知道的道家，只有老子，列

子在慎到前，爲朱便與慎到同時。列子的學說，現在不知詳細，只知道是貴虛，貴虛似乎是從老子的尙無，尙谷

尙水，而推衍出的，所以老子在列子之前，舊說是不誤的。(列子年代今不詳知，知道他與鄭子陽同時，但鄭子陽是誰

又不能知。所能確定的只是『在列子老年時，鄭國還沒有亡。』)我們若不說慎到前有老子，則慎到的思想之淵

源，就不能了解了。

史記說『申子之學，本黃老而主刑名。』我們看今存申子書，其受道家影響頗爲顯然。史遷之說是

不錯的(唯黃老一名恐是漢人名詞，先秦沒有)。那末老子當在申不害之前。

以前以爲孟子沒有提過老子，所以老子就應在孟子後。其實這個證明是不能成立的。孟子提到的

人有幾？與孟子同時在梁的惠施，孟子就不提；與孟子同時在齊的錢下先生，除了濶于堯一人外，餘如田駢

慎到，尹文等，孟子都沒提過。當時那變多的遊說之士，祇有公孫衍，張儀見於孟子。老子有什麼特殊資格，

讓孟子提到？楊朱與孟子同時，孟子雖反對楊朱，實也受了他的影響，孟子提高個人及性善的主張，大概

由于受了楊朱及其他道家的暗示（道家以爲人性是絕對善的）。孟子既提楊朱，大可不再說老子。況且即如楊

朱，在孟子時有絕大勢力，但到荀子就無勢力了，荀子止視之爲一古人，更不注意其學說，荀子批評諸家再也

不提楊朱。孟荀年代相差幾何，而對於楊朱的態度便有雲泥之殊，我們能因爲荀不評楊，就說楊在荀後嗎？

（從前以爲老子把仁義二字並用，是由于受了孟子的影響，其實老子中仁義並用的三段，都是後人添入的，我們能說例外的部分

來斷非例外的全體嗎？）

(5) 老子定在莊子前。

老子既在楊孟前，就一定在莊子前了，不過現在頗有人認爲莊先老後，所以在此特舉幾個理由，來確實

證明老先莊後。

1. 天字 在孔子墨子，天有意志；在老子書中，天只是蒼蒼的天。在莊子就不然了，天成爲大自然的代

名詞。天不與地對稱而與人對稱了。顯然實質的天是由意志的天到自然的天之過渡；老子在前莊子在

後。自然的_天是莊子所首用，荀子沿之。

2. 宇宙論之簡賅化 在老子講宇宙論講得最詳細，莊子內篇却不要講宇宙論了。從詳略看來，似乎

老子是從莊子發展出來的，其實這祇是皮相的觀察。仔細比較老與莊二書論道的話，就可知道老子所說雖詳而粗而穉，莊子所說雖簡而精而練。莊子根本興趣在人生哲學方面，在宇宙論方面不甚注重，只是襲老子之說，沒有進一步的發展，雖未發展，却把老子的思想簡化了一下。老子常費許多字只表示一個簡單的觀念，莊子却不然。莊子大宗師篇說：『夫道有情有信，無爲無形，可傳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見，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生天生地……』幾句話把老子四章，十四章，二十一章，二十五章，三十四章。等許多章的意思都表盡了，不唯表盡且表示得更清楚更確切。假若老子在莊子之後，老子還要那麼許多的話表幾項簡單的觀念，老子就未免太笨了。

3. 人生理想的深妙化 老子主貴柔，後身，守雌，方法並不見得高妙，到莊子就發展成一種神秘主義，講『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遊無窮……』，『天地與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爲一』，『不從事於務，不就利，不違害，不喜求，不緣道，而遊乎塵垢之外』，何等微妙！試把老子的第十五章，第二十章，第二十八章，第四十章，第五十章，第五十三章，與莊子養生主，德充符，大宗師等篇比較比較，再說老後莊前者，只有好作違心之論者矣。

4. 辯證法思想之轉化 在中國，老子是第一個講述辯證法現象的人，其後周易衍之。但到莊子又變了，莊子由辯證法再一轉，看出相反之相同，遂發生齊物的思想。而如『大辯不言，大仁不仁……』，『古之真人，其狀義而不明，若不足而不承，與乎其觚而不堅也，張乎其虛而不華也……』，則仍承襲老子的辯證思

想。還有顯著的一例，足表如何莊子看出相反之相同。齊物論云：「有有也者，有無也者，有未始有無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無也者，俄而有無矣，而未始有無之果孰有孰無也。」老子注意有無之辨，莊子却看出無也是一種有，而有也是一種無。顯然莊在老後。

并且，主張老在莊後的人，絕不能說老在莊子外雜篇後，只說在莊子內篇後。然而，細細看，莊子內篇與外雜篇中間，在思想進程上，能夠有個過渡的老子五千言嗎？看得出由莊內衍出老子，由老子衍出莊外的脈絡嗎？

由種種方面觀察，莊子『不可能』在老子之前。

墨子與楊朱的年代本來相去不太遠，而卻有個老子在中間，老子的年代真是卡着了，上下動不得。

四

其次論到老子這個人。是不是李耳呢？書，思想，固在孔子後，人是不是在孔子前呢？

上面討論的，已經斷定老子書與老子思想的關係，老子書就是創發其中思想的那個思想家的手筆。但這個思想家也許不是平常所稱道的老子，也許老子是另一人。因為有人以爲老子本人確在孔子前而與書無甚關係，所以我們在此需要這樣毫無假定的討論。

但經細細推考，知道孔子之前不會有老子，老子與作書的思想家不會是兩個人，假若老子在前不是這

個思想家，那末也就不會也稱這個思想家爲老子。

在此，我們應依了顧頡剛先生的史學方法，看看誰最先說老子在孔子之前。我們就可發見，第一個說

孔子師老子的是莊子外雜篇，連莊子內篇都不是，莊子內篇都不會說老在孔前，這是一件極重要的事實。

莊子內篇所借重的人是孔子不是老子，當然是因爲孔子是聲望最大。內篇中只有一段似乎說孔老同時，

即德充符「叔山無趾踵見仲尼」一段，但細看起來不是說孔老同時，乃是想借着老子批評孔子幾句。真

正大說孔子師老子的是外雜篇，其次則呂氏春秋（當樂篇，不三篇）。呂氏春秋成書於秦始皇八年（西前二

三九年）。莊子外雜篇當稍在其前。其次說孔子問於老子的是曾子問篇。曾子問靠不住，開篇就有一個

大破綻，它說：「昔者衛靈公適魯，遭季桓子之喪……」案春秋經哀公二年「夏四月衛侯元卒，冬十月葬衛

靈公。」又三年「秋七月季孫斯卒。」則靈公卒於桓子之前，此所說都失實，假若是孔門二三傳弟子所

記，怕不會有這樣大的錯誤，怕只是戰國末年或漢初的作品。

據現存的書看來，似乎莊子以前沒有說老在孔前的，莊子自己也沒有說。也許有人會說，先秦的道家

諸家今已亡佚的如文子、帽子、列子、關尹子等，準沒有說過老在孔前麼？漢書藝文志在文子下注云：「老子

弟子，與孔子同時，也許是根據書中所說而言，文子既與孔子同時，老子當在孔子之前了。」文選枚乘七發

云：「若莊周、魏牟、楊朱、墨翟、申翥、詹何之倫。」李善注曰：「淮南子曰：雖有鈞鉞芳餌，加以詹何、蜩蟻之數，猶不能

與罔罟爭得也。」高誘曰：蜩蟻，白公時人。宋玉集曰：宋玉與登徒子偕受釣於玄淵。七略曰：帽子名淵，楚人

也。然三文雖殊，其一人也。」媯子既白公時人，他的先生老子自在孔子以前了。我想班固高誘所說

不是根據各原書，現在再也無法辯論。火星通信也許可能，再想看見文子、媯子的原書，總也不可能了。不

過我們應注意的，漢書藝文志著錄文子九篇，媯子十二篇，若真是孔子白公時人，怕不會有這許多篇的著書。

七發及淮南子都把媯子與詹何並舉，詹何是戰國人無疑，怕媯子也與詹何同時。韓非子內儲說上云：「齊

王問於文子曰：治國何如？對曰：夫賞罰之爲道，利器也；君固握之，不可以示人。若如臣者，猶獸鹿也，唯薦草

而就。」其意旨正似由老子「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衍來，則文子是齊稱王以後的人。並且，你若說文，

媯，列，關，尹等書，大說老與孔同時，那也有個難關。就是這些書既都那末說，爲什麼莊子到不說了呢？莊子

七篇也不是不說到老子，也不是不提到老子的關係人（如秦佚，楊子厚）爲什麼偏不提老孔的關係呢？

所以我以爲，莊子以前無說老在孔前者，不是一個無理由的假定。

但爲什麼後來把老子置在孔子之前呢，並且旁人，連儒家也就漸漸公認了呢？我以爲這關鍵就在老

彭。論語述而：「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看來老彭是孔子的老師，正如微生畝，左丘明（不是

左傳的作者）同是孔子的前輩。以前把老彭解成彭祖或大戴禮之老彭，或彭祖與老子，都是錯的。孔子時

的古人只有堯，舜，伯夷等，彭祖只是孔子以後傳說上的人物，主要由於大彭國之誤解，把八百年的國誤成八

百歲的人（依禮可均說）。大戴禮上的老彭，也許根本就無其人，就是有，孔子爲什麼毫不提伊尹，單單提一

句無名的老彭？所以論語的老彭就是論語的老彭，正與論語上的微生畝，左丘明一樣，不必拿別的書上的

人名去附會。

我們關於老彭，只知道他是孔子前輩。大概老彭當時也是個開人，與孔子有特別親近關係，所以孔子加『我』字以親之。也許老彭也稱老子，老聃又稱老子，久久把兩個老子混而為一。老彭是個有學問的隱者，老聃也是個有學問的隱者，所以更把他二人合而為一。遂至把老彭與孔子的關係，化作老聃與孔子的關係了。

至於李耳是不是老聃，我說大概是的。有許多人說：『先秦古籍只言老子，不知史遷何據而云是李耳。』其實史遷時的先秦古籍比現在多得多，我們只能說現存先秦古籍沒有說李耳的，不能說秦漢時的先秦古籍沒有說李耳的。季路是仲由，子真是端木賜，犀首是公孫衍，關尹喜叫關尹子（關尹確是官名，國語周語中云：『微國實至，關尹以告……門尹除門。』可證。）古人名字這樣的例很多。老子名字特與子路相類，茲比較之如下：

仲由	子路	季路	季子（見左傳）
李耳	聃	老聃	老子

至於老萊子，根本另是一人，史記明明說『亦楚人也』，一個亦字已指清，後人庸人自擾，偏懷疑是一人。我考定的老子年代，正與太史儼相近，那變老子是太史儼麼？其實絕對不然。老子反對知，反對學，而太史儼能前知，當然絕非一人。況且今本史記老子傳自『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至『或

曰僂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都是僞文，都是竄入的，我頗已找到有力的證據。1. 文選征西官屬送於涉陽侯作詩注引『史記曰：老子字聃。列仙傳曰：李耳生於殷時，爲周守藏史，積八十餘年，後之流沙，莫知所終，蓋百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明明說『蓋百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是列仙傳文，不是史記文，可證今本此二句是後人從列仙傳移到史記中的。2. 周秦二本紀叙太史儋事，都直序而不冠以史記，這裏爲何忽獨引史記？我疑惑此所引，不是引舊史記，直是引太史公書耳。（史記他篇中亦有引史記者，是引舊周史及諸侯史記。）自孔子卒至烈王二年實百有六年，此云百二十九年，怕司馬遷自己不會有這樣大的計年錯誤。3. 老子傳中有這段文，便弄得上下不貫，成了一篇不通的文章了。梁玉繩云：『史公旣疑老萊子即老子，又疑太史儋即老子，傳中載其國邑鄉里以及子孫，則非異類矣，而曰莫知然否，將所稱子孫者，聃邪？萊邪？儋邪？』又黃方剛先生云：『關於老子鄉里言之獨詳，而對於其人尙且有是否即老萊子或太史儋之疑，是亦可怪矣。』又云：『疑老萊子，太史儋與老子爲一人，足見其關於老子實無確實之資料，乃後忽詳叙老子之後裔，一若會得可靠之知識者然，是誠難解已。』蓋旣曰老子之子名宗，必先定了老子是誰，那里能再說莫知然否？實在是不通！太史公至于這樣不通嗎？可見這段是後人插入的，去了這段，原文就了無疑滯了。（史記老

子傳中如『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句，『字伯陽，諡曰聃』句，及傳末『李耳無爲自化，清靜自正』二句，都是後人附益竄入的，前人已證明。）

史記老子傳中旣根本沒有提到太史儋，則太史儋更不會是老子了。

現在把現可見到的關於老子的史料，依其年時前後，列一簡表：

(見戰國策齊策)

1. 約在前三二〇年前後……顏觸對齊宣王問，稱引老子的話。

2. 約在前二八〇年前後……莊子作書提到老子。

3. 約在前二四〇年前後……荀子作書提到老子。

韓非言老子。

莊子門人談老子。

4. 約在二三九年前……呂不韋門客作書提老。

5. 漢代初年……曾子問講老子。

淮南子講老子。

史記講老子。

再把各時期老子傳說的內容，列一簡表：

一、莊子內篇之老子

老子死，秦佚弔之。與孔子約同時，但無直接關係。

二、莊子外篇之老子

孔子問之（有時稱老子爲先生，而老子又有時稱孔子爲夫子）

是南方人，常居于沛。

嘗西遊於秦。

作過隱

之徵藏史。

三，呂氏春秋之老子

孔子學于老子。老子能視于無形，聽于無聲。老子貴柔。

四，曾子問之老子

老子明禮。老子稱引古昔聖賢之言。

五，史記中之老子

孔子所嚴事是楚國人。爲周之守藏室史。去周至關遇關尹，被迫著五千言。其子是魏將。子孫

世譜甚清楚。

看了這兩個表，關於老子傳說之演化，就可以清楚了。

五

由以上的討論，老子書是戰國初的作品，老子思想是春秋末戰國初的思想，老子這個人在春秋末以前也不會有三項獨立的討論，所得結果適相符合。並且由先秦書籍中提到老子的地方看起來，提老子就每提到老子的思想，而所提到的思想正是今本五千言中所表述的思想，可見老子與其書與其思想，是分不開的。

老子的年代大概在墨子與孟子之間，以西歷紀年表其生卒，大概是約前四六〇年生，約前三八〇年卒。今將在老子前後的各思想家之生卒，列一疑年簡表：

孔子	前五五一——四七九
墨子	四八〇——四〇〇
老子	四六〇——三八〇
列子	四三〇——三六〇
慎到	三九五——三一五
申不害	三八五——三三七
楊朱	三八〇——三四〇
惠施	三七五——三〇〇
孟子	三七二——二八九
莊子	三五五——二七五

(其中墨子的年代係斟酌任公與胡適之兩家之說；楊朱的年代係斟酌胡適之與唐變黃兩家之說，唐先生把楊朱年代算得太晚了，假若那末晚，在荀子時不會毫無勢力了。列子的年代，則係假定列子之卒年與鄭亡國之年相

近。)

這樣，老子是中國的第三位大思想家。老子這個人一點神秘沒有，老子的事蹟，只是知道得少，一點糾紛沒有。老子的兒子正作得魏將，老子的八代孫正可與孔子的十三代孫同時。

我自己二年前雖對於考證發生過興趣，現在却久已離考證國土了，並已離開古書世界了。現在不過因為看了馮胡兩先生及素癡先生的文，一時高興，寫了這些。其實所發表的，都是二年以前的所得到的。或者有些理由，在兩年內別人曾經作文提出，或者有些理由，在兩年內別人曾經作文駁倒。但因我不曾留意到，沒法子去管了。

自己知道方法也不甚精密，證據也不甚週到，還請讀者先生們指教。

二十年，六月十一日寫完。

附 識

張季同

根澤先生來信說，我的舊文關於老子年代的一假定已被編入古史辨第四冊諸子叢考中，我自是覺得萬分榮幸，並萬分感謝根澤先生，但却不十分喜歡。因為我的那篇文，已不代表我的意見了；事實說，我對於老子年代問題現在只好自承是在莫明其妙了。研究老子年代問題，實須牽涉到許多別的古人的年代問題；對於老子一書又須有各方面的考察，考察老子一書又自然要牽涉到先秦一切書的考察。欲決定老子的年代，是必須經這項廣而煩雜的工作的，我自承實在作不了這項工作，因而我現在對於老子年代問題，實

不敢有所主張了，而以前的主張，我也不甚敢再執持了。我那篇稿子發表後不久，我就感到有不少毛病；我本以嚴密爲理想，但那篇文却多『隙』『縫』；我本主張對於任何證據，都應察其所能證之『度』，斷論不可出于證據所能證的『度』以外，但那篇文却有幾點都是證據力量不足而逕作大膽的論斷。我深想望科學的考證，我好談科學的考證，但那篇還只是獨斷的考證。那篇文的次序，又一定會使許多人感到『别扭』。總之，重印那篇文，實深令我自愧。

我對於老子的年代，雖實在在莫明其妙之中，却還不能完全無所信，本來對於任何問題只疑而無所信，在我們凡人中是十分難能的。不過只是『姑信』而已矣，却不敢『固信』之。我所姑信的就是：1，老子書決非純粹的纂輯書，而是一部分是原著，一部分是後添，後添不止一次，添得也許佔二分之一。2，老子，即著是原著的那部分的人，定在孔墨之後，定在莊愼之前，因爲是姑信，所以無妨加這兩個定字。

既說在莫明其妙，又寫了兩條所信，你們覺得可笑嗎？

幾月前讀論語，曾發見數事很足以證老在孔後，當時曾草草的寫了一段，今錄如下，不再改了：

論語云：『子曰：聖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得見君子者斯可矣。』子曰：善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得見有恆者斯可矣。』(述而) 『子畏於匡，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子罕) 『衛公孫朝問於子貢曰：仲尼焉學？子貢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在人，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莫不有文武之道焉，夫子焉不學而亦何當師之有？』

(子嬰)據此，可證孔子絕不會師老子。更不會歎老子爲猶龍。既云聖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又云善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則孔子當時更無其他偉大哲人可知。又以斯文自任，有舍我其孰之概，益可證也。如當時有老子，縱其言爲孔子所極不贊成，亦必不至如此忽視之也。孔子既無常師，必更無學於何人之事，所謂焉不學者，亦不過三人行必有我師，及多聞而識之之義爾。蓋老彭爲孔子前輩，與微生畝同，孔子偶稱之。其後有人誤以爲老彭乃孔子師，後又混老彭與老子爲一人，遂謂孔子學於老子矣。

又根澤先生的信中說，他主張老子與太史儋是一人。這種主張，我在前文中曾反對過。現在却覺得老子實頗有是太史儋的可能。第一，依我所姑信的，老子年代在惠施孟軻前後，太史儋也正是此時的人，這種巧合，是須注意的。第二，老子即太史儋，本是一很古的傳說，這種傳說，大概總是『事出有因』。況且，這個傳說有個爲其他傳說所不具的特點，即它不把老子算作一個很古的古人，而把他算作一個較晚的古人這點，頗顯示此傳說有是事實的可能。

現在又想起來了：我那篇文中還有一個大錯，即把慎到年代算得太早了，這是緣於誤從漢書藝文志原來胡適之先生在哲學史大綱上曾說過：『漢書云：慎子先申韓，申韓稱之。此言甚謬。慎子在申子後。』這說得很對，我當時却忘了。

不再多說了。

季同職 (二十一年十月)

附 跋

羅根澤

在我所見到的討論老子及老子書的論文，與我的見解同點最多者爲張季同先生此文，他說老子的年代在孔墨之後，孟莊之前，是我極表同意的。不過他說老子不是太史儋，我說是太史儋，但他在附識中已不堅持了。他說老子書是專著，不是纂輯的，也是我極表同意的。不過他說有後人滲入的部份，我說除顯明的由注文竄入者以外，雖不能決定絕對沒有後人的竄附，但也沒有積極的證據，可以斷定某章某段不是原有的。這與張先生的不同，就信是專著一方面言之，祇是量的問題了。

張先生寄來附識，說又從論語中發現數事很足以證老在孔後。關於這，我也有兩個證據。我作老子及老子書的問題的時候，關於年代一方面，因已有了張先生的考訂，故未多及。今見到張先生的附識，不免獵心喜，而且現在還有人在極力衛護孔在老後的舊說，我們自然不能不羅列孔在老前的佐證。

（1）我們祇就孔子一派的名爲『儒家』，已是證明這一派的始祖孔子之在各家前了。『儒』本來是泛指讀書講學的人，是所有讀書講學者的共名，由共名變爲私名，由泛指讀書講學的人，變爲專指一部份讀書講學的人，這是因爲這一派人以讀書講學爲業最早的緣故。在他們以讀書講學爲業的時候，沒有另一派以讀書講學爲業的人，那時稱之爲『儒』，雖祇是指這一派，亦實是指所有讀書講學的人了。後來別派紛起，主旨不同，另立名稱，以示區別，而此派學者，仍襲舊名，『儒』之稱遂由共名變爲私名，由指所有讀書

講學爲業之人，變爲指一部份以讀書講學爲業之人了。

而且學派名之最早見者亦確爲「儒」。墨子的時候已經有了這個名稱，所以墨子書中有非儒上下篇，上篇亡，下篇說：「儒者曰，『親親有術，尊賢有等。』」又說，「君子必服古言然後仁。」公孟篇也說：「子墨子問於儒者曰，『何故爲樂？』」又說：「子墨子問程子曰，『儒之道足以喪天下者四焉。』」……」程子曰，「甚矣，先王之毀儒也。」祇有儒者曰，而無道者曰，或道家曰，道德家曰，更沒有其他名者曰，法者曰，陰陽者曰，最足以證明儒家先於各家；而老子之不能在孔子前，也便於此益可相信了。

(2) 便是「天」的問題。關於這，雖然已有錢賓四（穆）先生及張季同先生的考訂，但我用以爲證的方式，却與他倆不同。我久打算寫一篇先秦討論天道與人道的文字，因爲事情忙碌，未能動筆，但大概的間架已擬定了，就是：孔子以前，就易（專指所謂經）詩，書中所表現的是萬能之天。春秋三傳中所表現的，雖有一部分較開明的人，稍稍有「人」的發現，但「人」仍爲「天」所支配，仍是主宰之天。孔子所謂「天」也是主宰之天，所以說：「獲罪於天，無所禱也。」（論語八佾篇）。又說：「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子罕篇）。墨子所謂「天」也是主宰之天，所以墨子書有天志上中下三篇，說：「處天下而事天，得罪於天，將無避逃之者矣。」（下篇）。至老子，天地位便降低了，他說：「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五章）。「天」雖然仍在「人」之上，却在「自然」與「道」之下，已不是最高位置了。自此以後，即是守舊的儒家如孟子，亦不承認天之主宰的威權，而祇用爲無可如何的自慰劑。

說：『天也，非人之所能爲也；莫之爲而爲者，天也；莫之致而致者，命也。』（萬章篇）。在魯國見沮於臧倉，便說：

『吾之不遇魯侯，天也；臧氏之子，焉能使予不遇哉？』（隱惠王篇）。在齊國不得行其道，便說：『夫天未欲平治天

下也，如欲平治天下，當今之此，舍我其誰也？』（公孫丑篇）。他雖然承認天命，但已認識人力了，所以謂『事天

』在『存其心，養其性』、『立命』在『殫壽不貳，修身以俟之』（盡心篇）。到莊子便是自然之天了。這悉

處可以見到，無庸詳舉，即如逍遙遊說：『天之蒼蒼，其正色耶，其遠而無所至極耶，』便足以表示他所謂天是

自然之天。至荀子便戴天了，便完全承認人而否認天了。他說：『唯聖人爲不求知天。』又說：『道者，非

天之道，非地之道，人之所以道也。』（皆見天論篇）。由天道進於人道，是社會進化的必然過程；而且這過程是

循序漸進的，不是來回跳動的。將老子所謂天，放在孔墨主宰之天之後，孟子一面言人一面言天之天，莊子

自然之天，荀子戴天之天之前，最適合於進化的路程。若放在孔墨之前，便有三種奇怪的現象：一，在萬能之

天的空氣下，便一躍而在天加上兩層上司——道與自然——那末老子真是從天而降的革命家了！（革

命也是有歷史的，不是從天而降的。）二，老子已在天上加了兩層上司，孔墨又從而推之爲第一位的主宰者，未

免太沒出息了。三，天道觀念，由萬能變爲無能，由無能又變爲主宰者，由主宰者又變爲被懷疑者，變爲自然

者，變爲被戴者，進化的路線，未免太迂曲了。（此畧論，當於撰古代之天道與人道時詳詞之。）

此外我所認爲是證據而已，被近人指出者，不下十餘條，當然不再復贅。又從音韻方面，也可以知道在

孔子以後，前見錢玄同先生，說正計劃寫訂哩。

根澤記。廿一，十，廿八，晚。

一三〇 老子及老子書的問題

羅根澤

一 論老子即太史儋

老子和老子書之真偽及年代問題，幾年以前，因為梁任公先生在評胡適之中國哲學史大綱一文中的提出，引出了不少的討論的文字。二三年來，似稍沈寂了。去年夏又因為馮芝生先生的中國哲學史大著而舊案重提，大公報文學副刊的第一百七十六、一百七十八、一百八十一至八十三等期的文字，幾乎都是討論這個問題的。我個人的意見以為：老子便是太史儋。（其實孟康，畢沅，汪中已主此說。）老子書便是太史儋所著，在我的諸子概論講義裡，曾略為說明。當諸位對這個問題討論得最熱鬧的時候，本打算寫一點，貢獻一個意見，因為正被一種工作纏繞者，無暇及此；現在有時間了，所以寫下來同關心這個問題者商量商量。我的諸子概論講義老子一章裏有『老子即太史儋』一節，說：

舊說孔子曾問禮於老子，老子為先秦各家道術之所從出。其實老子即太史儋，後孔子百許年，故其書

中時評儒墨學說。原問禮之說，見於史記老莊申韓列傳，孔子世家及禮記曾子問。世家之言，崔述已經駁

之（洙泗考信錄卷二）；曾子問之言，梁任公先生已經駁之（評胡適之中國哲學史）；列傳之言，則多本莊子天道，天運，外物

等篇（劉汝霖先生周秦諸子考上卷頁三十三，三十四有老子傳與莊子比較表）。

莊子『寓言十九』書中所言王骀，无趾

〔德充符〕長梧瞿鵠〔齊物論〕之流，竟其人而無從資實。即子綦子游之論〔齊物論〕，孔子顏回之言〔人間世等篇〕，亦皆子虛烏有，憑空虛造，固當據研哲理，不能據論史實。至外雜篇，又非莊子所作，更難信據。蓋道家推崇本宗，排軀儒家，造孔子師老聃之說，以謂儒家之祖，出於道家，亦猶後世佛教盛行，造老子化胡經，以謂釋迦爲老子之弟子者然。韓愈原道曰：『老者曰，「孔子，吾師之弟子也。」……爲孔子者，習聞其說，樂其誕而自小也，亦曰，「吾師亦嘗師之云爾。」不惟舉之於其口，而又筆之於其書。』正謂此也。

史記老莊申韓列傳曰：『蓋老子百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又曰：『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迷離愉快，莫衷一是。由是武斷者遂一筆抹此，謂此傳毫無價值，絕不能用爲稽考老子之材料。其實司馬遷非誣妄者流，其史記又爲舉世信認之良史，殺傳之愉快迷離，幾成神話，吾儕常靜求所以致此之故，不啻奮臆逞情輕誣古人以自表異。

史記中無論記傳書表，常有根據數種材料以成者。即此篇而論，其所據材料，顯有數源。自『周守藏之史也』至『獨其言在耳』本莊子天道篇。自『且君子得其時則駕』至『如是而已』本莊子外物篇。自『孔子云』至『其猶龍乎』本莊子天運篇。自『老子修道德』至『莫知其所終』(即老子西出關爲關令尹〔喜著書一節〕)疑本於關尹子。雖關尹子已佚(現行本乃偽書)，莫由質證，然漢志諸子略道家者流，著錄九篇，班自注，『名喜，爲關吏，老子過關，喜去吏而從之，則老子出關故事，似載於此書。』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至『霸王者出焉』本於舊史記，司馬遷已自言之。自『老子之子名宗』至『因家於齊焉』蓋本於

老氏家譜或老子後人之所述。說至「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修道而養壽也。」及「或曰儂即老子，或曰非也。」則出於司馬遷不能檢討各種材料之孰是孰非，而所下依委兩可之調和斷語。其所據道家說，關尹子已佚，無從稽考，莊子俱在，未謂儂即老子，則「或曰儂即老子」者，非舊史記即老氏家譜或老子後人其「或曰非也」者，則道家也。道家說出有意製造，或託爲寓言，雖未敢確定，然其爲哲學書，不能一一據爲信史，則爲學術界公認之事實。司馬遷所以未加駁斥者，緣於時正黃老盛行之際，而本人亦頗被道家所染化也（觀史記自序可知）。凡遇兩說不能並存時，甲說可信，則乙說不可信，甲說不可信，則乙說可信；今老子傳中其所據道家說既不可信，則其所據舊史記及老子後人說，當然可信。

再就舊史記及老子後人說言之，史以記事爲本，無其事，不能向壁虛造，如無太史儂見秦獻公事，不能憑空記太史儂見秦獻公；如太史儂與老聃非一人，不能憑空言「儂即老子」。固有認古名人爲遠祖以自重者，然第一，我在西漢尙未能尋出此種例證。第二，認古名人爲遠祖以自重者，其歷代之傳衍，鮮有能造詳明之系統者，如唐獨孤_氏言爲漢光武之後，而不能記其源流。今老子傳言：「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封於段干。」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假之子解爲膠西王卬太傅，因家於齊焉。其彰明較著若此，安能盡誣？且自老子至假才八代耳，如老子即太史儂，見秦獻公在孔子卒後百二十九年，孔子卒於西前四七九年，減去一二九年爲三五〇年，距文帝初年（文帝立於西前一七九），才百七十年耳；距武帝初年（武帝立於西前一四〇年），才二百一十一年耳。謂始謬老子爲祖者出假或解耶，則自爲魏將封於段干之宗，以

至宗子注，注子宮，皆虛構乎？謂始認老子爲祖或父者，出宗或注或宮耶，則其距離太近，認不相干之人爲祖或父，抑太不近情，且亦無需。故自老子至解之傳代，不能不信，而僂聃非一人，則彼輩不能厚誣其祖。是就舊史記及老子後人說本身考之，又分明可據也。

復次，就兩種材料比較言之：老子書中，反對『仁義』，反對『禮』，反對『尚賢』，主張『無爲主義』，皆非在孔墨以後不能產生（詳下節老子所謂道及道之功能）。我人如承認老子爲老聃之書，則老聃決不能前於孔子；以前於孔子，則其所『破』之『仁義』，『禮』，『尚賢』之說，皆無的放矢，而所『立』之『道』及『無爲主義』，皆無客觀的建立條件。準此而言，司馬遷所據兩種材料，我人非承認舊史記及老子後人說不可，而道家說之不可信，抑更驗矣。

除檢討老子傳所據材料可以證明老聃即太史儋外，尙有其他旁證四事，可以證成吾說：

(1) 『聃』、『儋』音同字通，呂氏春秋不二篇作老耽，亦即其人。古聲音同則可假借，於人名亦然，故荀卿又作孫卿，荆卿又作慶卿，厥例綦繁，不必枚舉（畢沅注中已主此說）。

(2) 聃爲周柱下史，儋亦周之史官。

(3) 老子有西出關之故事，太史儋見秦獻公，亦必西出關。

(4) 史記言：『老子之子名宗……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孔子世家，謂孔子十世孫襄爲孝惠博士。何以老子先孔子，反八世已至孝文（此采任公先生之說）？若謂即史儋，史儋後孔子百

許年，則俱妥貼矣。近人張煦先生謂玄孫乃玄遠之孫，非孫之孫（見晨報副刊十一年三月份張先生之陳公提說老子時代問題一案判決書）。然考史記孟嘗君列傳曰：「文承間問其父嬰曰：『子之子爲何？』」曰：「爲孫。」「孫之孫爲何？」曰：「爲玄孫。」則玄孫爲孫之孫之專稱，戰國已經確定。且見史公所所作之書，史公安能不知，而用爲泛指玄遠之孫。然則老子之後於孔子，昭昭明矣。

一一 史記老子傳考證

大公報文學副刊第百八十一至八十三期，載有張季同先生的關於老子年代的一假定，說老子的年代，在孔子墨子以後，孟子莊子以前。又說老子書確是一本專著，不是纂輯。我的意見也是如此。不過張先生說老子不是太史儋，我以爲老子就是太史儋；張先生說老子書中有後人滲入的部分，我以爲雖無積極證據證明絕無後人之滲入，而除極鮮明的由注文竄入者以外，也無積極證據可以確定某章某段非原有。

張先生說：「我考訂的老子年代，正與太史儋相近，那麼老子是太史儋麼？其實絕對不然。老子反對知，而太史儋偏能前知，當然絕非一人。況且今本史記老子傳，自「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至「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都是僞文，都是竄入的。」張先生的證據有三個：（1）據文選征西官屬送於涉陽侯作詩注，「蓋百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是列仙傳文。（2）周秦二本紀敘太史儋事，都直序而不冠以史記，這裏獨引史記，疑惑不是引舊史，直是引太史公書。孔子卒至烈王二年實百有六

年，此云百二十九年，怕司馬遷自己不會有這樣大的計年錯誤。

既疑老萊子即老子，又疑太史儋即老子，太史公不致這樣糊塗。老子傳中有這段文，便弄得上下不貫，成了一篇不通的文章，可見是後人插入的（錄其大意）。

一篇不通的文章，可見是後人插入的（錄其大意）。

老子反對知，反對學，是一種主義，但不能因為他反對知，反對學，便說他沒有知，沒有學。他的反對知，反對學的主義，正是他的知，他的學的表现。正如莊子主張「不言之辯，不道之道」（齊物論，而所以闡明「

不言之辯」者正是「言」，闡明「不道之道」者正是道。以故莊子依然有既「言」且「道」的著作傳

後。太史儋能前知，不能成爲老子不是太史儋的證據。而且「始秦與周合而離，離五百歲而復合，合七十

歲而霸王者出焉，」正是史家歸納歷史現象的話，老子爲柱下史，說出這類話，並非不可能。至於說老子傳

中的此段文字是竄入的，很有商榷的餘地。

(1) 裴駟集解在「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下，引徐廣曰：「實百一十九年。」裴駟是劉宋時人，

徐廣也是劉宋時人，而且更在裴駟之前。由此知老子傳中有太史儋這一段文字，劉宋時已經如此，決不是

李善以後人所竄入的，不能據李善文選注，說「史記老子傳根本沒有提到太史儋。」

(2) 司馬貞索隱在「或言二百餘歲」下，注云：「此前古好事者據外傳以老子生年至孔子時，故百六十

歲。或言二百歲者，即以太史儋爲老子，故二百歲也。」司馬貞的年代，雖然因爲新、舊兩唐書沒有爲他立

傳，不能確考。但錢大昕在十駕齋養新錄裏已據唐書劉知幾傳，知道貞在開元初年爲博士，據弘文館曾改

爲昭文館，修文館，開元七年，始再用舊名，知道貞爲弘文館學士當在開元七年以後。日人武內義雄在老子原始裏又據張守節正義，開元二十三年，勅以老子莊子傳昇於列傳之首，置於夷齊之上云云，而索隱猶守其舊次，知索隱脫稿不能不在開元七年以後，至二十三年以前之十餘年間（七一九——七三五）。李善文選注成於顯慶三年（六五八），下距司馬貞作索隱才五六十年，未經喪亂，而史記此傳便憑空添上一段，未免近於滑稽。司馬貞作索隱，必然對當時的史記各種版本，搜輯得很多，在這五六十年中有一兩種本竄入偽文，還有可能；各種版本，都有同樣的偽文竄入，恐怕沒有這樣事。而且徐廣裴駭時所見的老子傳既有太史儋的記載，則因太史儋的緣故，而使老子的年歲成功『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的神話，當然可以產生，可以在史記老子傳裏產生。

（3）張先生在其第二證裏自注說：『史記他篇中亦有引史記者，是引舊周史及諸侯史記』。則以彼例此，不能獨說此篇的史記『直是引太史公書耳』。史記固然是一部千古不朽的偉著，但錯誤的地方也不少，讀過十七史商榷，二十二史考異，史記志疑一類的書，便可知道，這裏不用一一徵引，所以不能因爲許年的一點錯誤，便說是後人竄入的偽文。徐廣曾作史記音義十三卷，對史記當然很有研究，但他在『百二十九年』下，說『實百一十九年』也仍然是錯誤，我們不能因爲錯誤便說非徐廣原文。司馬遷對老子與太史儋的是一是二，的確弄不清楚。其原因前面已經說過，實是因爲兩存道家和他家之說。本來司馬遷因爲弄不清楚而兩存其說者很多。即如墨子，在戰國幾乎和孔子中分天下的學術界，其地位不爲不重要，其

時代近人都知在孔子後。但司馬遷就弄不清楚，依孟荀列傳裏附上二十四字的小傳說：『蓋墨翟，宋之大夫。爲節用，善守禦。或曰並孔子時，或曰在其後。』我們不能因爲他弄不清楚，便說不出於司馬遷之手。但他對老萊子與老子的關係，並沒有弄不清楚，並沒有疑老萊子即老子。傳說：『老萊子，亦楚人也。』『亦』字是對老子而言，因爲老子是楚人，老萊子也是楚人。看到這一個『亦』字，便知司馬遷澈底知道是兩個人了。史記中常有附傳的辦法，老萊子既與老子同是楚人，又同爲道家，故司馬遷遂附傳於此。張守節讀書太粗，在他的史記正義裏說：『太史公疑老子或是老萊子，故書之。』以此類推，孟荀列傳中有若干人的附傳，都是太史公疑爲是孟子或荀子了，豈不是大大的笑話！疑老萊子爲老子，是張守節的錯誤，並不是司馬遷的錯誤，梁玉繩和黃方剛先生沿正義之誤，而攻擊司馬遷，未免有點冤枉。且說『成了一篇不通的文章』是一件事，是否司馬遷原文又是一件事，不能因爲『成了一篇不通的文章』便說不是司馬遷的原文。

三 老子書的問題

張先生所認爲後來滲入的幾章是：

大道廢，有仁義；智慧出，有大僞；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此三者以爲文不足，故令有所屬，見素抱

朴，少私寡欲。

……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撈之。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至）故去彼取此。

張先生說：「這三段是老子以後的道家附益的。」我說不然：

（一）老子是自然主義者，無爲主義者。他所謂道，其本體爲「無」（對有而言，非等於零之無，參閱馮著中國哲學史），其作用則爲「自然」，所以說：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五章

此「自然」之道，其進行的方法爲「無爲」，而得到的結果則是「無不爲」，所以說：

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侯王若能守，萬物將自化。——三十七章

又說：

無爲而無不爲。——四十八章

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二章

這種「無爲主義」不是寂寞枯槁，全無作用，是無爲之爲，順自然之爲。這種主張，一由於目觀當時王侯卿

相赫赫有爲者之旋歸消滅，（如二十九章言：「衆人熙熙，如享太牢，如登春臺，我獨泊兮其未光，如嬰兒之未孩……」）

一由於儒墨兩家「有爲主義」之反動。儒家的「有爲主義」其結晶爲「仁」「義」「禮」「智」「聖

家的『有爲主義』，其結晶爲『兼愛交利』。兩家對其主義之執行，都希望有聖君良臣，所以孔子有『選賢才』之言，墨子更有尙賢之篇。

仁从二人，就是相人偶，就是兩個人及兩個以上的人相處的道理。儒家的仁，有士庶人之仁及天子諸

侯卿大夫之仁兩種（即處世之方及政治之方）。
阮元論語論仁論說：『士庶人之仁，見於宗族鄉黨；天子諸侯卿

大夫之仁，見於國家臣民；同一相人偶之道。』（其實『天子諸侯卿大夫之仁』祇是『士庶人之仁』的擴大而已，兩種

仍是一種。）不過仁祇是一種軟動力，提倡力，沒有制裁力；祇是說人應當仁，不仁也沒有辦法，不過說他不

仁而已。所以離『無爲主義』還不很遠。

義字，中庸解爲『宜也』。釋名說是『宜也，裁制事物使各得其宜也』。便有了制裁力了，便離『無

爲主義』稍遠了。

禮之意義及作用爲『分』，劃分各級各種人的權利與義務，使其各守所分而不得逾越，不得互相侵犯

（參閱女師大學術季刊第二卷第四期拙撰荀子論禮通釋）。制裁力更強了，去『無爲主義』更遠了。

智是明智，也是儒家所最提倡的，孔子便把牠列爲『三達德』之一。

墨子學說之根本觀念爲『交利』。『交利』不是自私自利，也不是普通所謂『功利主義』、『實利

主義』，乃是『國家百姓人民之利』，乃是『兼相愛，交相利』。墨子的意思，是要提倡『交相利』之利，以

打倒『自私自利』之利，以剷鋤竊盜暴逆，以建設『兼相愛，交相利』的社會（當爲專文論之）。

依社會之演化及施教施政的程序而論，最古的社會當然是無爲無治，但那是無爲狀態，不是無爲主義。稍後因爲利害的衝突，演出爭奪殺害的悲劇，不能不有爲，不能不施治，由是有所謂『有爲主義』。時期久了，狡黠爭奪的人，或者悍然不顧的繼續做其爭奪殺害的勾當，或者舞文巧法，在有爲的政令下玩弄搗亂的把戲。老子正是生在這樣時代，所以他說『法令滋彰，盜賊多有』。所以他極力的罵儒墨『有爲主義』的仁呀，義呀，禮呀，智呀，利呀，尚賢呀……說：『大道廢，有仁義；智慧出，有大僞；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說：『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說：『不尚賢，使民不爭。』又因爲禮去『無爲主義』最遠，義次之，仁又次之，所以排斥的程度，也依次遞減，說：『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從老子一方面說，老子既倡導『無爲主義』，對儒墨『有爲主義』的結晶，當然攻擊，因爲不打倒『有爲主義』，不能建設『無爲主義』，因明所謂『能立與能破』之『能破』也。從儒墨一方面說，有儒墨之『有爲主義』，才由反動而產生老子之『無爲主義』；老子若未曾覺察『有爲主義』之弊，就不會另建『無爲主義』。所以老子書裏若沒有這幾章，則老子學說沒有成立的淵源；因爲其他各章是懲儒墨之弊而建立的學說，此數章是說儒墨之弊，此數章是因，其他各章是果，沒有因不能有果。（觀此，更知老子確在孔墨之後。）

（2）張先生說：『老子全書以聖人爲其理想的人格，處處稱述聖人，此處忽然絕聖。』這話不錯。但『絕聖棄智』之聖，不是『聖人』之聖。關於這個『聖』字的解釋，我以爲高亨先生的老子正詁，最得其

義。此書讀過的人恐怕不甚多所以將其說完全介紹於下：

享核：老子書稱聖人者凡三十許處，皆視爲至高之人，而無詆譽之語，而此云「絕聖」者，非自相矛盾也。說文曰：「聖，通也。」是此聖字之義。詩凱風篇曰：「母氏聖善。」聖與善並舉。又小宛篇曰：

「人之齊聖，」聖齊並舉。周禮大司徒曰：「六德知仁聖義中和，」聖與知仁義中和並舉。逸周書

諡法解曰：「溫柔聖善曰懿，」聖與溫柔善並舉。大戴禮四代篇曰：「聖，知之華也；知，仁之實也；仁，信

之器也；信，義之重也；義，利之本也。」聖與知信義（譯案當脫「仁字」）並舉。莊子在宥篇曰：「說仁邪，

是亂於德也；說義邪，是悖於理也；說禮邪，是相與技也；說樂邪，是相與淫也；說聖邪，是相與藝也；說知邪，

是相與疵也。」聖與仁義禮樂知並舉。呂氏春秋當務篇曰：「妄意關內中藏，聖也；人先，勇也；出後，

義也；知時，智也；分均，仁也。」聖與勇義智仁並舉。本章聖與知仁義巧利並舉，用意正同，則「絕聖

」之聖，不同「聖人」之聖明矣。

老子第五章說：「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也有人說和其他各章矛盾的，

其實毫不矛盾：天地是老子所提倡的，聖人是老子理想的全德之人，仁是老子所最反對的，天地聖人當然要

不仁了。

(3) 韓非子解老篇已爲「上仁爲之而無以爲，」至「故去彼取此，」加以解釋。解老篇是否韓非所

作，雖極有問題，但大概是很早的文章，也足以證明「上仁」云云不是後來滲入的。張先生說據韓非引已

作「下德爲之而有以爲」遂謂「與」上義爲之而有以爲「重疊。既已相同，何緣有下德上義之分？」考韓非子解老所解的，有「上德不德，是以有德。」有「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有「上仁爲之而無以爲。」有「上義爲之而有以爲。」有「上禮爲之而莫之應，攘臂而仍之。」不見「下德爲之」一句，所以「下德」云云，是否沿上文「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及下文「上義爲之而有以爲」而衍，頗費研究。因爲既說「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則下德不值再提，解老沒有這一句，應很當注意。無論如何，韓非子解老是有說過「下德爲之而有以爲」的。至於上德有下德的對文，上仁上義沒有下仁下義的對文，也不奇怪。德是老子所提倡的，但必要不德之上德；不失德之下德，則在所排斥；至仁義禮，上者亦在所排斥，下者更不必說了。

(4) 道是本體，德是道之施，兩者有先後輕重之分，並不是並重的。所以說：「孔德之容，惟道是從」(十一章)。又說：「道生之，德畜之」(五十一章)。若沒有道以生之，則德無所用其畜之。張先生說：「老子全書，道德并重，此則忽云失道而後德，頗與其他諸章不合，」恐怕不甚妥貼？

(5) 輔行記引老子更有「失禮而後智，失智而後信」兩句，依老子的主張，並非不可能；不過既說「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可見他所排拒的到禮而止，輔行記的兩句，無所附麗。我們不能據晚出無根之言，推翻自古傳下來的成系統之語。

(6) 忠臣孝慈字樣，在老子的時代很普通的，毫不可疑。

(7) 第三十章『自兵者不祥之器』以下，是注文的竄入，確非老子之舊，王純甫，紀昀，劉師培，都有考證。注文竄入，是古書常有的事，不能與有意的附益僞文同論。附益僞文，多在篇末，如論語好幾篇後有不相干的文字竄入（詳崔述洙泗考信錄），而篇內則一句沒有。我們固然不能說附僞文於篇內為不可能，但至少不容易。張先生認為是後人竄入的幾段，都在篇內（老子書原分上下二篇，分章是後來的事，詳馮叙倫先生的老子釋經及篇章考），假使真的話，附益的人未免太巧了。

根據上列七證，我認為老子一書，除『兵者不祥之器』是注文的竄入以外，都是老子所作（也就是太史公所作。字句之間當然不無後人有意無意的改竄。）『是一本專著不是纂輯』。至從書的本身，考訂年代，知道不在孔子之前，而在孔墨之後，孟莊之前，近儒之言者甚多，張先生更有極詳贍的論證，這裏不再詞費了。

二十一年，日軍佔瀋陽之週年，在北平。

一三二 從呂氏春秋推測老子之成書年代

顧頡剛

(二二) 六，燕京大學史學年報第四期

1 引言

2 呂氏春秋引書例及老聃在當時的地位，淮南子引老子語的考

3 呂氏春秋語與老子書的比較

- 4 「故曰」與「詩曰」
- 5 荀子語與老子書的比較
- 6 老子書授用故言的證據
- 7 戰國時有道家嗎？
- 8 崔述所提出的老聃與老子的新問題
- 9 楊朱的真相
- 10 關和楊墨者——子莫與宋餅
- 11 楊朱的後學者——管何與子輿子
- 12 老聃——他的學說與楊朱宋餅的異同，「黃老」一名胸由來
- 13 貴清的關尹和貴虛的列子
- 14 棄知去己的慎到和莊周及其與老子書的比較
- 15 道經
- 16 愚民說的鼓吹與實現
- 17 老子一書的總估計

(1)

孔子問禮於老聃的事，見於禮記會子問，史記孔子世家及孔子家語觀周篇等。二千餘年來，大家已看

作確定的史實；大家以為老子一定是孔子以前的人，老子一定是論語以前的書。雖有陳師道（後山先生集

理究）葉適（習學記言）黃震（黃氏日鈔）汪中（述學老子考異）康有為（桂學答問）等稍樹異議，但終不能摧陷舊說的

堅固的壁壘。十五年前，適之先生作中國哲學史大綱，仍作如是觀。這本來是一件可以不生問題的事。

不料梁任公先生竟提出反駁，以為老子必是戰國時的書，他說的話比較陳師道們的透關得多。這麼一來，

影響到我們的學術史觀念，頓時起了一次重大的變化。在我的理性的批評之下，覺得梁說是對的，和玄同

先生通信時曾略陳其義（見古史辨第一冊）。我以為，在沒有儒家提倡仁義以前，老子說的『絕仁棄義』是

無意義的。在沒有墨家提倡尚賢以前，老子說的『不尚賢』也是無意義的。在沒有戰國的游士跑來跑

去，『足跡接乎諸侯之境，車軌結乎千里之外』以前，老子說的『使民重死而不遠徙，民至老死不相往來』

的話也是無意義的。在沒有戰國的詭辯者『知詐漸毒，誦滑堅白，解垢同異』以前，老子說的『絕聖棄知，

』『絕學無憂』以及『民之難治，以其智多』的話也是無意義的。

近六七年中，梁任公先生在古書真偽及其年代的講義中又續有論列。錢賓四先生（穆）作關於老子

成書時代之一種考察（燕京學報第八期）及國學概論（商務印書館出版），馮友蘭先生作中國哲學史（神州國光社

出版，均主老子晚出之論。看來，再經過幾年努力，此問題當不難解決。因為老子中的意識是戰國時代的意識，而必非春秋時代的意識，其所用的名詞亦復如是，這是很顯明的晚出的證據。

我前讀呂氏春秋，見其中多用老子詞語，但未嘗一稱「老子曰」或「道德經曰」，曾疑此等語都是當時習用的詞語，含有成語及諺語的性質的，到了作老子時乃結集在這部書裏。去年曾向適之先生道之，先生不以為然，謂安知非因老子一書習熟於人口，遂像諺語一般的使用呢。當時亦無以相難。今年寒假，省親來杭，適值日寇肆虐，杭州甚感壓迫，未敢離親北返，因乞假留此，取呂氏春秋讀了幾遍，又取荀子、淮南子等證之，益自信從前設想的不誤。現在寫出此文，以待商榷。

(一)

我們從呂氏春秋中去考察老子，應先認明兩點。其一，本書的作者是很肯引用書的，所引的書是不憚舉出它的名目的。所以書中引的詩和書甚多，易也有，孝經也有，商箴、周箴也有，皆列舉其書名。又神農、黃帝的話，孔子、墨子的話，曾子、李子、慎子、詹子、惠子、莊子、子華子的話都有，亦皆列舉其人名。試以黃帝語為例：

黃帝言曰，「聲禁重，色禁重，衣禁重，香禁重，味禁重，室禁重。」(去私)

黃帝曰，「帝無常處也，有處乃無處也。」(圖道)

嘗得學黃帝之所以誨顓頊矣，「爰有大圖在上，大矩在下，汝能法之，為民父母。」(序意)

黃帝曰，『芒芒昧昧，因天之威，與元同氣。』（應同）

嫫母執乎黃帝，黃帝曰，『厲女德而弗忘，與女正而弗喪，雖惡奚傷！』（遇合）

黃帝曰，『四時之不正也，正五穀而已矣。』（審時）

這種『去甚去奢』和『法天地』等旨趣，完全與今老子相合，當是戰國時道家的話。按漢書藝文志諸子

篇道家中有『黃帝四經四篇，黃帝銘六篇，黃帝君臣十篇，雜黃帝五十八篇』，呂氏春秋之作者當取材於此。他們引了這種書而明指為黃帝之言，可見其對於材料的負責。又如子華子，是一個不甚著名的人（莊子

則歸篇中有個華子，卽即是他，他處尙未見過），但他們引用他的話的時候也不肯埋沒他。故云：

子華子曰，『全生爲上，虧生次之，死次之，迫生爲下。』（貴生）

子華子曰，『丘陵成而穴者安矣，大水深淵成而魚鼈安矣，松柏成而塗之人已蔭矣。』（先已）

子華子曰，『王者樂其所以王，亡者亦樂其所以亡。』（區徒）

子華子曰，『夫亂世之民長短頡頏百疾，民多疾癘，道多裸裎，盲禿偃蹇，萬怪皆生。』（明理）

子華子曰，『厚而不博，敬守一事，正性是喜。羣衆不周，而務成一能。盡能既成，四夷乃平。惟

彼天符，不周而周。』（知度）

呂氏春秋的作者這樣地鄭重，不因他的不甚著名而忽略了記載，使我們在千載之下還能見得這一位主張全生養性的學說的人物，實在不能不感歎他們的不勦說，不蔽善的好意。

第二點當本書著作時代，老聃在學術界中的崇高的地位已被人確認了。（我們雖不知道他是什麼時代的人，但我們可以說，在墨子孟子的時代，他在學術界中是沒有地位的），他作孔子的老師的傳說也發生了。（我們雖不知道這個傳說是什麼時候發生的，但我們可以說，在墨子孟子的時代，這個傳說還沒有發生）。茲將本書中提及老聃（或老聃）的五條錄下：

荆人有遺弓者而不肯索，曰：『荆人遺之，荆人得之，又何索焉！』孔子聞之曰：『去其「荆」而可矣！』老聃聞之曰：『去其「人」而可矣！』故老聃則至公矣！（貴公）

孔子學於老聃，孟蘇，變靖叔。（當榮）
外有所重者，泄蓋內掘……老聃則得之矣。（去尤）

故聖人聽於無聲，視於無形，詹何，田子方，老聃是也。（重言）

老聃貴柔。（不二）

讀此，可見在本書作者的觀念中，確以老子為春秋時的人，為孔子所從學，其品格則與詹何田子方相似的。

呂氏春秋的作者既肯明舉其所引的書名和人名，又承認了老子在學術界中的地位，則在這兩個前提之下，我們可以推知，他們如果引用了老子的話，也必當舉出老子的書名。縱然因老子一書流傳已久，有成為諺語的可能，不必一一舉出書名，但在這樣一部大書裏，如果稱引得多了，也必會露出些引用的痕跡來。不信，請看淮南子。

當淮南子著作時代，正是黃老之言最占勢力的時候，故引用老子的地方非常多。例如原道一篇，即以老子中語組織成文。故云：

原流泉淳，冲而徐盈。混混滑滑，濁而徐清。……已彫已琢，還反於樸。……夫太上之道生萬物而不有，成化像而弗宰。……忽兮恍兮，不可以爲象兮。恍兮忽兮，用不屈兮。以其無爭於萬物也，故莫敢與之爭。……

夫善游者溺，善騎者墮；各以其所好，反自爲禍。……故得道者志弱而事強，心虛而應當。……是故欲剛者必以柔守之，欲強者必以弱保之。……故兵強則滅，木強則折。……是故柔弱者生之幹也，而堅強者死之徒也。……

這樣地把老子的文辭，成語和主義融化在作者自己的文章之中，而不一稱「老子曰」，也是可有的事。然而他寫到後來，吐出一句：

故老聃之言曰：『天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堅。出於無有，入於無間，吾是以知無爲之有益。』則他的引用老子終於自己宣布出來了。又如齊俗，既說了：

性失然後貴仁，道失然後貴義，是故仁義立而道德遷矣，禮義飾則純樸散矣。故高下之相傾也，短脩之相形也，亦明矣。

藉用了老子的話，但亦說：

故老子曰『不尚賢』者，言不致魚於水，沈鳥於淵，

仍明用了。以彼例此，可見呂氏春秋的作者如果因老子一書太通行，可以融化在自己的文章裏而不措墨，也必會於無意中流露出一些痕跡來，像淮南子一樣。

(二)

現在我們即用此標準來審察呂氏春秋中所錄的老子的詞語及其意義與老子絕相類的。老子書中，其言雜出，大致可析為三部分：一為論道，二為修身，三為治民。今先就論道方面把這兩書比較。

呂書貴公云，『天地大矣，生而弗子，成而弗有；萬物皆被其利而莫知其所由始。』又審分云，『全乎萬物而不宰，澤被天下而莫知其所自始。』此與老子二章所云『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為而不恃，』十章所云『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五十一章畧同），三十四章所云『大道汜兮其可左右，萬物恃之而生而不辭，功成不名有，衣養萬物而不為主』同。

論人云，『凡彼萬形，得一後成。……故知知一則復歸於樸。』此與老子三十九章所云『萬物得一以生』及二十八章所云『常德乃足，復歸於樸』同。

大樂云，『道也者，視之不見，聽之不聞，不可為狀。有知不見之見，不聞之聞，無狀之狀者，則幾於知之矣。道也者，至精也，不可為形，不可為名，彊為之（名）謂之太一。』此與老子十四章所云『視之不見名曰夷，聽

之不聞名曰希……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惚恍。能知古始，是謂道紀。」及二十五章所云「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者同。

樂成云：「大智不形，大器晚成，大音希聲。」此與老子四十一章所云「大器晚成，大音希聲，大象無形」者同。

似順云：「事多似倒而順，多似順而倒。有知順之爲倒，倒之爲順者，則可與言化矣。至長反短，至短反長，天之道也。」此與老子四十章所云「反者道之動」，七十八章所云「正言若反」，六十五章所云「玄德深矣，遠矣，與物反矣，然後乃至大順」，二章所云「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已。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形，高下相傾」者同。

制樂云：「故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聖人所獨見，衆人焉知其極。」此與老子五十八章所云「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孰知其極，其無正」同。

情欲云：「秋早寒則冬必燠矣，春多雨則夏必旱矣。天地不能兩，而況於人類乎！」惟大云：「飄風暴雨，日中不須臾。」此與老子二十三章所云「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孰爲此者？天地。天地尚不能久，而況於人乎！」同。

再就修身方面看。

貴生云：「天下重物也，而不以害其生，又況於它物乎！惟不以天下害其生者也，可以託天下。」此

老子十三章所云『故貴以身爲天下，若可寄天下；愛以身爲天下，若可託天下』者同。

用衆云，『醜不能惡，不知病矣。不醜不能不惡，不知尙矣。』此與老子七十一章所云『知不知，上不知知，病』者同。至別類云，『知不知，上矣。過者之患，不知而自以爲知，』則上句運用老子之文了。

大樂云，『故知一則明，明兩則狂。』此與老子二十二章所云『少則得，多則惑，是以聖人抱一爲天下式』同。

尊師云，『且天生人也，而使其耳可以聞；不學，其聞不若聾。使其目可以見；不學，其見不若盲。使其口可以言；不學，其言不若爽。使其心可以知；不學，其知不若狂。』任數云，『何以知其聾，以其耳之聰也。何以知其盲，以其目之明也。何以知其狂，以其言之當也。』這一個腔調，與老子十二章所云『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甚相似。至序意所云『夫私視使目盲，私聽使耳聾，私慮使心狂』尤與老子義合。

先己云，『凡事之本必先治身，齋其大寶。』情欲云，『論早定則知早齋，知早齋則精不竭。』此與老子五十九章所云『治人事天莫若嗇；夫惟嗇，是謂早服，早服謂之重積德』者義合。

先己云，『故欲勝人者必先自勝，欲知人者必先自知。』此與老子三十三章所云『知人者智，自知者明。勝人者有力，自勝者強』相近。又自知云，『存亡安危勿求於外，務在自知。……敗莫大於不自知』亦與此同義。

論人云，『太上反諸己，其次求諸人。其索之彌遠者其推之彌疏，其求之彌強者失之彌遠。』先己云，『不出於門戶而天下治者，其惟知反於己身者乎！』此與老子四十七章所云『不出戶，知天下；不窺牖，見天道。其出彌遠，其知彌少』者義合。小變老子之文，不言出於老子，猶可言也。至於君守云，『故曰，不出於戶而知天下，不窺於牖而知天道。其出彌遠者其知彌少』，則運用老子的話了，但只言『故曰』而不言其出於老子。

任數云，『去聽無以聞則聰，去視無以見則明。』此與老子二十二章所云『不自見故明』及二十四章『自見者不明』義合。

先己云，『五帝先道而後德，故德莫盛焉。』任數云，『至仁忘仁，至德不德。』此與老子三十八章『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上德無爲而無以爲，……上仁爲之而無以爲』義合。

精論云，『故至言去言，至爲無爲。』此與老子四十八章云『爲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爲』義合。博志云，『用智樞者無遂功，天之數也。故天子不處全，不處極，不處盈。全則必缺，極則必反，盈則必虧。』必己云，『成則毀，大則衰，廉則剝，尊則虧，直則飢，合則離，愛則離。』此均與老子二十二章『曲則全，枉則直，窪則盈，敝則新，少則得，多則惑』義合，文亦相似。

至於描寫得道之人，兩書亦甚相類。老子書中有兩段，其十五章云：

古之善爲士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夫惟不可識，故強之爲容；豫焉若冬涉川，猶兮若畏四鄰；儼兮其

若客；渙兮若冰之將釋；敦兮其若樸；曠兮其若谷；混兮其若濁。

其二十章云：

衆人熙熙，如享太牢，如春登臺；我獨泊兮其未兆，如嬰兒之未孩，絜絜兮若無所歸。衆人皆有餘而我獨若遺，我愚人之心也哉，沌沌兮。俗人昭昭，我獨昏昏。俗人察察，我獨悶悶。澹兮其若海，漟兮若無止。衆人皆有以而我獨頑似鄙。

呂氏書中亦有兩段。其土容云：

士不偏不黨，柔而堅，虛而實。其狀脹然不僂，若失其一。……故君子之容，純乎其若鍾山之玉，枯乎其若陵上之木，淳淳乎謹慎畏化而不肯自足，乾乾乎取舍不悅而心甚素樸。

其下賢云：

得道之人，……猥乎其誠自有也，覺乎其不疑有以也，桀乎其必不渝移也，循乎其與陰陽化也，恩恩乎其心之堅固也，空空乎其不爲巧故也，迷乎其志氣之遠也，昏乎其深而不測也，確乎其節之不庫也，就就乎其不肯自是，鵠乎其差用智慮也，假乎其輕俗誹譽也。

這四段文字，不但意義差同，即文體亦甚相同，形容詞及其形容的姿態亦甚相同，惟助詞則老子用『兮』，呂書用『乎』爲異，大約這是方言的關係。

更就治民方面看。

貴公云，『昔先聖王之治天下也必先公，公則天下平矣。』這與老子十六章『公乃王』義合。

慎大云，『惟不藏也，可以守至藏。』此與老子八十一章『聖人不積……既以與人己愈多』義合。

君守云，『君名（原作『民』，依高注改）孤寡而不可障塞。』此與老子三十九章『侯王自謂孤寡不穀，

此非以賤爲本邪』義合。

君守云，『故善爲君者無識；其次無事。有識則有不備矣，有事則有不恢矣。』任數云，『君道無知無

爲而賢於有知有爲。』此均與老子十章『愛民治國，能無知乎？明白四達，能無爲乎？』義合。

君守云，『得道者必靜，靜者無知……可以言君道也。』又云，『既靜而又寧，可以爲天下正。』任數

云，『無言無思，靜以待時；時至而應，心暇者勝。』此與老子三十七章『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侯王若能守之，

萬物將自化。……不欲以靜，天下將自定。』五十七章『我好靜而民自正。』及四十五章『躁勝寒，靜勝熱，

清靜爲天下正』之義均合。

任數云，『無唱有和，無先有隨。』審應云，『凡主有識，言不欲先。人唱我和，人先我隨。』此與老子

四十九章云『聖人無常心，以百姓心爲心。』六十九章云『吾不敢爲主而爲客。』七章云『聖人後其身而

身先。』六十七章云『我有三寶……三曰不敢爲天下先』義合。

慎勢云，『以重使輕，從。』此與老子二十六章『重爲輕根……是以聖人終日行不離輻重』義合。

不二云，『一則治，異則亂。一則安，異則危。』執一云，『王者執一而萬物正。』有度云，『先王不能

盡知，執一而萬物治。』為欲云，『執一者，至貴也。』此與老子三十九章『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二十章『少則得，多則惑，是以聖人抱一以為天下式』義合。

知度云，『故有道之主，因而不為，責而不詔，去想去意，靜虛以待，不伐之言，不奪之事。』有度云，『正則靜，靜則清明，清明則虛，虛則無為而無不為也。』分職云，『夫君也者，處虛素服而無智，故能使衆智也；……能執無為，故能使衆為也。』此與老子十六章『致虛極，守靜篤；萬物並作，吾以觀復，』十七章『悠兮其貴言，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自然，』四十八章『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無為而無不為』義合。

行論云，『詩曰，』將欲毀之，必重累之。將欲踏之，必高舉之。』這兩句詩實在和老子三十六章太吻合了！那章云，『將欲歛之，必固張之。將欲弱之，必固強之。將欲廢之，必固興之。將欲奪之，必固與之。』以上的政治主張全屬理論，還可說是偶然相合。至於他們實際的計畫拿來一比較，真覺得更相像了。按老子的政治計畫，積極方面是『重農』故云：

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三章）

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十章）

天下有道，卻走馬以糞。（四十六章。糞，糞田也。）

田甚蕪，倉甚虛；……財貨有餘，是謂盜夸，非道也哉！（五十三章）

它因為重農，所以要去掉害農的兵亂和苛政，故：

師之所處，荊棘生焉。（三十章）

天下無道，戎馬生於郊。（四十六章）

民之饑，以其上食稅之多，是以饑。

民之難治，以其上之有爲，是以難治。民之輕死，以其上求生

之厚，是以輕死。（七十五章）

其消極方面的政治計畫，是『愚民』。故云：

古之善爲道者，非以明民，將以愚之。民之難治，以其智多。（六十五章）

不尚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爲盜。不見可欲，使民心不亂。是以聖人之治，虛其

心，實其腹；弱其志，強其骨。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智者不敢爲也。（三章）

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此三者以爲文不足，故令有

所屬，見素抱樸，少私寡欲。（十九章）

天下多忌諱而民彌貧。民多利器，國家滋昏。人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滋彰，盜賊多有。（五

十七章）

在這重農與愚民的兩個主張之下，它理想的社會是：

小國寡民。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不遠徙。雖有舟輿，無所乘之。使人復結繩而用

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樂其俗。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八十章）

懂得了老子的宗旨，再來看呂氏書，則知度云：

至治之世，其民不好空言虛辭，不好淫學流說，賢不肖各反其質，行其情，不雕其素，蒙厚純樸以事其上，不即是老子的『虛心弱志』、『見素抱樸』之義嗎？
上農云：

古先聖王之所以導其民者，先務於農。民農非徒爲地利，貴其志也。民農則樸，樸則易用，易用則邊境安，主位尊。民農則重，重則少私義，少私義則公法立，力專一。民農則其產復，其產復則重徙，重徙則死其處而無二慮。

這不是發揮重農說嗎？所謂『重徙』不即是老子的『使民重死而不遠徙』嗎？
上農接着說：

民舍本而事末則其產約，其產約則輕遷徙，輕遷徙則國家有患，皆有遠志，無有居心。民舍本而事末則好智，好智則多詐，多詐則巧法令，以是爲非，以非爲是。

這又不是發揮愚民說嗎？它不欲民有遠志，不即是老子的『弱其志』嗎？它不欲民之好智以至多詐，以至巧法令，不即是老子十九章和五十七章之說嗎？至於戰事，雖因義兵之可以救民而不主廢，但『師之所處，必生轉楚』一句話已在應同篇裡說出來了。

呂氏春秋的作者用了老子的文詞和大義這等多，簡直把五千言的三分之二都吸收進去了，但始終不會吐出這是取材於老子的，他們何以頓重於子華子等人而輕忽於這位道家的宗主呢？這是一個很有研究價值的問題。

(四)

以上許多類似老子的話，在呂氏書中大概作直敘的口氣，認為作者自己的文章的方式出之。其一：

故曰，『不出於戶而知天下，不窺於牖而知天道。其出彌遠者其知彌少。』(君守)

其二：

詩曰，『將欲毀之，必重累之，將欲踏之，必高舉之。』(行論)

這一稱『故曰』一稱『詩曰』足見其先於呂書而存在。

按呂書中稱『故曰』者凡十八條，上德篇一條云：

故曰，『德之速疾乎以郵傳命。』

這句話分明即是孟子公孫丑篇的

孔子曰，『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

的一句話，此所謂『故曰』即是引的孔子之言。(這句話不見於論語，但可視為傳說的孔子之言而已。)照此看來，

也許『不出於戶而知天下』一語即是引的老子之言。但是，不是呂氏春秋的作者的語，是一件，不是老子的語，又是一件，我們不能因為它不是作者的話便算是老子的語，安知作者不因這一句是習用的諺

語，或者是流行於學術界中的格言，順手拈來，以不易指實其人之故，遂稱之曰「故曰」呢？

至於「詩曰」，普通都指詩三百篇。可是，「將欲毀之」這二句是三百篇裏所沒有的。高誘注本書，以其既稱「詩曰」而又不見於三百篇，故注云，「詩，逸詩也」，見得這詩是給孔子刪掉的。但這個斷案，我們能信任嗎？試再看一個例。本書原亂篇云：

故詩曰，「毋過亂門」，所以遠之也。

這是同樣地不見於三百篇而給高誘注為「逸詩也」的。然而左傳昭十九年記子產的話也有這樣一句，卻云：

諺曰，「無過亂門。」民有亂兵，猶憚過之。

可見這句話本是「諺」而非「詩」。呂氏書的作者所以稱之為詩，或是誤記，或因其尚有上下文，是一種協韻的句子，因而目之為詩，均未可知。即此可推「將欲毀之」這二句，是戰國人所作的詩，或那時所通用的諺，因它有韻，亦稱之為詩，本來與詩經毫無關係的。

看了這些證據，我們可以說，「不出於戶而知天下」的「故曰」和「將欲毀之，必重累之」的「詩曰」，認為呂氏春秋著作時代通用的成語，則其理由甚充足；若認為取自老子，那是犯了以後證前的成見。我們可以說，在呂氏春秋一書中，雖到處碰見和老子相類的詞句，但尋不出一點它的引用老子的痕跡。

於是我們可以作一個大膽的假設：在呂氏春秋著作時代，還沒有今本老子存在。

（五）

試再就荀子看。荀子是戰國末年的一個儒家大師，當然主張仁義，但當他的時代已不容他不進而言「道」了，所以他的書裏很多講到道的地方。如：

何謂衡？曰，道。故心不可以不知道；心不知道則不可道而可非道。（解蔽）

道者，古今之正權也。離道而內自擇，則不知禍福之所託。（正名）

所謂大聖者，知通乎大道……大道者，所以變化遂成萬物也。（真公）

因為他講道，所以他也主張退讓。有坐篇云：

孔子喟然而嘆曰：「吁，惡有滿而不覆者哉！」子路曰：「敢問持滿有道乎？」孔子曰：「聰明聖知，

守之以愚。功被天下，守之以讓。勇力撫世，守之以怯。富有四海，守之以謙。此所謂挹而損之

道也。」

這不即是老子的「持而盈之，不如其已」（九章）及「知其雄，守其雌」（二十八章）那一套嗎？因為他講道，

所以他也主張虛靜。解蔽篇云：

人何以知過？曰，心。心何以知？曰，虛壹而靜。心未嘗不臧也，然而有所謂虛。心未嘗不滿也，然

而有所謂一。心未嘗不動也，然而有所謂靜……虛壹而靜，謂之大清明……昔者舜之治天下

也，不以事詔而萬物成。處一之危，其榮滿側。養一之微，榮矣而未知。故道經曰：『人心之危，道心之微。』危微之幾，惟明君子而後知之。

試看所謂『虛』所謂『一』所謂『靜』，哪一個不是老子裏的名詞。至於他引的道經，是一個極可注意的書名，留在下面再論。

他在儒效篇裏寫的聖人的樣子，文體亦極與呂書和老子寫的得道之人相像：

井井兮其有理也，嚴嚴兮其敬己也，分分兮其有終始也，猷猷兮其能長久也，樂樂兮其執道不殆也，炤炤兮其用知之明也，脩脩兮其用統類之行也，綏綏兮其有文章也，熙熙兮其樂人之臧也，隱隱兮其恐人之不當也。如是則可謂聖人矣。

他的形容詞的助詞不用『乎』而用『兮』，更和老子接近了。又其賦篇中雲賦云：

忽兮其極之遠也，據兮其相逐而反也，印印兮天下之咸蹇也。德厚而不捐，五采備而成文。往來憚憚，通于大神。出入甚極，莫知其門。天下失之則滅，得之則存。

此等文辭實與老子同其型式，即此可以推知老子一書是用賦體寫出的，然而賦體固是戰國之末的新興文體呵！

此外，荀子之文和義與老子類同的尚甚多，略舉如下：

君子云：『不矜矣，夫故天下不與爭能。』此即老子『不自矜故長，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

二十二章)也。

勸學云，『頤步而不休，跛鼈千里；累土而不輟，丘山崇成。』此即老子『九層之臺起於累土；千里之行始於足下』(六十四章)也。

又云，『目不兩視而明，耳不兩聽而聰……故君子結於一也。』此即老子『少則得，多則惑，是以聖人抱一爲天下式』也。

不苟云，『君子至德，嘿然而諒，未施而親，不怒而威。』此即老子『悠兮其貴言，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自然』(十七章)也。又勸學云，『無冥冥之志者，無昭昭之明，無惛惛之事者，無赫赫之功』，亦此義。

不苟云，『君子寬而不慢，廉而不剷。』法行云，『廉而不剷，行也。』榮辱云，『廉而不見貴者，剷也。』此即老子『聖人方而不割，廉而不剷』(五十八章)也。

榮辱云，『察察而殘者，忤也。』此即老子『其政察察，其民缺缺』(五十八章)也。

天論云，『其行曲治，其養曲適，其生不傷，夫是之謂知天。』故大巧在所不爲，大智在所不慮。』此即老子『曲則全』(二十二章)及『大巧若拙，大辯若訥』(四十五章)也。

正名云，『權不正，則禍託於欲而人以爲福，福託於惡而人以爲禍，此亦人之所以惑於禍福也。』此即老子『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孰知其極，其無正。正復爲奇，善復爲妖。人之迷其日固久』(五十八章)也。

更就其所用名詞及仿語觀之：

『公』這一個字，古書中只用作制度的名詞（如公侯，公田等），沒有用作道德的名詞的（如公忠，公義等）。

『呂書有貴公篇』又有『清淨以公』（審分）等句，足見這是戰國時新成立的道德名詞。『荀子與呂書同其時代』故書中言『公』的也很多。如『公生明』（不苟），『聽斷公』（榮辱），『志忍私，然後能公……公脩而才……志安公』（儒效），『公平者職之衡也』（王制），『人主不公，人臣不忠』（王霸），『公道達而私門塞矣，公義明而私事息矣』（君道），『然而求卿相輔佐則獨不若是其公也』（君道），『致忠而公』（臣道），『旁辟曲私之屬爲之化而公』（議兵），『上公正則下易直矣』（正論），『公正無私』（賦篇），皆是。可見此種道德在荀子時最重視；以爲人君所尤不可少的。老子言『容乃公，公乃王』（十六章），正與此同。

又如『玄』字，從前只作顏色解（如玄天，玄黃）而在老子中則以狀微妙之道。故云『玄之又玄，衆妙之門』（一章），『生而不有，爲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十章，五十一章），『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十五章），『玄德深矣遠矣，與物反矣』（六十五章）。『荀子中亦用之，故云』『上周密則下疑玄矣……疑玄則難一』（正論），『交喻異物，名實玄紐』（正名）。雖所用與老子有殊，然其解作幽隱難知固相同也。

『長生久視』是一甚後起之詞。『呂書重己云』，『無賢不肖莫不欲長生久視』。『荀子榮辱亦言』『孝弟原慝……是庶人之所以取煖衣飽食，長生久視，以免於刑戮也』。而『老子五十九章云』，『重積德則無不克，無不克則莫知其極……是謂深根固抵，長生久視之道』。

『取天下』亦是一甚後起之詞。呂書先已云，『湯問於伊尹曰，「欲取天下若何？」伊尹對曰，「欲取天下，天下不可取。可取，身將先取。」』荀子王制亦言『古之人有以一國取天下者。』又王霸云，『

百里之地可以取天下……取天下者非負其土地而從之之謂也，道足以壹人而已矣。』又榮辱云，『志

息致修，德行致厚，智慮致明，是天子之所以取天下也。』而老子二十九章云，『將欲取天下而爲之，吾見其不得已。』五十七章云，『以無事取天下。』四十八章云，『取天下常以無事，及其有事，不足以取天下。』

荀子賦篇云，『明白純粹而無疵也。』而老子十章云，『滌除玄覽，能無疵乎……明白四達，能無爲乎？』

荀子君子云，『有而不有也，夫故爲天下貴矣。』而老子五十六章云，『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故爲天下貴。』

凡此種種，皆是證明荀子之時代與老子之時代極相近，故其名詞同，其仿語同，其文體亦同。又因二者之時代極相近，故學術家派雖不同而思想則終有一部分絕相類的。荀子的著作時代是我們所知道的，然則老子的著作時代我們雖不知道，亦可因荀子而推知了。

(六)

我甚疑老子一書非一人之言，亦非一時之作，而由於若干時代的積累而成。換言之，此書實有擷取各

家學說之精英（即具有格言性的，集合爲一書之可能。其結集之期，大約早則在戰國之末，否則在西漢之初。因其與呂氏春秋及荀子的著作時代相近，故其時代意識亦最相近。我們看了上邊的比較材料，不必說呂荀勳襲老子，也不必說老子襲呂荀。他們吸着同樣的空氣，受着同樣的刺戟，雖主張不必盡同，但其有一部分相同實爲自然的趨勢。

我們先就老子本書看。在本書中，很可尋出作者的援用故言的痕跡。如：

曲則全，枉則直；……古之所謂『曲則全』者，豈虛言哉，誠全而歸之。（二十二章）

他已說明了『曲則全』一句是『古之所謂』而不是作者自己的話了。又如：

下士聞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爲道。故建言有之，『明道若昧，進道若退，夷道若類。』（四十一章）

則『明道若昧』以下三句爲昔人所建之言，作者也說明了。又：

天下多忌諱而民彌貧；民多利器，國家滋昏；……故聖人云，『我無爲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

無事而民自畜，我無欲而民自樸。』（五十七章）

這章稱所引之言爲『聖人云』，當是彼時學術界中的權威者。可惜他沒有說明是哪一個。又：

弱之勝強，柔之勝剛；……是以聖人云，『受國之垢，是謂社稷主。受國不祥，是爲天下王。』正言

若反（七十八章）

這也是引了聖人的話以證成己說的，末了還對於這話加上了一句『正言若反』的評語。這聖人爲誰雖

未說明，但把莊子天下篇合看，則即是老聃。天下云：

老聃曰：『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爲天下谷。』人皆取先，己獨取後，曰：『受天下之垢。』

這足以證明老子的二十八章及七十八章都是出於老聃的。除此一證之外，荀子天論所謂『老子有見於納，無見於信（仲）』，呂書不二所謂『老耽貴柔』，均足證成此義。如作老子者，竟稱老聃爲聖人，則老聃必非老子的作者也，可知了。又：

用兵有言：『吾不敢爲主而爲客，不敢進寸而退尺。』（六十九章）

這是引兵家言入本書的最顯明的證據。此兵家爲誰雖不可知，但看不二云：

王廖貴先，兒良貴後。

高誘注云：

王廖謀兵事，貴先建策也。 兒良作兵謀，貴後。

那麼，這句兵家之言，恐即是兒良的話吧？漢書藝文志兵書權謀中有『兒良一篇』，惜不傳了。不然，這是不難證實的。

從以上五則裏，可知老子一書不是由一個人憑着自己的思想寫出來的，它的成分很複雜，有聖人之言，有兵家之言，有古代遺留之言。只爲老子一書是格言式的韻文而非長篇論文，不必處處寫出其所引據，所

以其餘諸章的來歷就不易查察了。可是，我們若肯用力，終可以尋出些淵源來。例如三十六章：

將欲歛之，必固張之。將欲弱之，必固強之，……

作者雖沒有說明是從哪裏引來的，但淮南兵略則云：

故用兵之道，示之以柔而迎之以剛，示之以弱而乘之以強，爲之以歛而應之以張，

可見亦是出於兵家的。又六十三章有

報怨以德

一語，而論語憲問有下列一章：

或曰，『以德報怨何如？』子曰，『何以報德！以直報怨，以德報德。』

則此句乃是取自論語的。倘使不然，則或人之問本是一句成語，自春秋傳至戰國，在春秋時爲或人所取，在戰國時則爲老子的作者所取。或者因此有人提出反駁，說：安知或人之問不即是老子的話，足以證明老子的先於論語呢？我將答說：老子所帶的戰國色彩，太濃重了。在沒有道破這破綻以前，大家不向這方面想，

以爲老子既爲孔子之師，老子當然在論語之前。現在既道破了，則把這兩書合讀，誰是春秋的，誰是戰國的，

一見就分明，已無從作掩飾。這兩書的比較，也是將來一件必做的工作，但非本文所討論。現在所要說的，

就是『以德報怨』一語既說是老子的，爲什麼或人之問不稱老子以問，孔子的答也不舉老子以答呢？

論語的話儘有甚似老子的，如顏淵篇中季康子的三問：

季康子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

季康子患盜，問於孔子。孔子對曰：『苟子之不欲，雖賞之不竊！』

季康子問政於孔子，曰：『如殺無道以就有道，何如？』孔子對曰：『子爲政，焉用殺！子欲善而

民善矣。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

這與老子上的：

以正治國……我無爲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欲而民自樸。(五十七章)

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七十四章)

民之難治，上之土之有爲，是以難治。民之輕死，以其上求生之厚，是以輕死。(七十五章)

何等相像！但依據傳說，老子既是孔子之師，孔子爲什麼不稱師說以對呢？老子的話，孔子反對的既不稱師，即贊成的亦不稱師，他們師弟的關係不亦太可憐了嗎？所以這幾條，若不是老子的作者承襲孔子的見解，就是他們的思想偶然相合。如把時代倒轉，以爲孔子可以看到老子，讀到老子，則『靜』呵，『樸』呵，這些精微的字眼何以不見於論語，甚至不見於孟子呢？

(七)

我說老子是戰國末年或是西漢初年的著作，並且是擷取各家說而成的，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決不能

在這篇文字中得一定論。現在把我對於道家成立的經過的見解作一簡單的敘述，開一討論的頭，並爲老子著作時代作一旁證。

『道家』這個名詞，我們從漢人的書裏看得慣了，以爲是先於儒家而存在的，在戰國時是儒墨道三家鼎足而立的。其實，這完全是錯覺。春秋時何嘗有道家！戰國時何嘗有旗幟分明的鼎峙的三家！莊子

天下篇只說『百家之學』只說『天下之治方術者』荀子非十二子篇只說『飾邪說，文姦言』的『六說』和『十二子』。呂氏春秋不二篇只舉十個『天下之豪士』若言其成派的，則呂書當染篇云：

此二士（孔子，墨子）者，無爵位以顯人，無賞祿以利人。舉天下之顯榮者，必稱此二士也。皆死久矣，從屬彌衆，弟子彌豐，充滿天下。王公大人從而顯之，有愛子弟者隨而學之，無時乏絕。

下又歷舉其傳授系統云：

子貢，子夏，曾子學於孔子。田子方學於子貢。段干木學於子夏。吳起學於曾子。禽滑釐學於墨

子。許犯學於禽滑釐。田繁學於許犯。

它爲什麼不加進老子而爲三士，又爲什麼不以莊列關尹等算作老子的後學呢？韓非子顯學篇道之更明：

世之顯學，儒墨也。儒之所至，孔丘也。墨之所至，墨翟也。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張之儒，有子思之儒，

有顏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梁氏之儒，有孫氏之儒，有樂正氏之儒。自墨子之死也，

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

韓非已是戰國末年的人了，但他舉出『世之顯學』還只有儒墨二家，再有一個道家到了哪裏去了？儒之分爲八墨之離爲三，正可見其因勢力的廣大而分裂，正如今日大黨之下還分小組一樣。如果莊、列、關、尹們都是老子學派之下的小組，是其勢力也甚大了，爲什麼還不得列於『顯學』呢？即此可知先秦學派只有儒墨是最盛大的學派，此外是許多小派，而老、聃、莊、列、關、尹們便是這些小派的宗主，他們並沒有統屬的關係。大家看到這裏，或者要疑惑，以爲老、聃、莊、列、關、尹都是講『道』的，爲什麼不該視爲同派呢？我說：一個人的思想和他所用的術語，固然受支配於學派，但亦受支配於時代。在春秋時，無論是晉國的叔向、鄭國的子產，吳國的季札，魯國的孔子，總是道『禮』。到戰國前期，無論是墨家的墨子，儒家的孟子，總是道『仁義』。到了戰國後期，不必說莊、列們講『道』，就是儒家的荀子也講『道』了。道，何嘗是一個學派，乃是某一時代中通用的一個術語呵！

懂得了這一義，再來看天下不二，非十二子諸篇，就更明白了。不二云：

老聃貴柔。孔子貴仁。墨翟貴廉。關尹貴清。子列子貴虛。陳駢貴齊。陽生貴己……

孔子之後儒分爲八，墨子之後墨離爲三，何嘗無大儒與鉅子崛起其間，但不二篇就不數了，以爲提了他們的領袖孔子，墨翟就足以賅括了。如果老聃確是道家的祖師，那麼關尹以下也就不必提了，爲什麼還要一一列舉呢？依照後來的眼光看，『清』、『虛』、『齊』、『己』諸義正是道家的法寶，而且在老子中都尋得出類同的詞句的，爲什麼要與老聃分道揚鑣呢？天下篇裏說得更清楚：

公而不當，易而無私，決然無主，趣物而不兩，不顧於慮，不謀於知，於物無擇，與之俱往。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彭蒙，田駢，慎到聞其風而悅之。

以本爲精，以物爲粗，以有積爲不足，澹然獨與神明居。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關尹，老聃聞其風而悅之。

芴漠無形，變化無常，死與生與，天地竝與，神明往與，芒乎何之，忽乎何適，萬物畢羅，莫足以歸。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莊周聞其風而悅之。

這些話裏，所云『古之道術』雖未必可信，然田駢，慎到，莊周們不與老聃同，在一個學派之下，這一個意思已非常明白。就是關尹，雖和老聃同叙，但在下面分述二人的說話時就顯出其不同：

關尹曰：『在己無居，形物自著。其動若水，其靜若鏡，其應若響。芴乎若亡，寂乎若清……』

老聃曰：『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爲天下谷。』……

兩兩相較，仍然是不二所言『老聃貴柔，關尹貴清』他們的宗旨並不能恰合，不過比了別家還算接近，所以天下把他們記在一起而已。若真如傳說所言，關尹是老子的弟子，則但云『老聃聞其風而悅之』即已足矣，何必更在『老聃』之上加一『關尹』？且即使有意並舉，則老聃師也，關尹弟也，亦當如上面『墨翟，禽滑釐』之例而云『老聃，關尹』何以稱其人，舉其語，都顛倒了他們的次第呢？大概關尹爲老聃弟子之說，即以兩家學說較近，常給人並稱所致；而老子過關著書的傳說，亦即是由『關尹』這個名字上生發出來。

的。

(八)

戰國既沒有道家，漢代的道家是突然起來的嗎？那也不是。漢代的道家即是老聃、關尹、慎到、田駢、列禦寇、莊周一班小派醞釀而成的。老子一書則是這班小派的主義和格言的集合體。這是我的假定。

崔述在洙泗考信錄（卷二）中曾大膽提出一個問題，說老子一書皆楊朱的學說。文云：

老聃之學，經傳未有言者，獨戴記曾子問篇孔子論禮類及之，然亦非有詭言異論如世俗所傳云也。戰國之時，楊墨並起，皆託古人以自尊其說。儒者方崇孔子，為楊氏說者因託諸老聃以誣孔子。儒者方崇堯舜，為楊氏說者因託諸黃帝以誣堯舜……今史記所載之老聃之言，皆楊朱之說耳……

道德五千言者，不知何人所作，要必楊朱之徒之所偽託，猶之乎言兵者之以陰符託之黃帝，六韜託之太公也……是以孟子但距楊墨，不距黃老，為黃老之說者非黃老，皆楊氏也，猶之乎不關神農而關許行也。如使其說果出老聃，老聃在楊墨前，孟子何以反無一言關之而獨歸罪於楊朱乎？秦漢以降，其說益盛。人但知為黃老而不復知其出於楊氏，遂有以楊墨為已衰者；亦有尊黃老之說而仍關楊墨者。楊子雲云，「古者楊墨塞路，孟子辭而闕之，廓如也。」蓋皆不知世所傳為黃老之言

者即爲我之說也。自是儒者遂舍楊朱而以老聃爲異端之魁，嗚呼，冤矣！

他毫無憑據，就斷定老聃之言即楊朱之說，自嫌鹵莽。近年如唐肇黃先生（鏡）即起駁之。但我以爲這一段文字頗能給我們一些暗示。第一，他謂道德五千言不知何人所作而託之老聃。第二，他說孟子但距楊墨而不距黃老。第三，他說黃老之言即爲我之說。第四，他說自楊朱託黃老而老聃乃代楊朱爲異端之魁。這四點，都是老聃和老子的新問題。可惜他自己沒有證明。現在我試替他證一下。

（九）

自晉人用了他們的頹廢思想作成了楊朱篇放在偽列子裏之後，楊朱的面目使人錯認了千餘年了。其實，這種淫於酒色，縱情任性的見解，『貴己』的楊朱正與它背道而馳。

楊朱的時代及其學說，記載甚少。孟子盡心上云：

孟子曰，『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

這是大家最熟記的材料。但這話說得太簡單，究竟楊朱如何爲我，不易明白。韓非顯學篇則說得詳細些：今有人於此，義不入危城，不處軍旅，不以天下大利易其脛一毛。世主必從而禮之，貴其智而高其行，以爲輕物重生之士也。

這就說得明白，所謂『爲我』即是『輕物重生』，所謂『利天下不爲』乃是雖利之以天下而猶不肯爲。

單看孟子之文，必誤解爲「以之利天下」，而不知實爲「利之以天下」，與下墨子之「摩頂放踵利天下」有異。他義不入危城，不處軍旅，則是反對戰爭的。他看得生命很重，不願爲外物而傷其生，故不貪一切的利益。這原是很正當的主張呵！

關於楊朱的最重要的記載，是淮南子論裏的一段，把他的時代及其學說的由來都說明了：

夫弦歌鼓舞以爲樂，盤旋揖讓以修禮，厚葬久喪以送死，孔子之所立也，而墨子非之。兼愛，尙賢，右鬼，非命，墨子之所立也，而楊子非之。全生保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

這段文字告知我們：孔子太貴族化了，所以平民化的墨子起來對他反動一下；墨子過於向外發展而忘卻了自己了，所以向內發展的楊子又起來對他反動一下；楊子又流入個人主義了，所以志切救民的孟子又起來反對他了。孔子，墨子，楊子，孟子，都不是並世的人，他們正各各代表一個時代。楊朱何嘗縱恣情性，他乃是一個「全生保真，不以物累形」的篤厚君子。墨子書今存，我們拿它和孟子比較，覺得孟子和墨子的相近過於其和論語的相近，因知他雖是痛罵墨子，但因時代的鄰接，救民於水火之念的迫切，實際上已做了墨子的信徒，不過在墨與儒衝突的地方（魯三年之喪等）則捨墨而從儒罷了。楊朱的書今不傳，無從與孟子作比較，但即就此鱗爪觀之，我深疑孟子所謂「不動心」，「善養吾浩然之氣」，「存其心，養其性」等義即是從楊朱方面來的。這雖是一個無法證實的假設，但孟子生當墨、楊之後，親見其外內的軼悟而欲調和之，也是一件可能的事。

(10)

和孟子同時而欲調和墨楊二家的，現在找得二人。其一是子莫。孟子盡心說：

孟子曰：『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子莫執中。執中爲近之。執中無權，猶執一也。所惡執一者，爲其賊道也，舉一而廢百也。』

楊墨各走極端而子莫執其中，很分明他是一個主張調和內心與外物的。可惜子莫是誰，已無從知道。趙岐注云：『魯之賢人也，』也不過是一個隨便的揣測。孟子說『執中爲近之，』可見他也贊成調和；只是他

要加上一個有權的條件。（如何爲有權，他未講明。）又可見他原不是根本反對楊墨，只是嫌其『舉一而廢百』，要補偏救弊罷了。後人因了孟子書裏有過分的謾罵，就以爲楊墨是了不得的壞人，可謂不善讀書呵！

還有一個主張調和楊墨的人，是宋鈞。孟子告子下云：

宋 輕將之楚，孟子過於石丘，曰：『先生將何之？』曰：『吾聞秦楚構兵，我將見楚王說而罷之。』楚王不悅，我將見秦王說而罷之。二王，我將有所遇焉。……

這完全是墨子救宋的精神。所以墨子非攻，他也主張不關。荀子正論篇云：

子 宋子曰：『明見侮之不辱，使人不關。人皆以見侮爲辱，故關也。知見侮之爲不辱，則不關矣。』

韓非子顯學篇云：

宋榮子之議，說不鬪爭，取不隨仇，不羞囹圄，見侮不辱。世主以為寬而禮之。

不過他的主張和墨子的比較，歸宿雖同而動機則異。墨子非攻的動機，由於戰爭的不仁不義與其不中天鬼人之利；他則以侮為不足辱，侮既不辱自然消息了爭鬪之心。即此可見他們的立場有外內的不同。怎樣可以對於別人的見侮視作不辱呢？他主張減少情欲，且說人的情欲本來是不多的，因為情欲既少，看外物就淡泊了，別人的侮辱算得了什麼呢？荀子正論云：

子宋子曰：『人之情欲寡，而皆以己之情欲為多，是過也。』故率其羣徒，辨其談說，明其譬稱，將使人知情欲之寡也。

這不是『全生保真，不以物累形』的楊朱之說嗎？所以他的學說，很分明地以楊朱之說治身而以墨子之說救世。天下篇云：

以禁攻寢兵為外；以情欲寡淺為內。

他的調和楊墨的宗旨，這兩句裏說得再清楚沒有了。天下又云：

不累於俗，不飾於物，不苟於人，不忤於衆，願天下之安寧以活民命，人我之養畢足而止，以此白心；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宋鉞尹文聞其風而悅之。

這一段裏講的，也是前半為楊朱說，後半為墨子說。楊朱的後學者雖不易考，但宋鉞們的變化了他的學說而延長其生命，這是一件可以確定的事實。（尹文的主張「見侮不鬪」，見呂氏春秋正名。）

拿宋鉞的主張來看老子，則『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強天下』(三十章)，『夫佳兵者不祥之器』(三十一章)，『禁攻寢兵也』，『不貴難得之貨』(三章)，『五色令人目盲』(十二章)，『見素抱樸，少私寡欲』(十九章)，情欲寡淺也。老子的禁攻寢兵，正和宋鉞一樣，是由內發而非由外鑠的。

(一一)

此外，張楊朱之說的，還有詹何。呂氏春秋審爲篇云：

中山公子牟謂詹子曰，『身在江海之上，心居乎魏闕之下，奈何？』詹子曰，『重生，重生則輕利。』

中山公子牟曰，『雖知之，猶不能自勝也。』詹子曰，『不能自勝則縱之，(縱之)神無惡乎？不能自

勝而強不縱者，此之謂重傷。重傷之人無壽類矣！』(莊子讓王文同，『詹子』作『瞻子』。)

此中山公子牟，高誘注云，『魏公子也，作書四篇。』魏伐得中山，以邑子牟，因曰中山公子牟也。如其說是

即魏牟。荀子云：

縱情性，安恣睢，禽獸之行，不足以合文通治……是它躑魏牟也。(非十二子)

則魏牟乃是提倡縱恣情性的，與楊朱的重生貴己適相反。(爲列子的楊朱篇若送與魏牟，倒覺得很適合。)因此，

詹子以『重生』、『輕利』、『自勝』勸之。這三義都見於老子書。『貴以身爲天下……愛以身爲天下

』(十三章)重生也。『名與身孰親，身與貨孰多』(十四章)輕利也。『自勝者強……強行者有志』(三十

三章，自勝也。

詹子名何。呂書重言云：

故聖人聽於無聲，視於無形，詹何，田子方，老耽是也。

他和老耽田子方並列爲聖人，可見其在當時學術界中的地位之高。呂書執一篇中還有一段關於詹何的事實及其評語：

楚王問爲國於詹子。詹子對曰：『何聞爲身，不聞爲國。』詹子豈以國可無爲哉！以爲爲國之本在於爲身，身爲而家爲，家爲而國爲，國爲而天下爲。故曰：以身爲家，以家爲國，以國爲天下。此四者異位同本。故聖人之事，廣之則極宇宙，窮日月，約之則無出乎身者也。

可見這班重生的人並非不要國家，乃因國家的基礎在於身故以修身爲起點。呂書的作者在評語中這樣地推重詹何，可知詹何是這一派的重要人物。

與詹何抱同樣宗旨的是子華子。子華子的事實今已不詳（通行的子華子當然是偽書，程本當然是偽全）。呂書貴生篇中錄其語云：

全生爲上，虧生次之，死次之，迫生爲下。

又加以說明云：

所謂尊生者，全生之謂。所謂全生者，六欲皆得其宜也。所謂虧生者，六欲分得其宜也……所謂

死者，無有所以知復其未全也。所謂迫生者，六欲莫得其宜也，服是也，辱是也。辱莫大於不義，故不義迫生也，而迫生非獨不義也，故曰迫生不若死。

我們即此可見主張重生的人不是一味想活卻是要活得好，所謂活得好，也不在物質的享用上，而在於精神的安慰，故以行不義爲大辱。他們覺得與其行不義而生，不如就義而死。這何嘗是頹廢的人生觀！可憐的楊朱，一受孟子的罵，再爲晉人所僞，他根本被人誤解了！審爲篇中又記子華子的一段事：

韓魏相與爭侵地。子華子見昭釐侯，昭釐侯有憂色。子華子曰：『今使天下書銘於君之前，書之曰：』

「左手攫之則右手廢，右手攫之則左手廢，然而攫之者必有天下。」君將攫之乎，亡其不與？」昭釐侯曰：『寡人不攫也。』子華子曰：『甚善。自是觀之，兩臂重於天下也。身又重於兩臂。』韓之輕

於天下遠，今之所爭者其輕於韓又遠。君固愁身傷生以憂之，戚不得也。」昭釐侯曰：『善……』

(莊子讓王文同。)

這即是韓非所謂『不以天下大利易其脛一毛』的意思。子華子的言行如此，當然是楊朱的嫡系。

孟子時，『楊墨之言盈天下，』楊朱的學說確曾一度與儒墨分庭抗禮。只恨戰國文獻過於缺佚，無從

見其終始本末。所幸者，呂氏春秋裏還把這派的學說保存了許多，如本生，重己，貴生，情欲，盡數，審爲諸篇皆

是。我們要明瞭楊朱一派的學說，尙有這一點真實的材料可得。

老聃固然不是楊朱的一派，但他生在這重己貴生的空氣裏（這是我的假定，理由詳下），當然會得受到影響。他的學說似與宋銓的『見侮不辱，使人不鬪』最相近。『不二說』『老耽貴柔』是一明證。『天下說得更清楚：

老聃曰：『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爲天下谷。』人皆取先，己獨取後，曰：『受天下之垢。』人皆取實，己獨取虛。無藏也，故有餘，巋然而有餘……人皆求福，己獨曲全，曰：『苟免於咎。』以深爲根，以約爲紀，曰：『堅則毀矣，銳則挫矣。』常寬容於物，不削於人。讀此，可知老聃的主張完全在謙退和懦弱方面。因爲只有這樣，纔可使別人無法對付。好像在一個炸彈落在棉花上，就不會爆發。於是他得以曲全，得以免咎了。老子書中，像這類的話甚多，如：

大白若辱（四十一章）

天下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堅（四十三章）

堅強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七十六）

皆是。這等話皆可信其真出於老聃。他和楊朱一派不同的地方，是那一派只講目的，故以重生爲重生，而他則專講手段，以柔弱爲重生。所以他說：『反者道之動，弱者道之用』（四十章）。他和宋銓一派不同的地方，是宋銓的見侮不辱，認他人之侮與我無損，不必理他，而老聃的見解則以爲他人之侮雖與我有損，但我正可用了不理他的手段而獲得最後的勝利。這是他的利害處，也即是他比楊朱宋銓們進步處。若不是楊

朱宋研們覺得重生非闕於先，已有若干時的醞釀，他也不會突然想出這種方法來。我之所以假定老聃生在楊朱宋研之後者，即以此故。

如果我這個假定不誤，孟子當然見不到生在他後面的老聃，當然只能罵那早出世的楊朱；而老聃與楊朱也確有淵源可尋，雖不能如崔述所云『老聃之言皆楊朱之說』，卻也可說老聃的話中含有楊朱的成分了。

老聃創造了這種學說之後，如何發展，已無材料可證。按漢志有黃帝銘六篇，今已亡。

王應麟漢書

文志考證云：

皇覽記陰謀言黃帝金人器銘，金人銘蓋六篇之一也。

金人銘見於說苑敬慎篇，後轉錄於孔子家語觀周篇，其下半云：

強梁者不得其死；好勝者必遇其敵。盜憎主人；民怨其上。君子知天下之不可上也，故下之。知衆人之不可先也，故後之。溫恭慎德，使人慕之。執雌守下，人莫踰之。人皆趨彼，我獨守此。人皆惡之，我獨不徙。內藏我智，不示人技。我雖尊高，人弗我害。誰能於此？江海雖左，長於百川，以其卑也。天道無親，而能下人。戒之哉！

這完全是天下篇所載的老聃的學說，何以數千年前的黃帝已先與之同呢？由此可以推知，老聃學說的擴張是倚靠了黃帝的偶像，自謂『黃帝之道術有在於是者，老聃聞其風而悅之，』於是人們的信仰便被牠

激起了。故漢志又云：

黃帝君臣十篇起六國時，與老子相似也。

而我們在呂氏書中所見之黃帝語也塗了甚厚的老子色彩。到了漢初，『黃老』一名就成立了。考黃帝列入古史系統，論語、墨子、孟子皆未言，而始見於鄒衍的終始大聖之篇（見史記 孟子荀卿列傳）。鄒衍生世已當戰國後期，其時黃帝的偶像初立。過了些時，至戰國之末，則雖以『必定堯舜』為愚誣的韓非也不能不稱黃帝了。淮南脩務云：

世俗之人多尊古而賤今，故為道者必託之於神農黃帝而後能入說。亂世關主高遠其所從來，因而貴之。為學者蔽於論而尊其所聞，相與危坐而稱之，正領而誦之。

老聃一派人看黃帝正在得勢的時候，趕緊把他拉住，作推行自己學說的招牌，遂得世主學者的尊崇，因而取得高超的地位，這是很可能的事情。既以黃帝為師，又以孔子為弟子，而老聃的地位益高，其時代亦遂移前，不作戰國人了，這也是很可能的事情。於是而『黃老』成了不解緣了，於是而老聃教訓孔子的故事層出不窮了，於是而學術思想推演的線索弄亂了，於是而楊朱一派中的地位全給老聃取而代之了。這是我對於老聃問題的一個基本的假定。

儒墨注重的是外物。

楊朱矯之，注重的是身和生。

老聃更進一步，研究如何可以獲得全生保身的實

效的方法。

但以戰國文化的燦爛，大家殫智竭慮地尋求新生命，當然更有進於此者。

於是。又。到。了。一。個。新

境界，討論心和知識的關係和知識的真實問題。

首先向這方面走的，似乎是關尹。

關尹的事實也不能詳，

說他爲老聃的弟子，恐和說孔子爲老聃弟子一樣的不可靠。

記他的學說最詳的，也只有天下篇（世所傳的

關尹子出於偽造，久有定論。）

關尹曰，『在己無居，形物自著。

其動若水，其靜若鏡，其應若響。

芴乎若亡，寂乎若清。

同焉者和，得

焉者失。

未嘗先人而常隨人。』

他的主義是虛心應物，要外物的真相一一在我心映現，而不把私欲去扣亂它。

因爲這個緣故，所以他不說

成見，常隨人而不先人。

他和老聃不同處，老聃要不傷身，他要不知；老聃是寬容萬物，他是鑑照萬物。

所

同的，只是『不先人而隨人』而已。

天下篇把他們二人合在一起，不詳其故。

至於評論他們的話，云：

建之以常無有，主之以太一，以瀰弱謙下爲表，以空虛不毀萬物爲實，

這除了『主之以太一』一句不易解釋外，其『以瀰弱謙下爲表』是老聃的，『建之以常無有』、『以空虛

不毀萬物爲實』是關尹的。

和關尹學說相近的，是列子。

列子的書也不傳，只有不二所云『子列子貴虛』一語是最簡要的評語。

就這『虛』字看，實與關尹的『在己無居』及『空虛不毀萬物』無異。

但不二卻把他們二人分爲二家，自

當不同。惜兩家著述均不可見，無從證明了。

(呂書審已云，「子列子常射中矣，請之於關尹子」，莊子達生亦有關

尹教子列子的話，似關尹為列子之師，但不知可信否。)

老聃以貴柔之故，常以『谿』『谷』喻處世之術，與關列的空虛相類。老子書中如：

致虛極，守靜篤。萬物並作，吾以觀復。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

知常曰明(十六章)

這和關尹的『在己無居，形物自著』的意義絕似。又如：

道，冲而用之或不盈，淵兮似萬物之宗。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湛兮似或存。(四章)

亦與關尹的『芬乎若亡』及『同焉者和』諸義相近。恐怕老子書中亦有關尹們的成分在內吧？

(一四)

關尹雖虛，只是不設成見而已，他還要有知識。比他更進一步的，是彭蒙田駢，慎到一班人，他們不要有

知識，不要有是非。天下說：

彭蒙之師曰，『古之道人，至於莫之是，莫之非而已矣。』

又說：

田駢……學於彭蒙，得不教焉。

這就是老子所謂「不言之教」了。天下講慎到最詳細：

慎到棄知去己而緣不得已，冷汰於物以爲道理。曰，知不知，將薄知而後鄰傷之者也。謏譏無任，而笑天下之尚賢也。縱脫無行，而非天下之大聖。……舍是與非，苟可以免，不師知慮，不知前後，魏然而已矣。推而後行，曳而後往，若飄風之還，若羽之旋，若磨石之隧，全而無非，動靜無過，未嘗有罪。是何故？夫無知之物，無建己之患，無用知之累，是以終身無譽。故曰，至於若無知之物而已，無用賢聖，夫塊不失道。豪桀相與笑之曰，「慎到之道非生人之行而至死人之理，適得怪焉！」

他不要全生保身而要「去己」，他不要鑑照萬物而要「棄知」。他以爲去了己，然後「無建己之患」；棄了知，然後「無用知之累」。他不要賢人，不要聖人，只要像磨石一般成個「無知之物」。他不但要超出儒墨的是非之爭，連關尹老聃的「未嘗先人而常隨人」的見解也要撇開，故云「不知前後，魏然而已矣」。自從楊朱立了重內輕外的主張以來，一路地變，到了慎到，真澈底了，不能更進了。因爲他向了出世的路走，所以那時人笑他爲「非生人之行而至死人之理。」

關於慎到，傅斯年先生有一很重要的發見。他覺得天下篇中所云「棄知去己」、「舍是與非」、「塊不失道」等義均與莊子齊物論相合，而「齊萬物以爲首」一語簡直把齊物論的篇名也揭了出來了。這是四年前他在談話中所發表的。那時容肇祖先生亦舉一證以證成之。他說，「史記 孟子荀卿列傳中說，「慎到，趙人……著十二論，」齊物名論，即是十二篇之一。」他們的見解都是極精確的。按呂書不

二言「陳駢貴齊，陳駢即田駢，亦是齊物論作於他們那一派的證據。」齊物論之所以放在莊子裏，或者是漢人的誤編，或者是經過莊子之徒的改竄。看篇末有莊周夢爲胡蝶的事，或以改竄爲近情。否則慎子是莊子之後的人，故可記及莊子。(天下篇非莊周作，言者已甚多，故其中不妨說到慎到。) 現在就把齊物論證天下篇的慎到說。

慎到的棄知，是要使人知道自己的無知，不強不知以爲知，故云「知不知。」天下篇曾記一惠施的故事，云：

南方有畸人焉，曰黃綰，問天地所以不墜不陷，風雨雷霆之故。惠施不辭而應，不虛而對，徧爲萬物說，說而不休，多而無已，猶以爲寡，益之以怪。

這強不知以爲知，是慎到所最反對的，故齊物論云：

六合之外，聖人存而不論。六合之內，聖人論而不議。春秋經世，先王之志，聖人議而不辯。故分也者，有不分也，辯也者，有不辯也。……故知止其所不知，至矣。

又假王倪之言暢陳智識之不可恃，云：

齋缺問乎王倪曰：「子知物之所同是乎？」曰：「吾惡乎知之！」
「子知子之所不知邪？」曰：「吾惡乎知之！」
「然則物無知邪？」曰：「吾惡乎知之！」
雖然，嘗試言之。庸詎知吾所謂知之非不知邪？庸詎知吾所謂不知之非知邪？且吾嘗試問乎女：民溼寢則腰疾偏死，皤然乎哉；木處則櫛

慄恂，懼發猴然乎哉！三者孰知正處，民食鴛象，麋鹿食薦，螭且甘帶，鴟鴞者鼠，四者孰知正味……

自我觀之，仁義之端，是非之塗，樊然殽亂，吾惡能知其辯！

他以為絕對正確的智識是得不到的，世間的是非都出於個人的喜怒而無客觀的真實，所以他要『舍是與非』。他假託長梧子言道：

既使我與若辯矣，若勝我，我不若勝，若果是也，我果非也邪？我勝若，若不吾勝，我果是也，而果非也邪？其或是也，其或非也邪？其俱是也，其俱非也邪？我與若不能相知也，則人固受其讎，吾誰使正之？使同乎若者正之，既與若同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者正之，既同乎我矣，惡能正之？使異乎我與若者正之，既異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然則我與若與人俱不能知也，而待彼也邪？

因為他深感到世間沒有真理，而世人卻汲汲皇皇地尋求真理，使得愈會欺人的愈受民衆的推尊，所以他要『笑尚賢』、『非大聖』。齊物論云：

故有儒墨之是非，以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果且有彼是乎哉，果且無彼是乎哉？

他什麼都看破了，感到人生的無意義，把自己看成塊然的一物。故齊物論開頭就說南郭子綦隱几而坐，嗒焉似喪其偶。顏成子游問他道：

何居乎？形固可使如槁木而心固可使如死灰乎？

他的形狀竟像槁木死灰一般，那真是『非生人之行而至死人之理』了。下述子綦之言云：『今者吾喪我，』這不是慎到的『去己』嗎？既不知生之足樂，自不知死之足悲，故假長梧子言云：

予惡乎知說生之非惑邪？予惡乎知惡死之非弱喪而不知歸者邪？……予惡乎知夫死者不悔始之蘄生乎？……丘也與女皆夢也；予謂女夢亦夢也。

說到這樣，再有什麼話可說。自楊朱的愛生，竟變爲慎到的待盡，這是當時想不到的轉變，也是戰國時思想自由的結果。但既發展到了盡頭，前面無路可走，從此以後也只有向後轉了！

莊周，今有莊子一書可據，似可說爲材料最豐富的。但此中間題甚多，外篇和雜篇早給人懷疑；就是內篇，近亦知其中有慎到的文字了。所以材料雖多，究竟真出於莊周的有多少，是還待考證的。就說內篇中除了齊物論都是莊周的，則我們可以說，莊周的思想極與慎到相近，這或者即是二家之書錯合在一起的原因。慎到之學，棄知去己，莊周亦然。今先錄其去己說的一斑：

女偶……曰：『……吾猶守而告之，參日而後能外天下。已外天下矣，吾又守之七日而後能外物。已外物矣，吾又守之九日而後能外生……』(大宗師)

子桑戶，孟子反，子琴張三人相與爲友……子桑戶死，未葬……或編曲，或鼓琴，相和而歌曰：

『嗟來桑戶乎，嗟來桑戶乎，而已反其真，而我猶爲人猗！』……孔子曰：『彼遊方之外者也，而丘遊方之內者也……彼以生爲附贅縣疣，以死爲決疣潰癰……』(同)

至於棄智方面：

南海之帝爲儵，北海之帝爲忽，中央之帝爲渾沌。儵與忽……謀報渾沌之德，曰：『人皆有七竅，以視聽食息，此獨無有。嘗試鑿之！』日鑿一竅，七日而渾沌死。（應帝王）

顏回曰：『墮枝體，黜聰明，離形去知，同於大通，此謂坐忘。』（大宗師）

德蕩乎名，知出乎爭。名也者相札也，知也者爭之器也。二者凶器，非所以盡行也。（人間世）

這類的話，書中很多，使人疑二家之說完全一致。但看莊子天下篇，荀子解蔽篇都把他們二人分開講，似必有其不同之點在。這只得待將來的徐加分析了。

現在所要研究的，是：老子一書究有哪些是與慎到莊周的學說相類的？說到這事，我們立刻可以想到他們的出世思想全不見於老子書，而棄知一義則屢屢道及。最顯明的，『知不知』爲慎到之語，而見七十章。慎到『笑天下之尚賢』，而老子亦『不尚賢』。慎到『非天下之大聖』，而老子亦『絕聖棄智』。更以齊物論證之，論云：『知止其所不知，至矣。』即老子『知不知，上』也。論云：『辯也者有不見也……大辯不言』，即老子『善者不辯，辯者不善』（八十一章）也。『以無用爲用』一義，莊子中道之最，如逍遙遊中大瓢五石，大樹擁腫之喻，人間世中櫟社見夢，商丘大木之喻都是，而老子中亦言『無之以爲用』（十一章）。莊子中好言畸人，如支離疏，支離無脰，王骀，申徒嘉等皆以喪足殘形之人克盡天年，克全其道德，而老子中亦言『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質真若渝』（四十一章）。養生主記庖丁解牛，謂『臣以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

而神欲行，依乎天理，批大卻，導大窾，因其固然，技經肯綮之未嘗，而老子中亦言『以輔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爲』（六十四章）及『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自然』（十七章）。

這樣細細比較，老莊二書意義相同的當然還有許多。但最主要的則是『齊物』的中心思想。『齊物』論的大義，是說宇宙的本體無差別相，故云：

天下莫大於秋毫之末而大山爲小，莫壽於殤子而彭祖爲夭。天地與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爲一。

這是所謂『天鈞』。但一出了天鈞，其差別相就顯現了，故云：

既已爲一矣，且得有言乎！既已謂之一矣，且得無言乎！一與言爲二，二與一爲三，自此以往，巧歷不能得，而況其凡乎！

但是有道的人應當超出了現象而觀其本體，故云：

爲是舉莛與楹，厲與西施，恢恠憭怪，道通爲一。其分也成也；其成也毀也。凡物無成與毀，復通爲一。唯達者知通爲一。

現在拿這個意思來看老子第一二章，則『常道』、『常名』、『玄之又玄，衆妙之門』本體也。『可道之道』、『可名之名』、『天下皆知美之爲美，善之爲善』現象也。『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較，高下相傾，音聲相和，前後相隨』達者之觀物也。『秋水篇云』、『萬物一齊，孰短孰長，……消息盈虛，終則有始』這不是說明老子之言即齊物之旨嗎？

老子首章以「道」與「名」並舉，齊物論則以「道」與「言」並舉，言即名也。論云，「道惡乎往而不存，言惡乎存而不可，」這即是老子的「常道」和「常名」。論云，「道惡乎隱而有真偽，言惡乎隱而有是非，」又云，「道隱於小成，言隱於榮華，」這即是老子的「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

論云，「夫道未始有封，言未始有常，」又云，「孰知不言之辯，不道之道？若有能知此之謂天府，」這即是老子的「無名天地之始。」至其自無名以至有名，論中道之甚詳：

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始」也者。有「有」也者，有「無」也者，有未始「有無」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無」也者。俄而有「無」矣，而未知有無之果孰有孰無也。今我則已有謂矣……

又云：

古之人其有所至矣。惡乎至？有以爲未始有物者，至矣盡矣，不可以加矣。其次以爲有物矣，而未始有封也。其次以爲有封焉，而未始有是非也。是非之彰也，道之所以虧也。

因爲「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老子四十章，而「無」又生於「未始有夫「未始有無」」故聖人要向這盡頭處看它的妙。因爲萬物既生，往而不返，既立封畛，復彰是非，故聖人又要向那一盡頭處看去，看它們到底得到什麼歸宿（微）。因爲聖人不忍使它們永以是非長短相激盪，所以要使它「歸根復命。」論

云：

何謂和之以天倪？曰，是不是，然不然。是若果是也則是之，異乎不是也亦無辯。然若果然也則然之，異乎不然亦無辯。化聲之相待，若其不相待。和之以天倪，因之以曼衍，所以窮年也。忘年忘義，振於無竟，故寓諸無竟。

這是齊物論中的致用之術，即大宗師所記的「坐忘」之說，而亦即老子所云「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也。

老子首二章的思想和方術，與齊物論相同。若此，這必非偶然的事。依照從前人的見解，莊子爲老子的

後學者，莊子一書自有襲用老子的可能。但到了現在，則我們已從種種戰國的材料裏知道老聃與莊周不屬一派，且不到戰國後期也決不會發生齊物論一類的高妙的思想。孔子時的老聃固然談不到此，即楊朱

宋銑後的老聃也談不到此。而且還有一個證據足以證明他們二人的不同道。養生主云：

老聃死，秦失弔之，三號而出。弟子曰：「非夫子之友耶？」曰：「然。」「然則弔焉若此可乎？」

曰：「然。始也吾以爲其人也，而今非也。向吾入而弔焉，有老者哭之如哭其子，少者哭之如哭其母。」

彼其所以會之，必有不斷言而言，不斷哭而哭者。是遁天倍情，忘其所受。古者謂之遁天之刑……

養生主若確是莊子的書，則他以「遁天」稱老聃，其不足於老聃者亦甚矣。（莊子則稱篇以「遁其天」與「離其性」，滅其情，亡其神）同列，還能算他們是同一派嗎？還能說莊子承老子之學嗎？他們既沒有師承的關係，而

其書中的意義乃這樣地相像：這不是老子出於莊子之後的證據嗎？

老子中，以齊物論的思想作成的文字放在開頭書中又屢作反知識的議論，足見作者對於慎到、莊周們的學說的重視。我們可以大膽說，不到戰國後期是不會這樣的。

(十五)

大約就在那個時候吧，出來了一部道經。這個名詞，與墨家的墨經合看，見得當時有成立一個道家的可能。若與儒家的孝經合看，就見得這個「道」字差不多已成爲某一派人的標幟了。這一部經久已亡佚，只在荀子解蔽篇裏留下兩句：

人心之危，道心之微。

藉此可知這經的作者把心分作兩種：一種是屬於人的，應當戒懼，一種是屬於道的，應當葆養；好像後來宋儒把心性劈做天理人欲兩部分一樣。這當然是提出了心的問題後，已入精密分析的時代所說的話。荀子讀到這部書，所以受到它的影響。性惡篇云：

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疾惡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

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分亂理而歸於暴。

這裏所說的人之性，人之情，就是道經裏的人心。因為人心是易為嗜欲所制的，所以荀子便立性惡之說了。
解蔽篇云：

夫道者體常而盡變，一隅不足以舉之。曲知之人，觀於道之一隅而未之能識也……夫微者，至人也……故濁明外景，清明內景。聖人縱其欲，兼其情，而制焉者理矣。

這是說道心不為衆人所識，惟聖人能有之。聖人縱其欲，兼其情，無往而不與道心相會，好像孔子所說的『從心所欲，不踰矩』。因為聖人獨具道心，所以性惡篇裏要『聖人化性起偽』了。

用這個意思來看老子，則『不見可欲，使民心不亂』（三章），『馳騁田獵，令人心發狂』（十二章）者，衆人之『人心』也；『心善淵』（八章），『心使氣曰強』（五十五章）者，聖人之『道心』也。又云『聖人無常心，以百姓心為心……聖人在天下，歛歛為天下渾其心』（四十九章）者，聖人之化性也。以道心微不可見，故常以『不見不聞』狀之，又以『無名』『微明』稱之。一章曰『常無欲以觀其妙』，三十四章曰『常無欲可名於小』，都是說道心之微而當用微的方法去認識它的。

道經的話這樣地簡鍊，似乎也是一部格言體的書，開老子之先路的。

（十六）

春秋時，在社會上握權都的是貴族。到了戰國，平民起來，布衣可以見侯王，立談可以取卿相，遂把貴族

階級推翻。這固然是好事，但在社會組織根本變動的時候，當然有許多壞現象出來。那時，大家要學本領，做游士，而不屑從事於農作。因為相競以智，弄得分門別戶，互相攻擊，而又流入詭辯，名實相亂。這些學派本為救民而反以害民，本為保生而反以傷生，成了一個大擾亂的局面。許多人對於這種現象痛心極了，追想平民未參政的時代，社會何等安寧，可見壞事之成都由於智識的灌輸和人民的流動。根本的解決是取消游士，教他們歸田務農。這一個見解是戰國末年最普遍的見解。荀子是一個儒家，游士是儒家提倡起來的，當然維持其傳統之見。但他對於詭辯學者也是十分痛恨。他在正名篇中既舉出他們的『用名以亂名』、『用實以亂名』、『用名以亂實』三種詭辯的方法，又在儒效篇中論之云：

若夫充虛之相施易也，堅白同異之分隔也，是聰耳之所不能聽也，明目之所不得見也，辯士之所不能言也……而狂惑驢陋之人乃始率其羣徒，辯其談說，明其辟稱……夫是之謂上愚！

莊子的胠篋篇不知是什麼人做的，講游士辯者之害更痛切：

今遂至使民延頸舉踵曰：『某所有賢者，』贏糧而趣之，則內弃其親而外去其主之事，足跡接乎諸侯之境，車軌結乎千里之外，則是上好知之過也！上誠好知而無道，則天下大亂矣！何以知其然邪？夫弓弩畢弋機變之知多，則鳥亂於上矣……知詐漸毒，韻滑堅白，解圻同異之變多，則俗惑於辨矣。

故天下每每大亂，罪在於好知。

韓非在五蠹，顯學諸篇中既歷指百家言的害事，又提出具體的改革社會的計畫：

故明主之國，無書簡之文，以法爲教。無先王之語，以吏爲師。無私劍之捍，以斬首爲勇。是境內之民，其言談者必軌於法，動作者歸於功，爲勇者盡之於軍。是故，無事則國富，有事則兵強。此之爲王資。

因爲這種思想是那時人的公意，故其後遂有秦始皇的焚書坑儒，強制執行。秦始皇固是摧殘文化，但戰國文化的自身實已走到了結束的境地。老子中『絕聖棄智』、『使民重死而不遠徙』、『古之爲道者非以明民，將以愚之』諸章，就是在這種時局之下所出現的。

(十七)

現在，我們對於老子一書可作一個總估計了。

其一，我們可以說，老子一書中包括的時代甚長，上自春秋時的『以德報怨』，下至戰國末的『絕聖棄智』，大約有三百年的歷史。

其二，我們可以說，老子中所包涵的學說甚複雜，自楊朱的貴生，宋鈃的非關，老聃的柔弱，關尹的清虛，慎到莊周的棄知去己，戰國末年的重農愚民思想，以及兒良的兵家言，都有。這一個問題，我們如能研究下去，必可把老子一書的來源分析得很清楚。

其三，我們可以說，『道家』是本來沒有這個東西的。凡是戰國時人後來被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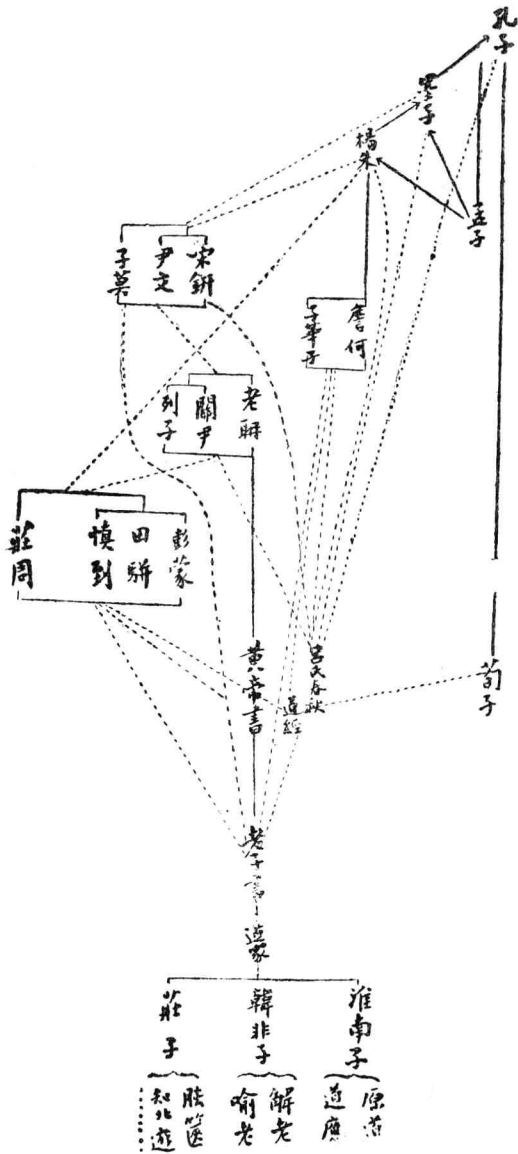
拉做道家的，他們各個之間原沒有相互認做同派。當戰國時，最占勢力的學派是墨，而儒墨都講外面功夫，其弊至於逆物傷性。凡欲自適其性，內求其心者，對於儒墨皆持反對的論調；然而這一班人的主張初未一致。至秦漢間，儒墨衰微，於是有人建立道家一名，融合這一班人的主張而樹一新旗幟。因其已有二百餘年的醞釀，且集合許多小派而成一大派，所以非常的有力量。老子一書就在這時代要求中取得了普遍的信仰。

其四，我們可以說，老聃是楊朱宋鈞後的人，已當戰國的中葉。他以學徒的宣傳，使孔子為其弟子，而他的生年遂移前；又使黃帝與之同道，而他的學術地位遂益高。但在呂氏春秋中只引黃帝書而不引老子書，在荀子中只引道經而不引道德經，可見當戰國之末還沒有今本老子存在。自秦漢間創設道家，遂集合反儒墨的各家之言而為老子，此事當出老聃的後學者所為，書中亦以錄老聃之言為多，故使他得獨專其名，而他乃兼備各家之長，取得道家中的最尊的地位。

其五，我們可以說，呂氏春秋中，老子的意義幾乎備具，然絕不統屬於老聃；至淮南子中，則老聃的獨尊的地位已確立（道應篇中，引道家之言以斷事，老子得五十三條，慎子各得一條）。老子的成書時代必在此二書之間。考呂書作於秦始皇八年（西元前

二三九（見序意篇）。淮南書作於何年雖不可詳，但據漢書諸侯王表，他立於文帝十六年（前一六四），死於武帝元狩元年（前一二二），必在此四十二年之中。由此可以推測，老子一書的編成是西元前三世紀下半葉之事，其發展則在西元前二世紀。淮南的原道，道應固是這時代潮流下的作品，即韓非子的解老，喻老，莊子中的外篇，雜篇，亦是這一時代所作。

其六，崔述說，『道德五千言……要必楊朱之徒所僞託，』又以『儒者遂舍楊朱而以老聃爲異端之魁』爲冤，此說雖該修正，而實有其相當的理由。因爲在許多反儒墨的勢力中，楊朱是提出貴生重己的問題最早的一個人，而道德五千言則是集合反儒墨諸家的大成而使老聃居於道家領袖的地位的一部書，他和它確有相當的淵源。現在試繪一圖以明其脈絡。（↑攻擊說。——承襲說。……受影響說。）



道家的成立以及老子書的來源的問題，著在我的心頭已近十年了（見古史辨第一冊上編）。所以不會寫出者，一來是沒有暇閒，二來是覺得這個問題太大，亦頗多隔幾年着手。自來杭州，一書未帶，而浙江圖書館的二十二子容易購到，遂以一月之力作成此篇。離開了自己常用的書箱和筆記而作考證文字，這還是第一次。其中有許多但憑記憶，不能詳其卷帙，深恐有誤。且此問題究竟太大，必非一篇文字所能解決。深願讀者對於此篇，以提出問題的眼光讀之，而以嚴正的態度賜之討論。至我自己，當更彙材料，合以舊時筆記，一二年中續為文以論之。

民國二十一年四月二十日，讀剛記於杭州馬坡巷寓所。

一三二 列子偽書考

馬叙倫

（八，三，二〇，國故一期；四，二〇，二期；五，二〇，三期；又天馬山房叢書）

世傳列子書凡天瑞至說符八篇，出東晉光祿勳張湛注。湛云：『其祖錄於外家王氏，永嘉之亂，僅餘楊朱，說符，目錄三卷，過江復得四卷於劉正興家，正興亦王氏甥也；又於王輔嗣女婿趙季子家得六卷；參校有亡，始得全備。』湛述今本列子章較如此。然高似孫謂列子與莊子合者十七章，其間尤有淺近迂僻者，出於後人會萃而成。黃震謂列子之學，不過愛身自利，全類楊朱；其書八篇，雖與劉向校讎之數合，實則典午氏渡江後，方雜出於諸家。姚際恒謂列子言西方聖人，則直指佛氏，殆屬明帝後所附益無疑。後人不察，以莊子中有列子，謂莊子用列子，不知實列子用莊子也。錢大昕謂列子書，晉時始行，恐即晉人依託。鈕樹玉謂

列子之書，見於莊子十有七條，泛稱黃帝五條，鬻子四條，鄧析關尹喜亢倉公孫龍或一二見或三四見，而見於呂覽者四條，其辭氣不古，疑後人雜取他書而成。何治運以爲出郭璞後人所爲。俞正燮謂出晉人王浮葛洪後。

汪繼培謂列子淺近卑弱，於韓策所稱貴正（正卽虛之誤字），尸子呂氏春秋所稱貴虛之旨，持之不堅。吳德旋謂列子恐是周秦間人采一時小說而稗販老莊之旨以爲之，其同於莊處，亦似從莊剽割者。今人章炳麟亦謂其書疑漢末人依附劉向敘錄爲之（章氏又云魏晉人作）。余竊讀所得，知其書必出僞造，茲舉證二十事（有三事同何治運）如左：

一事：書前有劉向校錄叙云：『列子，鄭人，與鄭繆公同時，其學本於黃帝老子，號曰道家。』然班固漢書藝文志道家著錄八篇，自注云：『名闔寇，先莊子，莊子稱之。』呂氏春秋觀世篇高誘注云：『列子著書八篇，

在莊子前，莊子稱之。』皆不云何時人。柳宗元據史記諛正劉向言，謂列子與鬻子陽同時，魯穆公時人。葉大慶謂鬻子陽乃鄭繆公時，劉向以爲繆公者，誤以繆爲繆，而繆穆古字通耳。余謂葉說是矣。然鄭世家注云：『繆，或作繆。』考證法並無二證，繆繆與繆，字形相近，則本諛繆公，傳寫譌爲繆繆。（本條玉繩說。按

文選學賦注引正作繆公。）或謂鄭前有穆公，故柳以爲魯穆，不寤證法穆乃美行，繆是惡號，後人通假，以致不別。繆孫異名，豈相妨哉？然余又攷莊子讓王篇云：『子列子窮，容貌有飢色，客有言於鄭子陽者曰：『列禦寇，蓋

有道之士也，居君之國而窮，君無乃不好士乎？』鄭子陽即令官遺之粟。子列子見使者再拜而辭。使者

去，子列子入，其妻望之，拊心曰：『妾聞爲有道者之妻子，皆得佚樂，今有飢色，君過而遺先生食，先生不受，豈不

命耶？」子列子笑謂之曰：「君非自知我也，以人之言而遺我粟，至其罪我也，又且以人之言，此吾所以不受也。」其卒，民果作難而殺子陽。」陸德明釋文云：「子陽，鄭相，嚴酷，罪者無赦，舍人折弓，畏子陽怒，責因國人逐獵狗而殺子陽。」然呂氏春秋首時篇觀世篇高誘注云：「子陽，鄭相也，一曰鄭君。」自誘已不能攷定。然誘知鄭君者，韓非子說疑篇云：「鄭王孫申之爲臣也，思小利，忘法義，進則掄蔽賢良以陰闖其主，退則擾亂百官而爲禍難，有臣如此，身死國亡爲天下笑，故鄭子陽身殺國分爲三。」然史無鄭君名子陽者，故又曰鄭相，則誘意亦謂駟子陽矣。津田鳳卿（日本人，著韓非解詁）謂：「子陽似鄭君，遇弒不諡者。攷鄭世家，昭公弟子臺爲齊桓公所殺，子臺弟子嬰爲甫瑕所殺，成公庶兄緡，鄭人殺之，並無諡號，然事皆不類。又六國年表，韓列侯三年，鄭人殺君；四年，鄭相子陽之徒殺其君緡公。然世家緡公二十五年殺駟子陽，二十七年子陽之黨弒緡公，中無別立君事，表云鄭人殺君者似謬。攷世家注徐廣曰：「一本，云立幽公弟乙陽爲君，是爲康公。六國年表云，立幽公子駟，又以鄭君陽爲鄭康公乙。班固云，鄭康公乙爲韓所滅。」然則子陽，豈即鄭康公耶？其年與緡公相承，劉向言列子爲緡公時人，豈指其始居鄭時耶？然莊子讓王篇，蘇軾以爲僞作，蓋所記列子子陽事，即本呂氏春秋（說苑載之亦本呂氏），別無可徵。」余謂子陽當作子駟，因駟子陽而譌。攷莊子德充符篇云：「申徒嘉，兀者也，而與鄭子產同師於伯昏無人。」田子方篇云：「列禦寇爲伯昏無人射。」又呂氏春秋下賢篇云：「子產相鄭，往見壺丘子林，與其弟子坐，必以年，是倚其相於門也。」高誘注云：「子產，壺丘子弟子。」而莊子應帝王篇云：「列子見之而心醉，歸以告壺子。」司馬彪云：「壺子名林，鄭人，列

子師。』是列子又與子產同師。又莊子達生，呂氏春秋審己並著列子問於關尹子，關尹子與老子同時，則列子並子產時可信。子駟正與子產同時。向校錄羣書，博見洽聞，號爲通人，而不省如此耶？然則叙錄亦出依託也。（姚際恒已有此說）

二事：尸子廣澤篇，呂氏春秋不二篇並云：『列子貴虛。』莊子應帝王篇云：『列子三年不出，爲其妻爨，食豕如食人，於事無與親，雕琢復朴，塊然獨以其形立，紛而封戎，一以是終，無爲名尸，無爲謀府，無爲事任，無爲知主，體盡無窮而遊無朕，盡其所受乎天而無見得，亦虛而已。』三子可謂知列子矣。（此是結成列子既道之實

故尸呂並云列子貴虛也。本書乃以一以是終結，季成一章，即僞作者不遵其說勸變而割裂之，文義不全矣。）

而向叙錄

云：『穆王湯問二篇迂誕恢詭，非君子之言也。至於力命篇一推分命，楊子之篇唯貴放逸，二義乖背，不似一

家之書。』（注中以穆王湯問他書誤入，亦誤信爲真故。）則不與三子之言相應，而別錄曷爲入之道家？且寓言

詭誕，莊生有甚，何足怪焉？豈非以二篇之義，遠出後世，恐致詰難，故借託向言以爲掩飾耶？又云：『孝景皇

帝時，貴黃老術，此書頗行於世，及後遺落，散在民間，未有傳者，且多寓言，與莊周相類，故太史公司馬遷不爲列

傳。夫漢初百家未盡出，太史公未見列子書，不爲傳何傷？』顧云：『孝景時，其書頗行，』則漢初人引列子

書者，又何寡也？列子在莊子前，莊子稱之，使其書頗行，景帝時，太史公安得以寓言與莊子相類而不稱，斯則

緣其勸製莊生，用爲彌縫者也。

三事：張湛曰，『八篇出其外家王氏。』夫晉世玄言極暢，老莊之書家傳戶誦，列子貴虛，必在不遺，使其

書未亡，流布必廣，雖有播失，求之未難，何以湛述八篇，既失復得，不離王氏乎？

四事：天瑞篇有大易，有大始，有大素一章，湛曰：「此全是周易乾鑿度也。」

乾鑿度出於戰國之際，（胡

謂論語書與於哀平之際，乾鑿度縱出其先，當在漢世；惠棟汪繼培並謂先秦有之；金鶴謂該候創於孔氏，增於戰國，盛於哀平；

又謂孟喜卦氣圖本於易緯。）列子何緣得知？且老莊言義，並與易通，然其數辭，俱不及易，斯則晉世易老並在

玄料，作偽之徒，緣以纂入耳。

五事：周穆王篇叙駕八駿見西王母於瑤池事，與穆天子傳若合符節，穆傳出晉太康中，列子又何緣知？

感云史記略有所載，然未若此之詭誕也。（此文亦極優弱，無先秦氣息。）蓋汲冢書初出，雖杜預信而記之，作

偽者，詭異矜新，欲以欺蒙後世，不寤其敗事也。（四庫提要反以穆傳出於晉為漢魏人之所未視，而此書與之相合，證此

篇為秦以前書，正為所欺也。）

六事：周穆王篇言夢有六候，一曰正夢云云，與周官占夢相合，周官，漢世方顯，則此其剽竊明矣。

七事：穆王篇記儒生治華子之疾。尋史記游俠傳，軹有儒生侍使者坐。主父偃傳，齊諸儒生相與排擠，

不容於齊。匈奴傳，其儒先以為欲說折其辯。集解，儒先，漢書作儒生。漢書王吉傳，延及儒生。王莽傳，其

與所部儒生，各盡精思。儒生之名，蓋漢世所通行，先秦未之聞也。

八事：仲尼篇云：「孔子動容有間曰：『西方之人，有聖者焉。』」夫使列子與子產同時，固可以聞孔子

之言，然西方之人，何所指論乎？（如莊子讓王篇伯夷叔齊二人相謂曰：「吾聞西方有人，似有道者」，此西方之人謂文王

也。此歷舉三皇五帝而以鑿者歸之西方之人，何所指喻？沈濂懷小編必辨西方之人非指佛，蓋未明其偽也。）斯緣晉言名理，剽取浮屠，作僞者囿於習尚，遂有斯失。（湛叔云：「所明往往與佛經相參」，可知此書剽取非一。）

九事：湯問篇所言多山海經中事；山海經亦晚出，（史記大宛傳云：「至及本紀山海經所有怪物，余不能言也。」）

漢志形法及山海經十三篇，郭璞畢沅皆據爲古有此書之證。然大宛傳，司馬貞謂補少孫所補，近人崔適謂後人直從漢書張騫李廣列傳，則山海經云云，亦非同馬遷筆矣；要亦如列子眞者亡，僞者作耳。）則亦豔異矜新，取援可知。

十事：湯問篇云：「三日方壺，四曰瀛洲，五曰蓬萊。」殷敬頌釋文引史記云：「方丈，瀛洲，蓬萊，此三神山，在

渤海中。」此事出秦代，引以爲注，足徵前無所徵也。（文選學賦「凌扶搖兮躡瀛洲，要列子兮爲好仇」，李善引史記及本書爲注。）

十一事：湯問篇云：「渤海之東，不知其億萬里，有大壑，實惟無底之谷。」案山海經大荒東經云：「東海之外大壑。」郭璞注云：「詩含神霧曰：『東注無底之谷，』謂此壑也。」此爲顯竊山海經注兩文合而成之；不然，郭何爲不引此詳文，而反援詩緯乎？

十二事：力命篇，「顏淵之才，不出衆人之下，而壽十八。」尋史記仲尼弟子列傳「顏淵二十九，髮盡白，

早死。」閻若璩毛奇齡江永左暄金鶚並證二十九爲顏淵髮白之年，又證顏淵年四十二。惟淮南精神訓

高注注顏淵十八而卒。後漢書郎顛傳：「昔顏淵十八，天下歸仁。」是十八之說，漢季所行，此由作僞者耳

目所近，喜其說新，忘其僞實也。

十三事：湯問篇記火浣之布，末云：「皇子以爲無此物，傳之者妄。」禮叔曰：「皇子果於自信，果於誣理哉！」

「考莊子達生篇云：『齊有皇子告敖者。』釋文引司馬云：『皇姓，告敖字。』俞先生樾云：『即列子之

皇子。』然廣韻，皇子複姓。又尸子廣澤篇云，『皇子貴衷。』皆無徵於他書。昔魏文著論，不信有火浣

布，明帝時有獻此者，遂欲追刊前論，疑即作僞者所本也。

十四事：湯問篇云：『伯牙善鼓琴，鍾子期善聽。』汪中證鍾子期即史記魏世家之中旗，秦策之中期，韓

非子難勢篇之鍾期，則楚懷王頃襄王時人，列子何緣得知？由作僞者既誣列子爲六國時人，故一切六國時

事，輒附之而不疑耳。

十五事：黃帝篇云：『鯢旋之潘爲淵，止水之潘爲淵，流水之潘爲淵，濫水之潘爲淵，沃水之潘爲淵，汎水之

潘爲淵，雍水之潘爲淵，汧水之潘爲淵，肥水之潘爲淵，是爲九淵焉。』俞先生樾謂：『此五十八字乃他書之

錯簡，莊子應帝王篇止列首三句，而總之曰淵有九名，此處三焉，蓋以其與本篇文義無關，而古本相傳，又不敢

竟從堯，姑存大略耳。』不悟此文全襲莊書，而作僞者未悉莊子之旨，致莊子所削者舉而列之，自顯敗闕。

蓋莊子此章之旨，如佛家所言止觀，成玄英林希逸德清俱已明之。三機正當三止三觀，其意亦與南嶽智者

不殊，於古說九淵之中獨取三淵以爲比擬，非是全無干涉，所爲不列九淵全名，正以其他無關耳。作僞者不

達，則取爾雅雜而成之，九淵雖具，而文旨已絕矣。 （容齋續筆十二論此云：『爾雅之書，非周公所作，蓋是訓釋三百篇

所用字，不知列子之時已有此書否，細碎蟲魚之文，列子決不留意，得非偶相同耶？』然則容齋已疑及此，特不悟今本列子出僞

作，故猶有偶同之說。）

十六事：力命篇云：『鄧析操兩可之說，設無窮之辭，當子產執政，作竹刑，鄧國用之，數難子產之治，子產之，子產執而戮之，俄而誅之。』攷漢志名家鄧析二篇，班固自注云：『鄭人與子產並時。』顏師古曰：『左傳昭公二十年，子產卒，定公九年，駟穀殺鄧析而用其竹刑，則非子產所殺也。』此湛注亦云：『子產卒於二十年而鄧析死也。』夫列子，鄭人事，又相及，何故歧誤如此？蓋作僞者用呂氏春秋離謂篇鄧析難子產事，影撰此文，故不寤與左氏牴牾也。（荀子亦云子產殺鄧析，蓋鄧析與子產同時，而見殺在子產卒後，荀子蓋以鄧析難子產子產，故謂子產殺鄧析也。）

十七事：湯問篇記孔子見小兒辯日事。桓譚新論所載略同。譚云：『小時聞問，言，』不云出列子。博物志五亦記此事，末云：『亦出列子。』則華所據為新論，疑『亦出列子』四字為讀者注語，不然華當據列子先見之書也。此為竊新論影撰，對校譚記，罔然無疑。

十八事：湯問篇曰：『朽壤之上有菌芝者，生於朝，死於晦。』按莊子逍遙遊篇曰：『朝菌不知晦朔。』陸德明釋文引司馬彪曰：『朝菌，大芝也，天陰生叢上。』又引崔謨曰：『叢上芝，朝生暮死，晦者不及朔，朔者不及晦。』王引之引淮南道應訓，朝菌作朝秀（廣雅秀作媯）。高誘說為朝生暮死之蟲，以斥司馬崔說之非是也。此謂朽壤之菌芝，朝生莫死，乃影射莊子之文，而實用崔氏之概，其為僞作，亦復顯然。

十九事：力命篇曰：『彭祖之知，不出堯舜之上，而壽八百。』按莊子大宗師篇曰：『彭祖得之，上及有虞，

下及五伯，則其壽不止八百歲。宋忠世本注，王逸楚辭注，高誘呂氏春秋，淮南子注，乃有七百八百之說。

孔廣森嚴可均曰：『大彭歷事虞夏，於商爲伯，武丁之世滅之，故曰彭祖八百歲。』謂彭祖八百年而亡，非實

不死也。』以余攷定，生於堯舜之世者爲彭壽。即彭鏗，亦即彭鏗，亦即彭鏗，見大戴禮及竹書紀年，以受封於彭，

號彭祖。而其後世嘗有於商爲諸侯伯者，即左傳國語所謂大彭氏，亦號彭祖，古蓋有因傳聞而誤以爲一人

者。宋忠之徒，數其自唐虞，歷夏商，約七八百年，故或云七百。陸德明莊子釋文引李頌指讀說，或云七百餘歲（高

淮南子注，或云八百（宋衷世本注，王逸楚辭注），而作僞者不暇攷定，即襲而用之耳。

二十事：天瑞篇曰：『列姑射山在海河洲中，山上有神人焉。』按莊子逍遙遊篇曰：『藐姑射之山有神

人居焉，』不云在海河洲中，此乃襲山海經海內北經文也。彼文郭璞注曰：『莊子所謂藐姑射之山也。』

使列子非出僞作，郭何爲不引此以注乎？

由此言之，世傳列子書八篇，非漢志著錄之故，較然可知。況其文不出前書者，率不似周秦人，詞氣頗纏

裂，不相條貫。又如天瑞篇言：『天地空中之一細物，有中之最巨者。』周穆王篇言：『西極之國，有化人來，入

水火，貫金石，反山川，移城邑，乘虛不墜，觸實不礙，千變萬化，不可窮極，既已變物之形，又且易人之慮。』湯問

篇言：『其山高下周旋三萬里，其頂平處九千里，山之中間相去七萬里，以爲鄰居焉。其上臺觀皆金玉，其上

禽獸皆純縞，珠玕之樹皆叢生，華實皆有滋味，食之皆不老不死。所居之人皆仙聖之種，一日之夕，飛相往來

者，不可數焉。』此並取資於浮屠之書，尤其較著者也。（朱熹謂此書言精神入其門，骨髓反其根，我尙何存者，即

佛書四大各離，今者妄身，當在何處之所由出。

（倫案此本淮南精神問文，亦中土古義。）

若湯問篇之六鰲焦螟，放莊子

之鯤鵬蠻觸，黃帝篇之海上漚鳥，放呂覽之好螭，（謝靈運山居賦自注，劉孝標世說新語注並引莊子「海上之人好鰻者」

云云，則此本莊子文也。）

如此者不可勝數。

崔述謂其稱孔子觀於呂梁，而遇丈夫厲河水，又稱息駕於河梁

而遇丈夫厲河水。此本莊周寓言，蓋有采其事而稍竄易其文者，偽撰列子者誤以為兩事而遂兩載之也。

汪繼培謂其會萃補綴之迹，諸書見在，可覆按也。知言哉。蓋列子書出晚而亡早，故不甚稱於作者，魏晉以

來，好事之徒，聚斂管子，晏子，論語，山海經，墨子，莊子，尸佼，韓非，呂氏春秋，韓詩外傳，淮南，說苑，新序，新論之言，附

益晚說，成此八篇，假為向叙以見重。而劉勰乃稱其氣偉采奇，柳宗元謂其質厚少偽，洪邁，宋濂，王世貞且以

為簡勁出莊子右，劉壘謂漆園之言皆鄭圃之餘，豈盲於目者耶？夫輔嗣為易注，多取諸老莊，而此書亦出王

氏，豈弼之徒所為與？

一三三三 偽造列子者之一證

陳文波

（十三，六，清華學報第一卷第一期）

列子一書，唐柳子厚已懷疑其偽一。觀列子目錄，漢劉向之序言二，列子乃向所彙纂，而字書錯誤，向已

言其「書多外書，少章亂布，在諸篇中，或字誤以盡為進，以賢為形」三。則劉向校讎時，當有一番審定，故有

「皆以殺青書，可繕寫」四之語。又謂：「穆王湯問二篇，迂誕恢詭，非君子之語；力命篇一推分命，楊朱篇唯

貴放，逸二義乖，背不似一家之書。五 則列子非出一家之手可知。而首篇天瑞即曰：「子列子居鄭圃四十年，人無識者。」乃稱「子」六。考古書之稱子某者，如墨子之稱子墨子，論語之稱子曰，多半爲門弟子或後人所纂述。列子恐亦如是，非列禦寇所自著也明矣。

唐柳子厚辨列子曰：

「劉向古稱博極羣書，然其錄列子，獨曰鄭穆公時人。穆公在孔子前幾百歲。列子書言鄭國皆云

子產鄧析，不知何以言之如此？史記鄭繻公二十四年，楚悼王四年，圍鄭。鄭殺其相駟子陽，正與列子

同時。是歲……魯穆公十年。不知向言魯穆公時，遂誤爲鄭耶……然其書亦多增竄，非其實」七。

此柳子厚懷疑列子之點，可分爲二：一爲列子之時，二爲列子之書。

(一) 列子之時：柳子厚推爲與魯穆公同時。劉向以爲鄭穆公則非是。然姚際恆古今僞書考謂：「書中

孔穿魏牟在魯穆公後」八，則列子與魯穆公同時，又不盡然。列禦寇之爲人，太史公未爲之立傳。而莊子

天下篇叙墨翟，禽滑釐，慎到，田駢，關尹之徒，以及於周。而列禦寇獨不在其列。高似孫曰：「太史公不傳列

子，如莊周所載許由，務光，遷，猶疑之，所謂列禦寇之說，獨見於寓言耳。……豈禦寇者，其亦所謂鴻蒙列缺者

與」九。列子黃帝篇言「列子問關尹」十。張湛注指爲令尹喜。喜大概與老聃同時，當在周簡王靈王

時。然則列子之年，與魯穆公又相去遠甚。據此推論，則列禦寇有無其人，尙屬疑問。進一步研究，如是不

可稽考之人，與如是雜亂之書，恐非盡出於博極羣書劉向所彙纂。

- (二) 列子之書：列子，劉向校定凡八篇。漢志因之。列子在漢景帝之世，大行於世；及後遺落，散在民間。一。劉向已謂『未有傳者』。二。可見列子在孝景之世，篇目究幾篇？是否與劉向所彙集者同？如其不同，則劉向所考訂者，是否列子之言？今文家者咸疑古籍多經劉氏父子改竄，即史記亦刪改增減其文字，使讀者不能辨其真贋。一三；以此疑劉氏之增減列子，固亦為理想中推論之事。然其言西方聖人，姚際恆謂：『直指佛氏，殆屬明帝後人所增益無疑。佛氏無論戰國未有，即劉向時又寧有耶？則向之序安知不為其人所託而傳乎？』一四？清龔自珍亦曰：『列子知西方有聖人矣。其曰以耳視，以目聽，曰視聽不以耳目，於聖人——佛——六根互用之法，六識之相，庶近似之。』一五。足見列子至少有一部分為漢以後人所竄入者。
- 按列子自漢劉向輯纂之後，經東晉永嘉之亂，列子之書，復彙纂於張湛，劉正輿，傅穎根之手。一六。張湛謂其『先君所集錄，後經離亂，復又散佚』。一七。當時彙纂列子之來源如下：
1. 傅穎根所保存僅楊朱，說符，目錄……………三卷
 2. 劉正輿復在其家得……………四卷
 3. 尋從王輔嗣女婿趙季子家得……………六卷
- 據張湛列子序言：『列子原為八篇，及後彙集，并目錄共十三卷。』古人所謂卷，往往指為篇，然則比原來也。列子多數卷——篇——矣。或者，當時張湛輩所彙集者，甚雜且富，因而刪削以符原文八篇之數，亦未可知也。

書中稱引老子之言，則曰：「黃帝」引陰陽夢寐之解，則出于靈樞；而孔子觀於呂梁，劉向說苑亦同載其文；又如「擊石拊石，百獸率舞」鈔舜典之句，——古文尚書無舜典，閔百詩古文尚書疏證已詳言。——此外雜錄莊子凡十七章。張湛謂：「所明往往與佛經相參，大歸同於老莊，屬辭引類，與莊子相似。」莊子慎到，韓非，尸子，淮南子，玄宗旨歸，多稱其言。不知實列子錄莊子，而張故引諸子以尊其文，而蒙蔽後人之目，如何其可！蓋魏晉而後，佛學已蔚然大國，而黃老之學，亦浸淫並佛而合為一流。吾國哲學思想，丁此時實開一新方向。而列子篇中思想之玄，與夫縱性縱慾之言，頗似魏晉時之出產品。

何以證明之？第一：如認列子為戰國以前作品，何以莊子天下篇對於此一大哲學家，獨缺而不列？——莊子逍遙遊雖有「列子御風而行」之文，然不詳其為人。——退一步論，韓非子之顯學，詳論儒墨；而淮南子之要略，言諸子所由來；皆未提及列子。第二：太史公創史，關於古代學術思想之變遷，多立傳，或世家以張其緒，獨於列子不傳何也？第三：即認為劉向所彙纂，而漢志亦載列子八篇，何以書中周穆王一篇，溶合晉太康二年汲冢所出之穆天子傳而成？

周穆王篇大半摭取穆天子傳；其餘亦采靈樞。穆天子傳凡六篇，周穆王篇乃融會六篇之事而成，特未載盛姬之死耳。——盛姬，周穆王美人。——穆天子傳雜記之事甚多，而每事之上，多冠干支以記其時。周穆王則專取穆王遠遊，及與西王母會晤之事實，加「化人」一段冠篇首，以圓其說。茲就列子周穆王篇鈔襲穆天子傳之處，引證如下，然後可以推論其偽。

段數	一八 列子周穆王	一九 穆天子傳	卷數
一	肆意遠遊，命駕八駿之乘，右服騶驪，而左綠耳；右驂赤驥，而左白渠。主車造父爲御，馮夷爲右；次車之乘，右服渠黃，而左踰輪；左驂盜驪，而右山子柏夭。主車參百爲御，奔戎爲右，驅馳千里，至於巨蒐氏之國。巨蒐氏乃獻白鶻之血，以飲王；具牛馬之漣，洗王之足，及二乘之人。	癸酉，天子命駕八駿之乘，右服騶驪，而左綠耳；右驂赤驥，而左白僕。天子主車，造父爲御，馮夷爲右；次車之乘，右服渠黃，而左踰輪；右盜驪，而左山子柏夭。主車參百爲御，奔戎爲右，天子乃遂東南翔行，驅馳千里。至於巨蒐之人。嬭奴乃獻白鶻之血，以飲天子；因具牛羊之漣，以洗天子之足及二乘之人。	卷四
二	已飲而行，遂宿於崑崙之阿，赤水之陽；則日升崑崙之丘，以觀黃帝之宮，而封之以詒後世。	天子已飲而行，遂宿於崑崙之阿，赤水之陽。……辛酉，天子升于崑崙之丘，以觀黃帝之宮，而封口隆之葬，以詒後世。	卷二
三	遂饗于西王母，觸于瑤池之上。西王母爲王謠。王和之，其辭哀焉。	天子饗于西王母。……乙丑，天子觸西王母于瑤池之上。西王母爲天子謠曰：……天子答之曰：……	卷三
四	王乃歎曰：「於乎！予一人不盈于德，而諧于樂，後世其追數吾過乎！」	天子曰：「於乎！予一人不盈于德，而辨于樂，後世亦追數吾過乎！」	卷一

上表比較，可以得其鈔襲穆天子傳之跡。但其異點，區別甚小。

第一段：穆天子傳，除馬名文字疏寫不同外，有「癸酉天子」、「遂東南翔行」、「巨蒐之人，言牛羊」、「籛奴」與列子周穆王稍異。

第二段：穆天子傳，「已飲」前加「天子」字，「升昆侖」加「辛酉天子」字，而未句則多「口隆……葬」三字，「詒」字則爲「詔」。

第三段：穆天子傳多「天子」、「乙丑天子」及西王母之謠，穆王答辭。而列子周穆王則統而言之曰：「其辭哀焉。」

第四段：穆天子傳爲「天子曰」稍異。

觀乎此，可知列子有一部分已鈔汲冢之穆天子傳矣。穆天子傳出自汲冢——晉書束皙傳「太康二年，汲郡人，不準，盜發魏襄王墓，或言魏安釐王冢，得竹書數十車，皆漆書科斗字。武帝以其書付秘閣，校綴次第，以今文寫之」二〇。——其中有七十五篇，今世所傳之穆天子傳亦其一也。「其事本左傳「穆天欲肆其心，周行天下，將皆有車轍馬跡。」及史記秦紀「造父爲穆王得驥，溫驪驪，驅驟耳之駟，西巡狩，樂而忘歸」之說，以爲之，多用山海經語，體制亦似起居注，——起居注始明德馬皇后——故知爲漢後人作」二一。此書之不真，後世已多疑議，謂非汲冢之舊。則列子周穆王之爲晉人所雜纂，彰彰矣。

列子之大宗來源爲莊子，所鈔亦最多。莊子，秦以前書，摭取其文，固不必詳證。最可怪者，書中又有與

漢以後之書文字相同者：

甲，與史記管晏傳相同者：

a. 『管仲曰：吾始困時，嘗與鮑叔賈，分財利多自與，鮑叔不以我為貪，知我貧也；吾嘗為鮑叔謀事而更窮困，鮑叔不以我為愚，知時有利有不利也；吾嘗三仕三見逐于君，鮑叔不以我為不肖，知我不遭時也；吾嘗三戰三走，鮑叔不以我為怯，知我有老母也；公子糾敗，召忽死之，吾幽囚受辱，鮑叔不以我為無恥，知我不羞小節，而恥功名之不顯于天下也；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叔也。——史記管晏列傳，第一頁（下），同文書局版，清光緒一〇年印。

b. 『管仲嘗歎曰：吾少窮困時，嘗與鮑叔賈，分財多自與，鮑叔不以我為貪，知我貧也；吾嘗為鮑叔謀事而大窮困，鮑叔不以我為愚，知時有利有不利也；吾嘗三仕三見逐於君，鮑叔不以我為不肖，知我不遭時也；吾嘗三戰三北，鮑叔不以我為怯，知我有老母也；公子糾敗，召忽死之，吾幽囚受辱，鮑叔不以我為無恥，知我不羞小節，而恥功名不顯于天下也；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叔也。——列子力命篇，第四頁（下）。

乙 與靈樞經文字相同者：

a. 『故陰氣壯則夢涉大水而恐懼；陽氣壯則夢大火而燔灼；陰陽俱壯則夢生殺；甚飽則夢與；甚飢則夢取。是以浮虛為疾者則夢揚；以沈實為疾者則夢鬪；藉帶而寢則夢蛇；飛鳥銜髮則夢風；將陰夢

火將疾夢食；飲酒者憂，歌舞者哭。——列子周穆王篇，第六頁（上）。

b. 『陰氣盛則夢涉大水而恐懼；陽氣盛則夢火而燔灼；陰陽俱盛則夢相殺；上盛則夢飛；下盛則夢墮；甚飢則夢取；甚飽則夢予；肝氣盛則夢怒；肺氣盛則夢恐懼哭泣飛揚；心氣盛則夢善笑恐畏；脾氣盛

則夢歌樂，身體重不舉，賢氣盛則夢腰脊兩解不屬。』——靈樞經二

按以上兩段，史記則全錄原文，靈樞則字句小異。靈樞，漢志未錄其名。唐王昶注黃帝素問，欲以漢志

有內經十八卷，乃以素問九卷，——隋志始有黃帝素問九卷。——靈樞九卷，當內經十八卷。而靈樞乃內經倉公論之一部分。——晁子止曰：『好事者于皇甫謐所集內經倉公論中抄出之。』——則靈樞之出世，當在皇甫謐時。謐，晉人。列子之鈔靈樞，即晉人鈔晉人。此實一勦襲最便利，而又最可笑之事！

吾國古代學者，一種最通行之惡習慣，即假冒古董或以古人為招牌。如許行而言神農，墨子而述大禹；孔孟而主述堯舜，即無謂之王通，亦摸仿論語而作文中子。此以古人作招牌者也。又如尚書，漢伏生所傳今文本無舜典。及東晉以後，出大禹謨以下二十五篇；至齊有姚方興者，又割舜典為二，而舜典成矣。舜時十二州之名，本不可攷。後世學者，竟根據漢儒釋經之爾雅，不合先王之制之周官；於是外加幽并營三名，而十二州之名備矣。此假造古董者也。

尤可笑者，如『蘇秦答燕易王稱：有婦人將殺其夫，令妾進其藥酒。妾佯僵而覆之。此戰國時游說者之寓言，乃劉向著列女傳竟為女立傳』二三。又如孟子曰：『孔子登東山而小魯；登太山而小天下；故觀於

海者難爲水遊於聖人之門者難爲言』二四。孟子引孔子所謂登東山，太山，寓言也，比喻也。而今太山之頂竟立有『孔子小天下處』之石碣。此又假造古董之尤可鄙者也。

以此例推之，列子恐亦假古董之一種出產品也。言其書，則淪亂鈔襲；攷其人，則虛無荒渺；因此，晉人或見於莊子之寓言，於是雜奏羣書，以成列子，以唱其學，而爲當時學者之招牌，如神農，軒轅，風后，力牧，之屬；黃帝素女之間，安見列子不爲後人所依託耶？

而宋葉大慶之考古質疑曰：『列子之書，大要與莊子同，不可以其寓言爲實也』二五。一面對於列子之時代，及其爲人，亦發生以下數種之疑問：1. 楊朱篇『孔子伐木於宋，圍於陳蔡，』列子，穆公時人，必不及知陳蔡之事。2. 況其載魏文侯子夏之問答，則又後於孔子。3. 黃帝篇，載宋康王之事，仲尼篇載公孫龍之言，是皆戰國時事，上距鄭穆公已三百年矣二六。而葉氏之結論，以爲列子與鄭繡公同時，——與唐柳子厚說同——而一部分爲後人所增。

葉氏懷疑列子之爲人，而未敢言列子之無其人，懷疑列子之書，根據張湛之注仲尼篇公孫龍事，『爲後人所增益』二七。而未言爲何時人所增。然而細觀張湛注之原文，既曰：『恐後人所增益，』何必又曲爲之解曰：『苟於統例無所乖錯，而足有所明，亦奚傷乎？』諸如此，皆存而不除』二八。足見當時已有竄亂，是以後人對於劉向列子目錄之序文，亦以爲僞，而其總攻擊，大都趨向於晉人之假造。而張湛輩之輯纂，於是又爲假造者之一種嫌疑犯矣。

- 一、唐柳子厚集有辨列子篇。
- 二、列子目錄，第一、二頁所述，浙江書局據明世德堂本校刻，清光緒二年出版（一八七六）。
- 三、四、五、列子目錄叙言第一頁（下）。
- 六、列子，天瑞篇，第一頁（上）。
- 七、唐柳河東集，第三冊，巖辯類，第八頁（下），第十頁（上），辨列子，明摘李蔚之題辭注，柳州學廷理重刊。
- 八、姚際恒古今僞書考卷下，第三六頁（下）。
- 九、姚際恒古今僞書考，卷下，第三七頁（上），蘇州嘉魚坊西文學山房版。
- 一〇、列子第二卷，第四頁（下）。
- 一一、一二、列子目次，第一頁，二頁（上）（下）。
- 一三、康有爲新學僞經攷；崔適史記探源，證明竄亂之跡甚多。
- 一四、姚際恒古今僞書考，卷下，第三七頁（下）。
- 一五、清龔定菴集，補編，第三卷第一九頁（上）最錄列子，清光緒丁酉年，（一八九七）萬本齋堂精校刊。
- 一六、一七、列子，第一冊，第一頁，（上）（下），晉張湛列子序。清光緒丁酉年出版（一八九七）。
- 一八、列子第三卷，第三頁（上）（下），第四頁（上）。
- 一九、清光緒元年，（一八七五）湖北崇文書局刊子書百家本，穆天子傳，凡六卷。

二〇、晉書第五一卷，束皙傳第二四頁(下)，至二五頁(下)，清乾隆四年，(一七三九)校刊版。

二一、姚際恒古今偽書攷卷下，穆天子傳第一三頁(下)，至一四頁(上)。

二二、雙樞經，第四冊，第五卷，第三五頁，淫邪發夢第四三頁(上)(下)，浙江書局本，清光緒庚寅年出版(一八九〇)。

二三、畿輔叢書，第二五六卷崔述攷古續說卷下，第一二頁(上)。

三四、孟子卷七，盡心篇，第九頁(下)，南京李光明書莊版。

二五、宋葉大慶攷古質疑，第三卷，第八頁(上)，武英殿聚珍版叢書。

二六、攷古質疑，第三冊，第九、十頁。

二七、二八，列子仲尼篇第十二頁下張湛注曰「公子牟公孫龍似在列子後，而今稱之，恐後人所增益，以廣書義，苟於統

例無所乖錯，而足有所明，亦奚傷乎？」諸如此，皆存而不除。」

一三四 楊朱卽莊周說

蔡元培

(前二、七，中國倫理學史第八章莊子之一段，線下標爲此題)

案莊子蓋稍先於孟子，故書中雖詆儒家而不及孟，而孟子之所謂楊朱，實卽莊周。古音「莊」與「楊」

「周」與「朱」俱相近，如荀卿之亦作孫卿也。孟子曰：「楊子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又曰：「

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呂氏春秋曰：「楊子貴己。」淮南子汜論訓曰：「全性保真，

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貴己』、『保真』，即『爲我』之正旨，莊周書中，隨在可指。如許由曰：『子無所用天下爲。』連叔曰：『之人也，之德也，將旁礴萬物以爲一，世蕲乎亂，孰弊弊焉以天下爲事，是其塵垢粃糠，猶將陶鑄堯舜者也，孰肯以物爲事？』其他類是者，不可以更僕數，正孟子所謂『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子路之詆長沮桀溺也，曰：『廢君臣之義，』曰：『欲潔其身而亂大倫，』正與孟子所謂『楊氏無君』相同。至列子楊朱篇，則因誤會孟子之言而附會之者，如其所言，則純然下等之自利主義，不特無以風動天下，而且與儒家言之道德，截然相反，孟子所以斥之者，豈僅曰：『無君』而已？余別有詳考，附著其略於此云。

一三五 論楊朱

(十五，九，國故新探。)

一 楊朱考

唐 鉞

(十四，三，十，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五號，國故新探論楊朱一。東方校畧，此據國故新探。)

楊朱在先秦諸子中，並不是什麼重要的人物。不過因爲孟軻以爲『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就三番二次，要『辭而闕之』，并且『筆之於書』，加以自唐韓愈推尊孟氏，繼以宋儒把孟子配論語等爲四

書之一以後，孟子成爲學子必讀之書；因此楊朱就居然『附驥尾而名益彰』了！

楊朱在諸子中不佔重要位置，有許多事實可證。（一）楊朱的名，先秦書中除孟子、呂氏春秋、荀子、韓非子外，似乎沒見過。後二書所云與他的學說無關係。（二）莊子書中雖然有幾處把『楊墨』並提，並不會

提起他的名字及他的『爲我』主義；天下篇（或謂此篇係僞撰，我們似乎有理由說他非僞；但無論如何，此篇是戰國

的作品。）歷敘當時學派，也沒提起楊氏。（三）比孟軻後些的荀況的書（荀子）中提起許多家和他們的

學說；非十二子篇提它聶、魏牟、陳仲、史鮑、墨翟、宋新、慎到、田駢、惠施、鄧析、子思、孟軻；天論篇並提起慎子（到）老

子（卨）、墨子（卨）、宋子（斷）；解蔽篇並提墨子、宋子、慎子、申子（不齊）、惠子、莊子；此外特提惠施、鄧析的學說和

墨子學說的各兩三處，宋子的學說一處，並且對於墨子、宋子的學說都有駁論；但却不曾提楊子的學說。孟

子以外先秦書中說到楊氏爲我主義的只有呂氏春秋不二篇『陽生（困學和開引作楊朱，當從之）貴己』四字。

今行列子書中雖然有楊朱篇，說是楊朱的話，但這部書是魏晉間人的僞撰，這篇是由孟子上所說楊氏的主

張附會出來的，不能作爲楊朱的史料。有人說列子書雖然不可信，這篇卻大約可信；這不過因爲對於楊朱，

我們找不着好的史料，因而不肯『割愛』罷了。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也主張保存楊朱篇爲先秦的史料

的，他既說這篇怎樣可信，又自承認他的『理由不甚充足；』我的淺見以爲這也不免犯了『常斷不斷』的

手病。

他說楊朱篇可以『代表這一派學說』的理由似乎都不能令人滿意。他說：『第一，楊朱的「爲我主

義」是有旁證的（如孟子所說）。此書說他的爲我主義頗好。但是，列子楊朱篇雖然因孟子上的話而撰演出來，卻是魏晉間人放逸恣肆的思想，未必能代表先秦的楊氏。『第二書中論「名實」的幾處……確是戰國時的問題。』但我們以爲這些名實的討論是由莊子裏的話敷演出來的（詳下文，并且不含什麼大不了的精理。『第三，列子八篇之中只有這一篇專記一個人的言行。或者當時本有這樣一種記楊朱言行的書，後來被編造列子的人糊塗拉入列子裏面，湊成八篇之數。』但楊朱篇的思想與文體全是魏晉間人的口氣，沒有別的證據，似不好說他是『本有』的。所以我的淺見以爲楊朱篇的學說不能代表楊朱的學說。

楊朱篇既然不可用爲楊朱學說的史料；我們對於他的學說的史料，先秦書中只有孟子、莊子及呂氏春秋三部。呂氏春秋只有四個字已見上；莊子，下文再引。這里且先把孟子中論楊氏各文列下：

孟子曰：『予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處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

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楊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

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也。……吾爲此懼，閑先聖之道，距楊、墨，放淫辭，邪說者不得作。作於其心，害於

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聖人復起，不易吾言矣。……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滕文公下）

孟子曰：『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盡心上）

孟子曰：『逃墨必歸於楊，逃楊必歸於儒。歸斯受之而已矣。今之與楊、墨辯者，如追放豚，既入其苙，又

從而招之。」(盡心下)

秦火以後的書說楊子的有三處。

全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淮南子汜論訓。這與貴己之說有關。)

楊朱見梁王言治天下如運諸掌然。梁王曰：「先生有一妻一妾不能治，三畝之園不能芸。言治天下

如運諸手掌，何以？」楊朱曰：「臣有之。君不見夫羊乎！百羊而羣，使五尺童子荷杖而隨之，欲東而

東，欲西而西。君且使堯率一羊，舜荷杖而隨之，則亂之使也。……將治大者不治小，成大功者不小苛，

此之謂也。(說苑政理)

楊子曰：「事之可以之貧可以之富者，其傷行者也。事之可以之生可以之死者，其傷勇者也。」僕子

曰：「楊子智而不知命，故其知多疑。語曰：『知命者不惑，』晏嬰是也。」(說苑權謀。此楊子是否指楊朱

也無從考定。)

此外先秦書中還有關於楊朱的兩段故事，但與爲我之說無關。錄下備覽。

楊朱哭衢塗曰：「此夫過舉蹞步而覺跌千里者夫！」(荀子玉刑篇) 哀哭之。

楊朱之弟楊布衣素衣而出。天雨，解素衣衣緇衣而反。其狗不知而吠之。楊布怒，將擊之。楊朱曰：

「子母擊也！子亦猶是曩者使女狗白而往，黑而來，子豈能毋怪哉！」(韓非子說林。僞列子說符篇全抄此段

，幾於一字不易。)

偽列子說符篇還有楊子歎歧路亡羊的故事。這段故事演化的程序是很有趣的。雖然與本題無關係，但姑且述他以見傳說發展的步驟。此事最初是荀子王霸篇的幾句話（文見上）。呂氏春秋疑似篇就變爲：『故墨子見歧道而哭之。』淮南子說林訓就變爲『楊子見塗路而哭之，爲其可以南，可以北；』下接『墨子見練絲而泣之，爲其可以黃，可以黑。』成爲用駢儷句法。到了偽列子又加上亡羊的事，竟演成三百六十餘字的故事。這故事，雖是偽造，卻有點意思，我們節錄於下。

楊子之鄰人亡羊。既率其黨，又請楊子之豎追之。楊子曰：『嘻！亡一羊，何追者之衆？』鄰人曰：『多歧路。』既反，問『獲羊乎？』曰：『亡之矣。』曰：『奚亡之？』曰：『歧路之中，又有歧焉！吾不知所之，是以反也。』楊子戚然變容，不言者移時，不笑者竟日。門人怪之，請曰：『羊，賤畜，又非夫子之有，而損言笑者何哉？』楊子不答。門人不獲所命。弟子孟孫陽出，以告心都子。……心都子曰：『大道以多歧亡羊，學者以多方喪生。……』

因爲楊朱的史料少，弄出一個很有趣的結果，就是，後人往往強把別人的言行事實戴在楊朱的頭上。

晉司馬彪註莊子山木篇『陽子之宋……』云：『陽子，陽朱也』（經典釋文引）。司馬氏這里所謂陽朱當然就是指孟子所稱的楊朱。『陽』『楊』通用，呂氏春秋『陽生貴己』，韓非子引莊子『陽子之宋……』作『楊子過宋』已開其例，是說得通的。但這位之宋的陽子什之八九是陽子居，是老聃的弟子，與楊朱沒有關係。因爲莊子內『陽子居』都作『陽』，楊墨並提處都作『楊』。茲將莊子中說陽子——陽子居

處錄下：

陽子之宋，宿於逆旅。逆旅人有妾二人，其一人美，其一人惡；惡者貴而美者賤。陽子問其故。逆旅小

子對曰：『其美者自美，吾不知其美也；其惡者自惡，吾不知其惡也。』陽子曰：『弟子記之：行賢而去自

賢之行，安往而不愛哉！』（山木）

陽子居見老聃曰：『有人於此，鬻疾彊梁，物徹疏明，學道不劬，如是者可比明王乎？』老聃曰：『是於聖

人也，胥易技係，勞形怵心者也。且也虎豹之文來田，猿狙之便，執留之狗來藉：如是者可比明王乎？』

陽子居蹙然曰：『敢問明王之治。』老聃曰：『明王之治，功蓋天下而似不自己，化貨萬物而民弗恃，有

莫舉名，使物自喜，立乎不測而遊於無有者也。』（應帝王）

陽子居南之沛，老聃西遊於秦，邀於郊，至於梁而遇老子。老子中道仰天而嘆曰：『始以汝為可教，今不

可也。』陽子居不答。至舍，進盥漱巾櫛，脫屣戶外，膝行而前曰：『向者弟子欲請夫子，夫子行不閒，是

以不敢。今閒矣，請問其過。』老子曰：『而睢睢，盱盱，而誰與居。大白若辱，盛德若不足。』陽子居

蹙然變容曰：『敬聞命矣。』其往也，舍者迎將，其家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煬者避竈。其反也，舍

者與之爭席矣。（寓言）（二）

細看這三段，陽子居與爲我主義及莊子所指墜白同異之辯（見下文）都是毫無關涉。所以李氏說陽子居『

居名也；子，男子通稱』（經典釋文應帝王篇音義引）；陸德明自己則以爲『陽子居，姓陽，名戎，字子居』（寓言篇音

義。『名我，』不知何據。都不說是陽朱。偽列子黃帝篇抄襲莊子寓言篇『陽子居南之沛……』一段

而硬改陽子居爲楊朱。偽撰列子的人約略與司馬彪同時。這樣說來，強認陽子居爲楊朱是魏末晉初人的

的勾當。李氏未知何時人。(二) 陸氏不贊司馬氏之說，必是彼時已經有人知道陽子居楊朱爲一人的說

之無根據了。張湛注列子云：『子居或楊朱之字』也不過存疑之詞。汪中老子考異原註駁張湛『名朱

字子居』之說云：『今江東讀「朱」如「居」，』意謂楊朱即陽居。不知道古音『朱』字端紐侯韻，『居

』字見紐魚韻。『朱』與『居』之差別也如今音『都』與『歌』差別那樣大，豈能強合爲一呢？

到了近年，楊朱又變爲莊周。這說起於日本人久保天隨，而吾國蔡元培先生也作同樣的主張。他於

中國倫理學史內說：

孟子之所謂楊朱實即莊周。古音『莊』與『楊』、『周』與『朱』俱相近，如荀卿之亦作孫卿也。

孟子曰：『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又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楊氏爲我，

是無君也。』呂氏春秋曰：『陽生貴己。』淮南子汜論訓曰：『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

而孟子非之。』『貴己葆真』即爲我之正旨。莊周書中，隨在可指。如許由曰：『予無所用天下爲。』

『連叔曰：『之人也，之德也，將磅礴萬物以爲一。世蘄乎亂，孰肯弊弊焉以天下爲事？是其塵垢粃

糠，猶將陶鑄堯舜者也；孰肯以物爲事？』其他類是者不可以更僕數。正孟子所謂『拔一毛而利天

下不爲』者也。子路之詆長沮桀溺也，曰：『廢君臣之義。』曰：『欲潔其身而亂大倫。』正與孟子所謂

楊氏無君相同。至列子楊朱篇則因誤會孟子之言而附會之者。如其所言，則純然下等之自利主義，不特無以風動天下，而且與儒家之道德截然相反。孟子所以斥之者，豈僅曰「無君」而已。余別有詳考，附著其略於此云。

蔡氏的詳考，不曾見過，不知還有別的證據沒有。就倫理學史中所說看，其說實不能成立。條辨如下：

(一)古音「莊」與「楊」韻雖同而聲紐則異，「朱」與「周」聲紐雖同（古音同屬端母）而韻則異。并且以聲近（不同）證二名之屬一人是極危險的事。胡元玉駁春秋名字解詁彼內說的好：

高郵王氏，喜言聲近；名字解詁破字尤多。雖合於古假借者不少，而專取同音之字為說者，頗不免輕易本字之失。人之名字，非若詩書文理不屬，難可尋釋。全棄本字，悉取同音，心所不安，病之久矣。

蔡氏似乎也「不免輕易本字之失。」

(二)先秦的書只說「楊氏為我」，「陽生貴己」是楊朱的特點在於「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為也」（這似乎是孟子形容他的話，但大約可以代表他的態度）的主張。淮南子有「全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的話。淮南子不是先秦的書，但這話的上文說孔墨的主張都不差；可以信其所說楊子的主張也是對的。

貴己葆真之指，雖是「莊周書中隨在可指。」但這至多也不過只能說楊朱的主張有與莊子的態度，一方面相同的地方，結果也不過把楊朱和莊周一樣歸入道家中去，不能斷定楊朱就是莊周；因為莊周是多方面的；除「全性葆真」以外還有事在。其書所論——尤其齊物論所發揮——雖然都與「全性葆真」之旨

相協調，但決非僅是此旨。

(三) 莊子的態度也與長沮桀溺不同。他於內篇人間世論事君之道，發揮得很盡致，何曾『廢君臣之義』也何至於被人家目為『無君』？他的『寧生而曳尾於塗中』的話乃對特別情形而發；我們不可拘泥此語，以為莊周是長沮桀溺一流人。至楊朱是這一流人，當然可以說的。

(四) 莊子根本的主張乃是泯絕彼我，『妙造自然』與純粹為我主義完全兩樣，所以有『至人無己』(逍遙遊)及『大人無己』(秋水)等話。荀子解蔽篇說『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也只說他重自然而輕人為，正與莊子的思想相合。假如莊子就是楊朱，荀子應該說『莊子蔽於我而不知人』了！

(五) 莊子書中好幾處說楊氏，都是極端排斥他的話。

駢於辯者，業瓦結繩，竄句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跣嬰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駢拇)

削曾史之行，鉗楊墨之口，攘棄仁義，而天下之德始玄同矣。……彼曾史楊墨……者，皆外立其德而以

煖亂天下者也。(胠篋)

楊墨乃始離跂自以為得，非吾所謂得也。夫得者困，可以為得乎？則鳩鴟之在於籠也，亦可以為得矣。

且夫……內支楹於柴柵，外重纒繳，皖皖然在纒繳之中而自以為得，則是罪人交臂歷指而虎豹在於囊

檻，亦可以為得矣！(天地)

莊子曰：『天下非有公是也，而各是其所是；天下皆堯也，可乎？』 惠子曰：『可。』 莊子曰：『然則厲蠶

楊秉四，與夫子爲五，果就是邪？……惠子曰：『今夫儒墨楊秉，且方與我以辯，相拂以辭，相鎮以聲，而未始吾非也，則奚若矣？』……（徐無鬼）（駢拇肱僂兩篇內說楊墨之辯，這里楊秉之楊當然也是指楊朱。殷敬順列）

子釋文說公孫龍字子乘，未知何據。）

由上列莊子各文看起來，莊子是詆排楊氏的。莊子如就是楊子，這豈不是自己打自己的嘴巴嗎？恐怕莊子雖然好作『謬悠之說，荒唐之言』，也不至荒謬到如是。或者有人說莊子中這些篇都是僞撰的。

但除了讓王漁父盜跖說劍四篇，立意遣詞比他篇遠劣定是僞作外，我們沒有理由說上引四篇中那一篇是僞作的。（天地篇或者稍屬雜後人的話，如『堯觀乎華』一段，但上文所引的那段話不是後人所能僞作。）駢拇，肱僂兩篇

持論雖然偏激，但卻是莊子主張的題中應有之義，與老子『絕聖棄知，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的議論是『同聲相應』的。有人以爲肱僂篇『田成子有乎盜賊之名，而身處堯舜之安，

……十二世有齊國』云云，可證這篇是齊快亡時的人做的；因爲自田成子至齊亡至多不過十二世，并且那時

莊子早已死了。但是，我的淺見以爲這句話應該從陸德明經典釋文的解釋，就是『自（陳）敬仲至（巴）莊子，九世知齊政；自太公和至威王三世爲齊侯；故云，「十二世」也。』雖然這樣解釋，與上田成子云云不大腳

接，於文法上欠精密，但莊子此等處頗多，我們不能過於『吹毛求疵。』不然，嚴格說，同篇中『田成子一旦殺齊君而盜其國』一句話也有語病，因爲當時固未至於『盜其國。』並且即至齊亡，只有八世有齊國；所以也不能說定是齊快亡時的作品。還有一個解釋，是田成子至齊威王（莊子時）已六七世，莊子欲形容其多，

故言『十二世』也。如以『九』表極多（例如，『雖九死其猶未悔』，『勝一日而九錫』；參看汪中釋三九上）一樣，莊子這篇本極偏激，故更加『夸飾』說『十二世』（三）。總而言之，上引四篇，不能說是僞撰，無論如何，駢拇篇『駢於辯者……』一定不是後人所能僞撰，因為孟子呂覽只說楊氏爲我，並沒有說他好堅白同異之辯，後人無從憑空杜撰出來，此語非及見楊氏的人不能說，所以我們以爲莊子書中這句話是莊子說的，不是後人僞作。縱使不是莊子作的，也必定是他的弟子述的，也斷斷沒有罵他先生的言行爲『蔽跂譽無用之言』及『離跂自以爲得』的道理。

由以上五項理由，我們可以斷定楊朱自楊朱，莊周自莊周，清清楚楚地是兩個人了。

據上文所引莊子各文，楊朱爲莊子所注意的地方，重在於辨析名理，而不在于『爲我』。他一則說楊墨『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再則曰：『鉗楊墨之口』，三則曰：『儒墨楊墨……相拂以辭』。惟天地篇說他『離跂自以爲得』，似乎是指他極端偏激的行爲。

我們由莊子書中的話又可以看出堅白同異的問題也是楊朱會用全力討論過的。再由墨子中經上下及經說上下，莊子天下篇中的話，知道堅白同異的問題，是墨翟，惠施所都會用心討論過的。

堅白不相外也。（墨子經上）

堅，異處不相盈，相非，是相外也。（墨子經說上）

同重體，合類。（墨子經上）

同：二名一實，重同也；不外於彙，體同也；俱處於室，合同也；有以同，類同也。（墨子經說上）

異：二不體，不合，不類。（墨子經說上）

異：二必異，二也不連屬，不體也；不同所，不合也；不有同，不類也。

（墨子經說上）（以上大體從墨說。此外詳

上上還有關於堅白，同異，無厚有厚的說解，不具引。）

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謔不同，相謂「別墨。」以

堅白同異之辯相嘗，以簡偶不侔之辭相應。（莊子天下篇）

惠施多方……歷物之意曰：「無厚，不可積也；其大千里。……大同而與小同異，此之謂小同異；莫物舉

同畢異，此之謂大同異。……」惠施以此為大觀而曉辯者；天下之辯者相與樂之。（莊子天下篇）

夫堅白同異有厚無厚之察，非不察也；然而君子不辯，止之也。（荀子修身篇）

若夫充虛之相施易也，堅白同異之分隔也，是聰耳之所不能聽也，明目之所不能見也，辯士之所不能言

也，雖有聖人之知未能僂指也。不知無害為君子，知之無損為小人……而狂惑慙陋之人乃始率其羣

徒，辨其談說，明其譬稱，老身長子，不知惡也。夫是謂之上愚。（荀子儒效篇）

據荀子所言，堅白同異之辯似乎當時是很流行的，討論的人還不止墨家，惠施，楊朱，公孫龍一班人。我

們有證據知道墨翟，惠施，楊朱都是以討論這些問題著名的。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說：「古書說墨家傳授

派別的……最重要的是天下篇所說，墨家的兩派「俱誦墨經而倍謔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

相替，以簡偶不侔之辭相應。」細看這幾句話，可見今本墨子裏的經上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六篇是這些「別墨」作的。」我的淺見以為胡氏的說與我們上文所列的證據不無衝突。我的妄測以為這六篇中經上下兩篇，或者也不是墨翟作的，乃是春秋戰國之交一宗公有的學問；內中許多定義，都不能說是墨家所專有；如「久，彌異時也；」「宇，彌異所也；」「平，同高也；」「夢，臥而以為然也」等等，當然是公認的界說，他所以夾在墨子的中間，大約不過是經過墨子校定，增補，也如詩書本來是公有的，經孔子刪定後，就變成儒家專有的書一樣。但是，無論如何，若說「以堅白同異之辯相替」的都是墨家，那末，「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的楊朱（與楊朱之徒）也不得不成為墨家。這固然不能說必定不可能的事，但恐怕是不大會有的事。

經了上文的討論，我們可以說：楊朱不是陽子居，也不是莊周。楊朱是與孟軻同時的人，約略生存於西紀前三六〇至三〇〇年，他比莊子或者稍為後進。莊子徐無鬼篇稱「儒，墨，楊，秉，四」，儒是流派的名（墨本非氏，說見讀子，卮言，墨，卮以流派為氏）楊，秉是氏字，這似乎可證那時楊氏學派成立未久。楊氏的為我主義，大概也不過人自為謀各不相擾之意。蔡氏說「貴己，葆真，即為我之正旨」，大體是對的。楊氏的主張在實行上大約不至如偽列子楊朱篇所說那樣以性命縱欲為事。西洋許多人誤會伊壁鳩魯的快樂說以為他是主張極一時之快樂的，其實他是反對這樣取樂的人。晉魏人誤會「為我」為縱欲，把他們自己的人生觀挂起楊朱的招牌；楊朱的蒙冤，恐怕不減於伊壁鳩魯。

楊朱為我的主張，大約是想把他築在名理的基礎上，所以他以堅白同異之辯為莊子所注意。偽列子

楊朱篇首尾兩段都是談名實問題，是受了莊子楊氏「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那句話的暗示而杜撰出來的；但也沒有什麼深意，姑錄下存參。

楊朱游於魯，會於孟氏。孟氏問曰：「人而已矣，奚以名為？」曰：「以名者為富。」「既富矣，奚不已焉？」曰：「為貴。」「既貴矣，奚不已焉？」曰：「為死。」「既死矣，奚為焉？」曰：「為子孫。」「名奚益於子孫？」曰：「名乃苦其身，焦其心。乘其名者，澤及家族，利兼鄉黨，況子孫乎？凡為名者必廉，廉斯貧；為名必讓，讓斯賤。」曰：「管仲之相齊也，君淫亦淫，君奢亦奢，志合道從，道行國霸，死之後，管子而已。」曰：「田氏之相齊也，君盈則己降，君斂則己施，民皆歸之，因有齊國。子孫奉之，至今不絕。若實名貧，偽名富。」曰：「實無名，名無實，名者偽而已矣。昔者堯舜偽以天下讓許由，善卷而不失天下，享祚百年。伯夷叔齊實以孤竹君讓而終亡其國，餓死於首陽之山。實偽之辯，如此其省也。」（偽列子楊朱篇）

「老子曰：『去名者無愛。』」

「老子曰：『名者實之寶，』而悠悠者趨名不已。名固不可去，名固不可實邪？今有名則尊榮，亡名則卑辱。尊榮則逸樂，卑辱則憂苦。憂苦，犯性者也；逸樂，順性者也。斯實之所係矣。名胡可去？名胡可實？但惡夫守名而累實。守名而累實，將恤危亡之不救，豈徒逸樂憂苦之間哉？」

（偽列子楊朱篇）按「名者實之寶」是莊子中指為許由的話，不知何以強拉入老子口裏？

還有一句話可說的，就是，楊氏學說雖會轟動一時（孟子說「楊墨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可證），但他不過如曇花一現，不久就銷聲滅迹，所以莊子「天下篇」也不提他，荀子也不提他，呂覽只說「孔墨」，我們也

沒聽見有什麼『揚者』，像什麼什麼墨者那樣，并且他也沒留下什麼著作；這或者因為他『爲我』太過，既不肯『拔一毛而利天下』，所以也不肯勞動筆舌宣傳他的主義吧！(四)

(一)『寓言』原文誤作『外物』，經鄭寶子先生指出，已改正，敬謝。

(二)詳見楊朱考補。

(三)這說是傅謙平先生提醒我的，我很感謝他。俞樾古書疑義舉例重文作二畫而致誤條云：『莊子原文本作『世世有』

高國』，言自田成子之後世有齊國也。古書重文從省不書，止於字下作『二』讀之，應作『世二有齊國』。傳

寫誤倒之則爲『二世有齊國』。於是其文不可通；而從田成子追數至敬仲適得十二世，遂應加『十』字於其上耳

』。按此說亦通。

(四)此篇比原文畧有增改。

譯案：原注六條，第一條注本篇曾載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五號，因已見前，故從畧，而條數亦依次提前。原注有

第五條，而文中無『五』字注號，觀其義，似與第四條同注一事，故爲合併；又以刪汰第一條之故，此遂爲第三條

矣。

二 楊朱考補

唐 鉞

(十四，八，二五，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十六號，又國故新探，東方作『楊朱考補』)

我把楊朱考（見上）草成以後，覺得那篇還有一些餘義，和多少聯帶的問題，也應該提出討論。因此不避辭費，用問答體，論列如次。

問一：楊朱考說楊朱，墨翟都曾參與堅白同異之辯。這句話似乎僅僅靠着莊子駢拇篇「駢於辯者，鼻瓦結繩竄句，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跣譽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一句話。但何以知這「楊墨」兩字不是指楊墨的流派呢？

答一：莊子釋文在這里說：「楊墨：崔李云，楊朱，墨翟也。」但這還可以說是後人的註釋，未必可信。請再以莊子本書證之。駢拇篇所舉以陪伴楊墨的曰離朱，曰師曠，曰曾史（曾參，史鱣），都是指各個人。胠篋篇所舉以陪伴楊墨的曰曠（師曠），曰離朱，曰工倕，曰曾史，又都是指各個人。胠篋篇并且明說：「彼曾史，楊墨，師曠，工倕，離朱者，皆外立其德而以燭亂天下者也。」難道曾史，曠，倕等也可以指流派嗎？在宥篇雖然有「上有桀跖，下有曾史，而儒墨舉起」之「墨」是指流派，但句法與上所引不同。墨翟曾從事堅白同異之辯，還有墨子書中經上經下爲證。有人說經上等篇不是墨子手定的；但我們有理由可以不承認此說已經成立。

問二：胡適中國哲學史（二七七頁）說：「大概楊朱的年代當在西曆紀元前四四〇年與三六〇年之間。」楊朱考說：「他約略生存於西紀前三六〇至三〇〇年。」何以相差這麼遠？

答二：胡氏對於他所定的楊朱年代，只舉出兩個理由。他說：（一）「據孟子所說，那時，楊朱一派的學

說已能與儒家墨家三分中國，大概那時楊朱已死了。』但我們以為楊朱及見其說三分中國也很有可能。（二）胡氏又說：列子『楊朱篇記墨子弟子與楊朱問答。此節以哲學史的先後次序看來，似乎不甚錯。』但列子是魏晉間的偽書，是靠不住的。

我極願意承認楊朱考舉「楊乘」是姓字，以為楊朱學派成立未久的理由，不免有孤證的嫌疑。但此外還有較好的旁證。呂氏春秋不二篇云：

老耽（即老聃）貴柔，孔子 貴仁，墨翟 貴廉，關尹 貴清，子列子 貴虛，陳駢（即田駢）貴齊，陽朱「從困學知困引」貴己，孫贖 貴勢，王廖 貴先，兒良 貴後。

這里列舉的次序是按各人年代的先後的。老聃最先；孔子次之（有人說老聃是戰國時人，實無充分的根據；但此處不能詳論這事）；墨翟又次之；關尹又次之，但約與墨子同輩，并且曾與老子並世；列子又次一點，曾問道於關尹（據莊子及呂氏春秋）；田駢，史記把他與淳于髡並提；淳于髡與他和孫贖都是齊威王時人（有下及齊宣王的）；王廖，兒良當也與孫贖同時或後些。楊朱（陽朱）夾在陳駢與孫贖之間，可知也是與他們倆約莫同時。齊威王在位是在西紀前三七八至三三三四年（一作至三三三三年，似誤）；威王死後，就是宣王在位。由此以推，楊朱大約是生於西紀前三六〇至三〇〇年間；但這當然是大概的說法，就說生於西紀前三七〇至二九〇年，也不至於大差。

問三：謝無量中國哲學史說楊朱是衛人。何以楊朱考不提起這個事實？

答三：楊朱是何國人，我們還不會找到關於此事的材料，只好闕疑，等有可靠的材料時再論。

問四：楊朱考引莊子釋文李氏說——陽子居；居，名也；子，男子通稱。——這說起於何時呢？

答四：楊朱考草成以後，對於這個李氏，我找得一點材料，知道他是晉人。隨書經籍志道家原註：『梁有

莊子三十卷，晉丞相參軍李頤註……亡。』經典釋文序錄：『李頤（莊子）集解三十卷三十篇，』原註：『字

景真，潁川襄城人，晉丞相參軍，自號玄道子。』一作三十五篇，為晉一卷。』唐書藝文志：『李頤（莊子）集解

二十卷。』此外隋志及釋文又有李軌莊子音。隋志又有宋處士李叔之莊子義疏，但李叔之，由唐志所載

王穆莊子疏，及釋文所載宋處士王叔之字穆之莊子義疏看起來，李叔之是王叔之之誤。據此，則陸德明所

見莊子註解諸家中，李氏的只有李頤一人（李軌止註音）。隋志作『註』，唐志釋文作『集解』，大約是同一

部書。莊子釋文所引之李氏，必定是李頤。這可見晉人也沒有全信偽列子及司馬彪以陽子居為楊朱之

說。（李頤註，隋志云已亡，唐志比隋志所載少十卷，釋文也說出兩種篇數，那末，陸氏所見恐怕也不是完書。）

問五：吳廡老子別錄（昭代叢書）信列子『楊朱南之沛，遇老子』那一段話而說：『老子所謂「睢睢盱盱，

」蓋隱責其為我之意。』這可證陽子居即楊朱。

答五：列子這段是全襲莊子的。所載老子那段話，不過戒陽子居太不斂抑，與『為我』無涉。吳氏乃

先坐實陽子居是楊朱，然後『從而為之辭』，不足為據。

問六：楊朱考說莊子『於內篇人間世論事君之道，發揮得很盡致，何曾「廢君臣之體」』也何至於被

人家目爲「無君」，但朱子語錄論莊子說：

「列莊本楊朱之學，故其書多引其語。莊子說子之於親也，『命也，不可解於心。』至臣之於君，則曰『義也；……無所逃於天地之間。』是他看得那君臣之義，却似是逃不得，奈何須着臣服他，更無一個自然相胥爲一體處，可怪。故孟子以爲『無君』，此類是也。」（接近莊周即楊朱之說大約是得這段話的暗示而來的。）

朱熹雖然不以莊周楊朱爲一人，而（1）說莊子多引楊朱語，是以爲陽子居即楊朱。又（2）楊朱考以莊子不是「無君」爲莊周非楊朱的理由；據朱氏的話，人間世內的話正可爲莊子無君的證據，豈不是爲莊周即楊朱之說加一層理由嗎？

答六（1）朱氏以陽子居爲楊朱，乃由誤信列子之說。但這些楊朱考已經證明其不足信。

（2）宋氏引人間世中兩句話以爲莊子無君的證據，其立說未免有「深文周納」的毛病。不想想莊子緊接着就說：

是以夫事其親者，不擇地而安之，孝之至也；夫事其君者，不擇事而安之，忠之盛也。……爲人臣子者，固有所不得已，行事之情而忘其身，何暇至於悅生而惡死？

這裡雖然有爲臣有所不得已的話，但明明以不擇而安爲忠孝的通義，以忘身不悅生惡死爲人臣之道。這樣說法，還目爲「無君」，真是「欲加之罪，何患無辭」了！并且若使「看得那君臣之義，却似是逃不得」便

是無君，那末，如孟軻『君之視臣如草芥，則臣視君如寇讎』按同樣的論準，又何止於無君呢？（無君豈不是一個思想家的缺點；我們不過明莊子沒有這樣主要罷了。）

無論如何，莊周不是楊朱，有許多理由。就是莊子真是『無君』，也不能證其為楊朱，何況莊子不任受這種品目呢？

問七：楊朱考說莊子徐無鬼篇『儒墨楊乘』之「乘」是字，大約是根據列子釋文公孫龍字子乘之說。但胡適中國哲學史說：『我以為公孫龍決不能和惠施辯論，又不和莊子同時，莊子書中所記公孫龍的話都是後人亂造的』（該書第二三六頁），據此則楊乘之乘不是指公孫龍了。

答七：我井不必咬定乘是公孫龍的字。假如乘不是一個人的字，必定是氏，斷不是學派的名稱；因為先秦無所謂乘者或乘家。只要是氏或字而不是學派，楊朱考那個辯證就可以成立。

至於乘有為公孫龍字的可能沒有，這里也可以略論一下。我的淺見以為乘有就是公孫龍的可能，換言之，公孫龍有與莊周惠施辯論的可能。

這事，我們可以由胡氏自己的話中找得旁證。

（1）胡氏對於莊子外雜篇說：『這二十六篇之中，至少有十分之九是假造的』（胡氏並沒有提出這句話的證據；我們以為假造的沒幾道許多，但這當別論。）大抵秋水，庚桑楚，寓言三篇最多可靠的材料』（中國哲學史第二

五冊頁）胡氏認為最可靠的三篇內的一篇——秋水——就有『公孫龍問於魏牟曰：「……今吾聞莊子

之言，茫焉莫之……」一大段話。這固然大約是莊周挖苦公孫龍的寓言；但無論如何，可以證明公孫龍曾與莊周辯論過，莊周與惠施同時，公孫龍也有與後者辯論的可能。這一大段文字確是莊子的口氣，我們不能因為他提及公孫龍而硬說他是後人闖入的文字。

(2) 胡氏又說：「惠施的年代大約在〔西紀〕前三八〇年與前三〇〇年之間」(中國哲學史第二七頁)。既說「大約」，則惠施年代移後五六年，即前三七五至二九五年也可以。他又說：「公孫龍大概生於西曆前三二五與三一五年之間；那時惠施已老了」(同上，第三三五至三六頁)。據胡氏的說，我們可以假定公孫龍生於西紀前三二五年。那末，公孫龍二十五歲時，惠施正七十五歲上下，也還可以作短時間的辯論。史記仲尼弟子列傳說：「卜商字子夏，少孔子四十四歲」，而六國表載周威烈王十九年「魏文侯受經於」子夏；「算起來，那時卜商已經一百零一歲。就是史記有誤，魏文侯即位之初即受經，卜商也在八十三歲以上。若是卜商八十三歲以上還能授經，惠施七十五歲至八十歲間當然也可以與人辯論。

這樣看來，公孫龍可以和惠施莊周辯論。所以「儒墨楊乘」之乘，就說是公孫龍，也沒有什麼不可以。聞八：楊朱考推測墨子書中經上下等篇，「不特不是別墨作的，或者也不是墨翟作的，乃是春秋戰國之交一宗公有的學問，大約不過是經過墨子校定，增補。」但據胡適中國哲學史的考究，「這六篇中的學問，決不是墨子時代所能發生的。」他并且舉出許多理由以證明他的主張。

答八我草楊朱考時，對於經上下等篇是什麼人做的，並沒有確定的意見，所以只作疑詞。我隨後又加

考慮結果以爲至少經上下兩篇是墨子時代有的（或許有小部分是後人闖入）。這兩篇中雖然含着許多公共的學問，但是纏了個人的精練的，所以也可算是墨子自著的（按「經上經下疑墨自著」之說始於畢沅（墨子））。至於說他決非墨子時代所能發生的，或決非墨子自著的，我實未敢苟同。此事說來話長，不是在這兒講得了；異日有暇，當作專篇的討論。

我的淺見以爲經了本文的論證的後，楊朱考中所提出的關於楊朱事蹟的擬說，似乎可算得了更鞏固的根據。

十四、二、十六。

三 楊朱傳略

鄭賓子

（十四、十一、十一，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週刊第五期，又國故新探）

〔小引〕以楊朱這個憐憫迷離的人，而我要替他考一篇略傳，已經是不可能之事；何況前此蔡子民先生說他是莊周，現在唐鉞先生既不贊同蔡先生之說，又謂楊朱與陽子居不是一人！我於二先生之說都不贊同，所以纔來替他考篇傳略。至於楊朱學說的流變，我也不贊同蔡先生之說和唐先生之考，而獨主張崔述氏之說。
崔氏之說曰：

蓋世之所謂楊（墨）者，名焉而已。不知夫不明稱爲楊（墨）者，其爲楊（墨）正多也。漢人之所謂道德，

名，法，即楊氏也……何者？楊氏之說，主於自爲而無所事。故言清淨，言自然，而以堯舜禹湯文武之安民撥亂者爲多事，爲擾民。以儒者之崇堯舜也，則言黃帝以紉堯舜；以儒者之尊孔子也，則言老子以紉孔子。然則道家之所謂黃老者，即楊氏也。故楊子書稱楊子學於老子，老子謂楊子而睢睢，而盱盱，而誰與居也。其後寬柔之弊流爲慘刻，於是乎有名家之學，而申不害主之；有法家之說，而韓非主之。然則所謂名法者，亦楊氏也。故韓非書有喻老釋老；而史記以老莊申韓同傳也。——然則道德名法，即楊氏之分支也。……是以史記『六術』道德儒墨名法陰陽，而無楊氏；漢書『九流』儒道家法陰陽墨農，家，小說，而亦無楊氏。不然，楊氏之說盛行於戰國，甚於墨氏，何以其書不傳於後，而班馬皆不知有此一家學乎？……是故性之猶杞柳，生之謂性，食色之謂性，皆楊氏之說也；舜之臣堯，禹之德，湯武之放伐爲弑君，皆楊氏之說也。……自漢以來，儒者皆知楊（墨）之爲異端，而不細攷楊（墨）之說，往往反采其言以釋六經，以故其論多難入於楊（墨），而釋氏亦往往采楊（墨）之意以爲言。由是楊（墨）之言盛行於世，而人莫知其楊墨也。（孟子事實錄卷下）

我們讀了以上的話，知道楊朱之學流爲『道德』『名』『法』，所以後世寂無傳焉耳。但崔氏謂黃老即楊氏之說，未免太誤。蓋黃學自黃，老學自老，黃老固未可合爲一家也。——史記儒林列傳：『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竇太后又好黃老之術……及竇太后崩，武安侯田蚡爲丞相，紺黃老刑名百家之言。』黃老之說，當自此始矣。轅固生與黃生爭論於景帝前，黃生曰：『湯武非受命，乃弑也。』轅固生曰：『不然。夫桀

紂亂天下之心皆歸湯武。湯武與天下之心而誅桀紂，桀紂之民不為之使而歸湯武，湯武不得已而立，非受命為何？黃生曰：冠雖敵，必加於首，履雖新，必關於足。何者？上下之分也。今桀紂雖失道，然君上也；湯武雖聖，臣下也。夫主有失行，臣不能正言匡過，以尊天子，反因過而誅之，代立踐南面，非弑而何也？」（漢書儒林列傳同）此則世之所謂黃學，而即黃學之梗概也。其學合於竇太后，而始見於司馬遷之史記。在漢世以前，黃老之名且未有，又安能謂其即楊氏之說耶（參看夏曾佑中國歷史教科書）？至於楊朱本身的學術思想，則略如胡適之先生中國哲學史大綱所述，而未能盡也。唐鉞先生僅考而未闡明其學術思想之各方面，確是一件極大的恨事。

(一) 楊朱的姓名字號

考孟子、荀子、列子三書皆作楊朱；莊子多作陽子居或與墨家並稱作楊墨；呂氏春秋作陽生（困學紀聞引此作楊朱）。究竟是不是一個人呢？孟荀列三書相同，固無論矣；今姑就莊呂二書之說來研究一下。

A. 莊子 楊墨並稱的。

1. 駢拇「……而敝跬譽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成玄英疏云：「楊者，姓楊名朱，字子居。」

『陸德明釋文引崔譔李頤云：「楊朱（墨墨）也。』

2. 胠篋「彼會，史，楊，墨，師曠，工倕，離朱……」疏與釋文皆無說，當是同於駢拇的。

3. 天地「而楊墨乃使離跂自以為得……」疏云：「言楊朱（墨墨）……」

4. 徐無鬼「莊子曰：『然則儒墨楊墨四，與夫子爲五……』」疏云：『楊名朱。』

B. 莊子稱陽子居的。

1. 山木「陽子之宋，宿於逆旅……」釋文引司馬彪云：『楊朱也。』（注意此處作「楊」。）疏云：『姓陽名朱，字子居。』

2. 應帝王「陽子居見老聃曰……」釋文引李頤云：『居，名也；子，男子通稱。』疏云：『姓陽名朱，字子居。』

3. 寓言「陽子南之沛，老聃西遊於秦。」釋文云：『姓楊名朱，字子居。』（考抱經堂本釋文作姓楊，名戎，字子居。古氏謂爲外物當審義者，誤也。）（二）疏云：『姓楊名朱，字子居。』（注意：此處皆易「陽」爲「楊」。）

列子黃帝篇竟作「楊朱南之沛」，張湛注云：『莊子云，「楊子居，子居或即楊朱之字。」』又楊朱首句張湛注云：『或云字子居。』

C. 呂氏春秋：

1. 不二「陽生貴己。」高誘注曰：『孟子曰，「陽子拔一毛以利天下，弗爲也。」』（注意：此處謂孟子作「陽」。）

（附）淮南子泛論訓云：『全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高誘註云：『孟子受梁子思之門，成唐虞三代之德，叙詩書孔子之意，察楊墨淫詞，故非之也。』是則淮南子之所謂陽子，也就是孟子書中的楊

朱了。

從以上各例看起來，則莊子書中之所謂陽子居與楊墨之「楊」當然就是一人，決無疑義。凡莊子書言楊墨或陽子居，陸德明都說楊墨之楊是楊朱，陽子居之名亦是楊朱。其於寓言篇中作名戎的，蓋有兩種

誤處：(1)是板本的錯誤：據抱經堂本陸氏作姓陽名戎，據莊子集釋引陸氏釋文，乃作姓楊，名朱，字子居。匪

特不作「戎」而作「朱」，亦且易「陽」為「楊」矣！(2)是陸氏自己的錯誤：陸氏釋楊墨之「楊」與

楊子居處本非一次，其他數處皆云姓楊，名朱，字子居，惟於寓言釋云名戎者，蓋係筆誤耳。其尤可注意者，呂

氏春秋之「陽生貴已」，高誘引孟子云，「陽子拔一毛以利天下，弗為也」一語來解釋，可見古人之有易楊

為陽或易陽為楊矣。

不特此也：孟子盡心上云：「楊子取為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為也。」趙歧注云：「楊子，楊朱也。」趙

讀楊子與下句墨子對文，此實大誤。原孟子此處之作楊子取，亦猶莊子或作陽子居耳。古人有字若符其

名，其作「子居」或「子取」者，取其切音成「朱」字而已。可見楊朱之字子居或子取——竟與司馬子

長說莊周字子休的意義完全相同。(章太炎先生說南方稱「蠻」稱「閩」本由「鸞」轉。唐以前史籍皆作「馬流」或

作「馬留」，今作「馬來」，頗與我這種說法相似——章說見國故論衡語言緣起說)

廣韻「朱」字虞韻「照」紐，「子」字紙韻「精」紐；「居」字魚韻「見」紐；「取」字麌韻「清」

紐(亦通虞韻)。古音虞魚模三韻通用無別(其詳見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韻考)，「照」紐讀同「端」紐；「子」字

雖屬「精」紐齒音，却與「照」紐之舌音可以通轉，古音原不如後世之拘拘也。所以「子取」之切音或「子居」之切音皆爲「朱」字者，也就是這個原故。唐鉞先生却引汪中老子考異駁張湛名朱字子居之說云，古音「朱」字「端」紐侯韻，「居」字「見」紐魚韻。「朱」與「居」之差別，如「歌」與「都」之差別一樣。恐怕不對罷？（並不是說「居」音與「朱」音同，是說他的韻相同，而以「子」「居」二字切之也。）

然則何以楊朱之楊或作陽，子居或作子取呢？關於這一層，我且舉出幾個旁證來說明他。（1）西漢之楊雄，班固書作揚雄，實則郫縣只有「楊」姓而無揚姓也。（2）A. 孟子書中稱「子莫執中」即莊子秋水公孫龍問於魏牟曰之魏牟，與戰國策中之魏公子牟也（本係諱讓說）。B. 孟子書「宋桎將之楚」之宋桎即荀子非十二子「是墨翟宋鉞也」之宋鉞也（本係原說）。

察於以上二說，則可知楊朱之作陽朱，亦猶揚雄之作楊雄；陽子居之作楊子取，實等於宋鉞之作宋桎，魏公子牟之作子莫耳。其實姓名變遷的事情非常多，如杞梁之一變而爲紀梁，再變而爲犯梁，三變而爲杞梁，四變而爲范杞梁，五變而爲范杞郎，六變而爲萬喜良；趙呆之變爲趙瑛，變爲趙小，曾哀之變爲「燈台」等等皆是；只要逐處留心，真是在多有。古人同音之字多通用，形似之字嘗互訛而不甚注意也。唐鉞先生謂「強認陽子居爲楊朱是魏末晉初人的勾當」之語，當然不能成立。因爲孟子曾作楊子取而高誘又引孟子作陽子以釋呂氏春秋之陽生故也。

現在我可以斷定他的姓名字號是：

姓楊（或作陽）名朱，字子居（或作子取）。

（二）楊朱的鄉里

楊朱究竟是何地人，經我幾度考察之後，還不能明瞭的下個解答。胡適之先生的中國哲學史大綱，號稱善書矣，而於楊朱的鄉里竟未提及，不知是什麼原故？近時謝无量和趙蘭坪的中國哲學史說楊朱是衛人，不知有何根據？——趙說似本於謝，因為謝說在前，而趙說襲其後也。——意者，或因莊子寓言有「陽子南之沛，老聃西遊於秦，邀於郊，至於梁而遇老子」之語，以秦在沛西，而衛在沛北，遂謂楊朱為衛人歟？

據莊子疏及荀子注，則楊朱有宋人秦人二說：

A. 說楊朱是宋人的——

1. 莊子駢拇，「駢於辯者，纍瓦結繩，竄句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跬譽於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成玄英疏云：「楊者，姓楊名朱，字子居，宋人也。」

B. 說楊朱是秦人的——

1. 莊子山木「陽子之宋，宿於逆旅」（韓非子作過宋）。成玄英疏云：「姓楊名朱，字子居，秦人也。」

2. 荀子王霸「楊朱哭衢塗曰：「此夫過舉踴步而覺跌千里者乎？」哀哭之。」楊倞注曰：「衢塗，

歧路也。秦俗，以兩為衢。」

秦俗以歧路為衢，故有楊朱哭衢塗之說，實乃極好的佐證，成玄英於山木則云秦人，於駢拇則云宋人，兩

說不同，當係筆誤，似以秦人之說爲允。若謂駢拇之楊非山木之陽子，則又何以皆說名朱字子居呢？至說謝趙二氏之說其爲衛人，那便是毫無根據的了。

(三) 楊朱的年代

楊倞注荀子王霸篇楊朱哭衢塗曰：『楊朱，戰國時人，後於墨子，與墨子弟子禽滑釐辨論。』張湛列子楊朱篇注亦云：『戰國時人，後於墨子，楊朱與禽滑釐辨論。』是知楊朱確係戰國時人。

胡適之先生中國哲學史大綱本楊朱與禽滑釐辨論之說，因謂楊朱的年代當在西曆紀元前四四〇年與三六〇年之間；趙蘭坪中國哲學史謂其幾與老子同時，爲老子後輩，受老子之學。不知趙氏之所謂『幾』者，究竟如何『幾』法？同時就說同時，不同時就說不同時可耳，又何『幾』『不幾』之有？真是所謂無理取鬧！謝无量中國哲學史則說『蓋嘗學於老子，或云後於墨子，莫能詳也。』

愚案呂氏春秋莊子孟子……等書，多以楊墨並舉，少以儒墨並舉也。（呂氏春秋嘗說篇孔丘墨翟，無地而爲君，無官而爲長，是以孔墨並稱的。莊子徐無鬼名若儒墨而凶矣。是以儒墨並稱的，然其實最少數。）謂儒墨各以其

學顯而爲世人並稱的，始自韓非子顯學，其後司馬子長常以儒墨相提並論，於是沿用寢盛了——大抵周末先秦之世，楊墨之學甚盛，而儒說微弱不彰，時人幾不知有儒說矣，故孟軻氏辭而闢之。到了後來，儒說大熾，而楊朱之說，因分支而漸不入於世入之心，從表面上看去，似若楊朱之說已絕也。

考莊子說苑皆載楊朱見老聃事，且又嘗與禽滑釐辨論，其說似不虛妄。用此推之，則楊朱之生卒，當必

上可以見老聃，而下可以及見禽滑釐無疑也。考老子生當在西曆紀元前五七〇年左右，其死時雖不可詳知，（據莊子養生主老聃死，秦失弔之，三說而出之語，則老聃亦有死也。）假定他至多活一二〇歲，大約當在西曆紀元前四五〇年左右。

禽滑釐之生卒雖不可考，以其曾爲墨子弟子之故而推核之，其大概亦能知道，據胡氏中國哲學史大綱說，墨子生當西曆紀元前五〇〇年至四九〇年之間，其死時當在西曆紀元前四二〇年至四二六年之間，而禽滑釐又是墨子弟子，故當必生於四六〇年左右，死於三八〇年左右也。

假定楊朱上可以見老聃之時，在老聃未死以前之二十年左右（四七〇年左右），而下可以與禽滑釐辨論之時在禽滑釐既生之後三十年左右（四三〇年左右）。又假定楊朱生二十歲而見老聃，八十歲而壽終正寢。則其生年當在西曆紀元前四九〇年左右，其卒年當在西曆紀元前四一〇年左右，而與禽滑釐辨論之時則須當西曆紀元前四三〇年左右，其時楊朱之年纔六十歲耳。固不得以楊朱曾與禽滑釐辨論之故，遂說他的年代在墨子之後也。

一九二五，十，十，初稿；十，二五，改稿於保定。

四 楊朱考再補

唐 鉞

（十四，十二月底，現代評論第一年增刊，十五，十一，二〇，北大國學月刊一卷二號，

又國故新探，此依國故新探。

一 楊朱的氏名字

我的楊朱考（見上）主張兩點：

（一）楊朱非陽子居；

（二）楊朱非莊周。

關於第二點，我視為絕無疑義。茲不憚詞費，再舉證據如次：

（1）楊子法言五百篇，莊楊蕩而不法，墨晏儉而廢禮。

（宋咸註曰，「莊周楊朱之遺放蕩而非法。」）

是揚雄以莊周楊朱為兩人。

（2）漢書古今人物表莊周避明帝諱作嚴周。假如周即楊朱，何不逕作楊朱，而免却改姓留名之不

幸的辦法呢？

但這還可以說那時候去古已遠，不知道莊楊是一人。但是

（3）淮南子汜論訓云，「全性葆真，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道應訓云，「莊子曰，「小年不及

大年……」，是漢初也不認莊楊為一人。

（4）荀子解蔽篇稱「莊子……」，王霸篇稱楊朱……」這兩處不特姓名兩樣，事實也毫不相干。

荀況去楊朱年代不遠，而又是「文理密察」的人，也不認他為莊周。

這樣看來，楊朱之非莊周，十分明白了。

關於楊朱是否陽子居這一點，確還有討論的餘地。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週刊第五期鄭賓于先生

楊朱傳略以爲楊朱確是陽子居，也就是孟子『楊子取爲我』之楊子取，他的理由是：

『朱』、『取』、『居』三字，古音同韻；

『朱』、『子』二字，古音聲紐可通。

今以前人攷定的古韻部居核他，『朱』、『取』古同屬侯部，確是同韻。但『居』字則屬魚部，不是同

韻。鄭先生疑我以爲『古音「朱」字端紐侯韻，「居」字見紐魚韻。「朱」與「居」之差別，也爲今音

「都」與「歌」差別那樣大』的話不對。但鄭氏對於這兩字的古聲韻與我說的大同，不過他以爲『朱』

字古在虞韻。這是誤以廣韻虞韻爲即古之虞韻。其實廣韻此韻的字許多是古屬侯部的；『朱』、『取』

兩字即其例。所以『朱』、『居』古確異韻，我說他們的區別有『都』與『歌』那麼大，不說『朱』古讀

『都』、『居』古讀『歌』；因爲古韻這兩部的音呼還沒有定論，只知其確非同韻罷了。

『朱』字古端紐，『子』字古精紐。鄭氏說：他們的『音可以通轉，古音原不如後世之拘拘也。』

『朱』、『子』的聲紐在理固然可通；但關於古人的姓名，未可泛泛通轉（參看楊朱考所引胡元王之論）我們不能

說他們一定相通。

總之：『朱』與『子』不同紐，與『居』不同韻，那末，『子居』的切音不能說定是『朱』字。音理固

然可通；但既非確定，則不能不求旁的證據——事跡與學說。然而，莊子所述陽子居的言行與爲我之說實毫不相干。所以縱使楊朱就是楊子取，而楊朱是否陽子居還大有問題。

至鄭先生所持楊子取就是楊朱之說，我認爲有些可能。因爲孟子說：

『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楊氏爲我……墨氏兼愛。』又說：

『楊子取爲我……墨子兼愛。』

這似乎指明楊子取就是楊朱。但孟子他處以楊氏與墨氏對舉，不能遽斷此處不如趙歧之說以楊子與墨子對舉，而『取』字實是動詞，『墨子』下無『取』字乃因上文而省。

爲便於討論，我們不妨姑完全承認楊朱即楊子取之說。但『子取』雖然在音理可切『朱』字，恐怕也不過是楊朱的字，不是『朱』之切音。爲的是：

(1) 孟子以楊朱與墨翟對舉；但却以楊子取與墨子對舉，不與墨翟對舉。

(2) 古人的名與字的意義固然許多是相關的，但不以字之音切名。如國僑之字子產，卜商之字子夏，燕伋（孔子弟子）之字子思，孔伋之字子思，都不能以字切名；此外不勝枚舉。莊周縱是字子休（《周》古韻紐商韻，《子》精紐，《休》商韻），也未必因『子休』之以切『周』。字之末字與名同韻，是偶然之事，不是切音。

陽子居之『居』與『取』聲韻均異，『子居』、『子取』不能視爲同一個人之字。鄭先生所引之例

中，子莫之「莫」與公子牟之「牟」韻異聲同；然而我以為如僅此也不能確證子莫就是子牟。至宋銑之「銑」與宋經之「經」古代完全同音；并且同有非攻的學說為證，所以知其為一人，非楊朱與陽子居之比。其他杞梁等例更非同類，不能拿來比擬。

鄭先生引很多「陽」「楊」通用之處。這事我在楊朱考中即已承認。但這不能給我們多少幫助。何以呢？曾參之「參」與曾點之「點」古同韻，而聲紐也可通；周代有兩公孫龍；唐代同時有兩李益；設使舊籍散佚，事跡不明，我們也沒有理由斷定曾點與曾參或兩公孫龍或兩李益是同一人。何況陽子居和楊朱（或楊子取）的聲韻關係遠不及這數例的密切呢？

聲韻關係既不可靠，而言行又無佐證，那末，只能求之於後世註家的傳說。假如註家都說楊朱即陽子居，也可以使我們幾分相信。但楊朱即陽子居之說，到了晉人還有懷疑的，如張湛，甚至有否認的，如李頤（詳見下文）；可見古來相傳之說并沒有一致的。

總上文看來，楊朱與陽子居（1）從他們的名字的聲韻關係看，不能決定其為同一人；（2）他們的言行除非穿鑿附會，又無相同之點；（3）而晉人還有許多不認他們為一人；到唐以後才混合他們為一。那末，楊朱之為楊子取，縱然可以承認，而楊朱之為陽子居，非有更確切更充分的證據，我們不得不認他們是兩個人了。

鄭氏又說：「（我的）「強認陽子居為楊朱是魏末晉初的句當」之語，當然不能成立；因為孟子曾作楊

子取，而高誘又引孟子作陽子以釋呂氏春秋之陽生故也。『陽』『楊』通用，不能證明什麼，我前已說明。但我的話未必因此就『當然』不能成立。因為

(1) 上文說過的，楊子取，不就是陽子居；

(2) 高誘註呂覽只說陽子，不提陽子居；

(3) 張湛註列子，一則云，『子居，或即楊朱之字』(黃帝篇)；再則云，楊朱『或云，字子居』(楊朱篇)。假

如高誘時已經確知道楊朱即陽子居，何以到了張湛還一再作疑詞呢？

(4) 晉李頤註莊子還說：『居，名也。子，男子通稱。』是晉人有不認楊朱是陽子居的(詳見楊朱考及楊朱考補)。

這樣看來，楊朱即陽子居之說是起於晉人。成玄英等以陽子居為楊朱不過是崇信一部份晉人之說。以上把我對於楊朱與陽子居的關係——或寧說無關係——的意見說完了；以下旁及與本題相關的他事。

二 楊朱的鄉里

關於楊朱的鄉里，我沒有什麼意見。在未有充分的材料的期間，鄭先生以楊朱為秦人之說可以視為一個可能的假設。但可惜我們找不到先秦的材料。

三 楊朱的年代

我假定楊朱大約生於西紀前三七〇至三六〇年間，死於三〇〇至二九〇年間。（說見楊朱考及楊朱考）

鄭氏以為約當西紀前四九〇年至四一〇年間。他的理由是『莊子說苑皆載楊朱見老聃事，且又嘗與禽滑釐辨論，其說似不虛妄。』但莊子止說陽子居見老聃，而陽子居不是楊朱。說苑止說楊朱見梁王，不見老聃。楊朱見老聃及與禽滑釐辨論二說均出於僞列子，不足憑信。要從這兩說考出年代，恐怕靠不住。

我還以為我所定楊朱的年代諒來沒有大錯。理由如次：

(1) 莊子徐無鬼篇稱『儒墨楊乘』似乎指明莊子時楊朱的學說成立未久（說詳楊朱考）

(2) 呂覽不二篇依次說老聃，孔子，墨翟，關尹，子列子，陳駢，陽朱，孫臏，可見楊朱與陳駢，孫臏同時（說詳楊朱考）

(3) 淮南子汜論訓說：

『夫弦歌鼓舞以為樂，盤旋揖讓以修禮，厚葬久喪以送死，孔子之所立也，而墨子非之。兼愛，尚賢，右鬼，非命，墨子之所立也，而楊子非之。全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

淮南子雖不是先秦的書，但這裡所述孔，墨，楊，孟的次序，與呂覽相合，可信。

(4) 說苑政理篇載『楊朱見梁王……』這雖是漢人所述，但魏於西紀前三五六年始稱王，三四

〇年始都大梁，正當孫臏，孟軻時代，也與呂覽之說相符。

總以上四事看來，楊朱的年代是在墨子以後，與陳駢、孫臏、孟軻同時。（他與孟軻同時之說，我在編朱考中已

提出。）孟軻的年代，據前人考定，當西紀前三七二年至二八九年，這大致不錯。這樣，楊朱約莫生於西紀前三七〇至三六〇年間，死於三〇〇至二九〇年間之說就有差誤，也必定很小。我的妄測，以為胡適之先生『楊朱的年代當在西曆紀元前四四〇年與三六〇年之間』之說，及鄭先生的約當西紀前四九〇年至四一〇年間之說，恐怕相差太遠。

四 楊朱的思想與學派

鄭先生說我的楊朱考『僅考而未闡明其學術思想之各方面，確是件極大的恨事。』但我却有我的理由。闡明古人的思想，雖然是極饒興味的工作，但也最容易摻雜主觀的成分，流於穿鑿附會，不如致證事跡之穩當。所以我對於國學中闡明思想這方面，總不免抱着暫且從緩的態度——這也許是我個人的偏見。

但這裡不妨破戒說幾句。先秦書中的的確確指記楊朱的言行的，只有孟子、荀子、韓非子、呂覽四書。孟呂二書說他爲我，這是很清楚的。至於怎樣爲我，大體如淮南子所說『不以物累形』罷了。韓非子說他責其弟不應自己『白而往，黑而來』而反怒其狗之迎吠，荀子說他哭衢塗（二）。若我們定要闡明這兩事所含的思想，那末或者可以說楊朱於貴己之外還主張貴一——作事前後一致，不涉歧途。我們說到這樣而止，已經冒了一點險。至以楊朱爲主張一味縱欲的人之說，先秦書中苦無確據，我們寧可闕疑，不敢多

說。或者有人引法言『莊楊蕩而不法』爲證。但揚雄所謂『蕩』非恣肆逸樂之謂，看他把莊楊並稱就知道。

鄭先生取崔述之說，以爲道德名法都是楊朱學說的流派，不免近於輕信。如我們根據淮南子汜論訓的話（文見上），至多也不過認楊朱爲道家，不能說道德名法都出於楊氏。

崔述這樣主張的理由是：

楊氏之說盛行於戰國，甚於墨氏；何以其書不傳於後，而班固皆不知有此一家學乎？（孟子事實錄卷下）

但（1）先秦書中屢提墨者而不見楊者；楊學盛於墨學之說完全無據。（2）楊朱儘可以不會著書。

崔氏『何以其書不傳』一句話乃是先臆斷他有書；此在論理爲繁詰之謬。（3）楊氏屬於道家；馬班當

然無把他另立一家之必要。崔氏因楊朱無書而武斷『漢人之所謂道德名法，即楊氏也』此與近人因楊

朱無書而遽認他爲莊周，同是以完全消極的論證爲根據。這種方法，我已經證明他是靠不住的。

崔氏所以如此武斷，乃由於懷着排斥『異端』的偏見。他私淑孟軻，痛惡楊墨，所以要把儒家以外的

『邪說』都歸諸楊墨二氏。但墨子有書，不好隨便周納，乃把一切都委罪於楊朱。他因此把所有被孟子

排斥之說：『性之猶把柳，猶湍水，生之謂性，食色之謂性，……舜之臣堯，禹之德衰，湯武之放伐爲弑君』等都

認爲楊朱之說。但前四條，孟子書中明明說是告子之說；後四條沒有主名，——安得毫無證據，信口斷定其

出於楊氏。抱這種門戶之見去治史，要求得真事實，恐怕不容易罷！

十四，十一，二十一。

(一)「莊周字子休」之說，史記本傳及漢書藝文志都沒有。鹽德明莊子釋文序錄小註內說：「大史公云：字子休」，不知何據。這些小註很有靠不住的，如老子釋文序錄小註引河上公云「名重耳」；但老子名重耳之說實出於葛洪神仙傳。

可見司馬遷未必有莊周字子休之說。

(二)呂覽疑似篇以此事屬墨子，新書審微篇亦然。淮南子說林則仍以屬楊子。到底是(一)呂覽因傳寫者聯想楊墨而致

筆誤，新書沿襲其訛，或是(二)戰國時已有兩種傳說，無從斷定。

二二六 楊朱學派

高 亨

(二〇，五，重華月刊第一期，周秦諸子流別新論六論楊朱)

楊朱之學，在周秦與儒墨相頡頏，舊說皆歸楊朱於道家，余則謂楊朱本自成一家，非道家也。欲明此說，不可不先攷楊朱之為人與其學說。

漢書藝文志無楊朱所著書，其楊朱本無著書，或有著書，至漢而已亡，不可知矣。列子有楊朱篇，記楊朱之言行甚多，然列子乃魏晉人僞撰，又何可信！或謂「列子雖僞，然作僞者必有所依據。」夫既不信其書之爲真，而信其言之爲實，此自相矛盾也。或又謂「列子雖僞，唯有楊朱篇尙係先秦史料。」夫不信其書之全部，而取其書之一篇，此亦自相矛盾也。故論楊朱宜屏楊朱篇而勿取。今鈞稽孟荀莊韓諸書以爲證。

其漢人所述，亦附見焉。

甲 周秦舊籍中之楊朱 (漢人所述附)

一 孟子

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處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

墨氏兼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

義也。……吾爲此懼，閑先聖之道，距楊墨，放淫辭。……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歷文公)

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盡心)

逃墨必歸於楊，逃楊必歸於儒。歸斯受之而已矣。今之與楊墨辯者，如追放豚，既入其笠，又從而招

之。(盡心)

二 莊子

楊子居見老聃曰：『有人於此，嚮疾彊梁，物徹疏明，學道不勸，如是者可比明王乎？』老聃曰：『是於聖

人也，胥易技係，勞形怵心者也。且也，虎豹之文來田，猿狙之便，執犖之狗來藉，如是者可比明王乎？』

楊子居盛然曰：『敢問明王之治！』老聃曰：『明王之治，功蓋天下而似不自己，化貸萬物而民弗恃，有

莫舉名，使物自喜，立乎不測而遊於無有者也。』(應帝王)

陽子居南之沛，老聃西遊於秦，邀於郊，至於梁而遇老子，老子中道仰天而歎曰：『始以汝爲可教，今不可也。』陽子居不答，至舍，進盥漱巾櫛，脫屣戶外，膝行而前曰：『向者弟子欲請夫子，夫不行不閉，是以不敢。今閒矣，請問其過？』老子曰：『而睢睢盱盱，而誰與居。大白若辱。盛德若不足。』陽子居蹙然變容曰：『敬聞命矣。』其往也，舍者迎將，其家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煬者避竈。其反也，舍者與之爭席矣。(寓言)

陽子之宋，宿於逆旅。逆旅人有妾二人，其一人美，其一人惡，惡者貴而美者賤。陽子問其故。逆旅小子對曰：『其美者自美，吾不知其美也；其惡者自惡，吾不知其惡也。』陽子曰：『弟子記之！』行賢而去自賢之行，安往而不愛哉？(山木)

駢於辯者，纍瓦結繩，竄句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跬譽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也。(駢拇)
胡曾史之行，錯楊墨之口，擯棄仁義，而天下之德始玄同矣。……彼曾史楊墨……皆外立其德，而以煽亂天下者也。(胠篋)

楊墨乃始離跂自以爲得，非吾所謂得也。夫得者困，可以爲得乎？則鳩鴟之在於籠也，亦可以爲得矣。(天地)

莊子曰：『儒墨楊乘四，與夫子爲五，果就是邪？』惠子曰：『今夫儒墨楊乘，且方與我辯，相拂以辭，相鎮以聲，而未始吾非也。』(徐無鬼)

三荀子

楊朱哭衢淙曰：「此夫過舉踵步，而覺跌千里者夫！」哀哭之。(王霸)

四韓子

楊子過於宋東之逆旅，有妾二人，其惡者貴，美者賤。楊子問其故，逆旅之父答曰：「美者自美，吾不知其美也；惡者自惡，吾不知其惡也。」楊子謂弟子曰：「行賢而去自賢之心，焉往而不美！」(說林上)

楊朱之弟楊布，衣素衣而出，天雨，解素衣，衣緇衣而反，其狗不知而吠之，楊布怒，將擊之，楊朱曰：「子毋擊也！子亦猶是。曩者使女狗白而往，黑而來，子豈能毋怪哉！」(說林下)

楊朱墨翟，天下之所察也。干世亂而卒不決。雖察而不可以為官職之令。(六反)

五呂氏春秋

老聃貴柔。孔子貴仁。墨翟貴廉。關尹貴清。子列子貴虛。陳駢貴齊。陽生(困學紀聞引作楊朱是)

也。貴己。探賸貴勢。王廖貴先。兒良貴後。(不二)

六淮南子

彘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范論調)

楊子見塗路而哭之，為其可以南，可以北。墨子見練絲而泣之，為其可以黃，可以黑。(說林調)

七說苑

楊朱見梁王言：『治天下如運諸掌然。』梁王曰：『先王有一妻一妾不能治，三畝之園不能芸，言治天

下如運諸掌，何以？』楊朱曰：『臣有之。君不見夫羊乎？百羊而羣，使五尺童子荷杖而隨之，欲東而

東，欲西而西。君且使堯率一羊，舜荷杖而隨之，則亂之始也。臣聞之，夫吞舟之魚，不游淵；鴻鵠高飛，不

就污池；何則，其志極遠也。黃鐘大呂，不可從繁奏之舞；何則，其音疏也。將治大者不治小，成大功者不

小苛，此之謂也。』（政理）

楊子曰：『事之可以之貧，可以之富者，其傷行者也。事之可以之生，可以之死者，其傷勇者也。』僕子

曰：『楊子智而不知命，故其知多疑。』語曰：『知命者不惑，』晏嬰是也。』（權謀）

周秦與漢之書，記楊朱者，略具於此。所應討論之問題，即莊子應帝王寓言之陽子居是否楊朱。此問題，古

有三派主張。

1 陽子居即楊朱（陸德明說）

莊子寓言陽子居，釋文：『姓楊，名朱，字子居。』

2 陽子居非楊朱（李頤說）

莊子應帝王陽子居，釋文引李頤云：『居，名也；子，男子通稱。』

懷疑（張湛說）

列子楊朱篇張湛注：『或曰字子居，』黃帝篇有記楊朱文，與莊子寓言同。寓言之陽子居，黃帝篇作楊

朱。張湛注：『莊子云陽子居。子居或即楊朱之字。』

晚近儒者，對此問題，頗有論述（爲省篇幅計不重錄）。或謂陽子居即楊朱，或謂陽子居非楊朱。其謂陽子居

非楊朱者，所持理由，要有二端：一楊朱不能見老聃，則見老聃之陽子居必非楊朱。二陽子居與楊朱之爲

我主義，及莊子所指堅白同異之辯，皆毫無關涉。然老聃之年代與楊朱之年代皆無確據可以論定。二

八年代問題與二人能否相見問題，互爲因果。則又烏可遽謂楊朱不能見老聃，以斷定陽子居非楊朱！

且莊子之書，多寓言，如仲尼與孫叔敖市南宜僚言，與柳下季爲友，皆其顯例。陽子居之見老聃，或亦此類，

未可認爲實事。此其第一理由之不足也。莊子所記之陽子居雖與爲我主義，及堅白同異之辯無顯

明之關涉，不能確定陽子居即楊朱，然亦不與爲我主義及堅白同異之辯抵觸，而斷定其非楊朱。此其第

二理由之不足也。其謂陽子居即楊朱者，所持理由亦有二端：一陽楊同音，故或作陽或作楊。二或謂

居朱音近，陽居即楊朱（注中說）。或謂子居切成朱音，故名朱字子居，與司馬子長謂莊周字子休意同。並

謂孟子盡心篇『楊子取爲我』，『楊子取猶莊子之作陽子居』，子取之切音亦爲朱音（鄭寶子說）。愚謂楊陽通

用固然。如莊子山木之陽子，韓非說林上作楊子，呂氏春秋不二之陽生即楊朱，是其證也。然姓雖相同，

而一名朱，一名子居，安見其非二人？此其第一理由之不足也。謂陽居即楊朱，居朱皆名，則古書中孔

子不稱孔子丘，墨子不稱墨子翟，孟子不稱孟子軻，而楊居稱陽子居，實未見之例，知此說非也。至謂楊朱

字子居，而以切音爲說，尤不允當。何則？莊周字子休，不見史記（莊子釋文敘錄引大史公云莊周字子休）。切字爲

名，古所罕聞。且短言之則爲朱，長言之則爲子居，名字音同，何以示別？此其第二理由之不充足也。以余愚見，仍主陽子居即楊朱之說。所持理由，別有二端。一名朱字子居，其義相因。說文，「朱，赤心木。」廣雅釋器，「朱，赤也。」是朱誼爲赤，由來已古。居，假作琚。說文，「琚，瓊琚。」大戴禮保傅篇，「上有徽衡，下有雙璜，衝牙珌珠以納其間，琚瑀以雜之。」盧辨注，「總曰珌珠，赤者曰琚，白者曰瑀。」是琚亦有赤義也。名朱字琚，其義相因，一解也。又朱可讀爲株，居可讀爲裾。荀子富國篇，「天子株袴，衣冕。」楊倞注，「株，古朱字。」此朱株通用之證。說文，「裾，讀與居同。」漢書趙禹傳，「禹爲人廉裾。」顏注，「裾，讀與倨同。」又鄧都傳，「丞相條侯至貴居也。」顏注，「居，讀與倨同。」此居裾通用之證。說文，「袿，衣身也。裾，衣袷也。」名袿字裾，其義相因，二解也。朱居既有相因之義，則楊朱字子居，似合事實矣。二陽子居與楊朱旨趣相同。按孟子謂「處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莊子斥楊墨駢於辨，又欲「鉗楊墨之口。」韓非子謂「楊朱墨翟覆天下之所察。」是楊朱者好學深察，雄辯強毅之士也。莊子應帝王：

「陽子居見老聃曰：有人於此，嚮疾強梁，物徹疏明，學道不勗，如是者可比明王乎？」
此正楊朱自道之辭也。而老聃答之曰：

「是於聖人也，胥易技係，勞形怵心者也。且也虎豹之文來田，猿狙之便，執犖之狗來藉，如是者可比明王乎！」

此正老聃訓誡楊朱之辭也。雖楊朱見老聃不必實有其事，然莊子之書記老聃訓誡孔子所以揚道而抑儒，記老聃訓誡楊朱所以揚道而抑楊，用意相同。則莊子之陽子居即楊朱矣。

乙 楊朱之學術派別

今世學者，胥歸楊朱於道家，其理由蓋謂老莊主義在於「全性葆真」，楊朱之爲我主義亦「全性葆真」。余以爲此僅見其小同而未見其大異也。竊察楊朱決非道家。請列五證以明之。道家之術，唱者老聃述者莊周，故余據此二人以爲說。

1. 楊朱之爲我主義與老聃之利物主義相抵觸。

老聃實持利物主義者，此事於其書中可以見之。

七章曰：「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非以其無私邪？」

八章曰：「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衆人之所惡，故幾於道。」

二十七章曰：「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無棄物。」

八十一章曰：「聖人不積，既以爲人，己愈有；既以與人，己愈多。天之道利而不害，聖人之道爲而不爭。」

（爲者施與也，見拙著老子正詁。）

又史記孔子世家載老子告孔子之言曰：

『爲人子者毋以有己，爲人臣者毋以有己。』

據此老子主義實重在利人利物，與楊朱『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之說誠大相抵觸也。

進攷莊子亦重無己。

消搖游曰：『至人无己。』

秋水曰：『大人无己。』

無己與爲己亦絕不相容。然則楊朱決非老莊一派明矣。此一證也。

2 楊朱之平民思想與老聃之王侯思想相抵觸。

據周秦舊籍考察楊朱，僅得一爲我主義。爲我之精旨，即『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夫『拔一毛而利

天下不爲，』則安肯納其租賦以養其上？安肯出其力役以事其上？安肯捐其生命以衛其上？其歸宿

必廢君臣之義審矣。孟子謂『楊氏爲我是無君也，』誠非苛詆。蓋楊朱思想以平民爲出發點，彼見當

時平民制於君主淫威之下，困於君主虐政之中，坐塗炭，陷水火，供奉竭脂髓，驅使如犬馬，生命伴草芥。故

倡爲己之說，以期喚醒民庶，共起推轡君主。嗚呼楊朱！殆一平民革命家也！若老子思想，則以侯王爲出

發點。知其然者，一老子書屢言侯王所宜；二老子書言聖人凡三十許處，皆有位之聖人，而非無位之聖人；

三老子書言我言吾者凡十許處，皆侯王之自稱，而非平民之自稱；四老子書所言『上善』、『上德』、『上

仁』、『上義』、『上禮』、『善爲道者』、『皆侯王之別稱而非平民之別稱；五老子書所謂『爲天下谿』、『

爲天下谷』『爲天下式』『爲天下正』皆侯王之口吻而非平民之口吻。凡此種種，老書具在，可稽而見也。(詳見拙著老子正論) 故余謂老子之說乃王侯之哲學，老子之書乃王侯之寶典。莊固論道家學曰：『此君人南面之術也。』我思古人實獲我心矣。至於莊子在人間世篇發揮君臣之義，尤爲詳密。然則楊朱決非老莊一派，又明矣。此二證也。

3. 楊朱之治名學與道家之斥名學相抵觸。

莊子駢拇篇謂：『楊墨駢於辯，繫瓦結繩，竄句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跬譽無用之言。』胠篋篇又曰：『鈞楊墨之口。』此楊朱之徒兼治名學之明證，又即莊周詆其治名學之明證。孟子云：『處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蓋所謂楊墨橫議者，不徒抒其兼愛爲我之主義，且亦駢其堅白異同之辭鋒也。而老子者，則主張忘言。故曰：

『信言不美，美言不信。善者不辯，辯者不善。知者不博，博者不知。』(八十一章)

莊子雖放詞肆說，剽剝異術，然其旨歸，在乎無辯。故對於楊墨之治堅白異同，唱言毀譽，對於惠施及公孫龍誹之尤力。然則楊朱決非老莊一派明矣。此三證也。

4. 莊子宗老聃而誹楊朱。

莊子在天下篇中，自謂不與老子同派。然觀其書，實祖述老聃者。故天下篇亦曰：『關尹老聃乎，古之博大真人哉。』至其對於楊朱，則駢拇篇斥楊墨之駢於辯，胠篋篇則曰：『鈞楊墨之口，天下之德始玄同。』

天地篇則曰：「楊墨乃始離跂自以爲得，非吾所謂得也。」徐無鬼篇又記莊子謂惠子曰：「儒墨楊兼與夫子爲五。」據此莊子以楊朱與儒墨同視齊觀，均屬異學，而不認爲與老聃及己一派明矣。此四證也。

5. 韓非宗老聃而誹楊朱。

韓非之學取自老子者甚多。其書有解老喻老兩篇，專釋老子。而司馬遷亦曰：「韓非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史記韓非傳）。是其驗也。至其對楊朱則曰：

「楊朱墨翟，天下之所察也。干世亂而卒不決。雖察而不可以爲官職之令。」（六反）

是韓非已認爲楊朱不與老莊一派矣。此五證也。

從各方觀察，楊朱與老莊異派分流，顯然可見。莊周爲道家鉅子，生於楊說盛行之時，而擯斥楊朱不遺餘力，尤爲有力之證據。詰者曰：「同派相詆，事亦習見，如荀卿之詆子思孟軻，夏子游子張，是其例也。安可以

莊周之詆楊朱，遂斷楊朱之非道家？」應之曰：「荀卿之詆子思孟軻也，曰「子思唱之，孟軻和之。世俗之

溝猶齋儒嚙嚙然不知其所非也，以爲仲尼子弓（弓原作游，據郭嵩燾說改）爲茲厚於後世。」其詆子夏子張子

游也曰：「子夏氏之賤儒，」「子張氏之賤儒，」「子游子張之賤儒。」揆其辭意，仍未屏諸人於儒家之外。

若莊周之詆楊朱，直與儒墨同視，豈能與此並日而語哉！

詰者又曰：「同家異趣，古亦多有，如韓非所稱「儒分爲八，墨離爲三，」是其例也。楊朱雖與老莊術有不同，然祇可認楊朱爲道家之一派，豈可逕謂楊朱非道家乎？」應之曰：「攷定學派，二人比觀，設大同而小

異，則爲一家；設大異而小同，則爲二家。八儒三墨，大同而小異者也。楊朱老莊，大異而小同者也。故一則合之，一則分之，皆其宜耳。若因其有相同之點，即歸之一家，則儒墨名法，非各畢異，亦可合爲一家乎？」

詰者又曰：『呂氏春秋不二篇曰：「老聃貴柔。孔子貴仁。墨翟貴廉。關尹貴清。子列子貴虛。陳駢貴齊。陽生貴己。孫臏貴勢。王廖貴先。兒良貴後。」亦以老聃楊朱爲異派。子何不引爲楊朱非道家之證據乎？」應之曰：『呂覽分派，本不精密。如關尹列子本與老聃同派，而呂覽分之。孫臏王廖兒良亦俱未能自成一家，而呂覽與老孔墨楊並列。故論定周秦諸子之流別，尙未可依此爲確證也。』

楊朱非道家既如上述。茲進而言楊朱之能自成一家。余前謂凡在哲學界能自成一家者，必具下列之三條件：

- (1) 有成系統之思想學說，而持之有故；
- (2) 其思想學說有獨具之特色，而非襲取於人；
- (3) 在當時社會已獨樹一幟，而信仰有徒。

楊朱之爲我主義，其合於(1)(2)兩條件，無庸細論。其合於(3)條件者，尤章章可見。蓋周秦之際學術界，儒墨楊鼎足而立，三分中國。故周秦舊籍或楊墨並稱，或楊墨儒並稱，或儒墨楊又與他家並稱。莊子駢拇篇曰：

「斲於辯者，綦瓦結繩，竄句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跣譽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

又胠篋篇曰：

「削曾史之行，鉗楊墨之口，攘棄仁義，而天下之德始玄同矣。」

又天地篇曰：

「而楊墨乃始離跂自以爲得，非吾所謂得也。」

孟子滕文公篇：

「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

盡心篇：

「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

韓非子六反篇：

「楊朱墨翟天下之所察也……」

此楊墨並舉之證也。

孟子滕文公篇：

「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

盡心篇曰：

「逃墨必歸於楊，逃楊必歸於儒。」

此儒墨楊並舉之證也。

莊子徐無鬼篇載莊子惠子問答之辭曰：

莊子曰：『儒墨楊乘四，與夫子爲五，果孰是邪？』惠子曰：『今夫儒墨楊乘且方與我辯，相拂以辭，相

鎮以聲，而未始吾非也。』

此儒墨楊與他家並舉之證也。儒墨楊乘並惠施而爲五，再並莊周而爲六，是儒墨楊名（惠施）道（莊周）五家

已具於此。唯乘字所指，未詳何人，舊解以爲公孫龍字子乘（莊子疏及列子釋文）本屬臆說。公孫龍與惠施同

派，是儒墨楊乘惠僅得四家，不能爲五。舊解非也。今之釋者，乘爲田駢，乘駢音近，駢法家也，固近之矣。但

於古有徵，方可定案，愚謂乘借爲彭，即彭蒙也（其說另詳）。

（ 朱 楊 學 派 ）

據上諸證，楊朱一派在周秦之際確已獨樹一幟。其弟子徒屬紛游海內，騁其辯論，以與儒墨各家奪衡

爭霸，所以衛道之莊周，宗儒之孟軻，大肆譏諷。其能自成一派之實踐，卓不可掩。若併道楊爲一，不徒失老

莊之真諦，且亦沒楊朱之瑋業，不徒違周秦社會之實情，且亦減華夏學術之光曜。余於周秦諸子流別中必

欲益楊朱一家者，豈曰攻難嗜奇以炫時駭俗哉！至余所以名爲楊家者，亦自有故。孟莊之書，多稱楊墨。

墨子姓墨，舊皆以墨名家，楊子姓楊，今亦以楊名家。名從主人，例有故式，世之君子，或少訾乎！若江璩讀子

扈言謂墨翟原不姓墨，墨者瘠墨之義。論雖新異，理則滯塞。說當別詳，茲姑略之。詰者曰：『莊子天下，荀子非十二子，淮南子要略，司馬談論六家要旨，漢書藝文志諸子略諸文，論定學派，

俱無楊家子，獨毅然增入自，我作古無，乃不可乎！應之曰：「設周秦之際，楊朱未能自成一家，日益之誠，為謬戾。若其時，楊朱本已自成一家，而歷世論者闕略未及；今日探隨索隱，曲譽旁徵，使昔日實況復見今茲，故有大國不作附庸，雖不足稱發千古之覆，亦可告無罪於士林。若然，自我作古之譏，余何敢避！且天下非十二子二篇，所析學派頗不完密，有宜合而誤分者，有宜舉而反略者，豈可作至當之準則？至要略論六家要旨，諸子略三篇，皆漢人作品，其時去楊朱已遠，楊朱無獨傳之書，其學已絕。而劉安司馬談班固剖析諸子流別，皆以諸子遺書為根據。楊朱無書，故皆不列楊家也（劉班司馬三家所分亦未盡當）。吾人論周秦諸子之流別，則不顧其人之有無傳書，但考其時之有無此派。故或損舊案之所有，或益舊案之所無，一以視其實際如何耳。楊朱在周秦學術界流新光，騰異采，已為不可掩之事實，又烏得不為之特立一家哉！」

一三七 楊朱篇和楊子之比較研究

門啓明

一 發端

楊朱篇屬於今本列子的八篇之一。其中每段所論，多是託名先秦的楊子。原書來歷不明，漢書藝文志僅著錄列子八篇（名圖寇，先莊子，莊子稱之）。但此本久佚，其中是否原有楊朱一篇，現無可考矣。惟今所應注意者，即今本卷首有劉向的序，序中說：

『…至於力命篇一推分命，楊子之篇唯貴放逸，二義乖背，不似一家之書；然各有所明，亦有可觀者。孝景皇帝時貴黃老術，此書頗行於世；及後遺落，散在民間，未有傳者。』

劉向這序，現在雖被人指作偽出，但此係另一問題。今單就此段意義上看，無論是篇出自孝景時代或是劉向時代，假如由偽造列子的一手編製，決不致弄成『二義乖背，不似一家之書。』所以由此可得一假定：即編造列子的因當時所存的篇數不足，為取符合於漢志八篇之數目起見，故把這篇材料從別處胡亂拉來，以致弄得和列子裏其他各篇文字體裁組織均不相類了。以下再看張湛的序：

『遭永嘉之亂，與穎根同避難南行，車重各稱力，竝有所載，而寇虜彌盛，前途尙遠。張謂傳曰：今將不能盡全所載，且其料簡世所希有者，各各保錄，令無遺棄。穎根於是唯實其祖玄父咸子集。先君所錄書中有列子八篇，及至江南，僅有存者，列子唯餘楊朱，說符，目錄三卷。比亂，正興為揚州刺史，先來過江，復在其家得四卷。尋從輔嗣女壻趙季子家得六卷。參校有無，始得全備。』

就此段序內，更可見其餘各篇皆是後來所得；獨此楊朱，說符，目錄三篇，是當時的『僅存者』——保有其本來面目，這益可值得注意的了。依我看，這篇在列子裏和其他各篇相比，有獨具的幾種特點：

1. 全篇組織嚴密。

2. 思想透關。

3. 其主張言論並不襲其他諸子各書。

4. 文字體裁異於列子中其他各篇。

由以上四點，足徵此篇在列子中實係特殊的。而且若就序文所論，更謂是有相當來歷，所以吾人對於此可信可疑之楊朱篇有一探其真偽的必要。此其一。

再就楊朱篇本身裏加以考察，其『爲我』說頗含精義。今拿孟子作一比較：如滕文公下說，『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又盡心上『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知楊子學說是在『爲我』。但『爲我』若照孟子所言，只是『拔一毛利天下不爲』，這樣自私的學派，又何致『言盈天下』？故必有整個的意義所在，孟子或是不能見其全；不然，即是專門詰其短，冀好聳動世人之聽。而這篇所言，恰好可爲孟子上所引楊朱說的訂正，顯示出楊朱學說的整個精神，似這種思想，又豈是淺儒所能妄造？

今假定退一步言，楊朱這篇全部出於後世的偽造，那麼他本身的偽證當然易指了。如列子中其他各篇，到處都可發現襲取他書的證據。但反尋這篇，文字上的偽證幾乎難以覓到，這一點，又是我們所急欲研究的。此其二。

更就近人考證列子論：謂是書係晉世偽出，這差不多已成了學術界的定案。如馬叙倫氏說：

『蓋列子書出晚而亡早，故不甚稱於作者。魏晉以來，好事之徒，聚斂管子，晏子，論語，山海經，墨子，莊子，尸佼，韓非，呂氏春秋，韓詩外傳，淮南，說苑，新序，新論之言，附益晚說，成此八篇，假爲向序以見重……』

「——列子偽書考」

據馬氏說，則以下可得兩種推證：

1. 若就列子本身看，材料既係出於後人的雜輯，則當然不能憑藉作為研究列子學說的根據。
 2. 若就另外一方面看，則先秦兩漢以來各家的佚說當有一部被這書無意中的採入保存着。有上兩點，可見一種書的真和偽，有時不是絕對的。要在研究者立場如何，善運用不善運用罷了。今就列子書裏看，如天瑞、仲尼、湯問等篇裏，所引多是老墨莊三子書中的話，是可證列子雖係晉世晚出的偽造書，而中間材料正蒐集和保存了不少的先秦兩漢以來的逸說和原文，今老墨莊等書尚存，此所引原文雖不足貴，然假如老墨莊等書已亡，則此所引之說豈不成了研究三子的唯一至寶？如此同樣說來，楊朱一篇又誰敢保證其中絕對沒有先秦楊子的遺說被採入其中？又誰能說其中一定沒有可供研究楊子的珍貴資料？那麼這篇專討楊子學說和發掘楊朱篇的工作，正見得是學術史上的一種切需了！此其三。
- 統以上三種理由，我們認這篇既和列子他篇不同，便有急待證明真偽的必要，同時楊子的真正學說也就由此可以判清了。

一一 楊朱篇裏「爲我」說之印證

楊朱篇裏闡明「爲我」學說的，如：

『楊朱曰：伯成子高不以一毫利物，舍國而隱耕，大禹不以一身自利，一體偏枯。古之人損一毫利天下，不與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人人不損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

又如：

『禽子問楊朱曰：去子體之一毛以濟一世，汝爲之乎？』楊朱曰：世固非一毛之所濟。禽子曰：假濟爲之乎？楊子弗應。禽子出，語孟孫陽。孟孫陽曰：子不達夫子之心，吾請言之：有侵若肌膚獲萬金者，若爲之乎？曰：爲之。孟孫陽曰：有斷若一節得一國者，子爲之乎？禽子默然有間。孟孫陽曰：一毛微於肌膚，肌膚微於一節，省矣；然則積一毛以成肌膚，積肌膚以成一節，一毛固一體萬分之一物，奈何輕之乎？禽子曰：吾不能所以答子。然則以子之言問老聃關尹，則子言當矣；以吾言問大禹墨翟，則吾言當矣。孟孫陽因願與其徒說他事。』

此兩段很能道出楊家思想的中堅所在，決非鄉壁虛造者所能及。我們拿來和孟子滕文公下，盡心上，盡心下三篇裏文字相比較，足見兩下所論正是暗合。蓋凡是一種學說的成立，必定有他本身的價值和立腳點，然後才能引到社會上的欽仰和同情。我們讀過這篇，才知道他的全部精神乃是由『損一毫利天下不與』、『悉天下奉一身不取』的兩面上建築起來；所以『爲我』說不但是『自私』而還是『自愛』；『不去』、『犯人』而還要『自治』。這樣便可顯示他的真正價值了。只可惜孟子僅僅見到了一面，而就用來作抨擊人家的口實，說是『楊氏爲我是無君也』、『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而未會見到『悉天下奉

一身不取也。」這真正是千古的憾事！

又篇裏「智之所貴，存我爲貴」一段，發揮亦很精澈。即在使「爲我」說置重在理智上，換言之：即存我貴我在乎精神，不在乎物質，故曰「力之所賤，侵物爲賤。」其意即以人與人之間各有其「我」，而人生真義即應各全其「我」。至於「身」不過是「我」之所寄託，故「全我」非「爲身」。身雖需物來養，但不可累於物。這層意思，又正和呂氏春秋的「陽生」（困學紀聞引作楊朱，是，詳見後）「貴己」（審分寬不二篇），淮南子的「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氾論訓）的話完全暗合了。

再則孟子書中喜以楊墨對舉，而此篇亦以禽楊對辯（禽子，墨子弟子），皆在表明墨楊兩家學風之不同。莊子書中亦往往以楊墨並稱，足徵兩家學說風行必在同一時代。故楊朱篇裏所引之「爲我」說，當係先秦真實之史料無疑也。

三 楊朱篇與漢魏晉時思想

楊朱篇裏除去一小部分的「爲我」學說外，大部分多是一些恣慾放縱的思想。而所謂「慾」便是專指的現實官能和物質上的享樂與滿足。譬如說：

「凡生之難遇而死之易及，以難遇之生俟易及之死，可就念哉？而欲尊禮義以夸人，矯情性以招名，吾以此爲弗若死矣。爲欲盡一生之觀，窮當年之樂，唯患腹溢而不得恣口之飲，力憊而不得肆情於

色；不遑憂名聲之醜，性命之危也。且若以治國之能夸物，欲以說辭亂我之心，榮祿喜我之意，不亦鄙而可憐哉？

篇裏像這樣的放達言論，不一而足；然歸結起來，大都不外『且趣當生，奚遑死後』之意。今假定此種思想亦是發自楊子，則不由的會生下列諸疑問：

1. 縱慾思想既與『爲我』說不相衝突，則『悉天下奉一身不取』和『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不知又作何解？

2. 先秦諸子學說思想，大都出於積極的，救世的，此種放達頹廢的人生觀，何以與當時絕不相應？

3. 先秦非難楊子的，正不限於孟子；似這樣異端不容於世的縱慾主張，何先秦兩漢人竟無一言道及？有這三項疑問，亦足證此說的來源決非先秦時期的產物，因爲一種人生觀的構成多有時代性背景。

像楊朱篇裏這種頹廢思想，當然含有時代的性質在裏面。但此處所要申明的，便是頹廢和墮落不同。頹廢往往是由於受到當時時代環境上的一種刺激，使人生的理想上感受到打擊痛苦和失望；或把世間看得一錢不值，以爲人生不過如是；便任情縱意，一味在官能的享樂上來覓安慰，找解決，以便消失一生。這種態度雖然是屬於厭世消極，但終於是有思想上的背景存在的。而所取的態度，正是這種無可奈何的方法。

至於墮落，那就不然了。所謂墮落，乃是完全起於劣根性，不足與言理想的。現在我們就以此來衡量楊朱篇，知其所謂『且趣當生，奚遑死後』便是把人生看得太珍貴，太不易得，——『生難遇而死易及』。認禮

法名譽等等盡是身外的事情，不足以安慰這個短暫的生活的，於是便爽快利來順着這個人性上的感官物慾要求，來了除一切。這樣態度，又豈是把人生看得一錢不值？又豈不是有生死的觀念存在後面？所以說：楊朱篇裏這種思想，乃是有背景的，頹廢的；而不是無背景的，墮落的。

漢末以至魏晉，是中國史上一個極沉悶的時代。同時也可說是一個極解放的時代。這個時期裏，在政治上是綱紀紊亂，兵連禍結，把整個的社會鬧得七零八亂；在思想上是經學反動，黃老流行，而當時一般有思想的人，因厭棄當世，無法打開新局，遂致走入了頹廢放縱之路，把一切名譽富貴道德禮法等等盡都看成廢物，只一味縱任性情，便成了狂蕩無檢的生活。如莊子盜跖篇裏說：

「……人之情，目欲視色，耳欲聽聲，口欲察味，志氣欲盈。人上壽百歲，中壽八十，下壽六十，除病瘦死喪憂患，其中開口而笑者，一月之中不過四五日而已矣。天與地無窮，人死者有時，操有時之具而託於無窮之間，忽然無異騏驥之馳過隙也。不能說其志意，養其壽命者，皆非通道者也……」

這篇所論，很能顯示出這種思想；而文體流麗，亦頗不類先秦人的語調，或者是後人的製作，認附莊子以傳罷了。要之以來比楊朱篇，那更是再像不過了。如楊朱篇裏說：

「百年壽之大齊，得百年者千無一焉……則人之生也，奚爲哉？奚樂哉……遑遑爾競一時之虛譽，規死後之餘榮，僞僞爾慎耳目之觀聽，惜身意之是非；徒失當年之至樂，不能自肆於一時，重囚繫梏，何以異哉。」

此類文字，在當時或很多。因不詳作者，故被編列子的人假名楊朱，拉來湊數。另外一部分，則假託盜跖，排在莊子裡面。後人竟莫辨真偽了。此外古詩裡亦可發現許多對於人生懷疑和悲觀的話。如：

『人生天地間，忽如遠行客。』

『……人生忽如寄，壽無金石固；萬歲更相送，聖賢莫能度。服食求神仙，多爲藥所誤；不如飲美酒，被

服紉與素。』

『生年不滿百，常懷千歲憂；晝短苦夜長，何不秉燭遊？』

以及『歡日尚少，戚日苦多；以何忘憂？彈箏酒歌』等……

魏武帝有名的短歌行亦說：『對酒當歌，人生幾何？』這些雖不是頹廢思想，但却是感到人生的渺茫和空虛的。有了這種懷疑的念頭，那第二步人生的態度便要由此決定了。所以下至晉世，清談派出，漠視一切，幾乎放達到極點。在編列子的不加深察，便把代表這一時期的思想言論，強附合到楊朱篇裏，以求文字的数量充實。由是楊子的身上便加了一層新外罩，而楊朱的根本學說——『爲我』，也便變成『自私』和『享樂』了。

復次，楊學之易被誤解，便在其『爲我』兩字。因爲就普通一般人的見解，多認『爲我』爲『自私』；由『自私』引伸起來，便是『享樂』。所以魏晉時代的官能肉感說便不由的會加到楊子頭上來。這正如荀子所講的『偽』，以致惹出後世的許多惡評。而不知『偽』字乃是作『人爲』解，故『人之性惡，其

善者乃人爲也。」這樣才是荀子的真正精神所在。而楊學尤以乏籍可徵，所以二千年來，楊子在這一點上便蒙了不白之冤了！

以上這篇的大概說過了。我的結論是：楊朱篇裏，既非盡真，也非全偽，應分別來看，其中一小部分所論「爲我」學說的確有精義存在。後人即便假造，恐也是造不來。至於其餘一人部，非但文字比較浮麗，且思想上亦非先秦時代所應有。想是後人曲解「爲我」之說，便把這些文字拉湊成篇，更加以編排組織，抹除痕跡，於是楊子的「爲我」便成了似是而非的學說了。總之：楊子「爲我」就先秦各書所評到的，知決不是「縱慾」；魏晉人不察，把「縱慾說」硬打起楊朱招牌，也正如同「神仙說」之假託黃老一樣。

末後還有一點要附帶申辯的：即近人每喜拿佛經來推證這篇，依我看：縱慾思想在動機上容或有相近處，但兩下人生觀的實踐上則是絕對不同的。佛教中本來思想在以現在爲迷妄，爲多苦，極力使破除當前執著，消滅苦根，而此則專在現實上求慰安，找快樂，以權作目前的解決。兩者中，一對於人生取否定，一對於人生求鑿足；所以兩下的態度上正是截然不同呢。

四 辨楊朱非莊周亦非陽子居

認楊朱是莊周的，是蔡元培氏，他在中國倫理學史上有以下的這樣主張：

「案莊子蓋稍先於孟子，故書中雖詆儒家而不及孟。而孟子之所謂楊朱，實即莊周。古音莊與楊，

周與朱，俱相近。如荀卿之作孫卿也。」

以下他還有許多話，大概是就學說思想方面，強指「爲我」是和莊子的意旨相通的。於是從來沒有發生過問題的楊朱和莊周，却被他認作是一個人了。這種論斷，實在是牽強得很！案古人姓名，雖然有聲音相近，字可通借的，但決不能即因此強指爲一人。今即就荀卿而論，漢人書「荀」作「孫」，乃係爲避諱起見（宣帝諱詢），然未聞各書中有以楊朱作莊周者，今果照蔡先生所論，凡音相近者即可視作一人，則荀子是否又可作孫子，楊朱是否又可作陽虎呢？再如莊子徐无鬼篇謂「儒墨楊兼」，乃是親由莊子口裡說出，不知蔡先生對此又作何解？莊書以外，好例亦多，如：

荀子——

「楊朱哭衢塗……」（王霸篇）

「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解蔽篇）

呂氏春秋——

「莊子曰：以瓦投者翔……」（有始覽去尤篇）

「莊子行於山中……莊子笑曰：周將處於材不材之間……」（孝行覽必己篇）

「陽生貴己。」（審分覽不二篇。按此處雖書「陽」字，而「貴己」却正是楊朱的精神，因學紀開作

楊朱。）

淮南子——

「百家異說，各有所出；若夫墨楊申商之於治道……」（俶真訓）

「兼愛，尚賢，右鬼，非命，墨子之所立也；而楊子非之。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

也；而孟子非之。」(汎論訓)

『故惠子從車百乘以過孟諸，莊子見之，棄其餘魚。』(齊俗訓)

『故莊子曰：小年不及大年，小知不及大知……』(道應訓)

法言——『莊楊蕩而不法；墨晏儉而廢禮。』(五百篇)

以上各書去古未遠，對於莊楊兩人的名字均有很嚴格的區分。並且各書常以楊墨對舉，而絕未有以莊墨對舉的，這也可算是一個很好的證據。何況莊書裏對楊每加以非駁，譏其學說是『竄勾游心……无用之言』(見駢拇篇)；斥其道行爲『離跂』(見天地篇)，『燔亂天下』(見胠篋篇)。設莊楊若係一人時，萬不致在其書裡有這樣的矛盾罷！

有上諸證，則莊楊一人說早失却站脚地步；惟蔡先生所論尙有涉到思想上問題，此亦不容不辯。原莊子的根本理想，在超絕物我，萬有齊一。如齊物論裏說：『今者吾喪我。』又說：『天下莫大於秋毫之末，而太山爲小；莫壽於殤子，而彭祖爲天。天地與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爲一。』這幾句話，足以概括他的全部精神。焦竑莊子翼裏評得好：『齊萬物者，始之以無彼我，同是非，合成毀，一多少，均大小；次之以參古今，一生死，同夢覺。』如是看來，『我』是甚麼，恐怕莊生自己也不知道了。所以說『爲我』說，根本是和莊子的理想相去甚遠呢。

復次，楊朱既非莊周，那麼是否陽子居呢？這也很有一論的必要。案陽子居之名見之莊子應帝王篇

和寓言篇。

(列子黃帝篇大概係取自莊子寓言，但把陽子居或作楊朱。)

晉張湛注列子黃帝篇云：「子居或即楊朱

之字。」又注楊朱篇云：「或曰字子居。」

李頤則謂：「居，名也，子，男子通稱。」(應帝王篇釋文引)。

唐陸德明

釋莊子寓言篇，則直謂「姓楊，名朱，字子居。」

或謂「居」「朱」音近(如在中說)，或謂「子居」「兩字可以

切成「朱」音(如鄭寶子說)，依我看：都非是。因為：

第一：古人多是一字命名，以切音命字的極少。

第二：先秦各書都稱楊朱或陽生，「楊」「陽」兩字，在古是有通用的例子的。

(如高誘注呂氏春秋作

「陽」，注淮南子作「楊」。)且莊子亦嘗被稱做「莊生」，但未見有稱楊朱作陽子居的。

第三：謂楊朱字子居，晉人尙不能肯定其說(張湛，晉人)，唐人何由加以判定(陸德明，唐人)

第四：楊老年代不相及。且陽子居所問「明王之治」與「爲我」的主張亦不相合。

今案莊子一書本多寓言，如孔子見老聃等，與此正類。

天下篇所謂「謬悠之說，荒唐之言，無端崖之辭」要

不過假藉其人以申明其理想而已。

五 楊子年代考

考求楊朱的年代，若按陽子居見老聃是靠不住的，因為陽子居不見得即是楊朱，這在前節已經表明過了；若以楊朱下見梁王事，恐亦似乎過遲，未可徵信的。所以如今單從禽楊辯難上推勘，再佐以其他旁證，則

楊子之年代亦不難得其約略。

楊朱篇裏禽楊問答一段，闡明『爲我』的學說很精，文字定有相當來歷。按禽子即禽滑釐，爲墨子弟子。墨子公輸篇記有楚惠王時公輸般爲楚造雲梯攻宋事，據孫詒讓氏墨子年表，謂此事當在周考王的初年，即西紀元前四四〇年左右。是時禽滑釐等既能率三百人持器爲宋守城，則最低限度當已有二十歲。又史記儒林傳記禽滑釐曾受學於子夏，仲尼弟子列傳謂子夏少孔子四十四歲。據此以推，則子夏當生於西紀元前五〇七年。禽子既在其門下受業，則年代至少可以相及。今假定禽子是西紀元前四六〇至三八〇年間人物，而與楊子問答時，楊子已有弟子孟孫陽，大概兩人的年歲相差必不致甚遠，或即同時。至孟子非楊墨時，兩家已至『言益天下』的程度，孟子生於西紀元前三七二至二八九（？）年，而非楊墨最少當在三十以後，該時楊子大概早已不在了。

再如先秦各書裏，首先斥楊子的便是孟莊兩書。至墨子書中，則絕無一字道及。假使楊子在墨前，則以墨子之好辯，（莊子屢指墨子爲好辯，且墨書中有經上下等篇，是足見其長於辯學也。）對此根本相反之學，斷無不加排斥之理。更就淮南子記論訓中所說來證，他首舉孔子之學見非於墨子，次舉墨子之學見非於楊子，次舉楊子之學又見非於孟子，這顯見是有嚴整的順序排列着。楊子之在孟之前，墨之後，是定然無疑了。依此數件，不妨權且下一斷定：即楊朱的年代最早必在墨子後，而最晚必居孟子前，大概他生卒年代上的約數，當是在西紀元前四五〇至三七〇年之間。

六 楊學及其地位

關於論及楊子學術的資料，除楊朱篇裏一小部分之「爲我」學說，我們認爲可信外，其餘多散見於秦漢的諸子中。這些材料，雖多是斷片的紀載，但大有可參考的價值。以下就把檢到的幾種書中的篇名寫下，以爲論斷之所本。

(一) 孟子——滕文公下，盡心上，盡心下

(二) 莊子——駢拇，胠篋，天地，徐無鬼

(三) 韓非子——八說

(四) 呂氏春秋——審分覽，不二

(五) 淮南子——俶真訓，汜論訓

(六) 說苑——權謀

(七) 法言——五百，吾子

(八) 論衡——對作

總以上各家所論，大致可以歸納成以下幾項。即：

1. 爲我 如孟子，呂氏春秋，淮南子所評者。
(貴己，全性保真，與爲我同義。)

2. 智察好辯 如莊子、韓非，說苑所評者。

3. 離歧放蕩 如孟子、莊子，法言所評者。

茲先就第一點看：『爲我』在呂氏春秋評爲『貴己』，淮南評爲『全性保真』，皆屬於一種意義，因爲『爲我』在楊朱篇已經表明不是『私我』，今由呂氏春秋這個『貴』字，更覺加深意義。又楊朱篇裏說：『智之所貴，存我爲貴』，便是能認識『我』之可貴者，是憑有理智上的『自覺』。有『自覺』才能『全性保真』。所以楊子的學說是使人：

(1) 由自私進爲自愛。

(2) 由侵占變爲操守。

果能人人這樣，天下又何患不安？天下又何患不治？所以正用不着像墨子那樣的『摩頂放踵』呢！

又孟子評楊子爲『無君』，其中也很有道理，因既人人能『自愛』、『自治』，則更不須『他治』。這在當時紛亂濁濁的社會裏，即想改進社會，而一人的力量終屬有限，徒勞無補，所以說：『世固非一毛之所濟。』假如人人能反心自求，獨善其身，不去損人，則世上一切不良的現象也就沒有了。這種釜底抽薪的辦法，在楊子看來是很重要的。所以說：『人人不損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

楊墨兩家，各書並稱，其學風之異，究竟在何處？依我看：兩家宗旨恰正相反。即墨主『兼』；楊主『別』。『墨學』是『離心的』；『楊學』是『向心的』。前者置重在『羣體』；後者獨重在『個體』。若拿現在流行的

話加以比附，則一者近乎『社會主義』(Socialism)；一者近乎『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楊子思想雖近乎道家，然道家對於人生並不專趨於個人方面，所以楊子之說可以算是道家中的別派了。

此下再就第二點看：『智察好辯』不外是『詳察明辯』的意思。『辯』在戰國時候，幾成了一般學者的風氣。名家固不用說；即守師道的孟子(孔子說：『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意在止辯)也說：『予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因為那時正是百家競盛時代，各欲出己說以救世，而欲說之能勝人則不得不辯。好像今日的宣傳，視作推行主張的一種方法。所以據我看：楊子的智察好辯，非必如惠施公孫龍等名學家之『飾人之心，易人之意』；要不過『得一察焉以自好』，使『爲我』的學說築在名理的基础上而已。

末後更就第三點看：所謂『離跂放蕩』，不外是指其背乎大道而言。然各家宗旨歧異，則所見之大道當亦不同。此莊子所謂『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其何者爲是，何者爲非，則難言矣。是各家因主見不同，故行道自異；此處譏爲『離跂放蕩』者，正不足爲楊子病也。

統以上三點，可知楊子的學術所在了。他的學派，在當時也很重要。如孟子說：『楊朱墨翟之言益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莊子也說：『曾史楊墨……燻亂天下。』足見莊孟時代，其學必風靡一時。所以孟子不免要說『吾爲此懼』了。然莊孟都是新起的人物，地位尙輕，因與楊墨所倡的學說不同，故不能不加以攻擊。所謂『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這已足見孟子的心理在斥人而立己了。

七 楊學絕滅原因

速？
楊學盛於戰國之世，下迄秦漢，未聞有傳其學者。以先秦『言益天下』的楊家，何其亡絕竟至如是之

考求其原因，大致當有下列幾項：
一、楊學本身，多偏於獨善自守一方面。因為輕社會，重個人，易被人誤認作自私自利而不肯取來研究。
二、其學既重在己身的自修，則和社會接觸就自然減少，因而學術上得不到一般人的切實明瞭，學派遂亦由是失傳。

三、楊派無端受了孟子的攻擊，說是『無君』。這在當時社會心理上，不啻加了一層重大的罪名，足够使人望而止步了。

四、諸子百家之書，經過秦火以後，多半零亂殘缺。楊學或也是其中被毀之一。

五、漢武帝罷黜百家，表彰儒術，諸子學說多告絕滅。

統以上五因，所以先秦這個和墨家並稱的楊朱學派，不久便和墨學兩下偕亡了。

八 結論

現在我們論到楊朱篇的價值問題了。前邊說過，楊朱篇裏除了小部分的『爲我』學說外，大一半係出於魏晉時人的竄亂附益。那麼這篇文字是否又該廢除呢？這在先師梁任公先生曾說過：

『偽書非辨別不可，那是當然的。但辨別以後，並不一定要把偽書燒完。固然也有些偽書可以燒

的……但自唐以前的偽書却很可寶貴。……其故因爲偽書斷不能憑空造出，必須參考無數書籍；

假貨中常有真寶貝，我們可把他當做類書看待。」——古書真偽及其年代

以下更專就楊朱篇來說：

「列子是偽書，裏邊的楊朱篇也有人懷疑。但張湛偽造列子時，誰敢擔保當時沒有他書記載楊朱學說？誰敢擔保張湛不會剽竊那書以做楊朱篇，同剽竊穆天子傳以做周穆王篇一樣？現在楊朱

學說除了列子那篇以外更沒有什麼可攷，那篇當然在可寶貴之列。」——全上

如今就梁師的話再進一步：即這篇含有楊子學說固然可貴；即無楊子學說而盡是魏晉時人的頹廢思想時，又何嘗即可廢除？總之：「真偽」「價值」本是兩件事。吾人治學，苟能將時代和思想判清，應用得當，則這篇大部正可作魏晉時候思想史上之絕好資料呢！

一三三八 魏牟攷

錢穆

(十九，九) 史學雜誌第二卷第三，四期合刊先秦諸子繫年攷辨畧鈔)

漢書藝文志道家有公子牟四篇，班固云：「魏之公子也，先莊子，莊子稱之。」今按莊子秋水篇載公子

牟稱莊子之言以折公孫龍，龍既後於莊子，牟與龍同時，其年輩亦較莊後明甚。秋水所記，亦謂牟之稱莊，非謂莊稱牟也，班說自誤。列子仲尼篇云：「中山公子牟者，魏國之賢公子也，悅趙人公孫龍，樂正子與之徒笑

之，公子牟爲公孫龍釋七辨。」此爲牟與龍同時之證。張湛注云：「公子牟，文侯子；公孫龍時，文侯沒且百

年。」張注誤也。今人疑列子爲張湛僞書，然如此條陳義精卓，蓋得之古籍，或即四篇之遺，非湛所能僞也。

張湛之法，蓋本高誘。高誘注呂覽云：「公子牟，魏公子也，作書四篇。魏伐中山得之，以封子牟，因曰中山公

子牟也。」今按魏之滅中山在文侯之世。史記魏世家索隱：「文侯既滅中山，使子擊守之，後尋復國。」

史記志疑論中山復立事云：「中山復立不知的在何時，國策述常莊談謂趙桓子中山復立之故，殊不可信。

中山滅於魏文十七年，當趙烈侯元年，安得在桓子之世？（按中山策言桓子自誤，然志疑依史記言文侯年亦誤，考辨別

詳。）樂毅傳有中山復國之語，亦不言在何時也。經史問答謂中山復立在魏惠王二十八年後，亦非。趙

世家書與中山戰於房子，在敬侯十年，即魏武侯十年。（按此記趙魏年數，亦誤。）明年，趙又伐中山，戰於中人，

安得復立在惠王之二十八？後殆不可攷矣。」今按韓詩外傳卷八：「文侯封子擊於中山，其使趙倉唐來言

曰，「北蕃中山之君有北犬晨雁，使倉唐再拜獻之。」又曰，「臣聞諸侯不名，君既已賜敝邑，使得小國侯，君

問不當以名。」則自擊之時，中山已僞爲一國同諸侯矣。說苑奉使篇亦載此事，倉唐曰：「君出太子而

封之國君，名之非禮也。」然則中山非能復國，乃魏之別封耳。其後乃出少子拳封中山，而復太子擊，則中

山之封乃魏文之少子魏摯，而公子牟其後人也。（墨子所染篇：「中山尚染於魏義權長。」聞詒引蘇說云：「中山

爲國之別封，非春秋時之鮮虞也。魏文侯滅中山而封其少子拳，至魏王二十年爲趙武靈王所滅，其君有武公桓公見世本，此名

尙者當爲最後之君。」今按呂氏春秋亦有此語，高注尙，魏公子牟之後，魏得中山魯邑之者，誤。蘇氏說中山封自文侯少

子攀是矣。惟論中山尙則無證。明話據水經瀟水注及太平御覽百六十一引十三州志並謂中山桓公爲魏所滅，謂尙或即桓公，亦無確斷，姑付闕疑可也。趙敬侯十年當魏武侯二十年，則中山復立在魏武二十年前，非不可考。年表，梁

惠王二十九年中山君爲相，正以魏與中山本屬一家，猶如齊以田嬰封薛而薛公父子入爲齊相。故中山公

子亦或以魏氏稱，而公子牟亦或稱魏牟，後人不察，因臆測爲即魏文侯公子封中山者也。魏策，「中山特齊

魏以輕趙。」又云，「齊魏伐楚而趙亡中山，則中山固猶恃魏宗國爲其後援矣。」又中山策云，「主父欲伐中

山，使李疵觀之，李疵曰，「可伐也。中山之君所傾蓋與車而朝窮閭隘巷之士者七十家。」主父曰，「是賢

君也。」李疵曰，「不然。舉士則民務名不存本，朝賢則耕者惰而戰士懦，若此不亡者未之有也。」此

與列子書言子牟好與賢人游不恤國事正合。淮南人間訓：「徐偃王爲義而滅，燕子噲行仁而亡，哀公好儒

而削，代君爲墨而殘。」（代乃中山之誤，考辨別詳。呂氏春秋應言篇：「司馬喜雖墨者師於中山王前以非攻」，可證當時

中山之備墨。）公子牟與公孫龍交好而篤信其說，龍爲墨徒，則牟亦墨徒，其所好皆墨徒也。（其書漢志入道家，可證余道原於墨之說。）故後人謂中山爲墨而亡矣。公子牟則如平原信陵當國而見信於其君者也。趙策：

「平原君謂平陽君曰，「公子牟遊於秦，且東而辭應侯。應侯曰，公子將行矣，獨無以教之乎？」曰，且微君之

命命之也，臣固且有效於君。夫貴不與富期而富，富不與梁肉期而梁肉至，梁肉不與驕奢期而驕奢至，驕

奢不與死亡期而死亡至，前世坐此者多矣。」此可以定公子牟之年代，又可以窺公子牟之爲人。牟雖

亡國之公子，其見重於當時者有以也。（莊子讓王篇：「中山公子牟謂臧子曰，「身在江海之上，心居魏闕之下，奈何

？」又云：「魏牟，萬乘之公子也，其隱巖穴也，難爲於布衣之士，雖未至乎道，可謂有其意矣。」此言魏牟行誼，可與趙策相參。）考應侯之封在秦昭王四十一年，明年爲趙孝成王元年，上距趙武靈攻中山三十六年。其後十一年應侯免相，又四年平原君卒，上距滅中山五十年。慮中山之滅，公子牟年不出三十，至平原之卒，牟年已逾七十。趙策：「建信君貴於趙，公子魏牟過趙，趙王迎之，論尺帛。」建信君與秦文信侯呂不韋同時，其貴幸或在平原卒後，則公子牟之卒殆亦後於平原，年壽當近八十也。（說苑敬慎篇作公子牟遊秦，辭讓侯；讓侯較應侯稍前，亦無不合，然固當從趙策爲是。）余前論莊子卒歲當在周赧王二十六年至三十六年間（考辨別詳），周赧王二十六年，公子牟至少亦三十二歲（以武靈攻中山，牟年二十計之），則牟自及見周矣。（吳師道亦云：「牟上及莊子下及應侯無疑。」）

二二九九 田駢攷附彭蒙

錢穆

（十九、九，史學雜誌第二卷第三，四期合刊先秦諸子繫年攷辨畧鈔）

史記孟荀列傳：「田駢，齊人，學黃老道德之術。」漢志道家有田子二十五篇。呂覽高誘註云：「道書

十有五篇。」班固曰名駢，（莊子釋文引慎子云：「田駢，名廣。」）齊人，游稷下，號天口駢。王應麟攷證引七略

曰：「田駢好談論，故齊人爲語曰天口駢。」莊子天下篇稱其學與彭蒙，慎到並列。呂覽不二篇：「陳駢貴

齊。」高誘注：「貴齊，齊生死，等古今也。」田子之貴齊也，蓋亦淵源墨氏，而爲道法啓先也。齊策：「齊人

見田駢曰：「聞先生高議（與義通），設為不宦，而願為役。」田駢曰：「子何聞之？」對曰：「臣聞之鄰人之女。鄰人之女設為不嫁，行年三十，而有七子。今先生設為不宦，貲養千鐘，徒百人，不宦則然矣，而宦過畢也。」

今按稷下學士皆不治而議論，田駢淳于堯之徒，雖溺情富貴，而復抗不仕之名，此由當時墨學既盛，如陳仲子

以兄戴蓋祿不義，故亦相炫以為名高也。淮南人間訓：「唐子短陳駢於齊威王，威王欲殺之，陳駢子與其屬

出亡奔薛。孟嘗君聞之，使人以車迎。」而鹽鐵論儒篇則謂田駢如薛，在潛王世。兩說相較，以後為勝

此殆淮南之誤記也。（釋史謂威王不與孟嘗君同時，此或靖郭君之事，當靖郭君時田文雖為太子，固不得稱孟嘗君。不如稱易威王為閔王之得矣。又按淮南稱田駢之言曰：「臣之處齊，糶粟之飯，藜藿之羹，冬則寒凍，夏則暑傷」，亦與策文不合。）

偽尹文子序又稱：「尹文居稷下，與宋研、彭蒙、田駢同學」（考詳前），則彭蒙亦稷下先生，其年世較先於田

駢，殆或上及齊威、宣。又成玄英莊子疏謂彭、田、慎皆齊之隱士，俱游稷下，各著書數篇，未詳所據。慎到既趙

人，謂蒙齊人，未必即信。

又莊子天下篇稱：「田駢學於彭蒙，得不教焉。」則彭蒙為田駢之師也。今尹文子有「田子讀書，彭蒙

越次而對，田子曰：「蒙之言然。」之說，是轉謂彭蒙師田駢也。尹文偽書固不足據。今漢志無彭蒙書，人

表亦不著彭蒙名字，蓋已湮沒而無聞矣。余攷齊威王、梁惠王之前，學者如列禦寇、楊朱、彭蒙之倫，其行事學

說弗可深攷，而要為後來學派之濫觴。至戰國晚世，又往往著書立說，卓然有見，而自沒其名，以託之於昔人，

此治先秦諸子學者所不可不曉者也。

二四〇 接子攷

錢穆

(十九，九，史學雜誌第二卷第三，四期合刊先秦諸子繫年攷辨存鈔)

莊子則陽篇：『季真之莫爲，接子之或使，二家之議，孰正於其情，孰偏於其理？』成元英疏：『季真，接子，齊人，俱遊稷下。』今按季真事跡多在梁，其一時交游亦以梁爲盛（考辨別詳），成氏謂之齊人遊稷下，未審何據，豈以接子而連類說之耶？接子又見史記田完世家，孟荀列傳，與淳于髡，田駢，慎到並稱。鹽鐵論謂：『潁王之末，慎到，接子亡去，田駢如薛，而孫卿適楚。』接子年世蓋與慎到相先後，較孟軻，淳于髡略晚，亦與惠施，季真同時；季惠或先接子而亡也。漢志，人表皆作捷子，接捷古字通。通志，氏族略四引風俗通，本公子捷，葛之後，以王父字爲氏。人表，捷子在尸子後，鄒衍前，年亦相當。孟荀傳稱其『學黃老道德之術，因發明序其指意。』漢志，捷子二篇，在道家。其殆主命定之論者乎？孟荀傳索隱：『環淵，接子，古著書人之稱號。』其事已不詳，今無可考矣。

二四一 管子探源叙目

羅根澤

(二〇，四，全書中華書局出版，此叙目錄見二〇，九月，學文第四期)

甲書雜乙丙之言，則甲之思想學說混；周書羅秦漢之語，則周之學術系統亂；辯偽之學所以不容已也。

然進化之說，按之學術思想雖未必盡驗，而後人之作亦未必皆遜於前；古人之言亦未必盡善。辯偽者每貴

遠賤近，崇古卑今，一若閑聖護道者然。真古人者，奉為珍寶，昇於九天；偽於後者，視如糞壤，拋於九淵。胡應

麟為四部正譌曰：『唐宋以還，贗書代作，作者口傳，大方之家第以揮之一笑，乃街奇之夫往往驟揭而深信之；

至或點聖經，廁賢撰，矯前哲，溺後流，厥係非渺淺也！』至康有為著新學偽經考，更變本加厲，謂：『不量誦薄，

摧廓偽說，犁庭掃穴，魑魅奔逸，零散陰翳，日曠星呀，冀以起亡經，翼聖制，其於孔氏之道，庶幾禦侮云爾。』流

風所被，成為習尚，去取定於真偽，是非判於古今，辯偽之書出而古籍幾無可讀焉！

著書託名古人，斯誠卑矣。然周秦諸子靡不託古改制，苟其言之成理，持之有故，皆宜保存；惟疏通明辯，

使還作主，而不贗偽古人，竄亂術之系統已耳。如列子出晉人，非列禦寇作，近已漸成定識；晉人之書，傳者絕

夥，據此以究戰國學術固妄，據此以究晉人學術則絕好材料，不得以其非列禦寇作而卑棄不一顧。故余以

與其辯真偽，無寧考年代，始有功於古人，有裨於今後之學術界也。惟史料之書，其功用在史實，後人向壁虛

造，自全無價值。如竹書紀年出汲冢，真偽姑不論，今本全非汲冢之舊，淆混史實，錯亂年代，誠宜析辯而難辯

之。即言理之書，若文子之製淮南，慎懋賞本慎子之論百家（余別有慎懋賞本慎子辯偽，載燕京學報第六期），割裂勦

同，毫無詮發，原書可讀，何須乎此？亦應疏通證明，無使濫竽著作之林，而耗學子披讀之功。

考年代與辯真偽不同：辯真偽，追求偽蹟，攢斥不使廁於學術界，義主破壞。考年代，稽考作書時期，以還

學術史上之時代價值，義主建設。考年代，則真僞亦因之而顯，辯真僞，而年代或仍不得定。

吾國爲文明古國，學術思想發達最早，書籍浩繁，幾爲全球冠，而詳贍有系統，有組織之學術史，今尙闕焉。區區小子，未敢多讓，思竭繇薄，從事於上古一部。而各書真僞，前人雖略有考訂，至其年代則論及者少。朱紫並收，一依舊題作者爲序，則虛僞不實，無史之價值；且學術系統亦茫不可理。去僞存真，則有價值之材料坐視廢棄，故不得不先爲考年代之學。海內賢達，有聞之而興起者乎？各以性之所近，力之所長，擇年代未定之書，分別研討，則書定年代，而光明燦爛之學術史可企足而待矣。

管子非管仲書，前人多能言之，多能信之。傅玄曰：『管子書過半是後之好事者所加。』（王應麟漢書藝文

本及駁引，劉恕通鑑外紀引。）蘇轍曰：『至戰國之際，諸子著書，因管子之說而增益之。其廢情任法遠於仁義

者，多申韓之言，非管子之正也。』（古史管晏列傳。）葉夢得曰：『其間頗多與鬼谷子相亂，管子自序其事，亦泛

濫不切，疑皆戰國策士相附益。』（漢書藝文志及駁引。）按鬼谷子晚出書，鈔管子，非管子鈔鬼谷子。葉適曰：『管子非

一人之筆，亦非一時之書，莫知誰所爲。以其言毛嫱，西施，吳王好劍推之，當是春秋末年。又「持滿定傾，不

爲人客」等，亦種蠹所遵用也。』（水心集。）朱熹曰：『管子之書雜，管子以功業著者，未必曾著書。如弟子職

之篇，全似曲禮，他篇有似老莊，又有說得太卑，真是小意智處，不應管仲如此之陋。內政分鄉之制，國語載之

却詳。』又曰：『管子非管仲所著，仲當時任齊國之政，又有三歸之溺，決不是閒工夫著書底人，著書者是不

見用之人也。其書想只是戰國時人收拾仲當時行事言語之類著之，並附以他書。』（並朱子語錄。）黃震曰：

「管子之書不知誰所集，乃臆雜重複，似不出一人之手。」（實錄文集管仲論）

朱長春曰：「大氏周衰道拙，至魏國

南祖霸賤王大甚，天下有口游談長短之士，都用社稷，管仲爲大宗，因其說系而附之，以干時王，觀世資。

田齊之君，亦自以席桓公敬仲祖烈爲最勝，誇一世而存雄。故其書難者，半爲稷下大夫坐譏浮談，而半乃韓非

李斯輩襲商君，以黨管氏，遂以借名行者也。故其書有春秋之文，有戰國之文，有秦先周末之文，其體立辯。

……故愚以列子晚出，與莊子雜篇，與管子，皆多僞不可信」（管子序）。至如宋濂諸子辨，姚際恒古今僞書考，

紀昀等四庫提要，皆有疏辯之言，以其皆習見之書，不一一徵引。惟既「非一人之筆，一時之書」，而各篇作

於某家，成於某時，無人究論，故治周秦兩漢學術者，終於躊躇却顧而割而棄之也。

漢志，管子八十六篇，今亡者才十篇，在先秦諸子，哀爲巨帙，遠非他書可及。心術，白心，詮釋道體，老莊

之書，未能遠過；法法，明法，究論法理，韓非定法，難勢，未敢多讓；牧民，形勢，正世，治國，多政治之言，輕重諸篇又爲

理財之語，陰陽則有宙合，侈靡，四時，五行，用兵則有七法，兵法，制分，地理則有地員，弟子職，言禮，水地，言醫，其他

諸篇亦皆率有孤詣。各家學說保存最夥，詮發甚精，誠戰國秦漢學術之寶藏也。寶藏在前而不知用，不以

大可惜哉！不揣樛昧，按之本篇，稽之先秦兩漢各家之書，參以前人論辯之言，爲管子探源八章，附錄三篇。

橫分某篇爲某家（如儒家，陰陽家，政治思想家），縱分某篇屬某時。信以傳信，疑以傳疑。然後治學術史者

可按時編入，治各種術學者亦得有所參驗，寶藏啓而戰國秦漢之學術乃益彪炳而偉大矣。

一 經言九篇

《牧民第一》戰國政治思想家作。

《形勢第二》亦戰國政治思想家作。

《權修第三》秦漢間政治思想家作。

《立政第四》戰國末政治思想家作。

《乘馬第五》戰國末政治思想家作。

《七法第六》戰國末爲孫吳申韓之學者所作。

《版法第七》似亦戰國時人作？

《幼官第八》秦漢間兵陰陽家作。

《幼官圖第九》漢以後人作。

二 外書八篇

《五繡第十》戰國政治思想家作。

《宙合第十一》戰國末陰陽家作。

《權言第十二》戰國末法家緣道家爲之。

《八觀第十三》西漢文景後政治思想家作。

《法禁第十四》《法法第十六》並戰國法家作。

《重令第十五》秦末漢初政治思想家作。

《兵法第十七》秦漢兵家作。

三 內言九篇

《大匡第十八》戰國人作。

《中匡第十九》疑亦戰國人作？

《小匡第二十》漢初人作。

《王言第二十一》亡，疑戰國中世以後人作？

《霸形第二十二》霸言第二十三，並戰國中世後政治思想家作。

《問第二十四》戰國政治思想家作。

《謀失第二十五》亡，無攷。

《戒第二十六》戰國末調和儒道者作。

四 短語十八篇

《地圖第二十七》最早作於戰國中世。

《參患第二十八》漢文景以後人作。

《制分第二十九》疑戰國兵家作？

君臣上第三十，君臣下第三十一，並戰國末政治思想家作。

小稱第三十二，戰國儒家作。

四稱第三十三，疑亦戰國人作？

正言第三十四，亡，無攷。

侈靡第三十五，戰國末陰陽家作。

心術上第三十六，心術下第三十七，白心第三十八，並戰國中世以後道家作。

水地第三十九，漢初醫家作。

四時第四十，五行第四十一，並戰國末陰陽家作。

勢第四十二，戰國末兵陰陽家作。

正第四十三，戰國末雜家作。

九變第四十四，疑戰國以後人作？

五 區言五篇

任法第四十五，明法第四十六，並戰國中世後法家作。

正世第四十七，治國第四十八，並漢文景後政治思想家作。

內業第四十九，戰國中世以後混合儒道者作。

六 雜篇十三篇

封禪第五十，漢司馬遷作。

小問第五十一，輯戰國關於管仲之傳說而成。

七臣七主第五十二，戰國末政治思想家作。

禁藏第五十三，戰國末至漢初雜家作。

入國第五十四，九守第五十五，桓公問第五十六，並疑戰國末年人作？

度地第五十七，漢初人作。

地員第五十八，疑亦漢初人作？

弟子職第五十九，疑漢儒家作？

言昭第六十，脩身第六十一，問霸第六十二，並亡，無攷。

七 管子解五篇

管子解五篇，並戰國末秦末統一前雜家作。

八 輕重十八篇

輕重十八篇，並漢武昭時理財學家作。

附錄一 戰國前無私家著作說

附錄二 古代經濟學中之本農末商學說

附錄三 古代政治學中之「皇」「帝」「王」「霸」

二四二 慎到攷

慎穆

(十九，九，史學雜誌第二卷第三，四期合刊先秦諸子繫年攷辨畧鈔)

孟子：「魯欲使慎子爲將軍，孟子曰：『不教民而用之，一戰勝齊，遂有南陽，然且不可。』」慎子曰：「此則滑釐所不識也。」趙注：「滑釐，慎子名。」焦循云：「釐與來通，詩周頌思文『貽我來牟』，漢書劉向傳作『貽我釐麩』是也。」爾雅釋詁云，「到，至也。」禮記樂記云，「物至知之。」注云，「至，來也。」到與來爲義同，然則慎子名滑釐，其字爲到，與墨子之徒禽滑釐同名。或以爲慎子即禽滑釐，或以爲慎子師事禽滑釐，稱其師滑釐不識，皆非是。今按焦說是也。漢志法家者流有慎子四十二篇，注：「名到，先申韓，申韓稱之。」到與孟子同時。又按鹽鐵論慎子以潛王末年亡去，則慎子雖與孟子同時，輩行較孟子稍後，不先申子矣。荀子非十二子以慎到田駢齊稱，莊子天下篇稱田駢彭蒙慎到，田駢學於彭蒙而與慎到同時，是慎到後於彭蒙也。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謂到在先，彭蒙次之，田駢最後，亦非矣。

楚策：「襄王爲子質於齊，懷王薨，太子辭於齊王而歸，齊王強索東地五百里，襄王退而問其傅慎子。」

李亦鈔入慎到書。按懷王入秦爲周赧王十六年，其時齊潛王之二年也，豈慎子遂以其時爲襄王傳乎？校

其年代，尚無不合，惟慎子書既出後人鈔撮，恐不足據，則亦未見其為必然也。（史記正義云：「慎子，戰國處士，亦不以爲楚王傳。」）

趙策：「鄒同北見趙王，說以兵事。」今慎子書引之，而云「慎子侍」。按鄒同之說，云先見魏昭王，魏

昭王元年在楚襄王之四年，慎子既爲襄王傳，豈復重至於趙？惟年代亦略可及。今既趙策無此語，疑「慎

子侍」云云，乃後人襲趙策以爲慎子書，以慎子乃趙人，故云侍趙王也，是亦不足據。又云：「蘭相如因秦王，

歸有於色，謂慎子」云云。今按秦趙會澠池，在魏昭王十七年，其獻璧在趙惠文王十八年，秦拔趙石城之前

亦在魏昭王十三四年，與鄒同事亦相當，而又稍後，豈慎子誠晚年見蘭子哉？

今慎子書有許犯問慎子云云。按許犯學於禽滑釐，即許行（考辨別詳）；爲慎子書者以孟子有「滑釐

不讓」之語，故僞撰許犯問慎子矣。又云「田繁問」云云，益不足據。又有「環淵問慎子」云云，今按史

記稱自騶衍與齊之稷下先生，如淳子、堯、慎、到、環淵、接子、田駢、騶夷之徒，各著書，故後之僞爲慎子書者，妄造環

淵之問。又稱「孟子與說齊宣王而不說，謂慎子，慎子曰：「行無隱而不形，夫子居魯而魯削，何也？」」是

又誤以淳子之言爲慎子也，皆不足信。

又有「鄒忌以鼓琴見齊王，稷下先生淳子、堯、慎、到、田駢、接子、環淵相與往見鄒忌」云云。此事見史

記田齊世家及劉向新序，皆僅說淳子、堯。僞爲慎子者竊取其說，又加以孟荀列傳所舉慎、到、田駢諸人，遂以

實慎子書也，其爲僞跡昭然矣。

今僅定慎子，趙人爲齊稷下先生，與田駢齊名，至潘王時而去，則可信者。至其學術宗旨，則莊子天下篇評之曰：『尙法而無法，下脩而好作，上則取聽於上，下則取從於俗，終日言成文典，糾察之，則偶然無所歸宿，可以經國定分，慎到田駢也。』荀子解蔽篇亦稱之曰：『慎子蔽於法而不知賢。』天論篇又稱之曰：『慎子有見於後，無見於先。』則慎子之學也，其持論蓋爲後來道家開源。故史記稱之曰：『學黃老道德之術，』而漢志則以申韓稱之也。

二四三 慎懋賞本慎子辨僞

羅根澤

(十八，十二，燕京學報第六期)

慎子通行本，分威德，因循，民雜，德立，君人五篇，駁可均（四錄堂本）錢熙祚（守山閣本）繆荃孫（四部叢刊本）從羣書治要輯出知忠君臣二篇，並舊有爲七篇；書雖非僞，而斷簡殘編，亦非秦漢舊觀（注一）。近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景繆荃孫寫明萬歷間吳人慎懋賞本，分內外二篇，內篇三十六事，外篇五十三事（注二）。吾師梁任公先生言『顯係慎懋賞僞造，爲同姓人張目』（注三）。吾恐世人性於繆氏所藏而信以爲真也，不敢不辨。綜觀此書，可確證爲僞者無慮數十事，類聚並編，可釐爲八種：

一 來歷不明

書籍行世，必有傳授，目錄學家，爲之著錄；或有不然，其特殊情形，必可持以示人，如竹書紀年穆天子傳等書之出於汲冢是也。崇文總目雖言慎子三十七篇，而通志藝文略即言『漢志四十二篇，隋唐分爲十卷，今亡九卷三十七篇』。是漁仲時已僅餘五篇。周中孚鄭堂讀書記謂總目三十七篇之言，當有脫字（注四）。則僅餘五篇，爲時已久。自後著錄家，若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王應麟漢書藝文志攷證，馬端臨經籍考，黃震，黃氏日鈔，皆言五篇。即至於明代，宋濂諸子辨，焦竑國史經籍志，亦皆言五篇。歸有光諸子彙函亦言所存者僅數篇。姜思睿諸子鴻藻更言祇四篇（注五）。今慎氏本與諸書所載多出十數倍，授之何人，著之何書，無徵不信，僞證一也。

一一 與慎子思想矛盾

一人之說，枝言蔓語，容有出入，根本主張，決不能自相牴牾。莊子天下篇稱慎到：『謏無任，而笑天下之尙賢也；縱脫無行，而非天下之大聖。』又述其言曰：『無用賢聖。』荀子解蔽篇謂：『慎子蔽於法而不知賢。』楊倞荀子注謂：『慎到本黃老之術，明不尙賢，不使能之道。』又述其言曰：『多賢不可以多君，無賢不可以無君。』是慎子以尙賢使能爲非也。慎氏本內篇第六事亦全錄韓非子難勢篇慎子之言，中有曰：『吾以此知勢位之足恃，而賢智之不足慕也。』又曰：『賢智不足以服衆，而勢位足以屈賢者也。』第七事亦采藝文類聚五十四，太平御覽六百三十八，所載慎子之言，中有曰：『立君而尊賢，是賢與君爭，其亂甚於

無君。」又曰：「君立則賢者不尊。」第二十九事又采類聚三十八，御覽五百二十三所載慎子之言，中有曰：「有貴賤之禮，無賢不肖之禮。」是即慎氏本，慎子亦非尚賢也。而第十三事鈔竊墨子尚賢上中兩篇之文，中有曰：「夫王公大人爲政於國家者，皆欲國家之富，人民之衆，刑政之治；然而不得富而得貧，不得衆而得寡，不得治而得亂，則是本失其所欲，得其所惡。是其故何也？不能以尚賢事能爲政也。」（墨子借事爲使，此亦證同之。）故國家有賢良之士衆，則國家之治厚；有賢良之士寡，則國家之治薄；故大人之務，將在於衆賢而已。」又曰：「故古者聖王之爲政，列德而尚賢，雖在農與工肆之人，有能則舉之。」又曰：「今王公大人有一衣衾不能制也，必藉良工；有一牛羊不能殺也，必藉良宰；至於治國家，則不使賢者能者在側，則此不肖者在左右也。……三代暴王桀紂幽厲之所以失措其國家，傾覆其社稷者，已此故也。」外篇第十事又曰：「好賢之心誠，則讒諂利辭無以間。」第二十六事又曰：「黃帝立明堂之職，上觀於賢也。」忽而尚賢，忽而非之；忽而使能，忽而詆之；一人之言，胡能傾亂至此？豈不以非尚賢之言，鈔之韓非子，類聚御覽所載慎子逸文；尚賢之言，戀賞雜采墨子等書以成之耶？僞證二也。

三 鈔襲他書

周秦諸子各自名家，雖有相互之關係，而絕無鈔襲他家之言，據爲自己之說者；有之，大抵爲後人所竄入也。慎本慎子則鈔錄他家者不一而足。約略言之，可分三類：

(甲)通章鈔襲者。

內篇第六事，自『飛龍乘雲』至『而勢位足以屈賢也』，通章鈔自韓非子難勢篇；雖

韓非子標爲慎子之言，但古子互引，多采取其意，因意製詞，即引用原文，字句亦多有出入，(錢熙祚據羣書治要，

此文在慎子威德篇，正與韓非子大同小異。)

此獨文字全同，其爲鈔襲韓非子無疑。第三十三事，自『楚懷王爲

太子時』至『東地復全』，通章七百餘字，完全鈔自戰國策楚策，而於章首冠以『慎子仕楚爲太子傅』八字。

無論楚策慎子未必即爲慎到(注六)，即真爲慎到，此文爲慎子所記而國策采之耶，不容獨去章首八字；慎子

與編國策者各記之耶，不能語句全同。第三十四事，自『不教民而用之』至『務引其君以當道志於仁而

已』，通章鈔自孟子告子篇，而增益孟子『魯欲使慎子爲將軍，孟子曰』爲『慎子仕魯，魯使慎子爲將軍，伐齊

取南陽，孟子與曰』。此較鈔襲國策者更爲明顯。慎子作書，烏肯將孟子申斥之言采入篇中？外篇第一

事，自『古之全大體者』至『福莫久於安』，通章二百餘字，全鈔自韓非子大體篇。第六事，自『古之民未

知爲宮時』至『衣服節而肌膚和』，通章千餘字，全鈔自墨子辭過篇，惟去其『子墨子曰』數字耳。第十

四事，自『不肖者』至『猶謂之愚』，通章鈔自墨子道符五帝三王傳政甲第二。第十五事，自『聖人在上』

至『猶比肩也』，通章鈔自墨子守道五帝三王周政甲第四。(案賈誼新書大政下亦有此文，而畧有同異。)第

三十三事，自『衛小國也』至『不若畜士之安也』，通章百二十餘字，全鈔自墨子貴義篇，惟易墨子『子墨

子謂公良桓子曰』爲『墨翟曰』。雖標爲墨子之言，但慎子著書豈裨販哉，何徒事鈔胥而毫無詮發或批

評也。

(乙)通章鈔襲而略加修飾者。

內篇第十三事，自『夫王公大人』至『而不明大物也』，通章八百餘

字完全采自墨子尚賢上中兩篇，而斟酌去取，約爲一章。墨子主尚賢，慎子非尚賢，此章力闡尚賢之旨，其爲

慎懋賞鈔墨子何疑？

外篇第三十四事，自『樂由所來者尚矣』，(由所二字疑倒，呂氏春秋作所由。)至『律呂

之本』，通章采自呂氏春秋仲春紀古樂篇，而略有刪削。第四十八事，自『榮啓期者』至『何不樂也』，通

章采自說苑雜言篇，亦稍加翦裁。第五十一事，自『周成王問於鬻子曰』至『可得四生矣』，通章采自賈

誼新書修政語下(樂德輝觀古堂所著書采入所輯鬻子，亦惟徵去蔓詞而已。)

(丙)摘鈔而加以附益者。

內篇第十二事，自『昔者宓戲氏』至『以類萬物之情』，鈔自易繫辭，而於

前後施以附益。第十九事，自『是故明主知其然』至『慶賞之謂德』，鈔自韓非子二柄篇，於前後亦皆有

附益。

鈔襲他書，如此之多；世間安有掠擄他人，據爲己有，而能成爲一家之言者？僞證三也。

四 據意林及他書所載慎子逸文而略有附益

據意林者九事：

(甲)內篇第九事，據意林『孝子不生慈父之家，忠臣不生聖君之下』。而於前附以戰國策秦策蔡澤

之言曰：『君明臣直，國之福也；父慈子孝，夫信妻貞，家之福也。故比于忠而不能存股，申生孝而不能安晉，是

皆忠臣孝子而國家滅亂者何也無明君賢父以聽之。」語意不能融洽。

(乙)第十事，據意林「藏甲之國，必有兵遁，市人可驅，安國之兵，不由忿起。」而於後附以「明主之征也」四十餘字。

(丙)第十二事，據意林「詩往志也，書往誥也，春秋往事也。」而於後附以「昔者宓戲氏」百餘字。

(春秋往事也下，有「至於易則吾心陰陽消息之理備焉」一句，朱彝尊經義考引即有之，錢熙祚言未知所出，當本慎本慎子。)

(丁)第十六事，據意林「有權衡者不可欺以輕重，有尺寸者不可差以長短，有法度者不可巧以詐僞。」而於後割賈誼新書大政下之言以附之曰：「王者有易政而無易國，有易君而無易民，湯武非得伯夷之民以治，桀紂非得跖躄之民以亂，民之治亂在於上，國之安危在於政。」(新書原文：「王者有易政而無易國，有易吏而無易民。故因是國也而爲安，因是民也而爲治。故湯以桀之亂爲治，武王以紂之北卒爲強。故民之治亂在於吏，國之安危在於政。」)

(戊)第二十事，據意林「措鈞石使禹察之，不能識也；懸於權衡，則釐髮辨矣。」而於後附以「聖君任法而不任智」二十餘字。案御覽八百三十載此文爲：「厝鈞石使禹察錙銖之重，則不識也；懸於權衡，則釐髮之不可差，則不待禹之智，中人之知莫不足以識之矣。」則意林蓋爲節引，慎氏本不同御覽而同意林，非

古本顯然。又意林「使禹察之」下，疑脫「錙銖之重」四字；不然，鈞石之鉅，禹何致不能識？而慎氏與之同誤，其爲鈔竊意林又何疑哉？

(己)第二十一事，據意林「愛赤子者不慢其保，絕險者不慢其御。」而於前附以「孔子謂子卜子曰」數語；於後附以「爲天下者不慢其民」一語。馬氏節錄羣書，采其精義所在，若有「爲天下者不慢其民」之主意貫注句，馬氏不能不采，故此必爲慎氏所增。

(庚)第三十一事，「兩貴不相事，兩賤不相使。家富則疏族聚，家貧則兄弟離。不聽不明不能王，不替

不豐不能公。海與山爭水，海必得之。」完全鈔自意林。惟子書百家本慎子後附意林所載慎子逸文，與

此同，前後爲一事；(案羣書目謂子書義利之子書，每種後有潛雅跋，今子書百家本慎子亦有潛雅跋，蓋本之子書；子書爲明

人所刻，然則慎懸賞采之意林者，倘據子書本慎子所附耶？)而學津討原覆武英殿重雕本意林，聚學軒叢書周廣業

意林注，崇文局本意林，並「兩貴不相事，兩賤不相使」爲一事；「家富則疏族聚，家貧則兄弟離」多「非不

相愛，利不足相容也」爲一事；「不聽不明」至「海必得之」爲一事。觀其意義，各不相屬，分之是也；而慎

氏沿子書之誤而合之，僞蹟甚露。又「不聽不明不能王，不替不豐不能公」意林及王應麟困學紀聞諸子

「王」上「公」上皆有「爲」字，而慎氏本無之，知爲懸賞以意刪之也。

(辛)第三十二事，據意林「小人食於力，君子食於道。」而益之以「先王之訓也」數字。又割裂墨

子魯問篇之文以附之於後曰：「故常欲耕而食天下之人矣，然一身之耕，分諸天下，不能人得一升粟，其不能

飽可知也。欲織而衣天下之人矣，然一身之織，分諸天下，不能人得尺布，其不能煖可知也。故以爲不若爾

先王之道而求其說，通聖人之言而究其旨，上說王公大人，次匹夫徒步之士。王公大人用吾言國必治，匹夫

徒步之士用吾言行必脩，雖不耕而食饑，不織而衣寒，功賢於耕而食之，織而衣之者也。」（墨子原文，較此有校言，文長不具引。蓋草創之作，駢拇枝指，後人鈔襲，頗華去疵，亦事之當然，而辨僞者不可不於此留意也。）末又據列

子湯問篇注所載慎子之言：「治水者茨防決塞，雖在夷貊（慎氏或爲狄，相似如一，學之於水，不學之於禹也。」而於前附之以：「許犯問於子慎子曰：「法安所生？」子慎子曰：「法非從天下，非從地出，發於人間，合乎人心而已。」各自爲義，毫不相屬。

（壬）外篇第七事，「匠人成棺，不憎人死，利之所在，忘其醜也。」全鈔意味，采之他書者，除內篇第六事全鈔自韓非子說已見前外，尚有七事：

（甲）內篇第七事，自「法之功」至「國之大道也」，采自藝文類聚五十四，太平御覽六百三十八。而於前附以「愛多者則法不立，威寡者則下侵上」二句。

（乙）第八事，「故治國無其法則亂，守法而不變則衰，有法而行私謂之不法。以力役法者百姓也，以死守法者有司也，以道變法者君長也。」采自類聚五十四。而於前附以「虞羲神農教而不誅，黃帝舜堯誅而不怒，及至三王隨時制法，各適其用。」

（丙）第十四事，自「廟廊之材」至「非一人之力也」，采自文選盧子諒答魏子悌詩注，四子講德論注。而於後附以「故人主者」云云四五十十字。

（丁）第十五事，自「離朱之明」至「其勢難視也」，采自文選演連珠注，楊荊州誄注，類聚十七，御覽三

百六十六。而於後附以『故用賞貴信』數語。

(戊)第二十九事，自『禮從俗』至『無賢不肖之禮也』，采之徐堅初學紀，王應麟困學紀聞。而於後附以『故孔子言於魯哀公曰』至『以辨君臣之位』數語。考類聚三十八，御覽五百二十三『無賢不肖

之禮』後，尚有『有長幼之禮，無勇怯之禮，有親疏之禮，無愛憎之禮也』。則慎本定非古本矣。

(己)外篇第二十七事，全采自文選張景陽雜詩注。惟選注原作：『慎子曰：『夫道所以使賢，無柰不肖何也；所以使智，無柰愚何也。若此則謂之道勝矣。』又曰：『道勝則名不彰。』』顯係非一章之言，或一章而中有略去者也。

慎氏本以『道勝則名不彰』，逕續『則謂之道勝矣』之後，知其非慎子舊觀也。

(庚)第二十九事，『匠人知爲門，能以門，所以不知門也，故必杜然後能門。』采自淮南子道應訓。而於後附以『富貴而禮，人人無有不敬；富貴而愛人，人人無有不親。』意旨分歧，絕不連貫。

采援逸文，冀掩其僞，用心良苦；而草蛇灰線，未能滅跡，則亦徒與人以辨僞之佐證耳。最奇者，凡見他書

之文，大氏皆在章首，間在章末，從無在一章之中者。(惟內篇二十一事於末附『爲天下者不慢其民』一句，他書所采，遂若居一章之中者，辨見前。)馬氏所采，諸家所引，何皆巧至此？良以摘詞纂言，附益於後，最爲易易；附益於

前，則比較困難；既附益於前，又附益於後，而求若一氣呵成，天衣無縫，幾於不可能矣。故慎氏不得不以所採摭逸文置章首章末，僞證四也。

五 與古本不合

史記只言慎到著十二論，漢志則謂四十二篇，此多出之三十篇是否偽託，頗成疑問；假定不偽，則四十二篇必依次排列，如荀韓諸書。今慎氏本分內外篇，內篇三十六事（亦可謂之三十六章），外篇五十三事（亦可謂之五十三章），與史記漢志皆不合。不惟此也，嚴可均、錢熙祚、繆荃孫從羣書治要寫出知忠君臣二篇，慎氏本無之。治要作於唐魏徵，於時慎子尚完整，所據者仍爲秦漢之舊，此本若真慎子書，不容無此二篇。不惟此也，尚有與古本馳舛者五事：

（甲）『毛嬙西施，天下之至姣也，衣之以皮裘，則見者皆走；易之以元緜，則行者皆止。』依治要在威德篇。下尚有『由是觀之，則元緜色之助也，姣者辭之則色厭矣。』慎氏本無後數句，不在威德篇，自爲一章。

（外篇第二十二事）

（乙）『騰蛇遊霧，飛龍乘雲』一段，依治要亦在威德篇，與韓非子所引文字稍異。且上有『走背跋踰窮谷，野走千里，藥也，走背辭藥則足廢』中有一『故』字。慎氏本則全同韓非子，（騰蛇二句，韓非子互倒，慎

氏本亦遂互倒。）而別爲專單（內篇第六事）。

（丙）『愛赤子者不慢其保，絕險歷遠者不慢其御』二句，依治要亦在威德篇。（意林脫『歷遠』二字，慎氏本亦遂同之。）且尚有『舉重越高者不慢其藥』一句，慎氏本無之，而恣意羈難，蔚爲專章（內篇第二十一事）。

（丁）『孝子不生慈父之家，忠臣不生聖君之下』，依治要在知忠篇。慎氏本附以戰國策『君明臣直』云云，標爲專章（內篇第九事）。

（戊）『廊廟之材（廊廟二字，慎本倒）非一木之枝；狐白之裘非一狐之腋；治亂安危存亡榮辱之施非一人之力也。』依治要亦在知忠篇。而慎氏本別為一章，而附之以『故人主者』云云四五十字（內篇第十四事）。

若為慎子舊製，不能與古本馳舛；若綴輯逸文，又不容加以附會；偽證五也。

六 混慎子為禽滑釐

孟子告子篇魯欲使慎子為將軍章，慎子對孟子自稱『滑釐』。趙注不以為慎到，謂滑釐其名。焦氏雖以為即到，而謂『慎子與墨子之徒禽滑釐同名；或以慎子即禽滑釐，或以慎子師事禽滑釐，稱其師滑釐不誠，皆非是。』今慎氏既以滑釐為慎到，采入其文（內篇第三十四事），又以呂氏春秋仲春紀當染篇謂：『許犯學於禽滑釐，田繁學於許犯。』遂以許犯田繁為慎子之徒，於內篇第三十二事，外篇第三十一事，三十五事，載其請問慎子。慎子之書何能紕繆至此，偽證六也。

七 有孟軻字

孟子之字，史漢不書，趙岐未聞。至王肅造聖證論以駁馬鄭，始謂『學者不知孟軻字，按子思書孔叢子有孟子居，則軻少居貧坎軻，字子居也。』又曰：『孟子字子車。』傅玄傅子始謂字子與，車與同音（注七）。

仍襲王肅之謬耳。今慎本慎子一則曰孟子與，再則曰孟子與。若果爲慎到之真，逕固博及羣書，不能闕焉不著，超岐亦不能謂『字則未聞』，王肅亦不能只引子思孔叢之僞而遺慎到之真，僞證七也。

八 尙有逸文

完整之書必無逸文，他家所引概見篇中。慎子逸文，慎氏本雖采入不少，而據嚴可均錢臨祚所輯，軼出慎氏本者無慮數十則，知非慎子舊觀，僞證八也。

九 結論

即此八證，其非慎子之真而爲懋賞之僞，毫無疑義。張鈞衡適園藏書志謂：「懋賞淵博嗜古，讀書麗文隲中，廣采百家，爲之彙正。」蓋慎氏既得讀麗文隲藏書，以爲館閣秘笈，世人未覩，割裂鈔襲，孰能糾正；際明末學衰，其術遂售。入清以來，流傳未廣，魁儒碩士無得釐定真僞。直至清之末造，繆荃孫張均衡等收藏其書，詔爲異寶（注八）。近人孫君毓修亦視爲「驚人秘笈」，謂「慎子善本，當推此矣」（注九），據以印入四部叢刊。顧君實作重考古今僞書考，亦謂「慎子非僞書，以四部叢刊本爲最多」，可謂失檢矣。

（注一）紀曉嵐等四庫全書提要子部雜家類：「慎子一卷……書錄解題則稱麻沙刻本凡五篇，已非全書。此本雖亦分五篇，而文多刪削，又非陳振孫之所見；蓋明人撿拾殘剩，重爲編次。」案周中孚亦謂今本非陳氏所稱之本，見所爲鄭堂讀

書記子部雜家類，文不具引。

(注二)四部叢刊本原賦修跋謂：「內篇三十六事，外篇五十事。」今覆檢內篇間，外篇多出三事。

(注三)見陳先生所爲古書真偽及其年代卷一第二章。

(注四)鄭堂讀書記子部雜家類：「崇文目法家作一卷，原釋云三十七篇。讀書附志(諸子類)書錄解題(法家)通考

(法家)宋志(法家)亦俱作一卷。王厚齋漢志攷證稱「漢志四十二篇，今三十七亡，惟有威德，因循，民雜，德立，君人，五篇，滕輔注。」據此知崇文目原釋爲陳氏所引，當有脫字，斷不只云三十七篇也。」

(注五)周廣業意林卷二：「姜思齊諸子鴻藻有威德，因循，陰治，觀化四篇。」案隋有光諸子彙函亦有因循篇，實包括因循民雜二篇，想姜氏本亦如之？」

(注六)陳玉圃漢書人表攷卷六：「戰國楚策有慎子，爲魏王傅；魯亦有慎子，見孟子；此與莊惠並列，則非其人也。」

(注七)陳玉圃史記志疑孟子荀卿傳：「古車與通用，如秦三良子車氏，史於秦紀趙世家扁鵲傳並作子與，子臉。」

(注八)張鈞衡適園藏書志子部雜家類：「此本作內外二篇，明胡人慎懋賞刻本，較四庫本守山閣本均不闕。守山閣據

抄要御覽各書轉爲逸文者，此均有之；雖互見鶩子莊老等書，亦諸子之成例，似高出各本上，而各家書目亦未嘗著錄。」

(注九)見四部叢刊本慎子孫賦修跋。

二四四 慎懋賞慎子傳疏證

羅根澤

（二〇）十一，中國大學國學叢編第一期第四冊）

慎子，漢志著四十二篇，至宋祇餘五篇，錢熙祚殿可均等從羣書治要輯出二篇，共得七篇。明慎懋賞編鈔魏偽託，成慎子內外篇，較五篇及七篇本增多數十倍。然流傳不廣，因之無人論述。至涵芬樓輯印四部叢刊，據繆荃孫寫本影印，流傳始盛，不學之士奉爲驚人秘笈。其質偽已詳拙撰慎懋賞本慎子辨偽矣（載燕京學報第六期）。近中國學會印慎子三種，亦收慎懋賞本，較四部本增多慎懋賞序，王錫爵序，謝聘尹序，及慎懋賞所作之慎子傳，慎子考（慎子書之著錄），慎子評語，傳補，外篇直音；由是此驚人秘笈始全暴於世。序考評語皆無關宏旨；慎子傳全非事實，而與其內外篇相依爲命，故不嫌辭費，再爲疏辨駁正之。羅振澤，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識於北平。

雲臺子（慎懋賞別號）曰：開闢以來，天清地寧，民安物阜，執尸而執運焉，德以主之，而法以翊之也。世無法度，人心之欲橫縱肆發，其誰與禁之？皆欲相雄長而恥卑下，皆欲圖富貴而羞貧賤，皆欲享逸豫而憚奔走。欲熾則心迷，心迷則爭起，爭起則交相賊害；天地何以位，萬物何以育，倫紀何以明？故曰：治天下不可無法度也；法者，整齊斯民，而平天下之要道。慎到專言法，吾有取焉。

按此泛論，應無馳舛，然謂慎到專言法，亦未盡當。莊子天下篇曰：『公而不當（應依陸本作黨），易而无私，決然無主，趣物而不兩，不顧於慮，不謀於知，於物无擇，與之俱往；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彭蒙，田駢，慎到，聞其說而悅之。齊萬物以爲首。曰：『天能覆之而不能載之，地能載之而不能覆之，大道能包之而不能辯之，知萬物皆有所可，有所不可。故曰：選則不徇，教則不至，道則無遺者矣。』是故慎到棄知去

己而緣不得已；冷汰於物以爲道理。曰：「知不知，將薄知而後鄰傷之者也。讓讎无任，而笑天下之尙賢也；縱脫无行，而非天下之大聖。推拍輓斷，與物宛轉，舍是與非，苟可以免。不師知慮，不知前後，魏然而已矣。推而後行，曳而後往，若飄風之還，若羽之旋，若磨石之隧，全而无非，動靜无過，未嘗有非。是何故？夫无知之物无建己之患，无用知之累，動靜不離於理，是以終身无譽。故曰：「至於若無知之物而已；无用賢聖，夫塊不失道。」豪傑相與笑之曰：「慎到之道，非生人之行而至死人之理，適得怪焉。」

韓非子難勢篇曰：「慎子曰：『飛龍乘雲，騰蛇遊霧，雲罷霧霽，而龍蛇與蟪蛄同矣，則失其所乘也。賢人而誦於不肖者，則權輕位卑也，不肖而能服於賢者，則權重位尊也；堯爲匹夫，不能治三人，而桀爲天子，能亂天下，吾以此知勢位之足恃而賢智之不足慕也。夫弩弱而矢高者，激於風也；身不肖而令行者，得助於衆也；堯教隸屬而民不聽，至於南面而王天下，令則行，禁則止，由此觀之，賢智未足以服衆，而勢位足以誦賢也。』」

（誦，原作衍，依俞樾改。） 據二文，知慎子蓋爲由道家至法家之過渡人物，雖言法，然主勢治主義，反對尙賢，反對用智，謂之爲專言法，似於其全部學說未能洞悉。

慎到者，趙之邯鄲人也。其先居魯昌平鄉東，富者數世矣。有慎清者，奢侈驕佚。魯定公十三年，孔子由大司寇行攝相事，殺大夫亂政者少正卯，與聞國政。懼而謀曰：「孔子爲政，必誅敗禮者，我之爲首必矣。」踰境而徙於趙焉。

按慎到先人，古書不載，慎懲賞欲使慎子與儒家孔孟發生關係，故謂：「其先居魯昌平東。」懲賞於

此傳外，又有傳補，自注：『傳中不能盡錄者補載之。』其第一條云：『慎清見孔子家語，荀子，劉向新序。』

自注：『周敬王時人。』劉向新序作『潰』。今徧檢孔子家語，荀子，劉向新序，祇有慎潰氏，并無慎清。

家語相魯第一曰：『初魯之販羊有沈猶氏者，常朝飲其羊，以詐市人；有公慎氏者，妻淫不制，有慎潰氏者，

奢侈踰法。……及孔子之爲政也，則沈猶氏不敢朝飲其羊，公慎氏出其妻，慎潰氏越境而徙。』荀子

儒效篇曰：『仲尼將爲司寇，沈猶氏不敢朝飲其羊，公慎氏出其妻，慎潰氏踰境而徙。』（新序雜事第五採此文）。

新序雜事第一：『魯有沈猶氏者，且飲羊飽之以欺市人，公慎氏有妻而淫，慎潰氏奢侈驕佚。……孔子

將爲魯司寇，沈猶氏不敢朝飲其羊，公慎氏出其妻，慎潰氏踰境而徙。』慎憇賞以『潰』字不若『清』

字之善也，由是改爲『清』字；又以良心之憚於改古也，由是注曰：『劉向新序作潰。』對荀子家語之

作『潰』，則故作昏瞶，以自欺欺人。且慎潰氏以『慎潰』爲氏者也，非姓『慎』名『潰』也。風俗

通義姓名篇曰：『人之所以有姓者何？所以崇恩愛，厚親親，遠禽獸，別婚姻也。……所以有氏者何？所以

貴功德，賤力役。』……以慎潰氏爲姓『慎』名『潰』，訛謬已極；至改爲『慎清』，更所謂無知妄爲

者矣。孔子家語，荀子，劉向新序祇言『踰境而徙』，未言徙於何國，此曰：『踰境而徙於趙』，以慎潰爲

趙人故也；改古牽附，又下於向壁虛造者矣。

情之子生到。

按古無慎清，已辨之詳矣；即果有慎清，慎清之子亦不能生到。

慎潰氏生卒年月不可攷（卷實所闕）

僂)然既曰孔子爲大司寇，踰境而徙，則孔子爲大司寇時，慎潰氏必已屆中年可知。孔子爲大司寇，在何年不可考，然必在魯定公十年以前。史記孔子世家曰：『定公以孔子爲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則之。由中都宰爲司空，由司空爲大司寇。定公十年春，及齊平……會於夾谷，魯定公且以乘車好往，孔子攝相事。』定公十年，爲周敬王二十年（據史記十二諸侯年表），當西歷紀元前五百年；依懲賞在定公十三年，則當西歷紀元前四百九十七年。慎到生年亦不可考，然知爲齊宣王時人，所以史記田敬仲完世家曰：『宣王喜文學游說之士，自如騶衍、淳于髡、田駢、接予、慎到、環淵之徒七十六人，皆賜列第爲上大夫。』據六國表，齊宣王立於周顯王二十七年，當西歷紀元前三百四十二年，上距孔子爲大司寇之年已一百六十年，祖孫之相差，抑太遠矣！

到博識彊記，於學無所不究。自孔子之卒，七十子之徒散遊列國，或爲卿相，或友教士大夫，故卜子夏館於西河，吳起段干木慎到之徒受業於其門，及門弟子者甚衆。到與孟軻同時，皆通五經，軻長於詩，到長於易。

按史記仲尼弟子列傳言：『孔子既沒，子夏居西河教授，爲魏文侯師。』儒林傳言：『田子方，段干

木，吳起，禽滑釐之屬，皆受業於子夏之倫。』未有言慎到爲子夏弟子者。據仲尼弟子傳，子夏少孔子

四十四歲，其居西河教授在孔子既沒。孔子生年，依史記十二諸侯年表，魯周公世家，孔子世家，在魯襄

公二十二年，公羊傳，穀梁傳，則謂在襄公二十一年；孔廣牧先聖生卒年月日考繁徵博引，證明史記爲是。

卒年，公穀，史記，皆謂在魯哀公十六年。攷史記十二諸侯年表，襄公二十一年爲周靈王二十一年，當西

歷紀元前五百五十一年；哀公十六年爲周敬王四十一年，當西歷紀元前四百七十九年。子夏少孔子四十四歲，則其生當西歷紀元前五百零七年。卒年無考，約之不能越西歷紀元前四百零七年。且孔子之卒爲西歷紀元前四百七十九年，傳言孔子既沒，子夏在西河教授，則其設教西河當在西歷紀元前四百七十九年以後，但不能距四百七十九年太遠。慎到與齊宣王同時（據史記田敬仲完世家，引見前）宣王之立當周顯王二十七年，爲西歷紀元前三百四十二年，上距孔子既沒，子夏居西河教授之年已一百三十四年；若以宣王十八年計算，則更遠矣；慎到烏能受業於其門？史記孟子荀卿列傳云：『孟子受業子思之門人。』趙岐孟子題辭言：『長師孔子之孫子思。』漢書藝文志亦曰：『子思弟子。』風俗通義窮通篇亦曰：『軻受業於子思。』從無言孟子受業子夏之門者。後儒謂孟子生於周烈王四年（此說出於明人所傳之孟寧孟氏譜，晚出偽說，本不足信，然據以推考孟子事蹟，皆不牴觸，知其與事實不甚相遠，故後儒多承用之。詳載拙撰孟子評傳。）雖未必盡確，然及見梁襄王則絕對無疑。梁襄王之立，依史記在周顯王三十五年，依竹書紀年在周慎靚王三年。顯王三十五年爲西歷紀元前三百三十四年，上距子夏居西河教授亦已百三十四年；慎靚王三年爲西歷紀元前三百十八年，更多十六年，則無論依史記竹書，皆無受業子夏之理。此傳雖未直言孟子受業於子夏，然於『及門弟子者甚衆』下，緊接以『到與孟軻同時，皆通五經，軻長於詩，到長於易』，而慎到固認爲子夏弟子者，則似乎亦以孟子爲子夏弟子。所以不明言者，以孟子師承，古書已有記載，不敢與古說顯異也。於是爲影射附會之說，使與認爲子夏弟子

之慎到同時，而且同通五經，一長於詩，一長於易。即使懲賞之意未以孟子爲子夏弟子，然孟子固未能

與子夏弟子同時，無論如何，其說與事實完全不符。孟子通五經，長於詩，固古有明文；慎到通五經，長於

易，抑何據乎？慎懲賞生晚明之時，爲儒家統一時代，是非善惡純以孔孟儒家之言爲斷，欲崇高慎到地

位，不能不設法與孔孟發生關係，故前謂慎到「其先居魯昌平鄉東」，以謂其祖與孔子爲鄰，此又謂與

孟軻同受業於子夏之門，以使其爲孔子之再傳弟子，孟子之同學，且使通儒家之五經，長於儒家之易，可

謂心勢日擴矣。

齊威宣王時，喜文學游說之士，如騶衍、淳于髡、田駢、接予，慎到者流七十六人，命曰列大夫，爲立館稷山之下，高門大屋，尊寵之，不治而議論，天下諸侯客言齊能致天下賢士也。是以齊稷下學士，多至數百千人。

按此段查本史記田敬仲完世家，惟彼祇言宣王，不言威王，其文曰：「宣王喜文學游說之士，自如騶衍、淳于髡、田駢、接予，慎到，環淵之徒七十六人，皆賜列第爲上大夫，不治而議論；是以齊稷下學士復盛，且

數百千人。」

到仕楚，爲楚襄王傅。襄王之爲太子也，常質於齊，及其歸也，齊王求東地五百里，迺得歸，不與不得歸。襄王

退而就慎子計，慎子令朝羣臣而皆獻策焉。上柱國子良曰：「不與則不信，請與而復攻之。」昭常曰：「去東

地五百里，是去國之半也，王勿與，臣請守之。」景鯉曰：「不可與也，臣請西索救於秦。」王謂慎子曰：「寡

人誰用三子之計？」慎子曰：「王皆用之。」迺遣子良北獻地於齊，遣子良之明日，立昭常爲大司馬，使守

東地，又遣景鯉西索救於秦。齊王恐焉，乃遣子良南楚，西使秦，解齊患，士卒不試，東地復全。

按此純本戰國策楚策二，其文與此略同，不贅列。考史記六國表，有頃襄王，無襄王；楚世家於頃襄

王亦時稱襄王，是襄王即頃襄王；據六國表，立於周赧王十七年，卒於周赧王五十二年。再據六國表及

田敬仲完世家，齊無懷王，故國策此段似有問題。說者謂周書諡法解曰：「慈義短折曰懷」；晉有懷公，

失國早喪，楚有懷王，客死於秦；齊王建國亡被虜，或者後人遂諡為懷王，而史記失載，亦未可知。如即齊

王建，其立在周赧王五十一年，與頃襄王相值者，祇王建之元二年，頃襄王之末二年。傳文言：「襄王之

為太子也，嘗質於齊；及其歸也，齊王求東地五百里，迺得歸。」（國策文小異而意同）可見為頃襄王元年事；

頃襄王元年，王建固未立也。故無論如何，此事未可輕信。即可信從，其所謂慎子亦非慎到。梁玉繩

漢書人表考曰：「戰國策有慎子，為襄王傅；魯亦有慎子，見孟子；此與莊惠并列，則非此人也。」良然。

過魯，魯平公慕其為人。時魏與秦、趙、韓、燕共伐齊，敗之濟西，潛王出亡。平公欲乘亂割齊，岱以南為己屬，乃

拜慎子為上將軍，將五百乘以往。孟子自齊歸，止於魯，謂慎子曰：「周公之封於魯，為方百里也，今魯方百里

者五，子以為有王者作，則魯在所損乎，在所益乎？徒取諸彼以與此，然且仁者不為，況於殺人以求之乎？君

子之事君也，務引其君以當道志於仁而已。」慎子悅其言，辭於平公而去之。

按孟子載魯欲使慎子為將軍，未言名到，對孟子自言：「此則滑釐所不識也。」則其名似為滑釐，非

到也。慎懋賞，茫然不察，以為慎到，以孟子此文入慎子內外篇，又據以作傳，荒謬一至於此。考史記

魯周公世家，平公十二年，秦惠王卒；三十二年，平公卒；是秦惠王卒後二十年而平公卒。據六國表，秦惠

王卒於周赧王四年，當西歷紀元前三百十一年；又二十年為赧王二十四年，當西歷紀元前二百九十一年。

秦燕韓趙魏五國伐齊，六國表及各世家皆繫在赧王三十一年，當西歷紀元前二百八十四年；平公已卒五年矣，烏能欲乘亂割齊，以南為己屬，烏能於此時拜愼子為上將軍？蓋愼懲賞知孟子與魯平

公同時，故以此事歸之平公，以便牽附魯欲使愼子為將軍故實，而不知其時之不相值也。愼懲賞僞愼

子，為愼子作傳，為強認之遠祖張目也，然以被孟子呵斥之愼滑釐附會愼子，愼子有知，必曰：「懲賞非吾孫也，何為使爾祖拾唾罵之言耶？」

是時蘇秦張儀者，工縱橫之學，以惑亂黔首，欲以一人之辨，反覆山東之人主；人主又不務大道，而任私智。愼

子知其道之不行也，迺與其徒許犯、環淵、田鱉之屬，退老於邯鄲之上，著書八千言；其大要本道而不離乎情，任法而還責於主，雖見窮擯而不黜其志，非談天雕龍支離其說者比也。

按呂氏春秋當染篇，禽滑釐學於墨子，許犯學於禽滑釐，田鱉學於許犯；是許犯為禽滑釐弟子，田鱉又為許犯弟子。愼懲賞所以謂為愼到之徒者，亦基於孟子「此則滑釐所不識也」一語；故於所僞愼

子內外篇列許犯田鱉問愼子之言（中國學會本頁二十二、二十三），於此復謂「迺與其徒許犯、環淵、田鱉之屬

退老於邯鄲之上，著書八千言。」滑釐為魯將愼子所自稱，則決非禽滑釐；若為禽滑釐（趙注曰：「滑釐，

愼子名。

焦爾正義曰：「愼子與墨子之徒禽滑釐同名，或以愼子即禽滑釐，或以愼子師事禽滑釐，稱其師滑釐不識，皆

非是。則又非慎到矣。以彼處稱慎子，遂以為慎到，又以自稱滑釐，遂以為為禽滑釐，可謂紕謬之至矣。據史記田敬仲完世家，環淵與慎到同客齊宣王（見前），亦非其徒也。

故其後世子孫傳而習之，率而行之，若慎溫其，慎知禮，慎從吉，慎鑄，慎鈇，慎伯筠，慎德秀者，皆植節一時，樹勳當世，而到之學得不廢焉。

此蓋愜懣賞偽慎子及作傳之本指，崇高遠祖，即以身尊，擬鄰之至。

嗟乎！孟子有言曰：『不用賢則亡，削何可得歟？』六國破滅，皆兵不利，戰不勝哉，見慎子之賢而不能舉也。無賢，則國從之勿可救已。然則賢才之用舍，果人主操之耶？抑氣運使然耶？余讀慎子書，蓋深為六國惜云！

二四五 尸子考證

張西堂

（十四，三，學證，又國故學討論集第四集，毅瑛真偽攷附錄；此證較深真偽攷附錄）

（一）

漢書藝文志有『尸子二十篇』，列在雜家。班固自注曰：『名佼，魯人。秦相商君師之，鞅死，佼逃入蜀。』史記孟荀列傳上說：『楚有尸子。』劉向別錄說是在蜀。王應麟在漢書藝文志考證上說：『今案尸子書，晉人也。名佼，秦相衛鞅客也。鞅謀事畫計，立法理民，未嘗不與佼規也。商君被刑，佼恐並誅，乃逃入蜀，造』

二十篇書，凡六萬餘言。」這是尸子的來歷，我們所知道的大約如此。

尸子全書，到宋時早已散亡了。現在通行的尸子，一是任兆麟輯的，一是章宗源輯的，一是孫星衍輯的，一是汪繼培輯的。這四種輯本之中，惟有汪本搜羅最多，所以人們都說：「汪輯最好。」現在我們考訂尸子，只有根據汪本了。

記得梁任公先生在哲學雜誌第四期上說：尸子「輯本近真。」胡適之先生在中國哲學史大綱上說：「尸子書二十卷，向來列在雜家，今原書已亡，但是有從各書裏輯成的尸子兩種。據這些引語看來，尸佼是一個儒家的後輩……即使這些不真是尸佼的，也可以代表當時的一派法理學者。」可見人們對於尸子，沒有那個積極的反證，尸子是極不可靠的，是有問題的。我讀現今汪輯尸子，就很不相信是無問題的，六七年來，對於這個疑問狼加注意，漸漸證據也多了。我以為有三個問題是該討論的：（一）人的問題，（二）文的問題，（三）時的問題。換言之，我以為現在通行的尸子至少是兩個人作出的，並且有兩個時代的嫌疑。請把我的意見說明，以便討論。

(一)

現在通行的尸子是兩人的，這是很容易看出來的。

汪繼培的尸子叙上說：「劉向序荀子，謂尸子著書，非先王之法，不循孔氏之術。」劉勰又謂

其「兼總雜術，術通而文鈍。」今原書散佚，未究大旨，諸家徵說，率皆採擷精華，剪落枝葉，單詞臆義，轉可寶愛。」

章懷太子注後漢書（作者呂強列傳）謂：「尸子書二十篇，十九篇陳仁義道德之紀，一篇言九州險阻，水泉所起。」

據這兩段話看來，顯而易見的是有兩樣的學說，兩樣的作者。如若尸子是秦相商君之師，書議圖計，必相與偕，那樣，尸子既能與商君合作，又能與商君親密，尸子必定也是任法重刑，樂知非聖的主張者。鞅死逃蜀，便是個明證。劉向說尸子是：「非先王之法，不循孔氏之術，」當然也是真實可靠的。

但是反過來說，穀梁傳在隱公五年有尸子的：「初獻六羽，始闢樂矣。」這一句。在桓公九年有：「夫已多乎道，」也是尸子的。尸子既是穀梁經師，必定私淑孔子，服膺聖道，穀梁傳上的引語當然可靠。章懷太子說：「尸子書二十篇，十九篇陳仁義道德之紀，」應該也是真實可信的。（元和姓纂）歷代梁姓下引「尸子曰：

「穀梁俶傳春秋十五卷。」此語當在尸子原書中，此亦一證據。）

我們現在將劉向，章懷太子的話證明了。在漢書藝文志上只有一種尸子；在劉向和章懷太子的口中却有兩樣的尸子。大概在以前總有兩種尸子，所以他們說法不同，不過我們現在因原書已亡，把尸子誤認爲一人的了。講穀梁傳的，有不承認尸子是一個人的。阮文達說：「隱五年，桓六年（應是九年）並引尸子說者謂即尸佼，佼爲秦相商鞅客，鞅被刑後，遂亡逃入蜀，而預爲徵引，必無是事。或傳中所言，非尸佼也。」（穀

(梁莊疏校勘記)

廖季平說：『先師也，人表序以爲在孟子後，或以爲佞，非也』。(續梁古義疏證五注)。但阮廖皆未

尋出什麼根據來，其實拿文字時代來作證，商君的先師的尸子，與儒家的後輩的尸子，很容易見出是兩人的。

(三)

現在通行的纂輯的尸子，大概是兩樣作者底文字，這是很能幫助證明『尸子』這二字代表兩人的。由文字上觀察思想，其不合之處略有三種。請引輯本尸子的話語來作證明。

凡治之道莫如因智，因智之道莫如因賢。(治天下)

治天下有四術：一曰忠愛，二曰無私，三曰用賢，四曰度量。(君治)

聖人正己而四方治矣。(神明)

仲尼曰：『得之身者，得之民，失之身者，失之民；不出于戶而知天下，不下其堂而治四方，知反之于己者也。』以是觀之，治己則治人矣。(處道)

這個尸子大概是儒家後輩，所以他要講究『忠愛』、『無私』、『正己』、『因賢』。這必不能與商君合作。

韓非說：『商君教秦孝公燔詩書而明法令』。(和氏) 又說：『公孫鞅之治秦，賞厚而信，刑重而必，故其國富

而兵強。』商君不重賢智，不講仁愛，那能和這尸子志同道合呢？必不能做到『未嘗不與佞規』而結果

『佞至』遂逃亡入蜀。』我們可以斷定這非劉向和班固所說的尸子，這不是『非先王之道』的。

但是如若認定他是儒家的後輩，當然這尸子就是戴梁經師，聖人之徒了。他偏又說：

墨子、貴兼、孔子、貴公、皇子、貴衷、田子、貴均、列子、貴虛、料子、貴別、園，其學之相非也數世矣，而已皆尊于私也。(廣澤)

這一段話把孔夫子列在第二位，讓墨子坐第一把交椅，又說孔夫子是『而已皆尊于私也』。這很不像是陳仁義之紀的尸子，倒像與商君合作的一人。孫星衍校本尸子叙說：『……而尸子以爲孔子貴公，與諸子並論，不亦失言乎？』這就是對於儒家的後輩的尸子懷疑了！尸子本列雜家，但我們不可以這尸子是雜家，就認爲儒家後輩的尸子就可以非聖誣孔了！

孔子說：『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儒家本是注重人格的感化的，尸子也很主張感化主義的，所以說：『聖人正己而四方治矣。』但書中有：『是則有賞，非則有罰，人君之所獨斷也。』這便不合儒家的尸子的口味，我們不能無疑。我不敢說那些是商君之師的尸子的話語，也不敢說那不是商君之師的尸子的話語。

最重要的還是尸子時代之考證。

(四)

據前二節的證明看來，現行尸子，在作者方面，在文字方面，都可見得是兩樣的人。其實這兩樣人是未

必同時代的。班固以爲是尸佼，秦相商鞅師之，更未必可靠。這是本文最重要的地方，我今從三方面立論，來求讀者的注意和批評。

一、尸子說：『墨子貴兼，孔子貴公，皇子貴衷，田子貴均，料子貴別，圉，其學之相非也數世矣，而已皆斂于私也。』這一段話有幾處很可疑的，足證尸子決不能是商君之師的尸佼。第一，『田子貴均』當然是指田駢，田駢又叫陳駢，呂氏春秋不二篇說：『陳駢貴齊』，田陳古通，均齊義同，這是一個旁證。莊子天下篇說：『慎到田駢彭蒙……齊萬物以爲首。』這也是可以證明『田子貴均』的田子是田駢。田駢的時代，大概是西歷前三世紀的初年；田駢學說之成熟，大概是前三世紀的初半。然而尸佼是于西歷前三三八年，商君被刑後入蜀的，這和田駢的學說之成熟相距至少有四五十年。（凡關於年代，請看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三四〇至三六〇頁。）尸佼是商君之師，如何能活得那樣長久，如何能知道田子貴均呢？最可疑的是：第二，『其學之相非也數世矣』這一句。尸子能知道田駢的學說和別種的學說相非至於數世麼？第三，『料子貴別，圉』這話也可疑。『別』是宋鉅尹文派的思想，在田駢之後，尸佼能知道這學派的產生嗎？能說他們相非數世嗎？合這三個疑點看來，現行尸子未必是尸佼的罷！

二、現行尸子上有這一句：『赤縣州者，實爲崑崙之墟。』『赤縣神州』是騶衍的新創，騶衍約和平原君同時，史記平原傳且說騶衍在信陵破秦存趙之後，約在西歷前二五七年。尸佼前三三八年入蜀，他能知道這六七十年以後的學說嗎？他能知道赤縣州這個名詞嗎？尸佼如若是商君之師，我以爲他說不出這話來。

三，現在我們從穀梁傳來看罷！如若尸子是穀梁經師，他是否即是尸佼？他的時代又如何？穀梁這

個人傳說有四個名字，兩個時代，很可以考定的（看柳興恩穀梁大義述經師篇）。穀梁傳大概更不是穀梁本人

作出的（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我們不可以拿穀梁的時代推定尸子的時代。但是據紀昀的四庫提要，陳澧

的東塾讀書記，皮錫瑞的春秋通論等書看來，穀梁傳是見過了公羊傳然後作出的。公羊傳是『公羊五世

相授，至胡毋生乃著竹帛』的（徐彥公羊傳疏）。那末，穀梁的『著於竹帛』當然在公羊後了。而尸子有『

穀梁俶傳春秋十五卷』的話，這尸子似乎是見過穀梁已著竹帛的，故能說『十五卷』這些話了。這是漢

時的經師才能說的，當然不是尸佼了。我因此疑穀梁傳既引尸子，而成若干卷，尸子又不應說這穀梁俶傳

春秋十五卷的話。然則不是尸子有後人偽造的部分在內，則穀梁傳必有後人竄亂的情形了。這總算我

的第三個證據了。

附說：關於穀梁方面，我本還有似乎極強的證據，足證明尸子不是尸佼那個時代的。因為牽連的引證太多，我尚有一

二懷疑的地方，只好暫時從畧，俟將來再發表罷！

我因為現代尸子上很多關於正名的話，恐怕劉向所說的尸子是戰國末年的人物，所以他能舉出當時

各派的學說。根據穀梁俶傳春秋十五卷這一句話，我恐怕章懷太子所見的尸子是漢代的人物。但是劉

向以沒有見到陳仁義之紀的『尸子』呢？尸子怎又能說『十五卷』的話呢？我恐怕真的尸佼的書

已亡，唐宋所見的尸子是後人偽造的，——至少有一部分是偽造的，——不過我是尚無確證罷了。

(五)

在我這篇結論上，我請聲明三件事：

一，我以爲現在通行的尸子，決不是尸佼的著述，但當日確有尸佼這個人。我承認穀梁傳上的尸子，在當日或確有其人，不過他決不是尸佼這人，現行的尸子上面，或者至少有他的許多學說思想在內。現在的尸子，或者至少又有後人的依託部分在內，我們不可隨便當作可以代表先秦時代的思想——這些是這篇尸子考證的結論，希望讀者與以盡量之批評。

二，尸子的問題，不僅是於諸子有關係，也與春秋穀梁傳有關係。以前的學者——講穀梁的——似乎對於尸子都未講得透澈，確鑿。康有爲先生曾說過尸子是始皇時代的人，但也未說出充分之理由（看春秋筆削大義徵言攷）。我希望從此有人注意這個問題。

三，凡是前人書籍已散亡，經後人搜集起來的東西，大概都不可深信，我們不可以爲輯本就是可靠的，我希望談古書真偽的人們，對於這個提議也加以注意！

十四年二月三日，在太原。

二四六 韓非的著作考

容肇祖

（十六，十一，二二，國立中山大學語言歷史學研究所週刊一集四期）

韓非的著作，今傳有韓非子一書。然而這書篇次雜亂，最不可靠。據漢書藝文志法家韓非子五十五

篇，隋書經籍志子部法家韓非子二十卷，唐書經籍志以下，所記韓非子卷數，俱與隋書同。今傳本韓非子俱二十卷，五十五篇，與漢書隋書俱相合。史記老莊申韓列傳說非「歸於黃老」，疑當日韓非子一書，已混雜有解老、喻老之篇。又說非「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林十餘萬言」，「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並錄說難全文。則韓非子之混亂，當遠在司馬遷之前。今韓非子一書，首篇爲初見秦，次篇爲存韓，已自相矛盾。證以他書，初見秦一篇，見於國策，爲張儀所說。存韓篇，記李斯的策劃行事，又不像韓非所作。解老、喻老，文體殊異，恐韓非子一書經後人混亂，攙入正多。史記韓長孺列傳說道，「嘗受韓子雜家說於騶田生。」今傳的韓非子，或當初即「韓子雜家說」，後來簡稱韓非子，既失其源，一切雜家說爲韓非所獨占，而讀者復不問其內容。今將原書細爲考定，實者證之，疑者缺之，分列於下。

(一) 確爲韓非所作者

作。五蠹 史記所說既不能信，則孰爲韓非所作似無從證明。但是五蠹一篇，無論如何可確定爲韓非所。史記李斯列傳載二世責問李斯曰：

吾有私議，而所有聞於韓子也；曰：「堯之有天下也，堂高三尺，采椽不斷，茅茨不剪，雖逆旅之宿不動於此矣；冬日鹿裘，夏日葛衣，粢糲之食，藜藿之羹，飯土甌，啜土銅，雖監門之養不穀於此矣；禹鑿龍門，通大夏，疏九河，曲九防，決停水致之海，而股無胈，脛無毛，手足胼胝，面目黎黑，遂以死於外，葬於會稽，臣虜之勞不烈

於此矣。』

今本五蠹篇說道：

堯之王天下也，茅茨不翦，采椽不斷，糲粢之食，藜藿之羹，冬日鹿裘，夏日葛衣，雖監門之服，養不虧於此矣；禹之王天下也，身執耒耜以爲民先，股無胈，脛不生毛，雖臣虜之勞，不苦於此矣。

雖文字不必盡同，足證五蠹一篇，確爲韓子原文。又李斯列傳載李斯以書對二世說道：

是故韓子曰：『布帛尋常，庸人不釋；鑠金百鎰，盜跖不搏』者，非庸人之心重，尋常之利深，而盜跖之欲淺也……

今本五蠹篇說道：

布帛尋常，庸人不釋；鑠金百溢，盜跖不掇。不必害，則不釋尋常；必害，則手不掇百溢。（則手原作手則，依

國語所載。）

李斯與韓非同出荀卿之門，所引當可據。則五蠹一篇確爲韓非之作無疑。

顯學一篇亦確爲韓非所作。史記李斯列傳載李斯以書對二世說道：

韓子曰：『慈母有敗子，而嚴家無格虜』者何也？則能罰之加焉必也。（索隱：格，強悍也。）

今本顯學篇說道：

嚴家無悍虜，而慈母有敗子，吾以此知威勢之可以禁暴，而德厚之不足以止亂也。

古人引書不必盡同原文，足證顯學一篇確爲韓非所作。

（二）從學說上推證爲韓非所作者

難勢 我們既確定五蠹顯學爲韓非所作，則可以從這兩篇的內容和思想去推證其他各篇，那一篇是韓非所作的。難勢一篇，內容所說，與五蠹所說有不相悖而相發明的地方。五蠹篇說道：

魯哀公，下主也，南面君國，境內之民莫敢不臣民者，固服於勢。勢誠易以服人，故仲尼反爲臣，而哀公願爲君。仲尼非懷其義，服其勢也。故以義則仲尼不服於哀公，乘勢則哀公臣仲尼。今學者之說人主也，不乘必勝之勢而務行仁義，則可以王，是求人主之必及仲尼，而以世之凡民皆如列徒，此必不得之數也。

難勢篇說：

世之治者不絕於中，吾所以爲言勢者，中也。中者，上不及堯舜而下亦不爲桀紂，抱法處勢則治，背法去勢則亂。今廢勢背法而待堯舜，堯舜至乃治，是千世亂而一治也。抱法處世而待桀紂，桀紂至乃亂，是千世治而一亂也。且夫治千而亂一，與治一而亂千也，是猶乘驥騏而分馳也，其相去亦遠矣。夫棄隱括之法，去度量之數，使奚仲爲車不能成一輪，無慶賞之勸，刑罰之威，釋勢委法，堯舜戶說而人辯之，不能治三家。夫勢之足用亦明矣，而曰必待賢則不然矣。

這裏所說與五蠹所說同，而較之更爲詳明，足證難勢一篇亦是韓非所作。

問辯 問辯所說，有與五蠹篇相通的地方。五蠹篇說：

故明主之國，無書簡之文，以法爲教；無先王之語，以吏爲師；無私劍之捍，以斬首爲勇。是境內之民，其言談必軌於法；動作者歸之於功；爲勇者盡之於軍。

問辯篇說：

明主之國，令者，言最貴者也；法者，事最適者也。言無二貴；法不兩適。故言行而不軌於法令者必禁。

可證問辯一篇和五蠹的思想是一致的。又五蠹篇說道：

今修文學，習言談，則無耕之勞而有富之實；無戰之危而有貴之尊，則人孰不爲也。是以百人事智而一

人用力。事智者衆而法敗，用力者寡則國貧，此世之所以亂也。

問辯篇說道：

亂世則不然，主上有令，而民以文學非之；官府有法，民以私行矯之。人主顯漸其法令而尊學者之智行，

此世之所以多文學也。

這兩處也是相一致的。

詭使 詭使一篇，其思想有與五蠹相通的地方。五蠹篇說：

故不相容之事，不兩立也。斬敵者受賞，而高慈惠之行；拔城者受爵祿，而信廉（蓋當作兼）愛之；墜甲利

兵以備難，而美薦紳之飾；富國以農，距敵特卒，而貴文學之士；廢敬上畏法之民，而養遊俠之屬；舉行如此，治強不可得也。

詭使篇說：

夫上之所貴，與其所以爲治相反也。夫立名號，所以爲尊也，今有賤名輕實者，世謂之高行，設爵位，所以爲賤貴基也，而簡上不求見者，世謂之賢；威利所以行令也，而無利輕畏者，世謂之重；法令所以爲治也，而不從法令，爲私善者，世謂之忠；官爵所以勸民也，而好名義不進仕者，世謂之烈士；刑罰所以擅威也，而輕法不避刑戮死亡之罪者，世謂之勇夫。……故世之所以不治者，非下之罪，上失其道也。……凡上所治者，刑罰也，今有私行義者尊；社稷所以立者，安靜也，而譟險譏諛者任；四封之內所以聽從者，信與德也，而陂知傾覆者使；令之所以行，威之所以立者，恭儉聽上，而巖居非世者顯；倉廩之所以實者，耕農之本務也，而綦組錦繡刻畫爲末作者富；名之所以成，池之所以廣者，戰士也，今死之孤飢餓乞於道，而優笑酒徒之屬乘車衣絲。……

這種見解和五蠹所說都是相一致的，在措詞及文法上亦可以證明是一家之言。又五蠹篇說：

古者蒼頡之作書也，自環者謂之私，背私謂之公。公私之相背也，乃蒼頡固以知之矣。今以爲同利者，不察之患也。然則爲匹夫計者，莫如脩行義而習文學，行義脩則見信，見信則受事，文學習則爲明師，明師則顯榮，此匹夫之美也。無功而受事，無爵而顯榮，有政如此，則國必亂，主必危矣。

詭使篇說：

夫立法令者，以廢私也，法令行而私道廢矣。私者所以亂法也，而士有二心私學，巖居密路，託伏深慮，大者非世，細者惑下，上不禁又從而尊之以名，化之以實，是無功而顯，無勞而富也。

這種見解，也都是是一致的。可證詭使一篇確為韓非所作。

六反 六反一篇頭一段和五蠹篇的思想有相通的地方。如說：

畏死遠難，降北之民也，而世尊之曰貴生之仕；學道立方，離法之民也，而世尊之曰文學之士；遊居厚養，牟食之民也，而世尊之曰有能之士；語曲牟知，僞詐之民也，而世尊之曰辨智之士；行劍攻殺，暴傲之民也，而世尊之曰礪勇之士；活賊匿姦，當死之民也，而世尊之曰任譽之士；此六民者，世之所譽也。赴險殉誠，死節之民也，而世少之曰失計之民也；寡聞從令，全法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樸陋之民也；力作而食，生利之民也，而世少之曰寡能之民也；嘉厚純粹，整穀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愚類之民也；重命畏事，尊上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怯憊之民也；挫賊遏姦，明上之民也，而世少之曰諂諛之民也；此六者，世之所毀也。姦僞無益之民六，而世譽之如彼，耕戰有益之民六，而世毀之如此；此之謂六反。

這段所說和上所舉五蠹及詭使所說有相一致的地方，故可證為韓非所作。又六反篇說：

夫姦必知則備，必誅則止。不知則肆，不誅則行。夫陳輕貨於幽隱，雖會史可疑也；懸百金於市，雖大盜不取也。不知則會史可疑於幽隱；必知，則大盜不取懸金於市。故明主之治國也，衆其守而重其罪，使

民以法禁而不以廉止。母之愛子也倍父，父令之行於子者十母；吏之於民無愛，令之行於民也萬父母。父母積愛而命窮，吏用威嚴而民聽從。嚴愛之策，亦可決矣。

五蠹篇說：

故父母之愛，不足以教子，必待州部之嚴刑者，民固驕於愛，聽於威矣。……布帛尋常，庸人不釋；鏹金百溢，盜跖不接。不必害，則不釋尋常；必害，則不接百溢。故明主必其誅也。

這很可以證明六反一篇是韓非的思想。又六反篇說：

明主聽其言，必責其用；觀其行，必求其功。

這也是和五蠹篇所說的「明主用其力不聽其言，賞其功必禁無用」相同，更可證明爲韓非所作。（六反「

老聃有言曰」一段，末句云「此帝王之政也」，戰國以前沒有說「帝王之政」，據張撈本「帝」作「常」，「常」字不誤。不得據此以疑全篇。）

心度 這篇所說變法的觀念和五蠹篇相同，足證爲韓非之作。五蠹篇說：

是以聖人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論世之事，因爲之備。

又說：

世異則事異，……事異則備變。

心度篇很能表現這種的主張，說道：

故治民無常，唯治爲法（王先謙曰：「當作唯法爲治，文誤倒」），法與時轉則治，治與世宜則有功。……時移而治不易者亂，能治衆而禁不變者削。故聖人之治民治（治字衍），法與時移，而禁與能變。

難一篇，難一篇和韓非的思想有相一致的地方。雖然段數太多，不能都一一證明爲韓非所作，然而這種辯論文體，從文調上可證爲前後是一致的。「歷山之農者侵畔」一段說：

舜之救敗也，則是堯有失也，賢舜則去堯之明察，聖堯則去舜之德化，不可兩得也。楚人有鬻盾與矛者，譽之曰：「吾盾之堅，物莫能陷也。」又譽其矛曰：「吾矛之利，於物無不陷也。」或曰：「以子之矛陷子之盾，如何？」其人弗能應也。夫不可陷之盾，與無不陷之矛，不可同世而立。今堯舜之不可兩譽，矛盾之說也。

這和五蠹篇說的「不相容之事，不兩立也」的思想相同，就是韓非所應用的辯論的方法。又本段說：夫以身爲苦而後化民者，堯舜之所難也；處勢而驕下者，庸主之所易也。將治天下，釋庸主之所易，道堯舜之所難，未可與爲政也。

這段大意，亦和顯學篇說的：「爲治者用衆而舍寡，故不務德而務法」的意見相同。足證爲韓非所作。

(三) 黃老或道家言混入於韓非子書中者

解老

喻老 這兩篇是否韓非所作，當生疑問。章炳麟先生說：

凡周秦解故之書，今多亡佚，諸子尤寡。老子獨有解老、喻老二篇。後有說老子者，宜據韓非為大傳而

疏通證明之。……韓非他篇多言術，由其所習不純，然解老、喻老，未嘗雜以異說，蓋其所得深矣。（圖故書

（衝下，原道上自注）

章氏蓋知解老、喻老足為老子的大傳，然而不知解老、喻老的未嘗雜以異說，就是可疑為非韓非所作的根據。

五蠹篇說：

微妙之言，上智之所難知也。今為衆人法，而以上智之所難知，則民無從識之矣。……夫治世之事，急

者不得，則緩者非所務也。今所治之政，民間之事，夫婦所明知者不用，而慕上知之論，則其於治反矣。

故微妙之言，非民務也。

解老、喻老是解釋微妙之言。韓非一人不應思想這樣的衝突，可證非彼所作。考史記韓長孺列傳說韓安

國嘗受韓子雜家說於騶田生。田生究為何人，未可確定。漢高誘序淮南子舉方術之士往歸於淮南王者，

內有田由一人，疑即騶田生。田由是道家，韓非子內道家之說，如解老、喻老等，疑即田生之說。蓋淮南王既

誅，田生亦死，後人混田生之說於韓非子書中，亦未可知。今以解老的話與淮南子比看，有相同者，如解老篇

說：

道者，萬物之所以然也，萬理之所稽也。理者，成物之文也。道者，萬物之所以成也。故曰道，理之者也。

物有理不可以相薄。物有理不可以相薄，故理爲物之制。萬物各異理。萬物各異理而道盡。稽萬物之理，故不得不化。不得不化，故無常操。無常操，是以死生氣稟焉，萬智斟酌焉，萬事廢興焉。天得之以高，地得之以藏，維斗得之以成其威……凡道之情，不制不形，柔弱隨時，與理相應，萬物得之以死，得之以生，萬事得之以敗，得之以成。

淮南子原道訓說：

夫道者，覆天載地，廓四方，柝八極，高不可際，深不可測。包裹天地，稟授無形。……故植之而塞於天地，橫之而彌於四海，施之無窮而無所朝夕，舒之愜於六合，卷之不盈於一握。……橫四維而含陰陽，紘宇宙而章三光，甚淖而澒，甚纖而微；山以之高，淵以之深，獸以之走，鳥以之飛，日月以之明，星歷以之行。……夫太上之道，生萬物而不有，成化像而弗宰，踐行喙息，輟飛輓動，待而後生，莫之知德，待之後死，莫之能怨。解老篇所說的道，和淮南子原道訓相同。淮南子一書爲田由一班人所作，解老篇或者也出於田生呵？

主道

楊推「推」字原作「權」，文選揚雄賦劉遵注「非有揚推篇」，今據改。

這兩篇，文體相同，內容亦相合，中間所說，如主道篇云：

虛靜以待令，令名自命也，令事自定也；虛則知實之情，靜則知動者正。

揚推篇說：

名正物定，名倚物徙，故聖人執一以靜，使名自命，令事自定。

兩篇所說相同，但這兩篇的文體，和五蠹顯學諸篇不類，常是另出一手。至於這兩篇的內容，亦和五蠹顯學諸篇不同。如主道篇說：

有智而不以慮，使萬物知其處；有行而不以賢，觀臣下之所因；有勇而不以怒，使羣臣盡其武。是故去智而有明，去賢而有功，去勇而有強，羣臣守職，百官有常。因能而使之，是謂習常。故曰「寂乎其無位而處，謬乎莫得其所。明君無爲於上，羣臣竦懼乎下。」

楊權篇說：

去甚去泰，身乃無害，權不欲見，素無爲也。……聖人之道，去智與巧。智巧不去，難以爲常，民入用之，其身多殃；主上用之，其國危亡。

這種說話，疑是漢初道家的話。史記太史公自序以爲道家「撮名法之要。」又說，「道家無爲，又曰無不爲，……其術以虛無爲本，以因循爲用。」班固漢書藝文志說道：

道家者流……秉要執本，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術也。

主道，揚推二篇所說的是「君人南面之術」；而主張「執一以靜」，「無爲於上」，廢去智巧，故可定爲漢初的道家之說。這是與韓非「論世之事，因爲之備」及「不務德而務法」的學說微有不同。韓非說法，法之外無所謂「道」，無所謂「一」，無所謂「靜」。漢初道家，雖主用法而不能不說「道」，故主道篇說：

道者，萬物之始，是非之紀也，是以明者守始以知萬物之源。

又說：

道在不可見，用在不可知。

這就是史記所說的『以虛無爲本』。揚雄篇說道：

聖人執一以靜，使名自命，令事自定。不見其采，下故素正。因而任之，使自事之；因而予之，彼將自舉之；

正與處之，使皆自定之。

這就是史記所說的『因循爲用』，而與漢書所說『秉要執本，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之說亦合。可證

主道，揚雄二篇，可定爲漢初道家之言，混入於韓非子書中者。

(四) 縱橫或遊說家言混入於韓非子書中者

初見秦 這篇與戰國策秦策內張儀所說同。篇中所說爲『破天下之從，舉趙，亡韓，臣荆魏，親齊燕，以

成霸王之名，朝四鄰諸侯之道。』這裡說的亡韓與存韓所記韓非說秦存韓的事實相衝突。破縱連橫，爲

張儀在歷史上有名的事實，這篇勸秦滅六國，當是張儀之言。王應麟漢藝文志考證引沙隋程氏的話，說道，

『後人誤以范雎書廁于其間，乃有舉韓之論。通鑑謂非欲覆宗國，則非也。』以張儀說爲范雎書，不知何

據？總之，初見秦決不是韓非所作。

說難 這篇說遊說之難，疑出於縱橫或遊說家之手。韓非五蠹篇說：

今人主之於言也，說其辯而不求其當焉；其用於行也，美其聲而不責其功焉；是以天下之衆其談言者務爲辯而不周於用。……故明主用其力不聽其言，賞其功必禁無用。

從這種話看來，則說難所說的遊說的方法，多方以求苟合，當然不是韓非所作。司馬遷史記老莊申韓列傳

全錄說難一文，說道：

非知說之難，爲說難，書甚具，終死於秦，不能自脫。

竊疑韓非說『難』，後人遂以說難雜非書。司馬遷發憤著書，遂弗深考而錄其文，藉以發其牢騷不平之氣，

所謂余獨悲韓子爲說難而不能自脫，不足根據。

內儲說上七術

內儲說下六微

外儲左上

外儲左下

外儲說右上

外儲說右下

韓非子後說道：

儲說六篇，皆分經說。經則約文見義；說則條舉事實，傳說有異者，或並著之。盧文弨書

內儲，外儲等篇，猶今經生家所謂策目，預儲以答主司之間者耳。（抱經堂文集卷十）

我以為慮說甚是。但是韓非主張無書策之文，以法為教，無先王之語，以吏為師，而韓非最反對的為修文學，習言談，則這種策目當然不是韓非所為，疑是戰國末一些縱橫家或遊說之士所作。（史記韓長孺列傳說韓安國受韓非子雜家說於騶田生，竊疑即受這書。儲說內外篇，即雜家說之明證。）

（五）他家言法可確定為不是韓非所作者

有度 胡適先生說：

有度說荆齊燕魏四國之亡。韓非死時，六國都不曾亡。齊亡最後，那時韓非死已十二年了。（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三百六十五頁）

這是很清楚的證據。又有度篇好據稱先王，如說：

……此數物者，險世之說也，而先王之法所簡也。先王之法曰，臣毋或作威，毋或作利，從王之旨；毋或作惡，從王之路。

上用目則下飾觀，上用耳則下飾聲，上用慮則下繁辭。先王以三者為不足，故舍己能而因法數，審賞罰。

先王之所守要，故省而不侵。

故先王立司南以端朝夕。

上智捷舉中事，必以先王之法爲比。

法審則上尊而不侵，上尊而不侵則主強而守要，故先王貴之而傳之。

這是「明據先王」韓非所謂「非愚則誣」的，決不是韓非所作。

（六）與韓非有關係的記載因而混入韓非子書中者

存韓 這篇記載韓客上書之辭，及李斯圖韓之計。李斯議云：「非之來也，未必不以能存韓也，爲重於韓也。」可證韓客就是李斯。這文述李斯的計劃及行事甚詳，當然不是韓非所作。後人因爲這篇和韓非有關，因此附入韓書中。

問田 這篇亦爲他人或弟子記韓非之言。

（七）司馬遷指爲韓非所作而未可遽信者

孤憤 前舉說難，內外儲說以爲是戰國時縱橫家或遊說之士所作，這兩篇皆見稱於司馬遷。然而司馬遷指爲韓非所作而最言之確鑿者莫如孤憤一篇。他說韓非所作十餘萬言而首舉孤憤。又說：

人或傳其（韓非）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篇，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遊，死不恨矣。（老莊申韓列傳）

這是像殺有介事的說。他又於報任安書說道：

韓非囚秦，說難孤憤。(漢書司馬遷列傳)

孤憤究爲韓非囚秦所作，抑或非未至秦而秦王見孤憤之篇，殊未易言。司馬遷的話矛盾如此，殊未可信。遷發憤著書，未暇詳於考證，秦王見孤憤之說，當是無稽的話，而遷借以抒其不平之氣的。這樣，則孤憤一篇是否非所作，尙待證明，未能遽信爲韓非所作。

說林 說林見稱於司馬遷。但上下二篇，祇是彙集故事，疑不必是韓非所作。

(八) 文著非名似尙有可疑者

難言 難言一篇，開首即說：

臣非非難言也，所以難言者，言順比滑澤，洋洋纒纒，然則見以爲華而不實。

中間又云：

此臣非之所以難言而重患也。

但是細案之，首句「臣非非難言也」就是說難言，故接云「所以難言者」。首「非」字不是韓非之名可知。又中間，「此臣非之所以難言而重患也」。「此臣非之」爲讀，「所以難言而重患也」爲句。「非」字爲動詞。「之」者，即上述各種難言之事，不爲「順比滑澤，洋洋纒纒……敦厚恭祇，綆固慎完……多言繁稱，達類比物……」。「故」所以難言而重患也。」文義亦通。故此難言一篇是否韓非所作，尙待證明。

(九) 似是韓非所作而後段攙雜他人之文者

姦劫弑臣 這篇疑是韓非所作，如中間說：

聖人陳其所畏以禁其邪，設其所惡以防其姦，是以國安而暴亂不起。吾是以明仁義愛惠之不足用，而嚴刑重罰之可以治國也。……今世主皆輕釋重罰嚴誅，行愛惠仁義，霸王之功亦不可贖也。

這是與五蠹顯學篇所說同 五蠹篇說：

故假王仁義而徐亡，子貢辯智而魯削；以是言之，夫仁義辯智非所以持國也。

今學者之說人主也，不乘必勝之勢，而務行仁義則可以王，是求人主之必及仲尼，而以世之凡民皆如列徒，此必不得之數也。

顯學篇說：

故明主舉實事，去無用，不道仁義者（謂通）故。

但是這末一段「諺曰厲憐王……雖厲憐王可也」見於戰國策，作爲孫子爲齊謝春申君，韓詩外傳同國策，可證末段確爲他書混入之文。

(十) 是否韓非之文疑未能定而又無充分證據者

愛臣 這篇中間有說：

是故諸侯之博大，天子之害也；羣臣之太富，君主之敗也。……昔者紂之亡，周之卑，皆從諸侯之博大也；

晉之分也，齊之奪也，皆以羣臣之太富也。……是故大臣之祿雖大，不得藉威城市；黨與雖衆，不得臣士

卒。故人臣處國無私朝，居軍無私交，其府庫不得私貸於家。

這種話，疑是漢初人因七國的博大而說的。

二柄 韓非五蠹多膺賞罰對舉，而沒有用刑德對舉者。這篇說：

明主之所導制其臣者，二柄而已矣。二柄者，刑德也。何謂刑德？曰，殺戮之謂刑，慶賞之謂德。

這樣的使用名詞的不同，疑不是韓非所作。又顯學篇說：

吾以此知威勢之可以禁暴，而德厚之不足以止亂也。

又說：

不務德而務法。

韓非說的德字也沒有指慶賞言。慶賞之謂德，疑不是韓非的話。

八姦 疑未能定。

十過 這篇說的不像韓非。如說好五音之害，舉師曠奏清角，再奏大風至，大雨隨之，因之晉國大旱，赤

地三年。漫舉傳說以為證，與韓非說的『弗能必而據之者誣也』的思想相衝突。

和氏

亡徵

三守

上三篇疑未能定。

備內

這篇中間說道：「故日月暈圍於外，其賊在內。」

這是陰陽家言，可證爲非韓非所作。

南面

飾邪

觀行

上三篇疑未能定。

安危

這篇說安術有七，危道有六。末說道：

堯無膠漆之約於當世而道行，舜無置錐之地於後世而德結。能立道於往古而垂德於萬世者之謂明

主。

這是和韓非『任法而不任德』及『明據先王，必定堯舜，非愚則誣』的說話相衝突。

守道

這篇疑未能定。

用人

這篇開首即說：

聞古之善用人者，必循天順人而明賞罰。循天則用力寡而功立，順人則刑罰省而令行，明賞罰則伯夷盜跖不亂。

這種思想，除明賞罰外，循天順人之說，俱不見稱於韓非，疑非韓非所作。

功名 這篇開首說道：

明君之所以立功成名者四：一曰天時；二曰人心；三曰技能；四曰勢位。……故得天時則不務而自生，得人心則不勸而自勸，因技能則不急而自疾，得勢位則不進而名成。

這裡說的天時與人心，和人用篇說的循天順人的觀念相同，疑不是韓非的見解。

大體 這篇說道：

守成理，因自然。

又說：

至安之世，法如朝露，純樸不散。心無結怨，口無煩言。

疑這種說話，和漢初道家有關。這篇的見解，狠有點近於主道，揚摧的見解。

定法 這篇述答人問申商二家之言。未知爲何人所作？中說：

君無術則弊於上，臣無法則亂於下，此不可一無，皆帝王之具也。

商君雖十飾其法，人臣反用其資，故乘強秦之資，數十年而不至於帝王者，法不動飾於官，主無術於上之

患也。

這裏累說「帝王」疑不是韓非的語。案戰國之世，除新垣衍說趙王帝秦外，帝王之說不見稱於人，亦沒有

言帝王之道的。韓非五蠹說：

超五帝，侔三王者，必此法也。

雖則是說五帝三王，尚沒有言帝王及帝王之具。

顯學篇論

夫爵祿大而官職治，王之道也。

這亦不過祇言王道。「帝王之具」疑爲秦統一以後所起的話，定法一篇疑不是韓非所作。

說疑

八說

八經

忠孝

人主

飾令

制分

以上七篇皆疑未能定。

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二四七 讀容肇祖先生「韓非的著作考」志疑

鄧思善

(十七、四、十，國立中山大學語言歷史學研究所週刊二集二十四期)

韓非生戰國之世，距今二千餘年，所存著作混有別家學說，在所不免。容肇祖先生所著「韓非的著作考」，辨明孰為韓非所著，孰為諸家混入。其言深切著明，使學者一閱而涇渭自分，功在後世，不待余頌也。然觀所論初見秦篇，謂「破縱連衡為張儀在歷史上有名之事實。此篇勸秦滅六國，當是張儀之言。」又謂存韓篇為李斯上書之辭，非出非手（原文見語言歷史學研究所週刊第一集第四期）。余閱而竊疑焉。人之發言，可說已往，不知將來。司馬遷之卒，約與漢武帝相同（見王國維司馬遷行年考），故武帝後之事，遷不能道一語。細察初見秦篇內謂：

齊，五戰之國也，一戰不尅而無齊。

按史記六國表，是齊湣王四十年事，即秦昭王二十三年事。又篇內謂：

秦以荆人戰，大破荆，襲郢，取洞庭五湖江南。荆王君臣亡走，東伏於陳。

按史記年表，是秦昭王二十九年事。又篇內謂：

天下又比意（從國說作意）而軍華下，大王以詐破之，兵至梁郭下。

按史記年表是秦昭王三十四年事。又篇內謂：

趙氏，中央之國也……而不憂民氓（從策作氓），悉其士民，軍於長平之下，以爭韓上黨。大王以詐（從策作詐）破之，拔武安。

按史記該年表又是秦昭王四十七年事。考張儀死於魏，在秦武王二年（見史記秦本紀及六國年表），後二年而

昭王即位。張儀之言安能含有未來之昭王時事？言非僞發，可判然矣。

韓非使秦，在始皇十四年（見秦始皇本紀及六國年表）。梁啓超曰：「韓世家言在安王五年，則當爲始皇十三年，當以

紀表爲是。」昭王時事，理所深悉。引以證文，亦意中事。

初見秦一篇，文載戰國策，題爲「儀說秦王」。吳師道注曰：「儀誤，當作韓非。」王應麟曰：「姚氏謂韓

非子第一篇，呂成公麗澤集文取比。愚按集文所謂非上書請破天下，即從此。」據吳王二說，可證此文爲

韓非作，非儀作。高誘注國策，謂「秦惠王也」。信爲惠王，則言或爲儀發。然文中昭王時事，惠王時何以

能預知？是高說未可信也。

梁啓超亦主初見秦篇非非作，斥吳師道顧廣圻爲無識。然觀所持證據，乃謂「天下陰燕陽魏，連荆固

齊，收韓而成縱，將西面以與秦爲難」爲蘇秦合縱時形勢。此固未必然。按五蠹篇攻縱衡論，可見當時尚

有爲合縱說者，不能以爲特蘇秦時事也。梁氏又謂是句與存韓篇「韓事秦三十餘年……入貢與郡縣無

異」相抵觸。不知收者，取也。（左傳襄公二十七年，「我其收之」，註，取也。）取韓以抗秦，適足以證韓之不振，

與存韓篇云云正相吻合。至『豈有「與秦爲難」之勇氣耶，』不知此句直從『天下陰燕陽魏……』貫下，言縱果成，則西面與秦爲難，固合情理，梁氏斷章取義，正自可笑。

韓非有意爲秦，而秦方慮六國合縱困之，故言破縱。破縱之法不一，未必連衡，且是篇亦無連衡二字之意。張儀連衡之術，一味說縱人之不可恃，恐嚇諸國以危亡，不如割地事秦爲兄弟國，意與此文不同。又按五蠹篇於合縱連橫，俱極詆誅。是篇（初見秦）言破縱而未見主連衡，固與五蠹篇合的，非儀作。以時代論，儀固不能爲此言，即以事實論，此言亦非儀發也。

茲就管見從學說上推證此篇（初見秦）爲韓非所作者。五蠹篇思想——本太史公所謂『引繩墨，切事情，明是非』論，可確定爲韓非所作。又察此文有種種情理，與五蠹篇有相通處，此篇謂：

今秦出號令而行賞罰，有功無功相事也。出其父母懷衽之中，生未嘗見寇也（從策作也）。聞戰『頓足徒裼』『犯白刃』『蹈爐炭』『斷死於前』者，皆是也。聞戰『頓足

此處與五蠹篇下段意相同：

故主施賞不遷，行誅無赦，譽輔其賞，毀隨其罰，則賢不肖俱盡其力矣。

此篇又謂：

今秦地折長補短，方數千里，名師數十百萬，秦之號令賞罰，地形利害，天下莫若也。以此與天下，天下不足兼而有也。

此處與五蠹篇下段所說相同。

鄙諺曰：『長袖善舞，多錢善賈。』此言多資易爲功也。故治強易爲謀……

又此篇謂：

一舉而天下之縱不破，趙不舉，韓不亡……大王斬臣以徇國，以主（從策作主）爲謀不忠者。

此處乃教秦王行五蠹篇所說『明主必其誅也』之意，與『事敗則弗誅』句相對。綜上各種推證，可信是篇爲韓非所作。

存韓一篇，梁啓超謂：

前半是非使秦時所上書。惟後半自『詔以韓客之所上書，書言韓之未可舉……』以下，備載李斯駁論及秦韓交涉事蹟，明是當時秦史官或李斯徒黨所記錄，決非出非手。（見要籍解題及其讀法）

此言最可信。至雜李斯韓非之言爲一，當係後人連類混合，不能作爲通篇並非非言之證。容先生既謂存韓非非言，謂與亡韓衝突，（既非非言，尙何衝突？）不知初見秦篇與存韓上半篇皆非言，而其說亦故不衝突也。胡適哲學史大綱亦謂『韓非是韓的王族，豈有如此不愛國的道理？況且第二篇是存韓，既勸秦王攻韓，又勸他存韓，是決無之事』（見頁三六五）。接韓非本唯物，言功利，胸懷何等廓落，豈是爲區區道理束縛者？且存韓之說，寔爲其所主攻趙而發，用兵故有緩急；存韓與亡韓而爲矛盾，豈同篇中之存韓與『則韓可以移書而定也』亦互有抵牾耶？

細觀此篇所言存韓，謂韓不得不暫存；而其最後結果，亦亡韓之計也。篇內謂：

夫韓小國也，而以應天下四擊，主辱臣苦，上下相與同憂久矣。修守備，戒強敵，有蓄積，築城池以守固。

今攻韓未可一年而滅；拔一城而退，則權輕於天下，天下摧我兵矣。韓叛則魏應之，趙據齊以爲原；如此，

則以韓魏資趙假齊，以固其從，而以與爭強。趙之福而秦之禍也。

可見當時韓寔不可亡，亡之適以取禍，故不得不暫存之。又謂：

今賤臣之愚計，使人使荆重幣用事之臣，明趙之所以欺秦者，與魏質以安其心，從下有「韓」字，從偷說刪）而伐趙，趙強與齊爲一，不足患也。二國事畢，則韓可以移書而定也。是我一舉而二國有亡形，則荆魏

又必自服矣。

可明證其結果亦爲亡韓。且是篇說秦存韓伐趙，亦破六國合從之一法，意與初見秦篇相合，不過時機不同，

故政策亦生變化而已。韓非始終有意爲秦，通鑿謂非欲覆宗國，良有以也。

二四八 韓非子初見秦篇考

容肇祖

(十七，十二，十九，國立中山大學語言歷史學研究所週刊五五五十九，六十期合刊)

初見秦一篇，既見於國策秦策，又見韓非子第一篇。在國策則首句是：「張儀說秦王曰」引起，在韓非

子則無這一句。到宋王應麟考證這兩篇的應屬於何人所作的問題，他在困學紀聞卷十一說道：

戰國策張儀說秦王曰，「世有三亡而天下得之。」姚氏云，「韓非子第一篇初見秦文與此同。」
氏失於考證。

他又在漢藝文志考證卷六，引沙隨程氏的話道：

非書有存韓篇，故李斯言非終爲韓不爲秦也。後人誤以范雎書廁其書之間，乃有舉韓之論。
通鑑謂

非欲覆宗國則非也。

宋姚寬戰國策後序以爲：

張儀說惠王，乃韓非子初見秦書……既無古書可以考證，第歎息而已！

元吳師道戰國策補注說道：

張儀誤，當作韓非。

清盧文弨羣書拾補，校韓非子說道：

此篇見秦策，作張儀說，誤也。

黃丕烈重刻姚氏本戰國策札記說道：

吳氏補曰，誤，當作韓非。丕烈案，此當各依本書，劉向次第在此。而高注云「秦惠王」詳其意，皆不以

爲韓非也。

這上所舉各家之說，約有三派，如下：

(一) 以爲是張儀的話；

(二) 以爲是韓非的話；

(三) 以爲既不是張儀，又不是韓非的話。——沙隨程氏以爲是范睢書。

我們試詳細一考察這篇文章的內容，可先將這文的時代考出。吳師道否認這文是張儀作的，他補注戰國

策，以爲『所說皆儀死後事，』有幾點可作他的證據，如下：

(一) 連荆 鮑彪注云，『楚也。始皇諱其父名，故稱曰荆，知此書始皇時人作。』

(二) 秦與荆人戰，大破荆，襲郢，取洞庭五湖江南。吳師道補曰，『大破荆，在昭王二十九年，楚頃襄之二十一年。』

(三) 荆王亡走，東伏於陳。鮑彪注曰，『見白起傳。』

(四) 趙氏，中央之國也……悉其士民，軍於長平之下，以爭韓之七黨，大王以詐破之，拔武安。鮑彪注

說，『此殺趙括事，在四十七年。』(案即昭王四十七年。)

以上是證明初見秦篇不是張儀作的。除第一條荆字或爲後人因避始皇父諱改，不大可靠外，其餘事出張儀後，都是很好的證據。

說初見秦篇不是韓非作的也有一些理由，沙隨程氏以爲『非書有存韓篇，故李斯言非終爲秦不爲韓。』

胡適先生道：

韓非子的第一篇，勸秦王攻韓，第二篇勸秦存韓，這是絕對不相容的。司馬光不仔細考察，便罵韓非請人滅他自己的祖國，死有餘辜，豈不是冤煞韓非子。(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二十一頁)

又說道：

初見秦篇乃是張儀說秦王的話，所以勸秦王攻韓。韓非是韓國的王族，豈有如此不愛國的道理？

且第二篇是存韓。既勸秦王攻韓，又勸他存韓，是決無之事。(同上，三百六十五頁)

存韓一篇雖不是韓非所自作，而前半爲韓非上書的話，實可無疑。今將存韓的理由列下：

(一) 韓事秦三十餘年，出則爲扞蔽，入則爲薦薦，秦特出銳師取韓地而隨之。怨懸於天下，功歸於強秦。

(二) 且夫韓入貢職與郡縣無異也。……今釋趙氏之患而攘內臣之韓，則天下明趙氏之計矣。

(三) 夫韓，小國也，而以應天下四擊，主辱臣苦，上下相與同憂久矣。修守備，戒強敵，有蓄積，築城池，今伐韓未可一年而滅。拔一城而退，則權輕於天下矣。

(四) 韓叛則魏應之，趙據齊以爲原。如此則以韓魏資趙，假齊以固其縱，而以與爭強，趙之禍而秦之禍也。

(五) 秦必爲天下兵質矣，陛下雖以金石相弊，則兼天下之日未也。

以上是列舉應存韓的五種理由。而在初見秦篇說的是：

舉趙則韓必亡，韓亡則荆魏不能獨立，荆魏不能獨立，則是一舉而壞韓，蠶魏，拔荆，以東弱齊燕，決白馬之口以沃魏氏，一舉而三晉亡，從者敗，大王拱手以須，天下徧隨而伏。

又說道：

臣昧死願見大王，言所以舉破天下之從，舉趙，亡韓，臣荆魏，親齊燕，以成伯王之名，朝四隣諸侯之道。大王試聽其說，一舉而天下之從不破，趙不舉，韓不亡，荆魏不臣，齊燕不親，伯王之名不成，四鄰諸侯不朝，大王斬臣以徇於國，以主爲謀不忠者。

在存韓篇說韓的不易亡有若干理由，而初見秦說得如此之易。又存韓篇說用兵要慎重的使用，如下：
兵者凶器也，不可不審用也。

夫一戰而不勝，則禍構矣；計者所以定事也，不可不察也。韓秦強弱，在今年耳。且趙與諸侯陰謀久矣，夫一動而弱於諸侯，危事也，爲計而使諸侯有意伐之心，至殆也。

初見秦篇說取天下是容易不過的，說道：

今秦地折長補短，方數千里，名師數十百萬，秦之號令賞罰地形利害，天下莫若也，以此與天下，天下不足兼而有也。是故秦戰未嘗不尅，攻未嘗不取，所當未嘗不破，開地數千里，此其大功也。

初見秦說亡韓，而存韓篇說韓未可舉，有這樣的矛盾。李斯上書說道：

非之來也，未必不以其能存韓也，爲重於韓也。辨說屬辭，飾非作謀，以釣利於秦而以韓利闕陛下。夫

秦韓之交親，則非重矣，此自便之計也。

這是適切的道破韓非的心事，若如初見秦所說舉趙亡韓，則李斯的話便無所指了！

鄧思善先生讀我的『韓非的著作考』志疑，曲將初見秦篇的話解作是韓非說的，以爲與存韓篇意義相合，『不過時機不同，故政策亦生變化而已。』案史記六國表，韓非以始皇十四年入秦（鄧先生考定以爲是十三年，亦相差不遠），即是年被殺。一年之中，何時機變化之容易？存韓的話，李斯說他是自便。國策記韓

非因說姚賈事被誅。史記韓非傳說『李斯姚賈害之，毀之曰，韓非，韓之諸公子也，今王欲并諸侯，非終爲韓不爲秦。……不如以過法誅之。』與存韓篇李斯說韓非的話相同。存韓的話，是韓非爲韓的證據，也就

是他的致死之由；不然，知己的秦王斷不會霎時要致他於死地的。初見秦的話自然不是韓非說的了！

其次，我們可更一考沙隨程氏的話，說是范雎書的，有沒有理由，然後定這說的可信與不可信。初見秦

篇有說：

趙氏，中央之國也，雜民之所居也。其民輕而難用也……悉其士民軍於長平之下，以爭韓上黨，大王以

詔（國策作「詐」）破之，拔武安。當是時也，趙氏上下不相親也，貴賤不相信也，然則邯鄲不守，拔邯鄲，筭

山東河間，引軍而去，西攻修武，踰華，絳，上黨，代四十六縣。（「四」字國策作「三」。盧文昭以爲「國策疑是？」）

上黨七十縣（「七十」，國策作「十七」，史記趙世家說上黨有「城市十七」的話。）不用一領甲，不苦一士民，此

皆秦有也，代上黨不戰而畢爲秦矣。然則是趙舉，趙舉則韓亡，韓亡則荆魏不能獨立，荆魏不能獨立，則

是一舉而壞韓，盡魏，拔荆，東以弱齊，燕，決白馬之口以沃魏，氏，是一舉而三晉亡，從者敗也。大王垂拱以須之，霸王之名可成，而謀臣不爲引軍而退，復與趙氏爲和。夫以大王之明，秦兵之強，棄霸王之業，地會不可得，乃取欺於亡國，是謀臣之拙也。

鮑彪注于「拔武安」下說道：「此殺趙括事，在四十七年」（即秦昭王四十七年）。看來亦甚可信。案史記范雎傳說道：

秦大破趙於長平，遂圍邯鄲，已而與武安君白起有隙言而殺之。任鄒安平使將擊趙。安平爲趙所圍，急，以兵二萬人降趙，應侯席藁請罪。

又史記白起傳說道：

四十八年十月，秦復定上黨郡。秦分軍爲二。王齕攻皮牢，拔之。司馬梗定太原。韓趙恐，使蘇代厚幣說秦相應侯曰：……於是應侯言于秦王曰：「秦兵勞，請許韓趙之割地以和，且休士卒。」王聽之。割韓垣雍，趙六城以和。正月皆罷兵。武安君聞之，由是與應侯有隙。

這樣看來，初見秦篇所謂「謀臣不爲引軍而退，復與趙連和，是謀臣之拙也」的話，都是暗指范雎的。不應是范雎書。沙隨程氏的話不攻自破。

從上引的初見秦篇一段看，明是秦昭王時事，中間累稱大王，所謂「大王以詔（國策作「詐」）破之，」「大王垂拱以須之，」可證確爲秦昭王時人所說的。鄧思善先生知道秦昭王時事不會爲張儀的話，不知稱

秦昭王作大王的，就是與昭王同時的人，斷不會為始皇十三年入秦的韓非所說。

由上諸證，可見初見秦一篇的作者，既不是張儀，又不是韓非，又不是范雎，而是在昭王時，范雎稍後的一人。究竟何人，尚沒有確實的證據。或者急卒一點的會說是蔡澤？但是蔡澤是由范雎進用的，似乎初見

秦時不當即數范雎之短？總之這篇說辭，或是一位不大著名的人所作。日久失名，或附之張儀說，或附之韓非書，與「舜禹，天下之美皆歸焉；桀紂，天下之惡皆歸焉」的事情相類。我們由此，也可知大人物的做成，每每有依附層積成的。由此更可證明我所說的「韓非子一書是附有韓非子外的雜家說」是不錯的。

末了，我很是謝謝鄧思善先生的志疑，使我作進一步的研究，解決韓非子第一篇的問題。

十七年十一月八日。

二四九 韓非子初見秦篇作於韓非考

高 亨

(韓非子集解補正稿本卷一)

此篇乃韓非上秦王書，秦策系之張儀，誤也。謂策為誤者，鮑彪注策云：『所說皆儀死後事。』今按史

記張儀傳索隱引竹書紀年，張儀死在梁哀王九年，即周赧王五年（今本紀年在赧王三年，非其舊）；六國表及魏

世家，儀死並在梁哀王十年，即赧王六年。所記雖異，未至遠違。更按六國表，赧王三十一年，燕秦三晉共擊

齊，潛王走莒。本篇「一戰不尅而無齊」即其事。去儀之死二十五年矣（以史記本書計之，下同）。赧王三

十七年，秦拔郢，燒夷陵，楚王亡走陳。本篇『荆王君臣亡走，東服於陳』即其事。去儀之死三十一年矣。

赧王四十二年，白起擊魏華陽軍，芒卯走。本篇『華下之役』即其事。去儀之死三十六年矣。赧王五十

五年，白起破趙於長平。本篇『長平之役』即其事。去儀之死四十九年矣。赧王五十八年，秦王斃鄒安

平，閼，邯鄲，魏公子無忌，楚春申君救邯鄲，秦兵解去。本篇『復悉士卒以攻邯鄲』云云，即其事。去儀之死

五十二年矣。又本篇稱穰侯治秦事，按穰侯傳『秦昭王十六年封魏冉于穰，號曰穰侯』即周赧王二十四

年也。去儀之死十八年矣。此足證鮑言不誣，而國策爲誤矣。

謂爲韓非上秦王書者，自本篇文情觀之，列舉秦破趙，破魏，破楚及五國入齊諸事，未言破韓與燕。按六

國表，終赧王之世，秦燕未嘗一戰，是無可舉也。周赧王八年，秦拔韓宜陽；十二年，取武遂；十四年，取穰；二十二

年，敗韓伊闕；二十四年，拔宛；二十九年，敗韓兵夏山；五十年，拔陘城汾旁，秦莊襄王元年，拔成臯滎陽；三年，拔上

黨，始皇三年，拔韓十二城，是有可舉也。有可舉而不舉，即韓非隱諱國辱之意，故但曰『凌三晉』，曰『壞韓，

蠶魏，拔荆』，曰『舉趙拔韓』，亦連并及之耳。故初見秦之說，非獻滅韓之舉，與存韓一篇固不抵觸。自韓

非之志觀之，非抱帝王之術而訓於韓，故作孤憤，用世之心甚急，秦王以兵求非，非必希用於秦，書陳兼天下

之方略，事所必至；陳此方略，豈可遺韓而不言哉？自韓非之爲人觀之，其言絕父子之澤，君臣之義，反覆於刑

兵勢利之間，太史公稱爲慘礪少恩，斷非張良始終爲韓者比，果得志於秦，必不難於滅韓矣。人多因本書有

存韓一篇，疑初見秦不出自韓非，或直以國策爲是，故辨之如此。

二五〇 韓非子初見秦篇作者考

劉汝霖

韓非子一書，裡面所收的材料非常蕪雜，有很多旁人的話夾雜在內。最有討論的價值的，要算初見秦篇。這篇既見於本書，又見於戰國策。國策裡面，又指明是張儀說秦王的話。因此考證這篇作者的說法各不相同。結果有三派主張：第一派，吳師道，顧廣圻等根據本書，主張這篇是韓非所作。顧廣圻說：

戰國策作張儀說秦王，高誘注：『秦惠王也。』吳師道曰：『張儀誤，當作韓非。』非以韓王安五年使秦，始皇十三年也。』今按吳依此是也。

第二派，胡適之，梁任公等主張這是張儀的話。胡適之說：

初見秦篇乃是張儀說秦王的話，所以勸秦王攻韓。韓非是韓國的王族，豈有如此不愛國的遺囑？況且第二是存韓，既勸秦王攻韓，又勸他存韓，是決無之事。

梁任公說：

……篇中言『天下陰燕陽魏連荆固齊收韓而成縱，將西面以與強秦爲難。』此明是蘇秦合縱時形勢。若至韓非時，他國且無論，如彼韓者，則存韓篇明云：『韓事秦三十餘年……入貢職與郡縣無異。』豈復有與秦爲難之勇氣耶？

第三派，宋代王應麟等主張這篇是范雎的書，玉海裡面引沙隨程氏的話道：

非書有存韓篇，故李斯言『非終爲韓不爲秦』也。後人誤以范離書廁於其書之間，乃有舉韓之論，通鑑謂非欲覆宗國，則非也。

這三派之中，第三派只剩得很少幾句話，又沒有列出確切的證據，當然沒有法子討論。第二派否認這篇是韓非所作，所以反對第一派。他們所持的理由，固然有成立的可能。但他們只見到主張韓非說的不合，不顧張儀的時代是否與書中所叙相符，就冒然主張是張儀所作，這是大錯的。現在把張儀的年代和本書所引的事情列成年表，比較於下：

公元前	史記所載	本書所載	距張儀之死
三一四	齊破燕，君噲及子之皆死。	齊北破燕。	前五年
三〇九	張儀死。		
三〇一	齊與秦擊楚，使公子將，大有功。	南破荆。	後八年
二九八	齊魏韓共擊秦，入函谷。	西服秦。	後十一年
二八八	秦致東帝於齊。	西服秦。	後二十一年
二八六	齊滅宋。	東破宋。	後二十三年
二八四	五國共擊齊，魯王走莒。	一戰而冠而無齊。	後二十五年

二七八	白起擊 <u>楚</u> ，燒 <u>夷陵</u> ，王亡走 <u>陳</u> 。	秦與 <u>荆</u> 人戰，大破 <u>荆</u> ，襲 <u>郢</u> ，取 <u>洞庭</u> 、 <u>五湖</u> 、 <u>江</u> 、 <u>南</u> ， <u>荆</u> 王 <u>君臣</u> 亡走，東服於 <u>陳</u> 。	後三十一年
二七五	秦拔 <u>魏</u> 兩城，軍 <u>大梁</u> 下，與 <u>秦</u> 、 <u>溫</u> 以和。	以詔破之，兵至 <u>梁</u> 、 <u>郭</u> 下……引軍而退，復與 <u>魏</u> 和。	後三十四年
二六〇	白起破 <u>趙</u> 長平，殺卒四十五萬。	悉其士民，軍於 <u>長平</u> 之下，以爭 <u>韓</u> 、 <u>上黨</u> ，大王以詔破之。	後四十九年
二五七	王 <u>齕</u> 、 <u>鄭安</u> 、 <u>平</u> 圍 <u>邯鄲</u> ，不能拔。	復悉士卒以攻 <u>邯鄲</u> ，不能拔也。	後五十三年

本篇所載各事的年代，最後的距張儀之死有五十三年，距他初見秦時差不多八十年了。所以這篇決不是張儀的話。第三派主張這篇是范雎之書，雖然他們的證據我們不甚知道。但合當時的史事對照起來，知道那是不可能的。因為篇內提到前二五七年的事情，去范雎初見秦時已經很遠。況且鄭安平是范雎所薦，他攻邯鄲失敗，降了趙國，范雎本應當作罪，天幸秦王寬容，不予追究。所以他非常的灰心喪氣，不久就辭了職，他豈敢還對秦王指責這事？

我看本篇歷舉秦人的失策，最後說到長平之戰連五次稱大王。可見上書時的秦王就是圍大梁和長平之戰時的秦王。我們知道這幾大戰爭都發生在秦昭王時，可以知道這篇著作的時代必在秦昭王時。

裡面又說到前二五七年圍邯鄲的事，知道這篇必作於前二五七年以後。自這年到秦昭王之死，不過七年的工夫。這七年之中，東方說客到秦國而見於史書的，我們僅見到蔡澤一人，所以假定這篇是蔡澤或蔡澤之徒所作，有最高的可能性。

若問此篇何以加入韓非子，可用下面的假定來解釋：本書的第二篇是存韓。存韓篇是記載韓非使秦和秦韓交涉的事情。很顯明是當時秦官或李斯徒黨所記錄。漢人蒐求遺書，以多爲貴。偶然得到幾篇真的古人著作，總嫌不夠，往往東拉西扯，敷衍成多篇。得到記載著書人事蹟的材料，也時常採入。所以公孫龍子首篇是蹟府，黃帝內經首篇是上古天眞論，商君書首篇是更法。管子書也有大匡，中匡，小匡。初見 秦篇和存韓必在同一記載上面，恰好初見 秦篇在存韓之前。存韓既被集韓非子的人採入，初見 秦篇也被認爲韓非的初見 秦而見採。於是勸秦王舉韓的嫌疑就加在韓非頭上，從此『首欲覆其宗國，罪不容於死』的罪名就千古莫白了。

二五二 王充論衡篇數殘佚考

（二一，五，學文第五期）

劉盼遂

論衡一書，今存八十五篇，內惟招致一篇有錄無書，蓋實存八十四篇。從未有加以異議者。惟子膏按考其實，則論衡篇數應在一百以外；至今日佚失實多，最少亦應有十五六篇。今分三項，說明之如次：

一、以仲任自己之言爲證。

甲、自紀篇云：「按古太公望，近董仲舒，傳作出篇百有餘。吾書亦纔出百，而云秦多。」

乙、佚文篇云：「故夫占跡以賈足，觀文以知情，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論衡篇以百數，亦一言也，曰疾虛妄。」（按百數各本皆誤作十數，今正。百數者百許也，百所也，今山東言千之左右曰千數，百之左右曰百數，其遺語也。此本由後人誤認八十四篇爲足本，故妄改百數爲十數，而不顧其欠通也。）

據以上二事，足證今之八十五篇非完書矣。

二、以論衡本書之篇名爲證。

甲、覺佞篇 卷十一答佞篇云：「故覺佞之篇曰，人主好辯，佞人言利，人主好文，佞人辭麗，心合意同，偶當人主云云。」盼遂按「覺佞」當是論衡篇名，與答佞篇爲姊妹篇，舊相比次，而今亡佚矣。猶之實知之

後有知實，能聖之後有實聖也。

乙、能聖篇

丙、實聖篇 卷二十須頌篇云：「漢有實事，儒者不稱，古有虛美，誠心然之，信久遠之僞，忽近今之實，斯蓋三增九虛所以成也，能聖實聖所以興也。」盼遂按三增者，語增，儒增，藝增，九虛者，書虛，變虛，異虛，感虛，福虛，禍虛，龍虛，雷虛，道虛，皆論衡篇名也。然則能聖與實聖，亦必爲論衡篇名，不知於何時失傳矣。

丁、盛衰篇 卷二十九對作篇云：「且凡造作之過，惡其言妄而謗誹也」（惡字各本訛作虛，今改正）。論衡實

事疾妄，齊世宜漢，恢國，驗符，盛衰，須頌之言，無誹謗之辭，造作如此，可以免於罪矣。」盼遂按齊世宜漢，恢國，驗符，須頌五者，皆論衡篇名，所以張其實事疾妄之說也，即盛衰亦必爲論衡篇名，與須頌爲並蒂連理之文無疑，而後世亡失者也。

據以上四事，由論衡本文中所載佚篇爲吾人所考明者，已有四篇之多；其本文所載篇名未爲吾人所甄明者，亦或佚去之篇而本文中從未提及者，爲數當更不少。則論衡篇數過百之說非無稽矣。

三，以各書所引佚文爲證。

馬總意林卷三引論衡云：『天門在西北，地門在東南；地最下者揚兗二州，洪水之時，二州最被水害。』
全上又引論衡云：『伯夷叔齊爲庶兄奪國，餓死于首陽山，非讓國於庶兄也，豈得稱賢人乎？』

全上又引論衡云：『天有日月星辰謂之文，地有山川陵谷謂之理。』

段成式西陽雜俎加十石駝溺條云：『拘夷國北山有石駝溺水，溺下以金銀銅鐵瓦木等器盛之，皆漏，以掌盛之，亦透。唯瓢不漏。服之令人身上臭毛盡落，得仙去。』出論衡。』

據以上四事，舉不見于今本論衡，知論衡至今日殘缺者多矣。

由上列三項證明，則論衡百篇之說蓋確有此見象而未容奪易矣。

附 論衡集解自序

劉盼遂

論衡一書，其難讀厥有四端。一曰用事之沉冥，二曰訓詁之奇舛，此二者屬於著者之本文然也。三曰極多誤衍誤脫之字，四曰極多形誤音誤之文，此二者屬於後代鈔胥梓人之不誠而然也。茲各舉一二例以甄發之。

一 用事之沉冥

仲任多見古書，往往為後代所不傳，故書中所言故事，多有不知其出典者。如書虛篇云：『吳王夫差殺伍子胥，煮之于錢。』按周秦兩漢之書，絕不見子胥錢煮之事，唯論衡此篇所言，及命義篇云：『屈平子胥，楚放其身，吳烹其尸。』刺孟篇云：『比干剖子胥烹，子路醢。』是必仲任于子胥伏鼎之事，別有承襲，絕非壁造。俞曲園未能通較全書，遽詆為仲任誤記，蓋非也。

二 訓詁之奇舛

書虛篇：『許由讓天下，不嫌貪封侯；伯夷委國飢死，不嫌貪刀鉤。』向來校者皆昧于嫌之借義，謂為誤字。今按嫌貪係同義駢列之字，嫌亦貪也。孟子：『行有不慊于心。』趙注：『慊，快也。』齊策：『齊桓公夜半不嫌。』高注：『嫌，快也。』慊嫌與嫌古皆同聲通用。下文：『季子能讓吳國，何嫌貪地遺金。』又云：『季子不負死者，棄其寶劍，何嫌一叱生人取金于地。』諸嫌字皆同。決嫌貪者快意之謂，王氏自有其字典也。（世謂西洋大學人有自用字典，予謂我國周秦兩漢諸子亦然。）

三 誤衍誤脫之例

甲誤行 物勢篇：「氣微爪短誅臍小距頓。」今按誅當爲銖之誤字。淮南鴻烈齊俗訓：「其兵戈銖

而無刃。」注：「楚人謂刀頓爲銖。」廣雅釋詁：「銖，鈍也。」是爪短與距銖爲駢辭。頓字實銖字之

旁注。後人誤羅入正文，復譌銖爲誅，所宜刊正也。

乙誤脫 宣漢篇：「講瑞上世爲美，論治則古王爲賢。」今按講瑞下應有一則字，今奪，遂與下句不勻，

而氣亦不貫。

四 形誤音誤之例

甲，形誤 定賢篇：「袁將軍再與兒子分家財多有，以爲恩義。」今按多字當爲己字之誤。漢隸多字

作己，與己形恒似。談天篇之「女媧多前」，多亦己字之誤，即其例矣。此文家財已有者，謂己與兒子

分後之家財也。

乙，音誤 超奇篇：「山之秃也，孰其茂也，地之瀉也，孰其滋也。」今按地瀉與山秃對文，蓋瀉爲鳥之音

誤。鳥者，地鹹鹵不生殖也。漢書溝洫志：「終古鳥鹵分生稻粱。」文選海賦：「襄陽廣鳥。」皆其例矣。

山秃則無爲之茂，地鳥則無爲之滋，所以反言漢家燾盛則文章之人滋茂也。

以上四端，不過舉其千分之一二，而已冥眩擗，至於此極。故王氏此書向稱無善本。而自蔡伯喈、王景

與葛稚川後，從無道及之者。至宋洪文惠公始精刊于會稽蓬萊閣。然亦云：「轉寫既久，舛錯滋甚，殆有

不可觀者，以數本參校，總未能盡善也。」唯洪本後世無傳焉。今存世者，獨明程榮漢隸叢書及嘉靖間通

津草堂兩本而已。而二本脫文錯簡之憾，亥豕帝虎之嫌，觸目纒紛。視洪氏蓬萊閣時，殆尤落葉沒階，遂致士林極須講習之書，反成士林極難校讀之書，不其惜歟。予自負笈清華園，初有志于修正，是書。暇日抽讀，每遇疑義，隨下一籤，迨及其得其縣解，又往往適然自笑。計自乙丑以還，訖于今茲，此七年之中，銖積寸累，所發正者無慮二三千餘事；予仲任之語法及字學尤反覆三致意焉。清蘊復經三四易始定，匪曰勤劬，蓋鑽仰之情則然爾。其凡與俞曲園、孫籀廩、吳檢齋、孫蜀丞諸家之書見解合符者，併加刊落；或諸家有一慮之失，間亦予以糾正，抑或補其罅漏。夫然後吾于王氏一家之學，或部份矣。今更于流先正校釋論衡之文，難以朋好間郵簡所得，及盼遂此編，彙爲集解三十卷，附以王充事蹟考，論衡評論集各一卷，都三十二卷，付之胡氏，布諸藝苑。尚冀海內儒臬智府，肯振其不逮，錫以匡乘，則尤歧足望之矣。息縣劉盼遂書于日下邱祖胡同。壬申九月。

一二五二 戰國策作於蒯通考補證

羅根澤

本書上編拙撰新序說苑列女傳不作始於劉向考，附有戰國策作於蒯通考一文，近陳寅恪師，劉盼遂兄又爲發現強有力之證佐。以上編已經印訖，末由增入，爲補證於此。

史記淮陰侯列傳詳載蒯通說韓信自立之言，司馬貞案隱謂『案漢書因及戰國策皆有此文。』（因及，以及也。）所謂漢書有此文，即在蒯通傳（漢書卷四十五），無問題。戰國策何以有此文？考漢書蒯通傳曰：

『通論戰國時說士權變，亦自序其說，凡八十一首，號曰雋永』。此與戰國策作於蒯通考所引史記田儼列傳言：『蒯通者，善爲長短說，論戰國權變爲八十一首，』大致從同。所不同者：

一，此多『亦自序其說』一句，知通論戰國權變之書，亦兼載自己之說，與索隱謂戰國策亦載通說信言，合而觀之，更可證明戰國策確作於蒯通。然今本戰國策，視司馬貞時有殘闕，通說信言已不載，張照視今本無此文，又不知作始者爲蒯通，由是於史記考證謂：『按戰國策安得有韓信蒯通之事，索隱誤。』其實非索隱誤，張照誤也。

二，此又多『號曰雋永』四字，依普通文例，宜爲蒯通自號其書。果爾，則余前謂當無蒯通自命之名，非是。然蒯通時尙少自命書名之習慣（詳戰國策作於蒯通考），故頗疑爲後人所加。『雋永』者何？師古曰：

『雋，肥肉也；永，長言也。言其所論甘美而義深長也。』雋訓肥肉，引申爲甘美，是也。永說文謂『水長也，象

水泓理之長。』方言謂『凡施于衆長謂之永』。是永訓長。蓋戰國說士權變之言，實質爲所謂長短之

說，而巧譬善喻，極爲雋美，故曰雋永。劉向戰國策敘錄言：『所校中戰國策書……中書本號，或曰國策，或曰

國事，或曰短長，或曰事語，或曰長書，或曰修書。』雋永之名，與短長、長書、修書之指相仿，疑其與諸名同爲後

人因其實以漫名之耳。即爲蒯通自命之名，亦必因所論述者爲戰國縱橫短長之說，故『號曰雋永』。因

一方面因實賦名，重實不重名；一方面當時對書名不似後世『名從主人』之不敢稍有出入，所以他人漫以

國策、短長等名稱之。由是『雋永』之原名逸，而後加之雜名顯。莊固於蒯通傳載其『號曰雋永』而藝

《文志無雋永之書。蓋傳據史料，遂錄史料之言；志核以存書，而當時已無雋永之名，不知即所謂國策，所謂短長也。

抑史記田儼列傳，漢書通傳皆曰八十一首，今本戰國策決不止此。說苑等書經劉向編次，遂有增補

（詳新序說苑列女傳不作始於劉向考），此亦經劉向編次，且其叙錄曰：「又有國別者八篇，少不足。臣向因國別者，略以時次之，分別不以序者，以相補除復重，得三十三篇。」其有劉向據他書以增補者，更爲明顯。

如以上所考論，不甚背謬，當修正前說，爲結論如下：

一，作始者爲翻通。

二，增補並重編者爲劉向。

三，司馬貞所見是否即劉向重編本不可知，今本則有殘闕矣。

廿二，元且。

本書編著者其他編著

1. 管子探源 中華書局出版
2. 孟子評傳 商務印書館出版
3. 樂府文學史 北平文化學社出版
4. 中國詩歌史 卽出版
5. 中國文學史類編 卽出版

辨偽叢刊

北平樸社出版

子略

實價三角五分

宋高似孫著，顧頡剛校點。此係高氏讀子書時之筆記，有爲一書作提要者，有考證其真偽及批評其思想者。宋濂之作諸子辨，即承其風。原書向無單行本，今以百川學海本作底而以四庫全書本及文獻通考內經籍考所徵引者校之，允稱佳槧。

四部正譌

實價三角

明胡應麟著，顧頡剛校點。此爲專著一書以辨偽籍之始，所論者有一百餘種，視諸子辨多出一倍。又諸子辨以辨偽爲手段，術道爲目的；而此則「爲學問而學問」，絕少術道議論。其敘論中將偽書分爲二十類，又將審覈偽書之方法列爲八種，甚能啟發治學之途徑。原刊少室山房筆叢內，無單行本，今抽出精校付印，以利後學。

諸子辨

(三版) 實價二角五分

明宋濂著，顧頡剛校點。此書原刊宋學士全集，世無單行本，知者不多。所論諸子書，自周迄宋，凡四十種，推勘其篇目，作者，思想淵源，發生影響，有極精密之議論。顧氏用四種本子合校付刊，就本書言，亦爲最精之本。

古今偽書考

(再版) 實價四角

清姚際恆著，顧頡剛校點。此書繼四部正譌而作，其眼光較胡應麟尤犀利。如易傳、孝經、詩序等，胡氏不敢以爲偽者，此均僞之。逸周書、竹書紀年等，胡氏以爲真者，此亦僞之。雖一小冊，然其提出問題之多，實可驚人。原刊知不足齋叢書內，不易得，坊肆通行本又多誤。現由本社精校付印。末附姚名達先生宋胡姚三家所論列古書對照表，尤便檢查。

古史辨第四册勘誤表

上編

葉數	行數	誤	正
六	六	決非	決非
七	一	諸子	諸子
七	一二	之學	之學
七	一四	孟荀	孟荀
一〇	七	段借	段借
一一	一〇	不其過	不過
一四	四	曾了	曾子
一四	七	畢沅	畢沅
一四	一〇	之春秋	之春秋
一五	一五	周敬王	周敬王
一七	三	道家	道家

一八	一四	曰辛甲	曰辛甲
一九	一	杜注	杜注
一九	四	今辛甲	今辛甲
二一	三	(西前一五六年)	(西前一五六年)
二一	一五	尸子	尸子
二三	一二	賦字	賦字
二四	一〇	應劭	應劭
二八	三	鮑子兵法, 班無	鮑子兵法, 班無
二八	七	趙充國傳	趙充國傳
二八	一〇	覽冥訓	覽冥訓
三〇	一二	時曰, 在周	時曰, 在周

五四	四九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四	四二	四〇	三七	三五	三四	三二	三二	
三	八	一二	八	二	八	八	八	五	一四	一一	一〇	九	
女偶	畜何尤	孟子文治讀本	逸篇	如底	程子	公孟,公輸,告子,	始列	孔子曰	惟孔子,	昔辛伯	周文王	故夏書	頌曰 周書
女偶	畜君何尤	孟子文法讀本	逸篇	如底	程子	公孟,公輸,告子,	始列	『孔子曰	惟孔子,	昔辛伯	周文王	故夏書	頌曰 周書

一〇六	一〇四	一〇一	一〇一	一〇〇	九八	九七	九四	九二	九二	九二	九一	八九	八五	八一
二	六	一五	一三	一二	二	五	五	一〇	九	八	五	五	一二	五
浮邱伯	卿荀	宣至	宣王,時	荀子	史記	趙孝成王	士本	趙岐	傳誦	孔子燕居	爲體	華國月刊第二	微論	宰予
浮邱伯	荀卿	宣至	宣王,時,	荀子	史記	趙孝成王	今本	趙岐	傳誦	孔子燕居	爲體	華國月刊第二	微論	宰予

一〇七	一一	楚考烈王	楚考烈王
一〇八	八	傳寫	傳寫
一〇九	九	列傳言	列傳言
一一〇	九	卿孫	孫卿
一一四	七	大小載	大小載
一一八	三	七言里	七百里
一二〇	一	劉向向	劉向
一二〇	五	春申君	春申君
一二二	五	趙孝成王	趙孝成王
一二三	四	攷辨詳別	攷辨別詳
一二三	一	苟卿	苟卿
一二四	四	難人	難的人
一二七	三	還未見	還未見
一二九	一二	七個字	七個字
一二九	一五	問孫卿子	問孫卿子

一三一	二	立論而，	立論，而
一三四	一五	趙惠文王	趙惠文王
一四〇	一〇	請代	隋代
一四二	二	孔壁	孔壁
一四三	二	古文孝經	古文孝經
一四三	八	劉知幾	劉知幾
一四四	八	中經簿	中經簿
一五八	二	今孔序	今孔序
一六八	一〇	齊魯，	齊，魯
一七〇	八	孝經相	孝經相
一七四	一三	宵壤	宵壤
一七五	一〇	而后能得	而后能得，
一七六	一三	孟苟，	孟，苟
一八二	三	意誠矣。大學	意誠矣。大學
一八三	一一	合而亂之，	合而觀之，

二一七	四	河涉?	何涉?
一八九	五	最早爲者	最早者
一九二	六	中興	中興
一九三	一	劭趙應岐,	應劭趙岐,
一九三	一	字孟子	字孟子
一九八	一	戰策國	戰國策
一九八	一	四	譯說
一九九	六	直齋書錄解題	直齋書錄解題
一九九	七	字仲陽	字仲陽
二〇一	二	學宮	學宮
二〇二	九	其時	其實
二〇五	一	四	汪中
二〇六	一	〇	其傳
二〇六	一	四	太傳
二一一	二	春秋論語之文,	春秋論語之文,

二一七	三	闕字	漢儒自董仲舒
二二二	二	周行人	漢儒自董仲舒
二二五	一	而待也。』	而行人
二二七	四	圖書學常季刊	而待也。』
二二六	三	皆既	圖書館學季刊
二二七	九	作得出的	既皆
二四三	一	五	作得出的。
二四五	七	自爲爲	相里勤之
二四六	四	己齒鄧陵子	自以爲
二四九	五	孔子率	己齒鄧陵子
二五〇	八	問向,	孔子卒
二五三	一	〇	問篇,
二五七	八	在經說	歲遂
二六一	四	二一二	在經說

四六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四八	四三九	四三八	四三〇	四二八	四二六	四一七	三八〇	三七八	三七八
六	一二	一二	九	八	一三	一五	九	七	二	一四	一	五	二
譯案	注子宮	天運篇	殺傳	此謂	人道時	太史儋	關尹	翟以地	簡直	論老子	聞道乃	「故曰	顏觸
譯案	注子宮	天運篇	此傳	殺謂	人道時	太史儋	關尹	翟以地	簡直	論老子	聞道乃	「故曰	顏觸

五二四	五二三	五二二	五二二	五二一	五二一	五二一	五〇三	四九〇	四八四	四七九	四七五	四六七	四六四
三	七	一五	九	一三	一五	三	八	八	二	七	一三	四	四
謂	不達其說	壺丘子	一本云	列禦寇	繆公	的學說的重視。	扣亂它	學派。	王制	卻云	卻走馬	「	理究
謂	不達其說	壺丘子	一本云	列禦寇	繆公	的學說的重視。	扣亂它。	學派	王制	卻云	卻走馬	「	理究

五二四	一四	仲尼篇云；
五二五	九	十一事
五二八	六	宋衷
五三〇	一	鄭圃
五三〇	三	列禦寇
五三一	二	劉向所
五三二	二	舜典之
五三五	四	以我愚
五四四	二	荀子王霸篇
五四四	九	楊子
五四四	五	傅緯平
五四四	一〇	澤案
五四四	一一	第三條
五五四	一四	東方
五六五	七	氏春秋

仲尼篇云；	十一事	宋衷	鄭圃	列禦寇	劉向所	舜典之	以我爲愚	荀子王霸篇	楊子	傅緯平	澤案	第四條	東方	氏春秋
				一四行同										

五六八	一〇	呂氏春秋善說
		篇孔丘墨翟
五七一	七	也爲
五七五	一	年間
五七五	一二	所立也
五九六	一五	楊氏
六〇四	八	晉人
六一一	九	十八？
六一四	一三	書人
六一七	一〇	附益。
六一七	一五	黃震
六一八	一	一人之手
六一八	一四	術學
六二八	一四	子謂
六二九	二	字完
		呂氏春秋善說
		篇孔丘墨翟
		也如
		年間
		所立也
		楊氏
		晉人
		十八後？
		書人
		附益。
		黃震
		一人之手
		學術
		子謂
		字完

六三四 一〇 ， 慎
 六三四 一一 專章
 六三七 七 } 意林
 六四七 一四 } 非先王
 六六〇 六 } 韓非

， 慎
 專章
 } 意林注
 非先王
 韓非

六七六 九 取比
 六七八 一三 接韓非
 六八二 二 韓非子
 六九三 一〇 段成式
 六九三 一〇 石駝溺水

取此
 按韓非
 韓非子
 段成式
 石駝溺水